

高雄市政府施政報告目錄

壹、民政	1
貳、財政	18
參、教育	27
肆、經濟發展	60
伍、海洋事務	84
陸、農業	94
柒、觀光	118
捌、都市發展	132
玖、工務	140
拾、水利	155
拾壹、社政	172
拾貳、勞工	199
拾參、警政	213
拾肆、消防	224
拾伍、衛生	235
拾陸、環境保護	260
拾柒、捷運工程	277
拾捌、文化	285
拾玖、交通	305
貳拾、法制	330
貳拾壹、地政	332
貳拾貳、新聞	346
貳拾參、毒品防制	363
貳拾肆、運動發展	378
貳拾伍、青年事務	390
貳拾陸、國際事務	400
貳拾柒、研考	402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412
貳拾玖、客家事務	419
參拾、主計	426
參拾壹、人事	431
參拾貳、政風	441
參拾參、市立空大	444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3 屆第 5 次大會召開，謹代表本府全體同仁，敬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諸事順利、大會圓滿成功！

高雄市政府團隊目前將貫徹「四大優先」政見，包括「產業轉型優先」、「增加就業優先」、「重大交通建設優先」、「解決空氣汙染優先」，透過這四大優先的作為本府 2 年拚 4 年、建設大高雄的目標。

109 年是全球供應鏈重組加上新冠肺炎推進遠距經濟發展，帶動半導體產業翻倍成長的一年，而在台灣南部半導體投資也跟著衝衝衝，其中高雄更吸引 8 家相關產業鏈大廠南漂與加碼，相關產業投資額已破千億。市府更成立「投資高雄事務所」，協助排除投資障礙，加速廠商落腳橋頭科學園區、仁武產業園區，讓南科、路科、橋科、仁武園區，可串連楠梓科技產業園區成為南臺灣最重要的科技產業走廊、打造半導體產業聚落，透過產業升級轉型，創造更多優質的工作機會。

謹將本府 109 年 7 月至 12 月下半年施政成果，依民政、財政、教育、經濟發展、海洋事務、農業、觀光、都市發展、工務、水利、社政、勞工、警政、消防、衛生、環境保護、捷運工程、文化、交通、法制、地政、新聞、毒品防制、運動發展、青年事務、國際事務、研考、原住民事務、客家事務、主計、人事、政風、市立空大等 33 個項目，彙編成本施政報告書，祈請指正！

壹、民 政

一、區里行政

(一)強化區政監督及輔導，貫徹便民服務措施

1. 辦理鄰編組調整

督請各區公所依據「高雄市里鄰編組及調整辦法」第4條規定，檢視轄內人口數、面積範圍、地形特殊性及生活型態等因素，隨時掌握轄內各鄰戶數變動狀況，持續動態調整鄰的編組，使基層人員勞逸平均、資源合理配置。

2. 落實走動式服務

為提昇里幹事服務效益，本府民政局督導區公所平時查核里幹事為民服務工作，要求里幹事充分落實走動式服務，主動發掘區里問題。109年7月至12月主動查報市容合計1,588件、反映民意案件110件，再由各區公所逐案列管並函請本府各主管機關迅速處理、回復。

3. 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

(1)為鼓勵婦女參與公共事務，本市35區區公所(不含原住民區)均成立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

(2)為提昇婦女參與公共事務的知能，109年7月至12月各區公所合計辦理277場次的講習與活動，其中婦女社會參與活動169場次、性別意識與婦女成長課程88場次、特色方案20場次。

(二)輔導區公所發展區特色活動

高雄具有山、海、河、港等資源，分佈於各行政區域。為輔導區公所行銷在地文化特色、農漁業特產及觀光遊憩景點，並活絡相關產業經濟活動，特訂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區特色活動審核作業實施計畫」，協助區公所延續或創新辦理各項地方特色活動。109年7月至12月核定旗山、茂林、鳳山、甲仙、六龜、新興、苓雅、大寮、杉林及鹽埕等10區辦理區特色活動。

(三)協助防治登革熱

1. 高雄地處亞熱帶，為登革熱疫情好發地區。為預防與遏止登革熱疫情蔓延，109年民政局持續執行「高雄市各行政區鄰里編組轄內病媒蚊好發陽性呈現點防治計畫」，期能透過鄰里長對轄內好發陽性呈現點，巡查監控與發掘髒亂點，通報區級指揮中心進行處理列管，達到各鄰(里)「戶外零積水容器」的目標。

2. 依據「高雄市登革熱病媒蚊密度分級調查防治計畫」規定，原則上高流行風險區巡檢動員每週至少1次，次高及低流行風險區巡檢動員每

2 週至少 1 次。109 年 7 月至 12 月，合計動員 20,980 次、315,445 人，清除積水容器 270,220 個與髒亂點 21,251 處。

3. 依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登革熱防疫整備標準作業程序」，各區持續辦理登革熱防治衛教宣導。109 年 7 月至 12 月，35 區合計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 330 場次，參與人數 60,259 人。

(四)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檢疫健康關懷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109 年 1 月底，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佈自國外列管疫區回國旅客，入境後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CDC)開立居家檢疫通知書進行居家檢疫，本市配合中央由里幹事依防疫追蹤系統個案，對於居家檢疫者進行健康關懷 14 天，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民政體系之居家檢疫健康關懷人數總計 36,129 人；關懷期滿累計 34,808 人。

(五)協助提昇防救災整備能力

1. 為避免汛期期間颱風豪雨帶來的災害，督請各區公所加強防災、防洪整備工作，完成中、小型抽水機組試運轉，依各區潛勢災害類別，辦理防災演練或兵棋推演，隨時更新轄內易致災地區保全名冊等工作。
2. 督導各區公所於網站公告沙包整備訊息，俾利汛期發放予民眾使用。截至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合計整備 28,045 個，並落實沙包領取、回收、保管機制，避免沙包造成二次災害。

二、自治行政

(一)辦理本市選務工作

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規定辦理選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市長補選案 1 案及里長補選案 5 案。

(二)辦理本市第 3 屆里長出缺派代核備相關作業

1. 依地方制度法第 82 條第 1 項暨本市各區公所組織規程之規定，里長於任期內去職、死亡或辭職時，由區公所派員代理，並函報本府備查；其遺缺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3 個月內完成補選；但所遺任期不足 2 年者(即 109 年 12 月 25 日以後里長出缺)，則不再補選，由代理人代理至該屆任期屆滿為止。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里長出缺、派代及補選情形如下：

序號	區里別	出缺里長	出缺日期	出缺原因	代理姓名	補選日期	補選里長
1	前鎮區 盛興里	陳銀年	109 年 5 月 30 日	因病 逝世	里幹事 蘇吉立	109 年 8 月 1 日	鍾鳳美

序號	區里別	出缺里長	出缺日期	出缺原因	代理姓名	補選日期	補選里長
2	前鎮區 鎮昌里	王輝煌	109年 6月30日	因案 解職	里幹事 林祥生	109年 9月5日	涂明鏡
3	旗津區 中洲里	葉宗霖	109年 7月14日	因案 解職	課員 林順發	109年 9月27日	郭美伶
4	杉林區 杉林里	潘家順	109年 8月5日	逝世	里幹事 梁美芳	109年 10月24日	陳美招
5	鳳山區 協和里	林春勇	109年 9月17日	因病 逝世	里幹事 許儷齡	109年 12月5日	林建良

(三)辦理 109 年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

依據本市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實施辦法第 3 條規定，「里為蒐集民情、反映民意、解決里內公共事務及其他重要事項，得召開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並以每年召開一次為原則」。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有小港區廈莊里、新興區玉衡里、左營區崇實里及小港區孔宅里，共 4 個里召開，建（決）議案或結論案共計 53 件，各由召開之區公所依規定登入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之里民大會建議案系統，交由各權責機關將辦理情形答復建議人。

(四)辦理「高雄市里政線上 e 指通」APP 服務

1. 本府民政局建置里長與里民互動平台「高雄市里政線上 e 指通 APP」，導入雲端智慧化管理，提供里長報修、重要訊息推播、里佈告欄、活動花絮、討論區、實物共享等 6 大功能及 28 項服務，讓里長能更迅速快捷與里民互動，服務里民零距離，俾利強化里政經營績效。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里政 APP 服務案件共 206,966 件，包含里長報修 6,459 件、里長公告 3,486 件、公務訊息 196,830 件、活動花絮 189 件、實物共享 2 件。

(五)辦理 109 年里長文康及講習活動

「109 年里長文康及講習活動」暨「區特色意見交流及心得分享」分別於 9 月 8 日至 10 日、15 日至 17 日及 12 月 16 日至 18 日分三梯次辦理完成，計有 533 名里長參加。本活動於行程中參訪新北市中港大排並安排專人向里長們進行導覽講習，有助於里長學習社區改造知能及行銷里鄰。

(六)辦理 109 年本市特優及資深里長表揚活動

為強化基層組織，發揮自治功能，鼓勵里長為民服務熱忱及表揚工作績效，本市 109 年特優暨資深里長表揚大會於 109 年 11 月 5 日假婦

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舉行，表揚特優里長 91 位，資深里長 39 位，合計 130 位。由市長頒發獎狀及獎品，以感謝里長長期支持市府及服務里鄰的辛勞。

(七)督導各區辦理本市 109 年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

為感謝鄰長協助里長落實政令宣導，以及配合登革熱等防疫工作之辛勞，區公所每年辦理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以表彰其績效。因疫情影響，109 年 1 月至 6 月僅鹽埕及湖內等 2 區辦理，其餘鼓山等 32 區（不含原民區、甲仙區停辦）於 7 月至 12 月辦理完竣，下半年共表揚特優鄰長 935 人、資深鄰長 2,137 人，合計 3,072 人。

(八)辦理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補助

依據「高雄市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自治條例」之規定，辦理市議員、里長福利互助補助，109 年 7 月至 12 月住院醫療補助 159 件，補助金額 487 萬 945 元；喪葬補助 19 件，補助金額 218 萬元，合計補助 178 件，核發 705 萬 945 元。

(九)辦理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

依據「高雄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實施要點」之規定，核發本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金，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116 人（里長 2 人，鄰長 114 人），共核發慰問金 175 萬元。

三、役政業務

(一)主動積極的徵集業務

1. 提供外縣市役男申請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服務

為擴大簡政便民，提升服務品質，於本市兵役處網站設立「外縣市役男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外縣市役男未能返回戶籍地接受徵兵檢查時，可預約於本市接受徵兵檢查，減少役男奔波往返，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代辦役男體檢計完成 1,790 人。

2. 徵兵處理成果

(1)109 年 7 月至 12 月徵兵檢查會完成 7,899 役男體位判定，其中常備役體位 5,769 人（73%）、替代役體位 336 人（4.3%）、免役體位 1,711 人（21.7%）、體位未定 83 人（1%）。

(2)109 年 7 月至 12 月徵集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4,098 人、替代役 1,018 人、補充兵 914 人，合計 6,030 人入營。

3. 關懷體恤弱勢家庭役男服役需求

關懷輔導有家庭照顧之需求役男申請轉服家庭因素替代役、補充兵役或辦理提前退伍（役），109 年 7 月至 12 月核定：187 人服家庭因素

替代役、377 人服補充兵役、5 人申請提前退役、9 人申請提前退伍。

(二) 替代役役男訓練與公益活動

為讓替代役役男利用服勤之餘，發揮「分享健康. 捐血救人」精神，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共計 39 人參加，捐血 11,500cc。

(三) 貼心照護的役男及家屬之福利措施

1. 關心在營軍人及替代役役男家屬生活，凡經濟發生困難者，列級生活扶助等級，109 年 7 月至 12 月發給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 137 萬 8,780 元，受益家屬 60 戶次，於節前 10 日發給，俾利受扶助家屬歡度佳節。
2. 落實照顧列級家屬保險及就醫，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發給列級家屬健保費及醫療補助費 30 戶次、7 萬 240 元，以減輕列級役男為國服役的心理負擔。
3. 本市義務役身心障礙除役軍人 109 年秋節市長慰問金（含生活照護金及安養津貼）計 79 人，共發給 178 萬 4,964 元。
4. 本市在營軍人死亡一次慰問金 109 年 7 月至 12 月發給慰問金 52 萬 6,000 元。
5. 本市壽山忠烈祠秋祭國軍烈士暨殉難人民遺族慰問金，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取消現場發給程序，改採匯款方式辦理來表達市長關懷之意，並維護市民健康及安全。

(四) 幸福溫馨的眷村服務

協調陸軍第八軍團及海軍陸戰隊等國軍權責單位，對左營、前鎮、小港、鼓山、鳳山、岡山等眷村及眷地，協助環境衛生改善、路樹修剪及安全防護等工作，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完成 10 件服務案件。

(五) 莊嚴隆重的忠烈祠及軍人忠靈祠業務

1. 緬懷先烈春祭國殤

為彰顯開國烈士及英勇殉職殉難義士功績，壽山忠烈祠 109 年 9 月 3 日舉行秋祭國殤祭典，場面隆重、溫馨感人。另 109 年 9 月 3 日亦分別於燕巢園區及鳥松園區舉行國軍忠烈將士秋祭大典，當日除邀請當地政軍首長及代表參加陪祭外，並邀請遺族 2 千餘人與祭，場面隆重、溫馨感人。

2. 花木扶疏的優質環境

本市軍人忠靈祠分設燕巢園區及鳥松園區，佔地面積分別約為 12 公頃及 2 公頃，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燕巢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 18,325 個，夫妻櫃 3,814 個，鳥松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 9,774 個，

「忠靈祠公園化」是本市軍人忠靈祠施政目標，定期維護園區草坪及撫育花木，提供給遺族家屬一個優質的追思環境。

3. 創新貼心的網路 e 化服務

本市軍人忠靈祠考量諸多遺族常因工作忙碌或交通等因素，無法經常到忠靈祠祭祀而感遺憾。本市兵役處建置軍人忠靈祠（燕巢園區）網路祭拜系統，採會員登入與互動選項方式，遺族家屬點選先人資料，如生平事蹟等，即可跨越時間與空間限制因素，隨時於網路祭祀，並可依個人信仰，選擇祭拜儀式及背景音樂，以解思親之情。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瀏覽網站人數約 105,488 人。

4. 軍人忠靈祠提升服務品質

- (1) 納骨櫃位增設工程: 為提升容厝量，服務更多榮民及眷屬，預計於忠靈祠燕巢園區新增 2,576 個單櫃，總經費為 691 萬 2,000 元。
- (2) 櫃位管理系統改善工程: 將烏松及燕巢兩園區櫃位現況均納入管理系統，並增加樹葬網路祭拜功能，讓家屬可利用電腦或手機進行網路祭拜，不因距離而阻礙懷念追思，總經費為 212 萬。
- (3) 燕巢園區祭棚供桌更新工程: 訂製 40 座不鏽鋼供桌，以提升服務品質及方便家屬拜放祭祀供品，總經費 90 萬元。
- (4) 燕巢園區龍虎兩塔耐震評估: 為維護燕巢園區安厝櫃位、家屬及工作人員進出安全，總經費為 158 萬元。

(六) 109 年全民國防教育向下扎根之旅

為推廣全民國防教育，增進對國軍的認識與支持，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6 梯次全民國防教育宣導，共邀請仁武區、橋頭區、路竹區、梓官區及岡山區等 6 所國小，參訪航空教育展示館、左營軍區故事館及眷村文化園區等軍事相關設施，參與師生計 849 名。

(七) 特色八二三戰役紀念館推展全民國防教育

1. 本市於 103 年在衛武營都會公園內成立八二三臺海戰役紀念館，不定期舉辦追思活動，讓民眾撫今追昔，惦記歷史，透過陳展及影片方式播出，除讓民眾藉此景仰戰役中的歷史英雄，並可作為戰爭與和平的全民國防教育場域，讓國人省思和平的可貴，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參觀人數計 3,463 人。
2. 辦理高雄市八二三台海戰役六十二週年紀念活動
109 年 8 月 19 日於本市 823 紀念館前廣場辦理本市八二三台海戰役六十二週年紀念活動，本市八二三台海戰役相關協會成員、眷屬及軍方貴賓計 200 多人參加，活動安排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海軍莒拳隊及星光合唱團表演，傳頌光榮的戰史。藉此緬懷及追思參與該戰役

歷史英雄，感念當年國軍將士英勇奮戰的精神，更讓我們記取過往歷史教訓，珍惜今日和平與安定。

(八)辦理古寧頭戰役七十一周年紀念特展

109年10月25日至12月31日假本市八二三台海戰役紀念館舉辦「古寧頭戰役七十一周年紀念特展」，透過圖片、油畫、史料及影像回顧並見證這場國軍先烈浴血奮戰，保家衛國精神。

(九)熱愛鄉土的後備軍人公益活動

1. 捐血公益活動：

鳳山、林園及前鎮等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於109年7月至12月辦理捐血公益活動計3場次，動員後備軍人及眷屬434人，共計捐輸10萬5000C.C熱血。

2. 淨山及掃街防疫公益活動：

鳳山區青溪協會及社團法人高雄市高縣退伍軍人協會於109年7月至12月辦理2場次公益掃街活動，動員後備軍人及眷屬719人參與，維護自然生態環境，清除登革熱孳生源，共同守護家園。

(十)辦理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儲備市府支援救災輔助人力

本市109年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於11月13日假鳳山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辦理。本次演訓到召率百分百且備役役男全數通過心肺復甦術(CPR)+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訓練並取得證書，成為本市支援災害防救及戰時緊急應變輔助人力，共同守護家園安全。

(十一)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守護大高雄

1. 重要物資及固定設施調查作業

本市109年度重要物資生產(販售)廠商的物力調查抽(複)查作業，每季會同本府經濟發展局、民政局、衛生局、社會局、工務局、文化局、本市後備指揮部、國軍需求部隊、相關區公所及後備軍人輔導中心共同前往簽證廠商及管理單位實施訪查並提供查訪紀錄表，並於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完成資料建立及更新，俾據以策訂動員執行計畫及配合年度簽證作業施行。

2. 109年8月20日至28日協助消防局申請國軍兵力於桃源山區搜救屏科大研究所朱姓學生，兵力共計約180人次。

(十二)敬軍慰勞國軍保家衛國辛勞

1. 建立軍民良好互動、加強在營軍人慰問，藉以關懷激勵國軍官兵士氣，於秋節前組團分赴轄區陸軍、海軍、憲兵及後備等部隊慰問，共計17個單位，計發放慰勞款103萬元。

2. 109年7月17日前往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慰勞並發放慰勞款10萬

元，以感謝國軍弟兄姊妹，不畏堅難，順利完成年度重要漢光演習實兵演練，充分展現國軍保國衛民的決心和戰技。

四、宗教禮俗

(一)持續辦理寺廟及教會設立登記

自縣市合併以來，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民政局已受理寺廟登記件數計 57 件，完成寺廟登記件數計 55 件（一般正式登記件數計 42 件，補辦寺廟轉正式寺廟計 13 件），受理中 0 件，2 件撤回；另已受理教會（基金會）登記件數計 28 件，完成教會（基金會）登記件數計 27 件，受理中計 1 件。

(二)持續輔導宗教用地及建物合法化

自縣市合併以來，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民政局已受理寺廟申請興辦事業計畫計 126 件，同意件數計 78 件，受理中計 47 件，1 件撤回；另已受理寺廟依地籍清理條例申辦土地更名登記計 38 件，同意件數計 37 件，受理中 1 件。

(三)辦理宗教活動防制計畫

105 年 5 月 31 日公告實施「高雄市政府輔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要點」，全國首創作法，將本市辦理宗教活動應注意事項及遵循法令全部納入規範，109 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成果如下：

1. 宗教活動通報（宣導）案件數：通報（含宣導）宗教活動計 179 件，其中區公所 179 件、消防局 75 件、警察局 39 件及環保局 30 件（部分重複通報或宣導）。
2. 宗教活動裁罰案件數：針對廟會活動裁罰案件合計 581 件，罰鍰計 182 萬 7,500 元，受裁罰團體 19 家，其中 5 家立案寺廟，其餘 14 家係未登記宗教場所，未來持續針對未登記宗教場所加強宣導。
3. 109 年 12 月 9 日召開年度檢討會，初步規劃未來宗教活動除路權、爆竹煙火等申請外，並視宗教團體過往辦理情形提前申請日期，如必要應辦理實地會勘，會勘情形由各權管機關依職權提意見做為准駁依據，事中及事後取締或裁罰等事項將回歸各權關機關處置。

(四)辦理高雄市各界慶祝中華民國 110 年元旦升旗典禮

市議會及市府於 110 年 1 月 1 日共同於高雄市議會辦理，109 年是打狗更名為高雄 100 周年，110 年象徵跨過高雄百年歷史，邁向新的世紀，以「百年高雄 攜手前行」為活動主軸，並由議長及市長率領府會團隊參與。

(五)辦理同志業務聯繫會報

分別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及 109 年 12 月 23 日邀請性別團體、婦權團體、本市具性別相關系所大學及本府各局處召開二次會議共同商討本市同志相關議題；110 年 18 日修訂「高雄市政府友善同志環境實施計畫」，前揭聯繫會報召開次數改為每年至少三次，110 年度訂於 4 月、8 月及 12 月召開，刻正辦理會議召開籌備事宜中。

五、殯葬業務

(一)公墓及納骨塔設施增設及改善案

1. 高雄市公立納骨塔增設櫃位及周邊修繕案

為解決納骨塔櫃位不足之需求並考量宗教性差異，自 105 年起至 109 年，於本市各區公立納骨塔增設 19,229 個櫃位及進行周邊綠美化工程，以解納骨塔櫃位不足之需並美化納骨塔周邊環境，櫃位面板均採現代化設計，並配合裝潢燈光，營造高質感的緬懷空間，除單人櫃位，並增加雙人位、西式櫃位，提供多樣選擇。105 年至 108 年陸續增設 7,796 個櫃位，109 年於彌陀、鳳山、旗津、旗山、鳥松、湖內、杉林等 7 區增設 3,929 個櫃位，彌陀、鳳山、旗山、鳥松、大社、三民、仁武、橋頭、梓官等 9 區增設神主牌位 5,177 位，109 年 7 月 29 日開工，11 月 20 日完工。

2. 辦理公墓道路、納骨塔設施改善工程

總經費 581 萬 5,000 元，於大社、鳳山、內門、甲仙、大樹、鳥松、橋頭、美濃等區公墓道路及納骨塔設施進行修繕工程，109 年 6 月 16 日開工，12 月 9 日完工。

3. 杉林生命紀念館周邊設施改善及櫃位增設工程

總經費 522 萬 6,000 元，於杉林生命紀念館增設排水溝蓋、活動式車阻、停車場標示、塔內各式標示及骨灰櫃位 540 個，109 年 7 月 29 日開工，11 月 23 日完工。

4. 寵物樹灑葬專區設置工程

總經費 850 萬元，於燕巢區深水山公墓園區內設置面積 2499m²的寵物樹灑葬園區，預計新設樹葬區(約 3,500 個穴位)、灑葬區、寵物意象、休憩涼亭等，109 年 8 月 3 日開工，11 月 26 日完工。

(二)美化園區環境及防疫冰櫃購置

1. 第一殯儀館園區綠美化工程總經費 39 萬 512 元，於 109 年 8 月 14 日開工，109 年 8 月 25 日完工。

2. 因應 COVID-19 防疫措施，購置活動冰櫃 3 櫃總經費 20 萬 4,000 元，109 年 4 月 1 日決標，4 月 28 日完成驗收付款。

(三)改善空氣污染防治方案

1. 進行第二殯儀館火化設備全面汰換及火化煙道即時監測

為進行第二殯儀館火化設備全面汰換，自 107 年至 109 年分年度逐年更新。107 年度汰換 4、5 號火化爐具及空污防制設備。108 年度汰換 1、3 號火化爐具及空污設備，於 108 年 7 月 5 日完工。109 年度汰換 2 號火化爐具及空污設備，於 109 年 3 月 25 日完工。

2. 推動環保金爐委外經營及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為徹底解決露天焚燒紙庫錢的空氣污染問題，本市殯葬管理處於 103 年 1 月全國首創，率先設置 4 座附有完整空污防制設備的環保金爐（第一殯儀館 3 座、第二殯儀館 1 座），103 年焚燒量 420 公噸，104 年焚燒量 1,327 公噸，105 年全年焚燒量為 1,400 公噸，106 年全年焚燒量為 1,450 公噸，107 年全年焚燒量為 1,784 公噸，108 年全年焚燒量為 2,062 公噸，109 年全年焚燒量為 2,100 公噸。106 年 12 月 22 日再首創環保金爐委外經營管理，完成既有 4 座環保金爐設備移交予廠商開始收費經營管理（OT）；另增設 2 座環保金爐（BOT）於 107 年 4 月完工，同月完成露天燃燒退場機制，本市完全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3. 為落實殯葬設施環保化，本市設置 3 處樹灑葬區：旗山多元葬法樹葬區、燕巢深水璞園樹灑葬區及杉林區生命紀念館樹灑葬區。本市樹灑葬使用規費自 110 年 1 月 2 日起調降由一萬元調整為：深水 5,000 元、旗山 4,000 元及杉林 2,000 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燕巢區申請件數 3,188 件，旗山區申請 2,945 件，杉林區 0 件，共 6,133 件。

4. 舉辦聯合奠祭

為倡導節葬、簡葬的環保觀念，結合民間資源，由高雄市佛臨濟助會協助辦理無名氏聯合奠祭，並鼓勵有親人往生的民眾參與。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共完成 60 場次「聯合奠祭」，殮葬 377 位無名氏及 139 位家境清寒者。

(四)核發殯葬禮儀服務業經營許可案

本市殯葬禮儀服務業申請經營許可案，109 年度（統計至 109 年 12 月底）許可 43 件、備查 56 件、變更 107 件、廢止 24 件、停業 17 件、復業 1 件，共計 248 件。自 92 年 7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止，許可總件數 576 件，備查總件數 734 件，合計 1,310 件。

(五)處罰違反殯葬管理條例規定之案件

本市 109 年度違反殯葬管理條例案件共計 11 件，經裁處行政罰鍰總計 235 萬元，已繳納罰鍰共 165 萬元。

六、戶籍行政

(一)便民服務—增加戶政服務時段

1. 實施「戶政早班車」措施

102年3月27日起，鼓山、左營、楠梓、三民、苓雅、前鎮、小港、鳳山、大寮、鳥松、岡山及路竹等戶政事務所，每週一至週五提前於上午7時30分受理民眾申辦戶籍案件，提供民眾更彈性的洽公時間，109年7月至12月受理3,982件。

2. 實施「中午不打烊」措施

為便利上班族民眾申辦戶籍案件，戶政事務所中午休息時間（12:00-13:30）實施彈性上班，109年7月至12月受理105,892件。

3. 實施「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措施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為滿足民眾不同時段的申辦需求，實施「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於週六上午9點至12點繼續受理民眾申請戶籍登記業務，提供更完善的戶政服務，109年7月至12月受理25,448件。

4. 受理例假日預約結婚登記服務

因應民法第982條婚姻改採登記制，本市戶政事務所配合民眾結婚登記需求，於星期六、日及國定假日期間受理民眾預約辦理結婚登記，109年7月至12月完成752對新人假日結婚登記。

(二)積極推動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 首創「戶政概念館」科技化服務

全國首創擘劃建置「戶政概念館」，於107年12月7日開幕啟用，採開放式櫃台設計，運用人工智慧包括人臉辨識、機器人等新科技，改變受理流程創新服務措施，以建構未來戶政服務新概念為基礎，冀期引領並推展政府服務新理念。

2. 開辦行動支付繳納規費服務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107年7月1日全面開放信用卡或智慧型手機行動支付APP支付戶籍謄本、國民身分證、戶口名簿、印鑑證明、自然人憑證等全部戶政規費服務，民眾免攜帶現金、免找零，貼心便民又快速。

3. 「高雄市戶政線上e指通」APP創新服務

全國首創「戶政線上e指通」APP服務，運用智慧型手機改變戶政服務流程，提供洽公民眾用手機就能申辦戶籍登記，「免等待、直接取件」，提供27項線上申辦、41項線上預約及最新消息、戶政資訊、線上查詢、尋找戶所等服務項目，利用手機功能加上簡單的流程，將申請資料連同應附繳證件掃描或以相機拍照影像檔上傳作業系統完成

登記，就能節省民眾辦理等待的時間。運用行動裝置，讓戶籍登記變得輕鬆簡單，打造領先的智慧城市行動戶政服務。

4. 成立「行動戶政所」

為提供更方便洽辦戶政業務的管道，提供便捷的戶政服務，本市於 104 年 9 月成立「高雄市行動戶政所」，將戶政服務櫃台「行動化」，延伸至台灣銀行、崇實里及自助里聯合里活動中心、正修科技大學、義守大學等 115 個定點。開辦至 109 年 12 月共受理 74,329 件服務案，深獲民眾肯定及好評。

5. 全國首創戶政「走動式充電站」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自 105 年 1 月 20 日起實施「走動式充電站」，提供民眾到所洽公遇手機沒電時使用。戶政事務所「走動式充電站」與其他機關提供固定式手機充電站不同，「走動式充電站」突破傳統方式，提供隨身攜帶型充電器，民眾洽公時充電不中斷，符合便民需求。

6. 推動「走動式櫃台」創新服務

因應數位化時代趨勢，本市戶政事務所秉持創新服務的理念，打造更人性化、可即時互動的「走動式櫃台」，由服務人員走出櫃台，運用平板電腦，透過「戶政資訊服務網」平台，主動提供民眾諮詢、預審及各項戶政業務申辦須知，同時介紹各種便民措施，宣導最新戶政法令，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304,795 人次。

7. 推動「戶政有愛 溝通無礙」手語服務

為協助聽(語)障的朋友消除語言溝通之困擾，本市戶政事務所自 102 年 6 月 17 日起全面推動「戶政手語服務」，於人口較多的鼓山、左營、楠梓、三民、苓雅、前鎮、小港、鳳山及大寮等戶政事務所設置手語服務櫃台，其餘戶所透過視訊連線提供服務，讓聽(語)障的朋友至戶政事務所洽公時，能快速完成申辦事項，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受理 18 件。

8. 辦理 N 合 1「戶政跨機關通報服務」

戶政跨機關便民資訊平台通報服務，民眾在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徙或變更姓名後，僅需填妥「通報作業民眾同意書」並勾選申辦項目，即可由戶政人員於線上登錄並立即傳輸同意書至相關機關完成申請手續，節省民眾寶貴的時間，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243,270 件。

9. 結合市民專線「1999」辦理戶政到宅服務

為關懷弱勢民眾，民政局 0800-380818 戶政免付費到宅服務專線與市府 1999 市民服務專線結合，民眾撥打 1999 市民服務專線，即由專人轉接到戶政事務所，提供年邁長者及重大傷病民眾申請補領國民身分

證及印鑑登記、變更等服務，109年7月至12月到宅服務733件。

10. 鄰近縣市跨域合作

為擴大便民服務效益，本市與澎湖、金門、連江、臺東、花蓮及屏東等縣市實施跨域合作，各戶政事務所實施戶政業務行政協助，受理民眾申辦出生(含同時認領)、原住民身分登記等戶籍案件服務，免除民眾往返舟車勞頓之苦。109年7月至12月受理33件。

11. 推動視訊法律諮詢服務

為扶助本市地理位置較偏遠的民眾取得法律諮詢資源，以解決所遭遇的法律問題，民政局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運用電腦視訊功能，於烏松等23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免費提供預約視訊法律諮詢服務，讓需要專業性法律幫助的民眾，能夠得到法扶資源協助，以維護其權益。

12. 設置「愛心親善櫃台」

自103年11月1日起，本市戶政事務所增設「愛心親善櫃台」，服務對象包括年邁長輩、行動不便者、懷孕婦女及攜帶嬰幼兒者，以上這些民眾免抽號碼牌、免等候，直接由志工或服務人員引導至櫃台優先辦理。109年7月至12月受理3,589件。

13. 網站設置「人生大小事」資訊專區

民眾經常於辦理戶籍登記後，不清楚後續需向哪些機關辦理哪些事。例如辦妥親人死亡登記後，需結清銀行帳戶、申請各項給付及向國稅局申報遺產稅等事項。民政局為方便民眾獲得資訊，於民政局及各戶政事務所網站建置戶政小叮嚀「人生大小事」專區，供民眾參考。

14. 提供協尋親友服務

本府民政局訂定「高雄市各戶政事務所提供協尋親友服務實施計畫」，在依法的原則下，運用戶政現有資源，由戶政事務所代轉尋人訊息，讓被尋人自行決定是否聯絡，提供民眾一個尋找失聯親友的管道，109年7月至12月受理369件。

(三) 協助其他機關辦理各項服務作業

1. 協助本府社會局發放婦女生育津貼

為鼓勵市民生育並慰勞婦女生育及養育的用心，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協助發放婦女生育津貼，凡申報出生登記案件符合請領條件者，第1胎可領取生育津貼20,000元，109年7月至12月計發放5,067份；第2胎可領取生育津貼20,000元，109年7月至12月計發放3,315份；第3胎以上可領取生育津貼30,000元，109年7月至12月發放1,216份。

2. 協助內政部核發自然人憑證作業
為鼓勵民眾申辦自然人憑證，使用政府機關提供的各項應用服務系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辦理各項大型活動中致贈宣導品加強宣導，109年7月至12月核發26,913件。
 3. 協助外交部受理護照親辦人別確認及護照一站式業務
為避免護照遭冒辦，配合外交部辦理「護照親辦人別確認」作業，自109年8月11日起可選擇由戶政事務所代收、代辦、代領護照（護照一站式服務），109年7月至12月受理660件。
 4. 協助移民署受理自動通關註冊資料通報服務
自109年8月11日起，民眾至戶政事務所辦理護照親辦人別確認及護照一站式業務時，可同時申請自動通關註冊資料通報移民署服務，109年8月至12月受理87件。
 5. 設置稅捐遠距視訊便民服務系統
為便利民眾申辦稅捐業務，戶政事務所與稅捐稽徵處合作，自98年起陸續於本市美濃等16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廳舍內設置遠距視訊系統設備與本市稅捐稽徵處所屬鳳山、大寮、岡山及旗山分處連結，民眾可以直接在戶政事務所透過系統視同臨櫃申辦稅捐案件，不需往返兩地奔波，展現跨機關e化服務的效率和便利性，109年7月至12月受理17,695件。
 6. 主動協查戶籍資料
為落實簡政便民工作目標，105年6月起民眾申請社會救助案件，全面免附戶籍謄本，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提供本府社會局申請社會福利補助者的戶籍資料，109年7月至12月主動協查4,874件。
- (四)新住民服務措施與活動
1. 舉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本府民政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109年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4班118人，於109年7至8月開課，並鼓勵新住民及其家屬參加，以協助其適應在臺生活，共創多元文化社會。
 2. 辦理新住民研習課程與活動
向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申請經費61萬3,726元，辦理「109年風味十足&年味食煮活動」、「新住民居家安全學習專班」、「新住民雄愛你多肉植物療癒班」、「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暨實用生活課程」、「新住民多元文化參訪體驗活動」、「新住民親子共學手作班課程」、「擁抱新住民~從體驗彼此文化開始課程」、「大寮·我們的家~社區踏查、產業走讀活動」、「皂（找）到幸福-防疫環保創意手作、摺紙藝術課程」。

(五)妥善規劃設置家戶門牌及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

1. 清查門牌損壞、脫落或未釘掛情形

為有效改善本市門牌老舊脫落情形，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啟動清查計畫，如發現門牌老舊模糊不清、損壞、脫落及未編釘者，立即主動協助辦理，109年7月至12月協助民眾補(換)發門牌1,620面。

2. 設置新式門牌及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

為提升本市國際城市形象，自102年起，凡初(改、整)編補(換)發門牌者，皆以新式門牌釘掛，109年7月至12月釘掛16,512面。另為加強尋址功能，於本市各重要道路及街道騎樓樑柱，增設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累計達29,254面。

(六)受理同性結婚登記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自108年5月24日起依據「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受理同性結婚登記，累計至109年12月底止，受理662對同性結婚案件。

(七)執行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工作

1. 編訂本市人口政策措施宣導實施計畫，執行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工作暨彙整本市人口政策宣導成果提報內政部評核。

2. 辦理未婚市民單身聯誼活動，提供兩性交流平台增加互動機會，提升本市結婚率。

七、基層建設

(一)賡續推動6米以下巷道改善

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包括6米以下道路鋪面、排水溝與里活動中心的設施維護改善，109年度編列經費3億4,306萬7,000元(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經費2億13萬1,000元、民政局設備及投資1億4,293萬6,000元)。其中，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部分，109年辦理6米以下巷道及排水溝修建案計554件；另民政局設備及投資項下支應各區辦理未及編列於年度計畫的各項急需增辦工程、修繕里活動中心及改善民政局業務相關的公有為民服務設施，109年7月至12月底止，總計核准動支共104件改善計畫，經費計4,297萬餘元。

(二)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及里活動中心考核

1. 為確保各區公所執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品質及執行效能，民政局召集本府工務局、水利局及工務局養護工程處組成考核小組，考核各區公所108年度小型工程品質及行政作業執行成果，於109年4月30日辦理完竣，並於區政業務會報頒獎表揚考核成績優異的區公所；另考

核結果缺失部分，則督請各區公所檢討改進。

2. 為加強各里活動中心之使用、管理與維護，民政局組成考核小組，就里活動中心使用情形及管理維護，考核 109 年度管理情形，於 109 年 9 月 16 日辦理完竣；成績優異之區公所，於區政業務會報頒獎表揚。

(三)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教育訓練

1. 為提升區公所查核成績，民政局與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共同推動「中小型民生工程提升方案」，實施日期自 108 年 7 月至 109 年 12 月止，針對常見之排水側溝、路面及擋土牆等工程，就查核缺失與施工重點編制講義、編訂抽查標準表、辦理教育訓練及推動示範工程。
2. 該方案規劃辦理 3 場教育訓練，由研考會工程查核組組長、民政局代表與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劉昌南技師擔任講師，就查核程序與準備，以及查核缺失與施工重點進行授課，對象包含區公所課長、承辦、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已分別於 108 年 8 月 30 日、12 月 19 日及 109 年 9 月 16 日辦理 3 場「民生工程實務訓練」教育訓練，參訓人數分別為 83 人、62 人及 75 人。

(四)推動小型工程健檢計畫

為提升各區公所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品質，民政局於 106 年起推動小型工程健檢計畫，針對在建的結構物工程(如側溝、擋土牆)、區行政中心及里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辦理督導，今年度分別於 109 年 5 月 6 日(田寮)、9 月 30 日(田寮)及 10 月 5 日(彌陀)辦理三場健檢，協助區公所發現並解決問題。

(五)推動 6 米巷道孔蓋齊平計畫

為提升本市 6 米巷道平整度，民政局自 105 年度推動路面孔蓋齊平計畫，為避免管線單位負荷過大，先由鹽埕、鼓山、左營、楠梓、三民、新興、前金、苓雅、前鎮、旗津及小港等 11 區各提報 1 條作為示範道路先行試辦，基本原則以孔蓋下地為優先考量，孔蓋與路面齊平為次要考量。109 年度由上述 11 區、鳳山、仁武、大寮、岡山、林園、大社、橋頭、鳥松及路竹等 20 區，各提報 3 個工區作示範道路，統計總孔蓋數量為 561 個，下地數量 159 個(約 28%)，調升降數量 402 個(約 72%)，期許轉化為各區公所小型工程改善的基本內涵。

(六)一區一特色公園

為推動一區一特色公園，民政局訂定公園改造計畫，由各區公所透過公民參與方式並融合在地特色，打造安全、友善及共融的特色公園，並已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及 4 月 17 日核定 28 案，目前已完成 12 座特色公園。

(七)協助區公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項目，可補助區公所行政中心及里活動中心進行耐震初評、詳評、補強、修(改、增)建、拆除重建等，確保使用機能，以達永續服務。

1. 自 107 年度起各區公所獲內政部補助 27 區 50 件計畫案，如下表：

	初評	詳評	補強	廣播系統	合計
核定數量	20 件	9 件	20 件	1 件	50 件
中央補助	107,100	4,085,000	100,110,000	74,000	104,376,100
市府自籌	18,900	861,000	38,241,000	14,000	39,134,900
總經費	126,000	4,946,000	138,351,000	88,000	143,511,000
辦理情形	已全數核銷	已全數核銷	已全數核銷	已全數核銷	

2. 後續針對內政部補助辦理初評及詳評結果為仍需辦理詳評及補強者，獲內政部核定補助 12 區 19 案，如下表：

	初評=>詳評	詳評=>補強	合計
核定數量	11 件	8 件	19 件
中央補助	3,040,500	87,300,000	90,340,500
市府自籌	1,141,500	68,176,000	69,317,500
總經費	4,182,000	155,476,000	159,658,000
辦理情形	已全數核銷	辦理中	

貳、財 政

一、財務管理

(一) 109 年度總收入初估執行情形表

單位：億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估)	比較增(減)數
稅 課 收 入	778.11	772.92	-5.19
非 稅 課 收 入	206.53	205.00	-1.53
補 助 收 入	416.74	393.41	-23.33
公債及賒借收入	104.20	71.71	-32.49
總 計	1,505.58	1,443.04	-62.54

(二) 109 年度總收入初估情形

109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總收入 1,505.58 億元（含公債及賒借收入 104.20 億元），初估決算數 1,443.04 億元，較預算數短少 62.54 億元。

主要收入分析如下：

1. 稅課收入：預算數 778.11 億元，初估決算數 772.92 億元，短收 5.19 億元，其中地價稅短收 0.48 億元，土地增值稅短收 2.41 億元，房屋稅短收 1.59 億元，使用牌照稅超收 1.09 億元，契稅超收 3.91 億元，印花稅超收 3.16 億元，娛樂稅短收 0.13 億元，遺贈稅超收 1.19 億元，菸酒稅超收 0.13 億元，中央統籌分配稅款短收 10.10 億元，特別稅課超收 0.04 億元。
2. 非稅課收入：預算數 206.53 億元，初估決算數 205 億元，短收 1.53 億元，其中罰款及賠償收入超收 9.80 億元，規費收入超收 1.37 億元，財產收入短收 9.26 億元，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短收 7.17 億元，捐獻及贈與收入短收 1.37 億元，其他收入超收 5.10 億元。
3. 補助收入：預算數 416.74 億元，初估決算數 393.41 億元，短收 23.33 億元。
4. 公債及賒借收入：預算數為 104.20 億元，初估決算數 71.71 億元。

(三)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高雄市各種債務及未來給付責任情形表

1. 依「公共債務法」規範每月公告之債務：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1 年以上 非自償債務	總預算借款及公債	2,328.79	2,489.26
	捷運局捷運建設基金借款	160.47	
未滿 1 年債務	市庫短期借款	10.00	10.00
依「公共債務法」規範每月公告之受限債務合計			2,499.26

註:依財政部規定公告之受限債務(初估決算)。

2. 依財政部規定公告之非營業特種基金「自償性」債務：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自償性債務	高坪特定區開發計畫	27.97	376.41
	住宅基金	12.30	
	公教輔購住宅基金	0.05	
	大眾捷運土地開發基金	208.70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87.29	
	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5.10	
	平均地權基金	35.00	

註:自償性債務係指將來有特定財源可供償還。

3. 營業基金與清理基金借款：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營業基金	輪船公司營業基金	7.32	204.45
	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	0.26	
清理基金	公車處清理基金	196.87	

註: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有營業累積盈餘，舉借透支借款係為營業周轉之用；另公車處清理基金於 103 年已編列 50 年債務清理計畫送經議會審議通過。

4. 依審計處審核報告揭露事項：

單位:億元

名稱	項目	金額	合計
未來給付責任	積欠全民健康保險費	55.58	86.79

	積欠勞工保險費	31.21	
	積欠教育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	91.95	147.49
	積欠私校退撫資遣等9項其他未來給付責任經費	55.54	
未來給付責任總計			234.28

註：本資料為預估數

(四) 高雄市政府開源節流措施

109年度1-6月本市開源節流措施可量化項目執行績效約計233.53億元，包含開源231.33億元及節流2.2億元，主要包括「積極向中央爭取建設經費補助」204.23億元、「加強市有財產管理及開發」12.81億元、「落實執行欠稅催徵及稅籍清查作業」8.28億元等。

二、稅務、金融管理

(一) 稅務管理

1. 公告本市住家房屋免徵房屋稅現值標準：

本市於109年辦理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後，依房屋稅條例第15條第1項第9款規定，重新計算本市住家房屋免徵房屋稅現值標準為新臺幣106,000元，並於109年8月4日公告，適用自110年期起房屋稅開徵案件。

2. 稅捐稽徵及清理欠稅情形：

(1)本市109年度市稅預算數421億7,200萬元；截至109年12月底止實徵淨額累計424億5,896萬元，達成率100.7%。

(2)督導本市稅捐處積極加強清理欠稅，截至109年12月底止清理欠稅累計徵起7.13億元。

(二) 金融管理

1. 信用合作社管理

督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提足備抵呆帳，降低逾放比率，強化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健全財務結構，另督導其加強監事會職能，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以防弊端。

2. 農漁會信用部管理

(1)為提高農、漁民知識技能，增加其生產收益，改善農、漁民生活，發展農、漁村經濟，輔導本市農漁會信用部提供其資金需求，109年12月底放款金額1,027.6億元較108年同期949.38億

元增加78.22億元。

- (2)積極輔導農漁會信用部改善財務業務狀況，加強內部控制，強健經營體質、維護存戶權益，並持續督導辦理不良放款之催理。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逾放情形較108年同期合計減少1.04億元，逾放情形已持續改善。
- (3)持續輔導受專案列管之農漁會信用部，除每月檢討逾期放款案件催理進度，另按季召開會議輔導改善，及依計畫時程積極執行，以改善經營體質，確保存戶權益。並請該等農漁會按月訂定當年度備抵呆帳提列目標，儲備風險承擔能力，強化財務結構，以因應未來景氣變動。

3. 高雄銀行公股股權管理

- (1)市府所投資高雄銀行，108年度股息收入原預估每股分配現金股利每股0.1元，總計約3,967萬元，該行109年股東常會通過股東每股分配現金股利0.15元，本府共計分配現金股利5,951萬餘元，該款項於110年2月4日繳入市庫。另108年度董事酬勞，本府公股股權代表計分配840萬餘元，已於109年6月12日發放並繳庫。
- (2)持續促請本府公股股權代表督導該行積極拓展放款業務、推展財務管理、增加無風險之手續費收入、加速催理不良債權、擷節各項費用支出及強化員工服務品質，以提升營運績效。

4. 動產質借所管理

- (1)督導動產質借所以低利率提供市民短期融通資金，並以服務為宗旨，依照相關法令辦理質借業務，現行質借放款利率：一般民眾為月息0.9%，本市低收入戶為月息0.6%。
- (2)截至109年12月底止，總收質人次3萬370人，收質件數9萬1,073件，總貸放金額為10.52億元。

三、菸酒管理

(一) 菸酒查緝情形

1. 依109年度菸酒查緝抽查計畫，應抽查菸酒製造業、進口業、批發買賣業、販賣或使用未變性酒精業者共480家，截至12月31日止共抽檢業者837家，執行率174.38%。
2. 加強查察傳統零售菸品場所銷售之菸品，並取締非法菸品，以落實健全本轄市售菸品之管理，進而保障消費者權益，截至12月31日止，共計稽查65家，尚無違規情事。

3. 109 年查獲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案件截至 12 月 31 日共 566 件，查獲違規菸品累計為 543 萬 3,368 包，市值為 4 億 1,671 萬 1,118 元；查獲違規酒品累計為 34 萬 6,597 公升，市值為 2,900 萬 7,463 元。

(二) 菸酒專案查緝績效

1. 配合財政部執行 109 年春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3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3 名。
2. 配合財政部 109 年第 1 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2 名。
3. 配合財政部 109 年端午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1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2 名。
4. 配合財政部執行 109 年中秋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1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3 名。
5. 配合財政部執行 109 年第 2 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2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1 名。

(三) 菸酒管理宣導

1. 動態方面

- (1) 執行民眾法令宣導 (13 場次)、業者法令宣導 (187 場次) 合計宣導 200 場次，人數約 30,000 人，主動積極規劃朝多元化方式進行，如針對基層民眾擴大菸酒法令常識宣導；結合藝文團體及公益活動，於宣導活動中融入文化、藝術等元素，以提昇宣導效果。
- (2) 積極配合中央及市府各機關舉辦之各項大型市政宣導活動，如結合財政部國稅局舉辦「109 年度統一發票盃路跑活動」、高雄國稅局所屬分局及稽徵所舉辦 109 年統一發票推行暨「快樂新朋友、幸福新希望」、「孔發奇想 go 趣味」、「支付 Go 便利與你最速 Pay」、「青春稅月·舞動奇蹟」、防制菸品稅捐逃漏暨「反私菸動起來」租稅宣導活動、教育局舉辦「實踐家庭核心價值·承諾·愛·責任·善的傳遞」慈孝家庭楷模暨祖孫金像獎頒獎典禮/全家闖關/園遊/音樂會」等活動，以透過其書面文宣、大型看板版面印製宣導標語及前往現場設攤等方式宣導菸酒法令。

2. 靜態方面：

- (1) 透過各大報章雜誌宣導不得以自動販賣機、郵購、電子購物等方式販賣或轉讓菸酒品等相關菸酒法令。
- (2) 委託廣播電台製播菸酒法令宣導內容，針對不同族群呼籲民眾勿購買來路不明菸酒品及網路不得販售菸酒品等相關菸酒法令，提昇民眾對菸酒常識的認知。
- (3) 結合本府交通局利用本市公車候車亭製作15座廣告宣導看板，強化民眾對菸酒法令認知並配合財政部宣導最新菸酒法令。
- (4) 利用本市各線客運、公車及捷運車廂刊登車體(廂)廣告，強化宣導菸酒法令及正確菸酒消費知識。
- (5) 委外印製海報函送本市稅捐稽徵處(含分處)、動產質借所、各區公所、里活動中心、戶政所、地政所、衛生所、監理所、大型醫院、大專院校及漁農會等基層單位張貼宣導，共計寄出約360份。
- (6) 委外製作菸酒法令宣導紅布條刊掛於本府環保局所屬環保清潔車輛，向往來民眾宣導菸酒法令。
- (7) 製作宣導立牌及摺頁分別置放於本府財政局所屬稅捐處暨分處及動產質借所，向往來洽公民眾宣導，以擴大宣導效益。

(四) 私劣菸酒銷毀

109 年度辦理銷毀當(或以前)年度已裁處沒入或判決沒收確定私劣菸酒共 11 場計 250 案，總計銷毀菸品 720 萬 1,368 包、酒品 6 萬 1,817 公升。

四、市有公用財產管理

(一) 推動「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之運用

市府各機關學校已將財產資料納入系統管理，全面使用「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執行財產管理相關作業。為符合各機關需求及增加外業會勘所需，持續擴充系統架構及資料庫結構，強化市有財產管理相關系統功能。

(二) 辦理公有財產檢查，健全財產管理制度

為加強公有財產之保管使用、收益與處分，健全公產管理制度，依年度財產管理情形檢查計畫辦理財產檢查，109 年下半年度定期檢查完成海洋局、美濃戶政事務所、小林國小等 15 所機關學校實地訪查作業，並列管追蹤受檢機關缺失改善結果；另為瞭解機關公有房地實際管理運用情形，不定期抽查烏松區公所等 9 個機關，27

處房地；府外撥用財產檢查，計有公路總局等 11 個機關，包含 1 處房地及 336 筆土地。

(三) 執行「高雄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

督促各機關確實執行「高雄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每年調查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空間，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檢討及列管追蹤各機關辦理情形，並將最新之市有閒置空間之媒合，放置於「高雄市空間再利用資訊整合平台」，加速本市閒置空間之媒合，109 年度 7 月至 12 月收回市有土地 3 筆，面積合計 3,053 平方公尺，土地公告現值 1 億 8,404 萬元；閒置建物標租活化 1 筆，面積 1,471 平方公尺。

(四) 辦理財產管理業務教育訓練，提昇財產使用效能

為加強各機關學校財產管理人員增進財產管理知能與常識及法令，109 年度 7 月至 12 月完成業務及系統操作講習，總計受訓人數約 1,055 人次，期能提升財產執行之專業度、熟悉度及正確性。

(五) 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

宣導各機關報廢物品多利用「臺北惜物網」交易平台標售，以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109 年度 7 月至 12 月拍賣總成交金額約 500 萬 2 仟餘元。

五、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

(一) 一般市有非公用土地管理情形

1. 出租：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承租戶共 3,076 戶、租金收入共計 8,001 萬元。
2. 占用：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占用戶共 1,758 戶、使用補償金收入共計 3,113 萬元。
3. 出售：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市有非公用土地讓售售價收入(含新草衙專案)共計 10 億 4,474 萬元。

(二) 市有非公用土地被占用，拆除地上物收回土地情形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共計收回前鎮區愛群段 1727 地號 2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834 平方公尺，公告現值約 2,350 萬元。

(三) 新草衙專案市有非公用土地管理情形

1. 新草衙地區市有土地讓售處分案，前經本市議會 104 年 12 月 11 日函復同意專案讓售，行政院亦於 105 年 4 月 28 日核准在案，本案業依土地法第 25 條完成處分程序。截至 109 年 12 月底申購案件累計共 2,482 案(3,221 戶)4,772 筆，面積 20 萬 9,851 平

- 方公尺。其中已完成讓售審理程序者共 2,117 案(2,718 戶)4,129 筆，面積 17 萬 9,409 平方公尺。其餘案件(365 案)陸續審理中。
2. 新草衙地區市有土地總列冊管理 3,104 戶，自治條例施行至 109 年 6 月 12 日屆滿，提出申購者 2,482 案(3,221 戶)，扣除重複申購 328 案(420 戶)，計送件申購 2,154 案(2,801 戶)，承租者 77 戶，分期及正常繳納使用補償金者 167 戶(未申購合計 303 戶)，納入正常管理達 9.8 成，其餘依法訴追中。

六、市有非公用不動產開發

本府財政局擔任促參案件窗口，協助各機關推動促參案件，除節省政府支出外，藉由引進民間資金，創造財政收入，並爭取促參獎勵金。

(一)已簽約促參案件

已簽約之促參案件計 22 案，民間投資金額 534.55 億元，合約期間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總計約 124.35 億元，獲財政部頒發促參獎勵金約 2.62 億元。

(二)辦理中促參案件

辦理中促參案件計 16 案，預估民間投資金額約 191.22 億元，預估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總計約 33.49 億元。

(三)已簽約開發案件

已簽約開發案件計 18 案，預估民間投資金額約 757.28 億元，預估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總計約 147.5 億元，獲財政部頒發促參獎勵金約 1.19 億元。

(四)辦理中開發案件

辦理中開發案件計 13 案，預估民間投資金額約 676.17 億元，預估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總計約 100.86 億元。

(五)協助各機關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截至目前獲財政部核准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計 24 案，同意補助金額 4,213 萬元，後續本府財政局仍將持續協助各機關積極辦理促參案件，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七、集中支付作業管理

(一)支付資料複核、簽放作業

109 年度支付筆數共 387,265 筆，支付淨額 3,927 億 8,039 萬 2,341 元。

(二) 賡續宣導通匯存帳作業，以降低市庫支票簽發張數

109 年度存帳付款比率提升至 99.4%，較上年度增加 0.14%。

(三) 強化市庫集中支付電子化作業功能，提供正確、迅速付款服務，109 年度簽放之費款中 96.12% 於當日存入受款人帳戶。

(四) 109 年底納入集中支付特種基金餘額約 229 億元、保管款餘額約 163.5 億元，有助於庫款調度並節省市庫利息支出。

(五) 依據「109 年度辦理高雄銀行代理簽發市庫支票情形暨高雄市市庫集中支付電子作業安全控管查核計畫」各查核 4 次，俾達安全控管之效。

參、教育

一、高中職教育

(一)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業務

1. 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於 109 年 6 月 17 日下午 5 時起至 109 年 6 月 23 日中午 12 時止辦理網路志願選填。
2. 免試入學分發結果已於 109 年 7 月 8 日上午 11 時公告。本次免試入學計有 1 萬 7,410 人報名，錄取 1 萬 7,217 人，錄取率為 98.89%。

(二) 推動高中職學校優質化

1. 推動高中職雙語及第二外語教育

- (1) 為強化高雄在地學子雙語能力、接軌國際，本市文山高中與美國費爾蒙特高中(Fairmont Private School)辦理「雙聯學制」AP(Advanced Placement)課程合作計畫，109 學年度正式成立「國際專班」，引入學術英文與國際 AP 課程，強化英語學習環境，也是南部第一所與美國學校合作雙聯學制的公立學校。
- (2) 本市仁武高中、文山高中、瑞祥高中及林園高中成立本市完全中學高中部英語國際專班暨國中部雙語教育專班聯盟，其高中國際專班及國中雙語課程設置總體計畫(仁武、文山、瑞祥)並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經費 1,698 萬 5,196 元。
- (3) 另為大幅推動國際教育並培養本市學生第二外語能力，本市各高級中等學校極力開辦第二外語課程，其中計有 14 間學校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級中等學校第二外語教育計畫」，開設 7 種語言 81 班(日語 12 校 24 班、法語 6 校 8 班、德語 7 校 15 班、西班牙語 4 校 9 班、韓語 10 校 17 班、越南語 6 校 7 班、泰語 1 校 1 班)。

2. 推動閱讀教育，開展學生學習視野

- (1) 持續推動「雲端知識海學習平台」續航計畫，截至 109 年 12 月，網站瀏覽人數已達 11 萬 9,913 人，透過記錄學生線上學習活動次數及時間，針對個人、班級及學校閱讀歷程進行量化記錄，作為各校推廣成效之參考。
- (2) 辦理「109 學年度跨校小論文發表」，由學生組成隊伍製

作小論文簡報進行發表、提問及回答，本活動另亦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以針對學生小論文寫作、口語表達、發表內容及儀容態度等進行審查，其競賽業於109年12月19日假本市瑞祥高中辦理完竣。

(3) 106年至109年教育部核定本市11所高中職學校2,573萬7,800元設置社區共讀站，透過改善現有圖書館(室)或新設圖書館(室)，除提供教師、職員及學生優質學習空間外，亦開放社區居民共享學校圖書資源。

3. 符應新課綱規劃，提供在地服務與陪伴
教育局設置「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109學年度聘任課程督學1名、專任輔導員1名、榮譽輔導員2名、專任助理1名、兼任輔導員24名，就學校端所遭遇課綱疑義進行彙整與釐清，並依學校申請需求安排客製化到校服務，另賡續規劃辦理相關議題工作坊或研討會議。

(三) 推動技藝、技職教育

1. 辦理國中技藝教育

109學年度第1學期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計有海青工商、旗山農工、高英工商、高苑工商、樹德家商、三信家商、中山工商、立志中學、大榮中學、復華中學、華德工家、新光高中、中華藝校、育英醫專及樹人醫專等15校辦理13職群課程，開班數共計233班，合計6,582位學生。

2. 推動產學合作在地化、辦理產學合作特色課程

持續辦理中正高工與台灣國際造船公司產學攜手合作造船專班、林園高中台灣中油化工科學班、路竹高中台糖專班、仁武高中高雄石化產業特色課程仁大專班、小港高中台電機電班、六龜高中台水機電班、三信家商台糖產學班、宏華產學班等7校21班。

3. 創新產學合作模式

(1) 為因應電競產業發展人才需求，本市110學年度核定立志高中電競經營科3班135人、資料處理科(電競產業管理專班)1班45人，樹德家商資訊處理科(電競科技產業班)2班90人，三信家商資訊處理科(電競產業經營班)1班45人，中山工商資訊處理科(多媒體暨電競產業班)1班20人，未來除持續鼓勵所屬學校投入電競人才培育外，並將擴大與科大、民間團體合辦競賽，協助學

校達成以賽促教，深耕本市電競產業人才培育。

- (2) 樹德家商開辦表演技術科、影劇技術科、照顧服務科，中華藝校開辦影劇技術科，三信家商開辦表演藝術科、照顧服務科，以創新產學合作模式開發創新領域，培育本市未來創新領域人才。

二、國中教育

(一) 推動科學教育

1. 本市第 60 屆科展共計有 232 件作品獲獎（其中有 31 件同時獲得特別獎）；獲獎件數不含 68 件獨獲特別獎項者，共計有 164 件（包括國小 45 件、國中 44 件、高級中等學校 75 件），並推薦 33 件作品代表本市參加全國科展，榮獲團體獎第 3 名。
2. 109 年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辦理提升國中小自然科學實驗設備計畫，由教育局於各校完成盤點及彙整後，提送計畫申請補助，有 83 所國中（含完中）送件，申請補助金額共計新臺幣 702 萬 3,666 元。
3. 本市參加 2020 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 KDP 國際認證獎，二項競賽活動全國計有 301 件（學校經營創新類 70 件、教學創新類 231 件）作品入選決賽（通過初審），其中本市佔 93 件（學校經營創新類 21 件、教學創新類 72 件），入選決賽比例 30.9%，為全國各縣市初審通過件數比例第一名。

(二) 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持續推動「109 年度國中閱讀教育總體計畫」，鼓勵學生培養閱讀習慣、表彰閱讀績優學校及人員、提升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及各領域教師之閱讀專業知能。
2. 配合教育部國教署補助本市辦理「充實圖書館（室）藏書量計畫」，已達成一般國中小館藏皆達 1 萬冊，偏遠地區小校（學生數 200 人以下）每生至少擁有 50 冊書籍可借閱之政策目標。初估全市國中增加 4.1 萬本書籍。另在閱讀情境上，109 年度共 8 所國中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106-109 年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經費，皆已完工啟用。
3. 愛閱網於 109 年 7 月至 12 月，上網註冊人數達 4 萬 3,913 人，每校閱讀書籍總數平均為 536.81 冊，全市國中學生閱讀書籍並通過評量的書籍共 5 萬 3,681 本。個人閱讀書籍累計達 5 本以

上學生，計有 6,605 人。個人閱讀書籍累計達 50 本以上學生，計有 17 人。

(三) 推動友善校園計畫，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1. 學生輔導

(1) 提升本市專業輔導人力之專業知能，本市 100 年起逐年增聘專業輔導人員（心理師或社工師）總計 18 名，由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統籌訓練及運用，於各分區駐點學校提供分區內學校專業服務。

(2)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增進十二年國民教育適性輔導政策之實施，提供生涯議題三級個案輔導或諮詢，於 109 年 7 月至 12 月。除了主要生涯困擾議題以外，並以合併情緒困擾為最多，人際困擾次之，共服務 229 人次。

2. 關懷中輟學生

(1) 教育局除透過定期中輟專案檢討會議會議，並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次跨局處強迫入學委員會暨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進行跨局處的協調追輔。

(2) 開設技藝教育學程、中介教育措施、開設彈性課程及高關懷班等，提供中輟學生多元彈性學習機制與管道。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減緩學生中輟問題提供相關輔導服務，如個別心理諮商（含個別諮商與其相關人員諮詢）、學校社工師之服務（含家訪、轉介資源）、參與個案研討會並協助追輔工作。

3. 推動人權、法治、品德教育

透過研習、參訪活動及學藝競賽等方式，使與會者了解在地（高雄都）人權發展歷史，將正確的人權理念帶入校園中的教學行為，並外聘法律實務專家從教師法談正向輔導與管教校園常見法律問題交流，以增進教師法律知能，進而教導學生法律相關知識。

4. 防制校園霸凌

(1) 教育局配合教育部 109 年 7 月 21 日修正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修訂「高雄市學校校園霸凌事件檢核表及相關表件」，並於 109 年 12 月 22 日函知各校以協助各校落實防制校園霸凌工作，精進相關人員防制霸凌事件處理知能。

(2) 教育局所屬學校透過友善校園週融入宣導重點，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維護學生安全的學習生活。後續於 109 年 10 月進行各級學校執行校園生活問卷普測調查，以落實早期發現早期處理輔導機制，倘學生發生疑似被霸凌之情形，學校應介入調查協處，並持續關心輔導學生在校生活。

(四) 辦理國中小學習扶助實施方案

1. 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及適性多元學習機會，109 年 7 至 12 月參與教師 3,155 人次，計服務學生 1 萬 7,847 人；到校入班教學輔導校數合計共 16 校。
2. 規劃與各民間資源合作，與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合作，辦理學習扶助教學相關精進計畫，均一平台社群及永齡師資培訓研，並協助媒合本市忠孝國中與功文文教基金會合作。

(五) 推動科技教育

1. 本市現有 9 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積極推動新課綱的科技課程與工業 4.0 人才的培育，以鄰近輔導 30 至 40 所學校，更深入偏鄉，進行國中小課程模組研發與推廣、師資增能等課程與活動規劃。其次也運用外部科技專長師資，透過協同教學，提升偏遠學校教師科技領域教學能力。另外更藉由競賽培養學生活化、應用科技的知能，辦理競賽。
2. 為配合十二年課綱新增科技領域，目前本市各國中已完成 140 間基本設備與 60 間擴充設備生活科技教室建置，挹注總經費計 1 億 1,833 萬 190 元(中央補助 1 億 412 萬 9,664 元、教育局挹注 1,420 萬 526 元)，能完整提供生活科技課程上課所需。

三、國小教育

(一) 健全校務編制與運作，發揮教育效能

1. 落實校園民主制度，辦理校長遴選
為學校選擇適任之校長，109 學年公立國小校長遴選結果：留任 38 人、調任 30 人、曾任暨新任 8 人。
2. 辦理教師介聘作業
辦理市內介聘共計 147 人參加，共 123 人成功介聘(含國小特教老師)；辦理市外介聘，國小教師參與 109 年度臺閩介聘結果，調出 71 名(含國小特教老師)、調入 122 名(含國小特教老師)。

(二) 重視推動閱讀教育，結合民間資源，共構學生閱讀力

1. 配合教育部辦理充實國小圖書館藏書量購書案，結合本市國教輔導團專業輔導員及閱讀推動教師成立審書小組，為學校及學生購書把關，總經費 2,999 萬 8,255 元，購置 17 萬 6,500 冊圖書館藏。
2. 賡續擴充學生自我閱讀學習線上闖關系統「喜閱網」，109 年 12 月底喜閱網上網註冊學生人數為 9 萬 2,210 人，通過闖關書籍數 190 萬 7,109 本，參與人數 7 萬 14 人，參與比例 75.93%，平均每人通過闖關閱讀本數達 27.2 本。
3. 辦理「校園就是一本書」校園閱讀空間改善計畫，計有 29 校送件參選，20 校進入複審，錄取 14 校補助每校 10 萬元改善校園閱讀空間。執行結束後評選出 5 所執行績優學校進行公開表揚，計畫總經費 160 萬元。

(三) 加強學習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帶好每位學生

1. 辦理國小學童課後照顧服務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市國小計 205 校開辦課後照顧服務班，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 1,360 萬 9,137 元，教育局自籌 2,819 萬 8,360 元，共計 4,180 萬 7,497 元，受益人數 1 萬 8,406 人。
2.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 23 校，30 班，385 位學生受益。
3. 辦理學習扶助實施方案
計 242 所學校參加，以扶助弱勢學生文化不利造成之課業落差。109 學年度國小 1,956 個教師開設 1,751 班，計有 1 萬 2,490 位學生受惠。

(四) 落實學生輔導體制，營造適性發展環境

本市國中小學校依「國民教育法」第 10 條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之規定，自 101 學年度起本市國中各校已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各 1 名，另國小部分依法定進程配置，爰本市國中小學校截至 109 學年度共計增置 299 名專任輔導教師（國小 133 名，國中 166 名）。

(五) 推動本土教育，深耕母語及文化學習

1. 提升親師生本土語言能力
(1) 109 年 7 月 15 日至 8 月 21 日間，由小港國中、鹽埕國中、過埤國小、瑞祥國小、十全國小、原資中心辦理教師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研習共計 6 場，培訓現職教師通過本土語文

認證，計 1,038 人次參加。

- (2) 109 年 7 月 15 日至 8 月 21 日間，由前鎮國中、國昌國中、美濃國中、獅湖國小分別辦理本土語文親子認證輔導研習共計 20 場次，協助本市學生、家長通過本土語文認證，計 1,219 人次參加。

2. 增進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專業知能

- (1) 109 年 7 月 20 日至 7 月 27 日間，由勝利國小辦理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報名錄取 27 人，經 36 小時專業培訓課程與筆試及試教通過，共計授予 18 人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
- (2) 109 年 7 月 16 日至 24 日間，由過埤國小及國昌國中辦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研習 2 場次，提升本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專業知能，計 58 人次參加。

3. 展現學校本土教育教學成果

109 年 10 月 23 日及 28 日，由翠屏國中小辦理國中、國小學生原住民歌謠比賽，提升學生原住民族語言之體驗與應用，展現本土語言教學成果，計 427 人參加。

4. 原住民族教育課程

- (1) 為增進族語老師認識原住民族教育之架構及內涵、原住民族教育與新課綱的符應性及多元文化教育議題與觀點，共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增能研習三部曲共 60 人次參加。
- (2) 為增進非原住民作者能以和原住民相關的「題材」來創作，促進原住民身分的作者觸及任何題材並進行創作，提升族語書寫進而豐富漢語與族語的世界，共辦理原住民族文學營三場次，36 人次參加。
- (3) 為讓一般教師透過傳統的編織技術，促進教師深入了解及親身體驗原住民傳統技藝、歌謠、生活等文化，使其對原住民學生之輔導能達到適性揚才，共辦理原「風」不動-創客文化工作坊四場次，60 人次參加。

(六) 新(修)建校舍，打造優質、健康及安全的教育環境

推動國小老舊校舍拆除重建，106 年至 113 年計 12 校，挹注總經費達 13 億 7,423 萬元，積極提升教學環境之安全與品質。

1. 五福國小校舍拆除重建，總經費 1 億 6,729 萬元，預定 110 年 1 月完工。
2. 勝利國小第三期校舍新建，總經費 3,899 萬 4,000 元，預計

110年8月完工。

3. 灣內國小遷校第二期校舍新建，總經費6,635萬9,000元，預計112年12月完工。

4. 楠梓國小校舍拆除重建，總經費3億3,358萬5,000元，預計113年9月完工。

(七) 規劃設置學校通學步道，以連結社區與學校、營造友善社區氛圍，提升整體市區通學道及周邊景觀品質

1. 109年度配合工務局養工處評估規劃辦理5(校)處通學步道整建工程：鳳甲國中、新興區七賢國小、旗山區旗尾國小、燕巢區橫山國小、大寮區永芳國小等5校，合計經費約1,500萬元。

2. 教育局109年度補助3(校)處通學步道整建工程：仁武區登發國小、苓雅區苓洲國小、鳳山區鳳山國小等3校，合計經費約22萬6,250元。

四、幼兒教育

(一) 設置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

1. 設置公立幼兒園(班)

本市109學年度公立幼兒園為212園，核定入園名額1萬

5,098人，109學年度以1小1幼、行政區公共化幼兒園未達4成且入園中籤率低者，優先增設園(班)，增設2園、94班、提供入園名額1,524人。

2. 增設非營利幼兒園

本市109學年度增設非營利幼兒園8園、44班、1,166個入園名額。

(二) 辦理各項幼教補助，落實扶助弱勢幼兒及早就學

包括幼兒教育及照顧補助、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幼兒教育及照顧補助、兒童托育津貼，109年1月至6月總計補助3萬3,375人次，補助金額計3億2,261萬5,970元，並配合中央2歲至4歲育兒津貼政策實施，109年1月至12月共補助育兒津貼59萬6,609人次，補助金額計15億5,341萬5,500元。

(三) 查察違規教學情形，確保幼兒受教品質

本市幼兒園暨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共670園(公立212園、非營利30園、私立427園(含準公共159園)、部落互助式教保

服務中心 1 園)，為落實教學正常化，符應統整不分科原則，教育局業函文至本市各公私立幼兒園重申教學正常化政策，並配合公私立幼兒園維護公共安全聯合檢查，109 年 7 月至 12 月查察園數共 96 園，其中通過計 91 園、未通過計 5 園，未通過之幼兒園由聯合檢查局處（教育局、消防局、工務局、衛生局）本權責分別督導改善。

- (四) 填報全國教保資訊網及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建構大數據資料庫全面要求本市公私立幼兒園上網填報並即時更新資訊，確實掌握教保服務機構狀況，維護幼兒就學權益。本市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私立幼兒園基本資料填報率 95.86%、教職員工資料填報率 98.52%、幼生填報率達 95.6% 以上。
- (五) 落實輔導機制，提升教保品質
辦理教育部「公私立幼兒園輔導計畫：專業發展輔導」，109 學年度計 23 園參加教育部輔導計畫方案，共核定經費 130 萬 475 元。
- (六) 辦理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課後留園，使雙薪父母安心就業為提升幼兒入園率，配合教育部辦理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及經濟情況特殊幼兒就讀課後留園之費用補助，109 年暑假計 113 園辦理、參加幼兒 2,179 人，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152 園辦理、參加幼兒 2,262 人，其中獲教育部補助弱勢幼兒計 1,494 人，核定經費 997 萬 1,348 元。
- (七) 為配合中央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9 學年度起建置準公共機制，透過與私立幼兒園簽定合作契約，提供幼兒平價教保服務，共有私立幼兒園 159 園簽約加入準公共幼兒園，可提供平價教保服務入園名額 1 萬 9,634 人，居全國之冠。

五、特殊教育

(一) 落實身心障礙教育

1. 辦理各項身心障礙補助，維護身心障礙學生受教權益

(1) 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 1,411 人，計 507 萬 1,200 元。

(2) 身心障礙學生搭乘復康巴士：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 29 人，計 59 萬 3,634 元。

(3) 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 653 人，計 707 萬 6,887 元。

(4) 本市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學金：

109 年度補助本市學生共計 299 人，98 萬 5,000 元。

(5) 國中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專班：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國小 71 校次 168 班次、國中 35 校次 50 班次，計 1,381 萬 5,596 元。

(6) 特殊教育學生申請「兼任教師助理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核定服務特殊教育學生 950 人，服務時數 13 萬 8,541 小時，補助鐘點費 2,188 萬 9,478 元。

(7) 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 43 人，計 76 萬 5,838 元。

2.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

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學生 1,007 名；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學生 180 名；安置特殊學校高職部學生 206 名。

3. 積極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109 年度配合教育部國教署計畫補助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計 15 校，教育部國教署補助 1,925 萬 6,341 元，教育局補助 589 萬 4,768 元，學校自籌經費 235 萬 7,953 元，合計 2,750 萬 9,062 元。

4. 提升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訂定「高雄市教育人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專業知能精進計畫」，強化本市學校教育行政人員、普通班教師及特殊教育教師之特殊教育專業知能，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辦理特殊教育研習 134 場次，共 6,912 人次參加，計辦理時數 782 小時。

(二) 落實資優教育

1. 獨立研究成果發表

109 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競賽包括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人文社會（含語文）三大領域，計有 89 件作品參賽，並於 11 月 14 日辦理複審暨成果發表會，共選出 30 件得獎作品。

2. 109 年度各類資優教育方案

109 年度計有領導才能類 88 人、創造能力類 89 人、其他特殊才能類 36 人，共計 213 人通過鑑定，於 7 月至 8 月接受各類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3. 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工作

109 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語文組及數理組計 871 人通過；另有 3 位學生通過書面審查。

4. 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

對於無資優資源班招生之行政區，實施「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109學年度計有5校共8位學生安置在案。

5. 提高本市國中資賦優異教師合格率

教育局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合作培育國中特教資優公費師資生，共計6位公費師資，陸續至112學年度前將分發至申請學校。

(三) 推動創客運動，培育 Maker 人才

1. 精進創意自造 FabLab 聯盟

建置7所創意自造 FabLab 聯盟核心學校，並結合34所聯盟學校，將創意自造相關課程融入學校授課內容。109年7月至12月共辦理教師培訓課程135場次，參與教師1,620人次；學生體驗課程219場次，參與學生3,813人；家長或社區體驗課程5場次，參與家長573人。

2. Maker 創意發明競賽

透過創意發明之問題解決歷程與優秀作品發表，培育 Maker 創意人才，並推薦本市優秀作品參加 IEYI 全國選拔賽爭取世界賽代表權。109年推薦學校參與「2020 IEYI 世界青少年創客發明展世界賽」，計榮獲7金5銀3銅5特別獎，獲獎數為全國之冠。

(四)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1. 109年7月至12月召開3次市府層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討論本市性別平等教育推動事宜，精進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及調查處理。

2. 設置10所性別平等資源中心學校，負責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工作之推動，推廣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辦理課程發表、議題融入教學示範、法令宣導、閱讀工作坊及社區推廣等活動。

3. 109年7月至12月針對各級學校教師共辦理28場次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共計2,138人次參與。

六、社會教育

(一) 辦理家庭教育，營造幸福家庭

1. 依據本市109年推展家庭教育計畫，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等系列課程與活動，109年7月至12月辦理973場次，服務人次達16萬5,920人

次。

2. 親職教育：依據子女不同發展階段（幼兒期、學齡期及青少年期等）之父母，規劃各式親職教育活動。針對幼兒園年齡層家長規劃「我和我的孩子」家長成長讀書會、親子共學讀書會；學齡期家長辦理「親職教育講座」、「親子共學成長讀書會」；針對青少年期家長辦理「我想愛你多一點親職教育講座」；與本市社會教育館合作辦理「親子巡迴列車」、「親子飆戲劇工作坊」，深入偏鄉推動親職教育；另外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親子成長團體、親子互動課程，109年7月至12月總計385場次，計1萬4,020人次。
3. 婚姻教育：規劃年輕世代、適婚男女、新婚者、新手父母、已婚者、空巢期/中年夫妻婚姻教育109年7月至12月共計109場次，計1萬55人次。
4. 倫理教育：為喚起各界對於親情、孝道及敬老尊賢倫理道德的重視，透過多樣性的活動，喚起民眾重視老人的存在價值，宣導祖孫間的世代交流與互動，此外為增進為人子女與父母的關係和互動，配合不同家庭生命發展階段的議題，提供兒童、青少年子女及成年子女職教育的課程和講座，提升與父母溝通的能力、了解代間差異及同理，109年辦理7月至12月共計68場次，5,581人次參與。
5. 學校家庭教育
 - (1)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每學年納入課程計畫中實施，各校於行事曆上載明，並於正式課程外提供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後續由督學協助到校視導，以深化學校家庭教育之質量再提升。
 - (2) 為落實學校教學融入12年國教家庭教育議題，提升為人子女的學生，增進與長輩及父母經營關係的能力，推動「青少年子職教育」計畫，於立志中學、內門國中、高師大附中、中山大附中、湖內國中、岡山高中、那瑪夏國中等10所高國中辦理，共計728人次參與。
6. 人力資源運用與發展
 - (1) 為加強志工服務知能，提升服務品質，並凝聚志工向心力，特辦理志工在職訓練、諮詢輔導志工個案研討會、季例會暨慶生會及電影帶領人培訓，109年7月至12月計30場次，746人次。

- (2) 經由家庭工作服務領域實務工作者或專家學者講座，提供相關局處家庭教育承辦人員、專業輔導人員、社會工作人員、市府相關局處暨學校志願服務人員等家庭教育專業知能，俾利提升家庭輔導之有效性。於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 3 場次，181 人次。

7. 家庭教育宣導

- (1) 網路行銷：結合學生上網作業數位學園方案，鼓勵學生上中心網站參與家庭教育題庫競賽活動，並透過中心網站、臉書、新聞網路平台、計程車體廣告、網路社群、LINE@等方式增加中心能見度，讓民眾瞭解家庭教育內容及認識家庭教育中心。
- (2) 平面及媒體行銷：透過廣播節目、廣播 CF、計程車體廣告、印製每季活動訊息及中心簡介，發放至各機關及單位，讓市民獲得家庭教育相關訊息。其中與教育電台、警廣及中廣合作廣播節目共播出 32 集，廣播 CF 播出 218 檔次，鼓勵民眾參與家庭教育活動及善用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服務專線。

8. 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

- (1) 為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辦理「性/別漫談系列講座」、「查甫人入心聲」、「性別大補帖成長團體」及「性別平等電影欣賞討論會」等課程，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 28 場次，981 人次。
- (2) 為支持多元型態家庭女性、強化女性生命歷程，辦理「美麗「心」家園自我探索成長團體」，109 年 7 至 12 月計 6 場次，120 人次。

9. 推動優先家庭教育服務方案

- (1) 為提升心智障礙家庭照顧者親職效能，讓身心障礙兒對其照顧者學習表達愛，並幫助學習障礙兒家長增進溝通的能力，幫助父母能越過行為表象看到孩子的本質與能力、增長父母愛的能力陪伴孩子面對困難、建立自信，辦理「當我們同在一起」家長成長團體、「讓愛說出來」家庭展能教育支持活動計畫、「冰山の對話」家長培力工作坊、「讓小搗蛋變愛迪生」親職教育講座計畫、「談性說愛不臉紅」家長成長團體計畫，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辦理計 17 場次，962 人次。

- (2) 為幫助原住民夫妻正向互動與相處，學習溝通表達愛，增進彼此關係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原家有愛」婚姻教育課程 2 場次，27 人次參與；「婚前教育-「原來一家親」原住民成長團體 1 場次，24 人次參與。
- (3) 為促進新住民家庭教育，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本市 8 所學校辦理 16 場次「愛在他鄉」關係經營課程，472 人次參與；另與新住民相關網絡單位合作辦理 12 場次「美麗新世界」家庭教育推廣計畫，增進新住民家人關係及親職功能，397 人次參與。
- (4) 以小團體模式引導離婚家長共同面對未成年子女最佳利益進行共親職，辦理「孩子，我們依然愛你」親職教育成長團體、「感受情緒 We can」家庭支持服務計畫、「父母情兒少心」家庭共學課程、「家庭藍圖」親職成長團體，以增強親職功能並促進親子關係，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26 場次，455 人次參與。
- (5) 針對優先家庭辦理「109 年家庭展能教育支持計畫」，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28 場次，607 人次。
- (6) 因應社會安全網，結合社政單位轉介個案由家庭教育中心進行評估會議，並依個案需求決定是否開案及提供適切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家庭教育個別諮商或輔導計畫 32 案、輔導團體 7 案，與社會局前鎮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合作中的服務家庭 3 案(含個別諮商 1 案 8 次、團體諮商 2 案 4 次)。另為強化社安網辦理深入核心課程，計 6 校 6 據點 36 場 687 人次參與，以及推動兒權公約父母講堂 12 場 574 人次參與。

10. 設置「4128185」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提供民眾有關自我調適、家庭中家人關係、婚姻關係、親密關係、親職教養、家庭資源管理等家庭生活相關問題諮詢服務，專線服務時間為週一至六上午 9:00~12:00、14:00~17:00；週一至週五晚間 18:00~21:00，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服務個案數為 475 案。另針對缺乏親職教養知識與能力、親子溝通不良等問題的家長，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諮詢服務 115 人次。

(二) 落實終身學習及補習教育，提升公民素養

1. 推動成人基本教育、國民補習及進修教育

為擴展失學民眾暨新住民學習機會，109 年度第二期開辦成人

基本教育班計 40 班；109 學年第 1 學期補助國小辦理補校計 15 校、國中辦理補校計 20 校。

2. 推動新住民學習中心及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業務

(1) 3 所新住民學習中心開辦家庭教育活動、華語文基礎班等各項課程，109 年度辦理活動 207 場次、3,061 人參加。

(2) 鼓勵學校申請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舉辦華語補救教學、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或國際日等活動，109 年度計 121 校，辦理 245 場次，受益學生人數 3 萬 5,866 人次。

3. 推動 108 新課綱及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辦理新住民語文競賽

(1) 本市 109 學年國中小開設新住民語課程，計有 127 校、251 班、810 名學生選習，媒合 51 名新住民教支服務。

(2) 運作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安排 15 場到校諮詢服務，並辦理 7 場教支人員及輔導團增能研習。至今並已培訓 472 名合格新住民教支援人員。

(3) 舉辦 109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競賽，提供學生展現學習新住民語文成果的舞台，預訂於 110 年 4 月 17 日舉辦競賽。

4. 辦理社區大學，培育現代社會公民

本市社區大學計 7 校、173 個學習據點，109 年開設課程 1,134 門，1 萬 6,446 人次參加，109 年獲教育部評定為「優等」。

5. 推動樂齡學習中心及高齡者教育

(1) 設置 39 所樂齡學習中心，計 193 個樂齡學習據點，提供 55 歲以上中高齡者學習。109 年 1 月至 12 月計辦理樂齡課程 1 萬 180 場次，共 24 萬 701 人次參與。

(2) 109 年承接教育部「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實施計畫」南區主辦縣市工作，受理 7 縣市收件數計 80 案，66 案獲經費補助，受益學員人數約 1,013 人。

6. 辦理短期補習班公安檢查

為加強 1,906 家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會同工務局、消防局實施公安檢查，109 年 7 月至 12 月檢查計 182 家，裁處 2 件。針對未立案補習班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查察 48 家，裁處 8 件。

7. 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

109 年本市立案課照中心總計 274 家，依「高雄市兒童托育津貼發給辦法」補助課照中心弱勢學童托育津貼，109 年 1 月至 12 月已補助 1 萬 7,148 人次、1 億 4,246 萬 2,800 元。

(三)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守護學子用路安全

1. 加強防制學生交通違規及交通事故宣導：專案補助交通意外事故率偏高及有意願申請 10 所學校，並追蹤輔導各校執行成效。
2. 大型車交通安全宣導：與區監理所、大發駕訓班、道安促進會合作辦理大型車事故防制校園巡迴宣導活動，於仁美國小等校計辦理 10 場次宣導，1,930 人次參與。
3. 交通安全教案開發：與市府交通局合作開發高中職機車安全教案，並辦理 2 場次教案師資研習，共 41 校參訓。另委請市立裕誠幼兒園運用新課綱課程目標對應核心能力開發設計幼兒交通安全教案，並 1 場次教案成果發表會。
4. 各項交通安全研習課程
 - (1) 辦理 109 年度國民中學自行車安全駕駛訓練班計畫，提供增能研習、駕照考驗、道路體驗 3 項課程模組，共補助 19 校實施。
 - (2) 辦理學生上放學安全維護種子教師研習（146 位教師參加），強化教師具備交通安全教學相關知能；學生上放學安全維護學生體驗活動（4 場次、467 位學生），建構學生具備基本路權觀念及自我防衛意識。

(四) 推展藝術教育，提升師生參與

1. 辦理藝文競賽，參與全國賽事
 - (1) 109 年全國語文競賽，本市榮獲特優 52 位，優等 123 位，甲等 39 位；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榮獲特優 12 件，優選 10 件，甲等 24 件，佳作 192 件，總計 238 件獲獎。
 - (2) 教育部為落實防疫優先，維護師生健康，109 學年度全國學生表演競賽類競賽活動（音樂、舞蹈、鄉土歌謠、創意戲劇）個人賽如期辦理，團體賽停止辦理。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 247 人參加全國決賽（苗栗縣）；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 29 人全國決賽（臺北市）。
2. 推動藝文教育，增進美感體驗
 - (1) 持續推動「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109 年媒合 66 校藝文團體進入校園展演，並辦理「藝文場館大富翁計畫」等美感體驗課程，發展文化美感體驗課程，迄今已補助 90 校次，偏鄉學校佔 19 校。
 - (2) 配合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偏鄉學校藝文教學設備補助」，補助龍肚國小等 11 校共 79 萬 7,300 元，並且搭配

輔導團社群教師進駐偏鄉學校進行示範教學，落實偏鄉照顧，擴散並精進美感知能。

(五) 推展社會教育，提供市民多元終身學習及休閒管道

1. 辦理各類藝文展演活動：於109年7月至12月假社教館辦理「我的身體我做主~蘋果好戲推薦-骷髏島驚魂記」、「2020 舞躍大地舞蹈創作比賽~得獎作品推廣演出」、「2020 第二十四屆弦月之美~身障人士才藝大展公益演出」等各類舞蹈音樂會及兒童劇等活動計109場，展覽12場，約計11萬1,900人次參加。
2. 協助各級學校於社教館演藝廳辦理「第八屆雄壯威舞」、「反霸凌樂舞劇《朋友. 咱鬥陣》校園巡迴展演」、「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網路建置說明會」等活動15場，計1萬6,000人次參加。
3. 辦理全國性青少年大型活動：「2020 校園暨親子神槍手—全國漆彈大作戰」、「2020 高雄市社教盃三對三籃球鬥牛賽」及「2020 校園無影腳—10人11腳競速大對決」等3場次，參賽與觀戰人數約4,350人。
4. 提報內政部移民署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申請「異國風華~『新』光閃耀多元文化交流計畫」，辦理「勇敢 show 自己~表演培訓」、「美聲奇蹟~發音技巧學習」、「K歌趣~國台語歌唱體驗教學」及「社區共融·草地野餐音樂會」等課程、舉辦「異國風華~『新』光閃耀歌唱才藝比賽，培養新住民音樂、藝術及美學素養，共辦理5場次活動，共吸引780人次新住民、新住民二代及市民參與活動。
5. 於109年8月11日至8月23日舉辦「親子飆戲劇工作坊」營隊，戲劇培訓130名親子學員，其中更包含新住民二代及原住民學童，呈現多元族群參與。結訓後親子學員於社教館演藝廳同台飆戲，演出5齣融合多元文化的劇碼，並邀請市民與偏鄉學童1,060人共同觀賞。
6. 與趨勢教育基金會於109年10月9日合辦「趨勢經典文學劇場-《詩人有影放輕鬆-五大文豪齊上場》」舞台劇二場次，本活動共計有1,650人觀賞。
7. 漾我青春才藝秀：邀請各級學校在學青少年學子一展才藝，提供揮灑青春之舞台，紓解學生課業及升學壓力、充實品德及休閒生活、確立人生方向。109年7月至12月計辦理3場次，參與人數485人次。

8. 舉辦假日廣場及社區親子系列活動：活絡家庭及親子關係，以國小及幼兒園學生為對象，活動多元，深受歡迎，109年7月至12月於社教館及原高雄11個行政區共辦理30場，3,537人次參加。
9. 舉辦「親子共學巡迴列車」及「偏鄉親子藝文培力~親職成長&劇場同歡」，為推廣社會教育，平衡城鄉社區資源，深入偏鄉或邀請偏鄉學校親子至社教館參加美學活動，營造溫馨和樂之社會及家庭氛圍，109年7月至12月共辦理10場，854人次參加。
10. 辦理各項講座：與企業、出版社合作，辦理「樂活心靈·名人系列講座」、「幸福圓夢系列講座」、「詩詞講座」、「心靈講座」等，邀請知名大師及專家學者（謝哲青、苦苓、周思潔、龍應台、曲全立、葉怡蘭、周清河等）蒞臨社教館，以旅遊、文學詩詞、心靈健康、勵志等各類主題舉辦專題講座，提升市民文化素養，109年7月至12月計辦理24場次，7,380人次參與。
11. 109年暑假期間舉辦豐富精彩的多樣化研習課程，有無人飛行機操控營、漆彈培訓營、小廚師營、跟著導演學手機攝影等豐富課程。共計開設33班次，共招收805名學員參加。
12.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書法、英語會話、日語、拼布藝術、二胡、肚皮舞、桌球、導引養生、經絡穴道、各類瑜珈、有氧課程及體能訓練等，109年7月至12月計辦理47班，955人次參加。
13. 辦理「2020遠近之間~東南亞影展」，邀請市民及新住民朋友們共賞印度、泰國、越南、印尼等國影片！藉由各國電影中不同的視點及辦理映後座談分享交流、異國美食體驗等等活動，增進民眾對東南亞國家歷史、社會、文化上之認識。109年9月6日、12日、20日、27日共辦理4場次，參與人數1,046人次。
14. 辦理電影欣賞：假演講廳辦理酷兒幸福電影院，另於露天劇場辦理週末蚊子電影院，109年7至12月共計14場，2,676人次參與。
15. 辦理星光音樂咖啡廣場及草地野餐音樂會活動，透過戶外露天小型音樂會，讓社區居民免費享受咖啡飄香、樂音縈繞的悠閒氛圍。109年7至12月計辦理4場次，參與人數365人次。

16. 社教館『超視界 AR/VR 體驗房』：為讓市民有機會體驗最新體感科技，教育局特別於社教館建置「超視界 AR/VR 體驗房」，並委託廠商經營。該體驗房深受市民歡迎，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 2,522 人體驗。
17. 青少年休閒娛樂：社教館地下室娛樂場所提供青少年及市民安全舒適的休閒娛樂，包括體能訓練工房、KTV、DISCO、AR/VR 體驗房、撞球及桌球室等設施，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 1 萬 8,507 人次使用。

七、資訊及國際教育

(一) 資訊教育

1. 維運本市 10 所數位機會中心，縮短城鄉差距
教育局積極建置數位機會中心專案，有旗山國小等 10 所學校或圖書分館，提供偏鄉地區在地民眾免費學習電腦及開設資訊課程，達到保障弱勢族群擁有基本數位人權目標。
2. 設立社區資訊站，提升民眾資訊素養
教育局爭取教育部社區資訊站計畫，有阿蓮國小、那瑪夏國中等 13 所國中小成立社區資訊站，服務對象以數位落差高關懷族群為主，透過數位工具體驗和學習，協助民眾資訊素養提升與智慧生活應用。
3. 推動數位學伴計畫，陪伴偏鄉學童
配合教育部推動數位學伴計畫，計有六龜國小、寶來國中等 24 所國中小及 298 名學生，透過線上視訊系統，進行偏遠地區學校一對一課輔，受補助人數全國第一。
4. 資訊教育環境提升
 - (1) 進行電腦教室汰換：本市國中小學校電腦教室電腦汰換為每 4 年汰換一次，109 年已協助完成汰換 90 所學校 2,950 台電腦。
 - (2) 學校頻寬提升：教育局於 108 年完成 voip 網路電話建置案，透過建置網路電話語音化，並提升本市學校頻寬 300M 至 1G。
5. 參與全國及本市各項資訊競賽活動成績斐然
 - (1) 辦理高雄市 109 年度「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上網飆暑假作業活動，總計登入之參與人數達 7 萬 1,046 人。
 - (2) 7 月辦理青少年創意機器人競賽，競速組 17 隊、創意組

18 隊、足球賽 7 組、輪型機器人 61 組、雙龍搶珠 24 組，共計 127 組，302 名學生參加。

- (3) 109 學年計有 9 所小學導入科丁小學課程，共計 118 班，2,803 位學童學習 Scratch 程式語言。
- (4) 10 月辦理高中職程式設計教育選手培訓，計有 64 名學生報名，43 位完成 12 小時培訓。
- (5) 11 月辦理高中資訊學科能力複賽暨高職電腦程式設計比賽，共計 99 名學生參加。
- (6) 12 月辦理國中小校園自由軟體教學應用競賽實施計畫-創意 101：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共計 190 隊，380 名學生參加。
- (7) 12 月 11 日至 12 日與國立故宮博物院、台灣微軟合作辦理 2020 邁客盃-運算思維與創意設計大賽，對象為全國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院校學生，共計 1,000 多名師生共襄盛舉。

6. 推動兒少上網安全宣導工作

- (1) 結合班親會與在職教師資訊研習向家長及學生宣導學童於網路上進行各項行為時應注意之事項。
- (2) 鼓勵各校自主規劃校內推動「資訊倫理與素養推廣」相關活動。109 年總共辦理 466 場次，總參與學生人次為 16 萬 4,364 人次。

7. 推動教育部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

109 年度本市國中小參與計畫共有 22 校，獲教育部補助經費約 980 萬元（經常門 420 萬、資本門 560 萬）。

8. 推動 109 年教育部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推動計畫

學校進行跨領域的數位課程模式，以引導學生問題解決之能力。本市計 5 所學校獲教育部補助，獲教育部補助經費約 342 萬元。（經常門 292 萬元，資本門 50 萬元）。

9. 建置新興科技區域推廣中心

配合教育部推動前瞻新興科技認知計畫，高雄市有 2 所區域推廣中心（海青工商及高雄女中）及 3 所促進學校（瑞祥高中、鼓山高中及福誠高中），藉由將新興科技理論與實作並重的規劃與導入，扎根新興科技基礎教育。

10.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計畫

109 年度參與學校共計 9 所高中職，改善校園網路與教室資訊

應用環境設備並提升對外網路頻寬。

11. 推動本市數位學習跨域計畫

109 年以「跨領域教學設計」為主軸甄選數位學習計畫，分為跨領域主題式組錄取 5 校，單一學科領域組錄取 10 校，另增額錄取 9 校，以補助資訊設備方式來共同推動計畫。

12. 創新教學快易通

教育局「創新教學快易通」專案建置一雲四中心平台，透過資訊設備管理、借用系統、教學內容及教學平台，提供本市國中小資訊教學設備借用服務，促進校園運用科技融入各領域教學，推廣本市資訊科技教育。

(二) 推動雙語及國際教育

1. 雙語教育計畫

(1) 教育局配合雙語教育市政推動方向，以「國際、跨域、共榮、永續」為目標，109 年本市教師共 13 位參與「國中小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作為後續推廣雙語教育種子教師。

(2) 透過定期辦理英語教師增能工作坊、雙語冬夏令營、啟用英語行動車、優化英語村營運、與本市大專院校合作師資培育及外籍生實習等方案推動本市雙語教育，期落實學童自幼於自然生活情境中開口說英語之目標。

(3) 109 年雙語教育政策推動情形

雙語特色學校 107 學年度設置 4 校，108 學年度增設至 24 校，109 學年度擴增至 82 校。

2. 與美國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辦理「國小英語協同教學計畫」，109 學年度遴聘 16 位美籍傅爾布萊特 (Fulbright) 獎學金青年得獎人至本市 32 所國小進行協同教學，增進雙語使用能力，並協助各校英語相關活動，促進文化交流與教育合作活動。

3. 推動「國際英語村」，打造英語真實體驗環境

(1) 教育局規劃「英語村遊學體驗營」方案，由本市 6 所「國際英語村」(過埤村、五福村、鳳山村、岡山村、旗山村、蔡文村) 提供全市國小五年級學童依所訂日程蒞村遊學體驗，另於旗山村及蔡文村辦理遠距視訊教學。此外，英語村外師亦支援鄰近國中，到校進行協同教學。

(2) 目前體感科技結合英語村教學活動，各村配有 20 組 VR 頭盔，可供學生體驗 6 個場館 360 度環景擬真情境，在活潑

與充滿樂趣的遊學過程中，促發學習動能。

4. 辦理「高雄行動英語車」計畫

優先巡迴服務偏鄉與尚未有外師教學資源的 11 個行政區學校服務，以營造豐富雙語學習環境，擴展雙語教育資源效益。設計主題式生活實用課程方案，提供自然的英語情境，同時結合學生生活經驗，提升英語在生活情境的應用，透過師生互動對話、文化體驗及多元學習，強化學生英語聽說能力、英語學習興趣及文化理解力。

5. 積極配合及鼓勵學校申請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相關計畫

(1) 鼓勵本市學校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國際教育」計畫，109 年共計 13 校 18 案獲補助。

(2) 國際學伴計畫：109 學年度本市鹽埕國中、寶來國中及金山國小共 3 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由臺大在臺外籍學生與本市學生透過視訊互動，以英語溝通認識臺大外籍學生國家之人文地理，拓展國際視野。

6. 積極辦理國際交流活動

(1) 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2008 年起每年共同舉辦聯合畫展，活動以「指定兒童讀物閱讀心得」為主題，甄選國小中高年級學童畫作，獲獎作品輪流於本市及日本八王子市展出。110 年度畫展評選出國小優選 15 件、佳作 15 件，國中優選 13 件，佳作 8 件。優選作品共計 28 件，並赴日展出。原定 110 年舉辦聯合畫展及頒獎典禮，惟因 COVID-19 疫情取消活動。

(2) 港都模擬聯合國：自 2010 年起開始辦理，參與學子需扮演聯合國代表，全程以英文針對國際議題進行論辯，惟第 10 屆（2020 年）因配合防疫措施，活動暫停辦理。

(3) 日本名古屋世界青年會議（WYM）：由日本福祉大學及立命館大學主辦，學生就年度大會主題進行跨國專題研究，活動於 109 年 9 月 26 日至 27 日由本市 15 所高中職學校 46 名學生參與，因配合防疫措施，改為線上交流模式進行。

(4) 亞洲學生交流計畫（ASEP）：於 109 年 12 月 28 日至 29 日辦理第 21 屆活動，計有 38 所臺灣及 34 所來自日本、韓國、印度、印尼、紐西蘭、越南等 7 國大專、高中職、國中學校，共組 46 隊跨國隊伍，近 800 名師生共襄盛舉。

活動全程以英語為主，透過大會主題「看不見的武器 Invisible Weapon」，讓多國學子共同思考並討論在科技時代，如何正確使用資訊工具，並辨別其中蘊藏的危機，以培養學生之媒體素養；活動因配合防疫措施，調整為線上直播詢答交流及預錄分享報告方式辦理，系列活動線上觀看總人次計 4,274 人。

7. 辦理本市專科以上學校國際學生獎學金申請事宜

為鼓勵優秀外國學生就讀本市專科以上學校，並與本市機關學校文化交流，設置「國際學生獎學金」於每年 6 月開放就讀本市專科以上學校之外國學生申請，109 學年度核定越南、印尼、馬來西亞 20 名學生，每名得獎人每月 3,000 元，共 12 個月 3 萬 6,000 元獎學金（補助期間自 109 年 8 月至 110 年 7 月）。

（三）推動環境教育

1. 發展具有本市特色之環境教育計畫

（1）推動「高雄環教綠星獎」(Kaohsiung GREEN STAR

Awards) 教育局 105 年起辦理，109 年綠星獎指標進行滾動式修正，符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指標，鼓勵本市各校發展環境教育特色，109 年度共計 12 校 23 案獲獎。

（2）教育部補助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

109 年度獲教育部核定計畫經費 175 萬元，透過行政業務組、永續校園組、空品教育組、能源教育組及減塑教育組各項子計畫轉化為具體行動。

（3）榮獲 109 年衛生福利部綠色城市獎

本府環境教育及永續發展成果卓著，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09 年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綠色城市獎」全國性獎項。

2. 推動校園環境微革命，打造永續校園

（1）推動本市永續校園計畫

配合教育部「永續循環校園推廣計畫」推動本市永續循環校園計畫，109 年共核定中崙國小等 5 校，補助經費計 150 萬元。

（2）輔導學校申請教育部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109 年度教育部「永續循環校園探索推廣計畫」計有嘉興國中等 10 校

獲教育部補助經費 107 萬 3,000 元。

- (3) 本市學校申請經濟部水利署「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之「雨水貯留系統建設計畫」，109 年度共有鳳山區忠孝國小等 7 校申請獲准在案，並已於 109 年底完工。

3. 積極推動能源教育多元活動

- (1) 本市 109 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計有小林國小獲選金獎、潮寮國中獲銀獎及鳳林國中獲優選獎。
- (2) 配合市府創能經濟光電計畫，自 103 年起至 109 年 12 月底止，共 389 校次申請，設置量達 85.1MW，光電設置校數為全國第一。
- (3) 本市大樹國小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施獲「2020 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太陽光電類」。

4. 配合山海河港特色，建構生態校園

於鹽埕國中成立「高雄市環境教育數位體感中心」，於文府國小設有本市「空氣品質環境教育資源中心」，扎根空品教育與防範空污。

5. 鼓勵校園減廢工作，落實節能減碳

- (1) 配合「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訂定節能減碳管理計畫，108 年度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家庭教育中心皆達標，各級學校總達標校數共 224 校。(109 年情形 110 年公告)
- (2) 108 年度「綠色校園-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執行計畫暨獎勵辦法」。本市學校合計 16 校獲得優等、甲等。

6. 配合市府政策，推動校園綠美化

- (1) 109 年度共計有漢民國小等 7 校獲工務局推動高雄市環境綠美化執行計畫補助。
- (2) 109 年度高雄市空品淨化區綠美化，本市計有興田國小等 6 校獲選補助。
- (3) 109 年計有潮寮國小等 10 校獲環境保護局「空氣品質監測站設置地點附近裸露地表減少揚塵計畫」補助。

7. 鼓勵校園實踐力行，辦理生活減塑教育

- (1) 109 年文府國小持續推動減塑友好商店計畫，109 年 10 月 31 日舉辦工作說明會，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加入友善商

店家數量總計 108 家。

(2) 與福智文教基金會共同辦理「點亮臺灣 點亮海洋」校園減塑集點活動，本市共 18 校、131 班、參與師生數 3,462 人，上傳回報成果 47 篇，點亮點數 48 萬 5,588 點，落實減塑於基礎教育。109 年 11 月至 110 年 3 月成果於 110 年 4 月完成統計結果。

8. 加強宣導校園入侵種之蟲害防治

針對小黑蚊、琉璃蟻、荔枝椿象、秋行軍蟲等蟲害滋擾，教育局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假美濃國中辦理「校園小黑蚊防治宣導培訓」，美濃等 9 行政區共 31 校派員參與，增強相關防治知能。

(四) 校園電力改善及空調設備裝設規劃及推動情形

1. 政策規劃

108 年推動「校園裝設冷氣暨空氣清淨設備計畫」，原規劃 4 年完成全市裝設，109 年則配合行政院「班班有冷氣」政策，規劃於 111 年 3 月前完成全市學校裝設冷氣。

2. 辦理情形

(1) 108 年與企業攜手推動「校園雙機計畫」共計 34 校裝設。

(2) 109 年以弱勢、空品不良地區優先優先裝設，共裝設 100 校。

(3) 行政院 109 年 7 月宣布「班班有冷氣」政策，預計 111 年 3 月前完成電力改善施工及冷氣裝設作業。教育局 109 年已完成本市各級學校全面電力盤查會勘及評估報告初審，國教署業於 109 年 11 月 23 日核定本市 348 校電力改善設計暨圖說繪製經費，各校現正辦理電力改善設計規劃採購作業。

八、體育及衛生保健

(一) 深化學校體育教育，積極推動運動休閒，打造健康城市

1. 強化本市體育班培訓政策，建置區域性運動人才培訓體系

109 學年度學校體育班 81 校（高中 18 校、國中 37 校、國小 26 校），發展 35 項運動種類，並聘 94 名專任運動教練，已依法聘足。

2. 推動普及化運動方案，提升學生體適能通過率

本市體適能通過率 65.45%，已預先達到教育部訂定之 110 年通過率 60%之目標。

3. 獎勵優秀學生選手及教練

109 年 1 月至 12 月計核發體育獎勵金 1,038 萬 3,000 元；109 年加碼發放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績優選手訓練補助金 159 人，計 876 萬元。

4. 整建與維護運動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中庄國中等 16 校整建體育運動場（館）及經費計 4,497 萬元；教育局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核定補助青年國中等 10 校整建球場及跑道暨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計 359 萬 5,450 元。

(二) 加強學校環境及衛生教育工作，提供健康學習空間

1. 辦理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以「健康體位(含體適能)與口腔衛生」、「視力保健」為重點向下扎根，109 年 12 月辦理 4 場健康促進增能活動，計 500 教師參與。另教育局 109 學年度編列補助各校齲齒防治費合計 308 萬 6,100 元，已執行完畢。

2. 急救教育研習

教育局所屬學校（共計 358 所）已全數完成校園 AED 之設置，並協助有裝設 AED 的學校進行安心場所認證。

3. 學生健康檢查

109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計 6 萬 5,000 位學生，實際檢查費用計 2,329 萬 6,000 元。

4. 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

為加強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中央補助款及市府災準金共計 3,579 萬 494 元，補助教育局及所屬學校採購相關防疫物資及熱像儀等設備。

5. 學校午餐推廣與執行

(1) 高中職及國中小全面供應學校午餐

本市學校午餐供應總校數 358 校（國小 240 校、國中 80 校、高中職 34 校、特殊學校 4 校）。

(2) 辦理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學生人數國中 1 萬 862 人次、國小 1 萬 5,594 人次，補助金額約 1 億 1,446 萬元。

(3) 發放寒暑假及學期間例假日安心餐食券

109 年度發放學生數約 7,532 人，計 93 萬張，補助 4,650 萬元。

(4) 辦理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補助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午餐廚房設備補助 221 校，補助金額 1 億 2,780 萬 1,843 元。

(5) 足額進用營養師，提升午餐品質

109 年度本市共計有正式編制營養師 90 名(已依法足額進用)，約聘用營養師 22 名，計 112 名。

(6) 學校午餐業務聯合稽查

109 年 10 月至 11 月辦理聯合稽查，計 108 所學校廚房、23 間員生社校園食品販售場所及 6 家團膳業者。另配合農政單位(農業局、海洋局)抽驗午餐食材計 198 件(畜禽蛋品 40 件、蔬果食材 148 件、水產品 10 件)，不合格 8 件，合格率 96%。抽驗不合格食材經查校園食材登錄平臺，蔬果食材 7 件無學校使用到、水產品 1 件已請學校依契約書逕行裁罰並由農業局進行源頭管理。

6. 飲食教育計畫推廣與執行

以食安獎勵金鼓勵學校發展飲食教育，109 學年度辦理「飲食教育多元活化課程計畫」，提升教師飲食教育教案設計、課程架構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能力及學童飲食教育向下扎根，計 7 校。

九、學校工程管理

(一) 督導耐震補強工程相關業務計畫推動及執行

為營造安全教學環境、維護師生安全，持續辦理校舍耐震能力補強工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度核定本市耐震補強總經費計 7 億 550 萬元，截至 109 年 12 月計完成 67 棟校舍耐震補強設計發包，48 棟補強工程發包施工及 7 棟補強工程竣工。

(二) 校舍新(重)建工程

1. 賡續推動「高雄新校園運動 V.5.0」專案

辦理 23 校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及整地工程。其中 9 校拆除整地已完成；另 14 校拆除重建工程，於 107 年 7 月 9 日正式開始進院校舍重建發包作業，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進度，「阿蓮國小南棟、北一棟拆除重建工程」已於 109 年 10 月完工啟用；其餘 13 校工程持續進行施工中，預計 110 年 7 月皆可完工，110 年 9 月新學期可啟用。

2. 辦理「高雄市 106-109 年社區改造計畫-友善育兒園」岡山區前峰幼兒園、鳳山區鳳翔幼兒園及小港區明義幼兒園等三校新建幼兒園校舍計畫，擴大教保服務。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各標進度，岡山區前峰幼兒園工程施工中，工程進度 19%，預計 110 年 9 月完工；小港區明義幼兒園辦理基本設計，預計 110 年 5 月完成細設，6 月完成工程發包；鳳山區鳳翔幼兒園 109 年 4 月工程開工，因基礎開挖發現基地內回填爐石，經簽陳市府，已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與施工廠終止契約，目前辦理結算作業。

十、校園安全事務督導

(一) 全民國防教育多元宣教，凝聚愛國意識

1. 109 年 7 月 23 日假舊城國小及蓮池潭辦理「109 年全民國防教育探索多元體驗暨水域安全宣教活動」，計 232 人參與，配合水域安全宣教及國軍人才招募活動，推廣全民國防教育及提倡水域安全重要性。
2. 109 年 9 月 19 日假高雄市岡山區河堤公園辦理「109 年度統一發票推行暨「樂遊河堤，紙鳶飛揚」租稅宣導活動暨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計 253 人參與。
3. 109 年 9 月 27 日假高雄市苓雅區萬應公廟辦理「高雄市苓雅區 109 年度中秋送愛關懷經濟弱勢家庭暨聖公媽聖誕千秋物資發放活動暨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計 478 人參與。
4. 109 年 10 月 19 日至 23 日實施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計有 18 校 6,079 人參加，藉射擊活動讓高中職學生體驗國造輕兵器性能與威力，並熟悉射擊技能，習得全民國防基本防衛技能。
5. 109 年 10 月 24 日假運動發展局左營活動中心辦理「2020 愛你九九歡樂重陽活動暨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計 1,785 人參與。
6. 109 年 11 月 13 日假舊城國小辦理「市府 109 年下半年公務人員全民國防教育增能研習活動」，計 80 人參加，安排參訪見城館，藉由現地導覽與手作體驗活動，串接人民與土地關係，強化全民國防意識。

(二) 維護安全無虞校園環境，營造快樂無慮學習園地

1. 為落實校園事件即時通報作業，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 6 次函文各級學校重申通報要項，並加強師生安全意識及被害預防觀念

- 宣導，強化意外事件臨機應變能力與緊急求助技巧。
2. 針對「疑似涉入不良組織學生」，教育局於109年8月邀集警察局少年隊、轄管警分局、社會局及少年輔導委員會召開「跨局處學生涉及不良組織輔導會議」，追蹤個案學校輔導情形，研議如何協助學生脫離幫派組織並提供輔導意見。
 3. 為強化校園管理及保障學生安全，持續要求學校落實推動各項校安作為，包含落實門禁管制及課間巡邏、強化師生安全觀念及跨局處合作等，並協助轄屬國中小向教育部爭取經費，強化校園安全機制，109年補助國中及國小計13校，合計132萬餘元，加強緊急求救按鈴、照明設備、監視系統等校園安全設施建置。
 4.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清查篩檢、輔導戒治
 - (1) 為落實防制校園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教育局結合「地檢署檢察官」、「市警局警務人員」、「少年觀護所觀護人」、「醫學大學教授」及「中途之家牧師」等專業師資為反毒宣導講座，宣導「常見藥物濫用種類及其危害」，著重如何拒絕同儕教唆慫恿、好奇誤食或被迫吸毒的技巧。109年7月至12月已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教」169場次及「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207場次。
 - (2) 教育局109年列管「春暉小組輔導學生」計41件(含108年持續列管21件)，輔導完成計20件、輔導中斷(休學、畢業、輔導無效)計13件、持續輔導計8件。
 - (3) 從前端預防到後端輔導處遇，整合協調跨市府15個局處、檢調、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透過多元網絡領域，共同研擬「防毒」、「拒毒」、「戒毒」，結合「緝毒」等四大層面毒品防制政策，凝聚警區、校區、社區三區力量，扎根家庭、強化校園、結合社區藥局深耕社區，加強毒品防制網絡。
 - (4) 109年度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暨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藥癮者處遇計畫中，各校需辦理「家長」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各校於學年度配合「親職教育」、「家長日」或「親師座談」時間，向家長實施藥物濫用防制知能宣導。
 - (5) 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校園反毒宣導以「入班宣導」為主，集會宣導為輔，結合民間團體及家長

志工，運用國教署防毒守門員入班宣導教材及反毒繪本培訓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及家長宣導志工，利用學校晨間時光、班會及課堂時間實施入班宣導。為達高中職、國中、小學(高年級)所有班級每年至少接受1次入班宣導的目標，每年持續擴展培訓入班宣導師資。

5. 輔導學生校外生活

- (1) 為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每月安排校外聯巡勤務，編組高中職校(校外會)教官、國中校外會人員及員警共同執行。109年7月至12月計排定418次，參與教官及國中校外會人員、員警等1,558人次，勸導關懷違規學生851人次，均函文所屬學校輔導改善及建檔追蹤管制；另校外違規學生勸導事由多為無照駕駛及吸菸，持續請各校加強宣導。
- (2) 為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策頒高中職校「學生賃居服務計畫」，各校依計畫訪視賃居學生，並辦理賃居生居住安全講習及座談。109年7月至12月辦理講習及座談計30場，訪視人數787人。
- (3) 為維護學生工讀安全，要求高中職校定期訪視工讀場所，並於工讀高峰期(寒、暑假)前，完成「工讀場所安全查核表」，訪查工讀場所安全狀況。109年7月至12月辦理座談計27場，訪視人數645人。
- (4) 為維護校園純淨及安全，依據教育部「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鼓勵學校密件提供涉及販賣毒品之相關情資，供檢警溯源追查並阻斷藥頭侵入校園。

(三) 推動校園防災教育

1. 教育部109年7月13日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108年「防災總動員暨防災校園大會師」第8屆複審作業，本市榮獲獎項如下：
 - (1) 縣市獎項:輔導有功-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2) 基礎建置:績優-湖內國中、桂林國小、西門國小;優選-光武國小;入選-樂群國小、金山國小、四維國小、甲仙國小
 - (3) 進階學校:入選-溪洲國小、文賢國小
2. 109年度教育部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共計楠梓高中等101校申請核准，獲核定總額801萬餘元，於7至10月針對建置學校安排

專家學者及輔導委員到校諮詢輔導共計 101 場 404 人次。

3. 109 年 8 月 19 日於前鎮高中辦理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示範觀摩研習，參與防災承辦人計 380 人。
4. 各校於 109 年 9 月 21 日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高中職、國中小及幼兒園演練計 681 校，演練人數計約 30 萬人，並編組防災委員到校驗證學校執行狀況，計驗證高雄特校等 18 校。
5. 110 年參加教育部補助防災校園建置計畫計小林國小等 71 校，爭取教育部補助經費 556 萬 6,000 元。

(四) 推展探索教育，為青少年訂做一個難忘的冒險之旅

1. 為推展全民國防教育暨反毒作為，創造體驗式學習情境，教育局打造「高雄市探索學校」，包括本市山河海等豐富自然生態資源，結合楠梓射箭場、攀岩場與高低空探索等體驗教育場地。
2. 自 109 年 9 月至 12 月止，為本市國小三年級至高中三年級學生開設 174 場次探索體驗教育課程，內容包含平面低空、高空探索、獨木舟、攀岩、柴山探洞、柴山生態文史導覽、立式划槳、龍舟、定向越野、射箭、樹攀及飛盤等 12 項，計 4,262 人次學生參加。
3.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協助教育部、大專院校、機關團體、民間機構及學校辦理專案探索體驗活動，計 73 場 2,138 人次師生參加。

十一、視察與輔導

(一) 視導所屬機關學校切實執行法令，促進教育正常發展

1. 訂定視導工作計畫，加強學校教學及行政視導
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視導人員教育視導工作要點」之規定，強化視導品質及效能，以維護學生學習權，並將教學現場問題及時反映於「每週視導學校反映事項」中，提供各主管科室督導檢討與改進。
2. 落實分區視導責任制
本市 38 個行政區分配予編制內 12 位督學，視需要實施專案或聯合視導，以提高視導績效。另遴聘優秀退休校長擔任榮譽督學，協助諮詢輔導及傳承辦學經驗，109 年度計聘任榮譽督學 24 人。
3. 定期召開視導會議
定期由主任召開教育視導會議；每 3 個月由副局長主持，召開

擴大教育視導會議，與教育局各主管業務科人員互相溝通交換意見，解決教學現場問題暨宣導教育局相關政策。

(二) 設置專職國教輔導團，發揮教學輔導綜效

分設國民教育輔導團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遴選優秀輔導員，扮演領頭羊角色，甄選學有專長、教學績效優異教師擔任，提供「教學、輔導、研究、服務」等輔導諮詢，協助高中職、國中小各領域教師教學成長及增進專業知能。

(三) 翻轉創新，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1. 配合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教學品質計畫，持續精進理念倡導、專業增能、多元評量及創新教學、教材研發、學習檢測與教育研究等成長活動，增進教師專業發展與提升學生學習成效。109 年度下半年辦理各種型態之增能課程計有 463 場，參與教師共計有 9,429 人次。
2. 增進教師自我教學省思與精進，透過教師共同合作備課、觀課、議課三部曲，109 年度下半年辦理共同備課工作坊與研習活動共 38 場次，1,315 位教師參與。
3. 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因應新課綱，完備 12 年一貫教學支持資源，109 下半年辦理入校陪伴服務 30 間學校，共計 73 場次、探究與實作系列工作坊 33 場、素養導向評量專業成長工作坊 10 場，合計參與人數超過 2,079 人次。

(四) 專業宅配，發揮學科領航功能

1. 優質教學團隊，解決教學現場的疑惑
發揮國教輔導團「標竿」精神，109 下半年到校諮詢服務，共到訪國中 37 場次、62 校，國小 40 場次、106 校。
2. 型塑教學夥伴，將服務宅配偏鄉
針對偏鄉師資缺乏及非專長授課嚴重的學校，「夥伴學校輔導協作計畫」，採一對一客製化的服務，國小執行 8 校 18 場次，國中執行 12 校 24 場次。

(五) 專業支持領航，翻轉教師的教學思維

透過主題課程與教學模組，輔導教學待提升之教師，組成區域聯合協同 2~3 校，到校服務，深入教學協助，客製化協助方案，改善教學資源及授課教師專長增能等問題，檢視學校教師教學成效，提升教學品質。109 下半年度共計服務國中 16 校，辦理 33 場次；國小 10 校，辦理 30 場次。

(六) 探究與實作，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因應 108 新課綱之落實，持續在探究與實作能力上的增長，鏈結資源中心辦理增能課程，強化教師專業發展、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家長等之理念倡導及專業增能。109 年度下半年辦理增能課程計有 20 場，參與教師 800 人次。

(七) 強化素養導向評量，發展與推動高中課程工作圈

因應 108 新課綱，協助各校順利接軌，辦理專業成長工作坊，以教師專業發展為主軸，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推動教學翻轉模式，透過計畫進行教師培力成為「社群領導人」和「工作坊講師」，共計 18 場次，參與教師計有 540 人次。

(八) 推動產官學合作，開闊師生美感與國際視野

1. 教育局與高雄美術館及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合作感動生肖系列活動

(1) 109 學年度共計 31 校參與彩繪活動，帶領孩子進行家鄉文化色彩採集及彩繪活動。

(2) 辦理偏鄉示範教學，循序漸進引導生活中發掘美感元素，欣賞展出的在地靈感作品，讓美學扎根在生活，溫馨動人的色彩藝術，開拓偏鄉學生美感視野與豐沛的創作能量。

2. 辦理 2020 南臺灣學術研討會

109 年 8 月 7 日與高雄師範大學合作辦理「南臺灣教育學術研討會」，以「前進國際：Ability、Bilingual、Competence(能力、雙語、素養)」為主軸，發表論文 3 篇、壁報發表論文 7 篇；除了教育議題的論文研究，另安排 2 場次專題演講，參與教師約計 200 位，獲得超過 9 成以上的滿意度。

十二、總務業務

(一) 持續管理及維護學校預定地，促成 10 塊學校用地由民間團體認養管理維護；另出租鳳山區文中小 1 及文中 14 學校預定地，年租金共計 1,738 萬 1,999 元。

(二) 為充分使用本市暫無設校計畫之學校預定地，建置 26 座簡易球場（壘、冰、籃球），且訂定「高雄市學校用地認養辦法」，期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開放民間團體共同參與認養管理維護。

肆、經濟發展

一、招商業務

(一) 成立投資高雄事務所

為實現市長陳其邁所提出四大優先中「產業轉型優先、增加就業優先」的施政願景，本府經濟發展局參考經濟部「投資臺灣事務所」模式，於109年11月打造「投資高雄事務所」。

投資高雄事務所以「單一窗口、專案經理、用地媒合及招商平台」為四大特色，透過垂直(對接中央，投資臺灣事務所、科技產業園區(原加工出口區)等)、水平(本府各局處間)整合資源，共同以政府行政資源協助廠商，針對每一重大投資案，配置1位專案經理，全程陪伴廠商，專案追蹤，排除投資障礙。

(二) 打造高雄成為亞洲高階製造中心及半導體先進製程中心

1. 亞洲高階製造中心

凝聚產業共識，形成數位轉型目標與需求，串連公協會、製造者、系統業者建立示範案例，實現產業鏈智慧化，轉型成為亞洲高階製造中心。

(1) 辦理產學數據分析應用及數位智慧技術研發應用合作

由在地大專院校與企業合作，包括高全存企業與高科大合作的「帷幕牆數位設計模擬」、和泰產業與正修科大的「扣件業智慧製造解決專案」，以及鈿峰工業與和春技術學院的「高值金屬銲接智慧化專案」等。

(2) 辦理航太 NADCAP 認證課程

航太產業可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惟品質系統要求嚴格，製造商若想要進入航太產業，NADCAP 為必備認證項目，為輔導本市航太業者進入供應鏈，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化學處理」、「熱處理」、「NADCAP 認證前準備及 AS 9100」課程，共計有高雄廠商 22 家次、外縣市廠商 12 家次參與。

(3) 2020 NADCAP 台灣年會

為促進航太產業國際交流及合作契機，本府邀請全球航太首席評鑑單位－美國航太品質評審協會(PRI, Performance Review Institute)，於109年9月10日至11日首度辦理「2020 NADCAP 台灣年會」，聚集全台 57 家航太相關企業(高雄業者 20 家、外縣市業者 37 家)，共同見證 PRI 與金屬中心以視訊連線簽署 MOU。雙方未來將持

續針對 PRI 培訓項目共同合作，輔導高雄航太業者取得 NADCAP 認證，協助高雄航太零組件產業切入國際航太產業供應鏈。

(4)辦理《邁向 2021》亞洲高階製造中心投資論壇暨採購商機大會

本府經濟發展局 109 年 11 月 26 日邀請製造業、系統整合服務商、硬體設備供應商，共同就產業邁向高階製造產品服務解決方案、應用及需求進行交流，同時提供政策及資源分享，媒合雙方發展進行合作討論，計有 25 家「投資台灣三大方案」企業代表出席，以及多家知名企業負責人親自參與，共計超過 110 家企業與會。

2. 辦理半導體先進材料廠商招商說明會

隨著台積電 5 奈米和 3 奈米廠陸續投產，為抓緊相關產業鏈南移商機，本府經濟發展局與科技部南科管理局於 109 年 12 月 16 日共同辦理招商說明會，邀集多家半導體、電子零組件等頂尖高科技製造業廠商參與，會中除推介本市投資環境，並現勘南科高雄園區投資用地。

(三) 提高投資誘因，獎勵補助

1. 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

為創造產業投資本市誘因，凡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投資本市達一定規模並符合相關設立規定，或公司將經濟部核定之營運總部遷入本市者，得申請促產投資補助。

109 年度因應疫情對本市產業之衝擊，為鼓勵廠商持續加碼投資高雄，提出「促產度小月加碼投資專案」，擴大申請補助項目，包含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以及新增進用勞工薪資等，共計核准補助 7 案，核准總額度約新臺幣 8,197 萬元，預計新增投資金額約新臺幣 27.5 億元、就業機會約 499 個。

2. 體感科技產業

為引進民間研發能量，打造試煉及體驗場域，於 107 年依據「高雄市體感科技園區計畫」訂定「高雄市體感科技園區計畫補助辦法」，鼓勵公司依據其規模、提案主題及計畫規模申請補助。

109 年度共核定補助 15 案計畫，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1 億 3,175 萬元，總補助款新臺幣 5,285 萬元。促成 3 案場域示範案例，包含智崙資訊於高軟園區 i-Ride 體驗中心建置體感基地、夢

想創造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鯨魚堤岸」建置全球首創 MR 沉浸式劇院、高雄捷運於中央公園站及美麗島站，分別展演「鳳翼天翔-天之篇」與「鳳翼天翔-地之篇」大型 3D 立體投影光雕秀。

(四) 109 年體感科技園區計畫成果

1. 擴大國際合作，促成體感業者拓展海外通路

(1) 促成智崙集團與美商 Positron 合作開發「Positron Voyager」體感座椅，由智崙集團開設「Voyager」生產線，協助美商供應全球遊樂園區、各大博物館及美術館等娛樂市場，並預計於 110 年下半年輸出位於澳洲墨爾本的尤里卡大樓，進行 XR 電影院(XR Cinema)建置計畫。

(2) 輔導體感創新產品上架體感奇點站，成功銷售 3 款新創團隊（愛吠的狗、樂美館、獨角獸）產品至阿拉伯及香港等海外市場。

(3) 媒合高雄體感業者（方陣聯合數位科技有限公司）與韓國全球智慧城市公司合作，延伸高捷左營站旅遊導覽服務之實務案例，預計投入 30 萬美元發展韓國濟州島體感應用開發。

2. 舉辦大型商展活動，創造國內產業新商機

舉辦「KOSMOS TRENDS 未來勢」，串聯包含駁二、高雄展覽館及漢神巨蛋等場域，以音樂、生活、娛樂及商務等主題規劃不同體驗活動與節目，活動期間逾 51 萬參與人次，促成逾新臺幣 3.9 億元產值。同時以「體感重裝部隊」巡迴高雄、屏東、台北及新竹等城市辦理體驗活動，作為體感業者展示的平台外，更提供民眾認識並體驗最新體感科技產品，共觸及逾 16 萬人次。

3. 運用體感技術首創體感互動車站，帶動捷運運量成長

高雄捷運為帶動捷運人流成長，並持續創造商業收益，以高捷中央公園及美麗島站為載體，首創全國體感互動車站，運用體感投影互動及 AR 技術，打造展演主秀及互動遊戲，創造單日運量最高成長達 8 成，未來將持續洽談知名品牌及 IP 合作，開創捷運站新的商業模式。

4. 109 年度促進累積產業投資新臺幣 18.8 億元，創造新增就業機會 442 個，促進體感科技產值新臺幣 58.5 億元。

(五) 國內大廠持續投資高雄

109年1月至12月，重大民間投資金額累計達新臺幣1,964億元，新增就業機會約1.3萬個，包含國巨、穩懋、日月光、穎崴等。

(六) 協助高雄廠商擴增新市場通路

1. 協助高雄廠商開拓多元新市場通路，提升品牌能見度。「高雄好物市集」於109年6月2日成立線上購物平台、同年8月7日棧貳庫開設實體櫃點，累積銷售總金額分別為新臺幣400萬餘元及新臺幣100萬餘元；109年12月17日至20日，率領16家業者參加「台北國際食品展」，展會期間並安排主題商品推廣、網紅直播推薦、團購主商洽會等，現場零售新臺幣90萬餘元。
2. 109年11月27日本府經濟發展局與PChomeSEA簽署MOU，期協助高雄廠商前進東南亞搶佔電商商機；同年12月2日至3日於高雄國際會議中心舉辦「高雄跨境電商生態系啟動儀式暨通路商機媒合會」，邀請9家跨境電商、物流、金流龍頭，透過一對一媒合方式，帶領在地B2B、B2C業者與跨境龍頭交流，吸引百家廠商報名參與，成功輔導計16家業者於亞馬遜全球開店及PChomeSEA平台上開賣。
3. 醫材產業為本市金屬業者轉型升級方向之一，因新冠肺炎疫情，國際行銷受到影響，因此，本府經濟發展局分別於109年12月1日及8日舉辦線上商洽媒合會，與國外醫材代理商、通路商進行線上交流媒合，共計11家次廠商參與商洽媒合會，後續取得訂單約44萬美元。

二、工業輔導

(一) 特登工廠專案辦公室輔導計畫

1. 為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案於109年3月20日施行，新增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管理與輔導專章。109年合計辦理50場宣導說明會、邀集環保、消防、建築等專家組成輔導服務團，並自主培訓200名推動員及成立特定工廠專案辦公室，多管齊下協助業者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包括臨時登記工廠業者申請換發特定工廠登記及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截至109年12月，總收件數1,966件，核准1,269件。
2. 另為導正工業發展及矯正未登記工廠，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

正與輔導工作，109年7月至12月止，辦理稽查次數共計396次、裁罰14件，裁罰總金額為新臺幣75.5萬元。

(二) 產業用地整備

因應本市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非都土地報編及變更業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兼顧產業發展及地方需求評估適當區位，由政府規劃報編產業園區，達到「民眾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1. 和發產業園區

和發產業園區已於103年核准設置，開發面積136.26公頃。104年進行開發，截至109年12月共有86家廠商繳款登記，申請產一用地共68.56公頃，已達100%完銷，同時亦有18家業者申請承租產一用地14.129公頃，約占可租用地之92.6%；本園區開發完成後，預估產值達新臺幣991.2832億元，較原規劃時400億元之規模達248%，增加直接就業機會1萬120個，已達原規劃1萬個就業機會之108.1%，亦將衍生消費需求及相關行業進駐，對地方成長及稅收具正面效益。

2. 仁武產業園區

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10號仁武交流道周邊台糖仁武農場為基地，辦理「仁武產業園區」之報編作業，面積74公頃。本計畫已於108年10月底完成報編，並可釋出48公頃產業用地、創造6,300個就業機會、增加242億元地區產值，帶動產業轉型再造。預計110年完成用地取得及提供廠商預登記，第一期統包工程已於109年4月啟動、109年11月19日動土，園區開發將採與廠商進駐併行作業，以強化開發效益。

3. 協助中央報編橋頭科學園區

行政院於108年12月6日核定橋頭科學園區籌設計畫，園區面積262公頃，可設廠用地164公頃，預計引入半導體、航太、智慧機械、智慧生醫及5G/6G網路、智慧機器人、智慧車輛、AI軟體服務等創新產業，預估年產值最高達1,800億元，並可提供1萬1,000個就業機會。

科技部辦理二階環境影響評估階段，並於109年8月31日通過二階環評範疇界定會議，為加速橋科推動期程，除協助辦理區段徵收作業外，並積極開闢聯外道路、爭取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省道台39南延至仁武等道路開闢，提供當地完善

的交通網路，以利招商引資，更成立「橋頭科學園區專案推動小組」，同時，行政院亦指派李秘書長孟諺擔任跨部會小組召集人，透過中央與地方密切合作，以 110 年底提供廠商選地設廠為目標加速園區開發。

4. 民間報編產業園區

截至 109 年 12 月已核准設置產業園區設置案件計有天聲工業、英鈿工業、慈陽科技工業、誠毅紙器、南六企業、震南鐵線、宇揚航太科技、正隆紙器、裕鐵企業路竹及大井泵浦工業等 10 案；審查中案件計有拓鑫實業及德興等 2 案，新申請勘選土地案件有莒光塑膠研發、隆安扣件及漢翔發動機科技 3 案。預計可提供 129.44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約新臺幣 628 億元；就業人數 3,310 人。

5. 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核定毗連擴展計畫案計有味全、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企業、泓達化工、聯國金屬、鈦昇科技、泰義工業、佶億工廠、瑞展實業、秉鋒、卓鋒、南發木器、鎰璋實業、新展工廠、隆昊企業、基穎螺絲、國盟、高旺螺絲、秉鋒(第二次毗連)、路竹新益、台灣維達、隆昊企業(第二次毗連)、隆興鋼鐵、永欣益、鈦昇科技(第二次毗連)、三章實業、國盟公司梓官二廠(第二次毗連)、德興石材、和泰產業、世豐螺絲、海華鋼鐵等 32 案，另有宗美工業、成肯國際實業、煒鈞實業、穩翔塑膠實業、高嘉塑膠及金皇興等 6 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 34 公頃之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 400 億元；就業人數 3,758 人。

6. 興辦事業計畫業務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核准罄穎、德奇、誠友、常進工業、笙曜企業、維林企業、韋奕工業、毅龍工業、佳揚實業、臺灣鋼帶、煒鈞實業、鉸昇實業、春祐工業、勝一化工、芳城工業、弘盛展業、雄順金屬、亞東氣體、暉盟、石安水泥美濃廠(第二次變更計畫)、建誌鋼鐵、鉅翹(第二次變更計畫)、勵龍、鉑川、協和繩索、興達遠塑膠等 26 案，預計可提供 14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 100 億元；就業人數 550 人。

(三) 工廠登記及擔保交易服務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止，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 217 件，變更登記案件計 234 件，申請歇業案件 115 件，公告廢止 77 件(含

工廠校正廢止),工廠登記家數共 7,708 家(臨時登記工廠 1,011 家已於 109 年 6 月 2 日失效,982 家已申請轉換特定工廠登記)。109 年 7 月至 12 月止,共計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 652 件,變更登記 57 件,註銷登記 442 件,抄錄 259 件。

(四) 產業園區管理(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總家數共計 198 家,其中營運中 195 家,未建廠 3 家

1. 每月至少 1 次進行進駐廠商納管水質進行採樣、監測及計量作業,確保廠商能符合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納管家數共計 213 家,聯接共計 184 家;稽查及採樣家數 1,345 家,共計採集 5,190 個樣品送驗,納管水質異常 4 家,已要求限期改善並擇期複驗。廠商納管水質與稽查管制
2. 每日需進行各廠商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要求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稽查家數共計 220 家,無異常情形。雨水下水道稽查管制。
3. 空氣污染物 NO_x 已核配 77.81% 以上,後續須加強管制,其餘管制物種尚符合承諾總量限值。
4. 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並經四個單位稽查採樣放流水 68 次。

三、產業服務

(一) 打造新創基地

1. 亞洲新灣區 5G AIoT 創新園區計畫

因應 5G 結合 AIoT、AR/VR 等數位科技,將加速產業進行數位轉型,本府與中央密切合作,攜手打造「亞洲新灣區 5G AIoT 創新園區計畫」,將從基礎建設、產業群聚等面向推動。

短期爭取經濟部設置新創基地,提供獎勵補助,引進國際加速器,打造完整新創服務體系;長期規劃以中油特倉三土地為高軟二期開發用地,經濟部、中油公司與本府已成立推動小組,加速開發解決數位科技業者進駐需求。本府另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辦理 5G AIoT 國際大聯盟成軍活動,藉此凝聚中央、地方、業者共同打造亞洲新灣區成為驗證示範場域之共識,計有 114 家廠商參加。

2.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以數位內容產業為主軸，提供創新創業之友善環境，扶植新創公司及吸引人才根植高雄。現進駐廠商計 22 家(進駐率 93.5%)，截至 109 年 12 月，累積進駐 60 家廠商，包括緯創、兔將、樂美館、點子行動，及 Summer Time Studio、Toydea Inc.、J. O. E. LTD.、Nobollet Inc. 等日本遊戲開發商，資本額累計新臺幣 405 億 9,719 萬元，新產品研發超過 565 件，並增加就業人口 953 人。為協助新創公司深入瞭解產業最新趨勢與展望，促進在地新創圈交流媒合，自 104 年起持續辦理創業輔導講座，截至 109 年 12 月，累計辦理 92 場次；為促進數位內容產業人才技術與資訊交流，不定期舉辦社群、產業交流活動，截至 109 年 12 月計辦理 1,741 場次招商與社群交流等活動，約 62,483 人次參加；自 108 年起辦理「創業之星-專題座談交流會」，邀請隱形冠軍、數位新銳或技術先趨，分享自身創業經驗及產業新知，促進在地新創公司與企業交流，並促成雙方實質合作機會，截至 109 年 12 月，累計辦理 12 場次。

3. 「KO-IN 智高點」高雄智慧科技創新園區

「KO-IN 智高點」提供智慧城市科技業者落地發展空間、資源與機會，且為全台唯一由地方政府推動之金融科技專區，提供金融科技進駐團隊免費取得國內證交所、櫃買中心等即時交易數據。現進駐廠商計 34 家(進駐率 77%)，截至 109 年 12 月，累積進駐 51 家廠商，預估可衍生創造 156 個就業機會、新臺幣 3.6 億元營業額、新臺幣 3 億元投資額。廠商進駐後將鏈結法人輔導能量，期促成實質商業合作，為進駐廠商爭取商機，以促進 AI、IoT、Fintech 產業群聚蓬勃發展。

本府經濟發展局也透過舉辦創新創業大賽，發掘有潛力的團隊進駐高雄，109 年度共計 44 隊參賽，經第一階段書審計有 14 隊進入決選，最終由「智慧貼紙」奪得金獎及最受矚目獎，銀獎團隊「易晨智能」已通過進駐審查進駐園區。另於 109 年 9 月 26 日舉辦「5G 飆速·高雄領航：技術創新與產業商機高峰論壇」，邀請遠傳、西門子、華苓科技、港務公司、高醫、工研院等 5G 聯盟企業、研究合作單位、在地企業締結合作，宣示打造高雄為「5G 智慧城」之決心。當天亦規劃展攤空間吸引 21 家新創團隊前來展示創新技術應用，並安排 16 場商洽會期促成廠商對接需求，活動共吸引約 362 人次參與。

4. 南臺灣跨領域創新中心

本府與工研院 105 年於本市財稅行政大樓 15 樓合設「南臺灣產業跨領域創新中心」，整合南部各大學及相關法人研發能量，協助進行跨領域科技創新，尋找新的技術應用在南臺灣既有產業中，進而將技術或服務產業化成立新創事業，同時亦協助南臺灣新創事業輔導、籌資等事宜，期促進既有產業轉型升級、提升研發能量及吸引人才流入。

109 年下半年已輔導成立 3 家新創公司，另協助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增資新臺幣 5,000 萬元；截至 109 年 12 月已輔導 17 家新創事業完成公司登記，並協助 90 案新創事業籌資新臺幣 1.76 億元。將持續蒐整各界包括輔導、補助、融資、貸款等計畫，並建立民間私人資金投資聯繫管道，形成南臺灣產業跨領域新創交流平台，以進行產學研技術合作，推動產業化最後一哩路。

(二) 中小企業輔導

1. 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創新研究能量，藉由政府補助以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本府經濟發展局自 97 年起辦理地方型 SBIR，截至 109 年累計通過 851 件研發補助計畫，補助金額達新臺幣 6 億 4,748 萬元，帶動投資額新臺幣 21 億 9,170 萬元及研發總經費新臺幣 15 億 6,760 萬元，衍生產值新臺幣 30 億 732 萬元，申請或取得新型、設計專利 724 件，並屢獲國際發明展各項獎項，對本市中小企業的升級轉型極具助益，今年更協助廠商將創新研發成果或商品上架跨境電商平台，增加 SBIR 計畫執行效益，目前已輔導媒合 5 家 SBIR 企業之產品上架至 PChomeSEA、日本樂天等平台，讓優秀廠商的產品進軍海外市場。109 年度計畫補助總經費計新臺幣 3,686.4 萬元，分為「創新技術」及「創新服務」兩大類別，另為鼓勵企業利用政府資源投入研發，面對疫情衝擊，109 年度計畫首重受疫情影響較大之觀光、零售、餐飲、百貨及運輸業優先鼓勵，並就智慧製造、數位科技應用、商品化潛力等在地特色產業創新轉型為主軸，核定 49 件研發計畫，帶動研發總經費新臺幣 9,300 萬元。

2. 辦理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之競爭力，經由訪視企業協助其解決經

營及技術問題，並輔導企業爭取中央補助資源，以提升自我研發與技術能力。本府經濟發展局自 102 年執行提升計畫，截至 109 年 12 月，成功向中央申請補助計畫 106 案，補助新臺幣 2 億 1,280 萬元。109 年 7 至 12 月計輔導本市 6 家中小企業向中央提案爭取計畫補助，補助金額計新臺幣 473 萬元。

3. 辦理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發展，自 98 年起提供四大類型案件融資信用保證，提供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營運所需資金，減輕中小企業在擴展事業上所面臨資金短缺之問題。截至 109 年 12 月底累積融資件數計 971 件，融資總金額計新臺幣 5 億 997.9 萬元。109 年 7 至 12 月共計召開 3 次審查會議，通過 26 案貸款申請案，總放貸金額為新臺幣 2,676 萬元。

4. 「高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暨信用保證基金保證手續費補貼作業計畫」

為紓解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以致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本府經濟發展局特訂定「高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暨信用保證基金保證手續費補貼作業計畫」，提供於本市辦有稅籍登記之小規模商業、公司、商業登記或另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免辦稅籍登記且有營業事實之自然人(小農、小漁)，向與本府配合之金融機構辦理防疫紓困專案貸款，並獲核貸周轉金者，於貸款額度 100 萬元內，自撥貸日起補貼第一年之利息及信保手續費，補貼利息以年利率最高 1.58%計息，信用保證基金保證手續費以年費率最高 0.375%計算。

截至 109 年 12 月通過紓困補貼核定件數共計有 335 案，已覈實撥付利息及信保手續費之補貼總金額為新臺幣 210 萬 4,097 元(利息新臺幣 137 萬 3,770 元，信保手續費新臺幣 73 萬 0,327 元)。

(三) 地方產業發展

1. 辦理本市「產經情勢分析」

自 98 年起開始蒐整國內外與本市產經數據，辦理產經情勢分析，按季提出國內外與本市產經資料外。109 年起台經院接手產經情勢分析季報完成期三季產經情勢分析、建置專屬網頁「高雄經站」與高雄市特定區域經濟數據初步調研，強化資

訊蒐整，並提供扼要產經情勢資訊予大眾參考。

2. 輔導申請觀光工廠評鑑

持續輔導本市地方產業特色化，鼓勵工廠營運朝向多元化發展，協助工廠轉型兼具觀光服務，設置觀光工廠。高雄目前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共計 7 家，讓民眾有更多兼具知識性及趣味性的觀光休憩新選擇。本府經濟發展局協助觀光工廠行銷作為如下：

- (1) 搭配本府購物嘉年華、PHONE 狂 GO 物時時抽等促進消費活動，期望帶動本市觀光工廠商機。
- (2) 透過與網紅及知名設計師合作，打造觀光工廠專屬行銷包裝，推出聯名禮盒，再搭配新媒體等管道露出，提升觀光工廠知名度及形象，激發高雄產業競爭優勢。

四、商業行政

(一) 公司、商業登記服務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公司登記案件合計 3 萬 2,221 件，截至 109 年 12 月公司登記家數 8 萬 1,166 家；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商業登記案件合計 2 萬 618 件，截至 109 年 12 月商業登記家數 12 萬 4,621 家。
2. 提供便捷、快速服務
 - (1) 可查詢公司、商業登記公示資料、案件辦理進度、商號名稱保留案件結果及下載每月設立、變更、解散（歇業）登記資料清冊。
 - (2) 簡政便民，推動商業設立登記專案服務，凡辦理商業設立登記，備齊登記文件，專人服務，30 分鐘即可現場領件。

(二) 商業管理

1. 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十大行業稽查
 - (1)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及夜店業、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每週執行 4 班次稽查，其中包括 2 次本府聯合稽查，包括民眾檢舉、涉嫌妨害風化場所、違反各局處法令業者等案。
 - (2) 依「商業登記法」、「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

任保險自治條例」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均應投保公共意外險。

(3)109年7月至12月執行稽查業務共計856家次，查獲違規裁處案件計22件。

2. 執行商品標示業務

依據商品標示法規定抽查市售商品，109年7月至12月計抽查1,951件商品，其中不符規定者373件，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並追蹤至改善完成。

3. 維護消費秩序及宣導業務

配合消費者保護官進行專案查核及協助人民陳情案件、協調案件、重大消費爭議案件相關資料之蒐集等事項。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等各式文宣供民眾免費索取參閱。

4. 制定「高雄市自助選物販賣業管理自治條例」

為加強管理本市自助選物販賣業，以維護商業秩序並兼顧兒童及少年之身心健全發展，研提「高雄市自助選物販賣業管理自治條例草案」，並於109年9月7日公布（公布後1年施行）。

(三) 發展會展產業，建立會展城市品牌

1. 「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主動拜會國內公協會、企業團體，提供一對一會展諮詢服務，行銷高雄會展產業，爭取大型展會活動到高雄舉辦，109年提供會展主辦單位諮詢服務超過70案，諮詢次數超過百次。

2. 109年12月17日結合「商機媒合會」辦理高雄會展論壇暨年會，邀請15個單位買主及20個單位賣家(高雄會展聯盟成員)進行洽談，會後安排高雄獎勵旅遊體驗之旅(12月17日至18日)，成功促成「台灣社會網絡學會」於110年在高雄舉辦「2021組織知識管理國際研討會」，以及「中華民國藥學生聯合會」預計於111年在高雄舉辦「2022年亞太藥學生年會」。

3. 109年積極爭取展會活動在高雄舉辦，會展活動共計159場（國際會議48場，展覽51場，活動60場）首次來高雄舉辦的會展活動包括：「再見梵谷—光影體驗展」、「2020高雄數位家電振興券展」及「2020亞洲永續供應+循環經濟會展」。

4. 成功爭取109至111年到高雄舉辦之國際會議包括：「2020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conomics, Management and Technology」、社團法人台灣感染管制學會與台灣感染症醫學會共同舉辦之「2020 會員大會暨學術研討會」與「2022 年世界華人不動產年會」、「2021 組織知識管理國際研討會」及「2022 年亞太藥學生年會」等。

5. 成功辦理「國際會議協會(ICCAs) 第 59 屆年會」

- (1) 2020 年會透過「年輕」、「開放」、「多元」三大主題設計議程，讓世界了解高雄百年轉型的成果，以及活力、年輕、多元和包容的文化精神。
- (2) 以“Road to Kaohsiung”為主軸，串連全球會員參與 ICCA2020 年會，共有 1,507 人參與，創下 ICCA 年會史上最多 ICCA 會員與國際會議組織領袖參與之紀錄。
- (3) 以高雄為核心串連全球 8 個區域，ICCA 年會首次採線上線下「混合會議(Hybrid Meeting)模式」，講者跨國連線、與會者跨域參與。高雄會議現場每日配合議程透過視訊向全世界宣傳高雄在地文化及特色，以期吸引國外會員在疫情減緩後到高雄辦理會展活動，促進高雄會展觀光。
- (4) 自 109 年 9 月 22 日開始舉辦系列活動，超過 100 個會議場次、220 位講者、超過 100 小時的直播。年會開幕式利用即時(real time)全息投影技術讓身在倫敦的 ICCA 主席現身衛武營歌劇院舞台上進行致詞，並與高雄市長陳其邁和經濟部長王美花同台合影，透過全程直播向全世界展現高雄城市轉型及多元文化。
- (5) 與 ICCA 簽署高雄議定書(Kaohsiung Protocol)，會展界首份以城市命名之議定書，成為全球會展產業未來發展趨勢明確指南，讓高雄以城市之名寫入世界會展歷史，也讓臺灣在全球會展產業留下重要里程碑。

(四) 商業推展計畫

1. 配合商店街區特色行銷活動

鼓勵商店街區組織自主提案，結合當地特色店家，以更多元化的行銷方式，舉辦符合當地人文色彩與產業特色之活動，由商店街區組織依「高雄市商店街區行銷活動補助辦法」向本府經濟發展局提出申請行銷活動經費補助；109 年總計補助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光華夜市、青年家具、南華、三鳳中街、旗山老街、大連街、新堀江、鳳山三民路、後驛、新

鹽埕、鹽埕堀江、六合夜市及中央公園商圈等 14 個商店街區組織舉辦活動，並提供行政協助，讓商圈藉由行銷活動為疫情緩和後蟄伏再起準備、再造榮景。

2. 商圈轉型計畫

(1) 藉此翻轉外界對高雄車站周邊及中山路沿線商圈之既定形象，為商圈帶來人潮，創造經濟效益，達到活化美麗島大道、整合車站周邊商業機能目標。高雄鐵路地下化及火車站周邊高架橋拆除，串起周邊商圈，但也因工程施工導致商圈營運受影響，為協助火車站及美麗島周邊商圈再造，本府經發局、都發局、工務局、觀光局、交通局、捷運局、青年局及新聞局組成「商圈活化工作小組」，透過跨局處合作，活絡商圈，並於 109 年 11 月 26 日召開第一次工作會議。

(2) 協助商圈爭取中央資源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所帶來之經濟影響，民眾消費型態產生劇烈變動，造成實體消費力下降，導致商圈營運受到衝擊，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辦理「109 年推動商圈振興補助計畫」，協助商圈優化環境、活絡經濟，進而達到振興商圈之發展。本府經濟發展局協助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新堀江、南華、青年家具、光華、三鳳中街、六合夜市、中央公園、大連、長明街、鹽埕堀江、興中、後驛、忠孝、旗后、旗山老街、南橫三星、鳳山三民路、新鹽埕、烏松家具、美濃、哈瑪星、左營蓮池潭、河堤、亞洲新灣區、六龜、甲仙商圈等 27 個本市輔導及潛力商圈獲得補助新臺幣 3,060 萬元，同時主動聯絡商圈需行政協助事項，邀集相關單位召開協調會議及會勘，使商圈得以順利舉辦活動或進行環境設施改善。

3. 產業媒合推動智慧商圈

(1) 積極媒合業者及商圈合作，向經濟部提案提升商圈科技應用，並協助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及 109 年度推動數位寬頻應用街區計畫-旗山區，藉由科技導客，共同活絡本市商圈商機。

(2) 協助傳統店家結合新零售及電商平台購物模式，帶動商圈智慧升級，提升商圈數位化，本府與中央共同協助媒合三鳳中街及六合夜市於 10 月 24 日舉辦「三六起義·粉

紅相見」活動，並與「foodpanda」合作，對抗疫情衝擊及電商崛起，以提升商圈市場競爭力，開創手指經濟。

4. 高雄一百週年慶 PHONE 狂 GO 物時時抽

振興商圈、夜市，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9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高雄一百週年慶 Phone 狂 Go 物時時抽」活動，於高雄店家以三倍券消費滿 200 元或其它方式滿 500 元登錄發票即可抽 iPhone12 或高雄一百特製款 Gogoro，登錄發票金額超過新臺幣 23 億元。為吸引外地來高雄旅遊，活動期間於本市合作旅館住宿每房贈送高雄券 400 元(夜市券 200 元、商圈券 200 元，限量 62,500 份)，可至本市合作商圈店家/夜市攤商使用，有效提升商圈、夜市來客數，提振商機。

5. 2020HIGH LIGHT 高雄 光合作用

109 年 12 月 18 日至 110 年 1 月 10 日於美麗島捷運站圓環舉辦燈光秀展演，並往南延伸到中央公園，結合體感科技、親子活動、藝人演出、數位支付，吸引廣大人潮駐足消費，活絡高雄商圈夜市。活動期間六合夜市消費人潮增加至少三成，聖誕假期期間美麗島站及中央公園站高捷載運量更成長八成，為高雄商圈夜市帶來實質經濟效益，並獲得各商圈、店家好評支持。

五、公用事業

(一) 石油管理業務

1. 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為維護油品市場秩序，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

2. 加油（氣）站管理

109 年度辦理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累計 284 家次之籌建 1 案、核發許可執照 1 案及與申請變更 96 案的審核，並辦理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於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查核 105 場次及加油站講習會 1 場次。

3. 自用加儲油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施管理

依石油管理法規定，本市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計 30 處、石油業儲油設施 363 處，本府經濟發展局配合能源局查核本市

石油業輸儲設施設備暨自用加儲油設施計畫，並依查核結果督促業者完成缺失改善。

4. 偏遠與原住民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業務計畫

依據「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109 年度經濟部能源局對於本市茂林、桃源、那瑪夏、甲仙、田寮、六龜及杉林區等 7 處偏遠與原住民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109 年度補助預算金額為新臺幣 550 萬元，執行經費為新臺幣 497 萬 777 元，執行率為 90.3%。

5. 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本府經濟發展局依「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辦理查核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之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109 年 7 月至 12 月已會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消防局辦理 93 場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聯合稽查。其中不合格者零售業 2 家，已依法進行裁處。

(二) 水、電及公用天然氣登記業務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

1. 電器承裝業登記：949 家。
2.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43 家。
3. 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21 家。
4.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8,352 場所。
5. 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438 家。

(三) 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1. 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本市 109 年度督導轄內欣高石油氣公司用戶 20 萬 9,153 戶(含民生用戶為 20 萬 9,126 戶、工業用戶 27 戶)、南鎮天然氣公司用戶 1 萬 2,510 戶(民生用戶 1 萬 2,469 戶、工業用戶 41 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 8 萬 6,583 戶(含民生用戶 8 萬 5,922 戶、工業用戶 661 戶)等 3 家瓦斯公司總戶數 30 萬 8,246 戶(含民生用戶 30 萬 7,517 戶、工業用戶 729 戶)，另本市天然氣事業公司依天然氣事業法規定進行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安全檢查(一般家庭用戶每 2 年 1 次，工業用戶及商業用戶每年 1 次)。
2. 109 年度天然氣查核計畫，針對 3 家天然氣公司進行安全管理查核與輔導並請其提出改善策略及方式，該計畫已於 109

年 6 月 22 日完成勞務採購案議價作業，後續於 109 年 10 月陸續完成 3 家天然氣公司安全查核，109 年 11 月 10 日完成公用氣體、油料管線、輸電線路及工業管線災害應中心開設演練，並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完成驗收結案。

(四) 自來水之供應

1. 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1) 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20 至 130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並搭配由深水井、地下伏流水及鳳山或南化水庫進行調配。

(2) 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市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眾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

2. 督促自來水公司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09 年 7 月至 12 月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 20.3 公里。

3.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1) 自來水延管工程：行政院為加速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109 年度以公務預算(由水利署逕撥水公司執行)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本市共獲核定 10 件，核定金額共計新臺幣 8,243 萬 3,700 元。

(2)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109 年度獲水利署核定計畫經費新臺幣 2,100 萬元(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新臺幣 1,449 萬元，本府負擔新臺幣 651 萬元)，申請件數 1,117 件，補助經費新臺幣 2,099 萬 7,287 元，達成率為 99.98%。

(3)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及原民區系統營運計畫：為瞭解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現況、強化各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之運作、確保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109 年度提報「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獲經濟部水利署核定計畫經費總計新臺幣 201 萬 5,000 元(中央補助新臺幣 139 萬元、本府配合款新臺幣 62 萬 5,000 元)，廠商已完成履約。

(五) 推動綠能產業

1.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1) 自 103 年 8 月起協助經濟部能源局辦理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03 年起審查裝置容量為 30 峰瓩，至 109 年度審查裝置容量已提高至單案 2,000 峰瓩。109 年 7 月至 12 月經本府核准太陽光電同意備案件數 702 件，裝置容量計 7 萬 5,870 峰瓩；設備登記案件數計 584 件，裝置容量計 6 萬 8,136 峰瓩。本市轄內累計核准至 109 年止同意備案件數 7,387 件，總裝置容量 828,916 峰瓩(約 829MWp)，設備登記 5,792 件，總裝置容量 566,875 峰瓩(約 567MWp)。

(2) 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 109 年 12 月止審查累計通過第三類案件 77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2 億 1,480 萬元；第四類案件 334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1 億 5,864 萬元，累計金額新臺幣 3 億 7,344 萬元，增加 6,912 峰瓩。

(3)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管理

I. 旗后觀光市場及武廟市場售電收入

於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裝置容量 77.28 峰瓩，109 年 7 月至 12 月售電收入新臺幣 12 萬 5,491 元；武廟市場屋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9.75 峰瓩，109 年 7 月至 12 月售電收入總計新臺幣 4 萬 652 元。

II. 民間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並申請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收入

109 年度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繳交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行政處分(回饋金)收入約新臺幣 232 萬 8,431 元，於 109 年 12 月撥付新臺幣 96 萬 6,000 元作為本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第四類貸款信用保證基金。歷年累計撥付信保基金金額新臺幣 1,916 萬 3,466 元。又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1 日公告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規定，民間業者承租公有建築物自公告後申請案件已無需再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亦即無須向本府經濟發展局繳交回饋金即可適用免競標對象。

2. 成立高雄市綠電推動專案小組

(1) 本府持續強化推動再生能源發展，透過綠電工作小組，跨

局處分工及協調，共同推動本市綠能之發展，以促進產業繁榮，降低空污等效益。109年10月27日召開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確立本小組以「漁電共生專區優先示範推動」、「公私有房舍推展光電屋頂計畫」、「以節能服務模式加速節電低碳行動計畫」、「高雄市轄區內電廠友善降轉」及「研發及行銷推廣綠電計畫」做為五大推動任務。

(2)截至109年12月，已召開3次會議，逐步確認各項任務之工作項目及推動策略，後續由主辦單位偕同協辦單位共同推動，以達成節能、創能及儲能等面向之發展。

(六)推動節能減碳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2. 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3. 配合經濟部能源局推動「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107-109年為期3年，辦理節電基礎工作、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工作及因地制宜方案。並獲得經濟部108年度「縣市節電激勵活動計畫」執行成效獎，獲頒新臺幣900萬元獎勵金。

(1)節電基礎工作

- I. 稽查標章標識：已於109年9月完成100家次。
- II. 20類指定能源用戶商家節電稽查：已完成250家次稽查作業。
- III. 執行能源數據研究：已完成108年第4季及全年、109年第1-3季工業、服務業、住宅、機關學校及農林漁牧等部門用電。
- IV. 志工組織培力：已規劃辦理12場結合鄰里及說故事親子節電推廣活動及12場志工社區用電診斷作業，2場志工交流分享會。
- V. 推動公民參與：109年4月29日辦理「商圈節電激勵競賽」說明會，109年6月完成7個報名參與商圈之現場訪視，委員完成書面資料評審作業後，於7月公布得獎名單，由金獎由新堀江商圈獲得、銀獎三鳳中街商圈、銅獎新鹽埕商圈，接續提供獎勵金由各商圈投入辦理節電作業，並於109年12月完成結案。

VI. 節電推廣：規劃辦理 5 場校園親子手作 DIY 節電推廣活動，3 場結合商圈節電推廣擺攤活動，1 場節電線上有獎徵答，1 場成果展。

(2) 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工作

第三期計畫服務業、集合式住宅及機關學校共申請無(接)風管空氣調節機汰換 137 件、辦公室老舊 T5/T8/T9 照明燈具汰換 236 件、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燈具汰換 32 件、能源管理系統建置 21 件、民眾冷氣汰換 2 萬 6,004 件及電冰箱汰換 1 萬 5,281 件，以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計畫第三期(109 年)預算金額約新臺幣 1 億 9,142 萬元，累計三年補助金額達新臺幣 5 億 7,822 萬元，節電量達 7,761 萬度，相當於 72 座都會公園固碳量。

(3) 因地制宜方案

跨局處請相關機關辦理以削減尖峰用電及擴大經費節電效益為原則，並兼顧住宅、服務業及機關學校三大部門及型塑節電氛圍，且匡列部分經費照顧弱勢族群，相關計畫包括：

I. 住宅部門：109 年補助市民汰換老舊冰箱，預算金額新臺幣 1,250 萬元，低收入戶照明汰換部分，預計汰換經費約為新臺幣 100 萬元。

II. 機關學校部門：汰換老舊空調、電梯設備。

III. 型塑節電氛圍：區里節電宣導。

(七) 土石採取陸砂業務

1.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藉由跨局處橫向聯繫善後處理分工，以增進執行功效。

2.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本府近年積極配合中央對於陸上盜濫採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期程目標及政策，查本市列管坑洞數從 105 年 35 處降至 109 年(截至 12 月底)計 18 處(包括 4 處中央列管、14 處地方自行列管)，成效頗獲中央肯定，本府將積極配合經濟部政策措施以解除中央管制，並加速本府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八) 既有工業管線管理業務

1. 109年7月至12月，本府經濟發展局已辦理累計完成5家業者6場次查核工作、完成2場次地下工業管線教育訓練、完成1場次沙盤推演、完成1場次跨局處整合之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演練、完成4場次地下工業管線教育宣導及疏散避難演練。
2. 截至109年12月止，110年管線業者提報送審管線總數為71條，總長度936公里；110年度維運計畫審查已於109年12月28日審查完成。

六、市場管理

(一) 環境衛生督導

每月就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集場，辦理環境衛生抽查，109年7月至12月計執行7,087場次，消毒計282場次，7月起佈放黏鼠板500片，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進行捕鼠滅鼠，做好水溝清理、消毒等工作，落實登革熱及漢他病毒防疫，以維市場環境衛生。

(二) 公、民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

1. 公有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因應疫情衝擊，為提供市民衛生安全之消費環境，本府109年上半年度向中央爭取本市公有市場及列管夜市設施改善申請工程修繕補助，獲核定21處：楠梓、前金、鹽埕第一、新興第一、旗津、旗后觀光、鳳山第一、鳳山第二、鼓山第一、鼓山第三、三民第一、三民第二、果貿、哈囉、龍華、國民、苓雅、文賢、平安、中華等20處公有市場及六合夜市1處，中央補助款新臺幣4,553萬8,000元、地方自籌新臺幣804萬9,000元，修繕經費合計新臺幣5,358萬7,000元，預計110年2月底前完工。藉由推動公有市場及列管夜市環境優化，營造清爽、明亮的消費場域，提升公有市場整體形象，同時減輕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對市集營運之衝擊。

為改善本市傳統市場環境，提供市民乾淨、明亮的購物空間，每年度約編列新臺幣1,800萬元進行全市公有市場環境設施逐年分區改善，109年度分別於旗山第一、鹽埕第一、新興第一、果貿、阿蓮、鳳山第一、中興、哈囉、楠梓、新興第二、龍華、武廟等12處公有市場修繕，改善民眾消費環境。

2. 公有市場屋頂建置太陽光電

響應能源政策，為市府開源節流，同時改善市場屋頂漏水情形、延長屋頂使用壽命、降低室內溫度等促進市場建物屋頂有效利用。109 年度於鼓山第一、前鎮第二、旗山、岡山文賢、龍華、中興、大樹、武廟等 8 處公有市場屋頂辦理標租完成設置太陽光電，預計年收益新臺幣 62 萬 6,000 元。

3. 市場公廁優質提升計畫

為提升傳統市場環境，向中央申請經費補助新臺幣 250 萬元及本府自籌新臺幣 80 萬元改善辦理果貿、橋頭、岡山文賢等 3 處公有市場公廁改善工程。另向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爭取補助經費新臺幣 250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新臺幣 100 萬元修繕興達停車場公共廁所，加強通風更換公廁硬體設備，打造「不髒、不濕、不臭」公廁環境，提升市場環境潔淨品質，並重視性別友善如廁需求，以設置「無障礙廁所」、「性別友善廁所」或「多功能友善廁所」為優先考量。

4. 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09 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本市鼓山永祥、前鎮憲德、三民民生、三民博愛、苓雅福東、小港高松、鳳山自由等 7 處民有市場，更新市場公共設施，打造安全優質的市場環境，提升民有市場競爭力。

(三) 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 道路上攤集場審查結果及落日條款屆期後輔導措施

有關本市大社區觀音山市集等 33 處攤集場申請設置一案，同意設置 23 處、不同意設置 10 處，業經本府 109 年 11 月 24 日第 501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函請本市議會審議。依據本市議會 109 年 12 月 24 日高市會財字第 1090014524 號函復本府，「第 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55 次會議決議：市政府審議同意設置之 23 處攤集場，照案通過。」

本市既有存在道路範圍內且未經同意設置之攤集場申請設置案，本府將依據議會函文之審議結果，循行政程序辦理書面准駁之處分，並送達本次攤集場申請者，同時告知攤集場申請者，不服上開處分，得依法於期限內提出相關行政救濟。對於未經同意設置之攤販集中場，本案會採漸進式輔導方式，參照其他地方政府管理政策，針對會影響之地方型市集，輔導其成立管委會後續會加強自主管理，降低當地交通、環境衛生及居

民生活品質之影響。並定期公告本市公有市場空攤位外，將朝規劃夜間營業的示範場域，藉以吸引攤商進駐營業，同時亦積極輔導攤商辦理青年創業補助、中小企業貸款等至合適地點創業，攤商亦可透過職業訓練中心參加相關培訓課程，增加就業機會。另賡續輔導同意設置之攤集場，落實各項自主管理工作。

2. 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109 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辦理成績優良攤集場修繕補助：苓雅二路、前鎮加油站、前金一巷、南華路、凱旋青年夜市等 5 處攤集場，提供攤商安全的營業空間，並營造消費者優質的消費環境。

3. 調查攤販臨時集中場食品安全

配合本府食安聯合小組每月調查品項，至八大夜市調查食品進貨來源，109 年下半年抽查食用油、茶葉、麵條、調味醬料、肉、粉製品、蛋、廢油回收機制、鴨血、鮮奶、臭豆腐、熱狗及豬肉製品等 13 項類別資料並建檔管理，將持續輔導夜市管理委員會進行食品業者登錄系統作業，俾利後續食品安全追蹤。另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輔導攤商增設用餐區隔板、熟食遮罩，保障市民食得安心。

(四) 市場用地活化招商

梓官第二公有市場標租案：原委外由漁故鄉餐廳經營，因租期屆期重新招標後，由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 4 年總租金收入新臺幣 1,156 萬 8,000 元得標。後續可提供附近居民民生物資採買場所，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同時挹注市府財政收益。

(五) 公有市場空攤提供青年作為創業試驗基地

為鼓勵青年創業，本府辦理青年創業試驗市場基地計畫，提供本市公有市場供申請。經審查後，109 年度共有 13 位簽約，分別進駐楠梓、鼓山第一、新興第一、新興第二、中華、鳳山第二、大寮大發等 7 處公有市場。提案者以年租金 10 元承租市場攤位，低成本門檻即可開創新事業，實現市府支持青年市民在傳統市場實現創業夢想，也為市場注入創意及活力。

(六) 市場導入單一經營體

推動本市鹽埕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活化，本府於 108 年 12 月 6 日徵選出高雄在地廠商「叁捌地方生活文化有限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計 4 年。契約期間之全部使

用費為新臺幣 720 元，藉由業者創新思維塑造市場品牌形象、經營官網粉專，持續辦理主題性市集，提高市場能見度。其採階段性活化攤位，目前已有空腹蟲、梁蘇蘇手作食等青年陸續進駐 6 攤，將持續招募並協助創業青年入市進駐，促進兩代互動交流，維繫地方情感連結，盼能成功打造高雄第一座青銀共市的傳統市場，成為全臺首席青銀共市示範場域。

(七) 辦理市場及攤集場行銷活動

為有效推廣本市特色美食，營造消費誘因，109 年 8 月 29 日至 30 日於中央公園商圈辦理「好市發聲 雄厚作夥來」市集聯合促銷活動，代替過往分區行銷方式，為本市首次辦理大型市集聯合促銷活動，邀集公有市場及夜市共計 30 攤美食名攤參與。藉由聯合行銷提升市集傳統形象，透過增加民眾參與活動之誘因，吸引更多年輕族群體驗市集消費，預期更能增加傳統市集來客數及提升攤商營運績效。

伍、海洋事務

一、海洋行政事務

(一)執行高雄市轄區海域環境稽查

執行海污稽查機制，保護海洋環境生態，109 年度更運用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海洋環境維護建設補助費」，委託專業廠商針對轄內污染熱點執行無人載具空拍稽查工作，109 年 7 月至 12 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海域稽查 4 次、陸域稽查 47 次、空拍稽查作業 9 次。

(二)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

依「海洋污染防治法」規定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每季執行海域環境採樣作業 1 次，全年共 4 次。109 年下半年已完成 2 次水文及水質採樣作業、1 次底質及生態採樣作業，範圍涵蓋市轄海域 36 個監測點，並建構本市海域環境資料庫。

(三)辦理海嘯災害防救

1、利用本府海洋局主辦相關活動現場發放海嘯宣導摺頁、懸掛海嘯宣導立軸、播放海嘯防災影片及有獎徵答，以達海嘯宣導效能，讓本市地區民眾對海嘯災害能更深認識，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力。

2、本市茄苳區、梓官區及鼓山區為海嘯溢淹潛勢重要行政區，為宣導災害發生時疏散避難路線供民眾防災避難，109 年 7 月至 12 月已完成該 3 行政區設置海嘯防災相關避難示警標誌事宜。

(四)「海洋環境教育一校園巡迴列車」

本府海洋局與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共同辦理「海洋環境教育一校園巡迴列車」活動，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在地漁業文化，將豐富多元之海洋新知帶進本市各行政區，更深入偏遠之原鄉地區，使本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之重要性。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前往 17 所中、小學，參與授課人數有 1,120 人。

(五)持續出版海洋文化教育刊物

本府海洋局於 93 年起陸續推出以海洋為主軸的「海洋高雄」期刊，行銷推廣本市海洋產業及文化，提供民眾不同且多樣之海洋新知。另因應網路時代來臨，109 年 12 月 1 日第 51 期以電子期刊方式發行出刊，藉由網路功能，讓更多讀者瞭解「海洋高雄」相關知識深耕海洋環境教育。

(六)辦理魚苗放流

為增加漁民收益，維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輔導民間團體於 109 年 7 月至 12 月間在茄萣、彌陀、蚵子寮及林園等區施放布氏鯧鰺、烏魚、四絲馬鮫及文蛤共 143 萬 9,059 尾，藉以增加市轄海域魚類資源。

(七)辦理「109 年度高雄市推動活力海洋計畫」

為維護市轄海域環境暨培植保育觀念，配合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補助辦理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及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109 年 7 月至 12 月，已執行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 2 趟次，清出海底垃圾約 107 公斤；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4 場次，約 169 人參與。

二、海洋產業輔導

(一)輔導遊艇產業

1. 「第四屆台灣國際遊艇展」原訂 109 年 3 月 12 日至 3 月 15 日假高雄展覽館舉辦，因考量新冠肺炎疫情，已延期至 111 年 3 月 10 日至 3 月 13 日舉辦。本展為國內遊艇及相關設備之專業展覽，並為亞洲地區遊艇採購交易專業平台，為有效帶動台灣遊艇產業持續發展，已委由國內虛擬系統廠商擘建線上數位遊艇展示空間，109 年已完成展間及展品初步規劃，盼得排除距離與空間隔閡，持續為遊艇產業開拓商機。
2. 推動高雄遊艇休閒產業，輔導業者成立遊艇俱樂部，目前已有亞果遊艇俱樂部及港口遊艇俱樂部等業者積極經營，另嘉信遊艇公司於高雄港建置嘉信 22 號遊艇碼頭，經營遊艇租賃及旅遊服務，增加高雄遊艇泊地有助提升高雄遊艇遊憩環境，加速本市遊艇休閒產業鏈之建立。另為完善遊艇停泊及遊憩環境，本府海洋局辦理「高雄市遊艇碼頭整體規劃案」，向海洋委員會爭取補助預算新台幣 200 萬，本市配合 50 萬，合計 250 萬元經費，並委由十二海墾牧場有限公司執行本案，業已執行完畢，未來將依相關規劃建議活化利用港區泊位空間，藉此促進本市遊艇產業發展及推廣海洋休憩產業。
3. 辦理「遊艇產業發展及休憩環境推廣計畫」：向海洋委員會爭取補助預算新台幣 198 萬，本市配合 52 萬，合計 250 萬元經費，並委由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執行本案，目前規劃辦理國內遊艇休憩產業分析與探討計畫(包含訪廠 8 家、座談會 2 場及論壇 2 場)，以及於 109 年 10 月 3 日至 4 日辦理串聯南台灣遊艇基地體驗及推廣行銷活動。上述各項活動業已 109 年 11 月 30 日完成順利執行完畢。

(二)推動郵輪產業

1. 109年7月至12月總預報計有36航次，受疫情影響取消19航次，實際到港航班計有17航次(34艘次)，進出港旅客計有約2萬1,748人次。
2. 提升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品質，與高雄市菁英外語導遊協會合作執行「2020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辦理郵輪人才研習課程2場次，提供郵輪旅客各種岸上觀光地圖摺頁，並派遣具外語專長之人員至9號碼頭服務，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行銷港都海洋魅力。
3. 星夢郵輪與雄獅旅行社於109年10月至11月推出「探索夢號郵輪環島航線」，高雄計有6航次，探索夢號是疫情過後首次停靠高雄港的郵輪，為迎接郵輪旅客蒞臨，本市特別於首航航次辦理一系列迎賓活動。探索夢號亦於12月至110年3月加開以高雄為母港的航次，合計13航次，成功推廣本市觀光、郵輪產業及帶動經濟效益。
4. 為促進高雄郵輪及觀光產業發展，且呼應中央「向海致敬」之親海政策，與台灣航業公司及山富國際旅行社合作臺華輪「鍍金夕陽專線」專案，讓旅客透過搭乘臺華輪繞行南部海域來親近海洋，並藉此體驗全新的輕郵輪觀光模式。109年度計行駛2航次，總體驗人數1,108人。

(三)提供海洋觀景步道

西子灣南岬頭沙灘前經本府向國產署爭取委管，並與中山大學協商後，由本府興建西子灣南岬頭景觀步道，於99年2月14日起即開放民眾免費進入觀景，109年7月至12月計有40,373人次遊客前來賞景。

三、漁業輔導

(一)獎勵休漁

109年7月至12月，受理興達港、彌陀、永安、梓官、高雄、小港、林園區漁會、鮪魚公會申請，經漁業署核定共有1,263艘漁船符合資格，核發獎勵金額共計新台幣4,328萬1,188元整。

(二)大陸船員管理

109年7月至12月，辦理前鎮漁港遠洋漁船原船大陸船員安置計145艘共354人；委託他船暫置管理計38艘共72人。

(三)非我國籍船員管理

109年7月至12月，受理遠洋漁船僱用非我國籍船員報備590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2,589人次；受理僱用外籍船員搭機入境保證函250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2114人次。

(四)109 執行高雄市漁村休閒漁業推廣計畫

透過漁村休閒體驗活動、文化暨濕地生態資源調查，藉此設計休閒體驗套裝旅遊行程，透過臉書社群網站與傳播媒體進行行銷推廣休閒漁業與海洋觀光活動。藉由本市所培訓的漁村導覽人員進行休閒漁業體驗遊程的帶領與介紹，讓民眾瞭解漁業與漁港發展歷程、體驗漁村生活、品嚐漁家料理、瞭解漁村生態和漁業活動，以及青年返鄉故事等海洋觀光遊憩活動，預期執行成果創造觀光人潮 2,100 人次及產值 320 萬元。

(五)因應新冠肺炎的漁船防疫措施

為防範疫情蔓延，避免發生防疫缺口，海洋局超前佈署，除於前鎮及小港臨海新村漁港劃設遠洋漁船「檢疫管制區」外，另設置阻隔設施、紅外線警報器及 24 小時保全。並於前鎮漁港西碼頭(卸魚棚區)設置 5 組監視器，於前鎮及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碼頭相關監控管制設備碼頭告警系統裝設，避免原船檢疫者違規擅離。另同時規劃遠洋漁船返港採分批分時段入港，以紓解前鎮漁港返港高峰期壓力。此外，海洋局除每日派員進行原船檢疫船員點名及體溫量測之關懷查訪外，亦配合本府衛生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人員進行原船檢疫之聯合關懷查訪，從 109 年 7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期間已完成進港遠洋漁船 219 艘，關懷查訪船員 7,268 人次，並發送防疫關懷包 2,455 份。

四、漁會輔導及漁業推廣

(一)規劃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1. 受到全球極端氣候變遷影響，本市遭受天然災害發生之頻率與強度增加，為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透過保險來轉嫁損失、分散風險、保障投資。
2. 除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辦理養殖漁業低溫型保險(寒害)外，針對颱風豪雨危害，特與臺灣產物保險公司共同規劃本市養殖漁業天然災害降水型保單，109 年輔導養殖漁民完成投保 11 戶。
3. 109 年輔導養殖漁民完成投保「溫度參數養殖水產保險」計 29 戶。

(二)辦理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作業

1. 每年於 1 月至 5 月辦理放養量申報作業，至 109 年 12 月底統計本市陸上養殖魚塭口數共計 12,285 口，放養量調查共計 10,687 口，放養量調查率約達 86.99%。
2. 本市至 109 年 12 月底養殖漁業登記證已核發 2,370 張，109 年度放養申報計 1,901 張，取得養殖漁業登記證者之申報率達

80.21%。

(三)辦理水產飼料管理計畫

為提升水產飼料品質及衛生安全，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109年預計抽驗92件，截至109年12月底，實際抽驗計92件，並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四)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

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辦理產地監測工作，109年核定抽驗374件，截至109年12月已全數完成，並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五)辦理高雄市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食品衛生安全，透過本計畫輔導養殖業者取得產銷履歷資格新增10戶(累計戶數166戶)，並辦理2場產銷履歷宣導及系統使用管理訓練課程。

(六)辦理強化溯源水產品安全管理與宣導推廣計畫

會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財團法人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至本市賣場及量販店查核台灣優良水產品、產銷履歷及有機水產品標章標示，並執行產品抽驗作業共84件。

(七)辦理學校午餐聯合稽查行動計畫

因新冠肺炎影響，今年度上半年取消學校午餐聯合稽查行動，下半年10月間開始執行聯合稽查計畫，共稽查10所學校。

(八)拓展高雄海味國內外市場

1. 結合台灣區水產工業同業公會參加國際性專業食品(海產品)展覽會，主打高雄海味品牌，於現場以產品展示及試吃品嚐等型式，推廣高雄5寶及台灣鯛等漁產品，以提高本市漁產品優質形象並開拓本市大宗魚貨之國際市場。
2. 109年參加2場次專業性食品展覽會為高雄及台北國際食品展，然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原訂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3月)、北美海產品展(波士頓)(3月)、全球海產品展(比利時)(4月)及中國國際漁業博覽會(青島)(10月)等國際性專業展，均已取消或延期，倘疫情趨緩，未來仍將積極邀請本市優質水產廠商籌組「高雄海味專區」進駐參展。

(八)高雄海味推廣

1. 網路推廣平台：

9月結合Facebook直播主「東港強」，搭配中秋節檔期推出「中秋夯魚組合」，搶攻節慶送禮及烤肉市場，線上直播5場以上。

2. 相關推廣活動：

- (1)7月18、19日於板橋大遠百辦理「2020高雄海味洄游幸福的好滋味-漁產品特賣快閃活動」，邀集本市8間水產品業者

一同北上設攤，銷售業績達 32 萬元。

- (2)10 月 22-25 日於高雄展覽館辦理「2020 高雄國際食品展」，邀集 22 家水產品廠商一同設置「高雄海味專區」，並結合「台灣水產工業同業公會」，設立「水產專區」，還有超萌之高雄 5 寶在現場民眾互動，讓觀展業者及民眾來到「高雄海味專區」品嚐購買高雄海味。
- (3)媒合永安區漁會與安心食品合作，推出「龍虎石斑珍珠堡」，12 月 14 日辦理新品發表記者會，於 12 月 16 日限店限量販售。

五、漁港管理

(一)推動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

1. 配合中央離岸風電政策，已爭取經濟部於興達漁港設置「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投入建設經費約 43.6 億元，將專區劃分為「一區」，海洋工程區及「三中心」，即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與海洋科技工程材料研發及驗證中心，其中面積達 36.56 公頃之海洋工程區，由中鋼公司取得土地承租權利，該公司特投資 34.21 億元成立興達海洋基礎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5 日動工興建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設施廠房、新建辦公大樓及重件碼頭及建置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線，相關工程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完成，預計每年可供應國內離岸風電 50~60 座水下基礎，另三中心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動工，110 年 1 月 11 日舉辦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開幕及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開訓典禮，預計於 110 年 6 月底完成育成廠商進駐。
2. 以上一區及三中心，總計畫執行期程 106 年至 109 年。政府及民間投資合計共計新台幣 77.81 億元，水下基礎量產後，每年可創造產值 96 億元，預期將可創造 350 個以上就業機會。海創中心目標促成業界合作及技術移轉，引進合適業者進駐本專區；人培中心與離岸風電產業業者合作，估計每年可培育人才上千人次，可促成離岸風電海事工程科技產業之人力供給在地化、創造人才價值、帶動我國海事工程產業，有效帶動當地經濟產值、就業效益及稅收效益成長，預期增加海洋工程相關科系畢業生 360 個以上就業機會。

(二)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修造船區暨海洋遊憩設施民間自提 BOT 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工作

現有民間投資人深刻了解興達漁港發展潛力，兼顧在地漁民修造漁船需求，以及遊艇製造產業、行銷與休閒遊憩等跨業整合之發展趨勢，於109年5月21日及10月30日提送規劃構想書(含財務面分析)，規劃在興達漁港投資興建漁船修造船廠及遊艇碼頭，建構漁船修造及遊艇觀光遊憩服務機能，本局遂於：

1. 109年5月25日簽准符合本府政策需求並於5月29日召開初審會議。
2. 109年9月11日與顧問公司簽約。
3. 109年10月13日召開公聽會。
4. 109年11月24日召開第2次初審會議，結論為符合本案政策目標與基本需求，另需政府協助事項是否可行部分，依公告招商文件為準，本次初審結果通過。
5. 109年12月23日召開招商文件討論會議。

(三)辦理漁港港區清潔維護暨病媒防治工作

為提升本市各漁港管理及清潔維護品質，本府海洋局每年度均編列公務預算，同時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委辦之清潔維護計畫，辦理本市各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另為加強各漁港環境清潔與景觀維護工作，持續辦理港區植栽之養護，並加強漁港公廁清潔維護，提供遊客及漁民優良使用空間。

另市轄各漁港例行性病媒防治作業，本府海洋局持續辦理興達港等轄管16處漁港登革熱防治工作，各漁港辦公室於平時已啟動自主檢查並作成紀錄，就漁港水、陸域、溝渠、人孔蓋等處加強清潔，針對敷蓋網具膠布、帆布、輪胎、碰墊等積水清除，於未鑽孔的輪胎及溝渠內灑粗鹽。109年下半年總計動員7,856人次，清除積水容器1,993處、勸導93件、辦理防疫宣導、相關文宣120人次。

(四)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及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計畫工作

為加強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避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改善漁港區域內廢棄漁網任意棄置情形，並避免無籍船筏遭非法利用，本府19.5點筏執行強制清除工作，以有效解決該等船筏長期占用船席之問題，維護有籍船主停泊之權益。鑑於近年來針對本市轄管漁港執行港區不明物資、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及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計畫工作成效良好，本(109)年度下半年執行成果如下：

- 1、109年9月11日及10月20日執行中芸漁港廢棄網漁具、廢棄鋼材等物資清理，共清除25噸。
- 2、109年5月13日、109年11月25日執行蚵子寮漁港廢棄網漁具、廢棄鋼材等物資清理，清除碼頭面鐵桶、木箱、漁網、

纜繩、棧板、輪胎等廢棄物，共清除 46.39 噸。

- 3、109 年 12 月 23 日執行興達漁港廢棄網漁具、廢棄鋼材等物資清理，清除碼頭面鐵桶、木箱、漁網、纜繩、棧板、輪胎等廢棄物，共清除 7 噸。
- 4、109 年 12 月 31 日執行永新漁港廢棄網漁具、廢棄鋼材等物資清理，清除碼頭面鐵桶、木箱、漁網、纜繩、棧板、輪胎等廢棄物，共清除 6.2 噸。
- 5、「109 年度高雄市轄南區等 10 處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計畫」，執行期間自 109 年 8 月 13 日小港臨海新村漁港回收 300 公斤，109 年 9 月 3 日旗津區各漁港回收 2,919 公斤，共計 3,219 公斤。
- 6、109 年 12 月 3 日及 4 日辦理加強本市旗津區及鼓山區等 4 處漁港環境清潔整頓防疫措施，辦理不明物資清除，清除漁港區域廢棄浮板、油槽、冷凍櫃、無籍船筏、木板等廢棄物，共清除 22.49 噸。

(五)辦理 109 年推動高雄汕尾漁港多元利用計畫

為提高汕尾漁港的利用度及多元性，保留在地特色傳統捕鰻苗產業之外，本府海洋局逐步推動汕尾漁港多元化利用，結合在地學校於港內推廣風帆及獨木舟等訓練，以彩繪方式將傳統漁港的人文風情融入地景牆面，將汕尾漁港打造成結合漁業生產、自然生態、休閒遊憩及教育功能之多元化漁港，本(109)年度下半年執行成果如下：

1. 漁港設施彩繪 4 幅及海廢浮球裝置藝術。
2. 辦理 2 場次汕尾漁港漁業生態導覽。
3. 辦理 2 場風帆、獨木舟體驗活動。
4. 辦理漁港寫生、攝影、IG 打卡等活動。

(六)辦理前鎮漁港港區安全維護及防疫宣導訓練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有必要針對漁船及船員防疫部分加強宣導，另適逢魷釣船返港高峰期，應積極輔導相關業者重視公共安全，使漁船主及船舶修繕業者了解工安之重要性，本府海洋局於 109 年 7 月 28 日辦理前鎮漁港港區安全維護及防疫宣導訓練，邀請本府消防局、衛生局及勞工局勞檢處向本市遠洋漁業公會、漁業公司、漁船修繕業者等講授「漁船火災防範」、「新冠肺炎防疫宣導」及「職災實例及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期建立漁船主及修繕業者正確之防疫與漁港公共安全觀念，提升防災應變能力。

六、漁業建設

辦理本市各漁港修建及景觀再造，本市計有前鎮漁港等 16 處漁港，109 年 7-12 月賡續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共計 31 件，爭取中央委辦及補助經費為 8 億 7,765 萬元，本市自籌經費為 3 億 6,647 萬元，總計工程經費為 12 億 4,412 萬元。工程項目如下：

1. 興達港碼頭水岸環境及親水設施營造(第二期)
2. 興達漁港大發路南段安檢碼頭改善工程規劃設計工作
3. 興達港情人碼頭園區戲砂區設備改善工程
4. 白砂崙漁港清淤工程(含設計監造)
5. 白砂崙漁港整體碼頭改建工程
6. 高雄市興達漁港港池疏浚工程(委辦)
7. 108 年前鎮漁港碼頭鋪面改善暨岸電擴充工程(委辦)
8. 左營軍港二港口擴建對鄰近漁港之影響評估工作(委辦)
9. 高雄市彌陀區南寮海堤環境改善工程(委辦)
10. 前鎮漁港泊區疏浚工程規劃設計工作(委辦)
11. 鳳翔國民中學第二期校舍新建工程(委辦)
12. 中芸國民中學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委辦)
13. 蚵子寮漁港碼頭及景觀改造
14. 中洲漁港老舊碼頭、疏浚及景觀營造
15. 小港臨海新村漁港景觀改造計畫
16. 前鎮暨周遭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
17. 鳳鼻頭漁港天車重建工程
18. 蚵子寮漁港鋼棚拆除工程
19. 汕尾漁港內泊區疏濬工程
20. 中芸漁港漁筏泊區興建工程
21. 旗津漁港(大汕頭泊區)與旗后漁港疏浚工程
22. 彌陀及蚵子寮漁港綠燈塔重建工程
23. 109 年高雄市永安、彌陀養殖漁業生產區排水路清淤工程設計工作
24. 永安養殖生產區烏樹林段 601-2 排水箱涵改善工程規劃設計工作
25. 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2 期)
26. 109 年度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
27. 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設施改善工程
28. 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修繕工程
29. 彌陀漁港北側碼頭棚架工程
30. 岡山魚市場新設截水溝及地坪改善工程
31. 岡山魚市場北側議價區棚架延伸工程

七、漁民福利

(一)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 100 噸以下漁船保險，109 年 7 至 12 月計有 79 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 180 萬 8,047 元。

(二)辦理漁業災害救助

依據「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漁業災害救助，109 年 7 月至 12 月發給救助金計 145 萬元(漁船減失 1 艘，死亡 2 人)。

(三)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09 年 7 至 12 月共計核撥 1 億 279 萬元。

陸、農業

一、農產行銷輔導

(一) 產業紓困措施

本府農業局以多元措施協助農產業因應新冠肺炎帶來的衝擊：

1. 外銷獎勵措施

(1)公告高雄市玉荷包外銷獎勵措施，收購本市轄內玉荷包達 80 元/公斤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 12~21%(獎勵農民集運費 10%、貿易商空運國外促銷費用 11%、海運 2%)及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每公斤 1 元，鼓勵採購本市玉荷包外銷，總計辦理 74.1 公噸，總補助金額為 218 萬元。

(2)公告高雄市火鶴花外銷獎勵措施，獎勵金為每枝 2 元(獎勵農民集運費 1 元、貿易商國外促銷費用 1 元)鼓勵採購本市火鶴花外銷，總補助數量為 878,821 枝，補助金額共 1,757,642 元。

2. 公告辦理多元果品採購加工計畫

為避免當季盛產果品產銷失衡，辦理香蕉及番石榴等果品採購加工計畫，109 年下半年，本市香蕉採購加工部分，共受理申請 70 公噸；番石榴採購加工部分，共受理申請 730 公噸。

3. 公告辦理高雄市香蕉銷售運費補助計畫

為鼓勵農民團體發展直售模式，並協助產銷調節，公告辦理香蕉銷售運費補助計畫，補助本市轄下農會或合作社直售香蕉於一般消費者之運費，運費補助為 5 元/公斤，總計補助 50 公噸，補助運費總計 25 萬元，創造逾 150 萬銷售額。

5. 提送 109 年高雄市推動花卉產業振興計畫

該計畫經農糧署核定經費 1,267 萬元，農糧署補助 1,104 萬元，辦理大型花卉展示共 6 處、花卉推廣影片拍攝，並辦理校園花藝教學共 765 場次，參與學童 21,450 人，鼓勵民眾使用火鶴花花材，促進銷售。

6. 推出企業香蕉團購專案

為解決轄內香蕉產量過剩、價格過低的問題，推出香蕉企業團購專案，主動為農民媒合企業團購香蕉，此專案售出本市香蕉計 16 萬 3,290 公斤，創造近 500 萬營業額。

7. 公告辦理高雄市農產小型機動拓銷團費用補助計畫

因疫情影響，全球會展紛紛取消實體展覽，為降低無法參與實

體展覽造成的商機損失，公告辦理「高雄市農產小型機動拓銷團費用補助計畫」，鼓勵轄內農民團體或曾配合本局至海外參展之貿易商發展線上拓銷，並成功與多國買主進行洽談。

(二) 開拓農產品多元通路

1. 輔導農民團體建立國產水果品牌，實施蔬果共同運銷

(1)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農會、合作社場)辦理蔬菜、水果共同運銷，供應國內各批發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推動水果共選共計，增加運銷效率，使其達運銷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109年7-12月水果共同運銷共17,126公噸，蔬菜共同運銷共8,171公噸。

(2) 輔導農民團體提升產品包裝設計，如阿蓮區農會-阿蓮庄蜜棗乾袋裝及禮盒、燕巢區農會-燕之巢芭樂禮盒及西施柚禮盒、六龜區農會-六龜山茶禮盒、大寮區農會-大寮高雄147米真空包系列、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外銷玉荷包禮盒等6項優質農產品，為產品增加附加價值。

2. 輔導經營「高雄首選」電商平台

本府農業局委託高雄市農會整合本市農產品，營運「高雄首選」電商平台，讓國內外消費者皆可購買，109年下半年依蔬果生產節氣推動伴手禮盒活動，包含甲仙農會梅宴芳禮盒、大寮農會蜜紅豆禮盒、內門農會龍鳳酥禮盒、旗山農會千層酥禮盒、型農蜜匠2020評鑑蜜及蜜蜜好禮、田寮農會鹹豬肉、型農大聯盟組合禮、六龜農會山茶禮盒、永安農會嘗蠶組合、茄苳農會超值全餐組合、魚之達人鮮魚好好烤禮盒及寶島春上香肉品組合，建立高雄首選農產優良、豐富的品牌形象。

3. 農產業文化活動

(1) 109年高雄市國產龍眼蜂蜜評鑑

由岡山區農會承辦，經召開籌備會議、受理報名、採樣封簽、送檢初評、複評等作業，依蜂蜜國家標準(CNS)及評鑑小組嚴格檢驗，計有岡山、阿蓮、田寮、大樹、內門5區養蜂產銷班班員共18人獲獎，獲獎評鑑蜜約1萬瓶，經由通過HACCP及ISO22000國際雙認證之本市阿蓮區農會農產品加工廠分裝後上市，以高雄市評鑑蜜品牌銷售。

(2) 2020 高雄市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活動

由田寮區農會承辦，結合岡山、阿蓮、田寮、橋頭、大樹、內門及杉林等7區農會及養蜂產銷班共同參與，於8月22、

23 日假大崗山風景區如意公園舉行，透過農特產品展售及舞台表演之動、靜態活動行銷本市蜂產品。

(3) 輔導轄內 9 間農民團體、協會辦理農產行銷活動

為推廣本市農產品，輔導轄內 9 間農民團體、協會辦理農產行銷活動，如旗山區農會之「赤腳行旗山 香蕉好食節」、杉林區農會之「第十一屆瓜瓜節-神采飛揚瓜果樂」、大寮區農會之「2020 侯你幸福-大寮紅蜜紅豆推廣活動」等。

(4) 辦理田園饗宴，帶領民眾深入農村品嚐當季農產

於 12 月農產品盛產季節，結合地區人文、生態辦理「高雄田園饗宴活動—尋味杉林·農夫的私房料理」活動，推廣在地食材，讓民眾深度認識杉林農村生態與當季苦瓜料理品嚐饗宴。

4. 持續耕耘國際市場

(1) 儘管疫情嚴峻，各大國際食品展陸續取消或延期，然本局仍把握機會，率本市 19 家農民團體、企業參與 10 月的高雄國際食品展及 12 月的台北國際食品展，並成功媒合香港、新加坡、美國等地市場，外銷訂單突破千萬。

(2) 延續上半年的新馬市場拓銷計畫，下半年分別持續於新加坡辦理 63 場、馬來西亞辦理 48 場的高雄農產推廣活動，向新馬消費者介紹高雄的優質果品。

(3) 11 月於加拿大辦理農產品拓銷活動，並配合當地電商上架及促銷。本市辦理加拿大拓銷活動多年，番石榴、金煌芒果、紅龍果、蜜棗、蓮霧、野蓮及白玉苦瓜等蔬果在溫哥華當地已有相當知名度，已穩定上架的超市包括 Price Smart Food、Urban Fare、H mar、Lucky Supermarket 等，今年更首次與 Buy-low Foods 合作進行拓銷活動。

(三) 農產品外銷

1. 果品外銷統計：109 年 7-12 月本市果品外銷以番石榴(682.6 公噸)、香蕉(601 公噸)為最大宗，其餘為蓮霧(458.5 公噸)、金煌芒果(65.4 公噸)、鳳梨(49.2 公噸)、蜜棗(21.8 公噸)，果品外銷數量合計 1,878.5 公噸，主要外銷至大陸、日本、加拿大、新加坡、中東、美國、香港等地區。

2. 花卉外銷統計：109 年 7-12 月本市花卉外銷量約 76.7 萬枝火鶴花，外銷國家以日本為主。

3. 輔導六龜區農會通過中央年度計畫「109 年度大型蔬果理集貨包

裝場輔導計畫」，於六龜區成立 0.57 公頃之外銷理集貨包裝場，提高六龜及周邊區域農產集運能量。

(四) 推動在地食材的多元推廣

1. 健康有機農業及低碳飲食

持續推動「綠色友善餐廳」品牌，結合大高雄餐廳業者共同響應使用本市當地食材製作料理，並與本市安全及有機蔬果生產業者、小農等直接採購餐廳食材，不僅增加在地食材使用量，減少碳足跡也注重衛生環保等友善環境的方式。今(109)年度依據本市綠色友善餐廳評鑑制度至現場評鑑，截至 109 年下半年本市共有 45 間餐廳業者通過綠色友善餐廳評鑑，並持續有餐廳業者報名參加評鑑，讓業者對於農業、環境永續還有服務品質觀念能更上一層樓。

2. 推動校園深耕食農教育

食農教育深入校園，至 109 年已擴及 24 所小學及幼兒園，合作方式包含協助教案撰寫，食農教育教材、教具製作以及媒合專業農夫老師至課堂協同教學等，今年度輔導 12 間國小及幼兒園，將在地食材融入教案教學。

3. 積極推廣在地食材

(1)辦理有機農產宣導活動：讓民眾透過互動遊戲認識有機耕種對於環境、土地的好處。

(2)推廣在地食材料理包

疫情影響讓民眾減少外食、聚餐，順應消費趨勢，攜手高雄綠色友善餐廳主廚推出在地食材料理包，並於「高雄首選電商平台」販售，提供民眾線上選購。

(3)在地食材餐會

為推動本市餐飲業者使用高雄在地食材，結合綠色友善餐廳辦理「在地食材餐會」1 場，餐會活動置入高雄農產品及高雄意象，讓參與的民眾透由吃美食的過程加深食材印象，了解食材來源。

(4)小小廚師夏令營

以在地食材料理環遊世界為主題，於暑期推出兩梯次「在地食材小小廚師夏令營」，並安排前往農場參訪，了解農產生長過程，讓學童更加親近土地、認識在地食材。

(五) 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工作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並督促業者，辦理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

品查驗工作，共計完成 527 件，其中 524 件檢查合格，3 件標示檢查不合格，不合格案件依據「有機農業促進法」規定函轉權管機關辦理。

二、農務管理

(一) 農業生產管理

1. 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1) 因應國際糧食價格高漲及供應緊絀，鼓勵休耕農地復耕種植地區特產等轉(契)作作物。

(2) 本市 109 年休耕地活化面積達 2,420 公頃。

2. 景觀作物專區計畫

辦理活化農地推動冬季裡作景觀作物專區計畫，預計下半年度輔導美濃 31 公頃、杉林 32 公頃配合農曆春節冬季裡作花海計 61 公頃，以帶動觀光人潮並增加地方休閒產業及農產品行銷收益。

3. 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增值利用計畫

為維護優良農地資源，發展優勢產業，輔導美濃區農會成立雜糧及蔬菜農產業經營專區 1,400 公頃，藉由建立農業經營專區成為核心產業的安全生產基地，擴大經營規模及調整人力結構，跨領域整合創造產業與品牌行銷的增值效益。

4. 有機農糧產品田間抽檢業務

為確保田間有機農產品品質，辦理田間有機農產品農藥殘留抽驗作業，109 年共辦理抽檢 30 件且全數合格，有效落實有機農業生產源頭管理。

5. 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業務

109 年下半年共辦理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抽檢件數計 13 件。

6. 辦理番石榴外銷契作獎勵計畫

辦理具外銷潛力果樹-番石榴契作，由高雄產地農民團體完成簽訂外銷供果園契作合約書，且供果園至少需具備一種農業性驗證標章，朝向發展環境友善農業，藉此提高高雄農產品知名度，進一步穩定農民收益。109 年全年契作外銷數量約 265 公噸。

7. 辦理國產有機質肥料及友善環境農業資材補助計畫

為改善農田地力，替代部份化學肥料，並鼓勵農民使用有機及友善環境資材，本局 109 年度受理補助國產有機質肥料 1,302.9 公頃、有機農業適用肥料 70 公頃及國產微生物肥料 793.06 公頃等各項肥料資材，補助面積逾 2,166 公頃，補助金額共 2 千 170 萬

元，藉此提高肥料利用效率，並進一步導引農民減施化學肥料，以促進國內有機及友善環境發展。

8. 輔導美濃橙蜜香番茄產銷調節計畫

持續辦理果品競賽以提升農民自主作物健康、友善栽培管理的觀念，並透過行銷推廣使美濃橙蜜香番茄占有禮品市場的一席之地，並吸引約 5 萬名遊客前往體驗採果及農村觀光，活絡旗美地區的觀光產業。

9. 農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業務

109 年 5 月豪雨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 11 戶，救助面積 18.13 公頃，救助金額 106 萬 2 千元。109 年 0826 西南氣流豪雨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 215 戶，救助面積 165.17 公頃，救助金額 1,080 萬 1 千元。

10. 農情調查計畫

(1)109 年下半年農情業務，辦理完成二期作農作物種植面積調查，共計 1,483 項次，裡作及一期作農作物產量調查共 1,400 項次。

(2)109 年辦理農作物生產預測工作，下半年已完成香蕉等 93 項次農作物產量預測。

11. 設施型及小型農機補助

(1)為減少氣候對農業影響，穩定產銷秩序，持續推動農業設施，109 年總計補助 67.21 公頃，總金額 7,670 萬元。

(2)補助農民購置小型農機，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109 年下半年爭取各項小型農機具補助數量逾 2,228 台，金額逾 22,028 千元。

12. 建置農產業資訊共通作業平台

為協助產銷資訊串聯，整合產銷公開及自有資訊，建立農產業資訊共通作業平台，並建立高雄農情調查區位數位化計 211 區，並整合 105 年後本市農情資料發布，及建置 476 項作物防災預警值，結合氣象資訊，建置作物防災預警系統，以協助農民減災；另整合市場及農情資訊，建立產銷資訊視覺化整合，提供農民產銷資訊參考。

13. 農作物保險

(1)為減輕農友負擔於 109 年 10 月 1 日起，本府加碼補助 20%，協助農友投保農作物保險。其品項包含水稻、芒果、芭樂、荔枝、棗、木瓜、梨以及香蕉（植株跟收入）保險等 8 項農

作物，希望藉由擴大補助，提高農民投保意願，有效減少農民風險損失。

(2) 擴大香蕉收入保險試辦區域：自 110 年 1 月 7 日起成功爭取中央將六龜區、林園區、甲仙區、那瑪夏區、桃源區納入試辦區域。

(二) 農地利用管理

1. 109 年度下半年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審查及核定計 167 件。
2. 109 年度下半年辦理農地變更使用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 49 件。
3. 109 年度下半年申請農地興建農舍資格審查，共計辦理 5 件。
4. 109 年度辦理農業用地免徵遺產稅或贈與稅需 5 年列管維持農用查核共計 70 件。
5. 109 年度下半年辦理農地非農業使用查處共 244 件。
6. 109 年度下半年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 1,675 筆。
7. 辦理市有土地管理
 - (1) 有關市有土地管理清理作業，109 年下半年共清理 77,656 平方公尺雜草、49 噸垃圾。
 - (2) 岡山區和平段 843、844、1254、1257 地號市有土地業於 109 年下半年提供予柏霖園藝有限公司認養，減少管理維護費用。
8. 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劃設目前初步劃設成果：
第一類 12,103.14 公頃、第二類 14,918.6 公頃、第三類 24,950.24 公頃及第四類 571.28 公頃，共計 52,543.26 公頃。

三、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

(一) 建構農作物防疫網

1. 農作物病蟲害防疫與監測工作

- (1) 我國於 108 年 6 月 9 日確認秋行軍蟲第 1 件案例，目前為我國秋行軍蟲緊急防治第二階段。截至 109 年 12 月，本市秋行軍蟲通報在案件數共 104 件 (252.288 公頃)，類別為食用玉米 (25.214 公頃)、青割玉米 (219.474 公頃) 及飼料玉米 (7.6 公頃) 已完成收穫並翻耕之田區計 87 件，面積 149.09 公頃。
- (2) 辦理全市重要果樹及蔬菜類作物整合性防治工作，109 年度防治面積計 655 公頃。

(3)荔枝椿象為外來新興害蟲，會危害荔枝及龍眼產量及品質甚鉅，嚴重時可能造成絕收，109 年度辦理荔枝椿象相關防治作為，內容如下：

- ①荔枝椿象化學共同防治：109 年 2 月 24 日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農業試驗所及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前往大樹區及田寮區現勘高屏區域化學共同防治期程，並依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所訂期程辦理防治。補助化學防治資材每公頃 2,000 元，自籌配合款 250 元，計有大樹、旗山、內門、杉林、田寮區農會、臺灣省青果運銷合作社高雄分社、內門果菜運銷合作社、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及家緣農產品生產合作社等農民團體辦理 761.0082 公頃。
- ②荔枝椿象卵片收購：109 年 2 月 10 日~4 月 1 日、4 月 10 日~5 月 29 日辦理收購，每片 5 元，收購地點為橋頭、仁武、路竹、六龜、大寮、鳥松、燕巢、美濃、甲仙、阿蓮、岡山、田寮、內門、杉林、旗山及大樹區農會，共收購 32 萬 3,093 片。
- ③荔枝椿象平腹小蜂防治：委託苗栗區農業改良場提供本市 101 萬 1,000 隻平腹小蜂，釋放於本市廢耕園及有機園圃等。

2. 109 年高雄市辣椒(連續採收作物)技術服務團暨植物醫師培訓計畫：由嘉義大學、屏東科技大學、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之植物病、蟲害、栽培及土壤肥料等專家學者組成技術服務團，及時提供專業技術指導，加強田間栽培管理技術，降低病蟲害發生，提升農民產能與產值。同時協助培訓本局聘用之實習植物醫師，加強實習植物醫師獨立診斷技術，提供農民更良好的病蟲害診斷品質。

3. 導入植物醫師制度：聘用 2 名實習植物醫師派駐於本市美濃區農會，協助高雄市農民病蟲害診斷及提供安全用藥資訊、1 名實習植物醫師派駐於本局，協助植物病蟲害診斷鑑定及安全用藥諮詢服務，109 年下半年協助診斷案件 302 人次，輔導 200.49 公頃。

(二) 推動安全農產品驗證標章

1. 產銷履歷驗證標章：累計驗證面積 1,948 公頃、農戶數 1,640 戶，主要農作物為玉荷包、紅豆、木瓜、鳳梨、番茄、印度棗等。
2. 取得臺灣農產品生產追溯條碼 (QR code) 累計共 4,135 人。
3. 全球良好農業規範 (GLOBALG. A. P.) 驗證：輔導高雄市阿蓮區農

會(番石榴)、保證責任高雄市青隆果菜運銷合作社(番石榴)、保證責任高雄市加州果菜運銷合作社(青花菜、甘藍)、合豐農產品運銷合作社(木瓜)、保證責任高雄市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荔枝)及旗山果菜運銷合作社(香蕉)共6間農民團體取得此國際驗證。

(三) 推動安全農業

1. 辦理農藥管理與品質管制工作：本市農藥販賣業者共計185家，持續辦理販賣業者管理、檢查及教育，109年下半年抽驗農藥47件，查驗其標示、成分及品質，針對偽劣農藥進行取締裁罰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健康。
2. 蔬果農藥殘留抽檢及管制工作：109年下半年辦理一般蔬菜、水果農藥殘留抽樣共669件(合格629件、不合格40件，合格率94%)，不合格者依法辦理裁罰、追蹤教育及不得販售產品等管制工作。此外，輔導農會及合作社設置「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站」共16站，109年7至12月辦理轄內供貨農產品之農藥殘留生化檢驗共11,506件。
3. 輔導各區產銷班及農會辦理講習會，109年度規劃宣導安全用藥及農藥殘留法規53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109年上半年僅辦理4場次，下半年辦理49場次，共53場次，計3,621人次。
4. 校園營養午餐食材農藥殘留抽檢及管制工作：109年下半年聯合訪視稽查108所學校廚房、6家團膳業者，至學校午餐食材供應商抽驗學校營養午餐蔬果148件，(合格141件、不合格7件，合格率95.3%)，確保國中小學童吃到來源明確、優質安全的國產農產品，提升學校午餐食材的品質與安全性。

(四) 琉璃蟻防治宣導

1. 防治餌劑放發布放：發放2萬1,040瓶琉璃蟻餌劑、1萬5,900個樹用餌站及5,450個家用餌站；六龜區公所自製液態餌劑1,000公升，美濃區公所自製液態餌劑30公升，並由各區公所輔導轄區民眾持續布放餌劑，以達滅除蟻窩內琉璃蟻之效果。
2. 教育宣導會：下半年舉辦市民宣導會2場次；培訓本府各相關單位種子教師2場次。
3. 網路及廣播宣傳：製作琉璃蟻防治網路宣傳一頁卡、餌劑配製教學影片、琉璃蟻替代燈源影片、婚飛期宣導錄音檔等向民眾進行宣導，相關防治資訊亦放置於農業局官網供民眾查詢，並由

清潔隊及資源回收車廣播宣傳。

4. 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109年度高雄市六龜區飛蟻危害調查與防治策略評估計畫」，調查六龜區、美濃區及周圍區域之飛蟻危害發生環境與發生原因，調查結果褐扁琉璃蟻為多蟻后社會性昆蟲、僅食用液態食物及具月光婚飛之特性，並研擬防治措施。

(五) 林業管理

1. 深水苗圃及植樹推廣：深水苗圃培撫育本市造林苗木，以推廣本市造林業務及鼓勵民眾居家環境之綠化植樹，109年3月12日結合38區公所辦理植樹節樹苗贈送活動，計發放22,800株，109年下半年提供機關團體、社區、學校及個人等苗木數量計9,664株。
2. 獎勵造林推廣：為培育森林資源，加強輔導私人造林，就轄內山坡地及休耕平地配合林務局辦理各項獎勵造林宣導，鼓勵民眾參與獎勵造林，建立生態造林環境，達成減碳綠色生態城市之目標。已推動之造林面積：全民造林計畫149.36公頃（已停止新植申請）、獎勵輔導造林計畫面積74.5404公頃、平地造林計畫面積22.38公頃（已停止新植申請）。
3. 林產產銷輔導：為振興人工林產業，提振山村經濟，促進林地利用，以永續林業循環經濟，109年度規劃舉辦木竹材利用研習會5場次、林產產業觀摩研習3場次。
4. 市有林地管理：本市經管市有非公用林地計503筆，面積271.238247公頃；市有公用林地7筆，面積99.7818公頃；國有林地121筆，面積14.055142公頃。

(六) 地景保育

1. 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及重要濕地保育
 - (1) 高雄市那瑪夏區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區：109年委託高雄醫學大學、高雄市那瑪夏區民權社區發展協會、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及國立臺南大學辦理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區鳥類多樣性調查計畫、溪流生態系植物授粉昆蟲保育計畫、高雄市那瑪夏區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區溪流生物監測計畫及高雄市那瑪夏區楠梓仙溪兩棲爬蟲類生態資源調查。
 - (2) 楠梓仙溪重要濕地保育：109年2月至11月由在地部落聘僱巡溪人員執行溪流夜間巡護、清除溪流垃圾、配合辦理濕地保育法或野生動物保育法查緝任務等，109年下半年巡護218人次。

(3)茂林濁口溪封溪護魚河段保育暨巡守隊巡護及宣導：109年度委託茂林區公所執行溪流生態調查及溪流域雇工巡查工作，109年下半年巡護人次84人次，辦理溪流保育法規宣導活動1場次，共97人參與。

2. 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保育

(1)受理民眾申請進入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加強保育宣導，109年下半年民眾進入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計19,193人次。

(2)補助援剿人文協會執行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棲地管理維護及教育訓練，109年下半年完成入口步道手作維護剩餘2/3段(總長107公尺)段。

(3)補助高雄市台灣地理學會合作辦理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地形變遷調查管理維護，以無人飛行載具監測泥火山體地形變化，協助完成修訂管理109-118年維護計畫。

(4)委託國立中山大學辦理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生物資源監測調查，109年上半年度完成冬季與春季的哺乳類、昆蟲調查、109年下半年度完成夏季與秋季調查，已完成全年度調查。

3. 國土綠網與地質公園推動業務

(1)向中央爭取「109年度高雄市國土綠網地質公園推動計畫」，委託辦理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軟、硬體建置規劃，另補助燕巢區金山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泥岩惡地地質公園手作步道系統建置暨夏令營推廣活動、援剿人文協會辦理泥岩惡地地質公園假日駐點解說服務及解說員訓練，109年下半年於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內辦理假日駐點解說計265人次，於阿公店水庫辦理假日駐點解說計51人次。

(2)補助台灣大學辦理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解說員認證計畫，共90人獲得地質公園初階解說員認證。

(3)辦理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馬頭山產業暨文化推廣行銷計畫，馬頭山馬尿豆花及豆腐DIY教育訓練活動課程，共2場47人受訓。

(4)高雄泥岩惡地農特品產售活動共33攤位，約450人次參加；完成社區文化藝陣(下崁仔跳鼓陣)影音記錄文化薪傳。

(5)完成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繪本研發與製作-金山地質及文史故事繪本。

(七) 生物多樣性保育業務

1. 為推廣實踐里山倡議，輔導美濃地區農民施行生態友善農法，計有17戶農友參與生態友善農法，並輔導農友取得綠色保育標章，目前共11戶已取得綠色保育標章。

2. 野生動物保育業務

(1)109年下半年收取本市各消防分隊捕捉蛇類250隻，後送至屏東科技大學研究收容；辦理動物救援、收容及野放共1,232次；驅趕擾民獼猴145次；移除蜂3,641次。

(2)109年下半年辦理柴山獼猴志工工作報告1場，獼猴志工向登山民眾宣導獼猴常識共314次。

(3)109年下半年輔導農民申請電圍網辦理防治臺灣獼猴危害作物共2件。

3. 外來種移除

109年下半年移除外來種兩棲類亞洲錦蛙127隻及斑腿樹蛙34隻，共計161隻；移除斑馬鳩11隻及白腰鵲鳩19隻，共計30隻；移除綠鬚蜥948隻；移除銀合歡、銀膠菊、小花蔓澤蘭及刺軸含羞木約26.61公頃。

4. 其他

(1)臺灣蚊蠓（小黑蚊）防治宣導工作：依「高雄市小黑蚊防治行動計畫」辦理。109年下半年(至第三季止)宣導小黑蚊防治193場，共31,993人次(※因第四季成果尚在彙集中，俟1月底彙整後更新)。

(2)109年下半年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市集計2場，共2,600人次；教育宣導講座計7場，共500人次。

(八) 受保護樹木及特定紀念樹木保護業務

1. 依據「森林以外之樹木普查方法及受保護樹木認定標準」列管之樹木計8株。

2. 依據「高雄市特定紀念樹木保護自治條例」列管之樹木計566株。

3. 109年下半年辦理特定紀念樹木棲地環境改善、修剪、病蟲害防治共計41次。

4. 109年下半年辦理高雄市特定紀念樹木巡護志工工作報告1次。

四、畜牧行政

(一) 畜牧推廣與行政

1. 畜牧場登記與管理

- (1)依畜牧法登記之畜牧場 987 場，畜禽飼養場 118 場，共計 1,105 場，109 年下半年並推動 10 場畜牧場屋頂附屬設置太陽能板，裝置容量計 3.47MW。
 - (2)強化畜牧場死廢畜禽管理，109 年下半年計查核畜牧場 718 場。
2. 畜禽統計調查及養豬頭數調查
- (1)畜禽統計調查：本市計有牛 7,759 頭、羊 1 萬 4,414 頭、鹿 939 頭、雞 498 萬 981 隻、鴨 10 萬 5,199 隻、鵝 10 萬 753 隻。
 - (2)養豬頭數調查：本市計有毛豬飼養戶 448 戶，毛豬 30 萬 3,596 頭。
3. 飼料管理與市售畜禽產品標章查核
- (1)為維護飼料安全，抽驗轄內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檢驗黃麴毒素、一般藥物、農藥、重金屬及三聚氰胺等，109 年下半年計 74 件。
 - (2)執行市售 CAS、有機及產銷履歷畜禽產品標章行政檢查工作，109 下半年度檢查件數 285 件；並完成本市通過產銷履歷驗證之 3 場家畜經營業者行政檢查業務。
 - (3)辦理學校午餐生鮮畜產食材查核與抽驗工作，109 下半年度至本市 108 間學校及 6 家團膳業者進行生鮮畜產食材查核，抽驗件數 40 件。
4. 辦理家禽生產與輔導
- (1)持續輔導本市養雞協會及家禽品生產合作社協助轄下 2 場土雞畜牧場及 5 場蛋雞畜牧場通過產銷履歷驗證，有效提升本市家禽產業品質及形象。
 - (2)輔導本市養雞協會及家禽品生產合作社辦理禽品生產溯源及雞蛋產銷履歷供應策略管理宣導講習會 3 場次。
 - (3)辦理產銷履歷家禽畜牧場生產情形檢查 1 場次。
 - (4)配合農委會執行本市蛋雞場調查工作共 104 場次。
5. 辦理養豬生產與輔導
- (1)輔導農會 14 班毛豬產銷班辦理共同運銷業務及班務運作。
 - (2)輔導本市 2 場養豬畜牧場通過產銷履歷驗證。
 - (3)輔導本市養豬協會及田寮區農會辦理養豬產業振興發展及廢污再利用等宣導教育講習 4 場次。
 - (4)因應政府預告開放含萊克多巴胺豬肉進口，共進行 10 場養豬農民座談會，說明相關因應政策及聆聽本市豬農心聲與建議，並彙整意見提送農委會。

- (5)因應政府預告開放含萊克多巴胺豬肉進口，輔導養豬產業升級提升競爭力，於9-12月針對畜牧場防疫、環保及推廣國產豬肉三個面向推出協助方案，包括發給450場養豬場每場4桶價值6千元消毒劑、補助1豬1劑豬瘟疫苗共197場計176,488劑及每場1萬元除臭生物製劑共143場，並輔導辦理在地品牌豬肉推廣活動共9場次。
- (6)為推廣國產豬肉協助農委會推動由中央畜產會核發的臺灣豬證明標章，並請本市各區公所協助提供申請表單及收件服務，以方便本市自願性且符合資格業者申請，通過後藉該標章地圖便於民眾識別及就近消費，配合農委會進行國產豬肉整體宣傳行銷。

6. 辦理養牛生產與輔導

- (1)輔導酪農戶調製青貯料以降低生產成本，補助本市酪農產銷班調製青貯料所需香腸式青貯袋12條。
- (2)執行市售鮮乳產品之鮮乳標章查核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109下半年度共檢查975件。
- (3)輔導本市1場養牛畜牧場通過產銷履歷驗證。
- (4)輔導橋頭區農會辦理酪農專業教育訓練講習會1場次。
- (5)配合農委會執行本市肉牛場耳標發放及牛籍管理相關工作。

7. 辦理養羊、鹿生產與輔導

- (1)輔導農會養羊產銷班辦理共同運銷業務及班務運作。
- (2)輔導農會辦理溯源制度、經營管理及品牌行銷等宣導講習會1場次。
- (3)輔導本市養鹿協會辦理飼養管理及防疫衛生等宣導講習會1場次。
- (4)輔導養鹿戶提升生產性能，參加109年全國鹿產茸重量比賽，本市獲獎水鹿12頭，養鹿戶7戶。
- (5)本市養鹿協會辦理109年度台灣水鹿鹿茸比賽，本局特製發獎狀8紙，以肯定及鼓勵獲獎鹿農。

8. 畜牧污染防治

- (1)補助畜牧場設置污染防治相關設備改善及養豬場沼氣再利用(發電)109年預計補助251場，另輔導本市畜牧場改善臭味及廢水處理設施與運作109年下半年計143場。
- (2)持續推廣果菜園農民施用畜禽糞堆肥:依農村社區源頭減廢計畫補助轄內農民團體(如農會等)推廣果菜園農民使用畜禽

糞堆肥 800 公噸。

- (3)輔導本市轄內養豬養牛畜牧場辦理廢水施灌農作個案再利用及沼液沼渣作農地肥份使用，並辦理現地輔導並協助申請送件共計 27 場，迄今已推動 109 場畜牧場辦理畜牧糞尿水經處理後施灌農田，面積約達 190 公頃。

9. 違法屠宰查緝

- (1)執行違法屠宰行為查緝工作 109 下半年度共 61 場次。
- (2)進行家畜禽合法屠宰及肉品屠宰衛生合格標誌宣導，辦理家畜禽屠宰場行政管理作業。

(二) 畜產品推廣與輔導

1. 建立品牌推動安全及在地特色畜禽品：

- (1)輔導本市產銷履歷及特色畜禽品建立品牌，媒合於通路上架銷售或農民開設直營店舖，提供消費者選購在地安全畜禽品管道。
- (2)輔導本市品牌畜禽產品參與展場行銷提升形象增加曝光度，或至假日小農市集展售，直接與消費者分享經營理念推廣產品。
- (3)持續媒合本市品牌畜禽品與餐飲團膳及加工等業者合作或與活動結合，協助形象規劃及製作文宣品搭配相關資訊宣傳推廣。

2. 輔導高雄首選及各優質畜禽品推廣行銷：

- (1)辦理認識標章國產優質肉蛋乳品宣導推廣活動共 8 場次。
- (2)假高雄物產館辦理高雄優質畜禽品料理趣味競賽，藉烹飪實作及現場互動強化產品印象，推廣本市優質畜禽產品來融入日常生活料理。
- (3)搭配中秋時節假高雄福華名品 B1 結合 Homia 超市辦理高雄揪夯畜產同樂會一起奔月趣活動，包括鹹豬肉綠豆椪 DIY、畜產網美新樂園、過關領好禮等，藉食農體驗推廣高雄在地品牌畜禽產品及中秋伴手禮。
- (4)輔導高雄市養豬協會結合中央畜產會參與 2020 高雄國際食品展，設置高雄好豬食在好味專區推廣行銷本市品牌豬肉產品。
- (5)為鼓勵多選用國產豬肉來做料理，假高雄物產館辦理與豬共舞國產饗宴活動，主廚齊聚聯合獻藝將在地牧場直送的優質豬肉變化成美食小吃及特色料理，結合食農教育推廣在地食材。另配合本府觀光局假高雄漢來大飯店辦理決戰高雄肉燥飯爭霸賽-頒獎與全民制霸賽活動共同行銷國產豬。
- (6)刊登本市家禽產銷履歷專題廣告，介紹通過驗證家禽畜牧場並宣傳本市品牌禽品增加曝光度。

(7)109 下半年度配合各相關活動輔導本市畜牧團體辦理產銷履歷及品牌畜禽產品推廣展銷與DIY活動共26場次。

(三) 挺豬農加碼方案

輔導養豬產業升級提升競爭力，針對畜牧場防疫、環保及推廣國產豬肉三個面向推出協助方案：

- (1) 防疫方案：發給每場養豬場4桶價值6千元之消毒劑，計450場。補助1豬1劑豬瘟疫苗，計197場，176,488劑。
- (2) 環保方案：補助每場養豬場1萬元之除臭生物製劑，計143場。
- (3) 加強行銷推廣方案：辦理國產豬肉推廣活動，共辦理9場次。

五、批發市場業務

(一) 果菜、花卉批發市場

1. 109年7月至12月份批發市場蔬果交易量為蔬菜類7萬1,910公噸、青果類4萬4,241公噸，總計11萬6,151公噸。花卉市場切花交易量為536萬1,316把、盆花交易量為50萬5,382盆。
2. 輔導督促高雄、鳳山、大社、燕巢果菜市场持續加強辦理「果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109年7月至12月總計辦理檢驗1萬6,592件，合格件數1萬6,565件，合格率99.83%，並對不合格果菜之供應單位，予以追蹤，確保供應之農產品安全無虞。
3. 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服務功能，充實行情報導內容，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功能，於颱風期間及重要節慶日價格波動劇烈或不合理時期，即時發佈預警新聞資訊，並連結「國內農產品交易行情站」，以提供多元化及便捷的批發行情資訊查詢管道。
4. 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措施，輔導梓官區農會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目前儲有甘藍50公噸。於颱風季及雨季端視蔬菜供應量不足及價格漲幅時釋出，於抑制暫時性颱風季及雨季供應不足，充裕民眾所需，並避免因之所造成預期蔬菜價格飛漲，穩定菜價。

(二) 肉品（家禽、家畜）批發市場

1. 109年7月至12月份批發市場交易量為：毛豬50萬233頭、雞500萬9,558隻、鴨183萬5,957隻、鵝2萬6,470隻。毛豬總交易金額為新台幣46億2,301萬3,752元。
2. 109年7月至12月份批發市場屠宰量為：毛豬35萬1,092頭、牛2,145隻、羊548隻、雞213萬4,457隻、鴨94萬4,237隻。

3. 輔導畜產品共同運銷：

- (1)毛豬：輔導農民團體辦理毛豬共同運銷供應家畜肉品市場交易，共同改進運銷有關事項，強化運銷組織功能，穩定市場貨源。
- (2)市場毛豬調配：依據毛豬產銷調節方案，與台灣省農會、台灣省毛豬運銷合作社聯合社、台糖公司、中華民國養豬協會、中華民國養豬事業發展協進會、各家畜肉品批發市場、各縣市政府等，商訂毛豬供銷數量，及商討毛豬供銷改進事項，維持豬價平穩。

(三)岡山果菜市場遷移計畫

1. 補償金及救濟金部分已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完成核發，合計 99 人共核發 1,679 萬 9,900 元整。
2. 市場攤商業已完成農產品運銷合作社登記及籌措經費 5,000 萬元，且於 107 年 7 月 10 日府函送規劃書予農委會核定，農委會於 107 年 10 月 25 日同意辦理，並於 107 年 11 月 1 日本局核定其計畫書，同意籌設岡山果菜市場，現整體工程已完工並於 11 月 1 日正式營業。

(四)高雄物產館之營運成果

高雄蓮池潭設置高雄物產館，以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為營運中心。讓本市農特產品朝向精緻化、專業化、品牌化行銷模式經營，並希望藉蓮池潭觀光景點之優勢，打造大高雄優良農產之行銷據點。截至 109 年 12 月累計總體營業額已逾 1 億 7,339 萬元，而 109 全年度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總營業額達 2,153 萬元。本府農業局配合本市當季農特產品產季，辦理一系列農事文化體驗活動，邀請本市型農、農事文化相關老師或農民朋友於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教導民眾，加強消費者對物產館印象與對農產品的認同，迄今創造數十萬人次遊客人潮，並結合微風市集、有機宣導、農業音樂演唱等活動，打造民眾農業休閒購物優質環境，以增進農特產品買氣，進而達到調節產銷之功用，避免產銷失衡發生，有助價格穩定，也藉由活動帶動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相關農特產品銷售與通路擴展。

六、農村發展

(一) 農村建設與發展

1. 推動農村再生，再造富麗農村

- (1)輔導農村社區擬定農村再生計畫：杉林區杉林社區及大樹區無水寮社區計 2 案。截至 109 年底累計農村再生計畫核定數 61 案。
- (2)109 年度累計爭取農委會補助社區年度執行計畫 3,413 萬元，補助農村再生社區辦理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生態保育、產業活化、文化保存等工作。
- (3)辦理社區農村再生增能培訓課程共 3 場，累計參加 126 人次。
- (4)辦理農村再生培根課程，培力社區組織農村規劃提案等能力，以發展特色農村社區，本年度已辦理內門區內南社區、甲仙區寶隆社區、阿蓮區峰山社區、旗山區廣福社區、美濃區福安社區、梓官區赤西社區、六龜區新寮社區、彌陀區彌陀社區及茂林區茂林社區等，共 127 小時培訓課程。
- (5)辦理「點亮高雄莊園經濟-農村再生嘉年華會」，參與人數約 2,000 多人，創造社區多元收入來源。
- (6)辦理 109 年區域資源整合根留農村計畫活動，結合在地青年創意活化農村資源，辦理內容概述如下：①進擊的農村旅遊 2.0 實境解謎遊戲開發、②美濃百年水圳社區品牌活化再造、③圓富輕旅啟航行暨口隘庄泥巴節行銷活動、④庄腳生活—設立農村木工小學堂，精進木工技術、⑤活力大田&青創深耕營造半杯咖啡特色館、⑥找回小林人共築家鄉館舍活化與遊程推廣計畫、⑦遛龜趣—連結在地青創、青農及社區資源、⑧食學玩買—農村體驗加值計畫、⑨吃對石斑&珍愛台灣、⑩古農法、心技術—串聯大林社區鄰近場域與資源，吸引青壯年回家鄉服務。

2. 休閒農業推展

依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取得許可登記證之休閒農場計 13 處。

- (1)輔導休閒農場完成籌設(計 7 家)：
 - ①美濃區桂花鄉休閒農場(施工中)。
 - ②仁武區仁新休閒農場(施工中)。
 - ③甲仙區甲仙之丘休閒農場(申請容許使用中)。
 - ④杉林區永齡有機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 ⑤小港區淨園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 ⑥大樹區大樹休閒農場(申請容許使用中)。
 - ⑦六龜區新威南側休閒農場(申請容許使用中)。
- (2)輔導「田寮休閒農場」、「雲之森休閒農場」申請籌設。

- (3)休閒農業媒宣：持續改善休閒農業區主題網頁設計，擴增網站內容。
- (4)辦理休閒農場紓困，協助申請紓困經費 418 萬 5 千元。
- (5)協助本市休閒農場、休閒農業區加入「農遊券」振興方案。
- (6)額外編列獎補助經費 80 萬元提供本市休閒農業區辦理振興業務。

3. 農路養護及改善

本府農業局 109 年度編列農路養護計畫預算 5,670 萬元，依本市市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外供公眾使用農產運輸道路進行改善及養護工作，其施作範圍涵蓋本市大旗美地區（旗山、美濃、內門、甲仙、杉林及六龜等區域）、大岡山地區（岡山、燕巢、田寮、路竹、大樹及阿蓮等區域）及沿海地區（茄萣、永安、湖內、梓官及彌陀等區域），本局截至 109 年 12 月底累計規劃辦理共計 22 件，總施作長度(包含區公所零星農路)約 14.49 公里。

七、農民組織與福利

(一) 農會輔導

1. 輔導轄內 27 家農會依農會法定期召開法定會議。
2. 為加強農會業務經營，完成 27 家農會年度考核。
3. 為健全農會財務制度，會同財政局完成 27 家農會之財務監督。
4. 辦理本市各級農會信用部業務講習會共 1 場次。
5. 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屆次改選工作研討會 1 場次。
6. 辦理完成轄內農會總幹事遴選及各農會選舉補選相關作業。

(二) 農業性合作事業輔導

1. 7~12 月份訪視輔導申請籌設之農業性合作社場計 3 家。
2. 7~12 月份新成立農業性合作社場計 6 家。
3. 9 月辦理農業性合作社合作教育訓練計 1 場。
4. 10~11 月辦理 109 年農業性合作社稽查計 14 家。

(三) 農業產銷班輔導

1. 7~12 月共辦理農業產銷班新設立 2 班、註銷 12 班、82 班次異動登記。
2. 109 年度產銷班企業化及創新經營輔導計畫-企業化經營及工作坊輔導，本市共 2 班入圍並已進行輔導需求訪談。(旗山區果樹產銷班第 63 班、桃源區特用作物第 5 班)。

(四) 農民健康保險業務(7-12月)

1. 落實農(健)保各項業務清查及審查作業，持續辦理「農民福利資料管理系統」資料補正作業。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10年1月1日開辦農民退休儲金，本局協助農委會於109年辦理10場宣導說明會，並於109年9月30日辦理相關工作會議、109年12月4日辦理農民退休儲金管理系統教育訓練。
3. 辦理109學年度第1學期農漁民子女獎學金宣導及查察業務。
4.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107年11月1日開辦，迄今(109年12月)本市共有17,001人投保，總投保率為20.26%。

(五) 農業軟實力提升

1. 青年農民輔導(型農培訓)：

- (1) 辦理型農培訓課程、型農大聯盟行銷推廣、型農本色刊物彙編及推廣，推動高雄市農業發展方向及農業產業升級，針對目前國內、外農業發展趨勢，建立及培育六級產業化標竿案例、激發青年農民潛力與熱情、提升在地農產品牌、城市行銷與農業行銷並重等面向，發展高雄地區農業之創新合作潛力。
- (2) 7-12月份辦理型農培訓：初階班1班次培訓39人，進階班共計4班次培訓177人次。
- (3) 7-12月份「型農學堂(讀書會)」共計辦理座談3場次。
- (4) 發行「型農本色」季刊：1-6月出版109年春季刊，發行量每期10,000本，傳達「六級產業」精神，一方面讓農業從業人員擁有能夠為自己發聲的刊物，另一方面則是要認更多人能夠了解農業與生活之間的關聯，拉近產地到餐桌的距離，改變大眾對農業的刻板印象。

2. 小農整合行銷推廣：

- (1) 串聯農業一級(生產)、二級(加工)及三級(服務)產業，建構出農業六產整合的行銷商業脈絡，以「型農大聯盟」整體形象參加及辦理展售活動，透過實體或網路活動，虛實整合拓展知名度及行銷通路，擴散行銷高雄農業品牌；發行「型農本色」刊物，針對國內、外農業發展趨勢，建立及培育六級產業化標竿案例，激發青年農民潛力與熱情，提升在地農產品牌，發展高雄農業之創新合作潛力。
- (2) 透過「高雄首選」電商平台媒合型農產品上架銷售，增加銷

售管道及曝光機會，累計上架數 34 項。

(3)媒合型農相關宣傳及活動邀約，7-12 月累計完成 6 案。

(4)官方粉絲專頁「南方農業論壇」名稱源自於 2012 年辦理南方農業論壇活動，為整合形象辨識度，今年度申請變更粉絲專業名稱為「型農大聯盟」，賡續推廣分享國內、外農業相關趨勢、農業相關課程、活動以及高雄型農參與之相關活動，同步刊登最新資訊與相關內容，截至 109 年 12 月擁有粉絲 2 萬 6,196 人次。

(六) 高通通吉祥物經濟

1. 「高通通」無料授權創造附加價值

透過授權，被授權商可應用「高通通名稱及其專用圖檔」進行各項商品的設計開發、規劃主題活動或經營通路等多元應用。在不同產業的授權合作模式中，開拓出跨產業合作新模式，提升吉祥物代言城市行銷，推廣高雄農業品牌形象，累計完成授權 52 案。

2. 以「高通通」為主題多元化行銷農業

跨局處配合政策代言或宣傳公益性活動，7-12 月辦理農業品牌「高通通」推廣代言活動 7 場次。

(七) 農業缺工業務

1. 農業技術團：持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大樹區、六龜區及燕巢區辦理，今年再於美濃區新增 1 團，目前本市有 4 團，共 120 人投入農業工作，舒緩農業季節性缺工的問題，本年度至 12 月底累計農務派工 23,880 人次。

2. 番石榴專業團：持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燕巢區執行，共計 20 人投入番石榴產業相關工作，本年度至 12 月底累計農務派工 4,946 人次。

3. 人力活化團：為善用農村既有勞動力，賡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本市 12 區成立「人力活化團」，活化農村既有勞動力，本年度至 12 月底累計農務派工 11,739 人次。

4. 持續推廣 Line@「好農無限+」平台：開發 20 歲以上學生勞動力資源，截至 12 月底止「好農無限+」Line@群組人數已達到 6,979 人，109 年累計媒合農務打工超過 1,000 人次。

5.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臺印青農實習計畫」及「外勞外展」資格審查：

(1)臺印青農實習：本市通過第一梯遴選之農場共計 3 場，印尼農業部為整體調整青農實習操作機制，安排全數期滿返國(9

月 17 日離境)。第二梯次共計有 3 個單位提出申請(預計申請 5 位)，俟農委會審核後公布審查結果。

(2)外籍移工外展：本市通過農委會審查共計 5 個單位(美濃區農會 10 位、茄荳區農會 5 位、加州果菜運銷合作社 5 位、燕巢青隆果菜運銷合作社 5 位、綠種子蔬果生產合作社 5 位)，共計 30 位，至 12 月底止美濃區農會已引進泰國外籍移工 9 名。

八、動物防疫及動物保護

(一) 動物防疫

1. 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落實偶蹄類動物全面預防注射，除加強輔導豬場衛生管理建立豬場自衛防疫體系外，同時查核輔導豬場落實預防注射，計訪視輔導豬場 234 場次、輔導執行預防注射 42 萬 876 頭次；派員常駐本市 4 家肉品市場(鳳山、岡山、旗山及高雄)查核檢視上市豬隻免疫情形及健康狀況。
2. 為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病(狂犬病)之發生，並因應 102 年度 7 月份發生鼬獾狂犬病疫情擴散，由公務獸醫師巡迴鼬獾確診病例行政區和偏遠區施打犬貓狂犬病疫苗，計注射 1 萬 2,774 隻。
4. 建立動物疾病預警機制，持續進行採樣及血清抗體檢測監控，計執行重要豬病(豬瘟、口蹄疫)監測 3,164 場次、4,048 件，高病原性禽流感主動監測 31 場次、590 件(包含養雞場主動監測採檢、本市公共區域野鳥、寵物鳥店及動物園鳥禽、輸出鳥禽場等)。另，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半年度本市輸入動物追蹤檢疫(犬、貓) 0 案。
5. 為清除草食動物之人畜共通傳染病及保障乳品衛生，結核病檢驗牛 4 頭、羊 2,917 頭，共計 2,921 頭；布氏桿菌病檢驗羊 2,917 頭；以上檢驗結果均為陰性。
6. 辦理動物(家畜、家禽與水產動物)疾病檢驗、鑑定及防疫輔導
 - (1)受理牧場申請病性鑑定，進行檢驗確定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及治療方法，家畜禽共計受理 77 件。
 - (2)受理水產養殖業者之病性鑑定申請，以確定引發魚蝦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措施；受理養殖業者購買魚蝦苗前之健康檢查，並特別針對高病原性之虹彩病毒及腦神經壞死病毒，以核酸檢驗方法進行檢驗，確定業者所購買魚苗之健康，以增加育成率，降低生產成本，期間共受理 1,820 件。提供養殖魚塢水質檢測服務，據以維護良好之養殖環境，增加魚

隻抵抗力，計檢測 12,892 項次，配製簡易快速水質測定組供養殖業者使用共 225 組。上述病性鑑定之結果並經由電腦網路疫情系統傳輸至農委會，提供中央蒐集彙整地方疫情擬定全面防疫措施之依據。

7. 加強動物防疫，豬隻、草食動物、禽類及水產動物牧場防疫輔導計 588 場次，協助豬場、肉品市場、草食動物、養禽場牧場防疫消毒 3,271 場次。
8. 為增進農民正確的疾病防疫知識及相關防疫之用藥規定，原訂至各行區政依動物別分別辦理防疫或政令宣導會，14 場 883 人次參加。
9. 抽查市售動物用藥品標籤、仿單及品質，以維護動物用藥品安全及保障合法業者權益；計抽查動物用生物藥品查驗 31 批 449 支及核發合格封緘 30 批共 179,306 張。
10. 嚴格抽驗原料畜產品藥物殘留及輔導業者改善，督導肉品市場配合抽驗上市豬隻藥物殘留，以期提供衛生之肉品，建立消費者食用國產健康安全豬肉之信心；另針對本市牧場抽驗 97 件，開立行政處分 6 件(本市海洋局、衛生局移入案件)，計處罰鍰 24 萬元整，並派員輔導業者改善。
11. 執行獸醫診療機構行政管理，提升動物醫療品質；受理發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核(含換、補)發 65 件，本市現有執業獸醫師(佐)563 人；受理獸醫診療機構開業執照核(含換、補)發 14 家，本市現有動物醫院 247 家。違反獸醫師法開立行政處分 5 件，計處罰鍰 4 萬 5 千元整。

(二) 動物保護

1. 秉持尊重生命，愛護動物精神，推行動物保護工作；辦理寵物(犬隻)登記 15,057 隻、核發(新增及變更)寵物業許可證 33 件；經濟動物人道屠宰作業稽查 5 場次，經查結果無違反人道作業準則；特定寵物業查核 717 家次，經查無違反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受理動物保護申訴案件 690 件、主動稽查 6,248 件，其中 24 件開立行政處分，計處罰鍰 46 萬 6 仟元整。
2. 推廣動物絕育以減少流浪動物產生，寵物、流浪動物及收容所領養動物之犬貓絕育計 6,082 隻。
3. 加強流浪動物收容安置，受理流浪動物捕捉申請 4,466 件、急難救助 1,731 件、收置流浪犬 1,463 隻、貓 496 隻；通知飼主領回犬貓 110 隻；擴大辦理流浪犬貓認養 1,193 隻。

4. 辦理「飼主責任訓練課程」、「校園友善犬課程」、「動物保護校園宣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流浪動物認領養及動物保護教育宣導活動 36 場、宣導 3,926 人次。
5. 動物收容所開放參觀，深耕動物保護與生命教育，參訪人數共計 6,677 人次(壽山動物保護教育園區 4,517 人次、燕巢動物收容所 5,216 人次)。
6. 提供野生動物急救與暫時收容 146 例 155 隻、受理流浪犬貓急難救助或疾病救傷暫時收容處理計 1,737 案。

柒、觀 光

一、觀光行銷

(一)觀光推廣與拓展客源

1. 參加各項旅展

(1)台北國際夏季旅展

看好後疫情時代國人對旅遊需求增加且暑假期間，109年7月組團參加「2020台北國際夏季旅展」，推廣在地深度旅遊及特色超值套裝行程。

(2)ITF台北國際旅展

11月參加「2020台北國際旅展(Taipei International Travel Fair, ITF)」，成立高雄主題館，行銷高雄山海河港觀光資源及特色產業。4天展期吸引約5萬人次造訪。

(3)高雄國際旅展

12月於高雄展覽館參加「2020高雄國際旅展」，高雄館共規劃6個展攤，結合市府單位、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高雄市觀光協會、東高雄觀光產業聯盟、高雄捷運公司(含高雄輪船公司、鈴鹿賽道樂園及義大遊樂世界)、汽車旅館及i-Ride 5D飛行劇院等，共同展出，4天展期吸引約3萬人次造訪。

2. 109年9月高雄-桃園双城交流計畫，邀請桃園市旅行業者來高踩線，參觀本市亞洲新灣區新興景點，如詩舒曼蠶絲文化園區、i-Ride飛行體驗中心、文化遊艇(棧貳庫-紅毛港航線)、輕軌、哈瑪星台灣鐵道館及臺灣眷村文化園區等景點，並由本市與桃園市2位市長共同主持「蓮池潭與龍潭」双城交流記者會，積極宣傳本市觀光，鼓勵外縣市旅遊業者送客來高觀光旅遊，目標至110年12月交流人數為1萬人次。

3. 高雄秋冬旅遊行銷活動

(1)規劃文青風小旅行(旗津、鼓山)、古風俗小旅行(左營、鳳山)、童趣味小旅行(旗山、美濃)等一日遊行程，邀請外縣市民眾參加，並於個人社群分享體驗過程，提高本市景點知名度，增加網路宣傳效益。本次活動(10月)參團人數總計1,834人次。

(2)邀請網路名人拍攝宣傳影片及知名作家撰寫旅遊文章，以生活、旅遊、美食等主題，介紹鳳山、鹽埕、鼓山、茄萣、彌陀、岡山、左營、六龜、旗山、美濃、杉林及六龜等區內著名景點，

並發布於 Youtube 自有頻道及個人臉書網頁。另邀請羽球球后戴資穎拍攝「2020 高雄冬季旅遊—雄冬好玩」影片及刊登全版旅遊景點介紹等，10 月媒體宣傳觸及率超過 200 萬人次。

4. 推動「企業團體旅遊獎勵優惠計畫」案

針對團體旅客(包括旅行社、企業團體)提供優惠方案，包括義大遊樂世界、鈴鹿賽道樂園、夢時代購物中心、i-Ride KAOHSIUNG、十鼓橋糖文創園區、航空教育展示館、滷味博物館、愛之船、高雄港遊港船等均提供破盤優惠，觀光局轄管景點動物園、崗山之眼及旗津貝殼館亦免門票優惠。10 至 12 月受理逾 53 團申請，共 3,303 名旅客參與。

5. 國內跳島及環島郵輪遊程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109 年 2 月 6 日起已禁止國際郵輪停靠，夏季國內疫情趨緩，7 月 26 日起開放國內郵輪跳島及環島航線。其中麗星郵輪「探索夢號」共 6 個航次造訪高雄，帶來近萬名旅客，觀光局也於 10 月首航邀請媒體踩線團熟悉高雄景點，並搭配「2020 決戰高雄肉燥飯爭霸賽」議題，讓旅客到肉燥飯店家嚐鮮。

(二) 多元行銷策略作為

1. 透過產官學合作設置旅遊資訊服務站

(1) 結合在地產、官、學及民間團體資源與力量，於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小港機場等重要交通節點設置旅遊服務中心提供旅遊諮詢服務，建構本市友善旅遊環境與形象，109 年下半年提供諮詢服務共 4 萬 7,156 人次。另於田寮月世界設置「田寮月世界遊客中心」，提供遊客諮詢解說服務。

(2) 為擴展旅遊服務據點，與統一超商及本市各類特色店家合作建置「借問站」，提供便捷、親切、在地的旅遊服務，截至目前已完成旗美 9 區、大樹、大社、前鎮、左營、前金、鳳山、三民、茄萣、鳥松、岡山、橋頭、梓官、鹽埕、旗津、鼓山地區等共 68 個服務據點。

2. 多媒體數位行銷

(1) 由專人經營高雄旅遊網臉書等社群網站，即時發送在地特色訊息，持續提升民眾對本市觀光的關注度及參與度。109 年截至 12 月底，臉書粉絲人數已達 41 萬 3,336 人(108 年 12 月至 109 年 12 月成長 2 萬,1027 人)，微博粉絲人數 32 萬 3,509 人(108 年 12 月至 109 年 12 月成長 4,223 人)，另 IG 追蹤人數達 3 萬 9,756 人(108 年 12 月至 109 年 12 月成長 1 萬 2,253 人)。

- (2)高雄旅遊網於6月完成中文版全新改版，首次採用對旅客好感的RWD(響應式網頁)技術，讓旅客使用不同的載具，可看到最適切的網站畫面，透過大數據及旅遊平台介接技術，整合Google Place、Tripadvisor等，提供旅客評價建議、旅遊攻略及景點相關資訊，改版至109年12月底瀏覽人次近380萬人次。另於12月30日通過AA等級無障礙認證標章，提供使用者更多元、更便利的旅遊資訊服務。
- (3)強化數位化整合行銷傳播，搭配多媒體影音圖文等宣傳方式，於網路平台(Youtube、IG等)進行無國界的高雄觀光行銷，如結合波特王、小貝、解婕翎及IKU老師、謝哲青、苦苓、戴資穎等網路名人，創造超過百萬人次以上瀏覽。
- (4)10月邀請世界羽球冠軍戴資穎擔任本次高雄秋冬遊觀光代言人拍攝觀光影片，甫推出即吸引近百萬觀看人次；12月26日六龜溫泉活動亦邀請戴資穎出席，並拍攝影片，共同行銷推廣六龜溫泉、旗山老街、美濃等觀光地。

3. 多元觀光文宣

- (1)於本市觀光協會「高雄暢遊GO觀光護照手冊」季刊定期刊登高雄旅遊宣傳資訊，每期發行約5萬本，透過超商、旅遊服務中心、捷運站、觀光飯店、百貨公司及網路等通路，提升本市旅遊消費商機，至今已發行52期。
- (2)結合借問站店家，設計六龜、鼓山、鹽埕、大樹、旗山、美濃、苓雅、杉林、內門等分區旅遊地圖，推廣在地深度旅遊。
- (3)109年係本市更名高雄100周年，觀光局除發表以高雄特色歷史建築為元素的2版高雄100紀念好玩卡，另結合本市百大景點、歷史建築及美食，以「區域觀光」概念，於年底前推出「漫遊高雄自由行指南」，打造6條特色主題旅遊。

4 美食觀光

高雄肉燥飯爭霸賽

本市首度舉辦的肉燥飯爭霸賽，分為專業店家組以及全民制霸組，經過激烈競賽及評選，於11月選出10大肉燥飯店家及全民制霸組1人，活動期間網路活動參與人數近10萬人，決賽更吸引近30家媒體參與報導，觸及數百萬關注人數。經過活動的新聞訊息發布，有效吸引外縣市民眾來高觀光旅遊、品嚐美食，參與店家來客量比之前明顯增加，營業額平均成長近3成。

(四)推動智慧旅遊

1. 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政策推出高屏澎好玩卡，截至 109 年 12 月已發行超過 12 萬張、開發超過 15 套旅遊產品，創造約新台幣 9,300 萬元觀光經濟產值。109 年底已整合超過 300 家優惠商家，並結合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及共享機車等元素，串連交通無縫接軌，提高好玩卡使用便利性。
2. 針對國內外縣市自由行旅客，與高鐵公司合作推出高鐵-高雄好玩卡套票商品，結合高鐵標準車廂對號座來回車票 75 折及輕軌周遊好玩卡之優惠，截至 109 年 12 月已販售超過 8,000 組。
3. 辦理智慧旅遊專案，以共享電動機車串連各風景區與交通節點的最後一哩路，與廠商簽約合作試辦期 2 年，陸續洽談於各交通節點、飯店及各大企業建站，期營造本市低碳旅遊環境。

二、觀光產業提升及管理

(一) 觀光旅宿績效

1. 受疫情影響，109 年 7 至 12 月觀光旅館住宿人次 64 萬 9,545 人次較去年同期減少 22.14%；住房率 53.27%較去年同期衰退 14.36%。
2. 109 年 7 至 12 月本市主要遊憩景點遊客共 1,106 萬 9,244 人次，較去年同期減少 38.95%。

(二) 觀光招商

1. 旗津渡假旅館開發案

為活化舊旗津區公所及舊旗津醫院土地，與國有財產署共同合作開發，期招商引資興建優質住宿遊憩服務設施，以吸引更多遊客到訪。109 年已規劃本案地上權存續期間由 50 年延長至 70 年，權利金新臺幣 5.8 億元為底價，惟受疫情影響及大環境並未改善，仍無有意願之潛商，擬朝增加土地使用項目後再重新辦理招商。

2. 蓮潭湖畔地上權開發案

蓮潭湖畔地上權開發案招商作業，於 109 年 5 月 27 日至 9 月 23 日公開招標，無廠商投標。經檢討因土地範圍大、土地容許使用項目限制不得作住宅使用及基地上具文化資產價值建物等原因使潛在投資人卻步，爰本案擬先朝辦理基地都市計畫調整，以提升廠商投資誘因，再辦理公告招商。

(三) 觀光產業輔導管理

1. 溫泉合法化輔導管理

輔導寶來、不老地區 14 家業者進入聯合審查程序，並獲同意開發，各業者依照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辦理土地變更編定程序，目前已

有 12 家坡審通過（其中 11 家業已完成用地變更編定），2 家業者取得建築執照，俟完成土地變更編訂及取得建築使用執照（旅館用途）等，即可向本府申請取得旅館業登記證合法營業。

2. 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1) 寶來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已取得溫泉水權狀、溫泉開發完成證明及溫泉取供事業許可，並公告「高雄市寶來地區溫泉收費及管理規則」，目前已核准 8 家業者申請用水。

(2) 不老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已取得溫泉水權狀、溫泉開發完成證明及溫泉取供事業許可，建置完成溫泉管線及分配槽設施，並委託在地廠商經營管理。

3. 輔導旅館及民宿品質提升

(1) 因應民宿管理辦法修正，為輔導本市具在地特色之旅宿業者申設民宿，業公告本市「具人文或歷史風貌之相關區域」，於前揭公告範圍內，可依據民宿管理辦法向本府觀光局申設民宿；位於公告區域外有意願申設民宿之民眾，可提出其地點半徑 800 公尺內具人文或歷史風貌區域之佐證資料，經本府觀光局審查通過者，亦可依法申請設立。截至 109 年 12 月，於都市計畫範圍內共輔導 48 家民宿合法設立，具人文歷史風貌區計 19 家，眷村民宿計 29 家。

(2) 本府觀光局修正公告本市「偏遠地區」範圍，包含仁武、大社、岡山、路竹、阿蓮、田寮、燕巢、橋頭、梓官、彌陀、永安、湖內、大寮、林園、鳥松、大樹、美濃、六龜、內門、杉林、甲仙、桃源、那瑪夏、茂林、旗山、梓官等共 26 區均可依照民宿管理辦法申設民宿，並舉辦地方說明會，並進一步輔導公告區域內之海線四區有意設立民宿者申設民，已輔導 2 家業者取得民宿登記證。

(3) 輔導原住民族地區觀光產業發展，本府觀光局訂定「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民宿結構安全鑑定項目作業要點」，原鄉的特色部落建物如石板屋或高腳屋等，得以結構安全鑑定證明等文件替代建物執照申設民宿，提供旅客具在地特色的住宿體驗。已於茂林及那瑪夏區公所辦理 3 場民宿申設輔導說明會，那瑪夏區公所輔導業者取得結構安全證明文件，已有 3 家業者取得民宿登記證。

4. 輔導穆斯林友善認證

為向東南亞穆斯林遊客行銷本市，致力整建本市穆斯林友善環境，除於遊憩區公廁建置「淨下設施」，更積極輔導旅宿業者取得「穆斯林友善認證」，本市目前有 9 家旅宿業者取得「穆斯林友善餐旅認證(MFT)」、6 家餐廳業者取得「穆斯林友善餐廳認證(MFR)」及 2 家「清真餐廳(MR)」。

5. 取締非法旅宿經營

為維護旅客住宿安全，不定期辦理旅宿業檢查，109 年 7 至 12 月針對本市合法旅宿業者不定期稽查 274 家次、未合法旅宿稽查 155 家次，共裁罰 50 家。

6. 109 年城市好旅宿評比獲特優首獎

為提升各縣市政府於所轄旅館業及民宿管理成效，交通部觀光局辦理「109 年城市好旅宿-縣市政府管理績效評比」，本府觀光局管理執行績效優異再度獲得特優，已連續 5 年榮獲特優肯定，將持續戮力輔導提升本市旅宿安全及品質

(四) 執行推動溫馨防疫旅宿補助計畫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獎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溫馨防疫旅宿實施要點」，自 109 年 4 至 12 月辦理本市溫馨防疫旅宿補助，共 57 家旅宿業者參加。每房補助 800 至 1,200 元，本府觀光局已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補助經費共 2 億 6,888 萬元(約 1 萬 7,900 間房間)。

(五) 安心旅遊-自由行旅客住宿優惠補助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獎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安心旅遊自由行旅客住宿優惠實施要點」，自 109 年 7 月至 10 月止辦理本市安心旅遊-自由行旅客住宿優惠補助，共 344 家旅宿業者參加。每房補助 1 千元，本府觀光局已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補助經費共 3 億 7,500 萬(約 37 萬 5000 間房間)。

三、推動觀光發展

(一) 亞灣都會觀光

推出亞灣及旗鼓鹽輕軌周遊 2 日好玩卡，整合輕軌、捷運、雙城巴士、渡輪等運具，以及亞洲新灣區、輕軌及捷運周邊景點與沿線優惠商家，提供遊客多元化、智慧化的旅遊服務，並延長遊客停留高雄時間，已售出約 9,300 套。

(二) 東高慢食旅特色活動

109 年於東高雄九區辦理東高慢食指標輔導及商家評鑑，評鑑出 16 家認證店家，加上 108 年 9 家認證店家，總計完成 25 家認證店家；

推出適合自由行的三軸線主題推薦遊程路線，並結合多元計程車隊與台灣觀巴，便利當地交通；編印作家帶路推薦遊程之東高慢食旅專書 1,000 本；推出物聯網平台 APP，結合店家及景點資訊、溫泉美食、好客民宿、線上購物等功能。

(三)鳳山城市博物館

與在地鳳山城文化志工協會合作，打造「城市博物館」觀光發展平台，透過網路臉書行銷、實體遊客中心借問站及深度導覽，並推出「鳳山踽踽走一百工百藝遊鳳山」等活動，共計辦理 6 場次體驗活動，吸引 368 名旅客報名。另發行鳳山古蹟、文化、美食等地圖，讓遊客體驗鳳山豐富內涵。

(四)2020 旗津黑沙玩藝節

首度以策展概念與藝術家合作，並留下壁畫藝術星空隧道彩繪作品；而具寓意及時事議題的沙雕展，集結時下流行樂團與高雄在地年輕表團的音樂饗宴及各式各樣的親子及水域活動，結合在地餐飲業者合作推出的沙灘饗宴，更與旅宿業及在地商家共同推出振興三倍券優惠專案，精彩多元活動吸引不同族群參與，來訪遊客達 67 萬 7,420 人次。

(五)2020 乘風而騎

以單車旅遊形式，將單車、歷史、人文、美食、文化風情結合，與在地協會、業者合作，推動具在地特色深度套裝遊程。109 年於鳳山、左營、美濃、岡山及茄萣等各區推出 5 條單車深度遊，結合觀光與文化，由導覽人員帶領遊客體驗在地特色深度旅遊，吸引約 1,000 名民眾報名參與。

(六)無障礙友善旅遊

下半年持續盤點本市觀光景點無障礙清單，整合跨區資源，結合推薦景點、在地美食推出【洞·見】建築藝文之旅、【轉·動】亞灣發展之旅、【風·動】旗美生態之旅、【鮮·味】海線潮味之旅、【觀·景】北高人文地景之旅五條旅遊路線，並邀請身障名人以第一人稱帶路，進行實地旅遊心得分享。於 11 月 4 日辦理成果發布會，發布無障礙遊程手冊，及無障礙旅遊宣傳影片，供全國無障礙團體來高雄體驗友善遊程。

(七)2020 六龜溫泉推廣活動

於 12 月 26 日與六龜區公所聯合舉辦「冬遊泡湯尋梅趣，放大想像玩六龜」開幕活動暨假日市集，活動當天除邀請高雄秋冬旅遊大使戴資穎到現場與民眾共同體驗足湯、品山茶、逛市集一覽六龜在地特色產品外，也推出「平日住宿六龜送遊程」，還有一日遊、二日遊優惠補

助方案，相關補助活動將持續至 110 年 3 月。

(八)推動觀光文化廊道

結合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本府文化局、經發局、新聞局、運發局、民政局、農業局、海洋局、原民會、客委會與本市觀光公會召開觀光推動聯繫會議，宣導公部門辦理活動資訊，提供公協會轉所屬會員宣傳運用，並於高雄旅遊網宣傳頁露出各項活動資訊，以利遊客參考。嗣後定期召開會議，以發展每區不同季節特色觀光熱點，並加強行銷，帶動在地產業發展。

四、景點建設及營運管理

(一)蓮池潭風景區

1. 蓮池潭纜繩滑水主題樂園

結合水上闖關浮台及假日市集，搭配咖啡輕食之販售，提供遊客來到蓮池潭有不同的遊憩體驗選擇，109 年 7 至 12 月遊客人數約 2,150 人次

2. 蓮池潭北區出租案

委託專業民間經營，引進咖啡、輕食、點心等精緻餐飲，同時假日有不定期之活動、小型展覽、教育訓練等服務，搭配蓮池潭畔景色，成為蓮池潭北區特有之特色餐廳，109 年 7 至 12 月遊客人數約 1 萬 1,345 人次。

(二)金獅湖風景區

1. 蝴蝶生態園區

為全國規模最大的網室型蝴蝶園，育有約 1,500 餘隻各種蝶類，係全年可見蝴蝶翩翩飛舞的生態園區，現場由志工團隊提供專業導覽解說服務，109 年 7 至 12 月遊客人數約 2 萬 9,090 人次。

2. 辦理蝴蝶園志工工作坊

為增進蝴蝶園志工專業職能，於 12 月 29 日辦理蝴蝶園志工工作坊，豐富志工導覽內容，提升園區來客數及網路露出頻率。

(三)旗津風景區

打造旗津成為國際藝術島

1. 硬體建設

(1)旗津風景區環境營造工程(109 年 10 月完工)

新設觀夕平台、改善旗津貝殼館夜間照明，並設置豪華露營遊憩設施，強化旅遊動線引導、環境綠美化等，營造遼闊景觀的舒適休憩景點。

(2) 旗津風景區整建工程

規劃建置步道串聯豐收廣場至海巡署旗津服務站，延續旗津海岸線新舊地景成為亮點，塑造旗津海邊特色人行動線，整體提升遊憩品質。

(3) 109 年度旗津藝術道營造藝術創作(109 年 10 月完工)

邀請藝術家於旗津進行藝術創作，分年分期打造旗津藝術道，豐富旗津觀光內涵。

2. 營運管理

(1) 旗津貝殼館

為亞洲館藏數量最多的貝殼展覽館之一，展示近 2000 多件貝殼，由志工團隊提供遊客解說服務。109 年 7 至 12 月購票參觀人數約 4 萬 8,695 人次。

(2) 旗津沙灘吧

為結合民間資源引入旗津海岸公園多樣休憩服務，打造旗津沙灘特色設施及悠閒環境氛圍，提供民眾賞景、現場演唱、美食服務及沙灘排球、足球等活動。109 年 7 至月，每周六晚間辦理落日趴，帶動旗津夜間觀光，並於 109 年 7 月新建完工「夕照觀景平台」，營造旗津成為南台灣觀賞夕陽的聖地。

(3) 旗津露營區

為開發特色露營區並引進優質廠商營運管理，辦理「高雄市旗津汽車露營區出租案」，推出豪華帳棚露營區，提供遊客露營旅遊完善服務，打造獨具特色的市區豪華露營度假區，自 8 月 15 日營運以來，截至 12 月底已吸引 1,850 帳、約 7,800 人次入住，成功帶動周邊餐飲、交通、旅遊等觀光需求。

(4) 重新開啟水域遊憩範圍

為發展旗津多元遊憩功能，於 109 年 7 月 14 日公告全新的旗津遊憩水域，將旗津水域分區規劃為「親水體驗區」、「專業活動區」、「動力區」，提供多元水上活動，期打造旗津成為國際級的水域遊憩基地。

(四) 愛河風景區

1. 硬體建設

愛河三輪餐車市集入口意象景觀創作(109年8月完工)打造屬於愛河河畔的入口意象，結合特色貨櫃市集、美食、餐車、打狗等元素設計，塑造愛河成為高雄獨特的城市意象。

2. 營運管理

(1) 打造愛河啤酒花園

委託廠商打造全台首座河畔啤酒花園，以巴伐利亞餐點再搭配德國精釀啤酒的餐飲主題，異國美食和高雄在地品牌的媒合，啤酒橡木桶造型建築更讓愛河畔增添異國風味，增加愛河觀光新特色。

(2) 型塑愛河特色貨櫃聚落

引入民間資源辦理愛河畔增設特色貨櫃租賃案，以常設性貨櫃元素打造愛河畔美食聚落，109 年農曆年前先推出白色戀人貨櫃，並陸續規劃第二座特色貨櫃，預計於 110 年年底登場，期引入美食、音樂及文創商品，型塑愛河水岸藝廊的印象。

(3) 引進愛河假日主題市集

「愛河假日主題市集」於 109 年 10 月 23 日開始至 110 年 5 月底，引進風格獨具的文創餐車、手作攤位等青創業者進駐，結合文創與美食營造愛河悠閒休憩氛圍，提供遊客到訪愛河多元旅遊體驗，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舉辦 5 次，約 60 萬人次參與。

(4) 辦理愛河水漾嘉年華活動

為帶動愛河周邊觀光產業鏈，於 109 年 8 月 1、2、8、9 日共 4 日於愛河舉辦「2020 愛河水漾嘉年華」，結合水域遊憩體驗、仲夏音樂派對及河畔風味市集，傳遞高雄海港城市的熱情與魅力。

(5) 推動「還河於民」愛河親水活動

愛河水岸景緻優美，惟以往受限於法令及申請流程，民眾難以親近愛河。經市府相關單位檢討鬆綁法規，於 11 月公告開放高雄橋至七賢橋之愛河水域得從事獨木舟、立式划槳等無動力水域遊憩活動，水域開放時間為每日 10:00 至 17:30，民眾只要實名登記就可下水遊玩，同時加強各項安全及防護措施，確保水域活動安全。

(6) 申請指定觀光地區

愛河水岸周邊土地現為園道，民間投資或委託經營常受限建築法等相關規定，為推動本市水岸觀光，以愛河、蓮池潭風景區及其周邊地區為核心發展觀光，於 109 年 10 月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指定觀光地區特色，將更有利於形塑地區觀光，

加強觀光遊樂事業投資及服務品質之管理，促進在地經濟發展與生活環境品質提升。

(五)澄清湖風景區

1. 硬體建設

澄清湖及烏松濕地整建工程(預計 110 年 4 月完工)

辦理澄清湖風景區步道整修、烏松濕地木棧道改善、設置迷宮花園感官體驗區，提供遊客及民眾休閒遊憩優質場所。

2. 營運管理

補助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認養烏松濕地，積極推動生態復育及環境教育推廣，不定期辦理親子生態推廣活動，讓大人、小孩透過活動親近大自然並增進生態保育知識；並規劃於本市動物園、蝴蝶園及烏松濕地引入智慧導覽系統，進行 QRcode 導覽系統建置，結合語音解說導覽，提供遊客更便利之旅遊導覽服務。

(六)崗山之眼園區

委託民間廠商經營管理崗山之眼園區接駁市集區及天空廊道平台區的營運，並採用結合在地農特產品方式推出特色餐點，滿足遊客多樣需求。109 年 7 至 12 月參觀人數約 20 萬 2,864 人次。

(七)月世界風景區

1. 硬體建設

月世界多功能服務設施新建工程(一、二、三、四期)

(分別於 109 年 9 月至 12 月間完工)

新建月世界遊客中心，提供結合生態展示、解說導覽、旅遊諮詢服務等複合功能之設施、建置停車場及人行道系統，且提供無障礙及友善環境，榮獲 2020 國家卓越建設規劃設計類優質獎及 2020 年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

2. 營運管理

為帶動當地觀光發展及提供景點解說導覽，月世界遊客中心委託田寮區農會經營管理，設立田寮區第一間超商(7-ELEVEN)、小農市集及農特產品展售中心，另設置諮詢服務台，以滿足風景區觀光遊客需求，並提升當地民眾更佳的生活機能。

(八)寶來花賞溫泉公園

1. 硬體建設

寶來花賞溫泉公園新建工程(四期):

為提升園區之觀光服務品質，增設廢水處理設備、照明設備及園區排水系統等服務設施，塑造寶來溫泉觀光優質遊憩環境。

2. 營運管理

為提升寶來花賞溫泉公園旅遊服務功能，經整建足湯區並增設 SPA 泡湯區、更衣盥洗室、廁間等設施，透過委託民間專業化之經營管理，延長泡湯時間至晚上，且全年無休，結合全新泡湯體驗及豪華露營，打造六龜寶來地區獨特的觀光遊憩亮點。

(九)其他觀光建設

1. 美濃-美濃湖水環境改善計畫(預計 110 年 4 月完工)

辦理美濃湖南區入口地景區整建、配合民間既有水雉復育區，延伸打造美濃湖水雉棲地、提供舒適遊湖環境並發展在地永續生態旅遊。

2. 二仁溪周邊環境整建工程

二仁溪出海口紅樹林步道改善及河堤新設無障礙坡道，提供遊客安全參訪生態教育之環境。

3. 柴山環境營造工程

辦理西子灣海堤人行步道景觀及動物園登山口周邊環境改善，使得場域人行動線更安全且舒適，提升場域休憩品質。

五、動物園營運管理

(一)園區整建、動物飼養管理及交流合作

1. 109 年下半年度陸續完成園區 2 號公廁改造，同時因應性別平權，男廁亦增設尿布台，方便遊客使用；親水廣場整建，改善漏水問題；大門口木棧平台及部分人行步道整修；園區內污水管線之探勘、疏通及整修工程，大幅提升遊客遊園感受及遊憩品質，打造親子同遊安心景點。
2. 壽山動物園停車場配合市府智慧 E 化政策，引入車牌辨識系統結合自動繳費機，打造全自動化停車場。節省民眾入場及出場等待時間，連帶提升停車場使用率，可以服務更多遊客。
3. 協助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收容之珍貴稀有保育類野生動物孟加拉虎、台灣黑熊、馬來熊、長臂猿等物種，在完成檢疫及環境適應後，下半年度陸續放展與遊客見面。該批動物來到動物園享受更好的環境與醫療照養，讓更多民眾認同動物園的保育價值。
4. 壽山動物園持續與國內其他公、私立動物園交流合作，下半年度陸續從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引進噪犀鳥及新竹市立動物園引進絨鼠等物種，並於事前多方參考其他動物園之展區設計，諮詢專家意見，為嬌客量身打造符合動物習性，同時

也具良好觀賞視野的新展區，目前皆已正式放展，一亮相即吸引遊客目光。

5. 10 月在高雄市及新竹市雙方市長見證下，壽山動物園與新竹動物園正式簽約締結姊妹園。除了現階段的物種交流外，未來雙方將在動物保育、人才培訓、展場設計及教育推廣等各方面皆密切交流合作，共同攜手邁向現代化動物園。

(二)辦理各項教育推廣及行銷活動

在新冠肺炎疫情趨緩後，配合全面振興國旅，於 6 至 8 月、10 至 12 月期間推出免費入園優惠，結合各項行銷推廣活動及軟硬體設施改善，吸引眾多民眾及遊客參觀，109 年 7 至 12 月入園人數累積達 34 萬 8,936 人次，已超過去年同期的入園人數。

1.舉辦推廣教育活動

動物園教育推廣活動推出主題動物活動，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講師，內容更豐富精彩，搭配親子一同參與的小遊戲或 DIY 手作，成功吸引許多民眾回流參觀或成為動物認養人。另辦理 5 場行動動物園—校園巡迴保育教育活動，讓學童能近距離欣賞、認識動物，使保育觀念從小紮根。

2.動物園營隊及系列活動

動物園 109 年度共辦理 40 梯次營隊(夜宿與一日遊)，報名參加之學童計 842 人，讓學童親自體驗動物觀察照養，更安排專業導覽人員帶隊探索壽山周遭自然生態，認識原生動植物。同時針對家庭親子遊客推出露營體驗，遊園選項更加豐富全面，讓不同需求的遊客都能滿意。

(三)推動動物認養計畫及企業合作

持續透過推廣動物認養活動，結合各界資源與力量，提升園內圈養動物的福祉，並為保育野生動物而努力。109 年 7 至 12 月共計 348 位民眾、4 家企業參與動物認養活動，認養金額計 71 萬 2,634 元。

(四)推動內門觀光休閒園區開發計畫

內門觀光休閒園區目前聯外橋梁由新工處辦理並施工中，預計 110 年 3 月完工。觀光局已於 109 年啟動園區工程規劃設計，工程將接續於聯外橋梁完工及完成用地變更編定後進場施工，預定 110 年 4 月完成園區規劃設計，7 月園區開始動工，於 112 年底完成全園區開發作業。另外本園區將採委外經營模式，於 109 年度同步啟動民間參與興建營運招商評估相關作業，積極拜訪潛商，期望找到最合適的營運廠商。

(五)新動物園運動-壽山動物園升級計畫

以營造打卡熱點、親水廣場升級改造及休憩區整體美感提升來優先推動，以人與動物無視覺隔離、友善動物之原則來打造各個具亮點之核心區域，呈現出創新性的參觀感受，提供民眾良好的旅遊品質。

1. 推出公共藝術打卡點行銷活動，在園區設置 5 處結合動物元素藝術創作打卡點，讓遊客遊園之餘也留下美好回憶，同時搭配宣傳行銷活動，讓更多遊客看到改變中的動物園。
2. 委託辦理動物園整體規劃，未來動物園將以「動物的自由之地」、「親子的同樂天堂」及「空中漫步長廊」等三大亮點主軸來發展，所需建設經費除市府既有資源，也會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挹注，再結合民間力量共同推動。

捌、都市發展

一、綜合企劃

(一) 市港合作開發舊港區土地

高雄港蓬萊商港區 1~10、16-18、21 號碼頭開發，已延宕兩年之餘，為逐步促成第 20 工區碼頭棧倉庫群轉型及分期分區開發與分階段落實負擔回饋協議，市府、臺灣港務公司、航港局於 109 年 12 月 16 日召開第 14 次港市合作平台會議，並提報 109 年 12 月 24 日本市都委會審定同意，於完成輕軌等用地約 5.1 公頃移轉後，現有倉庫群區域得申請或變更建照使照，加速舊港區活化利用開發。

(二) 持續辦理多功能經貿園區台電特貿三土地招商

亞洲新灣區特貿三為首件本府與國營事業地主合作招商案，為推動 5G AIOT 創新園區、智慧產業及會展聚落，本府調整招商策略，109 年 12 月 17 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都市計畫變更案，透過彈性化土地使用管制及都市設計，促使民間投資研提具創新性綜合開發，提供青創世代、5G AIOT 創新企業使用，並滿足產業就業人才居住需求，預計 110 年上半年公告招商。

(三) 推動多功能經貿園區臺銀商四土地招商

臺灣銀行商四土地 5.24 公頃，鄰近獅甲捷運站及民權路密集住商聚落，適宜金融科技、數位媒體、新創事業、綜合商場及住宅等使用，已完成招商可行性初評，刻與臺銀研訂分期分區開發，預估 110 年下半年辦理首期招商作業。

(四) 協助中油高雄煉油廠轉型研發專區

行政院 107 年 12 月核定「循環經濟推動方案」，高煉廠將轉型為「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專區」，本府協助中油辦理原材料倉庫歷史建築再利用，預計 110 年下半年提供研發型機構進駐；同步促請中油研擬廠區都市計畫變更草案，以兼顧產業及地方發展需求。

二、區域發展暨審議

(一) 都市計畫審議

為改善交通安全、振興經濟發展、公共設施用地還地於民、落實社區照顧功能、健全醫療環境，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共召開 17 次會議(委員會 4 次、專案小組會議 13 次)，計完成 11 件審議案，審議通過之重要案件羅列如下：

1. 改善交通安全，審議通過林園清水岩（清水寺旁）路段改善案。
2. 振興經濟發展，審議通過林園高值化產業園區、岡山交流道特定區豪葳公司擴廠計畫、多功能經貿園區特貿三土管要點修正等案。
3. 公共設施用地解編還地於民及保障土地所有權人權益，審議通過鳳山厝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及岡山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4. 落實社區照顧功能及在地老化政策，審議通過前金區建國國小、小港區小港國小、前鎮區興仁國中、楠梓區右昌森林公園及鼓山區中山國小(舊校區)等閒置校舍或設施空間等 5 處社會福利設施臨時使用案。
5. 健全醫療環境守護市民健康，審議通過市立聯合醫院擴建計畫案。

(二) 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議

109 年下半年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共召開 4 次會議(審查會議 1 次，專案小組會議 3 次)，審議通過本市非都市土地山坡地保育區使用分區檢討變更案及修正五甲尾滯(蓄)洪池範圍等共計 2 案。

(三) 高雄市國土計畫

高雄市國土計畫於 109 年 8 月 5 日經內政部國土計畫審議會審議修正通過，10 月 8 日修正本報部核定，10 月 27 日營建署召開機關協調會，請中央部會確認修正內容，本府再於 12 月 14 日依前述會議意見修正後，續報部核定，預計 110 年 4 月底前公告實施。

三、都市規劃

(一) 配合橋頭科學園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為推動高雄新市鎮後期轉型設置高雄科學園區擴區規劃增設橋頭第二園區，以群聚鄰近關聯產業形成產業走廊，計畫面積 355 公頃，提供 185 公頃產業專用區供科學園區使用。業經 108 年 12 月 29 日、109 年 7 月 14 日內政部都委會審竣，俟科技部完成環評後，內政部方可核定都市計畫。

(二) 降低水患協助防洪治水用地變更

配合水利規劃整治內容檢討變更都市計畫，包括配合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美濃湖風景特定區部分已於 109 年 5 月 6 日公告發布實施，美濃都市計畫部分業經 110 年 2 月 9 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將續報內政部審議，湖內(大湖地區) L 幹線雨水下水道及抽水站

工程案業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並於 110 年 2 月 4 日公告發布實施。

(三) 辦理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為妥善解決公共設施用地因劃設保留數十年且長期未取得，致影響民眾權益問題，配合中央政策辦理 18 處都市計畫區之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仁武、大寮、茄萣、湖內、湖內大湖地區、美濃、美濃湖、岡山、茄萣、燕巢、澄清湖、烏松仁美地區、大社、阿蓮、岡山交流道、高雄新市鎮既成發展區、楠梓交流道(鳳山厝部分)及原高市地區)，除原高市地區尚於市都委會審議中，餘 17 處計畫區分別於 108 年 7 月至 109 年 10 月經市都委會審竣，並均已報內政部審議。

(四) 檢討整體開發區，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1. 大社尚未完成都市計畫程序或開闢困難之 4 處附帶條件地區變更案專案通盤檢討，前於 109 年 4 月 9 日及 109 年 6 月 1 日經本市都委會 2 次專案小組審議，因附帶條件 5 區徵範圍面積廣大，所有權人數亦逾千人，且區段徵收依法需辦理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於都市計畫公開展覽至今已辦理 1 場公展說明會、5 場意願調查說明會進行相關意願蒐集。
2. 美濃都市計畫 6 處附帶條件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於 109 年 8 月 17 日經本市都委會第 1 次專案小組會議審議，俟重劃評估後，續行討論。

(五) 完備交通路網辦理計畫道路變更

配合林園清水岩(清水寺旁)路段改善開闢工程都市計畫變更案，業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經本市都委會審通過，刻於內政部審議中。

(六) 辦理大社特種工業區專案通盤檢討

大社工業區係經濟部 62 年 8 月編定，82 年經濟部協調各廠商應配合中油高煉廠遷移，於 87 年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為特種工業區，並規定 107 年變更為「乙種工業區」。本案於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已召開 1 次現勘及 3 次專案小組審議，俟補充資料經小組委員確認後逕提大會審議，必要時再提小組討論。

(七) 發展文創產業、打造鳳山中城計畫

1. 打造「鳳山中城」，形塑文創新聚落、表演者新基地，刻協助衛武營都會公園三連棟建築活化，爭取文化藝術團體進駐設點，作為文創聚落之先期進駐基地，已多次召開研商會議與現地勘查，探詢相關機構、團體進駐意願。

2. 透過捷運黃線沿線都市發展及 TOD 戰略總體更新規劃、台鐵高雄機廠遷建都市計畫檢討等，引導土地適性、有效發展，並於 110 年 2 月 26 日召開台鐵機廠都市計畫案市都委會專案小組討論。

四、都市設計

(一) 本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審議業務

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共召開 19 場次會議（委員會 7 場及幹事會 12 場），計審議完成 67 件，完成 8 件建築師簽證案。

(二) 高雄都審興革制度

於 109 年底完成「高雄市都市設計審議授權範圍規定」、「高雄市都市設計審議作業程序規定」及「高雄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之修訂，將都設審議案件占比 50% 的委員會申請案，分流為全員委員會、專案委員會及簡化委員會三種審議程序，增加開會頻率，案件隨到隨審，最多可節省 64% 的審議時間。

(三) 啟動都市設計基準專案通盤檢討

於 109 年底彙整完成本市 57 處都市設計審議範圍及相關規定，啟動「都市設計基準專案通盤檢討」，盤點都審地區之合理性與必要性，檢討不合時宜的管制規定，提高審議效率並簡政便民。

五、社區營造

(一) 鼓勵社區動員志工改善生活環境品質，展現在地特色

「109 年度高雄市社區營造實施計畫」以多元輔助方案補助實作經費，協助社區改善生活環境品質，展現在地特色，109 年計補助 25 件新增社造點及 84 件維護案，均已全數完成。另大樹槎腳及阿蓮崙港社區營造作品獲得 2020 建築園冶獎肯定，營造品質可作為其它社區借鏡。

(二) 六龜之心再造及延伸計畫

為活化六龜老街，本府爭取營建署補助辦理「六龜之心再造計畫」（1.045 億元）及「六龜之心歷史場域及老街景觀改造計畫」（4,000 萬元）等 2 項計畫，「六龜之心再造計畫」完成池田屋、洪綢源歷史老屋、蝶園、竹徑、天滿宮祈福紀念廣場及福龜石梯眺望平台等 6 處景點，已於 109 年 10 月 21 日開放啟用，該計畫榮獲 2020 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及 2020 第八屆台灣景觀大獎殊榮；另擴大延伸之「六龜

之心歷史場域及老街景觀改造計畫」目前施工中，預定 110 年 6 月完工。

- (三) 爭取營建署「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經費，推動城鄉建設。行政院於 109 年 6 月 8 日核定營建署 110-115「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110 年度部分，市府已提請議會同意墊付額度為 5,875 萬元（中央補助 4,700 萬元及本府自籌 1,175 萬元），目前配合營建署提案進程，已提列「柴山龍巖冽泉周邊景觀改造計畫(鼓山高中段)」等 7 案，報請營建署審查中。

六、都市開發

- (一) 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設，加速都市開發建設

為促使都市建設順利推動並加速完成，依都市計畫發布或公共工程或防洪工程等需求，辦理都市計畫樁測設。至 109 年 12 月已完成擴大及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五階段）等 61 案之樁位測定作業。

- (二) 都市計畫書圖重製暨整合應用計畫

為提升都市計畫圖精度、解決原紙圖不易保存及伸縮變形，維護民眾合法權益，辦理都市計畫書圖重製專案通檢，109 年完成大樹、高速公路楠梓交流道(鳳山厝部分)等 2 個都計區發布實施；岡山都市計畫報內政部核定；烏松(仁美)都市計畫完成公開展覽進行市都委會審議等都市計畫程序，及興達港漁業特定區及梓官等 2 處都計區地形圖修補測作業。

- (三) 旗糖農創博覽園區開發工程暨招商

為促進城鄉均衡發展，強化大旗美地方特色產業，活化改造百年旗山糖廠，提供作為東高雄地區農產加工用地，及轉型為兼具農業展銷售、觀光、體驗及加工加值等複合機能的產業園區。本計畫獲經濟部核定經費補助 1 億 400 萬元。至 109 年 12 月止，園區視覺識別系統工程、製糖工場辦公室(東棟)修繕工程及污水處理設施工程皆已完工，景觀改善工程及 13 棟倉庫群建築修繕工程進度已達 99%。110 年進行農產加工區、倉庫群的招商作業，部分園區試營運。

- (四) 大樹舊鐵橋國定古蹟維護

大樹舊鐵橋屬國定古蹟，為使古蹟永續保存並維持民眾參觀品質，前於 108 年持續爭取文化部「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補助經費，於 108 年 9 月獲核定計畫總經費 215 萬 7,500 元(中央補助款 151 萬 250 元、本府配合款 64 萬 7,250 元，於 110 年補辦預算)，辦理 109 年度

舊鐵橋維護業務，完成橋體(樑)清潔、設備維修並汰換 90 支破損之鐵軌枕木，並持續辦理相關設施及環境維護作業。

(五) 容積移轉執行成效

109 年共核發 50 件容積移轉許可證明，取得 5.22 億元容積移轉代金及 9,613.7 平方公尺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前開 5.22 億元容積移轉代金專款專用於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減少市府編列土地徵收費用，減輕公務預算負擔，並保障部分未徵收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地主之財產權，降低民怨。

(六) 亞洲新灣區(特倉 3A)- 85 米綠帶夜間照明改善工程

透過港區 85 米綠帶的景觀與照明改善，提供夜間休閒場所，以延續自星光公園到軟體園區開放空間的連結，並串聯海洋流行音樂中心、旅運中心、高雄展覽館等重大建設及周邊商場，增加港區沿岸土地利用價值，促進亞灣區土地招商及開發，全案預定 110 年 3 月完工並點燈啟用。

七、住宅發展

(一) 推動本市第二階段(110-113 年)社會住宅政策

配合中央 8 年 20 萬戶社會住宅政策，本府與中央歷經多次拜會及協商討論，本市第二階段(110-113 年)社會住宅興建目標戶數，由國家住都中心興建 6,000 戶社會住宅，同時本府因應未來亞洲新灣區 5G AIoT 新創園區及橋頭科學園區開發所衍生的青年安家需求，提出加碼興建岡山大鵬九村、前鎮獅甲段及大寮捷運機廠等 3 處社會住宅計 2,800 戶，合計社宅興建目標達到 8,800 戶，全方位滿足企業員工、就業青年、經濟或社會弱勢之居住需求，預計自 110 年 6 月起陸續發包動工。

其中岡山大鵬九村社宅計畫，為向地方說明政策推動情形，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基地勘查說明會，邀集岡山地區議員、區長及在地里長出席，報告社宅規劃構想及社宅工程推動進度。

(二) 修繕前金警察宿舍轉作大同社會住宅

修繕閒置「前金區舊警察宿舍」，轉作公共出租住宅使用，提供符合一定條件的年長者與青年家庭申請入住，每戶 2 房 1 廳 1 衛(約 14 坪)。修繕工程已於 109 年 5 月 13 日竣工，並於 109 年 6 月 1 日公告招租，109 年 7 月 1 日受理，共有 30 戶青年家庭戶、2 戶警消戶、16 戶長青戶等共 48 戶提供市民申請。經資格審查後於 8 月 19 日選屋順位公開抽籤，9 月 3 日中籤戶選屋及簽約，陸續完成點交後開放入住。

- (三) 興建南台首座新建社宅—凱旋青樹機 11 社會住宅
苓雅區凱旋青樹社會住宅基地，位於高雄鐵路地下化新生綠廊軸線的「機 11」機關用地，是南台灣第一座新建社會住宅，規劃設計團隊為國際知名的荷蘭麥肯諾建築師事務所。108 年 5 月 30 日開工，至 109 年 12 月工程進度達 38%，預計 111 年完工，落成後將有 2 棟地上 14 層、地下 2 層的建築物，可提供社會住宅 245 戶，並設有店鋪 2 戶、社會局公托中心，提供優質的社會住宅服務。
- (四) 新建南台第二座社宅—三民區新都段社會住宅
三民區新都段社會住宅位於中都重劃區內德興街與遼北街口，規劃興建地上 11 層、地下 2 層，可提供社會住宅 114 戶，並設有社會局托嬰中心及提供鄰里使用之共享空間，已於 109 年 9 月完成工程預算書圖，預定 110 年初上網招標，112 年完工。
- (五) 加速都更審議流程並配合本市都更法規修正
本市已報核審議中都市更新案件計有 10 案（含重建、整建及維護），為加速都市更新審議流程，針對無須其他法定流程、零爭議、無人民陳情且百分之百同意之都市更新案件，推動「高雄都市更新 168 專案」，亦即報核到審議通過，於 6 個月內完成審定。另配合中央都更條例修正並符合現況推動需要，進行本市都更自治條例等 10 項法規修正，預定 110 年底前全數完成。
- (六) 輔導社區自主都市更新整建維護，改善居住環境及都市景觀
為鼓勵民眾自行推動都市更新整建維護，於 109 年下半年於鐵路地下化沿線辦理 4 場次都市更新政策說明會，及 10 場次社區輔導說明會，輔導民眾以自主都市更新整建方式修繕大樓外牆磁磚剝落，並改善都市風貌，提升公共安全及改善居住品質；110 年度將持續依社區需求辦理說明會及專業講習，鼓勵並輔導民眾自行推動都市更新整建維護。
- (七) 輔導危老建築加速重建，改善居住環境並提升社區安全
為鼓勵老舊危險建物加速重建，並維護市民居住環境安全，109 年下半年於鐵路地下化沿線辦理 4 場次都市更新政策說明會，及 10 場次社區輔導說明會，截至 109 年 12 月，受理 70 案危險老舊建物重建計畫，核定 61 案。
- (八) 透過住宅補貼，持續照護青年及弱勢家庭居住需求
109 年度核定住宅租金補貼 13,651 戶、自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644 戶及 117 戶，可照護 14,412 戶弱勢居住需求，並陸續於 109 年 12 月至 110 年 3 月撥付租金補貼第 1 期款，預計核撥 12 期。

(九) 賡續推動包租代管第二期計畫，協助弱勢家庭覓得新窩

為利民間空餘屋轉作社會住宅，提供一定所得以下及條件之民眾租住，本府都發局委託民間租賃業者辦理包租代管開發及媒合作業，其中「106年度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試辦補助計畫」自107年1月開辦，預計目標870件，截至109年12月下旬已完成媒合案件642件；另第二期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於108年12月13日完成簽約，預計目標1,200戶，截至109年12月已完成媒合案件434件。

八、推動大林蒲遷村計畫

推動大林蒲遷村為本市重要施政目標，市府與經濟部於109年9月27日與在地居民座談，陳市長親赴會場，傾聽民意並提出遷村規劃願景，向居民保證會落實居住正義，並提供最新、最好公共設施及生活環境。

為爭取對居民最有利之遷村條件，本府與經濟部多次會議研商，並與當地里長及議員溝通後，完成「大林蒲遷村安置計畫書(草案)」，並於110年2月5日公開遷村計畫書。

本府將全力配合經濟部上開計畫期程，辦理大林蒲遷村作業委辦事項，以期早日改善大林蒲居民的生活，同時促請經濟部儘快擬定遷村安置專案計畫，並完成「可行性規劃」、「環境影響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等產業園區報編作業。

玖、工 務

一、建築管理

(一) 建築相關執照核發與施工管理

1. 109年7-12月共核發建造執照1,343件11,383戶、使用執照核發1,590件8,603戶、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86件。
2. 109年7-12月建築工地巡查3,275件，建築工程施工計畫書諮詢72件，受理施工中勘驗報備7,102件。

(二) 推動高雄厝計畫

1. 舉辦高雄厝綠建築大獎，表揚優良高雄厝綠建築設計作品，訂於109年9月份高雄厝聯合設計展中公開發獎。
2. 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自103年9月4日公布實施，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統計數量如下：
 - (1) 申請案量：以高雄厝設計並領得建造執照數量已達3,108件，共98,151戶，其中1,405件已領得使用執照。
 - (2) 景觀陽台：面積達378,034平方公尺。
 - (3) 通用化設計浴廁：面積達72,688平方公尺。
 - (4) 通用化交誼室及升降機：面積達11,053平方公尺。
 - (5) 綠能設施：屋前綠能設施49,098平方公尺，屋後綠能設施3,298平方公尺。
 - (6) 高雄厝申請案綠化面積：152,209平方公尺(相當於25座國際標準足球場綠化面積)。
3. 高雄厝計畫立體綠化行動計畫
 - (1) 自101年起至109年依法設置屋頂綠化面積已達44萬平方公尺(相當於3.4座中央公園綠化面積)。
 - (2) 109年舉辦5場立體綠化系列講座，今年因疫情關係，以直播方式讓更多市民瞭解簡易設置立體綠化的概念及綠屋頂的好處。
 - (3) 109年度推動建築物綠屋頂補助計畫，提供新設綠屋頂補助及管理維護、修繕費等補助項目，已有11件建築物加入設置綠屋頂的行列，增加屋頂綠化面積達531.2平方公尺，補助費用302萬7,022元。
 - (4) 109年已完成高雄市苓雅區中正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新光國民小學第3期、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10年預計完成高雄市鼓山區壽山國民小學、高雄市楠梓區後勁國民

小學及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綠化面積為 3,325.06 平方公尺。

(三) 光電智慧建築物推動計畫

1. 實際執行方案

(1)108 年至 111 年 4 年目標值為設置 500 百萬瓦之太陽光電設施，相當於 500 座世運主場館之設置容量。

(2)109 年度補助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實施計畫自 3 月 20 日開始至 10 月 30 日截止，補助總預算為 1,500 萬元，核准 116 件，核准金額 7,111 萬 970 元 (1,234.735 瓩)。

2. 設置績效

109 年已設置 122 百萬瓦，年發電量 1 億 5,674 萬 0,308 度電，每年約可提供 4 萬 3,108 家戶的所需用電量。

(四)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

1. 辦理申報之 C 類工業、倉儲類場所，列管場所 406 家，已完成申報 394 家，申報率達 97.04%。辦理申報之 D 類休閒文教類場所，列管場所 2,375 家，已完成申報 2,103 家，申報率達 88.55%。辦理申報之 F 類衛生福利更生類場所，列管場所 501 家，已完成申報 456 家，申報率達 91.02%。

2. 109 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簽證申報場所之抽複查工作，下半年已執行抽複查 350 家。

3. 109 年青春專案期間，稽查本市娛樂場所等，共計稽查 453 處場所，動員稽查人數 502 人次。

(五) 公寓大廈管理

1. 公寓大廈認證標章申請案，109 年共召開 2 次審查會議，認證通過大樓共計 50 棟。

2. 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委員會，截至 109 年 12 月本市 7 樓以上成立管理委員會依法報備家數計有 3,575 件，報備率已達百分之 74.3%。

(六) 智慧綠建築

配合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智慧綠建築專案，爭取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將「智慧綠建築智慧住宅南部展示場」設置於本府四維行政中心 1 樓穿堂，迄今累計參觀人數達 158,271 人。

(七) 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推動工作

1. 109 年 7-12 月辦理 116 場新建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設施勘檢。

2. 既有建築物依照本市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分類分期分區執行計畫，已對公共建築物 5,152 家實施清查，截至 109 年 12 月共計 4,754 家

已改善完成，整體改善比例為 92.27%。

(八) 資訊管理

目前共有 103,918 份建築執照圖說已數位化，方便查詢及調閱，另 110 年度編列約 1,150 萬持續辦理建築執照圖說數化轉檔工作。

二、工程企劃

(一) 鐵路地下化

1.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自左營大中二路以南至鳳山大智陸橋西側間，設置長 15.37 公里單孔雙軌隧(引)道一座。沿線設置 10 處車站，於 107 年 10 月 14 日下地通車，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整體計畫實際進度為 90.20%。
2.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總經費約為 998.69 億元(中央負擔 702.68 億元，本府負擔 250.84 億元，高雄捷運負擔 45.17 億元)，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撥付配合款約為 141.86 億元。
3. 園道工程經費約 43.09 億元，已獲中央核定補助(代辦)，另有關園道用地土地取得部分，已與交通部台灣鐵路局取得共識，原則同意朝雙方互惠、整體協商方向辦理，且為利園道開闢期程，交通部台灣鐵路局原則同意先行交付本府進行施工。
4. 有關園道開闢工程部分，鳳山計畫區(大順三路-大智陸橋以西)於 108 年 11 月開工，左營計畫區(崇德路-明誠四路)於 109 年 1 月開工，高雄計畫區(明誠四路-大順三路)，於 109 年 3~7 月陸續開工。
5. 鐵路地下化沿線立體設施拆除(填平)工程部分，其中左營地下道、中華地下道、青海陸橋、自立陸橋、大順陸橋、自強陸橋、維新陸橋及青年鋼便橋(交通部鐵道局辦理)已完成立體設施拆除(填平)，並開放平面通行，另民族陸橋(機車道)已於 109 年 12 月拆除。

(二) 大高雄自行車道路網整體建置計畫

本府工務局未來辦理本市自行車道將以既有自行車道「優質化」，改善自行車騎乘舒適性。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辦理「愛河之心連接蓮池潭既有自行車道優質化整建計畫工程」，為優質化工程示範案例。同時鐵路地下化園道自行車道系統也正式施工啟動，已完成四處示範路段，這條橫跨本市左營、鼓山、苓雅、三民及鳳山五個行政區自行車道，全長約 15.37 公里。目前正加緊趕工施作，110 春節前可再完成 10 公里自行車道開放民眾使用。

三、道路挖掘管理

(一) 建置道路齊平管控機制，致力道路平整

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中心致力強化道路挖掘管理作為，協調整合道路挖掘案件，減少道路重複開挖及縮短施工期程，整合建築案件、計畫型案件及零星道路挖掘施工，結合智慧城市理念，以達到「減少道路挖掘」、「確保施工品質」、「預防災害應變」的目標。具體成果如下：

6. 每月定期召開管線協調及刨鋪路面整合會報，跨機關整合工程施工及抵觸管線遷改協調事宜，同步檢討工區範圍內人手孔蓋數量，要求孔蓋齊平或下地減量，提升路面平坦度。109 年已完成孔蓋下地 8,391 座、孔蓋齊平 4,735 座。
7. 109 年 7-12 月召開 3 次「計畫性刨鋪道路挖掘整合會議」，協調本府工務局養工處、建管處、建商及管線單位針對道路刨鋪及孔蓋下地進行整合，並已協調 90 條道路刨鋪挖掘。109 年 7-12 月協調 1,730 件建案聯合挖掘，減少挖掘面積約 8,870 平方公尺。
8. 嚴格要求各管線單位於挖掘案件回填管溝時採用控制性低強度材料 (CLSM) 填充，以防止管溝下陷。
9. 建置道路挖掘管理系統，整合管線圖資與道路挖掘平台，提供道路施工訊息及民生管線分布查詢，並配合道路施工全程攝影、APP 通報，即時處理追蹤。
10. 嚴格控管挖掘案件申請，109 年 7-12 月挖掘申請案共計 6,641 件，最終核准 4,869 件，核准率 73.32%。
11. 成立「施工中巡查小組」，109 年 7-12 月巡檢 403 件施工中申挖案件針對管挖工程施工中案件，現場抽查挖掘位置、管路埋設深度、安全措施等道路施工管理，有效提升道路工程品質。
12. 每月會同政風單位隨機抽驗案件約 30 件，由本府工務局挖管中心、政風室、總工室及 TAF 實驗室會同至現場抽驗路面厚度、孔蓋下地深度、壓實度及平整度，以確保路面品質。

(二) 建構共同管道暨寬頻管道

1. 本市寬頻管道計畫至 99 年已執行完畢，建置長度約達 754 公里，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進駐纜線 3,578.782 公里，每年可收入租金為 6,000 萬元。後續將著重管道設施之維護及已完成管道建置路段之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巡檢、排除，持續督促業者進駐納管，提升管道使用率。
2. 本府工務局已完成「高雄市共同管道系統第二次通盤檢討」且經內

政部營建署予以核定，並由本府完成公告程序。

四、新建工程

109年7-12月止執行交通建設及公共建築等工程，道路橋梁工程69件，建築工程26件，共計95件，擇要如下：

(一)道路工程

1. 第93期市地重劃區外3處聯外道路開闢工程

勝利路北段：20公尺寬，長約35公尺；建國路一段259號：15公尺寬，長約27公尺；勝利路南段計畫：20公尺寬，長約50公尺，總經費8,064.4萬元，已於109年9月25日竣工。

2. 增設國10東行北上國1匝道

自大中路文慈路口附近之高環預留匝道銜接口，沿大中路東行銜接至現有大中路往一高之北上匝道，長約1.1公里，總經費約6億4,200萬元。107年3月5日開工，已於110年1月31日通車。

3. 內門觀光休閒園區主要聯外道路開闢工程

北側銜接台3線及中正路，南側銜接園區，長約450公尺(含橋梁150公尺)、寬10公尺，總經費2億1,465萬元，108年10月18日開工，預定110年4月完工。

4. 路竹區聖帝殿南側道路開闢工程

8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200公尺，總經費7,060萬元，已於109年12月31日完工。

5. 烏松區長春路開闢工程

自大竹路往北至既有長春路止，10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170公尺，總經費4,777萬元，已於109年11月24日完工。

6. 前鎮區凱得街西側8米道路開闢工程

自前鎮區凱得街往西銜接憲德街止，長約42公尺，寬8公尺，總經費4,607萬元，已於109年9月30日完工。

7. 仁武區安樂一街打通至水管路325巷工程

自安樂一街往西打通至水管路325巷現有道路，8公尺寬計畫道路，長約65公尺，總經費1,112萬元，已於109年10月5日完工。

8. 美濃區高99線西門大橋南側道路拓寬工程

自南側55公尺處往南拓寬道路總長約185公尺，總經費1,745萬元，已於109年9月1日完工。

9. 仁武區義大二路3k+700道路改善工程(高52線3K+800~3K+920緊急搶修工程)自仁武義大二路3k+700往北至186甲線道路，長約280

- 公尺，道路寬約 25 公尺，總經費 1 億 1,848 萬元，109 年 12 月 30 日開工。
10. 茄苳區莒光路銜接台南永成路道路開闢工程
莒光路往北銜接台南 2-12、3-57、2-11 往北延伸至永成路，寬度 30 公尺，長約 1,100 公尺，總經費 6 億 8,600 萬元，路線規劃中。
 11. 內門區中埔里衙門口西段道路拓寬工程
西段長約 180 公尺寬 7 公尺，總經費 1,205 萬元，已於 110 年 1 月 4 日完工。
 12. 梓官區進學路北側 8 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自進學路往北開闢至信安街止，屬 8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度約 265 公尺，總經費 1 億 2,180 萬元，工程範圍內 17 筆私有土地，土地所有權人共 109 人，109 年 2 月 25 日辦理用地協議價購協調會，目前 90 人同意價購，餘 110 年辦理徵收作業。
 13. 三民區建國三路 46 巷計畫道路拓寬工程
現況寬約 6 公尺，開闢長約 12 公尺、寬 12 公尺都市計畫道路，總經費 2,196.1 萬元，都市計畫道路寬度變更勞務案已於 110 年 1 月 6 日評選完成。
 14. 新興區逍遙園北側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西起六合一路 55 巷，東至錦田路，長度約 160 公尺，屬寬 6 公尺都市計畫道路，總經費 1,181 萬元，109 年 10 月 30 日 AC 鋪設完成標線繪製完成。
 15. 鳳山區文聖街(華山街以北路段)拓寬工程
拓寬至寬 8 公尺都計道路，長約 32 公尺，總經費 1,109 萬元，109 年 11 月 30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4 月完工。
 16. 旗山區高 147(原鄉道 113-2 線)3.5k 處道路拓寬工程(第二期)
拓寬為 6 公尺寬道路，配合地形設置駁坎、擋土牆，總經費 1,364.9 萬元，已於 109 年 11 月 6 日完工。
 17. 國道十號燕巢交流道延伸高 46 線銜接 186 甲道路工程(銜 186 甲線替代便道)自高 47 起至 186 甲線止，長約 570 公尺，寬 10 公尺，總經費 3,614 萬元，109 年 7 月 10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3 月完工。
 18. 六龜區高 133 線原址便道工程
長 2,879 公尺、寬 8 公尺，總經費 3,998 萬，109 年 12 月 31 日決標。
 19. 大寮運動公園擋土牆復建工程
規劃設置懸臂式擋土牆約 150 公尺、水土保持及排水長約 270 公尺、邊坡植生及整理面積約 9,900 平方公尺，總經費 1,820 萬元，已於

109年12月18日完工。

20. 鳳山區博愛路(經武路至鳳山溪)拓寬工程

25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310公尺，現況寬約20公尺，總經費4,510萬元，109年12月15日開工，預定110年4月完工。

21. 大林蒲遷村安置地增設道路工程

經濟部委辦，工務局新工處依地政局辦理安置地配地街廓新闢道路共計21條，其中15公尺寬道路1條、10公尺寬道路17條、8公尺寬道路3條(視政策調整)，總經費3億6,000萬元，規劃設計中。

22. 南星路車道拓寬及安全提升改善計畫

交通部航港局委辦，改善範圍為台17線路口至丹山一路路口，長約350公尺，總經費4,000萬元，規劃設計中。

23. 鼓山區龍德新路拓寬工程

拓寬範圍自新德路至大順一路長約675公尺，拓寬後路寬26公尺，及博愛路自愛河之心往北至龍德新路快慢車道分隔島移除，長約154公尺，工程於110年1月22日開標。

24. 鼓山區龍德新路拓寬及往東延伸跨越愛河橋梁工程

道路：由博愛路打通至新德路，長約210公尺、寬20公尺道路。橋梁：龍德新路向東跨愛河至河堤南路橋梁，採鋼橋形式，長度約190公尺，勞務案110年1月25日評選。

(二)橋梁工程

1. 桃源區龍橋改建工程

長80公尺、寬6公尺，總經費6,406萬元，由原民會設計，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工程。於107年9月14日開工，預定110年3月完工。

2. 桃源區建國橋改建工程

橋長127公尺、橋寬6公尺，總經費9,523萬元，原民會委託代辦工程，108年11月29日開工，預定112年2月完工。

3. 前鎮區中山四路東側前鎮運河銜接凱福街車行橋工程

長約54公尺，規劃2車道(6公尺寬)及1實體人行道(2公尺寬)，總經費1億487萬元，109年11月27日開工，預定110年12月底完工。

4. 阿蓮區中路橋減墩工程

位於本市阿蓮區與台南市歸仁區交界，現況橋梁寬約4.6公尺，長約156公尺，原二仁溪深水區長度約60公尺共5橋墩1橋台，整建為2座跨距30公尺1橋墩2橋台，橋寬依原有(含護欄)5.2M，總經

費 2,650 萬元，規劃設計中。

5. 鳳山區頂庄一街銜接寶陽路橋梁工程

位於鳳山區頂庄公辦市地重劃及中崙牛寮區段徵收間，跨越鳳山溪，橋梁寬 15 公尺，長約 57 公尺，總經費 9,400 萬元，規劃設計中。

6. 林園區港嘴橋改建工程

位於港嘴路 136 巷上，都市計畫寬 12 公尺，長約 35 公尺，總經費 1,379 萬元，109 年 11 月 2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3 月完工。

(三) 高雄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營建署補助工程

1. 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北段道路)(新台 17 線)

道路長約 7 公里，寬 40~50 公尺，跨越長約 130 公尺之後勁溪橋。目前以德民路為界分南北二段，北段工程全長 2,100 公尺，路寬為 50 公尺，所需經費約 11 億 2,249 萬元。第 1 標工程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1 月底完工；第 2 標工程於 109 年 5 月 29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10 月底完工。

2. 高雄市橋頭區糖北路路段拓寬改善工程

長約 102 公尺既有道路拓寬至 8 公尺計畫道路，總經費 6,700 萬元，已於 109 年 12 月 4 日完工。

3. 左營區勝利路道路拓寬工程

自翠華路往北至新庄仔路止，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 380 公尺，由現行寬度 15 公尺拓寬至 25 公尺，總經費 9,298 萬元。已於 109 年 12 月 28 日完工。

4. 大寮區鳳林二路 381 巷拓寬工程

自省道台 25 鳳林二路往西至大崎腳橋止，長約 98 公尺，為都市計畫 20 公尺寬道路，總經費 6,044 萬元，本府已完成用地取得，內政部營建署於 109 年 8 月 4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6 月完工。

5. 岡山區 10-20 號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自岡山區岡山北路至育才路止，屬 10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度約 510 公尺，總經費 3,772.4 萬元，規劃設計中。

6. 大寮區民智街拓寬工程

自大漢路往東約 485 公尺銜接 12 公尺寬民智街，現況路寬約 5 公尺供通行，總經費 12,462.9 萬元，規劃設計中。

(四) 新市鎮開發基金-營建署補助工程

1. 岡山區友情路及大遼路拓寬工程

友情路為都市計畫 30 公尺寬道路，長約 788 公尺，總經費 3 億 3,200 萬元，於 109 年 1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8 月完工；大遼路為都

市計畫 50 公尺寬道路，長約 927 公尺，總經費 2 億 9,100 萬元，預定 110 年 3 月完成設計，配合本府地政局區段徵收用地取得期程辦理發包作業(預計 110 年 12 月)。

2. 高雄新市鎮 1-2 號道路開闢工程

為都市計畫 60 公尺寬道路，長約 2,870 公尺，總經費 10 億 8,500 萬元，除穿越國道範圍由高公局以橋涵方式辦理，餘平面道路部分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預定 110 年 9 月完成設計，並配合本府地政局區段徵收用地取得期程辦理發包作業(預定 110 年 12 月)。

(五)中油補助工程

1. 林園區清水岩路改善開闢工程

清水岩寺旁道路可銜接 15~20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清水岩路)，長約 180 公尺，總經費 1 億 500 萬元。都市計畫個案變更 109 年 12 月 8 日都發局函送內政部審議。規劃設計中。

(六)建築工程

1. 無障礙之家北區分院興建工程

拆除原地既有建物，新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之住宿式身心障礙機構建物 1 棟，總經費約 3 億 6,735 萬元，已於 109 年 9 月 3 日完工。

2. 鳳山運動園區體育館耐震補強工程(後續工程)

鳳山體育館一層施作 12 處制震壁，二層施作 48 處制震壁，總經費 2,161 萬元，109 年 7 月 6 日開工，已於 110 年 1 月 25 日完工。

3.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重建工程

興建 1 棟地下 2 層、地上 8 層辦公廳舍大樓，總經費 4 億 856 萬 5,000 元，108 年 10 月 18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5 月完工。

4.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鼓山分局辦公大樓重建工程

興建 1 棟地下 2 層、地上 8 層辦公廳舍大樓，總經費 4 億 8,346 萬 8,000 元，108 年 9 月 30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3 月完工。

5. 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

位於高雄港 11~15 號碼頭，基地面積約 11.89 公頃，總經費 65 億 644 萬元(總經費含第一標、第二標及後續擴充工程)，興建 3,500 席以上室內表演廳、12,000 席戶外表演場、小型室內展演空間、流行音樂展示區、流行音樂育成中心及海洋文化展示中心等。第 1 標工程(高雄港 13~15 號碼頭區域)已於 106 年 6 月 8 日完工，第 2 標工程(高雄港 11~12 號碼頭及光榮碼頭區域)109 年 7 月 31 日申報部份完工，後續工程 109 年 6 月 30 日完工。

6. 茂林區溫泉產業示範區建築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2 層 RC 構造溫泉遊客中心 1 棟，地上 1 層 RC 構造湯屋設備室 1 棟，以及戶外泡脚池等空間，總經費約 7,832 萬元，已於 109 年 8 月 10 日完工。

7. 法務部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辦公廳舍遷移整修工程

整修地上 5 層地下 1 層之 RC 構造建物 1 棟，新建警衛室、大門與圍牆、景觀工程，總經費 5,046 萬元，已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完工。

8. 警察局仁武分局溪埔派出所暨高雄市立圖書館大樹三館共構新建工程

興建 3 樓層之綜合大樓，1~2 樓規劃為溪埔派出所，3 樓規劃為高雄市立圖書館大樹三館，總經費 2,986 萬 9,463 元，已於 108 年 9 月 9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4 月完工。

9. 高雄市大寮區上寮綜合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1 層建築物 1 棟，其空間規劃需求包括活動中心、辦公室、廚房、廁所及其他必要性之機能空間等，總經費 1,600 萬元，已於 109 年 11 月 18 日完工。

10. 國防部 205 廠遷建案

基地位於大樹區，新建營區 RC 構造及鋼骨構造新建建築物數十棟、既有廠庫房與官舍整新、既有建物及房屋拆除、其他附屬設施工程等，總經費 122 億 8,600 萬元。林園營區新建工程於 108 年 7 月 29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11 月完工。大樹北營區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9 月完工。光復營區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開工，預定 112 年 11 月完工。

11.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全院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計畫

分為北中南 3 棟，北棟(地下 1 層、地上 4 層);中棟(地下 1 層、地上 10 層)，南棟(地下 1 層、地上 6 層)。本案辦理結構補強，總經費 1 億 985 萬 3,000 元，由民生醫院設計，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工程招標及施工，於 108 年 12 月 5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8 月完工。

12. 高雄市苓雅區公所行政大樓及田西等十五里活動中心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

由苓雅區公所辦理設計及招標文件編製，本府工務局新工處辦理採購及執行。總經費 5,744 萬 6,000 元。本工程 109 年 1 月 22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4 月完工。

13. 法務部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辦公廳舍遷移整修工程(第 2 期工程)

整修主棟建物地下室、地上 3 層西半部及 4、5 層之室內空間，總經費 1,565 萬，目前辦理勞務採購發包作業。

14.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出入動線及急診調整裝修工程
因應輕軌建置，先行設置臨時大門之出入動線及急診調整裝修，總經費約 1,200 萬元，目前辦理工程採購作業。
15. 鳳山日照社福多功能中心興建工程
新建地上 3 層之建物，提供非營利幼兒園、社區大學、身心障礙日間照顧據點、公共托嬰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等空間設施。總經費 1 億 5,500 萬，目前辦理勞務採購發包作業。

(七)學校工程

1. 鳳山區五福國小忠孝、仁愛、信義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拆除原有校舍忠孝樓及信義樓，新建地上 4 層、地下 1 層 RC 教學行政大樓 1 棟，以及禮堂兼活動中心、司令台等相關附屬設施。總經費 1 億 6,729 萬元，106 年 9 月 27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3 月完工。
2. 三民區光武國民小學體操訓練館暨多功能運動館及地下停車場共構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1 層體操訓練館、多功能活動館以及地下 2 層停車場，總經費 2 億 2,002 萬元，109 年 3 月 18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6 月完工。
3. 三民區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第七棟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拆除原第七棟校舍、飲水間、木工房、宿舍、廁所及資源回收廠，規劃地上 4 層樓之完整建築，總經費 1 億 2,624.5 萬元，108 年 11 月 18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5 月完工。
4. 高雄市仁武區灣內國小遷校第二期校舍暨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
國小二期校舍(含公共托育 3 間，地下 1 層、地上 3 層)、非營利幼兒園(地下 1 層、地上 2-3 層)及綜合合成橡膠球場 2 座，總經費概估為 1 億 2,086 萬 6,450 元，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
5.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健康樓及和諧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 4 層 RC 造之教學大樓 1 棟，拆除既有西側健康樓、北側和諧樓等建物，並新建地上 5 層地下 1 層之教學大樓 1 棟及傳達室、合成橡膠球場、圍牆各 1 座，總經費 3 億 3,048 萬 4,200 元，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

五、養護工程

本府工務局養工處開闢公園綠地，以藝術、生態、人文、多元價值等，打造不同特性的主題公園並針對本市區老舊公園更新改造。另逐步納入公民參與機制，透過意見溝通與交流，讓公園更貼近當地民眾需求。本市公園、綠地、兒童遊樂場截至 109 年 12 月份已開闢 710 處，面

積達 2,515 公頃，加計非都市計畫區已開闢供民眾使用之公園綠地面積約 3,381 公頃，每人可使用綠地平均為 12 平方公尺。

(一)主要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開闢及改善

1. 凹仔底森林公園及中都濕地公園設施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10 月 23 日完工。
2. 熱帶植物園設施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9 月 30 日完工。
3. 左營區福山公園設置特色遊戲場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6 月 8 日開工。
4. 岡山河堤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 109 年 5 月 30 日及 6 月 13 日辦理說明會及工作坊，目前細部設計圖說修正中。
5. 凹仔底森林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 109 年 6 月 21 日、7 月 11 日、8 月 22 日辦理說明會及工作坊，目前細部設計圖說修正中。
6. 苓雅區第 60 期市地重劃區公一公園用地開闢工程，已於 109 年 6 月 7 日及 8 月 2 日辦理工作坊及說明會，目前修正規劃設計方案中，後續辦理公民參與第 3 次工作坊事宜。
7. 鳳山區第 77 期市地重劃區公 12 開闢工程，已於 108 年 10 月 19 日、109 年 6 月 14 日及 9 月 5 日辦理說明會及工作坊，目前細部設計圖說審查中，並同步辦理都市設計審議。
8. 鳳山區國光里公 6 公園景觀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3 月 14 日、7 月 4 日及 8 月 29 日辦理說明會，目前提送修正細部設計預算書圖。
9. 前鎮區第 65 期及第 88 期市地重劃區內公九公園用地開闢工程，已於 108 年 10 月 6 日、12 月 28 日及 109 年 5 月 31 日辦理工作坊，目前細部設計圖及預算書修正中，並同步辦理都市設計審議。
10. 前鎮區第 70 期重劃區內公園、綠地及兒童遊樂場用地開闢工程，已於 109 年 2 月 22 日、3 月 8 日及 8 月 1 日辦理工作坊，目前規劃報告已核定，辦理細部設計圖說及預算中。
11. 前鎮區第 80 期及 83 期重劃區公園及綠地用地開闢工程，已於 109 年 8 月 31 日開工。
12. 鳳山區五甲國宅社區國光里公兒 42 及公兒 44 公園景觀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8 月 28 日開工。
13. 鳳山區五甲國宅社區國隆里公兒 49 及公兒 52 公園景觀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10 月 28 日開工。

(二)景觀道路及公園綠地綠美化

1. 景觀道路綠美化

109 年持續辦理中華路、九如一路、翠華路、高楠公路、民族路、

國泰路、大順路、四維路、民權路、五福路、中山三路、時代大道、新光路輕軌沿線綠帶、特專一二……等等主要景觀道路植栽綠美化撫育工作，施作長度約 100 公里以上，面積超過 80 公頃。

2. 市區公有空地綠美化

(1)109 年度本府各局處及區公所申請空地綠美化案共計 17 件，完成面積約 7.5 公頃。

(2)109 年度完成小港區坪鳳段 106 地號、三民區鼎金段 256-32 地號、仁武區文武段 255 地號、彌陀區四村段 1149、1169、1217、1217-2 等地號及鳥松區育才段 76-36、76-42、76-39 等地號喬木新植工程。

(3)109 年度辦理金澄雙湖公園植栽工程撫育工作，撫育面積共 26.6 公頃。

3. 公園綠地行道樹綠美化維護

(1)植栽修剪維護及緊急搶修工程共 18 案。

(2)道路景觀綠美化工程共 9 案。

(3)公園綠地登革熱防治緊急噴藥人力委外服務共 2 案。

(4)公園委託清潔維護共計 278 處，其中委託廠商辦理計 263 處、小型鄰里公園委託里辦公處辦理共計 3 處、另民間認養共計 12 處，將持續鼓勵企業參與公園認養工作。

(三)各區道路、人行道及橋梁改善工程

1. 道路、人行道工程

109 年 1-12 月 AC 刨鋪面積約 239.2 萬平方公尺，人行道改善面積約 30,198 平方公尺。

(1)高雄市道路 AC 鋪面改善工程持續進行中。

(2)九如路供給管線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第 1 標及第 2 標於 108 年 10 月 23 日開工，自由標於 109 年 2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4 月完工。

(3)小港區山明路(宏平路至學府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10 月完工。

(4)前鎮區中華五路(正勤路至凱旋四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7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3 月完工。

2. 防汛整備及維護工程：道路及附屬設施委外巡查、補修及緊急搶修工程、道路緊急搶修及經常性養護工程、路面緊急搶修及經常性養護工程共計 26 案，皆已於 109 年 12 月底完工。

3. 橋梁改善工程：109 年度維修補強橋梁 62 座，於 109 年 12 月完工。

4. 橋梁檢測工程：委託專業廠商辦理本市 38 區橋梁目視檢測工作暨颱風豪雨、地震檢測，已於 109 年 12 月完工。
5.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工程—鳳山計畫區：範圍自大順三路至大智陸橋以西，總長約 4.42 公里，已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5 月完工。
6.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區開闢工程—澄清路排水改善工程：辦理本市鳳山區澄清路排水箱涵施作工程，已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開工，並於 109 年 7 月完工。

(四)路燈工程

1. 全市道路及橋梁照明景觀改善工程共計 2 案，已於 109 年 12 月完工。
2. 配合台電公司線路地下化工程共計 1 案，已於 109 年 12 月完工。
3. 緊急搶修工程共計 2 案，已於 109 年 12 月底完工。
4. 高雄市全面換裝節能(智能)路燈暨維護案：
本市轄內約 24 萬餘盞路燈，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全市節能路燈已於 109 年 9 月換裝完成，智能路燈則於 109 年 12 月底換裝完成。

(五)市區社區通學道工程

1. 燕巢區橫山國小：已於 109 年 11 月完工。
2. 旗山區旗尾國小：已於 110 年 2 月完工。
3. 新興區七賢國小：已於 109 年 12 月完工。
4. 大寮區永芳國小：已於 109 年 10 月完工。
5. 鳳山區鳳甲國中：已於 110 年 2 月完工。

六、違章建築處理大隊

(一)109 年 7-12 月止本市查報違建及違規廣告物共計處分 1,638 件，違建拆除成果共計 1,615 件。

(二)各項專案拆除情形：

1. 拆除影響市容觀瞻，違規竹鷹架廣告、廢置廣告空(框)架及破損廣告招牌共計執行拆除 713 件。
2. 拆除影響消防救災六米巷道違建共計 68 件。
3. 拆除前金區成功一路 355 號、烏松區本館路文明巷 3 號、三區義仁街 8 號 5 樓、左營區店仔頂街 86 號、橋頭區仕元路左邊巷 7 號、岡山區大紅段 500-1 地號(大仁南路 112 號後方空地)等鴿舍違建，共計 6 處。
4. 拆除楠梓區榮新街 161 號、苓雅區廈門街 80 號、小港區新豐街 67 號、左營區崇德路 426 號、楠梓區加宏路 204 號、惠民路 187、189

- 號騎樓違建，共計 7 處。
5. 拆除左營區左營大路 4-7 號廢置廣告大型違建、左營區海平路廢棄公廁影響公共衛生。拆除苓雅區福德二路 261 號屋後佔用防火巷違建。
 6. 拆除旗山區永安街 38-1 號等 6 處屋後鐵棚架違建。
 7. 拆除左營區修明街 49 號、三民區大連街 253 號屋前升降機違建，共計 2 處。左營區博愛二路 168 號屋頂鐵皮脫落、林園區潭頭路 253 巷 30 號屋頂鐵皮脫落，共計 2 處。
 8. 拆除三民區中都街 75 巷 50 弄 12 之 1 號等 5 處、大享路 32、36 號等 2 處影響救災工作違建，共計 7 處。
 9. 拆除鼓山區登山里鼓山一路 53 巷 39 之 4 號廢棄空屋。
 10. 拆除 12 月 16 日鼓山區鼓山二路 168 巷 3 弄 17 號火災災損房屋。

拾、水利

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整體辦理情形

(一)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1. 第一批次：總核定經費(含後續年度)約 12 億 7,000 萬元(中央補助 11 億，市府自籌 1 億 7,000 萬)，其核定計畫為：愛河水環境改善計畫、鳳山溪(含前鎮河)水環境改善計畫及興達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等 14 件工程，皆已完工。
2. 第二批次：總核定經費約 12 億 9,000 萬元(中央補助 10 億 4,000 萬，市府自籌 2 億 5,000 萬)，其核定計畫為：愛河水環境改善計畫(水利局)、內惟埤生態園區水環境營造計畫(文化局)及高雄市彌陀區彌陀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海洋局)等 12 件工程，其中「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污水管線檢視及整建計畫」等 10 件已完工，其餘 2 件施工中。
3. 第三批次：總核定經費約 4 億 2,000 萬元(中央補助 3 億 3,000 萬，市府自籌 9,000 萬)，其核定計畫為：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及污水管線水位流量監測評估計畫、愛河上游(北屋暨九番埤排水)水質淨化現地處理等 8 項工程，其中「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及污水管線水位流量監測評估計畫」等 3 件已完工，其餘施工中。
4. 第四批次：於 109 年 1 月核定，總核定經費約 1,900 萬元(中央補助 1,482 萬，市府自籌 418 萬)，其核定計畫為：愛河流域水質改善調查及規劃，目前執行中。

(二) 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1. 營建署補助：

- (1) 第一期：共核定 30 件工程，總核定經費約 9 億 9,000 萬元，已全數完工。
- (2) 第二期：目前共核定 26 件工程，總核定經費約 5 億 4,850 萬元；其中高雄市大寮區內坑路道路側溝排水改善工程等 4 件已完工，其餘辦理施工作業中。

2. 水利署補助：

- (1) 第一批次：共核定 10 件，總核定經費約 14 億 2,000 萬元，目前完工 5 件，施工中 2 件，發包中 1 件，1 件辦理用地取得及設計發包作業中。
- (2) 第二批次：共核定 30 件，總核定經費約 4 億 9,000 萬元，目前已全數完工。

- (3) 第四批次：共核定 7 件，總核定經費約 2 億 2,100 萬元，目前 6 件完工，其餘施工中。
- (4) 第五批次：共核定 19 件，總核定經費約 20 億 1,150 元，目前 4 件施工中，3 件已發包，餘皆辦理設計及用地取得中
- (5) 108 年度應急工程：共核定 12 件，總核定經費約 1 億 5,700 萬元，目前全數完工。
- (6) 109 年度應急工程：共核定 14 件，總核定經費約 1 億 6,264 萬元，目前已完工 11 件，其餘施工中。
- (7) 自 106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推動起，已陸續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約 47 億 6,000 萬元辦理本市各區包含岡山區、大寮區、美濃區、仁武區、永安區等易淹水地區整治排水改善工程，並陸續完成許多重要河川改善、抽水站及滯洪池興建，預期大幅改善大高雄地區易淹水區域問題。

3. 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

- (1) 106 年核定經費計 2,030 萬元(中央全額補助)，其核定計畫為：頂荖濃清奉宮下方野溪整治工程等 6 件工程，皆已完工。
- (2) 107 年核定經費計 6,025 萬 1,000 元(中央全額補助)，其核定計畫為：拉庫斯溪復興橋上游防砂壩復建工程等 11 件工程，皆已完工。
- (3) 108 年核定經費計 6,030 萬元(中央全額補助)，其核定計畫為：桃源區復興里上游拉庫斯溪土石防治工程、六龜區新發里獅額頭大橋旁坡面治理工程等 5 件工程，皆已完工。
- (4) 109 年核定經費計 6,813 萬元(中央全額補助)，其核定計畫為：桃源區復興里上游拉庫斯溪土石防治二期工程、杉林區木梓里茄荖湖段 600、602、549 及 549-1 地號野溪治理工程等 6 件工程，目前 5 件已完工，1 件施工中。

(三) 水與發展—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

辦理民間參與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計畫(營建署核定 1 件，經費 6 億 3,040 萬元)：總經費約 40 億 9,900 萬元，於 108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0 年底完工，營運期 15 年，目標 111 年初正式供水。

二、完善治水防洪系統

本府水利局 109 年下半年度重要工作成果及未來規劃辦理事項如下：

(一) 滯洪池工程

截至 110 年 1 月本市已完成 15 座滯洪池，總滯洪量約 326.6 萬噸。109 年辦理五甲尾滯(蓄)洪池，目前施工中，預計 110 年底前完成，可再增加滯洪量約 60 萬噸。

(二) 雨水下水道設施普查

依據普查結果，108 年針對箱涵破損程度較為嚴重者 236 處緊急辦理修繕，以維護雨水下水道箱涵結構並保障用路人通行安全，目前已全數修繕完成；109 年持續辦理輕微破損處計 679 處，目前已完成 472 處，後續持續辦理。

(三) 美濃市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美濃地區之區域排水最終均匯流至美濃溪，豪大雨期間美濃溪水水位高漲，導致洪水易由保護標準不足之渠段溢出，另因部分跨渠構造物梁底及跨距不足，影響通水斷面。

2. 改善對策：

(1) 山下排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改善福美路旁灌溉溝，計畫以灌排共構形式，計畫寬度為 3 公尺，深 2.8 公尺，改善長度約 700 公尺，總經費約 4,740 萬元(工程費 3,800 萬元，用地費 940 萬元)，已於 109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8 月完工。

(2) 美濃湖排水永安橋改建：辦理美濃湖排水瓶頸段橋梁改善，提高永安橋梁底約 1.4 公尺，經費 5,400 萬元，已於 110 年 1 月開工，預計於 110 年 10 月底完成。

(3) 美濃湖排水無名橋拆除及泰順橋下游護岸加高：拆除瓶頸段橋梁及加高部分護岸，長度約 320 公尺，總經費 550 萬元(工程經費 350 萬元，用地費約 200 萬元)，目前泰順橋下游護岸已於 109 年 7 月完成；另無名橋拆除預計 110 年 2 月底前完成用地取得，110 年 12 月底前完工。

(4) 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 1K+309~2K+145：由美濃湖溢洪道出口開始往下游整治，現況渠寬 23~67 公尺，計畫拓寬 31~68 公尺，改善長度約 830 公尺，總經費約 2 億 7,4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2,900 萬元，用地費 1 億 4,500 萬元)，目前辦理都市計畫變更，預計 110 年 6 月底前完成，111 年 6 月取得用地，111 年發包工程。

(5) 美濃湖排水泰順橋改建及上游護岸整治

0K+984~1K+308：辦理美濃湖排水之瓶頸段泰順橋改善及上游護岸整治(長度約 820 公尺，原渠寬 14~18 公尺，拓寬為 24~60 公尺)，總經費約 1 億 1,700 萬元(工程費 8,000 萬元，用地費 3,700 萬元)，目前辦理設計中，預計 111 年 6 月底完成用地取得，111 年 6 月發包工程。

(6) 美濃排水中下游段整建工程：現況渠寬 8~10 公尺，計畫渠寬 15 公尺，改善長度約 320 公尺及 1 座橋梁改建，總經費約 1 億 2,400 萬元(工程費約 5,900 萬元，用地費 6,500 萬元)，已於 109 年底完成用地取得並經水利署同意辦理發包作業，預計 3 月中旬前完成發包。

(四) 永安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永安區位屬沿海低窪地區，若降雨強度過大，且逢大潮，易致內水排除不及造成淹水災情，為改善淹水問題，持續按規劃整治辦理改善。

2. 改善對策：

(1) 北溝排水 2K+000~2K+100：現況渠寬僅約 6~8 公尺，計畫拓寬為 13 公尺，改善長度約 100 公尺，經費約 2,085 萬元，於 109 年 8 月完工。

(2) 永達路排水系統治理工程：改善永達路區段東側既有排水溝因通水斷面不足及永安聚落排水溝與箱涵排水效能不佳等問題，計畫改善東側既有排水溝為側溝式箱涵(W×H=2.5~2.7 公尺×1.8 公尺)，改建長度 464 公尺，工程費 9,400 萬元，已於 108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10 月完工。

(3) 北溝排水 0K+676~1K+596：現況渠寬僅約 6~8 公尺，計畫拓寬為 13 公尺，改善長度約 920 公尺，包含 4 座待改建橋梁，經費約 1 億 5,000 萬元，台電公司已同意全額補助。已於 110 年 2 月發包，預計 4 月開工，111 年 12 月完工。

(4) 北溝排水 2K+100~3K+620：現況渠寬僅約 5~8 公尺，計畫拓寬為 14 公尺，改善長度約 1,520 公尺，包含改建 2 座橋梁，經費約 2 億，中油公司同意補助 1 億 5,000 萬元、水利署補助 5,000 萬元，預計 110 年 3 月發包，111 年 12 月完工。

(五) 岡山潭底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

- (1) 潭底社區側溝出口過低，易受潭底排水影響倒灌，另外因阻水須改建之橋梁，其梁底需抬升與既有路面銜接部份，需與居民溝通協調。
- (2) 土庫排水水位高漲與部分橋梁尚未改建等因素致影響支流通洪能力造成低地排水不良。
- (3) 因受土庫排水水位高漲，使其支流五甲尾排水沿線水位抬昇無法順利排出，導致嘉興里低窪地區發生淹水。

2.改善對策：

- (1) 岡山潭底區域淹水改善計畫：改建潭底小排水雙側坡面護岸長度 430 公尺，增加田厝排水左岸自高速公路以東既有防洪牆長度 200 公尺，及潭底排水嘉峰橋上游段既有護岸高長度 137 公尺，經費約 2,370 萬元，已於 109 年 2 月完工。
- (2) 潭底抽水站入流改善工程：改善抽水站入流渠道，拓寬至 14.7 公尺，並施作 U 型溝保護既有擋土牆，同時增設攔污柵乙座，完工後提升入流狀況抽水效率，工程費約 350 萬元，已於 109 年 8 月完工。
- (3) 潭底排水增設抽水設施改善應急工程：潭底路及嘉峰路於潭底排水兩岸皆有側溝排入潭底排水，當潭底排水水位高漲社區內水無法排出，且有倒灌情形造成淹水，為防止倒灌於側溝出口設置舌閥、並設置簡易抽水機組設備將右岸側溝匯集於此，利用抽排方式排除社區排水。新設進水井 1 座、抽水機 1.8CMS(0.3CMS*6 台)及自動閘門 10 座，已於 109 年 12 月完工。
- (4) 岡山區嘉峰路高速公路下涵洞排水應急工程：新設集水井 3 座，自動閘門 3 座，0.3CMS 沉水式抽水機 2 台，1 台 0.5CMS，埋設過路 RCP 涵管 3 支，總經費 1,000 萬元，預計 110 年 4 月底前完工。
- (5) 五甲尾滯(蓄)洪池工程：滯洪池面積 12.5 公頃，滯洪量約 60 萬噸，總工程費約 7 億 7,600 萬元(用地費約 7 億 8,219 萬元，工程費約 1 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並於 109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12 月完工。

(六) 仁武烏松地區排水系統整治(後勁溪瓶頸段改善工程)

- 1.淹水原因：仁武區曹公新圳夢裡橋下游沿岸，因後勁溪八漕橋附近及其下游部分渠道尚未整治形成通水瓶頸，加上獅龍溪

流量較大、流速較快，使下游匯流口處洪水宣洩不及導致曹公新圳水位壅高，曹公新圳於107年0828豪雨產生溢堤現象，同時市區內水無法順利排洪。

2.改善對策：位於仁武區八德東路277巷旁曹公新圳之無名橋梁底過低，嚴重阻礙水流，已於108年8月29日將橋梁拆除，現況已無阻礙水流問題。另盤點後勁溪排水5處瓶頸段，逐年辦理改善：

- (1) 中山高下游護岸約50公尺處，由原渠寬30公尺拓寬為40公尺以上，改善長度約50公尺，經費1500萬元，於109年7月竣工。
- (2) 拓寬八漕橋上下游右岸(約110公尺)，並於八漕橋下方設置疏洪箱涵，工程費約3,000萬元，預計110年8月完工。
- (3) 將台塑仁武工業區段，由原渠寬30~38公尺，拓寬為40公尺以上，改善長度約830公尺，經費約4億600萬元(工程1億6,800萬元，用地2億3,800萬元)，其中第一標已於109年11月開工，預計110年6月完工；第2~3標將俟台塑跨河構造物及圍牆改建期程配合發包施工。另台塑段左岸先期工程已於109年9月完成打設鋼板樁及清疏6,600立方公尺。
- (4) 中山高速公路橋現況跨距43公尺，橋下方護岸現況寬度37公尺，計畫至少拓寬為40公尺以上，橋梁亦配合拓寬，高公局已於109年7月勞務標發包，目前細部設計中，預計114年完工。
- (5) 仁武橋至中山高速公路橋，現況渠寬約28公尺，計畫至少拓寬至40公尺以上，改善長度約215公尺，經費約1億2,200萬元(工程約5,100萬元，用地約7,000萬元)。目前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用地取得(預計110年底完成)。另因該段位於高鐵禁建限建範圍內，大地技師公會已於109年11月9日召開安全評估影響報告，目前納入細部設計一併修正中，俟用地取得及高鐵審查同意後發包施做。
- (6) 上開5處瓶頸段尚未改善前，針對828豪雨後勁溪排水上游仁武地區溢淹問題，本府水利局已優先將曹公新圳排水護岸高度不足部份予以改善(八漕橋上游至仁勇橋)。經費約1,815萬元，於109年4月完工。

(七) 仁武區鳳仁路、澄觀路路口積淹水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

- (1) 本區域之地勢相對較低窪，且鳳仁路東側都市計畫原為作農業區使用，但目前現況已大部分開闢為工廠，導致地表逕流增加。
- (2) 本區域之降雨逕流主要排入澄觀路上之 C2 雨水幹線箱涵，由於曹公新圳水位高漲時所產生的迴水現象，使得 C2 雨水幹線箱涵呈現滿水狀況，以致本區域之降雨逕流無法有效快速排入至 C2 雨水幹線箱涵。

2.改善對策：

- (1) 短期方案：已於 109 年 7 月完成「高雄市仁武區鳳仁路排水改善工程」，將鳳仁路東側砂石場及台糖土地部分逕流北排至獅龍溪，以減少鳳仁路與澄觀路側溝系統負荷。
- (2) 長期方案：已於 109 年底完成整體評估，各改善方案涉及地下管線障礙，目前正研商中。

(八) 大寮拷潭排水積淹水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豪雨期間以內坑路歡喜鎮大樓周邊、大寮區鳳林二路沿線、內坑路以及 88 快速道路下之 188 線沿線淹水災情較嚴重。鳳林三路 344 巷因屬地勢相對低窪社區積淹水問題，尤其歡喜大樓側以南地勢低窪，東側山坡漫地流容易灌入，加上內坑路洩水孔無法有效截流，所以造成淹水加劇。

2.改善對策：

- (1) 拷潭排水上游排水改善工程：工程費 1,040 萬元，新增鍍鋅格柵式洩水孔約 97 組及新建側溝 586 公尺，將道路逕流水快速收納至人行道側溝，減少逕流水漫流至歡喜大樓旁巷道，於 109 年 7 月完成。
- (2) 拷潭排水中上游左岸改善工程：將渠道由現寬 8 公尺，拓寬為 14 公尺(改善長度 330 公尺)，經費約 1623 萬 6,000 元，於 109 年 8 月完成。
- (3) 內坑路道路側溝排水改善工程：工程費 2,900 萬元，將現有側溝改建，加大側溝寬度至 2~3 公尺，改建長度約 614 公尺及新設過路溝長度約 278 公尺，於 109 年 9 月完成。
- (4) 拷潭排水整治(拷潭橋~保福宮前):排水現況寬為 8 公尺，計畫拓寬為 14 公尺，改善長度 1,170 公尺，含 2 座橋梁改建，經費約 2 億 3,500 萬元，目前辦理用地作業及工程設

計中，預計 110 年 6 月底前用地取得，110 年 6 月發包施工。

- (5) 拷潭排水整治(保福宮前～歡喜鎮大樓)：排水現況寬為 5 公尺，計畫拓寬為 10 公尺，長度 1,922 公尺，含 2 座橋梁改建，經費約 2 億 1,500 萬元，目前辦理用地作業及工程設計中，預計 110 年 6 月底前用地取得，110 年 6 月發包施工。

(九) 市區排水系統整治:

1. 旗津天聖宮前排水箱涵改道計畫：主體箱涵工程已完成並已臨鋪開放通行，工程經費共計 1,257 萬元，預計於 110 年 3 月底前完工。
2. 鼓山區鼓山三路抽水站工程：施作地下化抽水站前池、抽水機組(規劃 10cms、本工程先行裝設 5cms)、閘門及攔汙設施等及箱涵改道工程等，經費 1 億元，於 109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0 年底完工。
3. 愛河寶珠溝沿線：已於 109 年完成孝順街 505 巷抽水站設置(工程經費約 272 萬元)，也將抽水站周邊集水及攔汙設施改善，增加抽水站集水效率；另一低窪地區為民族巷德山街一帶，目前於德山街 35 巷及民族一路 180 巷口設置抽水井及簡易抽水機組施工中，工程經費約 713 萬元，預計於 110 年汛期前完成。

(十) 楠梓右昌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主要淹水區域為右昌地區中泰街、元帥廟周邊，因地勢局部低窪，地表逕流流往該處匯集，致內水受後勁溪水位影響，於後勁溪水位高漲時內水無法順利排洪，以致豪大雨時有積淹水情形發生。
2. 改善對策：
 - (1) 楠梓區右昌元帥廟舊部落排水改善工程(第二期)：經費 2,730 萬元(中央補助)，新設箱涵長度 162 公尺及過路溝 8.6 公尺，於 109 年 2 月完工。
 - (2) 楠梓區軍校路排水幹線改善工程：軍校路(蔚藍海岸至和光街)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經費 1,250 萬元，改善長度 130 公尺，於 109 年 4 月完成。
 - (3) 右昌街 489 巷至中泰街南側路段排水改善工程：右昌街 525 巷及右昌街 507 巷巷內地勢較低，遇大雨時易遭外水

灌入及內水無法排出之情形，故於右昌街上新建道路側溝，並加深集水井設置，使低窪地區內水能有效排出，避免造成集中排水負荷，已於 109 年 7 月完工。

- (4) 右昌抽水站改善工程：新設 4 台沉水泵取代既有閘泵功能，於 109 年 4 月完工，提升排洪效能；另針對右昌、美昌抽水站申請高壓用電、右昌站前重力閘門及美昌站撈污機設置部分，於 109 年 6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3 月完工，經費約 2,000 萬元。
- (5) 辦理廣昌排水檢討排洪效能，研擬設置滯洪池及抽水站等改善策略，目前已規劃完成，向中央爭取經費中；另用地部份涉及國防部軍備局權管，已向該局申請無償同意使用，俟經費核准並取得土地同意後辦理後續工程推動。
- (6) D、E 幹線改善計畫：
 - A. 短期改善計畫：進行箱涵瓶頸段改建，已規劃完成，目前爭取中央經費補助。
 - B. 中期改善計畫：
 - a. 於 D 幹線支線(國昌街)設置抽水站，提升排洪效能，已規劃完成，俟前述短期改善計畫(箱涵瓶頸段改建)執行完成後，再評估後續推動辦理。
 - b. 設置 D 幹線支線(智昌街與名昌街口)、E 幹線支線(三山街與德民路口)雨水調節池，降低洪峰流量及下水道水位，減少排水負荷，已規劃完成，因涉及雨水調節池之土地權管單位權責，目前正協調研議後續可行性。

(十一) 鳳山行政中心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淹水區域為鳳山行政中心前光復路二段及府前路一帶，因該處屬鳳山區、苓雅區及三民區交界，縣市未合併前排水系統並無統一規劃建置，使鳳山行政中心周邊排水路有多處瓶頸，及交界處管理權責不明情形，導致部分排水系統淤積，未能發揮既有排水功能，降低排洪能力。
2. 檢討對策：
 - (1) 澄清路(建國路三段至覺民路間)排水箱涵為雙孔，惟東側幹線淤積嚴重且未與西側幹線連通，未發揮其排水功能，已於 109 年完成清疏並連通東西幹線增加排

水斷面及通洪能力，以分擔來自上游文化路、文化西路、曹公圳及建國路三段排水系統之水量。

- (2) 澄清路與中山西路口，因上游澄清路(光復路二段至中山西路間)東、西2側側溝式箱涵(W*H=1.6公尺*1.8公尺)，至澄清路與中山西路口後接入 W*H=1.5 公尺*1.5 公尺之箱涵(長約 15 公尺)，形成一排水瓶頸段。因該路口管線眾多且複雜，無法將原箱涵重作擴建，故規劃擬於原 W*H=1.5 公尺*1.5 公尺箱涵兩側各增設一直徑 600mm 之導水涵管改善該排水瓶頸加排水路，所需經費約 300 萬元，已於 109 年底完成改善。
- (3) 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北側道路側溝渠體結構老舊，部分斷面受樹木竄根、泥沙淤積及附掛纜線影響縮減排水斷面，刻正辦理「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道路側溝改善工程」，於 109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0 年汛期前完工，經費約 660 萬元。
- (4) 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工程(鳳山計畫)」，本府水利局於園道開闢工程設計規劃及出流管制計畫審查階段，由本府工務局養工處依「鳳山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一併建置「文正街雨水箱涵」及「澄清路雨水箱涵」，預計 110 年至 111 年間完成。

三、防災整備

(一) 防汛設備維護

1. 目前本市營運中抽水站 56 座、截流站 14 座，合計 70 座，另有 15 處滯洪池，並設置水閘門 492 扇及 11 處簡易式抽水機房，以因應汛期之防洪所需。
2. 110 年度已編列 1 億 3,805 萬元辦理年度例行性各項機電設備維護及代操作業務，委託廠商依契約正常執行，確保各機電設備之正常運作，並完成各截流抽水站代操作人員教育訓練。

(二) 完成移動式抽水機代操作人員教育訓練及各區公所督導

持續透過「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災害防救通用相互支援協定」，與中央災害防救部會及直轄縣市政府相互申請支援移動式抽水機。

(三) 109 年度各區公所防汛搶險開口契約經費

各區公所合計匡列 4,280 萬 2,000 元；本府水利局並匡列 2,325 萬 2,000 元辦理防汛搶險開口合約以因應區公所防災能量不足時，給予充分支援。

(四) 水患自主防災社區

109 年度已辦理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教育訓練 16 場次及演練 16 場次、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 19 場次及精進實作 5 場次；同時持續推動自主防災社區輔導建置，並舉辦教育訓練加強各區防災承辦人員防災觀念。

(五) 高雄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

辦理「高雄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以提升災害資訊分析及決策應變能力，計畫與產業界合作執行智慧防汛網，導入 IoT (Internet of Things, 物聯網)新興網路傳輸技術。預計建置 60 支路面淹水感知器、60 台移動式抽水機 GPS 監控設備及 15 站水位站，並將現有水情監測及應變設備、傳輸網路及預警應變系統加以整合，同時透過網路設施遠端控制，以增進效率、準確性和經濟效益。目前監測設備及系統平台皆已完成建置，新版「高雄市水情 e 點靈 LINE APP」已可透過 LINE 官方帳號搜尋加好友，查詢氣象、水情監測與各項警戒資訊，防汛平台及水情 e 點靈已於 110 年起正式上線。

(六) 高雄市抽水站新建及防汛設備更新改善計畫

1. 新建抽水站：針對本市已規劃之抽水站或應建置而尚未建置之抽水站逐年爭取中央或市府預算辦理建置作業。目前規劃鼓山三路抽水站及 L 幹線抽水站等計 8 處，經費需求計 6,582 萬，完工 2 件，其餘案件施工中 2 件，規劃中 4 案。

2. 抽水站設備及抽水機機組更新計畫

(1) 既有抽水站及機組更新：針對現有截流站及抽水站防洪設施使用情形做基本資料調查，評估優先更新順序與改善建議。如五甲尾抽水機組、大義抽水站發電機等待更新共計 21 站及 1 處滯洪池 45 組機組，經費需求計約 2 億 0,618 萬元，預計分 3 年內汰換更新完畢。

(2) 移動式抽水機組汰舊換新：對本府水利局轄管移動式抽水機使用年限及運作效能檢討，於本計畫針對非中央補助項目機組(6 英吋)，逐年進行汰舊換新同時維持機組數量。經測試及評估逾年限機組需汰換部分計有 6 英寸 20 台，另須擴增

新購機組部分計有 6 英寸 5 台，經費需求計約 2,200 萬元，預計分 2 年完成汰舊換新。

(3)110 年度編列 8,800 萬元，辦理「五甲尾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等 5 工程，預計 110 年 11 月完工。

(七) 清疏作業

1. 高屏溪流域疏濬作業：109 年編列 5,866 萬元，疏濬河段為斜張橋上下游段疏濬，疏濬計畫經經濟部水利署核定疏濬量為 70 萬方，109 年實際總疏濬量約 19.68 萬方，預計於 110 年 6 月完工。

2. 市管區域排水清疏：

A.109 年經費 8,000 萬元辦理區域排水例行性與緊急性清疏與設施維護作業，包含區域排水範圍內渠道泥沙淤積清疏作業、改善轄內區域排水之雜草叢生渠道整理等問題及相關設施維護，維持區域排水防洪排水功能。

B.另部份因災害過後致嚴重淤積，爭取災害準備金 1,230 萬元，進行急要段緊急派工處理。

C.綜上，109 年經費 9,230 萬元，完成清疏長度約 157 公里 800 公尺，清除土方量約 13 萬 3,000 立方公尺。

3. 中小排水：109 年經費 3,450 萬元，完成清疏長度約 110 公里 20 公尺，清除土方量約 3 萬 3,425 立方公尺。

4. 雨水下水道清疏：109 年編列 6,573 萬元，完成清疏長度約 25 公里 131 公尺，清除土方量約 2 萬 4,712 立方公尺。

5. 野溪清疏：109 年度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 1 億 730 萬元，辦理茂林區、桃源區及那瑪夏區等 7 件清疏工程，已清疏完成 57 萬 6,500 立方公尺。

四、美綠化及水資源管理

(一)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含延伸左營及鳳山計畫)園道開闢工程-左營計畫區

總經費 12 億 1,600 萬元，已完成配合通車履勘之站區園道工程、左營地下道填平及復舊工程，目前辦理園道工程，已於 110 年 2 月 10 日開放部分區域，其餘區域於 110 年 8 月前完成。

(二) 後勁溪水岸及遊憩環境營造工程

辦理後勁溪排水新台 17 線至益群橋段水岸環境營造及護欄改善，長度約 3,000 公尺，總經費 8,260 萬元，已於 109 年 6 月開工，

預計於 110 年 6 月前完工，本工程採用自然工法為主，落實生物多樣性保育及永續發展，並結合藝文景點、公共建設及開放空間，營造藍色水路優質親水景觀。

(三) 九番埤排水水岸環境營造計畫

辦理榮民總醫院五號出口處至九番埤排水水岸上游環境改善，長度約 2,000 公尺，經費約 5,664 萬元，於 6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5 月底前完工，本工程採用自然工法為主，落實生物多樣性保育及永續發展，配合鄰近之九番埤排水水質淨化工程，朝向水質改善、防洪、生態及景觀營造之水岸優質環境為目標。

(四) 北屋排水及草潭埤水環境營造計畫

辦理北屋排水整治及園道開闢，長度約 700 公尺，經費約 9,000 萬元，本案已於 108 年 12 月底完成設計，目前由本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辦理 100 期重劃地上物查估作業(預計 110 年 3 月底完成地上物查估公告)，另由本府水利局目前辦理發包作業程序，預計 110 年 6 月開工，本工程為渠道以植生坡面型式，並提高防洪保護標準，提升區域整體環境，營造優質水岸景觀。

(五)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典寶溪 B 區滯洪池、永安滯洪池、前峰子滯洪池、鳳山圳滯洪池及山仔頂溝滯洪池皆已於 106~109 年間完成併聯送電，累積達 15.31MW 之總設置容量，年發電量約 1,800 萬度，每年有 1,750 萬回饋金收入，另於 109 年 8 月完成五甲尾滯洪池光電招商，預計 111 年底併聯送電。

(六) 智慧地下水管理示範計畫

1. 本案係 106 年至 109 年為期 4 年之計畫，已完成抽水、水位觀測等硬體設備之設置，另建置智慧管理平台系統，利用大數據分析研判地下水位變化情勢，同時提供管理者即時監控及管理資訊，包含安全出水量計算、管理水位及地下水水位預測等。
2. 109 年經濟部水利署補助經費 300 萬元計畫將過去 3 年累積之成果以及大數據運算，藉由平台自動化分析、管理以即時掌握地下水情動態變化。

五、污水下水道與污水處理系統工程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市用戶接管率已達 46.00% (51 萬 5,138 戶)，污水管線長度 1575 公里 450 公尺。其餘重要工作成果如下：

(一) 高雄污水區第五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37 億 4,200 萬元，期程自 104 年至 109 年，預計增加埋設污水管線 43 公里 384 公尺、用戶接管 5 萬 200 戶，並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截至 109 年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污水管線約 868 公里 817 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為 35 萬 9,531 戶。
3. 中區污水處理廠部分：已獲核准營建署「污水處理廠廠站設備延壽及節能改善推動計畫」之經費補助，預算 1 億 4,231 萬元(中央補助 1 億 3,092 萬元)，主要用於辦理初沉池進流閘門、浮渣收集處理設施、及效能低之設備汰新，分成兩案工程及財務採購案執行，分別預計於 110 年 5 月及 110 年 6 月竣工。

(二) 臨海污水區第二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40 億 1,302 萬元，期程自 104 年至 109 年，預計增加埋設污水管線 36 公里 145 公尺，同時規劃臨海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廠，以提升前鎮、小港區環境品質。截至 109 年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污水管線約 56 公里 253 公尺。
2. 臨海污水廠及再生水計畫：預計 110 年 10 月完工，營運期 15 年，目標 111 年初正式供水。

(三) 楠梓污水系統 BOT 案

總經費約 32 億元，楠梓地區 37 里，人口約 18 萬 9,426 人，戶數約 7 萬 4,464 戶。截至 109 年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網：完成佈設約 177 公里 955 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已完成用戶接管數約 4 萬 4,637 戶。

(四) 鳳山溪污水區第四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65 億 4,500 萬元，期程 103 年至 109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28 公里 69 公尺、用戶接管戶數 4 萬 4,993 戶，並推動再生水處理廠興建。截至 109 年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 285 公里 10 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 9 萬 1,395 戶。
3. 促進民間參與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案之興建、移轉、營運 (BTO) 計畫：現階段每日可穩定供應 4 萬 5,000 立方公尺再生水予臨海工業區使用。

(五) 旗美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3 億 9,357 萬元，計畫期程 107 年至 112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7 公里 520 公尺，用戶接管 2,890 戶。截至 109 年辦理情形如下：

- 1.污水管線：累計完成 68 公里 260 公尺。
- 2.用戶接管：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 4,408 戶。

(六) 岡山橋頭污水區第一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34 億 8,600 萬元，計畫期程 102 年至 109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49 公里 470 公尺，並興建平均處理容量 2 萬 CMD 岡山橋頭污水處理廠。截至 109 年辦理情形如下：

- 1.污水管線：完成污水管線埋設 91 公里 330 公尺。
- 2.用戶接管：累積用戶接管戶數 9,593 戶。

(七) 大樹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

計畫期程 108 年至 113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9 公里 250 公尺，用戶接管戶數 5,088 戶。截至 109 年辦理情形如下：

- 1.污水管線：完成污水管線埋設 18 公里 430 公尺。
- 2.用戶接管：累積用戶接管戶數 3,323 戶。

(八) 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開口契約工程

- 1.截至 109 年計完成檢視約 153 公里。
2. 110 年度編例 6,500 萬元，預計執行成果如下：
 - (1)污水管線檢視清理：1,996 公尺。
 - (2)污水管線區段整建：2,000 公尺。
 - (3)污水管線障礙物切除：1,891 公尺。
 - (4)既有人孔內壁噴塗修補：275 公尺。

(九) 本市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專業服務案

截至 109 年 12 月，會勘 1813 件，(符合補助 76.4%，管線未到達 3.4%，地面層 11.3%，已改設完成 8.9%)，大樓提出改管申請 112 件，實際完工 56 件撥付補助款 525.8 萬元。

(十) 後勁溪（惠豐橋至興中制水閘門段）水質改善-青埔溝水質淨化現地處理

於 108 年 8 月完成試運轉，109 年 2 月完成部分驗收作業，並正式進入 3 年成效評估估，109 年 5 月完成全部驗收。

(十一) 愛河水質整體改善計畫

愛河與以往相比中下游地區已達中度污染以下，需更進一步著手處理營養鹽及藻華問題，本計畫對愛河水系流動、流量、水質和各項措施分布進行完備的掌握及模擬，以最佳化既有設施之操作，及後續整治手段最大效益化。已爭取到「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四批次補助，於 109 年 4 月決標，預計每月辦理水質水理採樣觀測，建立大量數據，制定具效益之政策。

(十二) 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及污水管線水位流量監測評估計畫

1. 本案係為瞭解污水人孔彈跳好發地區、瞭解愛河沿岸截流水量及污水管網不明水來源，計畫採購流量計、水位計、電導度計及雨量計等監測設備與數據伺服器，以收集愛河沿岸截流站與污水管網的監測數據，作為評估試辦區內不明水弱區之依據，後續亦可將監測設備廣設於高雄其他地區並提升監測預警能力。
2. 本案經費 5,000 萬元(中央補助 3,900 萬元)，本計畫共採購 18 套水位計、35 套流量計、60 套電導度計、6 套雨量計及 1 套數據伺服器，於 109 年 3-4 月間進行截流站現勘，並依現勘結果安裝 11 套流量計於愛河沿線共 10 處截流站。本計畫同時完成人孔設施現況檢視，109 年 9 月初完成第一階段監測設備安裝，共安裝 12 套水位計、25 套流量計(含試辦區及愛河沿線截流站)、45 套電導度計與 4 套雨量計；第二階段監測設備則於 109 年 12 月完成，共安裝 6 套水位計、10 套流量計、15 套電導度計與 2 套雨量計；數據伺服器則裝設於高市府資訊中心。另依據監測數據持續進行分析及評估，並提出初步結果，廠商亦持續進行監測設備維護及保養作業並提供設備自檢情形，若有異常狀況發生需盡速排除。

六、水土保持

(一) 加強水土保持山坡地管理安全維護

1. 為促進土地合理利用，辦理「108 年度高雄市山地土地可利用度查定工作」計 6,000 筆土地，查定成果宜農牧地 3,806 筆(面積 678 公頃)、宜林地 546 筆(面積 152 公頃)及不屬查定範圍 1,648 筆(面積 147 公頃)，待完成驗收程序後將依法公告，俾供地政機關作為非都市土地使用地類別編定或都市計畫使用分區劃定之參據。
2. 108 年 11 月推出「高雄市山坡地範圍線上查詢系統」，提供民眾山坡地範圍查詢、水土保持服務團線上預約及已核定水土保持計畫(含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執行進度查詢等服務。於 109 年 11 月擴增系統功能，提供民眾線上查詢違規紀錄，及申報水土保持計畫(含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開工、完工及展延等。
3. 山坡地範圍劃定及檢討變更
大社區、燕巢區、岡山區、田寮區、阿蓮區及小港高坪特定區山坡地範圍劃出，已於 109 年 7 月 4 日至 8 月 6 日辦理公開展

示，並辦理 3 場地方說明會，與民眾達成共識後，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9 年 9 月 16 日審議結果，審查意見認為部分劃出區域坡度超過 5%，與水保法第 3 條及相關作業要點不符，退請本府重新檢討修正，預計 110 年 6 月前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複審。

4. 特定水土保持區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5 年通盤檢討

- (1) 高雄市杉林區集來里(DF022)及桃源區桃源里少年溪土石流長期水土保持計畫，已於 109 年 9 月 8、15 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辦理現場審議，經修正後已於同年 12 月 22 日提送核訂本辦理核定及朝全區廢止方向辦理後續事宜。
- (2) 「高雄市六龜區荖濃里長份野溪特定水土保持區長期水土保持計畫」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業依計畫分年分期實施整治完成，目前委外辦理通盤檢討。

(二) 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

辦理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山坡地範圍 25 行政區)，109 年度辦理 40 場次社區、28 場高中小校園宣導、1 場水土保持月相關活動。

(三) 109 年度水土保持工程

1. 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109 年度執行水土保持工程加強維護計畫總經費 6,586 萬 6,000 元，辦理治山防災等工程計 27 件，已完工 26 件，施工中 1 件，並持續積極向農委會水土保持局爭取經費持續辦理。
2. 109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 6,813 萬元(中央補助全額)，辦理 6 件工程，已完工 5 件，1 件執行中；治山防災經費 2,320 萬元，辦理 2 件工程，皆已完工；農村再生經費 700 萬元，辦理 1 件工程，已完工。並向中央爭取 110 年度補助經費，計 8 件工程，合計 7,500 萬元，分別係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6 件 4,310 萬元，治山防災計畫 1 件 650 萬元，大規模崩塌計畫 1 件 2,540 萬元，皆先行測設中。
3. 「六龜區荖濃里長份野溪整治工程」：中央補助第三期經費計 2,795 萬元，109 年 7 月完工，三期工程完工後，可打造六龜荖濃成為安全、舒適、生態新社區。

拾壹、社 政

一、人民團體輔導

- (一)輔導民眾依規定進行人民團體籌組、設立等事宜。109 年 7 月至 12 月輔導成立 93 個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 3 個)。
- (二)輔導已成立之人民團體會務運作，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市共計 5,216 個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 749 個)。

二、人權委員會

設置人權委員會，由府內代表 9 位、府外專家學者 8 位組成，提供本府各機關進行重大人權議題之評估與規劃方向之諮詢、研議人權教育政策及宣導人權保障觀念。第 6 屆第 2 次人權委員會議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召開完畢。

三、社會救助

(一)生活扶助

-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 38,950 戶(人)次；低收入戶子女生活扶助 39,104 人次；低收入戶子女就讀高中以上就學生活扶助 28,616 人次，合計補助 5 億 3,336 萬 7,950 元。
- 2. 低收入戶內就學學生仁愛卡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新核發 167 張，補助製卡費 19,706 元，至 109 年 12 月累計核發仁愛卡 8,726 張。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60,485 人次，補助搭乘公車船費用 87 萬 7,224 元。

(二)脫貧自立服務

- 1. 「夢翔啟動 青年自立計畫」鼓勵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讀大三及大四子女累積資產，109 年 7 月至 12 月 252 人參與。
- 2. 「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自 106 年 6 月開辦，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共 1,701 戶參與。
- 3. 辦理就業脫貧方案
 - (1)媒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家戶二代工讀就業，109 年 7 月至 12 月 103 人、528 人次。

(2)定期轉介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予勞政單位提供就業服務，109年7月至12月轉介低收入戶21人、中低收入戶24人。

(3)辦理「以工代賑方案」，提供工作機會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109年7月至12月輔導241人次。

(三)急難救助

109年7月至12月救助1,703人次、補助1,114萬1,000元。

(四)災害救助

109年7月至12月發放死亡救助6人、120萬元；安遷救助34人、68萬元；住屋毀損救助1人、1萬5,000元；住屋淹水5戶、7萬5,000元；共計核發46人、197萬元。

(五)收容安養

109年7月至12月補助999人次、1,700萬1,098元。

(六)街友服務

1.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街友短期收容安置輔導及外展服務，109年7月至12月收容安置314人次、外展服務3,598人次。

2. 於颱風及寒流等氣候不良或天災發生時，給予短期安置住宿場所；入冬後社會局啟動街友低溫關懷服務，並夜訪關懷街友，送上熱食及保暖衣物。

3. 109年7月至12月提供就業服務122人次。

(七)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協助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109年7月至12月補助625案、847萬7,000元。

(八)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

97年10月起由勞保局補助專案人力審核國民年金法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保險費補助。109年第2期(109年4月至9月)補助370,068人次、2億1,075萬9,830元。

(九)經濟弱勢市民醫療補助

重傷病住院看護費補助，109年7月至12月補助539人次、723萬1,076元；重傷病醫療費補助，109年7月至12月補助168人次、402萬3,435元。

(十)「實物銀行」

運用各界善心資源，提供弱勢家庭各項生活物資、食物兌換券等，委託民間單位成立「幸福分享中心-高雄市實物銀行」，已於三民區、

美濃區、鳳山區、甲仙區、林園區、橋頭區、前鎮區及北前鎮區，共成立8處實體商店，另結合社福團體於各區設置54處物資發放站，由社工人員提供服務，民眾可依生活所需選取各項生活物資或食物，並自110年起推出「物資行動車」，提供走動式服務。

(十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服務與紓困

1. 提供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對象「送餐服務」，109年7月至12月服務678人（已完成服務636人、持續服務中42人）。
2. 居家隔離、檢疫及因需請假照顧無法生活自理之隔離檢疫者致無法工作者，每人按日發給1,000元「防疫補償」，109年7月至12月已核定20,321人、1億8,693萬8,000元。

四、福利服務

(一)老人福利

1. 老人人口

本市至109年12月底計461,393人，佔總人口16.68%。

2. 經濟補助

- (1)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09年7月至12月補助229,451人次、15億6,419萬725元。
- (2) 中低收入戶老人特別照顧津貼，109年7月至12月補助1,398人次。
- (3) 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補助，109年7月至12月補助181萬3,753人次。

3. 安置頤養

(1) 社會局仁愛之家安置照顧

- ① 安養、養護、失智症照顧服務：至109年12月公費安養64人、自費安養113人。另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失能老人養護服務(含失智照顧)公費57人、自費43人。
- ② 辦理多元健康促進活動：109年7月至12月辦理多元化健康講座230人次參加；家民身心評估180人；節慶活動841人次參加；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文康活動1,189人次參與。

(2) 支持型住宅-銀髮家園

- ① 於左營區翠華國宅設置「銀髮家園」，109年12月進住12位。

②由都發局修繕完成前金區舊警察宿舍，共 48 戶轉作公營出租「老青共居」社會住宅使用，其中 16 戶規劃為銀髮家園，提供高齡長者租住，已於 109 年 10 月開始入住，入住 30 人。

(3)老人公寓：位於鳳山區，截至 109 年 12 月底進住 164 人。

4. 社區照顧及長照加值服務

(1)失能老人使用爬梯機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222 人、1,911 人次。

(2)失能老人到宅沐浴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391 人、784 人次。

(3)經濟弱勢老人住宅修繕補助，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10 人。

(4)老人養護、長期照護服務

①輔導老人福利機構提供長輩長期照顧服務，至 109 年 12 月本市老人福利機構計 155 家，可提供 7,923 收容床位，實際收容 6,805 人，平均進住率為 85.59%。

②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養護服務補助費，至 109 年 12 月底補助 1,161 人，服務 12,611 人次。

③為完善失智症照顧資源，減輕失智症長輩家庭照顧壓力，輔導 2 家老人福利機構設置失智症照顧專區，計可服務 52 位失智症長者機構住宿式服務。其中 1 家照顧專區已於 109 年 9 月開辦，第一期可服務 18 位失智長者。

(5)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108 至 109 年核定補助 4 案、5,056 萬 8,000 元，包含旗山太平社區活動中心、路竹老人活動中心、大社老人活動中心及田寮衛生所閒置空間，整(新)建後設置長照服務據點。

5. 辦理高齡議題論壇及主題展示

109 年 7 月 30 日於社會局長青中心辦理「高齡者健康安全」暨「健康老化」及「高齡者居住安全」暨「無障礙環境」2 場論壇及主題展示，共 340 人參與；109 年 9 月 16 日於高雄醫學大學演藝廳辦理「長輩來七淘-銀髮休憩產業議題」研討會，計 322 人參加。

6. 關懷及保護服務

(1)關懷失智老人服務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製作安心手鍊 217 條、掛飾 12 條及自費製作手鍊 142 條、掛飾 17 條。另設置本市失智症照護諮詢專線，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450 人次。

(2)獨居老人關懷服務

109年7月至12月服務335,802人次。另對於失能、臥床之中低收入戶獨居老人，強化其安全網絡，裝設24小時連線緊急通報系統，109年7月至12月服務349人、1,898人次。

(3)老人保護服務

①非家暴之老人保護案件由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執行服務，109年7月至12月受理通報395人、開案數267件、服務11,199人次，另截至109年12月底，持續追蹤輔導個案計497人。

②委託民間單位辦理「非家暴老人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方案」，針對個案已穩定安置或返回社區需提供老人或家庭服務者，及不願接受安置或無安置需求之個案，但評估有高風險需定期關懷訪視者，轉介老人保護二線社工提供服務。109年7月至12月轉介44案。

7. 社會參與

(1)輔導於各區設置老人活動中心計59處，其中長青綜合服務中心，提供老人休閒育樂、進修、日託、復健、諮詢等服務，賦予對未來高齡社會需求做前瞻性規劃及帶動。109年7月至12月服務693,775人次。另豐富各老人活動中心(含敬老亭、老人活動站)服務功能，提供近便性文康休閒、健康促進、長青學苑、外展巡迴，福利諮詢及社區銀髮資源募集等服務，109年7月至12月服務746,275人次。

(2)為增強各老人活動中心服務功能，於前鎮、左營、鳳山、阿蓮及美濃等五區各擇1處老人活動中心輔導成為區域型長青中心，帶入多元增能培力方案課程並發揮協調與整合的角色，提供多元化老人福利服務，鼓勵分享資源，共好共榮。109年7月至12月開設長青學苑12班、辦理巡迴講座54場、增能研習21場、特色方案活動18場及資源連結133次，並辦理成果展共4場、1,106人次參與。

(3)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加值設置C級巷弄長照站)

①截至109年12月底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加值設置C級巷弄長照站)417處，提供長輩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轉介、餐食、健康促進、預防及延緩失能課程等服務，109年7月至12月服務1,468,808人次。

②為推動社區照顧、促進銀髮族健康，鼓勵參與正當休閒活動，增進據點長輩與志工共同參與戶外活動之機會，109年11月

21 日辦理「歡『據』一堂，邁向健康」據點成果展，6,000 人參加。

- ③鼓勵據點運用實務經驗，創造設計符合長輩適性之靜態教案，於長青中心官網發佈「據在一起·點子無限」教案工具電子書，並於據點聯繫會議展示設計成果。另辦理「據點教案巡迴體驗趴趴 GO」，讓據點人員實際學習與體驗教案操作，共辦理 4 場次、135 人參與。
- ④辦理高雄健促 2.0 方案，引進職能治療師及物理治療師等專業人員進入 14 個據點，評估據點長輩需求，設計專屬活動教案，提升健康促進服務效益，導入 20 次課程，進行 280 次專業人員訪視；辦理強化運動保健課程，共開辦 10 班、171 個單位受益；另以 107 年編製之「高雄健促 2.0」教案手冊辦理工作坊辦理 10 班、186 個單位受益，提升志工帶課能力，永續方案推動成果。
- (4)老人免費乘車船及半價搭捷運，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5,652,617 人次，累計 389,098 位長輩持卡。
- (5)設置銀髮族市民農園，109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 60 名長輩使用，服務 1,280 人次。
- (6)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服務區域遍及 38 個行政區，服務內容包括薪傳教學、福利諮詢、基本健康管理、休閒育樂、市政宣導等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1,068 場次、75,755 人次。
- (7)辦理「老玩童幸福專車」，提倡休閒娛樂，舒展長者身心並增進其人際互動，109 年 7 至 12 月計辦理 114 車次、3,984 人參加。
- (8)辦理本市四維及鳳山長青學苑進修課程，109 年 7 月至 12 月開設公費班 348 班、14,292 人次參加，活力班 8 班、263 人次參加及開設自費班 244 班、7,916 人次參加；109 年辦理老幼共融樂學習創新方案，開班 24 班，800 人次參與；109 年 12 月 5 日辦理長青學苑聯合成果展，計 1,500 人次參與。
- (9)運用長青人力資源，傳承大使共計 234 名，109 年 7 月至 12 月開設社區薪傳教學課程 81 班次、15,980 人次參與。
- (10)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直轄市、縣(市)政府社會福利機構、老人文康中心耐震補強及整建計畫」補助，110 年核定補

助 2 案共 1,200 萬元，為社會局兒童福利服務中心與仁愛之家博愛廳 2 案。

- (11)辦理重陽節系列活動，以「3 心 5 老~世代共融、樂活不老」為老人福利政策主軸，其中「3 心」為給長輩關心、使長輩開心、讓家屬放心，「5 老」為保障老本、照顧老身、珍惜老伴、結交老友、安全老屋，並連結 16 個局處單位與 38 區公所，共同推動 31 大項高齡者服務方案及 31 項重陽節系列活動，共 721,552 人次參加。另為鼓勵各區宣揚重陽敬老，補助各區公所分區舉辦慶祝重陽節敬老活動，計辦理 234 場次、159,395 人次參加。

8. 老人福利促進小組

- (1)109 年 10 月 30 日辦理本府老人福利促進小組委員參訪本市老人活動中心、日照中心及居住等福利服務措施，以利了解本市老人服務推動情形。
- (2)依據老人福利法第 9 條規定設置老人福利促進小組，業於 109 年 11 月 9 日召開第 5 屆第 4 次小組會議。

9. 老幼共學師資培育計畫

結合輔英科技大學於 109 年 7 月至 10 月辦理老幼共學師資培育計畫，透過師資培訓及活動示範讓參與者了解老幼共學的概念，並於社區中推廣以促進世代共融，計 40 人參與。參加學員之教案列入社會局 110 年「快樂學習~世代共融」補助計畫優先補助。

10. 辦理獎勵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計畫

為提升本市私立小型老人福利機構公共安全，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獎勵私立小型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費申請作業注意事項」，依風險盤點及需求輔導機構申請，109 年度總計獎助 79 家、102 家次、2,238 萬 4,958 元。

11. 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

輔導老人福利機構參加「衛生福利部 109 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透過改善公共安全及照顧品質提升等面向提升機構服務品質，維護住民受照顧權益。109 年度輔導 65 家機構參加，並有 35 家機構通過書面審查，共計獎助 3,656 萬元。

(二)身心障礙福利

1. 身心障礙人口

本市至 109 年 12 月底計 145,110 人，佔本市總人口數 5.25%。

2. 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

(1)通報暨個案管理服務(含監護案件),109年7月至12月服務990人、13,661人次。

(2)生涯轉銜服務,109年7月至12月新增轉銜個案35人,服務44人次,追蹤64人、133人次,合計99人、177人次。

3. 經濟補助

(1)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109年7月至12月補助289,331人次、15億2,395萬5,410元。

(2)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托育養護)費用補助,109年7月至12月補助住宿式照顧5,510人、4億5,680萬2,645元。

(3)輔助器具補助(含輔具代償墊付廠商),109年7月至12月補助4,599人次、4,499萬9,256元。

(4)補助設籍本市滿1年之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109年7月至12月平均每月補助52,027人;補助本市身心障礙者3至18歲子女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109年7月至12月平均每月補助241人,合計補助1億2,947萬1,220元。

(5)109年7月至12月補助租賃房屋租金295名、購屋貸款利息補助38名,合計補助458萬801元。

(6)身心障礙照顧者津貼,每月核發3,000元,109年7月至12月平均每月補助466人,計補助838萬2,000元。

(7)身心障礙者承租停車位租金補助,109年7月至12月補助138人次,平均每月23人,計補助6萬7,602元。

(8)居家身心障礙者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109年7月至12月補助189人。

4. 社區服務

(1)109年7月至12月輔導5處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服務167人;輔導11處社區居住家園,服務57人;設立及輔導35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591人。

(2)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109年7月至12月服務7人、1,566人次、10,840小時。

(3)辦理精神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包含精障農場園藝及茶點小舖生活重建服務,109年7月至12月服務33人、1,154人次。

(4)設置視覺障礙者社會重建中心,109年7月至12月服務152人、823人次、1,025.5小時。

5. 無障礙交通服務

- (1)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持博愛卡搭乘本市市營公共車船及民營客運市區路段可享每個月 100 段次免費，另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 1 人搭乘本市、外縣市捷運及本市輕軌享有半價優惠，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1,507,780 人次、1,703 萬 8,278 元。
- (2)配合交通局共同推動復康巴士及通用計程車，現有 160 輛復康巴士營運，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143,685 趟次。另有 327 輛通用計程車，109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 177,737 趟次車資補助。

6.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

- (1)設置機構及日間照顧據點提供身心障礙者照顧訓練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公設民營身障機構 13 處、服務 448 人；私立身障機構 9 處、服務 574 人；身障日間照顧據點 10 處、服務 117 人。
- (2)設置無障礙之家辦理綜合福利暨照顧服務
109 年 12 月底照顧服務全日型 98 人、日間照顧服務 6 人，另結合民間團體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服務 23 人、學齡前日間托育含時段療育服務 44 人及自閉症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17 人，總計服務 188 人。
- (3)增設全日型住宿生活照顧機構「無障礙之家附設燕巢家園」，可服務 120 人(含全日住宿照顧 105 人、嚴重情緒行為輔導專區 10 人及機構臨短托或緊急安置 5 人)，自 109 年 12 月 30 日起提供全日住宿照顧服務。

7. 支持服務

- (1)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123 人、2,084 人次、9,655 小時，補助 432 萬 1,957 元。
- (2)辦理身心障礙自立生活支持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56 人、9,973 小時。
- (3)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照顧輔佐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318 人、3,986 人次、8,221.5 小時；另補助視障者每人每月 4 次搭乘計程車費用(每趟次 85 元)，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1,782 趟。
- (4)推動視覺障礙者使用導盲犬業務，本市已累計 11 位視障者使用導盲犬，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使用人數為 2 人。
- (5)設置 2 處輔具資源中心、10 處服務據點及 4 處便利站，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家屬及社區民眾聽覺輔具評估服務及辦理輔具回收、租借、維修、諮詢、評估及個案追蹤等服務，109 年 7 月

至 12 月回收 1,153 件、租借 3,843 人次、維修 1,439 件、到宅服務 6,874 人次、評估服務 9,989 人次、二手輔具媒合 438 人次及諮詢服務 23,450 人次。

- (6) 設置「手語服務中心」，109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手語翻譯服務 427 場、724 人次受惠。並於社會局設置「手語視訊服務專區」，協助本市聽語障朋友反映市政意見，或洽詢辦理各項事務，服務 174 人次。另委託辦理同步聽打服務，協助不諳手語之聽語障者另一種溝通方式，服務 141 場、686 人次受惠。
- (7) 辦理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網絡服務，減輕本市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危機，適時提供服務，109 年服務 917 位心智障礙者、887 個家庭。
- (8) 辦理「推廣輔導高雄市身心障礙友善商家」，累計至 109 年 12 月計 226 家獲友善商家認證。
- (9) 辦理「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試辦計畫」，109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 22 名家庭照顧者及社區式服務提供者評估諮詢、情緒支持及相關資源服務計 95 人次。透過跨專業團隊服務模式之導入，協助 20 名具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服務 237 人次。

8. 身障福利團體輔導

- (1) 補助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充實設備，109 年補助 33 項計畫、102 萬 1,380 元。
- (2) 補助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辦理各項福利服務活動，109 年補助 156 項計畫、369 萬 7,900 元。

9. 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

-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完成需求評估個案 1,433 名，受理身心障礙證明申請 27,180 件，核發身心障礙證明 25,166 件。
-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召開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專業團隊審查會議 27 場次，完成專業團隊審查 25,353 件。
- (3)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團體督導 2 場次、35 人次參與；研習訓練 3 場次、158 人次參與。

10. 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0 條規定設置「高雄市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於 9 月 30 日及 12 月 21 日召開第五屆第 5、6 次小組會議，針對無障礙環境改善、體適能及福利服務促進等多項議題，進行跨局處協調。

11. 慈善團體攜手身障團體共好平台

為擴大福利資源，創造 1+1 大於 2 的效益，建構「攜手愛相挺-高雄市慈善團體攜手身障團體共好平台」，邀集慈善團體與身障團體多次意見交流進行合作，培力身障團體提出平衡城鄉社區式據點設立、家庭關懷訪視等五大面向 29 個服務方案，將慈善團體的人力、物力及財力等資源挹注身障團體，增強身障團體服務能量，讓身障服務供給更多元。109 年 12 月 29 日辦理「慈善團體攜手身障團體共好平台啟動儀式」。

12. 辦理 2020 高雄市國際身心障礙者日活動

響應 12 月 3 日國際身心障礙者日，以「平等參與愛逗陣」為主題，提倡身心障礙朋友與社會大眾享有平等與參與的權利，鼓勵市民朋友融入身障朋友生活圈。109 年 11 月 28 日辦理「平等融合力量無限~火力全開 945 夯」活動，750 人參加；12 月 3 日於悅誠廣場辦理「2020 高雄市國際身心障礙者日記者會」，並辦理「礙的影響力」攝影展，展出 80 幅攝影比賽優選作品，展期至 12 月 9 日，共計 25,523 人次參與。

(三) 兒童少年福利

1. 生育津貼

109 年起生育第一、二名子女每名補助 2 萬元、第三名以後每名補助 3 萬元，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9,576 人、2 億 351 萬元。

2. 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176,315 人次、4 億 7,201 萬 4,522 元。

3. 育兒資源服務

(1) 設立托育諮詢專線 394-3322(就是深深愛兒)，及「雄愛生囤仔·FUN 心育兒資源網」，整合育兒所需資訊、資源，分類便利民眾查詢運用。

(2) 辦理 0 至 2 歲兒童親職教育，規劃「兒童發展」、「生活安全」、「親子互動」、「生活照顧」4 主題課程，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111 場次、3,233 人次參與。

(3) 設置 20 處育兒資源中心，提供嬰幼兒遊戲空間、親子活動、親職教育及育兒諮詢等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261,653 人次。另為縮短育兒資源城鄉差距，設置「育兒資源車-青瘋俠 1 號」、「育兒資源車-草莓妹 1 號」進行定點定時或接受社區預約的巡迴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8,886 人次。

4. 托育服務

- (1)輔導設立托嬰中心，至 109 年 12 月底立案公私立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計 80 家，並委託專業團體辦理訪視輔導，加強教保、衛教及行政管理等面向，以提昇服務品質，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訪視輔導 142 家次。
- (2)為建構友善托育環境，支持家庭生養，提供育兒家庭平價、優質示範性托育服務，設置公共托嬰中心，已於三民(2 處)、鳳山(2 處)、左營、前鎮、仁武、大寮、小港、新興、岡山、鼓山、林園、前金、路竹、旗山及楠梓等區成立 17 處公共托嬰中心，可收托 790 人。
- (3)因應少子女化，爭取衛福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設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09 年 7 月至 12 月增設左營、鳳山鎮北 2 處，全市共設置 8 處，預計 110 年於旗津、永安、彌陀、美濃、阿蓮區再增設 5 處，可再收托 60 名未滿 2 歲兒童，共計可收托 156 名。
- (4)聯合本府社會、工務、消防、衛生等機關執行托嬰中心聯合公共安全檢查，以維護幼兒托育安全，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稽查托嬰中心 78 家次。
- (5)為加強托嬰中心收托兒童權益保障，補助送托托嬰中心之幼童團體保險費，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 2,294 人、93 萬 8,340 元。
- (6)由 6 個「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提供家長近便性選擇幼兒居家托育媒合服務，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加入居家托育服務中心納管登記托育人員有 3,088 人。
- (7)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自 103 年 12 月 1 日起，從事居家式托育服務者（即托育人員），收費照顧 3 親等以外幼兒，應向社會局辦理登記。截至 109 年 12 月底領有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計 3,088 人。
- (8)為滿足家長因突發事件之托育需求，自 107 年起於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大同社會住宅及左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設置 4 處定點計時托育服務據點，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提供 6 個月以上至未滿 6 歲兒童臨時托育服務，並依據不同據點特性，提供日間、夜間、假日等多時段、彈性且近便的臨時托育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預約服務 887 人次。

5. 推動未滿 2 歲暨延長 2 至 3 歲兒童托育準公共化服務

(1)建置托育準公共化機制，至 109 年 12 月本市準公共化托嬰中心簽約家數計 44 家，可簽約家數計 45 家，核定收托人數計 1,727 人，至 109 年 12 月實際收托人數計 1,236 人；至 109 年 12 月本市準公共化居家托育人員簽約人數計 2,754 人，可簽約人數計 3,000 人，核定 0-2 歲收托人數計 5,508 人，實際 0-2 歲收托人數計 2,817 人。

(2)未滿 2 歲暨 2 至 3 歲兒童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費用
將幼兒交由準公共保母或托嬰中心照顧，每月補助 3,000 元至 1 萬元不等之托育費用，第 3 名以上子女每月再加發 1,000 元，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33,481 人次、1 億 6,838 萬 32 元。

6. 兒童居家安全

為推動兒童居家安全，於三民陽明育兒資源中心設立兒童居家安全體驗區，提供嬰幼兒居家安全體驗示範，並由專業人員提供居家安全檢測服務與諮詢，給孩子更安全的成長空間，並已於本市育兒資源中心設置 20 處居家安全檢測站。

7. 保護性兒童少年照顧

(1)兒童及少年機構安置

為提供本市失依或需保護安置之兒童少年完善之生活照顧及適當醫療照護，本市設有 1 家公設公營、3 家公設民營及 10 家私立安置教養機構，並與 6 家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外縣市 21 家兒童及少年安置機構、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少年教養所及衛生福利部南區兒童之家簽約委託辦理安置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兒童少年安置服務 534 人、2,855 人次，並召開「109 年度兒少安置教養機構第 2 次業務聯繫會報」，本市各兒少安置教養機構計 38 人參加。

(2)家庭寄養服務

①服務效益

A. 委託辦理兒童及少年寄養，109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 260 人、1,225 人次。

B. 社會局自辦兒童及少年親屬寄養，109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 28 人、149 人次。

②109 年 7 月至 12 月寄養安置業務執行概況

召開新進寄養家庭審查會，計 4 戶通過審查；進行寄養家庭 16 戶查核工作。另召開 109 年度第 3 次寄養家庭支持資源強

化計畫跨專業團隊評估小組會議，針對 29 戶寄養家庭、29 名寄養兒少進行服務需求評估及專業加給審查。

- (3)補助寄養、委託收容於安置機構之兒童及少年，其監護人無力負擔之健保費，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867 人次、58 萬 4,969 元。

8.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服務

- (1)本市公辦民營設置 11 處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中心，及輔導民間團體申請中央或社會局補助設置 10 處兒少社區照顧服務據點，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766 人、89,864 人次參加。另由本府社會局補助或民間自籌辦理 39 處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據點，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約 585 名弱勢兒童及少年。
- (2)辦理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計畫，協助年滿 15 歲以上，結束安置或經評估不宜返家及社區中因原生家庭失功能而被迫在外自立生活少年，提供短期住宿並輔以適切且即時之就學、就業、生活適應等輔導，109 年 7 月至 12 月追輔服務 70 名自立少年，並提供 16 名少年入住自立生活宿舍。
- (3)辦理弱勢家庭兒少餐食計畫，結合本市超商及連鎖便當店，並經由社工員評估需求，提供本市弱勢家戶未成年子女寒暑假期間餐食兌換券，109 年度暑假受惠兒少 1,262 人。
- (4)辦理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針對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者、戶政機關逕遷戶籍至戶政事務所者、逾期未完成預防接種者、未納全民健保逾一年者、國小新生未依規定入學者、矯正機關收容人子女、父或母未滿 20 歲者之育有六歲以下兒童之家戶進行關懷訪視，並視案家需求適時媒合福利資源予以協助，以預防兒少受不當照顧及虐待事件發生，109 年 7 月至 12 月完成訪視 68 名六歲以下弱勢兒童。

9. 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及醫療補助

- (1)補助 18 歲以下子女每人每月緊急生活補助 3,000 元，扶助期間以 6 個月為原則，109 年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532 人、629 萬 45 元。
- (2)補助弱勢兒童及少年健保費、住院期間之診療費、看護費及其他經評估有必要補助之項目，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49 人、80 萬 3,155 元。

10. 弱勢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扶助，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13,710 人、1 億 7,457 萬 4,053 元。
11.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及教育補助
 - (1)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535 人、684 萬 7,260 元。
 - (2) 特殊境遇家庭兒童托育津貼，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6 人、4 萬 3,500 元。
 - (3)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就讀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雜費減免證明，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117 人。
12.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28 人、35 萬 3,789 元。
13. 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

本市成立「高雄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設置諮詢專線 349-7885，提供民眾單一諮詢收出養服務窗口及公開資訊交流平台。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56,649 人次。
14. 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權、收出養案件訪視調查服務

對於父母聲請法院酌定行使、負擔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案件，或法院審理認可兒童及少年收出養事件時，為維護兒童及少年最佳利益，委託民間團體提供專業評估報告供法院參酌，109 年 7 月至 12 月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權案件計 757 件，收出養案件計 83 件。
15. 未成年子女出庭陪同服務

設置「高雄市政府駐法院家事聯合服務中心—社政服務站」，提供未成年子女出庭前準備、陪同服務及有需求之民眾相關福利諮詢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1,954 人次。
16. 執行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相關業務
 - (1) 對經本府警察局查獲未滿 18 歲有遭受性剝削之兒童少年，派員陪同偵訊，109 年 7 月至 12 月陪同偵訊 56 人，社工員評估緊急安置 4 人，52 人交由家長保護教養。
 - (2) 本府社會局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針對交付家長、經法院裁定安置期滿之個案，進行追蹤訪視輔導，109 年 7 月至 12 月追蹤輔導 121 人、1,371 人次。
 - (3) 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行為人輔導教育，109 年 7 月至 12 月開具輔導教育處分書計 43 人，並轉介委辦單位執行輔導教育。

- (4)辦理性剝削兒少家庭多元服務創新方案，透過對兒少及家長分別辦理團體講座方式，教導兒少學習如何自我保護，以及家長如何防範子女再遭誘騙受害。109年7月至12月辦理家長及少年團體各4場次，總計8場次、52人次參與。

17.0 至6歲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受理通報轉介並提供個案管理服務，109年7月至12月受理新增通報個案1,235件，截至12月底仍持續服務3,200人、17,465人次。
- (2)委託設立14處公設民營早療據點，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日間托育服務，截至12月底仍收托186人，時段療育訓練313人、服務7,602人次，到宅療育訓練39人、1,916人次。
- (3)結合社區資源辦理兒童發展篩檢，109年7月至12月辦理105場次，篩檢幼童1,504人，發現疑似發展遲緩個案並進行通報93人。
- (4)結合社區資源辦理親職講座、成長團體、親子活動、早療宣導等活動，109年7月至12月服務14,136人次。
- (5)受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申請，109年7月至12月核定補助4,031人次、1,227萬9,175元。

18. 兒童少年綜合性服務

- (1)兒童福利服務中心109年7月至12月服務
提供0-12歲兒童遊戲空間、親子二手玩具借用之場域，計服務45,276人次。結合學校、社團、社區資源等單位，辦理親子活動計39場次、1,867人次。
- (2)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109年7月至12月服務
- A.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有增進親子空間，服務21,495人次。兒童遊戲空間親子活動包括Baby play group、親子故事家庭、親子共讀-故事阿姨時間與繪本幸福一起go等活動，共計420人次參與。
- B. 公設民營「探索體驗學園」，探索設施包括巨人梯、蔓藤路、獨木橋、砲彈穿越及攀岩等，以符合少年冒險需求及著重於培養其學習重視安全和團隊合作為設計重點，辦理一般性活動、兒童少年活動、高關懷活動等共計2,096人次參加。

19. 推動未成年懷孕整合服務

- (1)本府訂定跨局處整合服務計畫，整合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警察局、民政局等網絡資源，並結合各社福中心、家防中心、民間單位提供未成年懷孕個案及未成年父母個別化服務，109年7月至12月通報243人、服務203人、諮詢服務1,521人次。
- (2)在18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設置服務據點，並開辦孕期營養津貼，強化未成年懷孕少女健康照顧，經社工人員評估受補助者，109年7月至12月補助77人次。另依個案需求提供醫療協助、托育服務、就業服務、育兒指導等資源連結，109年7月至12月服務1,874人次。

20. 落實兒童表意權

市府為使各項兒童少年的工作能更貼近兒少需求，實踐兒童權利公約-表意權之精神，依據「高雄市政府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會設置要點」遴聘2名本市少年暨青年代表成為該會之委員，並出席109年10月30日召開「高雄市政府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會」第5屆第4次會議，協助本市促進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

21. 少年社會參與

- (1)辦理青少年培力及休閒活動計6場次、235人次參加。
- (2)為鼓勵少年參與關心公共事務，遴選、培訓少年暨青年代表，引導兒少代表進行議題的聚焦，並建立共同願景，計24場次、436人次參與。

22. 建置世代中心

本市已於楠梓、仁武、鳳山、新興、鼓山、左營、岡山、林園、大樹、阿蓮、前鎮、梓官、苓雅、大寮、美濃、鹽埕及前金等17區由市府或民間佈建17處同時具世代共融服務之世代中心，並將持續優先於服務需求較密集之區域，盤點合適空間積極優先設置，若於其他區域覓得合適場地，亦可評估符合需求之服務型態增加設置。

23. 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0-2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108至109年核定補助37案、7,233萬9,000元。

(四)婦女福利

1. 一般婦女福利

- (1)依據「推展婦女福利及單親家庭補助原則」補助本市婦女團體辦理增進婦女權益方案，加強培力在地婦女團體。109年7月至12月補助與層轉中央申請經費辦理69項方案計畫。
- (2)設置「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落實「性別主流化計畫」、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等。109年7月至12月召開小組會議2次和委員會議2次。
- (3)109年11月26日召開本府性別主流化工作小組109年第2次會議，針對性別影響評估、性別預算、性別統計與性別意識培力等辦理情形進行追蹤報告。
- (4)設置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及婦女館提供婦女福利服務，109年7月至12月服務情形如下：
 - ①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施設備空間服務，共提供電話諮詢3,867人次、現場諮詢4,986人次，並提供80位婦女8,066小時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女人家、親子空間、韻律教室及舞蹈教室等空間服務46,985人次，並辦理講座、影展等婦女相關成長學習活動140場次。
 - ②婦女館設施設備空間服務，共提供電話諮詢887人次、現場諮詢15,250人次，提供67位婦女5,450小時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女性史料室辦理相關性別課程50場次、938人次參與，諮詢參觀2,953人次。女人空間辦理婦女培力服務成長課程、動靜態展計45場、1,732人次參與，電腦室等開放空間使用、參觀等計16,085人次，結合民間婦女團體辦理課程95場次、2,670人次參與。其餘韻律、技藝、視聽、演講廳等、空間6,021人次。
 - ③社區婦女大學提供女性多元學習及符合婦女需求專題課程，共計86班、412場次、7,957人次參與。
 - ④女力經濟—高雄婦女經濟培力方案選入78位婦女個人及2組社福團體，7月至12月辦理實體課程、方案經營共計24場次、568人次參與，及重點輔導150人次。「好好逛幸福館」粉絲專頁，透過網路平台以姐妹創業故事行銷產品，共計159,805人次瀏覽，市集場域及行動市集行動力提供女力市集及其他展售方式共計35場次、營業額133萬5,293元。

(5)辦理「坐月子到宅服務」友善婦女措施

培訓坐月子到宅服務員提供婦女產後身心照顧服務，包括月子餐料理、簡易家務及婦嬰照顧。可自行選擇生育津貼現金補助或免費坐月子到宅服務(第一胎免費 80 小時，第二胎免費 160 小時，第三胎以上免費 240 小時)。109 年 7 月至 12 月各項服務成效如下：

①坐月子到宅服務 369 人，諮詢電話 2,460 人次。

②辦理父母成長課程、親職成長教育團體、親子活動與宣導活動，計辦理 47 場次、1,652 人次參與。

③辦理坐月子到宅服務員培訓 1 梯次、48 人參訓。

④結合本府衛生局及市立中醫醫院結盟合作「中醫助好孕，健康坐月子」，發放 475 張社區回診卡。

2. 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

為扶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給予緊急照顧，協助其自立及改善生活，109 年 7 月至 12 月扶助 169 人、302 人次，補助 387 萬 497 元。

3. 單親家庭福利服務

(1)設置小港山明、左營翠華及鳳山向陽單親家園共 71 戶，以優惠租金出租使用，協助解決單親及弱勢家庭居住問題，截至 109 年 12 月底計出租 61 戶。

(2)設置 5 處公辦民營單親家庭服務據點，提供個案電訪、家訪、會談輔導、福利諮詢服務及親職教育等服務活動，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10,797 人次。

4. 新住民家庭福利服務

(1)設置新住民會館，提供新住民友善服務

提供母語諮詢專線、通譯媒合、新住民人才培力、多元文化意象營造活動、異國文化展覽及課程規劃與新住民溫馨聚會交流空間等服務。

①結合新住民志工，建置本市新住民單一服務窗口母語諮詢專線(07-235-1785)，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43 人次。109 年度發行新住民服務簡介文宣多國語言對照版本共 6,000 份，並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及課程，運用七國語言網站、廣播電台及社群媒體等多元管道輸送新住民家庭福利及生活資訊，109 年 7 月至 12 月 17,647 人次受益。

- ②持續培訓通譯人員，建置通譯媒合平台，整合警政、衛政、社政通譯人才，提供 13 種語種通譯服務，適時提供予外籍人士或新住民，以解決生活各項問題。
 - ③新住民人力資源及人才培力，建置本市新住民多元文化人才資料庫，本期多元語言通譯人才計 183 位、大專院校多國語言通譯師資計 20 位、多元文化宣導人才師資計 38 位、新住民藝文表演團體計 14 個及新住民教學料理師資計 29 位，相關人才之專才與聯繫資訊皆公告於網站供各界使用。
- (2)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 本市左營、新興、鳳山、路竹及旗山區設立 5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新住民家庭諮詢服務、關懷訪視、個案管理及辦理各項支持性方案等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15,816 人次。另規劃辦理節慶聯誼、多元文化宣導等活動，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40 場次、4,184 人次參與。
- (3)設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 輔導民間團體設立 22 處社區服務據點，運用志工提供家戶關懷訪視，並結合市府機關辦理親職教育、生活適應、語言學習、婦女成長、多元文化宣導、產業培力等特色方案，7 月至 12 月服務 15,170 人次。
- (4)辦理設籍前新住民經濟扶助措施
- 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之家庭扶助計畫，109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子女生活津貼 81 人次、19 萬 2,780 元；緊急生活扶助 16 人次、20 萬 9,584 元；返鄉機票補助 1 人次、1 萬 3,500 元，共計補助 98 人次、41 萬 5,864 元。

(五)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

1. 集中受理與派案業務

成立單一受派案窗口，建立專業化、系統化之篩派案工作模式，勾稽跨領域風險資訊。為達以家庭為中心之多元性、整合性服務，定期邀集各權管單位召開會議。

2. 家庭暴力防治業務

(1)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受理家庭暴力 7,905 件。

(2)緊急救援服務：提供有需求之被害人及其子女 24 小時緊急安置及短、中、長期庇護安置服務，又考量不同族群、男性被害人、精神障礙或醫療照護等被害人庇護安置服務之特殊性、安全性

與專業性，提供多元安置處所；公辦民營庇護安置處所（小星星家園）109年7月至12月服務125人；本市特約旅館、養護機構與醫療院所附設日間照護中心等庇護安置處所，109年7月至12月服務30人。

- (3)專業服務：109年7月至12月提供諮詢服務45,902人次、協助聲請保護令154件、陪同被害人接受偵訊、報案、出庭、驗傷等陪同服務364人次、提供被害人心理諮商服務764人次、法律諮詢服務120人次、提供經濟扶助1,327人次、辦理未成年子女交付及交往會面服務140人次等。
- (4)辦理受暴婦女自我成長團體：為協助受其深入探索自我及持續自我成長，109年7月至12月198人次參加。
- (5)辦理特殊境遇婦女自立生活服務：109年7月至12月服務55案，提供居住規劃、就業協助、經濟扶助及法律扶助等服務計2,111人次。
- (6)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除本府各相關局處外並邀請地檢署檢察官及外聘專家學者與會，以有效提高高危機個案風險評估準確性，落實被害者人身安全保護及降低再受暴率，109年7月至12月召開26次，討論539案。
- (7)召開高雄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會議：邀集專家學者、警察局、衛生局、教育局、勞工局、民政局、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檢視防治工作成效，研商相關政策計畫與方案措施，有效推展本市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工作，109年7月至12月計召開2次、89人次與會。

3. 兒少保護服務業務

- (1)提供兒少保護個案立即性的危機處遇及相關協助，109年7月至12月受理兒童少年保護個案通報3,256案，109年7月至12月依個案需要提供關懷訪視、個案輔導、諮詢服務、陪同服務、親職教育等共52,532人次。
- (2)對於施虐情節嚴重之父母或監護人施予強制性親職教育輔導，109年7月至12月新開立70案、549小時，109年7月至12月輔導服務2,302人次。
- (3)持續推動本市兒少保護案件專家協助評估診斷與鑑定實施計畫，109年7月至12月轉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兒童少年驗傷醫療整合中心」及高雄長庚醫院「兒童發展暨保護中心」計37案，其中10案啟動重大兒虐案件偵查機制。

- (4)辦理本市性剝削兒少家庭多元服務創新方案，針對性剝削案件之兒少及家長分別辦理團體講座，教導兒少學習如何自我保護，以及家長如何防範子女再遭誘騙受害。109年7月至12月辦理家長及少年團體各4場次，總計8場次、52人次參與。

4. 性侵害防治業務

- (1)109年7月至12月受理通報計559件。

(2)專業服務

- ①諮詢協談：提供被害人電訪、訪視、面談等諮詢協談，109年7月至12月諮詢協談16,732次。
- ②庇護安置：109年7月至12月提供庇護安置服務223人次。
- ③提供生活及訴訟費、醫療費用、安置及寄養等相關經濟與生活補助，109年7月至12月391人次。
- ④陪同服務：陪同被害人驗傷診療採證、警詢筆錄、司法流程過程各階段陪同，109年7月至12月711人次。

(3)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

- ①首創「性侵害案件專業團隊早期鑑定模式—輔助兒童證詞與心智功能評估」期能提升性侵害案件在司法機關之起訴及定罪率，109年7月至12月服務4案。
- ②首創「高雄市性侵害案件整合性驗傷採證服務模式」，性侵害驗傷結合法醫微物跡證採集，強化性侵害驗傷的品質，109年7月至12月服務1案。

- (4)針對性侵害加害人重返社區後續追蹤之監控情形，邀集網絡研商後續安全預防作為，109年7月至12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監控會議1場次，討論2案高再犯個案。

(5)性侵害相對人預防服務方案

- ①培力民間單位辦理「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服務方案」，109年7月至12月轉介14案，個案服務1,380人次；辦理多元性教育與親子性教育團體課程24場次、197人次參與。
- ②培力民間單位辦理「智能障礙性侵加害人服務方案」，109年7月至12月共轉介6案，個案服務397人次；辦理三級及二級再犯預防團體2場次、14人、84人次參與。
- ③發展「高雄市家內性侵害案件之相對人裁定前鑑定評估機制」，透過裁定前鑑定機制與家內性侵害相對人晤談，掌握其身心狀況並評估危險，109年7月至12月辦理6案、7人次。

- (6)辦理「邁向復原」~109年度性侵害被害人心理危機事件安心創新服務方案，提供性侵害個案遭受危機事件時對自我創傷之覺察，並學習如何自我照顧並懂得找尋合適資源協助，以及增進社工人員處理性侵害個案遭受心理危機事件之專業知能，共辦理4場次、60人次參加。
- (7)對於「性侵害防治-網路交友」議題，編纂案例彙編並發放宣導單張至國中各年級各班，貼於佈告欄。

5. 防暴宣導方案及在職訓練

(1) 宣導方案

- ①至各級學校、社區及其他機構辦理多元化防治宣導活動，109年7月至12月辦理113場次、8,625人次參與；辦理「保全人員、公寓大廈管理人員辨識危機家庭」訓練，109年7月至12月6場次、299人次參加；受理社區守望相助隊受理單位申請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109年7月至12月辦理26場、423人次。
- ②輔導7個社區組織申請衛生福利部經費補助辦理「防暴社區初級預防宣導計畫」於社區場域推動防暴宣導預防工作。109年7月至12月辦理防暴社區訓練初階班及進階班2場次、122人次參加，增進社區幹部、志工宣講知能。
- ③於11月25日國際終止婦女受暴日期間，邀請市長簽屬齊心守護杜絕家暴宣言，並錄製宣傳廣播進行播放，讓市民大眾一起來重視終止婦女受暴，建立友善安全之生活環境。
- ④辦理律師來開講-「家法 follow(law) me」講座活動，聘請律師至各社區分享家庭暴力事件中有關之法律知識，促進民眾懂法知法自我保護，共辦理4場次、116人次參加。另亦彙編常見之家事法律議題，製成Q&A宣導摺頁，於各宣導場合發放。
- ⑤結合親子Youtuber拍攝防治兒童性侵害的自我保護5撇步影片並上架其粉絲平台，宣導兒童性侵害防治，臉書活動貼文瀏覽次數達29,000人次、660人分享。
- ⑥辦理「少年吔！校園性別平等教育知識王擂台賽」-性侵害預防宣導教育，結合教育局、民間社團與學校產學合作，規劃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素材設計創意記憶遊戲圖卡，經由擂台競賽及獎勵制度，宣導性侵害防治，共至12所學校辦理、67名同學參與。

(2) 研習訓練

① 提升保護性社工督導及社工人員專業知能及工作技巧，109年7月至12月辦理研習110場次、2,146人次參加。

② 辦理網絡單位責任通報人員宣導訓練，109年7月至12月辦理20場次、595人參加。

6. 性騷擾防治業務

(1) 受理性騷擾通報案件，109年7月至12月917件，其中校園性騷擾660件；職場性騷擾45件；一般性騷擾(含家內性騷)201件；錯誤通報11件。

(2) 受理性騷擾再申訴及調解案，109年7月至12月受理申訴及再申訴案14件及調解案3件。

(3)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與服務」方案，提供性騷擾被害人個案輔導服務，109年7月至12月電訪、面訪、提供法律諮詢，共計服務100案，4,831人次受益。

(4) 召開本府性騷擾防治會第5屆第3次委員會議，跨局處提報推動性騷擾防治工作辦理情形，計44人次參與。

五、社區發展

(一) 推動社區願景培力中心

1. 輔導左營區等11個區公所，提案聯合發展方案及培力課程，帶動社區共同成長，總參與社區數達69個，服務達13,616人次。

2. 運用「在穠紅」多元福利照顧師資團隊，媒合潛力型社區擾動計80場次，服務1,572人次。

3. 推動社區人才培育，依階段性適能適才規劃辦理社區技能學堂，計30場次，服務1,045人次。

4. 社區方案操作陪伴，計30個社區進行需求調查試作，輔導11個社區因應需求調查提案計畫執行，服務4,578人次。

5. 輔導大寮區等4個區域推動青少年社區參與方案，總參與社區計17個，服務720人次。

6. 11月19日至24日期間，於夢時代演藝廳辦理社區培力成果展。

(二) 社區深耕培力及輔導

1. 積極培力並輔導社區發展協會開辦社區福利據點，109年7月至12月輔導左營區合群社區發展協會等10個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區團隊整備暨老人關懷初辦準備之試辦計畫。

2. 輔導社區依在地需求辦理多元社會福利服務方案，109 年 7 月至 12 月持續輔導林園區文賢社區、阿蓮區中路社區及湖內區公館社區辦理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臺灣夢-兒少扎根計畫」社區弱勢兒少照顧基地。
3. 推動區域發展方案，輔導阿蓮區 9 個社區共同辦理 109 年度「福利社區化旗艦型計畫」，並輔導旗山區 7 個社區共同提案申請衛生福利部 110 年度「福利社區化旗艦型計畫」，以建立社區協力機制。

(三)社區人力培育

運用本市「御風而起-社工專業人力申請計畫」，輔導大寮區溪寮社區發展協會等 2 個單位推動社區發展工作，透過社工人力推動社區發展，落實福利社區化。

(四)社區福利服務

輔導社區發展社會福利方案，推展社區福利活動及社區服務計畫，建立社區特色，增進居民福利，提昇生活品質，達成社會福利社區化目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核定補助 43 案、172 萬 2,100 元。

(五)創新服務計畫

推動「社區安全小舖」，鼓勵社區多角化經營，建構完善社區安全小舖以推動在地照顧，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推動包含社區輔具借用站、家暴防治安心站、社區故事屋、社區解憂柑仔店、社區反毒安心站等，共計 28 個社區。

六、合作行政

(一)籌組合作社及組織發展輔導

1. 輔導民眾依合作社法相關規定進行合作社籌組、設立登記等事宜。109 年下年度輔導新籌組成立登記 5 社，截至 109 年 12 月底計有工業類合作社 47 社、消費類合作社 85 社、公用類合作社 2 社及社區類合作社 1 社，共 135 個合作社。
2. 109 年 10 月 20 至 11 月 17 日辦理所轄合作社場業務稽查，共稽查 15 個社場並針對缺失輔導改善。另於 109 年 11 月 27 日辦理 109 年度合作教育研習暨 108 年考核績優社場及實務人員頒獎，社場人員 95 人參加。

(二)召開本府合作經濟推動小組及原住民合作社輔導小組會議

1. 為推動本市合作經濟發展，依本府合作經濟發展推動小組計畫定期召開會議，於 109 年 10 月 15 日召開第 2 次會議。

2. 為整合原住民合作社各相關資源，協助原住民合作社營運發展，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 10 條規定設置高雄市政府原住民合作社輔導小組。109 年第 2 次會議於 12 月 30 日召開完畢。

七、社會工作

(一)社會工作專業發展

1. 辦理社會工作人員在職訓練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各項社會工作專業知能研習訓練計 3 梯次、54 小時、171 人次參加。
2. 核發本市社會工作執業執照，109 年 7 月至 12 月核發執業執照計 56 人。

(二)志願服務

1. 結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推動志願服務計畫，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市共計 111,283 名志工。另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市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隊共計 541 隊，34,509 名志工。
2. 加強志工組織與管理，增進凝聚力
 - (1) 召開本府社會局志工團會議以提昇志工服務知能與組織效能，本府社會局志工團隊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志工服務總時數達 59,895.5 小時。
 - (2) 委託民間單位經營管理「志願服務資源中心」，提供本市志願服務推展相關諮詢服務，辦理志願服務行銷及創新方案等，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558,107 人次。
 - (3) 辦理志工教育訓練課程，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103 場、5,713 人次參加。
 - (4) 核發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紀錄冊計 1,165 冊。
3. 落實志願服務法，建立制度化推動模式
109 年 12 月 22 日召開 109 年度第 2 次市府志願服務會報，由本府 27 個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代表與會，共同討論本市志願服務發展方針。
4. 推廣本市志願服務榮譽卡新增優惠方案，截至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招募 10 家廠商共同響應；109 年 7 月至 12 月核發志願服務榮譽卡計 2,092 張；協勤民力半價榮譽卡計 201 張。
5. 辦理國際志工日系列活動

為響應 109 年國際志工日，本市以「全民一起做志工」為活動主軸，規劃志工活動趣、志工學習趣及志工活力趣等三大主題，宣達 12 月 5 日國際志工日意象及鼓勵市民參與志願服務。

(1) 志工活動趣

結合本市 27 個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辦理相關活動，如：志工說故事、志工體驗活動等，並與民間單位合作，共同宣導志願服務。

(2) 志工學習趣~「志於學」主題書展

為呈現本市志願服務多元性及推展志願服務精神，自 109 年 12 月 1 日至 110 年 1 月 10 日於本市圖書館總館展示志工相關書籍及影音資料，及辦理公益說書人活動，讓民眾更加認識志願服務，共計 15,090 人次參與。

(3) 志工活力趣~志工運動大會

109 年 11 月 28 日於本市中正運動場舉行「志工運動大會」，為提供志工交流與學習的機會，鼓勵志工強化體能，邀請本市各局處所屬志工團隊參與，活動內容包含運動競賽、趣味競賽及場邊園遊會等，同時邀請市民共襄盛舉以全民同樂的方式慶祝國際志工日，計 3,500 人參與。

(三) 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 配合行政院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規劃佈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補充社工人力，整合兒少保護及兒少高風險家庭服務、建立集中派案機制，加強跨體系資源連結等，構築更為全面之社會安全網。

(1) 均衡設置社福中心合理配置社工人力

109 年完成設置 18 處社福中心，依轄區人口數及福利人口服務需求量配置社工人力，獲中央補助增聘 32 名社工及督導。

(2) 提升家庭量能並提供家庭支持服務

社福中心以提供家庭為核心之各項福利服務，提供社區內弱勢家庭輔導服務，並設置物資站，結合民間資源，提供經濟陷於困境家庭生活基本所需，7 月至 12 月服務 11,536 人次。為友善家庭及親子照顧需求，增進家庭功能，7 月至 12 月辦理 453 場家庭親子/親職增能及社區宣導活動。

2. 辦理脆弱家庭服務方案，7 月至 12 月接獲通報 8,279 案，經訪視評估，經訪視評估，提供服務計 4,306 戶、共 7,753 人次。

拾貳、勞工

一、勞工組織

(一) 勞工組訓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市工會家數計 849 家，另本府勞工局針對輔導各類型工會組織與召開法定會議，109 年 7 月至 12 月成果如下：

1. 各級工會成立情形

類別 數量	工會聯合組織	企業工會	產業工會	職業工會	合計
家數	20	156	45	628	849

2. 各級工會組織召開法定會議統計

會議別 次數	會員(代表) 大會	理事會	監事會	合計
會次	306	1,221	651	2,178

3.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高雄市網路自媒體從業人員職業工會、長春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台灣創意烘焙中西餐飲產業工會等 3 家工會成立。

(二) 勞工教育輔導

1. 工會輔導

(1) 補助本市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補助工會聯合組織及基層工會辦理 120 場次勞工教育活動，補助金額計新臺幣 775 萬元。

(2) 補助高雄市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 7 萬 5,000 元及高雄市產業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 11 萬 5,000 元。

2. 辦理勞工教育

(1) 辦理 109 年度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7 月至 12 月計辦理 25 場次。

(2) 109 年度下半年印製最新版勞動就業叢書全冊共 1,000 份。

(3) 109 年度下半年出刊勞工雙月刊-「工代誌」3 期、特別號 1 期，內容包括勞工權益法規、職災防範、勞動文化、勞工保險給付、就業案例分享等，促進民眾瞭解自身勞動權益。

(4) 辦理勞工大學，設有勞動事務部與勞工學苑部兩類課程，勞工學苑部分為工作技藝、時尚技能、休閒育樂及生活應用等 4 類，109 年 7 月至 12 月(第 39、40 期)開辦 203 班，計有勞工朋友

及眷屬 3,260 人次參加；勞動事務部開設「勞動法上的民法基礎概念(勞動法進階班)」1 班，共計勞工朋友 48 人次參加。

二、勞動條件

(一)實施勞動條件檢查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實施申訴、專案及會同勞動檢查計 1,158 家事業單位；另針對微、中、小型企業，配合勞動部「109 下半年勞動條件落實法遵實施計畫」，以一對一、外展服務模式入場輔導，採客製化協助個別事業單位了解、熟悉、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計有 1,008 家。

(二)違反勞動基準法案件裁罰

109 年 7-12 月	排序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第八
	條次	第 24 條	第 36 條	第 30 條	第 32 條	第 39 條	第 80 條	第 38 條	第 22 條
次數	93	63	58	53	36	30	29	25	
百分比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20.1%	13.6%	12.6%	11.5%	7.8%	6.5%	6.3%	5.4%

(三)宣導與輔導

1. 分析歷年事業單位常見違法情形(如工資、工時、休假等)，以常見違法態樣解析為宣導主軸，為事業單位說明外，並對不同業別實施重點，以專章(如工資篇、工時篇)方式，實施法令宣導。
2. 透過社群媒體，如臉書、手機社群(LINE)、外展服務等方式宣導，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宣導 370 場次宣導人次達 149 萬 2,853 人次。

(四)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辦理勞動檢查

1. 109 年 7 至 12 月計 28 人死亡(含新增擴大保護範圍之志工 1 名)，與過去 3 年(106-108)同期平均 15 人增加 13 人。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檢查、專案檢查、申訴檢舉案檢查、重大職災檢查、災害複查、復工檢查、會同檢查、會勘及交辦案件檢查等勞動檢查共實施 9,156 場次，停工 64 場次，罰鍰處分 213 件次。

(五)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推廣與督導

1.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 187 場次。
2. 109 年度辦理 108 年推行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人員考評活動，共計 9 家事業單位及 8 位人員參加選拔，本市薦送 5 家事業單位及 2 位人員代表本市參與勞動部之考評，考評結果計 5 家獲選勞動部優良單位，2 位獲選優良人員。

3. 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業輔導團」，強化本市事業單位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並配合勞動檢查處針對社區微型工程之施工安全所訂區公所里幹事通報機制，進行微型工程輔導及積極推動小型營造業動態稽查輔導，協助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及提升勞動條件、勞工安全衛生知識與技能，109 年共招募志工輔導員 50 位，7 月至 12 月計辦理 1 場次輔導團運作會議，計有 32 人參加，另辦理 493 場次中小企業訪視輔導。
4. 截至 109 年底計成立 19 家安衛家族，共計 400 家事業單位參與，安衛家族藉由大廠帶小廠，由經驗豐富的核心大廠協助小廠改善工作環境，共同提升職場安全衛生水準。

三、勞資關係

(一)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針對設籍本市 4 個月以上，且勞務提供地在本市之工會幹部或勞工提供以下涉訟補助：

1. 補助申請時，設籍本市 4 個月以上，且勞務提供地在本市之工會幹部或遭資方解僱之勞工，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並請求回復原職位，經依勞資爭議處理法或勞動事件法調解不成立後，起訴或續行訴訟之律師費、裁判費及訴訟期間之生活費用。
2. 補助申請時，設籍本市 4 個月以上，且勞務提供地在本市之勞工，因前款以外之勞資爭議致權益受損事件，經依勞資爭議處理法或勞動事件法調解不成立後，起訴或續行訴訟之律師費及裁判費。
3. 補助會址設於本市之工(分)會，或申請時設籍本市 4 個月以上之工會幹部或勞工，依勞資爭議處理法提起不當勞動行為裁決案件之律師費。
4. 109 年 7 月至 12 月申請 22 案，通過 17 案，補助人數 17 人，補助經費 77 萬 6,420 元。
5. 另本府勞工局對勞資爭議案件於調解不成立後，均適時向勞工宣導可向法律扶助基金會申請補助之資訊，供爭議當事人選擇法扶基金會訴訟扶助方式以減輕本市勞工權益基金負擔。

(二) 勞資爭議調處-受理勞資爭議案件統計

1. 依「爭議類別」分

成立	成立	不成立	調解中之案件	合計	備註
----	----	-----	--------	----	----

與否 爭議 類別	109年 7月至12月	109年 7月至12月	109年 7月至12月	109年 7月至12月	
工資爭議	647	216	0	863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撤案及調解中之案件。
契約爭議	333	112	0	445	
職災爭議	134	48	1	183	
退休爭議	71	25	0	96	
勞保爭議	56	15	0	71	
其他爭議	122	39	1	162	
小計	1,363	455	2	1,820	

2. 依「處理方式」分

處理 方式	成立 與否	成立	不成立	調解中之案件	合計	備註
		109年 7月至12月	109年 7月至12月	109年 7月至12月	109年 7月至12月	
民間團體 調處		807 (78%)	225 (22%)	0	1,032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及調解中之案件。
主管機關 調解人		394 (73%)	148 (27%)	0	542	
調解委員會		162 (66%)	82 (34%)	2	246	
小計		1,363 (75%)	455 (25%)	2	1,820	

四、就業安全

(一) 就業促進

1. 就業權益保障

(1) 受理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暨求職防騙申訴案件

① 109年7月至12月受理不實廣告及求職防騙申訴案件20案、提供諮詢服務52案次。

② 109年7月至12月受理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案件70案，分別為性騷擾案49案、性別歧視10案、年齡歧視7案、身心障礙歧視1案、容貌歧視2案及婚姻歧視1案。

(2) 針對事業單位辦理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平等宣導會，109年7月至12月共計10場，參加人數611人次。

(3)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造成就業衝擊，配合勞動部推

動「安心即時上工計畫」及本府自辦「暖心計畫」。截止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心即時上工計畫」核定 1,931 名額，上工率達 100%；「暖心計畫」於 4 月 28 日公告，對象為設籍本市 6 個月以上失業之勞工，4 月 30 日至 5 月 5 日於各就業服務站台受理申請，計 334 人報名，錄取 214 人，於 5 月 14 日統一上工並於 8 月陸續期滿離職，全案結辦。

- (4) 為配合就服法增修第 5 條第 2 項第 6 款規定，雇主應公開揭示或告知薪資範圍，持續辦理相關宣導會，109 年 7 月至 12 月配合「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工作平等」、「勞動基準法」及「資遣通報」宣導計 1,821 家次，網路、報紙及現場宣導計 52 家次，於大型徵才活動宣導計 555 家次，每月新設立公司及商號郵寄宣導函計 2,366 家次。
- (5) 為提供本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結訓之照服員多元就業管道，並減少僱主聘僱非法外國人擔任看護，已建置「短期照服員資訊平台」共計有 826 筆合格照服員資訊。

(二) 就業服務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一般市民求職及廠商求才服務：

- (1) 為強化偏鄉服務，運用「行動就服車」，主動辦理社區就業巡迴服務，提供民眾求職登記、工作機會推介媒合、參加職業訓練課程及就業促進方案等諮詢服務，以機動方式串連大高雄就業服務網絡。109 年 7 月至 12 月總計巡迴 44 車次、諮詢服務 1,312 人次及協助求職推介 465 人次。
-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大、中、小型及單一徵才活動 233 場次，參加廠商 1,413 家、提供 4 萬 2,394 個就業機會、投遞履歷 1 萬 746 人次、初步媒合 5,179 人、初步媒合率 48.19%，有效增進僱主與求職者媒合成效。

2. 促進青年就業服務

(1) 與大專院校合作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與「高雄師範大學」、「高苑工商」、「高雄科技大學」、「義守大學」、「中山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東方設計學院」及「育英醫專」等高中職暨大專院校合作辦理 59 場就業博覽會、駐點或入班宣導，提供 2,111 人次青年學子相關就業、職訓資訊服務。

(2) 推動青年就業大贏家計畫

擴大青年認識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了解政策工具之運用，並探

索自我、發掘興趣所在，109年7月至12月共辦理10場次青年就業大贏家活動，計205人參與，學員於參與活動後對公立就服機構資源及自我職涯規劃了解程度皆顯著提升。

(3)辦理青年職涯規劃研習營暨自信力提升成長團體計畫

以輕鬆有趣的3日營隊活動為主軸，結合適性測驗、履歷健診或模擬面試、產業趨勢及認識公立就服機構等主題課程，協助青年規劃未來職涯藍圖，計65人參加。另透過二梯次5日之工作坊，幫助學員自我探索，學習如何有效溝通、處理壓力，計34人參加。

(4)辦理「雄青春—低收、中低收大專青年就業方案」

與社會局合作協助低收、中低收大專畢業生進行職涯探索及推介就業。109年7月至12月計服務43名弱勢青少年，並成功協助30名順利就業，就業率達69.77%。

(5)提供弱勢青少年深度個案服務模式

運用諮商、職涯探索、就業促進課程等內部資源，並整合跨局處的外部資源，量身打造專屬的就業服務計畫，109年7月至12月自行開發、受理社政、矯正機關等單位轉介青少年個案推介就業148人次。

(6)配合勞動部辦理「青年跨域就業津貼」、「青年職得好評計畫」、「青年就業領航計畫」、「青年就業獎勵計畫」及「特定行業就業獎勵津貼」等方案，強化青年尋職技能及動機，提升雇主進用意願。

3. 辦理就業促進活動

結合轄內各公私部門相關資源辦理「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包括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成長團體等活動，109年7月至12月計46場、服務954人次；入監就業宣導場次為31場、服務414人次；並辦理一般失業者適性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活動、成長團體共139場，服務7,208人次，有效幫助長期失業者、中高齡、低收及中低收入戶、新移民及更生人等弱勢族群就業。

4. 協助中高齡及高齡者就業

(1)109年7月至12月計服務中高齡者及高齡者求職者1萬1,362人次，成功輔導就業5,914人次，就業率達52.05%，並運用勞動部各項就業獎補助工具，協助167位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

(2)辦理「中高齡職務再設計」，109年7月至12月計補助4家廠

商改造中高齡友善職場，協助 27 位中高齡就業者。

- (3)本府勞工局與勞動部南區銀髮人才資源中心協同合作，109 年 7 月至 12 月協助該中心開發 2,252 位 55 歲以上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人力，1,495 個友善職缺，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

(三)職業訓練

1. 配合產業發展切合就業市場需求，109 年第二梯次辦理「產訓合作職前訓練班」，開辦「食品烘焙」、「美髮設計師養成」、「地方風味小吃」、「工業自動化工程師」、「輕食餐飲實務」、「汽機車修護」、「美容彩顏造型」、「水電裝修實務」等 8 職類訓練班別，訓練時數 684 小時，招訓人數 160 人，結訓人數 154 人。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委外辦理「社群媒體行銷實戰班」等 12 班失業者職業訓練，開訓人數 349 人，結訓人數 336 人；另補助辦理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班等 18 班，開訓人數 630 人，結訓人數 629 人。
3. 委外辦理職業訓練，優先錄訓具就保非自願離職身分、就業服務法所定特定對象身分、新住民等弱勢民眾，其總成績以筆試加口試成績加權 3% 計算；並施行「職能導向之參訓學員遴選機制」，重篩選且嚴培訓，使學員滿意度、勞保勾稽(就業)率以及訓後就業率逐年上升。
4. 接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委託，辦理全國技術士、即測即評及發證、專案技能檢定，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服務 1,388 人參加各項技能檢定測驗。
5. 為鼓勵受訓學員將所學回饋社會，109 年度 7 月至 12 月前往醫院、安養之家、兒童之家、仁愛之家、學校及社區活動中心等提供民眾義剪、西點烘焙、風味小吃等學員製作展品體驗等，共計 17 場次公益活動，服務 2,075 人次。另協助 5 個中、低收入或獨居長者家庭、家務整理及環境清潔。

(四)外籍勞工管理

1. 辦理查察、諮詢、違法裁罰及動態管理

(1)藍領外籍勞工查察案件統計(109 年 7 月至 12 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	2,110
入國通報(訪查)	6,793
交辦案件	4,841
合計	13,744

(2)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統計(109 年 7 月至 12 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交辦案件、其他	488

(3)諮詢服務統計(109年7月至12月)

項目	件數
法令諮詢	7,399
勞資爭議	1,092
解約驗證	1,582
合計	10,073

(4)違反就業服務法裁處案件統計(109年7月至12月)

項目	件數
裁處案件	160

(5)外籍勞工動態管理統計(109年7月至12月)

項目	件數
接續通報、入國通報	6,941
離境報備、逃逸報備、撤銷報備 廢止通報	4,656
合計	11,597

2. 辦理緊急安置、專案訪視、政令宣導及異國文化交流活動

- (1)為避免外籍移工於勞資爭議處理期間或雇主因故無法提供食宿時，提供緊急安置服務，109年7月至12月已收容安置37人，累計安置2,075天。
- (2)辦理「模範外籍勞工服務表揚活動」，於109年9月12日假本市圓山大飯店舉辦，共20名傑出移工受獎表揚。
- (3)109年度7月至12月辦理「泰有風情、藤愛港都」、「舞力全開非常High活動實施計畫」、「越南文化節活動」、「漫遊來去客庄黃金城」、「健康有活力，工作更順利健康關懷計畫」、「社區關懷家庭看護工巡迴服務活動」、「勞工齊步走，健康更長久暨法令宣導活動」等7大活動，藉由各項活動之交流，讓本市外籍工作伙伴認識台灣多元文化的包容力，並達到舒解鄉愁，調劑身心，促進勞資關係和諧之目的，共計5,986名外籍移工參與。
- (4)為利雇主即時尋找符合需求且合法的看護，以減少聘僱非法外國人擔任看護之情事，本府勞工局透過醫院燈箱、計程車車體廣告、高鐵及捷運廣告宣導合法聘僱之規定，同時露出「短期照服員資訊平台」之QR Code，以有效推廣民眾多加利用。

3.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府勞工局對移工生活管理機制之積極作為包括：

- (1) 依勞動部公告之「地方政府辦理新入境之產業類移工居家檢疫實地查核檢查表」，針對移工生活管理機制嚴格實施檢查。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計受理申請 3,340 件，經初步審查資料不全退件 424 件，雇主自行撤回 121 件，須辦理審(查)核 2,795 件，並依相關期程陳報勞動部。
- (2) 為落實移工居家檢疫相關措施，產業類新引進移工入境後應實施居家檢疫，本科派員實地前往移工辦理居家檢疫場所進行訪視，現場關懷訪視計 1,931 名(統計期間 6 月 16 日至 11 月 30 日)；至 109 年 12 月 1 日後登機入境之移工，以移工母語電話關懷，總計電話關懷 365 名移工。
- (3) 配合本府衛生局防疫相關措施，針對本市產業類新引進移工，並於本市實施自主管理對象，以移工母語電話關懷，關懷移工健康狀況，總計電話關懷 220 名移工。

五、職業重建

(一) 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保障

1. 定額進用-本市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概況(統計至 109 年 12 月止)

項目別	總計	公立機關(構)				私立機關(構)				
		合計	機關	學校	公營企業	合計	學校	團體	民營	
義務機關構數	合計	1,777	516	156	292	68	1,261	25	40	1,196
	獎勵	926	229	101	101	27	697	13	20	664
	足額	752	281	53	189	39	471	9	18	444
	不足額	99	6	2	2	2	93	3	2	88
法定應進用 不足人數	119	7	2	2	3	112	3	4	105	
備註	法定應進用 5,709 人，實際已進用 8,721 人，法定應進用未足數 119 人。									

2. 超額進用獎勵-109 年受理申請超額進用獎勵金情形如下：

項目 獎勵期間	核定獎勵廠商 (家次)	獎勵人數 (人次)	獎勵金額(元)	備註
109 年第 2 季	37	271	1,355,000	超額獎勵金 受理申請期間為每季
109 年第 3 季	36	205	1,025,000	

(二)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

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

109年7月至12月新開案人數238人，累積服務個案人數671人。

2. 職業輔導評量

109年7月至12月計完成70案身心障礙者評量及報告，依個案需求及運用評量結果轉介支持性、庇護性就業或職業訓練等服務。

3. 職業技能養成訓練(109年7月至12月)

(1)自辦

日間養成職業訓練

109年電腦資訊、創意設計職類及第一、二梯次清潔洗車職類共開設12班，陸續於7月10日及11月28日結訓，結訓人數105人，就業人數計71人，就業輔導期至110年2月26日止。

(2)委辦

①日間養成職業訓練：109年共開辦6職類班於109年3月至7月陸續開訓，計招收85名學員，結訓83名學員，就業人數計64人。

②第二專長(進修)職業訓練：109年共開辦6職類班於109年4月至8月陸續開訓，計招收60名學員，結訓60名學員，在職穩定度達93%。

③個別職能養成計畫：109年共開辦2班，分別於109年5月、6月開訓，計招收14名學員，結訓14名學員，就業人數計10人。

4. 支持性就業

(1)結合民間身障福利團體資源，109年7月至12月自、委辦就業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855人，其中新開案數229人、推介成功206人、穩定就業三個月以上169人。

(2)為提高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率，辦理「本市關懷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計畫」，109年7月至12月開案人數10人、推介成功14人。

5. 庇護性就業服務

(1)本市庇護工場現有喜憨兒創作料理庇護商店、喜憨兒高雄庇護工場、折翼天使庇護工場、湖畔咖啡屋、美味佳餐坊、一家工場、清潔大師工作隊、中外餅舖庇護工場、喜歡你咖啡鳳山庇護商店及方舟庇護商店等10家，至109年12月累計服務152

名庇護性就業者及 7 名職場見習者。

- (2) 為強化庇護工場會計帳務管理，健全財務制度，辦理庇護工場財務稽核工作，共有一家工場、美味佳餐坊、喜憨兒創作料理庇護商店與折翼天使庇護工場等 4 家庇護工場獲得優等，餘 5 家庇護工場獲得甲等，並於 109 年 8 月 8 日在高捷美麗島站光之穹頂公開表揚。
- (3) 109 年 5 月 15 日起至 9 月 26 日止在本市庇護工場消費滿 300 元，贈送保庇刮刮卡乙張，就有機會刮中 10.2 吋 iPad 等好獎，共有 1,480 個獎項，透過行銷活動刺激買氣，創造銷售話題，有效帶動庇護工場營運銷售額。
- (4) 截至 109 年 12 月補助庇護工場辦理振興行銷方案暨辦理個別化行銷活動計畫共辦理 13 場次。

6. 職務再設計服務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核准 43 件，核准補助金額 84 萬 8,680 元。

7. 創業輔導

- (1) 109 年辦理「109 用心良品品牌進擊 2.0 計畫」，共輔導 11 位身心障礙創業者，7 至 12 月營運總績效達 76 萬 6,958 元。
-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身障者自力更生創業補助核准 5 件，補助金額共計 30 萬 2,450 元。

8. 視障服務

- (1) 截至 109 年 12 月止，轄內計有按摩師 285 人、按摩小棧 14 處、按摩院所 68 家，並完成 109 年按摩師電話關懷服務調查，了解按摩師需求與現況，做為未來施政參考。
- (2) 推動視障按摩服務據點新設及經營輔導補助計畫，提供經費補助，協助視障按摩師改善服務據點，109 年下半年受理申請案件 3 案，核定補助 3 案，補助金額 60 萬元，全年補助計 5 家，補助 100 萬元，執行率 100%。
- (3) 提升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及企業進用職場應具備之專業素養，109 年下半年辦理 4 場次按摩業經營管理相關課程，強化視障按摩師本職技能，參訓人次 112 人次。
- (4) 職業重建服務與多元職類開發：
 - ① 提供職業重建個案服務及個別化訓練資源，協助視障者尋找適性資源，並運用個案管理服務技巧，深入瞭解視障者就業需求，最大化資源運用效益，截止 12 月底止，提供 30 位視障者職業重建服務、5 位視障者個別化訓練資源。

②鼓勵視障者主動自我精進職場競爭力，提供取得勞動部甲級或乙級技術士證照，或參加國家考試學習課程之視障者最高1萬元的獎勵或補助金，109年度申請案計5案，核定5案，核發補助金5萬元。

③109年度進用4名視障電服員，提供視障者職場工作機會，累積工作經驗。

(5)推廣行銷視障按摩：

辦理「視障按摩快閃行銷計畫」，提供市民朋友免費10分鐘按摩體驗活動，藉此促發市民朋友消費視障按摩的意願，活動中創意規劃吸睛快閃店，不僅引發民眾好奇心，也給予民眾一個舒適體驗空間。下半年度總計辦理15場體驗，參與服務之視障按摩師計105人次，服務民眾計1,579人次。

(6)配合中央政府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紓困措施：

①視覺功能障礙者從事按摩工作補貼計畫：提供視障按摩師每人4萬5千元現金補貼，地方政府或地方工會受理申請後，轉由中央審核及撥款予申請人，申請期間至109年8月31日，本市總計受理申請案327案，中央核撥補貼金額1,430萬元。

②視障按摩據點防疫物資及店內消毒支出經費補助計畫：補貼視障按摩據點購置防疫物資或進行店內消毒之支出，提供每處據點最高5萬元的補助經費(依據點人數而定)。由地方政府向中央申請經費後，受理轄區之申請案並核撥補助金額。補助申請期間至109年12月31日止，總計補助83處據點，補助金額232萬5,036元。

9.109年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現場徵才活動：

本活動共計18家廠商報名參加，提供81個職缺，當日現場徵才廠商共收投遞履歷表112人次，初步媒合成功率44%。

六、勞工福利

(一)辦理勞工職業災害慰問及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109年7月至12月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案件統計表

預算	類別		職災失能 1-5級 (3萬)		職災失能 6-10級 (2萬)		職災失能 11-15級 (1萬)		總計 (萬元)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23,048,000 元	56	998	10	30	30	60	32	32	128	1,120
--------------	----	-----	----	----	----	----	----	----	-----	-------

2.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 (1) 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562 位個案，提供職災勞工及家屬心理支持與社會適應。
- (2) 主動關懷職災個案並提供諮詢，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服務 4,916 人次。

3. 勞工租賃住宅

為加強各項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本府勞工局經管 174 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物美價廉租住，解決低收入勞工居住問題。

(二) 勞工住宿與場地租借服務

1. 澄清會館

- (1) 「高雄市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澄清會館 ROT 案」自 104 年 12 月 18 日起委由樺澄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參與公共建設整建與營運，106 年 12 月 19 日完成整建，更名為樺舍商旅高雄館正式營運，提供澄清湖特區觀光住宿服務、大型會議研習場地及藝文表演空間，惟本案於 109 年 2 月 26 日因樺澄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重大違約提前終止投資契約。
- (2) 為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提高公共設施有效利用率，109 年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 42 條採政府規劃公告徵求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方式辦理「高雄市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澄清會館 ROT 案」，希望藉由引進民間參與提供公共服務，發展更多元的服務予市民朋友與社會大眾，促進地方發展及落實勞工福利政策。

2. 獅甲會館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場地租借共計服務 8,540 人次，租金收入 43 萬元；住宿服務共計 5,897 人次，住宿收入 151 萬 3,395 元。

七、勞工博物館營運

(一) 勞動議題展覽

1. 勞工博物館以高雄勞動、產業發展歷史及各年代之代表性產業勞動者生命經驗為主軸，辦理勞動相關議題特展及常設展，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近 1 萬人次蒞臨本館參觀。
2. 爭取文化部 108-109 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109 年經文化部核定

補助經常門 108 萬元，辦理友善平權－心南向交流營、《工會ㄟ故事，咱自己說》系列展覽計畫、移展攤車設計及典藏數位化-勞動文物數位加值計畫，持續提升展覽、研究、典藏及推廣教育四大功能。並配合展覽辦理自力造舟、大漁旗手繪、導覽及手造舟等人氣推廣活動 32 場次，參加人次近 700 人，迴響熱烈。此外亦持續透過召開典藏審議小組，已將 4,765 件勞動文史相關物件納入典藏，現已導入文典共構公版系統平台 1,474 件文物可供查詢，公共化比率達 31%。

(二)推出移工動畫製作讓勞動教育向下扎根

109 年辦理「勞動部 109 年就安基金移工動畫計畫」，成功扭轉勞動議題敘事方式，以創新手法及多語版本，將移工議題推廣至社會大眾，於多個新聞媒體及東南亞社群曝光，促進友善平權成效斐然。109 年爭取勞動部就安基金補助 188 萬元，辦理「世界的新世界」移工動畫製作計畫。

拾參、警 政

一、戮力維護社會治安

(一)重點偵防工作成效與分析

1. 刑案分析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12,660	12,307	97.21	15,718
暴力犯罪	38	43	113.16	79
竊盜犯罪	1,988	1,977	99.45	1,825
詐欺犯罪	1,351	1,359	100.59	2,400
備註	※「全般刑案」包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竊盜犯罪」包含普通、重大、汽車、機車等竊盜案件。 ※「詐欺犯罪」包含解除分期付款(ATM)、假網路拍賣、猜猜我是誰、投資詐欺、一般購物詐欺等 38 項詐欺案類。			

2. 專案工作績效

項目	執行成果
檢肅幫派組合	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22 件、133 人。
查緝非法槍械	查獲 60 件、43 人，起獲制式長(短)槍枝 3 支、非制式(含改造)槍枝 74 支，合計 77 支、各類彈藥 1,108 顆。
遏止毒品氾濫	第一級 查獲 379 件、428 人，重量 511.53 公斤。
	第二級 查獲 1,550 件、1,752 人，重量 1,185.76 公斤。
	第三、四級 查獲 67 件、96 人，重量 186.22 公斤。
查緝網路賭博	查緝網路賭博 29 件、118 人。
取締職業賭場	取締職業賭場 31 件、449 人。
查捕各類逃犯	查獲各類逃犯 2,333 人。
取締色情 賭博電玩	取締色情案件 66 件、316 人，色情廣告 69 件。 查獲無照賭博電玩 4 件、5 台。
查處非法外國人	查處失聯外籍移工 130 人、外來人口非法活動共 504 件、592 人。

3. 綜合分析

- (1) 本期全般刑案(12,660件)發生數中以竊盜案件占15.7%最多，詐欺案件(1,351件)占10.67%，暴力案件(38件)占0.3%。
 - a. 暴力案件中(38件)以搶奪案件(11件)及故意殺人(11件)各占28.94%最多。
 - b. 竊盜案件中(1,988件)以普通竊盜(1,744件)占87.73%最多。
 - c. 詐欺案件中(1,351件)以解除分期付款詐騙(ATM)案件(202件)占14.95%最多。
- (2) 本期暴力犯罪之搶奪案件，109年7月至12月發生11件，較去年同期11件無增減，本府警察局將持續針對曾犯財產犯罪之毒品人口進行列冊查訪管制。
- (3) 本期與市民生活密切相關之汽車竊盜發生36件，較去年同期汽車竊盜發生62件減少26件；機車竊盜發生207件，較去年同期機車竊盜發生283件減少76件，汽、機車失竊均有減少趨勢。
- (4) 本期詐欺案件發生數1,351件，本府警察局破獲集團性詐欺案共97件、查獲案犯1,038人，攔阻250件，受騙款項金額達新臺幣(以下同)1億2,658萬8,958元。將賡續強化「打防並重」多管齊下策略，積極主動盤查緝獲詐欺車手、即時攔阻提領不法所得，以減少民眾財產損失，並針對165反詐騙諮詢平台提供之車手提款資料，分析提款熱點及重點時段，作為編排埋伏、守望勤務參考，同時調閱ATM暨路口監錄影像，追查犯嫌及同夥，進而向上溯源，以瓦解幕後主嫌及金主，查扣犯罪集團不法所得財產，還被害人公道。
- (5) 綜合觀之

本期治安狀況分析：全般刑案、暴力犯罪、竊盜犯罪及詐欺案件均呈發生數下降，整體治安狀況趨勢平穩。

- A. 全般刑案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941件，破獲率上升，較去年同期增加3.15個百分點。
- B. 暴力犯罪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4件，破獲率上升，較去年同期增加17.92個百分點。
- C. 竊盜犯罪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261件，破獲率上升，較去年同期增加0.43個百分點。
- D. 詐欺犯罪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51件，破獲率上升，較去年同期增加10.15個百分點。

由以上數據顯示，本期全般刑案、暴力犯罪、竊盜犯罪及詐

欺案件均呈發生數減少，各項犯罪破獲率均較去年同期增加，本府警察局將持續推動各項預防及打擊犯罪、改善治安之措施，全力投入刑案偵查及預防工作、加強治安熱區分析及強化勤務作為等，並提供民眾全方位的服務，兢兢業業持續精進警政業務，俾讓市民享有安心、安全、安定的生活環境。

(二)強化治安工作計畫作為

1. 新世代反毒，以人為中心的毒品防制新思維

(1)賡續執行「警察機關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安居緝毒專案」：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及各分局均成立緝毒專責隊(組)，除落實執行「警察機關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加強查緝藥頭外，並配合高檢署及警政署不定期執行安居緝毒專案，與高雄、橋頭地檢署採緊密檢警合作緝毒模式，加強溯源查緝毒品，致力讓民眾得以安居。

(2)持續建立「社區反毒通報網」：增加與社區、鄰里民眾之互動交流，以「全民捉毒品，蒐證一起來」之精神，積極蒐報毒品情資，與民眾攜手打擊社區毒品犯罪。另積極落實各項反毒宣導作為，以提升民眾防毒意識。

(3)落實「防制毒品入侵校園計畫」：運用本府各局處力量，加強查緝及防制校園毒品，並持續辦理各項校園反毒宣導活動，以使學生遠離毒害。

(4)本期查緝毒品犯罪成效如下：

A. 第一級毒品：查獲 379 件、428 人，重量 511.53 公斤。

B. 第二級毒品：查獲 1,550 件、1,752 人，重量 1,185.76 公斤。

C. 第三、四級毒品：查獲 67 件、96 人，重量 186.22 公斤。

2. 全力檢肅、防制竊盜

(1)推動「住宅竊盜諮詢安全顧問」服務機制

強化犯罪預防宣導工作，推動住宅防竊檢測服務，協助審視住宅環境防竊設施並提供改進意見，讓民眾感受到政府對大眾關切問題之重視與改善決心，以提升市民防竊能力，防止住宅竊案發生，本期計提供 1,937 位民眾諮詢服務。

(2)推動「易銷贓管道業者管理及聯繫」機制

本府制定「高雄市防制贓物自治條例」，責成本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大隊加強易銷贓場所營業之管控聯繫，清查可能銷贓情形，杜絕銷贓管道。另對於轄區內各類易銷贓場所，指派專人持續列管並落實查訪暨取締，以追查贓物來源，循贓緝犯，以

有效阻斷銷贓管道，降低竊盜案件發生。

(3) 聲請羈押竊賊慣犯

對慣(累)犯嫌疑人，於移送(報告)書註明「建請聲請羈押以利擴大偵辦或依法從重求刑並宣付保安處分」等意見，俾檢察官擴大偵辦、預防再犯；另經檢察官聲押遭駁回之竊盜案件，如發現確有羈押之必要，即補強相關事證，報請檢察官向法院提出抗告，以有效預防再犯。

(4) 成立資源回收場聯合稽查小組

成立「資源回收場聯合稽查小組」，會同本府環境保護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經濟管理處、違章建築拆除大隊)、都市發展局等相關局處、臺電公司及警察局所轄分局，執行聯合稽查行動，發現有非法收贓或處理廢棄物，情節輕者立即開單告發，裁處罰鍰；重者依刑法收受贓物罪移送或依建築相關法規予以斷水斷電，以期達到威嚇阻之效。

3. 加強打擊詐欺犯罪

(1) 持續利用提款熱點積極調閱車手影像，由警政署每週提供遭警示銀行帳戶之提款時間、地點、金額等資料，本府警察局接收後立即向 ATM 所屬銀行調閱提款影像，並依提款時間過濾分析附近路口監視器，拼湊歹徒行進路線，進而反向追查破案線索，以積極作為遏阻詐騙集團。

(2) 積極強化與金融機構、超商、宅配等相關業者之聯繫，提供最新詐騙手法訊息，金融從業人員遇異常提領及匯款民眾，能第一時間通知警方到場協助，對於成功攔阻詐騙之金融從業人員及超商店員，公開表揚並頒發獎狀及獎金。另為有效擴大查緝車手情資來源，提升警民共同打詐能量，針對民眾提供情資因而破獲者，得報請核發獎勵金 2 萬元，即時獎勵民眾。

(三) 市民參與協助治安具體成果

1. 表揚見義勇為市民

本期計有 2 件 5 人協助破獲各類刑案。

2. 「社區輔警」工作成效

目前全市計有 196 名輔警，協助警方於深夜時段(凌晨 0 至 6 時)梭巡守護社區安全。本期「社區輔警」總計協助尋獲機車 10 輛，對執勤時段治安穩定，有極大之助益。

3. 「無線電計程車與保全業者參與治安聯防」成效

109 年表揚 2 名保全人員，協助破獲各類刑案計 3 件。

(四)積極降低再犯率

1. 強化應受尿液採驗查訪及採驗工作:本府警察局 109 年第 3 季列管 1,766 人、到驗 1,522 人、到驗率達 86.18%;第 4 季列管 1,946 人、到驗 1,664 人、到驗率達 85.5%。(85%以上為特優)
2. 對於重大刑事案件慣犯積極建請聲押,本期計有法院裁定強盜案羈押 8 人獲准、搶奪案羈押 5 人獲准。
3. 針對全市治安顧慮人口 6,017 名,落實執行動態訪查與靜態資料建立工作,確實掌握行蹤,防制再犯。

(五)落實少年犯罪防制工作

1. 犯案少年統計

本市本期少年觸犯刑事法令者計有 646 人(男 538 人,女 108 人),占全般案犯 4.1%。少年觸法以詐欺案 109 人最多,竊盜案 108 人次之、妨害秩序案 87 人再次之,針對是類案件均列為預防矯治重點。

2. 高密度監督輔導少年分級查訪與輔導

本府警察局少年隊針對各單位所查獲少年觸犯暴力性、群聚性、成癮性案件,在少家法院尚未裁定前,少年隊派員進行訪視防制再犯(非在學少年每 2 週訪視 1 次、在學少年每月訪視 1 次),是類少年經少家法院裁定後如符合治安顧慮人口要件者,再依治安顧慮人口作業規定轉由分局接續列管追輔,目前高密度訪視監督輔導少年 273 人(暴力性 9 人、群聚性 214 人、成癮性 50 人)。

3. 加強實施「有效取締不良場所」工作

加強影響少年健康成長之不當場所臨檢及深夜未歸少年勸導工作,本期共規劃臨檢勤務 204 次,勸導深夜未歸少年 583 人。

4. 持續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本期本府警察局辦理校園宣導計 612 場、98,369 人次參加。本次因疫情影響,大型活動及宣導場次較往年減少,改以拍攝影片或經營臉書等網路宣導為主。

5. 追蹤訪查中輟學生

依據中輟系統通報資料或學校要求,執行個案追蹤查訪,使其返回學校復學,避免誤入歧途,本期共尋獲 270 人次。

6. 積極防制幫派、霸凌暴力及毒品入侵校園

(1)持續加強校園巡邏及犯罪預防宣導工作,灌輸學生法律常識及提升自我保護之能力。

(2)配合學校教官,蒐集少年觸法情資、交往狀況等,即早發現校

園治安熱點並規劃防制策略執行。

- (3) 綿密通報機制，與教育網絡共同防制幫派滲入校園及霸凌暴力。
- (4) 本府警察局少年隊列冊管制各分局毒品案件向上溯源情形，並定期檢討。另各分局每月規劃編組警力掃蕩、臨檢易為少年施用毒品場所。
- (5) 積極參與各級學校春暉輔導會議，協助學校針對春暉輔導學生校外生活安全與偏差行為約制，進而了解是否持續涉毒並向上溯源。

7. 推動「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工作

本府警察局少年隊賡續實施「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自 102 年 5 月 13 日起推動辦理迄今已完成第 13 期，參加人員計 868 人；輔導對象是以下課後之國中在學學生為主，集結各界公益團體，共同預防少年犯罪。

(六) 保護婦孺安全

1. 加強婦幼安全宣導

主動派員走入社區，結合機關、社團、學校活動，以行動劇或演講方式加強婦幼安全宣導，本期(7 至 12 月)共宣導 99 場次，參加人數 2 萬 5,915 人次。

2. 執行護童勤務

針對全市國中、小學，規劃護童勤務，以提供兒童保護與服務，維護學童上、下學之安全。本期(7 至 12 月)執行護童專案計使用警力計 3 萬 0,888 人次、女義警計 5,155 人次。

3. 加強性侵害防治

本期(7 至 12 月)計發生性侵害案件 157 件，破獲 164 件，破獲率為 104.46%。

4. 積極防處家庭暴力

本期(7 至 12 月)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 6,332 件，聲請保護令 864 件，執行保護令 1,225 件。

5. 落實家庭暴力及兒虐事件脆弱家庭篩選與通報機制

結合社會局持續推動「幸福里鄰～家庭守護大使」等基層社區治安防衛延伸力量機制，健全家庭暴力防範體系，深入發掘「脆弱家庭」，詳為評估通報，讓市府團隊提前介入服務，有效評量潛在的問題與需求，本期(7 至 12 月)計通報脆弱家庭 129 件。

(七)強化社區經營

1. 表揚績優守望相助隊

109 年度本府警察局編列績優守望相助隊獎助金計 245 萬元，以獎勵代替補助，輔導守望相助隊正常運作，強化里社區自我防衛體系，協助維護鄰里社區治安。

2. 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情形

109 年輔導新興區成功里等 39 個里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獲內政部營造補助各 8 萬元，合計 312 萬元，作為守望相助隊裝備購置及相關社區治安營造事務運用。

3. 社區治安營造工作

為增進警民關係，宣導治安政績，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辦理 188 場「社區治安會議」參加民眾計 9,961 人，除聽取民眾治安建言，適切予以回應外，並就反詐欺、防搶、防竊盜、自行車防竊編碼、家暴、防災等主題加強宣導。

4. 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本市守望相助隊平日配合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協助社區安全維護、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本期協助偵破各類案件計 10 件 10 人，對社區安全維護具正面意義。

(八)強化監錄系統功能

1. 錄影監視系統適時汰舊換新，109 年 7 至 12 月汰除已逾 5 年使用年限故障且不符治安需要無修復效益之攝影機 529 支。

2. 109 年「汰換使用逾 8 年重要路口監視器」預算金額 2,995 萬 5,000 元併「監錄系統導入車牌辨識等影像分析功能」預算 1,000 萬元，合計 3,995 萬 5,000 元，汰換使用逾 8 年錄影監視系統攝影機 635 支，預計 110 年 1 月 18 日完工。

3. 爭取中央機關或回饋金補助新增或汰舊換新，合計 1,397 萬 5,255 元，各案分述如下：

(1) 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回饋金 465 萬 8,127 元及興達火力發電廠回饋金 350 萬元，建置茄苳區監視器 38 支並將路竹區北嶺里、後鄉里現有 200 支攝影機導入車牌辨識功能，於 109 年 12 月 3 日驗收合格。

(2) 大林電廠回饋金 357 萬 8,000 元，建置林園區重要道路監視器監視器 51 支，於 109 年 10 月 31 日驗收合格。

(3) 國防部飛指部回饋金 67 萬 3,500 元，建置阿蓮區玉庫里監視器

15 支，於 109 年 9 月 7 日驗收合格。

(4)阿蓮區中路里衛生掩埋場回饋金 156 萬 5,682 元，建置阿蓮區中路里監視器 34 支，於 109 年 9 月 23 日驗收合格。

4. 導入車牌辨識及軌跡查詢等智慧分析功能至 109 年 12 月計有 2,159 支。

5. 本年度下半年因調閱監視器而破獲刑案件數計 2,093 件，占查獲全般刑案數 17.0%。

6. 加強保養維運能力：

(1)109 年度錄影監視系統維運案總預算金額 5,362 萬 5,000 元，按逾保固監視器數量依比率下授各分局辦理招標，分別由 6 家公司得標，提升維修效率，自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計維修恢復畫面數 3,331 支。

(2)為加快故障設備維護速度，本府警察局及各分局均組成維修小組，針對專業技術程度較低或不需較精密儀器零件之故障自力維修，自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計維修恢復畫面數 7,003 支。

二、確保交通安全秩序

(一)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本期(109 年 7-12 月)共計發生(A1+A2 類)交通事故 2 萬 0,219 件，與去年同期(108 年 7-12 月)發生(A1+A2 類)交通事故 2 萬 0,785 件相較，發生減少 566 件。

1. 本期(109 年 7-12 月)計發生 A1 類交通事故 83 件、死亡 85 人，與去年同期(108 年 7-12 月)發生 84 件、死亡 86 人相比，發生減少 1 件、死亡減少 1 人。

2. 本期(109 年 7-12 月)A2 類交通事故 2 萬 0,136 件、受傷 2 萬 8,452 人與去年同期(108 年 7-12 月)發生 2 萬 0,701 件、受傷 29,201 人相較，發生減少 565 件、受傷減少 749 人。

3. 藉由交通安全宣導教育及加強路權執法等方式，鼓勵民眾參與關懷交通，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確保用路人生命、財產安全，創造優質交通環境。

(二)「加強取締重點違規專案」執法

重點工作項目如下：

1. 闖紅燈(含紅燈右轉) 13 萬 6,986 件。

2. 轉彎未依規定及未禮讓行人 2 萬 4,822 件。

3. 超速 11 萬 8,858 件。
4. 違規停車 27 萬 4,891 件。
5. 逆向行駛 4,279 件。
6. 蛇行、惡意逼車 320 件。
7. 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 2 萬 2,720 件。

(三) 加強壅塞路段疏導作為

1. 本府警察局 109 年 7-12 月平常日規劃交通崗 137 處，動用警民力 312 人次，例假日規劃交通崗 69 處，動用警民力 85 人次。
2. 109 年 7-12 月配合交通局疏運計畫訂定疏導計畫，疏導返鄉旅遊人、車潮，以維持行車順暢及交通安全：
 - (1) 中秋節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164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216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9 組。
 - (2) 國慶日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162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214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9 組。

(四) 維護高雄捷運安全與秩序

1. 本府警察局依據捷運警察隊與地區警察分局權責劃分暨聯繫要點，針對捷運站體加強勤務作為，並與轄區警力、捷運公司站務、保全人員於站體內、外密集性的巡邏、守望，針對可疑即時以通報、反應、盤查、疏處等作為，將可能發生潛在的犯罪意圖者的犯罪行為消弭於先，以防範各類情事發生，另加強重要捷運車站、出入閘門及周邊巡邏，讓民眾安心，以達嚇阻作用。
2. 本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於捷運人潮較多之「高雄車站」、「美麗島」及「左營」等 3 站設立「機動派出所」，受理民眾報案及提供為民服務，從點、線的巡邏，藉由「機動派出所」的連結，提升為面的結構，除增加見警率外，並有效縮短處理捷運站體內治安事故時間。
3. 本府警察局與高雄捷運公司建立站體監視錄影畫面調閱機制，藉此標準作業規範之律定適行，以綿密本市治安維護網，並保障個人資料安全、提升刑案偵查效率及服務品質。
4. 高雄環狀輕軌自 C1(籬仔內站)至 C14(哈瑪星站)通車營運，為應本市環狀輕軌的建構及營運趨勢，相關之治安問題與交通事故處理等，依據捷運警察隊與地區警察分局權責劃分暨聯繫要點，針對輕軌沿線及候車亭加強周邊巡邏勤務等作為，防範各類情事發生。
5. 本期共計受理各類案件 114 件，為民服務 60 件(其中急救傷患 13

人)。

(五)暢通自行車專用道

針對本市自行車道系統加強違規取締，以維護市民騎乘空間之安全與順暢，本期計取締 10 萬 1,291 件。

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 辦理衛生福利部推動「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本期(7 至 12 月)計通報 3,132 件，經區公所審核通過 666 件，核發金額計 378 萬 7,600 元。

(二)警察志工服務

目前本市警察志工共計有 2,548 人，本期走入社區訪視宣導 483 次，協助關懷被害人 593 次，救濟急難 217 件，協助其他為民服務事項 15,240 件。

(三)強化觀光騎警隊服務效能

1. 本府警察局「觀光騎警隊」現有 37 名成員(男 22 名、女 15 名)，假日定期於本市旗津海岸公園、中央公園等 10 處執勤，成立迄今，社會各界均持正面態度，給予肯定與極高評價，除逐步增加觀光景點執勤外，受邀參加各項公益活動之次數亦逐年增加，備受市民好評。
2. 本府警察局將持續強化騎警執勤密度、服勤態度及服務功能，並秉持「服務用心、民眾開心；警察用心、民眾安心」之理念，塑造警察全方位的清新形象，提供最佳服務。109 年度 7 至 12 月受邀支援遊行或馬術展演 18 次，提供民眾合照 1,673 件，提供諮詢導引 980 件，防溺宣導 1,128 件，其他為民服務 837 件。

(四)其他為民服務具體成效

1. 講求報案服務效率

本期本府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 110 報案台計受理民眾報案總件數 37 萬 7,605 件、成案件數 27 萬 3,609 件、網路報案 390 件、指揮調度線上警網立即破獲刑案 1,201 件、移送法辦 1,227 人。。

2. 查尋失蹤人口

本期計尋獲失蹤人口 1,420 人，協助行方不明人平安返家團聚。

3. 落實「單一窗口」受理報案措施

本期計受理他轄移轉本轄案件 986 件，本轄移轉他轄案件 792 件。

四、全面提升基層員警學能素養，強化核心專業能力

- (一)鼓勵員警在職進修，訂頒「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辦理基層員警在職進修執行要點」，明訂給予公假時數每人每週 8 小時、進修學雜費用之補助及學期成績優良者予以行政獎勵等鼓勵措施。
- (二)本期申請在職進修計有博士班 3 人、碩士班 15 人、學士班 73 人、專科 0 人；申請在職進修補助人數計 35 人，補助金額計 7 萬 3,500 元，最高補助每人次 2,100 元。
- (三)賡續辦理員警學、術科等常年訓練工作，強化員警法學素養、服務態度、心靈成長、實務經驗與體能、警技、執勤標準作業程序等層面傳承與學習成效；109 年下半年辦理警政人員學習活動 17 場次，計有 864 人次參加，表列如下：

項 目		執 行 成 果
1	警政人員諮詢輔導研習班	計 1 班期，50 人參加。
2	基層佐警研習班	計 4 班期，150 人參加。
3	警務人員紓壓研習班	計 2 班期，100 人參加。
4	員警身心健康巡迴宣導	辦理巡迴宣導前鎮、小港、左營、岡山、楠梓、湖內、林園、旗山、仁武、六龜等分局 10 場次，計 564 人參加。
5	心理輔導作為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本府警察局同仁實施個案諮商晤談，計 38 人參加。

- (四)訂定獎勵辦法，持續鼓勵並輔導同仁參加團體英語檢測，截至 109 年 12 月底，通過英檢員警比率占 22.51%。

拾肆、消 防

一、火災預防

(一) 落實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

依據「消防機關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作業基準」，執行消防安全設備圖說之審查及建築物竣工查驗工作，109年7至12月消防圖說審查及查驗情形如下：

項目	合格件數	不合格件數	合計
消防圖說審查	643	11	654
消防安全設備竣工查驗	433	21	454

(二) 推動防火管理制度

本市109年7至12月防火管理執行情形如下：

項目	家次
辦理防火管理人初複訓練	3,397 人次
應遴用防火管理人家數	5,573 家
應製作消防防護計畫書家數	5,573 家
輔導辦理自衛消防編組驗證場所	18 家
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	249 件
依法舉發	0 件

(三) 強化百貨公司、休閒娛樂等人潮眾多之營業場所消防安全檢查

109年7至12月對列管之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實施消防安全檢查，其中特針對本市所轄人潮出入眾多之營業場所，如百貨公司、大賣場、休閒娛樂等場所加強檢查。另對逾期仍未改善者，除重罰外，更張貼不合格標誌，以供民眾識別，確保消費安全。執行情形如下：

項目	列管家數	已檢查家數
人潮出入眾多之營業場所	3,025 家	3,025 家
檢查結果	1. 消防安全不符規定 98 家，均要求限期改善並追蹤改善。 2. 逾期未改善依消防法規定處罰鍰計 3 件。 3. 張貼不合格標誌 31 家。	

(四) 加強執行防焰制度查核工作

本市獲內政部防焰認證合格廠商計 131 家，本府消防局定期派員配合消防署對列管之廠商實施進、出貨及管理查核工作，109 年 7 至 12 月計查核 273 次；依消防法第 11 條列管 7,939 家應設置防焰物品場所需派員至現場執行查核，109 年 7 至 12 月計查核 5,540 家次。

(五) 執行社區防火宣導教育

1. 109 年 7 至 12 月辦理防火宣導情形如下：

結合宣導義消進行防火宣導	執行成效	辦理防火宣導場次	713 場次
		出動義消總隊宣導義消	6,504 人次
		宣導家戶數	7,719 戶
		參與宣導活動民眾人數	15,986 人次

2. 本府消防局防災宣導教室 109 年 7 至 12 月，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暫停辦理參觀學習。

(六) 協助本市低收入戶及獨居長者裝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本府消防局訂定「執行低收入戶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計畫」，由公務預算購置及公益團體、善心人士捐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至 109 年 12 月底止計有 98,499 顆)予低收入戶及獨居長者，並由本府消防局協助安裝。

(七) 執行潛在高風險場所(立體工廠及倉庫) 專案檢查

鑑於黎巴嫩貝魯特港倉庫因存放大量硝酸銨，不慎爆炸造成嚴重傷亡，本府消防局針對全市 434 家場所消防安全設備及防火管理實施專案檢查，檢查結果不合格場所計 35 家次，立即依消防法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將持續追蹤至改善完畢為止。

二、危險物品管理

(一) 公共危險物品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09 年度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消防安全檢查執行計畫」，針對本市轄內列管之 272 家公共危險物品場所(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 167 家，未滿 30 倍 105 家)執行安全檢查。依據「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規定：「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場所，每半年至少檢查一次，並邀集勞工、環保、工務、經發等相關機關實施聯合檢查；達管制量未滿 30 倍之場所，每年至少檢查一次」。109 年 7 至 12 月檢查結果：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共計檢查 183 家次，計有 18 家次不符規定，達管制量以上未滿 30 倍者，共

計檢查 63 家次，計有 5 家次不符規定。

(二) 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09 年度加強液化石油氣相關場所安全管理計畫」，針對本市轄內 9 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13 家儲存場所、373 家分銷商及 354 家串接使用場所，每月至少辦理 1 次定期檢查，109 年 7 至 12 月合計共檢查 2,747 家次。查獲分裝場違規灌裝 1 件、未依規定送驗逾期容器 6 件、違規儲存 4 件、超量儲存 8 件、未標示商號 1 件、未申請變更儲存場所證明 1 件及串接安全設施未符 1 件，皆依規定裁罰。

(三) 落實爆竹煙火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09 年度加強爆竹煙火場所安全檢查督導執行計畫」，據以執行爆竹煙火安全管理。本市轄內無列管爆竹煙火製造及專業儲存場所，目前本府消防局列管爆竹煙火販賣場所如一般商店、金香舖共 342 家，雖未達管制量，為維護公共安全，仍每半年檢查一次，109 年 7 至 12 月共計檢查 397 家次。查獲未依產品使用說明施放爆竹煙火 13 件、逾時施放爆竹煙火 4 件、違規施放專業爆炸煙火 6 件，皆依規定裁罰。

(四)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為防範一氧化碳中毒，需仰賴妥善管理燃氣熱水器承裝業，本府消防局依消防法第 15 條之 1 規定，對於轄內燃氣熱水器及配管之承裝業，予以建置相關資料列管(目前計有 124 家，技術士 208 名)，並每 6 個月針對承裝業場所查察 1 次以上，以確保施工安全及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事件。109 年 7 至 12 月，本市未發生一氧化碳中毒案件。

三、災害搶救

(一) 強化災害搶救能力

1. 賡續充實維護消防水源

以數位化管理作業方式建置本市消防水源管理系統作業平台，使水源管理與實務救災相結合。本市現有列管救災水源共計 19,714 處，每月本府消防局協助清查，如發現毀損、埋沒情形，立即報請自來水事業單位儘速修復，並專案追蹤後續修復情形；另視當地區域特性、人口密度、建築因素等救災需求考量，由本府消防局彙報函請自來水公司規劃增設消防栓，109 年度計增設 20 處，110 年度預計增設消防栓 25 處。

2. 充實消防、救護車輛及救災裝備

本府消防局 109 年度編列預算購置及民間捐贈：

(1) 消防車輛：

新購 30 公尺雲梯車 4 輛，以充實火災搶救之立體救災車輛。

(2) 裝備及器材：

預算購置移動式遙控砲塔 2 組、消防水帶及瞄子 1 批、化災搶救裝備器材 1 批、紅外線熱顯像空拍無人機組 3 組、空氣灌充機 2 台、激流救生衣加防寒衣褲組 100 組、消防衣 171 套、消防栓流量用流量計 6 組，另南科管理局補助經費購置拋繩槍 1 組、移動式幫浦 1 組、正壓排煙機 2 組、負壓排煙機 1 組、潛水裝備全套 6 套、潛水手電筒 28 隻等，依據轄區特性及補助單位指定，配發消防局各分隊救災使用，有效提昇火災搶救、建築物與窄巷救援、岸際救援等整體消防救災戰力。

(3) 提升消防車輛安全配備：

除在各式消防車輛後艙全面加裝安全帶，另後續規劃辦理採購或捐贈消防車輛時，將以採購單艙雙排型式消防車為主，並規劃於車輛安裝閃光設備或反光貼條，增加夜間車輛辨識度，提升消防人員出勤行車安全。

(4) 民間捐贈消防、救護車輛：

受理民間捐贈消防救災越野車 1 輛、救災指揮車 2 輛、消防警備車 4 輛、災情勘查車 1 輛及救護車 17 輛，為服務桑梓救災工作助益良多。

3. 提升岸際救溺能力

本府消防局於本市旗津區觀光市場前海灘、林園區中芸鳳芸宮前海岸、梓官區蚵仔寮漁港南側海灘、彌陀區濱海遊樂區、永安區新港漁港北側海灘、茄萣區海岸復育防風生態公園等 6 處水域，設置「岸際救援協勤站」，自 109 年 7 月 11 日至 9 月 6 日，每週六、日等 18 個例假日，於重點時段(下午 15 時至 19 時)由消防人員、本府登錄在案之災害防救團體、義消高台水域救生分隊及水中救生中(分)隊共同執行岸際緊急救援協勤工作，俾利在黃金救援時間即時投入溺水事故救援人力，以提昇岸際溺水事故緊急救援能力。

4. 辦理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訓練及協調座談會

本市轄區多處百岳熱門登山地點，為有效提升山域救援時效及加

強各協同救災機關、團體橫向協調聯繫，本府消防局於 109 年 11 月 9 日至 11 月 20 日假玉山南一段辦理 109 年「山域意外事故人命救助訓練」，另 12 月 29 日邀集相關山域主管機關及民間團體、專家召開山域意外事故協調座談會，強化山域救助及協調聯繫效能，以因應日趨頻繁之山域意外事故，有效縮短人命救援時效。

(二) 加強民力運用及訓練

1. 107 至 109 年度爭取內政部消防署「高雄市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共計辦理義消進階訓練 56 場次，完成訓練人數 2,128 人次，購置救災義消消防衣帽鞋共計 445 套、空氣呼吸器面罩 410 組及各式機能型義消救災裝備。本案所需經費由中央補助 48%及本府消防局編列 52%，共計訓練經費 603 萬元；購置各式義消救災裝備器材 3,421 萬 2,500 元。
2. 為儲備及培養基礎義消幹部，提昇領導統御能力，本府消防局於 7 月 20 日至 8 月 22 日共計辦理 5 梯次義消基礎幹部講習班，經 24 小時嚴格考評，合格人數計有 232 人。
3. 為儲備及培養初級義消幹部，提昇領導統御能力，本府消防局於 7 月 27 日至 9 月 4 日共計辦理 5 梯次義消初級幹部講習班，經 20 小時嚴格考評，合格人數計有 231 人。
4. 為使新進義消人員擁有協助災害搶救之基本常識與技能，針對新進義消人員辦理基本訓練，提昇義消人員專業能力及培養團隊工作士氣，進而健全義消組織運作、強化救援效能。本府消防局於 12 月辦理新進義勇消防人員基本訓練，經過 48 小時課程教育及結訓測驗，共計 286 人通過並取得訓練證書。
5. 為提升本市義消救護專業素質，充分發揮協勤技能，本府消防局於 109 年 9 至 10 月計辦理 9 梯次，每梯次 8 小時，義消 EMT-1 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複訓訓練，共 652 人參訓。
6. 災害防救團體志工訓練：
 - (1) 本市登錄在案計 14 個災害防救團體共 470 人，為增進各登錄在案之災害防救團體協助執行災害防救，維持並提昇災難現場人命救助能力，俾爭取第一時間協助消防機關從事消防工作、學習保護自己，順利完成防救災協助任務，本府消防局於 9 月及 10 月計辦理 5 梯次，每梯次 8 小時之災害防救團體複訓訓練，共 427 人訓練合格。

(2)本府消防局代辦內政部消防署災害防救團體山域訓練，於 8 月 29 日假第二大隊禮堂及柴山辦理山域搜救訓練 8 小時，內容為基層同仁或幹部所應具備之消防救災協勤基礎知能、災害防救團體法令政策宣導及相關協勤人員災害現場管理作業、山域救援搜救技術、實務暨案例研討、航跡管理應用、圖資定位判別等課程，共訓練 45 人，以提昇民間救難團體山域救災能力。

四、緊急救護

(一)緊急救護觀念宣導

本府消防局針對本市各機關、學校等團體辦理心肺復甦術（CPR）急救技術教學與宣導不濫用、禮讓救護車等正確觀念，藉以提升各機關、學校等團體人員在意外事故發生時之應變能力與推廣珍惜救護資源，109 年 7 至 12 月共辦理 316 場次，計有 28,152 人參加推廣宣導活動。

(二)緊急救護勤務執行成效

109 年 7 至 12 月受理緊急救護 70,552 件，送醫人數 53,834 人；相較於 108 年同期緊急救護件數增加 790 件，送醫人數增加 1,448 人；其中 941 人在緊急送醫到院前心肺功能已停止（OHCA 患者），經消防人員急救後恢復生命徵象計 245 人，急救成功率達 26.04%。

109 年 7 至 12 月執行情形如下表：

緊急救護出動	70,552 次
送醫人數	53,834 人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	941 人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急救後恢復生命徵象人數	245 人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急救成功率	26.04%

(三)救護車配置 12 導程心電圖機

本府消防局已全面於各消防分(小)隊配置具傳輸功能之 12 導程心電圖機(EKG)，當救護疑似心肌梗塞(AMI)病患時，可立即傳輸病患心電圖至後送醫院，俾利醫院心導管室提早動員準備，提高病患急救成功率。109 年 7 至 12 月使用 EKG 檢查案件共 666 件，其中確認為 AMI，到院成功實施心導管手術後康復出院者共 37 人。

(四)榮獲第三屆政府服務獎

本府消防局以緊急救護雲端聯網專案，藉由緊急救護結合智慧平

板，運用雲端聯網整合指揮派遣系統、APP 行動派遣系統、緊急救護管理系統及 EMOC 資訊整合平台，參加行政院第 3 屆政府服務獎評選，在 126 個參獎機關中脫穎而出，榮獲有「公部門奧斯卡」之稱的行政院「政府服務獎」數位創新加值獎項，成績優異。

(五) 新冠肺炎防疫作為

成立 6 個防疫專責救護隊，依據本府衛生局通知載送居家隔离、檢疫或確診患者至指定醫院就醫、返家。109 年度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疑似或確診共載送 1,563 案、1,694 人(其中確診 55 人)、2,558 趟次。

五、災害管理

(一) 災害應變情形

109 年米克拉及閃電等颱風接獲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立即報告市長成立本市颱風災害應變中心，通知各任務編組機關(構)派員進駐聯合作業因應，統合市府、民間及軍方救災資源全力投入預防性撤離及防救災工作。各相關局處、公共事業同時於內部成立「緊急應變小組」，本市各區公所同步成立區級應變中心，執行各項災害防救任務；另因應 109 年 08 月 25 日受低壓帶及西南風影響本市列為大豪雨警戒區，本府水利局災害應變中心二級開設，本府消防局立即配合啟動應變機制輪值待命執行各項防救災應變工作。

(二) 辦理災害應變教育訓練

109 年 11 月 17-18 日辦理 109 年度下半年緊急應變小組防救災緊急資通訊系統教育訓練，對象為本府配置防救災緊急通訊設備(THURAYA 衛星行動電話)、防救災緊急資訊系統、前進指揮所視訊系統(VVLINK 軟體視訊系統)之消防單位，俾熟稔各項防救災資通訊設備操作，強化防救災緊急資通訊查通報及應變能力。

(三) 強化防救災緊急資通訊查通報及應變能力

因應各類災害而引起之通訊癱瘓狀況時，善用衛星國際電話能提供緊急通訊使用，加速救援時效。本府災害防救辦公室每半年(109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五)邀集消防局、環保局、衛生局、警察局等局處及 38 區公所，辦理「防救災緊急資通訊系統」教育訓練，強化 THURAYA 衛星行動電話之操作要領、故障排除及使用時機，俾熟稔各項防救災資通訊設備操作，強化防救災緊急資通訊查通報及應變能力。

(四) 運用 EMIC「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系統」

EMIC「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系統」可協助各單位進行災情應變與處置。本府災害防救辦公室為加強各級承辦人員對於系統操作之熟練度且配合系統改版升級，特辦理教育訓練計有 56 個單位，181 人參加。並抽查 53 個單位，以維持系統防救災資源正確性。

(五) 辦理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

為進一步提升本市防救災能力，增強市民風險意識，並強化地區韌性，本市於 107-111 年賡續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除延續 1、2 期計畫的目標，運用累積的成果經驗，針對尚待加強的問題，研擬相應對策，109 年 7 至 12 月相關辦理成果如下：

1. 109 年 9 月 25 於楠梓區公所、9 月 29 日於阿蓮區公所、9 月 30 日於旗山區公所辦理區公所交流座談會，透過區公所同仁間互相交流學習，有效且迅速汲取專業知識技能，激發防救災創新思維，強化地方防救災能力。
2. 為協助區公所解決災害防救工作推動執行時所面臨的問題與困境，本府災害防救辦公室於 109 年 7 月 24 日及 11 月 26 日邀集相關局處及 38 區公所召開 3 方工作會議，共同進行協商並研議對策因應。
3. 為提升社區民眾災害風險意識，凝聚社區向心力，鼓勵民眾參與防災工作，培養其自助、互助的能力，本府於 109 年底完成建置林園區文賢社區、前鎮區民權里、燕巢區金山社區、楠梓區新加昌社區等 4 個防災韌性社區。
4. 為強化區級災害應變中心運作能力，增進防救災作業效能，109 年購置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無線電對講機、彩色雷射印表機、數位相機、液晶電視機、數位攝影機、衛星電話強波器、傳真機、網路儲存伺服器等 10 項資通訊設備，並已移撥予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使用。
5. 為提升企業面對災害的韌性，本府賡續推動辦理企業防災工作，109 年計與 11 家企業簽署企業防災合作備忘錄，並針對 4 種不同類型產業之企業員工，辦理 6 場次防救災講習，藉由課程協助企業員工建立災害管理之基礎概念，使企業了解可能面臨之災害潛勢，強化企業的災害預測、減災、整備、應變能力，促使企業可以在災害衝擊中迅速、健全地恢復營運。

(六)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為因應汛期來臨及強化各類型災害之預防、整備、應變及復原措施，秉持「防災重於救災、離災優於防災」原則，加強整合政府、

國軍、民間資源，本市 109 年下半年辦理各項災害防救演練計有 11 場次。

(七) 辦理本市三合一會報

本市三合一會報 109 年度下半年於 109 年 8 月 13 日召開，會議以「戰爭災害」議題進行兵期推演，會中透過模擬發生戰爭災害的情境，透過演練過程展現如何結合地方政府、國軍、各相關事業單位救災能量資源，並考驗各單位災時應變能力，藉以瞭解當遇到災害時，該如何冷靜面對，有效快速因應。

(八) 辦理本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

109 年 10 月 19 日本府辦理「109 年本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會議」，會中由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報告「減災動資料網站介紹」及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報告「氣象資訊整合平台介紹」。會中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給予本市多項建議，已列為各局處防救災工作後續辦理事項列管，以期本市之災害防救工作更為精進。

六、教育訓練

(一) 落實消防人員常年訓練

為充實消防人員消防知能、鍛鍊強健體魄、熟練救災技能、確保救災人員安全，於 109 年 7 至 12 月辦理消防人員各項常年訓練：

學科訓練	各項消防專業知能課程及測驗。	1187 人次
體能訓練	3000 公尺、單槓、舉重、伏地挺身、平板支撐、負重訓練、折返跑、其他。	每日 500 人次以上
技能訓練	車輛操作、緊急救護技能、繩結應用、人命搜救、移動式幫浦操作、破壞器材操作、救生艇及救生器材操作…等訓練。	每日 500 人次以上
常年訓練體技能測驗	七項體技能測驗。	1125 人次
消防救災組合訓練	兵棋推演、消防車操、救災演練。	18 場次
職前訓練	初任職消防人員訓練	17 人次

(二) 強化消防人員專業訓練

1. 消防救助隊訓練及複訓
為強化本府消防局救助人員技能與體能，確保人民生命財產以提升消防戰力，強化救災效能，於 109 年 9 月針對本府消防局具救助隊證照人員辦理上半年複訓(由本府消防局特搜隊教官團教授繩索器材整備及熟悉、緊繃繩索探討及架設)，計 1,017 人參訓。
2. 火災搶救初級班
辦理本府消防局火災搶救初級班訓練，於 109 年 7 至 12 月辦理 2 梯次，共 80 人參訓。
3. 鐵捲門切割操作訓練
為提升外勤同仁執行鐵捲門破壞能力及器材操作技巧，辦理本項訓練，共 4 梯次 64 人。
4. 安全防禦駕駛訓練班
為降低車禍肇事機率並提升消防人員安全防禦駕駛觀念，於 10 月 5 至 6 日委託公路總局辦理安全防禦駕駛訓練班，共 2 梯次 68 人參訓：另由各大隊辦理防禦駕駛講習共 14 梯次 1145 人次。
5. 火場強化救生訓練專班
為提升本局同仁執行火災基礎搶救能力，有效教育及推廣火場救災安全之正確觀念，精進各項基本技能，期以安全迅速完成各種火災搶救任務，於 109 年 9 月 14 日至 18 日及 21 日至 25 日假本府消防局教育訓練中心辦理 2 梯次訓練，共計 80 人參訓。
6. 快速救援小組(RIT)訓練
為提升本局同仁危險預知、大面積搜索技巧、人命搶救拖拉及侷限空間救援技巧等能力，精進各項救災技能，期能強化火場安全管理觀念，確保執勤安全同時降低民眾生命財產安全之損害。於 109 年 11 月 2 日至 6 日假本府消防局教育訓練中心辦理一梯次訓練，共計 30 人參訓。
7. 山域水域救援論壇
為強化山域意外事故人命救援機制，並提升專業救援技能、增進消防機關間災害防救合作及資源共享，於 109 年 11 月 21 日與社團法人台灣登山教育推展協會合辦山域水域救援論壇，與會人數共計 110 人。
8. 遙控無人機操作證考照訓練
為利於救災情資偵蒐工作，消防局依據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專章規定，持續輔導消防同仁考取無人機操作證，目前計有 47 名考照合格，通過人員遍布各大隊轄區執行相關飛行任務，有效提升災害搶

救效率，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七、精進火災原因調查

- (一) 本市轄區發生之火災案件，本府消防局皆依規定前往現場勘查調查起火原因，並按月統計分析，研擬策進作為，以作為火災預防、搶救及相關行政措施之參考，並協助司法偵查。
- (二) 運用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資訊管理系統，完成火災調查案件資料建檔電腦化。109年7至12月火災，A1(人員死亡)案件:5件，A2(人員受傷、縱火、糾紛)案件:15件，A3(非屬A1、A2類)案件:1,046件，共計1,066件，經深入調查分析起火原因，以其他類(如燃燒雜草或垃圾)火警380件(占35.65%)最多，其次為爐火烹調202件(占18.95%)，再次之電氣因素198件(占18.57%)居第三。本府消防局將持續執行防火宣導及防火管理工作，並依內政部函頒「檢警消縱火聯防作業要點」規定，加強檢察、警察及消防機關間密切合作，共同防制縱火案件發生，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三) 為強化便民服務，本府消防局規劃多處據點供民眾申辦火災證明書與火災調查資料服務，並簡化行政流程，民眾申辦即可當場核發領取，109年7至12月共計核發火災證明書102件、火災調查資料55件。

八、案件受理與派遣

- (一) 本府消防局109年7至12月受理民眾火警報案計1,630件，並派遣21,213人次、9,517車次執行火災搶救。
- (二) 本府消防局為應市民的需求，109年7至12月案件數量統計：抓蛇2,570件、動物救援(救狗、貓等)236件、電梯受困解危152件。
- (三) 汰換分隊廳舍網路線及值班台UPS插座，以強化救災救護指揮及後勤支援效率。
- (四) 完成鳳祥指揮中心3席無線電派遣主機異地備援作業，設置鳳祥指揮中心及林園中繼站無線電市電備援不斷電系統，持續強化本局11座中繼站臺基礎設施(主機、天線、饋線及電力系統)。
- (五) 本府消防局以「高雄市緊急救護雲端聯網」主題，榮獲2020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優勝，該雲端聯網結合「119報案app」、「行動派遣」與「行動救護」等3個系統，整合消防局指揮中心、醫院端及現場救護車，提高緊急救護成效。

拾伍、衛生

一、落實防疫決戰疫病

(一)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作為

1.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監控：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全球總計有 8,192 萬 7,339 例確診個案，其中 179 萬 1,249 例死亡，受影響國家數 741 個。國內目前確診 799 例，其中本土 56 例、境外移入 743 例，含敦睦艦隊 36 例。高雄市境外移入 91 例、敦睦艦隊 17 例、無本土個案，合計 108 例確診個案。

2. 高雄市政府防疫超前佈署具體作為：

- (1)109 年 12 月本市衛生所稽查八大類場所總計 477 處，宣導稽查 5,946 人，現場發現 281 人未配戴口罩，經勸導後皆已配合戴上；109 年 12 月 23 日組成跨局處白色聖誕專案稽查小組，進行休閒娛樂場所稽查，共計查核 35 場次，累計宣導 2,462 人，其中未佩戴口罩者 232 人，經勸導後已佩戴口罩者 232 人，無開立舉發人次，各場所均有張貼「聖誕專案」之宣導海報。
- (2)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12 月秋冬防疫專案-社區防疫措施，規範市民進入本市「醫療照護、大眾運輸、生活消費、教育學習、觀展觀賽、休閒娛樂、宗教祭祀、洽公」等八大類場所應佩戴口罩。未依規定佩戴口罩，經勸導不聽者，將依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 37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裁罰新臺幣 3 千元以上 1 萬 5 千元以下罰鍰。
- (3)109 年 12 月 24 日至 110 年 1 月 3 日高雄市跨百光年活動，由員警、防疫人員及志工等近千人人力執行走動式稽查，以舉牌方式提醒參加市民戴口罩、禁飲食，並於現場設置大型海報看板提醒。
- (4)109 年發生多例產業類移工、遠洋漁船漁工/船員於檢疫期滿後自主健康管理期間採檢確診，為避免渠等成為防疫破口，針對入境本市工作之外籍移工，要求渠等由檢疫 14 日延長至 17 日，並補助第 15-17 日的防疫旅館或防疫暫居所住宿費，並要求仲介公司交工前須取得外籍移工 PCR 檢驗陰性證明報告，才可交工給雇主，減低外籍移工於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發生感染的機會；另針對 109 年度本市秋刀魚季返港的遠洋漁船即搭機入境的漁

工/船員，向衛福部醫福會額外爭取集中檢疫所房間，並供渠等延長入住至檢疫第 17 日，亦訂定遠洋漁船靠港檢疫期間規範供遠洋漁船漁工/船員遵循，並落實港埠監控管制措施，提升本市港埠防疫安全。

- (5) 全球 COVID-19 疫情日益嚴峻，密集集合式住宅(包含公寓、華廈、大樓等)爆發疫情屢見不鮮，為嚴防疫情入侵社區，針對本市該場所內之電梯、樓梯間等高感染傳播風險公共區域，訂定加強管理防疫措施並透過多元化方式宣導，提高住戶防疫警覺度，降低社區疫病傳播風險，守護市民健康。
- (6) 因應農曆春節市民返臺高峰期，本市規劃春節安心防疫專案，於春節連假前進行「科技防疫、加強訪視、吹哨者條款、衛教宣導」4 大措施，包含大型活動場域且易有不特定人士聚集場所啟動電子圍籬 2.0，針對居家檢疫/隔離/自主健康管理民眾發送告警簡訊予當事人及管理者。春節前一週由民政、警政單位於民眾入境本市後，啟動親訪並送關懷包，當場確認是否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為 1 人 1 戶居家檢疫。建立居家檢疫者與自主健康管理違規之「吹哨者」獎勵條款。製作「1 人 1 戶」、「春節不得參加活動」等宣導圖卡，加強向市民宣導務必落實防疫規範，共同守護家園健康及安全。

(二) 登革熱防治作為

依據「高雄市政府 109 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期透過跨局處的防疫任務分工，持續進行「醫療整合」、「決戰境外」、「病媒控制與科技防疫」、「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4 大防疫專案，提高全民登革熱個案照護及社區防治知能，達到「自我防蚊、自主檢查、降低病毒傳播風險、降低死亡風險」之四大目標。

1. 登革熱疫情監測與通報工作

- (1) 109 年截至 12 月 31 日本土確定病例 0 例、境外病例 10 例，疫情發生地區均已執行各項防治措施。
- (2) 定期召開府級跨局處及工作小組登革熱防治會議，統籌督導協調各局處單位、各行政區防疫進度，總計各召開 2 次府級及工作小組會議。
- (3) 疑似及確定個案疫情調查 3,984 戶次、1 萬 2,202 人。
- (4) 拜訪醫院、診所 7,626 家次，提醒醫師加強疑似個案通報。
- (5) 實施「登革熱整合式醫療照護計畫」，本市簽約醫療院所共計 496 家。

(6)執行「決戰境外檢疫防疫工作計畫」，109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共檢疫 9,110 人，發現疑似個案 954 人，確診 1 人。

2.登革熱病媒蚊密度監測、孳生源清除及各項防治策略

(1)病媒蚊密度監視：查核各區里病媒蚊孳生源 3,748 里次，233,543 戶，布氏指數三級以上警戒里次 68 里(警戒率 1.8%)。

(2)社區動員：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動員巡查環境，參與里民衛教宣導，結合各焦點團體及市立醫院加入防疫陣線，推動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全民運動。

(3)衛教宣導：舉辦重點列管場域及社區民眾衛教宣導 1,905 場，計 14 萬 4,222 人次參加。

(4)落實公權力：109 年截至 12 月 31 日開立舉發通知單 647 件、行政裁處書 477 件。

(三) 結核病防治作為

1.109 年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39.74 人/每十萬人口)相較去年下降 17.7%。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結核病現管確診個案 779 人，皆定期訪視關懷，並追蹤個案治療情況。

2.推動全年齡層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

(1)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執行率 98%(全國 98%)。

(2)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關懷品質 A 級 83%(全國 80%)。

3.結合民間團體辦理經濟弱勢、山地區、糖尿病等族群胸部 X 光巡檢，109 年 7 月至 12 月結核病確診個案發現率 144.3 人/每十萬人口，期藉及早發現，轉介就醫，杜絕社區傳染之機會。

(四)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作為

1.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 208 人，較去年同期 279 人，降幅 25.45%(全國平均降幅 20.50%)。

2.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市列管存活愛滋感染者計 4,713 人，皆定期追蹤關懷，個案半年內持續就醫率 90.66%。

3.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高危險群愛滋病毒諮詢與篩檢，計篩檢 40,075 人次；採多元宣傳方式，深入校園、職場、矯正機關、同志活動場域、社區等辦理愛滋病衛教宣導 113 場，計 6,864 人次參與。另設置保險套自動服務機 65 台(含衛生所 32 台、同志消費場域 8 台及大專院校自主管理 25 台)，落實安全性行為推廣，以達防治之效。

4. 藥癮愛滋減害計畫：

- (1)輔導藥局、檢驗所、醫療院所、衛生所等設置 84 處清潔針具交換及衛教諮詢執行點，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發出清潔空針 104,100 支，空針回收率 90.9%。
- (2)109 年 7 月至 12 月分區設置 45 台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計售出 23,280 盒清潔針具衛材盒。
- 5.「Hero 藥愛、療癒、復元健康整合中心」辦理愛滋病衛教篩檢活動，截至 109 年 12 月 25 日服務 300 人次。另本市針對感染者配偶(伴侶)及 30 歲(含)以下高風險行為者，由 PrEP 計畫合作醫事機構進行諮詢與評估，並在醫師指示下服用抗病毒藥物參與 PrEP 計畫 100 人、PrEP 補助 12 人，期有效預防愛滋病毒疫情。

(五) 流感防治作為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無流感併發重症確診個案。
2. 109 年擴增 615 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提升就醫方便性，督導合約醫療院所於落實用藥回報時效性，並於每季針對用藥回報時效性、庫存盤點等進行查核輔導，共計完成查核 561 家合約院所。
3. 於 7/4-8/28 結合紙芝居劇團及麻糬姐姐於圖書館、資源中心及兒童服務中心等場域，利用新穎的故事繪本，以活潑的畫風及有趣的故事情節吸引學童的目光，藉以提升學童的防疫知能，共計 40 場次，1,358 人參與。
4. 11 月完成本市 109 年度第三波洗手查核初查以及複查輔導作業，共計查核 1,299 家教托育機構(包含 263 家國小、688 家幼兒園、82 家托嬰中心及 266 家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合格率 100%。

(六) 腸病毒及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作為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2. 寒/暑假開學後分別完成本市 909 家國小及幼兒園防疫戰士貼紙認證活動；針對轄區 1,246 家教托育機構進行「洗手設備」及「正確洗手步驟」查核共計 3 波；另於 4 月至 12 月期間聯合本府教育局、社會局、經發局等局處進行不定期跨局處聯合抽查輔導。
3. 為提升醫療品質及落實轉診制度，針對本市設有內科、兒科、家醫科、耳鼻喉科之醫療院所(共計 1,046 家)及產護機構、月子中心(共計 30 家)進行腸病毒防治查核輔導作業；並督導 104 家設有遊戲區及投幣式電動遊戲車之醫療院所落實清消等感控措施。
4. 設計印製多樣化單張、海報、貼紙、便條紙、告示立牌、繪本、LINE 貼圖、衛教宣導影片、醫事人員教育訓練影片等；另於本府衛生局

網站建置「腸病毒專區」加強宣導，藉此提升民眾腸病毒防治知能。

5. 7-8月結合民間劇團於本市圖書館、育兒資源中心、社福中心等處辦理「109年創意繪本學防疫，病毒遠離我不怕」-腸病毒防治巡迴宣導活動共計40場。

6. 協同本府民政局辦理本市38區戶政事務所於新生兒家長申報戶口時發放腸病毒防疫包，共計發放4,500份。

(七) 各項預防疫苗接種(109年截至12月)完成率：

1. 卡介苗疫苗：98.88%。

2. 水痘疫苗：98.43%。

3.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98.81%。

4. B型肝炎疫苗：99.27%。

5. 五合一疫苗混合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b型嗜血桿菌、不活化小兒麻痺)：96.08%。

二、推動國際醫療

(一) 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協助本市國際醫療會員12家醫院提升外籍就醫人數

1. 依據通訊診察治療辦法第2條，鼓勵各醫院申請遠距醫療服務，適用國際病人或急迫情形使用。經醫審會審議通過-通訊診察收費標準：遠距醫療醫師視訊諮詢費/30分鐘(次)/6,500元。109年8月7日高雄榮民總醫院與中鋼運通股份公司簽署船舶上通訊診療、諮詢合作MOU案。

2. 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109年7月至12月期間，本市就醫國際病人為17,041人次(含門診美容)，較108年同期(18,222人次)下降6%。

3. 製作「高雄市國際醫療會員醫院資訊懶人包」中文版、英文版及日文版摺頁各2,000份，將於本市觀光服務台、防疫旅館、勞動部外籍移工、本府經發局展覽活動等處發放。

(二) 高雄市醫療觀光網執行現況

1. 高雄市醫療觀光網(以下簡稱本平台)會員，新增「選擇高雄懶人包摺頁分享」轉發、下載、列印功能。

2. 協助高雄長庚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義大醫院及阮綜合醫院在平台(最新消息處)分享外籍人士疫情期間來台就醫之成功案例，以展現本市擁有優秀重症醫療技術

之醫師與醫療團隊且價格合理，即使疫情期間外籍人士來台就醫困難重重，仍無畏嚴峻疫情，來台尋求醫治之決心。

三、強化緊急醫療救護

(一) 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1. 救護車普查

本市救護車共 249 輛，109 年 1 月至 12 月辦理定期檢查 504 車次、攔檢 147 輛次、機構普查 136 家次，皆符合規定。

2. 汛期期間，衛生所掌握災害潛勢危險地區洗腎病患及接近預產期孕婦名冊，並與區公所針對名冊進行比對、更新，確保資料完整性。

3. 由於災害發生無法預期，為防範未然，持續督導轄區衛生所於災害發生時依本市「災情評估表」回報作業流程回報本府衛生局，以確切掌握各區災害情形。

4. 提升醫療救護品質及緊急應變能力

(1)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每日監控本市急救責任醫院負壓隔離病房、專責病房及呼吸器數量，以供疑似病患之分流；評估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救護車清消站及戶外採檢站設置狀況，以維持急重症醫療常規運作。

(2) 109 年 1 月至 12 月止配合市府相關局處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3 場及 1 場因應新冠肺炎社區感染防疫實兵演練，強化本府衛生局暨所屬衛生所及急救責任醫院之緊急應變能力。

(3) 督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109 年至 112 年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亦輔導該院申請「109 年提升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並獲衛生福利部核定通過補助，執行期間為 109 年 1 月 1 日至同年 12 月 31 日；另輔導旗津醫院申請「109 年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並獲衛生福利部同意補助，執行期間為 109 年 1 月 1 日至同年 12 月 31 日。

(4) 依召開時間定期參與「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高屏及高雄網絡會議，透過案例研討及網絡自治落實雙向轉診，並督導本市醫學中心持續檢討並監控急診檢傷一、二級傷病患 24 及 48 小時滯留率，保障急重症傷病患就醫權益。

5. 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AED) 及 CPR+AED 急救教育

(1) 截至 109 年 12 月，本市 AED 總數共計 1,725 台，其中 482 台設置於交通要衝、長距離交通工具、觀光旅遊地區等法定

應設置場所，196 台配置於本市消防局救護車及部分民間救護車，其餘 1,243 則為自發性設置於私人住宅、公司行號、高中以下學校等場所。

(2) 109 年 1 月至 12 月辦理全民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共 318 場次，計 19,974 人次參加。

(3) 109 年度隨機抽查本市 AED 場所計 111 處，並協助宣導衛生福利部建置之 AED 使用紀錄表線上通報功能及賡續推廣 AED 設備維護與管理員訓練相關規定。

(二) 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 (EMOC) 成效

1. 109 年 1 月至 12 月計監控 68 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 7,975 次，以確保本市緊急醫療救護通訊暢通。

2.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院際間轉診計 2 件、滿載通報次數 2,503 次及舉辦 7 場緊急醫療相關教育訓練，另監測國內外緊急醫療新聞計 70 件、疫情新聞計 260 件。

104 年至 109 年 EMOC 任務辦理成果

工作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監控災難事件	20	29	31	18	57	68
無線電測試	8,515	8,869	9,303	7,238	9,420	7,975
協助急重症轉診	3	8	7	6	7	2
舉辦教育訓練	3	3	3	3	7	7
國內外緊急醫療 新聞統計	610	550	419	332	187	70
國內外疫情 新聞統計	220	235	143	217	228	260
急診滿載通報	5,860	4,836	5,784	6,233	7,354	2,503

(三) 協助與監測本市各項活動救護事宜

1. 109 年 1 月至 12 月監視活動共 44 場次，包含「高雄市立鳳翔國民中學 8 周年運動會」、「2020 校園無影腳~10 人 11 腳競速大對決」、「愛·sharing 2019.高雄夢時代跨年派對」、「2020 年艾多美第 4 屆公益路跑」等。

2.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協助市府各項活動緊急救護派遣工作計 23 場，調派醫師 6 人次、護理師 129 人次、EMT 救護員 9 人次及救護車 9 車次。

四、市立醫療體系再造

(一) 市立醫院營運成果

1.9 家市立醫院 109 年 7 月至 11 月營運成果與 108 年 7 月至 11 月同期比較：門診服務量 1,054,680 人次，較 108 年同期減少 0.1%；急診服務量 79,443 人次，較 108 年同期減少 15.13%；住院服務量 389,864 人日，較 108 年同期減少 0.25%。

2.109 年度 5 家市立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收取權利金共計 1 億 1,185 萬 8,863 元，分別為市立旗津醫院 233 萬 4,693 元、市立小港醫院 4,003 萬 1,250 元、市立大同醫院 4,683 萬 786 元、市立鳳山醫院 814 萬 3,084 元及市立岡山醫院 1,451 萬 9,050 元。

(二) 推動市立醫院改造

定期召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委員會」，確實督管各市立醫院營運績效及公共衛生政策執行成果。

(三) 強化衛生所功能

1.擴充衛生所服務量能：於杉林區衛生所現址規劃增設牙科、眼科門診及營養師諮詢服務，提供更多元的醫療服務，109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牙科門診計服務 1,324 人次、眼科門診計服務 613 人次、營養師諮詢服務 50 人次。

2.衛生所辦公廳舍、設備充實與改善

(1) 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補助計畫-鳳山區第二衛生所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計畫」，以強化建築物耐固性，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確保安全性。本工程已於 7 月 21 日竣工，8 月 11 日驗收完成，衛福部 109 年 10 月 6 日衛部醫字第 1091666287 號函同意撥款(中央補助計 4,321,910 元；地方自籌計 762,690 元)並辦理結案。

(2) 爭取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補助地方政府建設經費 62 萬 2,603 元，充實永安區、路竹區及岡山區衛生所設備，提升健康照護品質。

五、老人免費裝置假牙

(一) 成立「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工作小組、審查小組及複審小組」。

(二) 結合高雄市牙醫師公會及牙醫醫療機構共 270 家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執行老人假牙篩檢、裝置業務。

(三)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完成 2,058 位（一般老人 1,391 人、中低收入老人 667 人）長輩裝置假牙。

六、提升原民健康照護

- (一) 結合醫學中心醫療資源，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 (IDS)」、「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提升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充實原住民衛生所室醫療及遠距醫療硬體設備」、「原住民地區原住民就醫及長期照護資源使用交通費補助計畫」，以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 (二) 健康醫療服務
109年1月至12月原住民區衛生所提供醫療門診服務5,821人次，巡迴醫療診療4,132人次，辦理成人篩檢計614人次，兒童篩檢計80人次；另就醫交通費補助1,619人次。
- (三) 衛教宣導及在職訓練
109年1月至12月辦理原住民公共衛生、防疫、菸酒毒與自殺防治、長照等衛教宣導，計504場，共16,781人次參加。
- (四) 部落社區健康營造
輔導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109年1月至12月實施疾病篩檢170人次，血壓監測4,882人次，辦理相關會議計107場次，辦理衛生教育宣導計113場、健康活動計324場次。

七、強化醫療機構服務品質

- (一) 醫政業務稽查：109年7月至12月受理陳情醫療廣告案件共66件；人民陳情案件共256件(含密醫15件)；開立189件行政處分書。
- (二) 醫療爭議調處：109年7月至12月受理88案，召開65場調處會議，調處成立28件。
- (三) 醫事審議委員會：109年7月至12月召開4次會議，審查70案。

八、落實藥政管理

- (一) 藥物管理
 - 1.定期針對各類藥物系統性抽驗，109年7月至12月抽驗65件，藥物標示檢查2,383件。
 - 2.109年7月至12月查獲不法藥物339件(偽藥1件、劣藥15件、禁藥26件、違規標示21件、其他違規276件)。109年7月至12月查獲69件藥物違規廣告(本市業者7件、其他縣市62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 3.109年7月至12月針對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

業等稽查管制藥品，實地稽查 599 家次，查獲違規 23 件。

(二) 化粧品管理

- 1.109 年 7 月至 12 月稽查化粧品業者 478 家次、標示 1,157 件。
- 2.109 年 7 月至 12 月抽驗染髮劑、護手霜等市售化粧品共 5 件。
- 3.109 年 7 月至 12 月查獲不法化粧品 58 件，其中本市業者 58 件(行政裁處 58 件)。
4.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查獲 294 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 236 件、其他縣市 58 件)，均已依法處辦。

(三) 藥政管理

結合本市藥事公會宣導用藥安全觀念，提供諮詢，建立民眾健康自我藥事照護概念，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 152 場，參加人員共計 11,522 人次。

(四) 稽查醫療用口罩

- 1.本市自 109 年 9 月份起由衛生局、警察局及民政局聯合訪查，第一波啟動「非藥商販售不合法口罩訪查計畫」、第二波啟動「合格藥商販賣口罩」，共計查訪 31,457 家，查獲計 13 件違規販售醫用口罩、2 家藥局分裝販售醫用口罩、2 款一般口罩疑似宣稱醫療效能及本市 4 家業者外盒標示違規等情事。
- 2.針對醫療口罩販售高風險場域(市場、黃昏市場、假日攤集場、夜市、文具店、五金行、雜貨店及超商(市))規劃重點稽查，共計稽查 1212 家次，查獲違規 2 件，並依法裁處，另針對藥局(商)共計稽查 1941 家次，查無違規情事。

九、強化食品衛生安全

(一) 加強食品抽驗

- 1.抽驗市售蔬果、花草茶及農產加工品計 146 件，檢測農藥殘留，11 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 7.5%，不合格案件其中 1 件為本市業者無法提供來源已依法處辦，9 件外縣市業者移由轄管衛生局或所轄機關辦理，1 件本府衛生局辦理中。
- 2.抽驗市售禽畜肉、蛋品、水產品計 484 件，檢測動物用藥殘留及 129 項農藥殘留，其中 1 件雞蛋及 2 件水產品檢出動物用藥與規定不符，2 件已移所在地轄管機關辦理，1 件本市業者無法提供來源，本府衛生局依法處辦。
- 3.抽驗學校自設廚房餐盒及食材計 94 件皆與規定相符。
- 4.抽驗中元、中秋、冬至年節等應節食品計 213 件，其中 3 件節慶

食品與規定不符，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所在地衛生局處辦。

- 5.抽驗其他食品(穀豆類及其加工品、飲冰品、調味醬料、農產加工品及即食餐盒等)計 1,299 件，不合格 52 件，不合格率 4%，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所在地衛生局處辦。

(二) 強化食品業管理工作

- 1.109 年 7 月至 12 月份因應新冠肺炎配合中央防疫政策，下半年度完成公告業別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符合性查核共 42 家食品工廠；109 年 7 月至 12 月稽查轄內工廠 328 家次，初查合格 276 家次，不符規定 52 家次，經限期改正後複查皆合格。執行 177 家次食品製造業者追溯追蹤及 164 家次製造業者一級品管查核，經複查後均已合格在案；執行食品輸入業者 283 家次追溯追蹤 233 家次之一級品管查核，結果均符合規定。
- 2.加強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及餐廳等餐飲業衛生稽查，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稽查 3,206 家次，初查合格 3,062 家次，不符規定 144 家次，經限期改正後已複查改善完成。
- 3.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持證廚師再教育衛生講習，結合各餐飲公(工)會共同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衛生講習 24 場，計 2,734 人次。
- 4.餐飲分級管理現況與規劃
109 年計有 318 家餐飲業者通過餐飲優良分級評核(優級 283 家，良級 35 家)。業於 109 年 12 月 29 日舉辦授證典禮，表揚優良業者。

(三) 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

- 1.109 年 7 月至 12 月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重金屬(砷、鉛、汞、鎘)計 298 件，檢驗結果全數符合規定。
- 2.辦理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及講習 4 場，計 329 人次參加。

(四) 食品衛生宣導

針對不同族群需求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86 場，約 6,730 人次參加。

(五) 因應 110 年含萊克多巴胺進口豬肉之稽查工作

為因應 110 年起開放含萊克多巴胺之國外豬肉品之進口流通及豬肉原產地之標示新制規定，本府衛生局已於 109 年 9 月至 12 月起擴大完成本市各類食品業者計 17,824 家之含豬肉及其可食部位食

材之產地標示輔導措施。

十、建立優良檢驗品質

(一) 提升檢驗服務量能與品質

1. 通過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食品化粧品環境測試領域認證 874 項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食品藥粧領域認證 1142 項。

2. 參加 TFDA、英國食品分析能力評價體系 (FAPAS) 等辦理檢驗能力績效測試，提升檢驗品質與公信力。完成 26 場次。

(二) 創新檢驗技術量能

109 年新增儀器設備：全自動微生物鑑定系統(VITEK 2 COMPACT 60)、酵素免疫分析儀(ELISA reader)、手提式純錳偵測器等，期能提升檢驗量能。

(三) 為民服務檢驗績效

1. 免費提供食品殺菌劑 (過氧化氫)、著色劑 (皂黃三合一)、化粧品美白劑 (汞) DIY 簡易試劑供市民自行篩檢。

2. 受理民眾、業者委託付費檢驗，109 年 7 月至 12 月申請 112 件，歲入挹注 306,800 元。

3. 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專案計畫、中央委辦計畫、中央對地方聯合分工、本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暨本府衛生局食品安全抽驗計畫等，109 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績效如下表：

檢驗項目	件數	項件數	不合格件數	不合格率
市售蔬果農藥殘留	226	86,066	22	9.7%
禽畜產品中殘留農藥	185	23,865	0	—
動物用藥殘留檢驗	599	29,588	3	0.5%
食品添加物、食品容器包裝檢驗及其他化學成分	837	4,493	27	3.2%
食品微生物	518	1,252	16	3.1%
基改黃豆及摻偽檢驗	54	474	0	—
水質食品中重金屬	306	1,171	1	0.3%
包盛裝飲用水溴酸鹽	55	55	0	—
真菌毒素	46	101	3	6.5%
營業衛生水質	1,755	3,510	16	0.9%
中藥製劑及健康食品摻	3	696	1	33.3%

檢驗項目	件數	項件數	不合格件數	不合格率
加西藥檢驗				
食品摻西藥檢驗	95	22,040	0	—
化粧品防腐劑、抗菌劑等	20	80	1	5.0%
化粧品微生物	70	280	0	—

4. 為因應美豬開放進口，落實本市擴大肉品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 109 年 9 至 12 月加強檢驗市售肉品乙型受體素 21 項，包含進口及國產牛肉及豬肉，9 至 12 月共計檢驗牛、豬 263 件(自檢 260 件，委外 3 件)，5,523 項次，檢出萊克多巴胺 18 件，均與規定相符。
5. 執行中央委辦計畫檢驗電子煙中尼古丁，抽驗來源包括南區各縣市衛生局、警檢調單位及本府衛生局藥政科自行抽驗檢體，共計檢驗 364 件，檢出陽性 322 件，已移送藥政科辦理後續裁處。

(四) 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1. 產官學共組「食品安全實驗室策略聯盟」，建置「食安檢驗資訊服務平台」，成員間互為「協力實驗室」以確保檢驗服務不中斷。另為因應明年美豬開放進口，執行本市擴大肉品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亦於 109 年 10 月 6 日與本市食品安全實驗室策略聯盟中有意願且通過相關認證的四間民間實驗室簽署「加強查驗進口肉品含萊克多巴胺殘留容許量合作備忘錄」(MOU)，啟動產官檢驗合作與交流機制，擴大檢驗量能，共同為民眾食安健康把關。
2. 109 年賡續登錄為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外銷水產品登錄試驗室，登錄項目包含食品微生物類、動物用藥類、食品添加物類、食品摻偽類等 28 項，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3. 本府衛生局榮獲 SNQ 國家品質標章-醫療週邊類-公益服務組「檢驗用心，杜絕黑心，食在雄安心」認證。

十一、重視預防保健

(一) 兒童健康管理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 9,233 人，初篩率達 99.09%。
2. 辦理 0 歲至 3 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09 年 7 月至 12 月 0 歲至 3 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 20,369 人，疑似異常 96 人，通報轉介 78 人，待觀察 18 人。
3. 4 歲及 5 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共篩檢 45,496

人，未通過 5,716 人，複檢異常 4,666 人，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 100%。

4.辦理「12 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服務，本市符合資格者共 2,827 人，參加本計畫合作醫療院所計 124 家，109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口腔保健服務計 1,264 人次。

(二) 婦女健康照護

1. 本市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療院所計 29 家，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計 23 家，至 109 年 12 月輔導法定公共場所哺(集)乳室共 220 家。

2. 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服務

(1) 提供新住民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與正確保健知識，依據「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畫」，宣導設籍前未納健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規律產檢，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有 219 案次接受補助。

(2) 新住民生育健康個案管理，109 年 7 月至 12 月外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 47 人，大陸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 24 人。

(三) 勞工健康管理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訪查輔導事業單位執行一般健檢及特殊健檢，計 106 家次。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移工定期健康檢查備查 23,204 人，不合格者計 177 人，不合格率 0.76%。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與 108 年同期外籍勞工健康檢查統計

項目 國籍	下半年度		不合格人數 (%)	
	109 年	108 年	109 年 7-12 月	108 年 7-12 月
泰國	1,026	1,172	10 (0.04%)	17 (0.07%)
印尼	9,061	8,838	61 (0.26%)	65 (0.27%)
菲律賓	6,850	6,984	57 (0.25%)	63 (0.26%)
越南	6,267	7,335	49 (0.21%)	80 (0.33%)
合計	23,204	24,329	177 (0.76%)	225 (0.93%)

(四) 中老年病防治

1. 「108 年慢性病管理服務模式試辦計畫-分項 2 成健異常個案追蹤管理」已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辦理完竣，於本市 5 個行政區，共計 28 家診所合作，針對成健異常個案進行為期半年收案管理，收案管理計 1,140 人，完成追蹤管理者 979 人。

2. 109 年與醫師公會、醫院及衛生所合作，辦理慢性病教育訓練 18 場次，共計 1,699 人參與。
3. 結合千禧之愛基金會於本市 20 個行政區中之 7-11 門市辦理代謝症候群及高血壓衛教宣導，提供腰圍、血壓量測服務，約有 600 名民眾參與。
4. 為提升本市糖尿病照護人力，辦理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專業知識考試，本年度共辦理 15 場，共有 347 人報名，及格人數 258 人，及格率為 84.9%。
5. 為提升本市民眾對高血壓、辨識腦中風、因應氣候變遷及代謝症候群防治之健康識能，與社區院所及團體辦理衛教活動，共計辦理 111 場次，約 7,875 人參與。

(五) 癌症篩檢服務

1. 積極強化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網絡結合轄區 1,039 家醫療院所，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諮詢及轉介服務。
2.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四癌(子宮頸抹片、乳房攝影、糞便潛血檢查及口腔黏膜檢查)篩檢服務計 534,347 人，發現陽性個案 23,468 人(108.10.1 至 109.9.30)，確診癌前病變 6,592 人及癌症 1,544 人。
3. 辦理癌症防治相關宣導及活動
109 年辦理癌症防治教育訓練或說明會議共 32 場、癌症篩檢宣導活動或記者會共 13 場、電視廣播 3 檔次、戶外廣告播放 4,500 檔次及衛生所外牆 13 面。

十二、推展健康生活圈

(一) 營業衛生管理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與 108 年同期營業衛生稽查及改善家次：

行業別	109 年 現有 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次數	
		109 年 7-12 月	108 年 7-12 月	109 年 7-12 月	108 年 7-12 月
旅館業(含民宿)	514	305	347	19	17
浴室業	39	149	200	8	26
美容美髮業	1,671	551	625	140	140
游泳業	83	285	307	26	17
娛樂場所業	120	95	95	17	22
電影片映演業	12	4	4	0	0
總計	2,439	1,389	1,578	210	222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完成浴室業及游泳業 124 家水質抽驗計 1,759 件，其中 16 件未符合衛生標準，浴室業不合格率 2.05%，游泳池不合格率 0.28%，經輔導複檢後均已合格。
3.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六大業別營業衛生自主管理人員研習會 5 場次，共計 874 人參訓。

(二) 社區健康促進

1. 營造健康支持性環境

- (1) 為提升市民運動氛圍，招募及培訓社區健康活動種子師資，於 7 月至 9 月辦理 3 場種子師資培訓，培訓師資共計 137 人，並推播社區民眾運動識能共 95 場。
- (2) 本市 38 區共規劃 76 條健走路線，輔導衛生所於健走路線辦理行銷活動，鼓勵民眾參與及運用，共辦理 47 場計 3,625 人次參與。

2. 社區健康營造推廣

輔導 10 家衛生所結合轄區 19 個社區共同辦理社區健康營造推廣方案，以代間融合方式推廣高齡/失智友善識能、社區關懷、高齡志工服務、慢性病防治及事故傷害防制等議題，各項健促活動計 430 場 26,513 參與人次。

3. 職場健康促進活動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協助 58 家小型職場運用「職場健康促進表現計分表」，自我檢視職場健康促進表現狀況，並提供諮詢及服務。

4. 老人健康促進

- (1) 109 年 1-12 月共提供 30,405 位 65 歲以上長者衰弱評估服務，評估異常為衰弱前期 2,467 人(轉介 559 人)，衰弱期 375 人(轉介 119 人)，有憂鬱風險 248 人(轉介 87 人)，共轉介 765 人。篩檢出衰弱前期者與衛生所樞紐計畫(hub)連結，轉介至社區據點接受相關健康促進服務，如運動班、長者共餐據點、營養諮詢；衰弱者則由衛生所轉介長照中心提供延緩失能方案等後續服務。
- (2) 109 年 1-12 月辦理長者健康促進站 40 班計 118 期，每期為 12 週運動課程，計 1,716 人參與，服務 18,735 人次。課程中融入社區公園體健設施運用及社區健走活動，體健設施使用 107 次，社區健走活動共 111 次。運動班長者滿意度達 90%，課程前後肌力進步率 26.2% (以睜眼單腳站立及 30 秒起坐進行評估)，30

秒起坐進步率 19.7%，衰弱評估進步率 11.1%(課程前後評估)。長者社團共開辦 40 個，提供營養、認知、慢性病管理、用藥安全及社會參與活動，接受社團服務之長者共 27,556 人次。

- (3) 109 年辦理市民失智症預防及失智友善識能相關宣導，結合社區單位、學校、機關行號等，進行失智友善天使與組織招募培訓，預防失智症並協助社區中的失智者，共辦理 678 場失智友善宣導及培訓，50,793 人次參與，招募 9,081 名失智友善天使及 148 家失智友善組織。
- (4) 109 年共辦理 142 場長者社區團體營養教育，輔導 49 家長者共餐據點，辦 9 場社區營養照顧人員培訓課程，並於美濃區、阿蓮區、杉林區、內門區、梓官區、林園區、甲仙區、六龜區等 8 區衛生所開辦營養門診，本年度共提供 1,042 人個別營養諮詢，另提供個案各項健康照護資源轉介。

5. 高齡友善城市及社區

- (1) 109 年召開 2 次本市高齡友善推動小組會議，針對高齡友善城市八大面向自評指標修訂及自評、行動方案之修正等項進行討論。為瞭解本市長者對高齡友善行動計畫知曉度及使用滿意度，辦理 5 場高齡友善座談會，共有長者及家屬 63 人參加，發現長者對於部分行動計畫感受度較低或認為需再加強，針對新增的需求也研擬修正，並透過高齡友善推動小組由本府相關局處規劃執行。
- (2) 輔導本市 7 家衛生所及 2 家市立醫院推動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社區計畫：
 - a. 辦理高齡友善商店招募，鼓勵商家提供高齡友善資訊及服務，如結合賣場、藥局在服務環境面及設備面能考量長者或失智長者需求，在櫃檯改設為穩固桌子及敬老椅，俾利長者填寫資料及諮詢，於服務台提供高齡友善、失智預防、長者防跌、高齡營養等衛教單張，提供放大鏡、賣場動線標示，共計 42 處。
 - b. 鼓勵長者加入志工服務，109 年辦理高齡志工教育訓練 18 場，針對高齡志工專長媒合就業服務計 37 人。
 - c. 輔導衛生所結合社區辦理代間融合長者健康促進活動共 23 場計 3,399 參與人次。
 - d. 結合衛生所、醫院推動社區關懷互助行動活動，辦理生命關懷友善系列講座，提升長者臨終法律認知共 20 場計 2,425 人參加。

- (3) 輔導衛生所參與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透過高齡友善環境的營造與改善，高齡友善服務的設計與規劃，提供長者在地健康照護服務。109 年衛生所認證率 92.1%，109 年持續輔導 108 年通過認證之 8 家衛生所進行改善，並新增 5 家衛生所申請認證(3 家原民區衛生所-桃源、茂林、那瑪夏為新認證，美濃與田寮所為屆期再認證)，預計 110 年認證率達 100%。
- (4) 輔導全市 38 區衛生所提出轄區高齡友善行動方案，由衛生所協助轄區長者活動場所的權管單位提升高齡友善識能，在規劃長者空間或服務時融入高齡友善概念。109 年共結合區公所、農會、關懷據點、教會等改善長者活動場域安全性共 96 處，包含活動中心廁所照明、防滑、設施指引動線、地面高低差、空調設施、休息區或扶手座椅等，並於該處所辦理高齡宣導活動或講座，促進長者了解動線改善及鼓勵多參與社區活動。
- (5) 積極宣導長者事故傷害防制，透過社區活動、醫療院所候診區及機關單位跑馬燈等方式，宣導預防一氧化碳中毒及緊急處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共辦理 222 場計 14,296 人次參與。

十三、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一) 全面性策略

1. 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民眾免費諮商服務計 1,182 人次。
2. 心理健康宣導：心理健康暨自殺防治講座計 86 場/4,334 人次參與。廣播、新聞稿發布計 9 場次(則)。鄰里長、里幹事自殺守門人宣導計 891 里。
3. 致命性自殺工具防治：與連鎖超市及大賣場合作推動「木炭安全上架」，查核宣導計 317 家；農藥行訪查及宣導計 120 家；公寓大廈宣導及訪查計 222 家；47 條水域張貼「珍愛生命」警語。
4. 新冠肺炎防疫期間提供「防疫調適護心招」文宣海報、懶人包及短片，以跑馬燈、電視牆及電臺等宣導，促進心理調適。109 年 7 月至 12 月為減少民眾及防疫一線工作人員其心理壓力，規劃辦理心理衛生電台宣導共計 8 場次；衛教宣導共計 12 場次，657 人次參與；電影賞析共計 2 場次，191 人次；減壓團體共計 16 場次，206 人次，期消弭此嚴重疫情事件所帶來負面的心理衝擊，強化心理韌性，俾利恢復正常及平靜的情緒狀態及日常生活。

(二) 選擇性策略

109年7月至12月透過市立醫院、各衛生所提供65歲以上高風險老人憂鬱篩檢服務計15,723人(占老年人口數之3.6%)，篩檢高危險群計317人，提供後續關懷及資源連結。

(三) 指標性策略

1. 109年7月至12月(截至109年12月29日自殺防治通報系統資料)自殺通報計2,433人次，提供關懷訪視服務，自殺方式以「鎮靜劑安眠藥」最多；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依據衛生福利部提供109年1月至10月本市自殺死亡計368人，較去年同期減少73人，其中男性251人(68.2%)、女性117人(31.8%)；年齡層以「45-64歲」152人最多；死亡方式以「上吊」122人最多。
2. 109年7月至12月本中心接獲轉介重大疫情心理關懷電訪服務共計13人，其中居家檢疫8人，一般民眾5人。提供關懷訪視共計46人次，主要反映問題為「焦慮」最多，主要提供處遇為「同理支持」。

(四) 藥癮戒治服務

本市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共18家，替代治療執行機構共19家，其中丁基原啡因替代治療診所共5家；衛生福利部109年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由本府衛生局代審代付，7月至12月累計替代治療補助人數共計1,446人，藥癮治療費用補助共計4,877人次。

(五) 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1. 社區精神個案照護109年7月至12月共計照護19,459人，完成訪視追蹤89,338人次。
2. 轉介社區關懷訪視員109年7月至12月共計開案1,792人，提供關懷服務達6,551人次。
3. 強化社會安全網策略三109年7月至12月共計服務744人，提供關懷服務11,405人次。
4. 109年7月至12月精神照護個案中具有嚴重病人身分共計1,079人，由本府衛生局協助指定公設保護人，共計41案。
5. 醫療機構精神病人社區照護品質提升計畫，109年7月至12月共計開案224人，提供電訪365人次，居家訪視106人次。

(六) 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 營造無菸環境及菸害防制宣導

- (1) 109年12月10日預告公告本市26所學校通學步道自109年1月1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國小20所、國中5

所及高中職 4 所。

- (2) 結合辦理「高雄市第十屆原住民區部落健康盃系列競賽活動」，為使原住民能了解菸害相關健康知識，以運動及藝文活動替代吸菸、飲酒..等不良生活習慣，培養正當健康的休閒活動，藉由活潑的菸害衛教活動，提升自我健康意識，活動於 109 年 9 月 12、13 日在茂林區茂林里多功能活動中心及茂林國中辦理，共 1,580 人次參與。
- (3) 辦理觀光夜市無菸環境宣導快閃活動，於 109 年 9 月 25 日結合凱旋青年夜市及六合觀光夜市，邀請 108 年無菸青春閃亮亮熱舞競賽獲獎團體進行無菸快閃表演。
- (4) 跨局處結合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南區養護工程分局於 109 年 7 月 2 日至「國 1 北上往國 10 西向匝道改善工程（橋梁段拓寬與耐震補強）暨國 10 主線配合改善工程（匝道匯入區段）」工地舉辦「攜手共同守護健康~共創優質健康職場」工地無菸檳酒宣誓記者會，由本府衛生局及高雄榮民總醫院工作團隊到工地，提供戒菸服務、口腔癌及大腸癌篩檢及酒癮治療與心理健康篩檢的諮詢服務，守護勞工朋友健康，統計共有 23 人填寫菸檳酒認知暨心情溫度計問卷、接受戒菸衛教 13 人、口腔癌篩檢 9 人及大腸癌篩檢 4 人。
- (5) 辦理本市 38 區社區及職場菸害防制宣導，7-12 月計 290 場，宣導 19,645 人次，並在捷運車廂、捷運左營站燈箱、公車車體、台鐵區間車車廂、環保局清潔車、廣播電台等媒介宣導超過 700 檔次；辦理幼兒園「無菸雄健康·照顧你我他」著色徵圖比賽，共 14,576 件作品參加及人氣王票選活動，共獲得 7,739 個讚；印製 31,658 份「拒菸報報」分送 246 所國民小學供學童閱讀，後續辦理「拒菸圖文心得感想甄選活動」，共 532 人參加；辦理國中的菸害防制(電子煙)創意海報競賽，共 100 件作品參賽、高中職的拒絕菸品(電子煙)潮 T 設計競賽，共 158 件作品參賽；推動無菸校園共計 21 所學校參與。
- (6) 109 年 11 月 28 日於棧貳庫 KW2 旋轉木馬海側廣場，辦理「創意潮 T 閃亮亮 拒菸成果我在行」菸害防制成果發表會暨頒獎典禮，表揚 109 年菸害防制宣導競賽、績優無菸校園、全球無菸醫院國際金獎、績優無菸醫院、績優戒菸衛教師，及戒菸服務績優職場，共 82 名優秀得獎者及

16 家得獎單位。

- (7) 維護無菸環境：結合警政、教育單位例行稽查、專案稽查、聯合稽查及檢舉稽查，加強業者自主管理及嚇阻青少年吸菸。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執行稽查 12,443 家，開立 385 張行政裁處書。

2. 戒菸共同照護網服務

結合 472 家合約醫療機構推動二代戒菸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二代戒菸使用人數 12,747 人；使用戒菸專線計 609 人(2,978 次)；辦理社區及職場戒菸班 9 班，共 72 人參加，6 週點戒菸成功率 85%；辦理戒菸衛教師課程共 4 場次，計 242 人。

十四、推動長期照護計畫

(一) 成立長照專責機構及業務整併

本市於 109 年 1 月 1 日將原分工於社政與衛政長期照顧服務相關業務進行整合，成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作為本市長照服務單一窗口，以有效管理服務流程及照護品質，落實以個案及家庭為中心之全人照護，讓本市成為安心老化的居住城市。且更首創於各區衛生所設置 38 個長期照顧管理中心(38 個長照分站)，提供民眾就近及便利申請服務。

(二) 長期照顧服務

1. 居家式服務

- (1) 居家服務：本市居家式長照機構設立計 190 家，其中 179 家為居家服務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26,034 人、8,262,899 人次。
- (2) 專業服務：共佈建 162 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13,574 人、30,677 人次（服務成果含社區式專業服務）。
- (3) 居家護理所：本市立案居家護理所計 86 所，每年進行督導考核與配合衛生福利部評鑑，以提升照護品質。
- (4) 喘息服務：共佈建 323 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27,458 人、89,689 人次。

2. 社區式服務

- (1) 配合中央政策 1 里 1 處 C 級巷弄長照站佈建(本市 891 里)，109 年 11 月止完成 295 處，其中醫事 C90 處、關懷 C178 處、文健站 27 處。服務內容包含健康促進、社會參與、共餐、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等服務，計服務 2,753 人。

- (2) 本市社區式長照機構已設立日間照顧中心 49 家(47 學區)、小規模多機能 8 家、團體家屋 2 家、家庭托顧 29 家，將依衛生福利部積極佈建一學區一日照政策目標，提供社區長輩多元性日間照顧服務(本市應完成 91 學區日照目標數)。

3.機構住宿式服務

- (1) 截至 109 年 12 月止，一般護理之家 66 家、住宿式長照機構 1 家，分布在 20 個行政區，開放床數共計 4,967 床(一般護理之家 4,798 床、住宿式長照機構 169 床)、現住住民共計 4,256 人(一般護理之家 4,213 人、住宿式長照機構 43 人)，一般護理之家收住率 87%、住宿式長照機構收住率 25.4%。
- (2) 採無預警查核機構設置標準及照護品質，並依稽查結果，輔導機構限期改善或依法裁罰。
- (3) 每年辦理督導考核，請本府消防局及工務局，配合查核建築物公共安全等作業。
- (4)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減少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共計有 27 家機構特約(一般護理之家 26 家、住宿長照機構 1 家)。
- (5)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護理之家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已完成電路設施汰換 1 家、寢室隔間置頂 3 家、119 火災通報裝置 64 家、自動撒水設備 3 家。
- (6) 109 年 1 月至 8 月辦理衛生福利部「108 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計受理 5,702 件申請案，達本市推估人數 100%，執行總金額為新臺幣 2 億 9,924 萬 6,400 元，執行率 96%。
- (7)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共計 61 家機構參與(92.4%)。

- 4.社區整體照顧體系：社區整合服務中心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以個案照顧實際需求，連結社區型或居家型態服務，滿足個案多元需求，107 年 46 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08 年 52 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佈建 54 家。

5.交通接送服務

- (1) 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共計 70 家特約單位，提供長照需求者順利往(返)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截至 109 年 12 月總計服務 260,816 人次。
- (2) 交通接送服務：佈建 14 家特約單位無障礙計程車共 161 輛、復康巴士 156 輛及長照交通車 7 輛提供服務。截至 109 年 12 月止總計服務 242,879 人次。

6.營養餐飲服務：協助失能者無法外出用餐之不便及補充居家服務失能者備餐服務之不足，補助低收入及中低收入失能者送餐服務之膳食，以減輕其經濟負擔，目前特約單位共計 72 家。109 年度總計服務 2,232 人、服務 486,740 人次。

7.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作業：109 年 2 月起，本市推動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代償墊付制度，輔具代償墊付特約廠商共佈建 327 家特約單位；含台南市 84 家，屏東縣市 31 家，總計服務 8,553 人、21,566 人次。

(三) 失智照護服務

建構完善失智照護網絡提升社區服務量能，讓失智個案及家屬就近獲得服務。109 年共設置 9 處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 52 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以滿足失智個案不同階段的照顧需求，109 年共照中心服務 7,934 人(含新增確診 2,063 人)、失智據點服務 1,054 位個案、539 位照顧者。

(四) 醫院出院準備無縫銜接長照服務

為使住院民眾安心返家，本市積極推動「出院準備無縫接軌長照服務」，以「入院即評估、出院前即銜接服務」，使長輩獲得長照服務的時間縮短為 4 天；本年度有 27 家醫院推動，108 年共服務 2,948 人、至 109 年計服務 3,088 人，較去年同期成長 10.6%。

(五) 長期照護創新服務-居家安寧服務計畫

為強化居家安寧服務量能，建立七大網絡由主責醫院培植居家護理所照護能力，並建構社區藥局提供 1、2 級管制藥品與諮詢，減少案家奔波，讓末期病人順利返家接受安寧，實現在家善終。現有 34 家居家護理所特約、共同推動，至 109 年共服務 5,032 人。

(六) 家庭照顧者服務

1.喘息服務：為減輕主要照顧者的負荷並提升生活品質，予提供多元的喘息服務方案，共佈建 323 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27,458 人、89,689 人次。

2.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109 年辦理衛福部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佈建資源整合中心 1 處，輔導 7 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個案管理服務 422 人，居家照顧技巧指導 108 人次，照顧技巧訓練 36 場 646 人次，紓壓活動 34 場 607 人次，支持團體 97 場 1,020 人次，心理協談 176 人次，臨時替代服務 215 人次及志工關懷 1,178 人次。除提供原來八大項服務外，另發展具在地特色之家庭照顧者創新型服務，如

「喘息咖啡」、「友善商家」、「E化服務」及「溫馨小站」等，共服務 4,735 人次。

(七) 長照人力培訓

1. 專業人員訓練

(1) 為提升長期照顧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針對該等人員進行相關訓練及個案研討，增強新進人員對於長照的認識，及提升在職照顧管理專員之專業知能。

(2) 109 年 1-12 月共完成新進照顧管理專員 Level I 計 17 名完訓、專業教育訓練課程 12 場次及個案討論會 83 場次。

2. 照服員人力需求與培訓

(1) 109 年接受各類服務比率推估需求(現況)量，照顧服務員人力應為 7,046 人(居家式 4,496 人、社區式 486 人、機構式 2,064 人)，盤點目前提供服務的照顧服務員 6,925 人(居家式 4,496 人、社區式 365 人、機構式 2,064 人)推估尚需增加 121 人。

(2) 積極辦理照顧服務員人力培訓：至 109 年 12 年底共開訓 62 班(1,988 人)，結訓 62 班(1,976 人)。

(3) 106 年 12 月 11 日由本府衛生局與輔英科技大學、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及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簽署產學合作意向書，學生於在校期間修畢照服員訓練課程，即發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明書，以充實照顧人力之不足；109 年度計 46 名學生取得結業證明書。

(八) 宣導活動

1. 透過轄區衛生所結合轄區里鄰長、學校及社區辦理長照服務及 1966 專線宣導；109 年共完成 316 場次，13,391 人次參與。

2. 結合高雄廣播電台製作長照 2.0 系列節目，用淺顯易懂的談話方式，讓市民對長照服務更清楚，109 年共完成 31 場次。

(九) 強化偏遠地區(含原民)長照服務

1. 積極推動偏遠地區照管中心分站業務，包括六龜、甲仙、田寮及桃源、茂林及那瑪夏區，由轄區衛生所為中心，透過資源盤點及人口普查，整合轄區社衛長照資源照護網絡，並連結內外部資源合作及溝通，促進長期照護資源輸送之可近性及便利性。

2. 統計成果：長照服務人數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底 1,061 人；另平均長照服務涵蓋率 57.51 %。

(十) 身心障礙相關業務

1. 109 年 1 月至 12 月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人數 745 人，

核銷 7,999,553 元。

2. 審查身心障礙鑑定量計 28,274 件，並受理本市民眾居住地鑑定 665 案及外縣市委託本市 34 案。
3. 身心障礙者醫療整合門診計畫，除本市 3 家醫學中心持續辦理外，新增 6 家醫院(義大醫院、市立聯合、市立大同、市立小港、市立旗津、市立岡山)加入服務。

拾陸、環境保護

一、藍天

(一) 提升空氣品質

根據環保署 TEDS10.1 數據顯示，高雄市污染源比例分別為，固定源 37%、移動源 25%及逸散源 38%。為積極改善本市空氣污染，提升空氣品質，依據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站資料，本市 109 年 7 至 12 月細懸浮微粒 (PM_{2.5})標準(手動)檢測方法監測的平均值為每立方米 16.8 微克，空氣品質良好比例 (AQI≤100 的站日數比例) 達 82.8%，較 108 年同期 80.9%增加 1.9%。

本市針對固定污染源、逸散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推動多項空污改善措施，管制措施如下：

1. 固定污染源管制

(1) 前二十大工廠協談減污，追蹤中長程減量計畫

本市前二十大工廠污染排放佔全市工廠排放 76%，其中國營企業佔 64.5%，因此為本市固定污染源管制主要重點之一。109 年度已削減 PM₁₀140 公噸、PM_{2.5}96 公噸、SO_x96 公噸、NO_x49 公噸及 NMHC 120 公噸。

(2) 高雄市鍋爐達燃氣標準

高雄市今年度鍋爐 753 座，依據空污法訂定地方加嚴排放標準。要求不論使用何種燃料鍋爐，一律適用最嚴格的天然氣排放標準，同時提供補助措施，加速轄內鍋爐改善，於 109 年度皆符合鍋爐燃燒天然氣標準。

(3) 污染源稽巡查主動出擊，促進業者落實自主管理

A. 透過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查弊，避免數據造假情事。109 年 7 至 12 月份完成 12 根次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5 根次不透光率查核、12 根次標準氣體查核。

B. 揮發性有機物(VOCs)管制，統計 109 年 7 至 12 月共完成揮發性有機物納管行業排放量確認及法規符合度查核 72 廠次、揮發性有機物管道檢測 4 根次、石化製程設備元件檢測 31,772 個。

C. 監督工業區周邊空氣品質、於大社及大發工業區周邊架設 OP-FTIR 連續監測設備，109 年 7 至 12 月份期間，五常里 OP-FTIR 測站發現 1 筆 DMF 超標數據，已完成追查可能貢獻來源並要求加強自主管理。

(4) 輔導室內空氣品質，提升住家環境品質

輔導環保署公告之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公告場所對象，高雄市室內空氣品質公告場所目前計有 186 家，各項法規符合度皆達 98% 以上，109 年 7 至 12 月份期間，完成公告場所室內空氣品質標準值檢測 9 家次，各場所均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

2. 逸散污染管制

(1) 針對逸散污染來源，逐個擊破

- A. 依據本市逸散源特性分析，主要行業別集中在鋼鐵業、砂石採集及處理業、堆置場以及水泥製造業，109 年 7 至 12 月逸散性污染管制進行巡查 408 處次。核。
- B. 本市營建工地及河川疏濬工程施工期間巡查，109 年 7 至 12 月共巡查 9,870 處次，期間發現工地污染缺失提報計 122 處次，其缺失皆已改善完成。另 109 年 7 至 12 月本市共計 60 家參與自主管理並認養營建工地周界道路洗掃作業，推估長度達 27,436 公里，TSP 粒狀污染物削減量達 378.62 公噸。
- C. 深入街道洗掃，減緩道路揚塵，統計 109 年 7 至 12 月，累計作業長度為 24,046.27 公里，推估 TSP 削減量：331.84 公噸；PM10 削減量：62.52 公噸；PM2.5 削減量：14.43 公噸。
- D. 補助設置空品淨化區，並媒合企業認養
- E. 積極改善裸露地，推動補助公私有土地設置空品淨化區，加強企業認養，以達永續經營，輔導各級學校向環保署申請清淨空氣綠牆補助，提昇空氣及環境品質；109 年 7 至 12 月共計設置 4 處空品淨化區、5 校綠牆，合計新增綠地面積約 5,402 平方公尺，並媒合 39 家企業及社區認養。

(2) 農廢露燃主動出擊，熱點地區加強宣導

為有效降低轄內農廢露燃情形，109 年 7 至 12 月份期間，主動進行農廢露燃巡查作業共完成 115 公頃，共發現 2.06 公頃有燃燒情形，均已針對土地所有(權)人進行勸導不得再有露燃行為，並針對美濃區及阿蓮區等農廢露燃熱點辦理 2 場次禁止農廢露天燃燒宣導說明會。

3. 移動污染源管制

(1) 鼓勵定期檢測，加強路邊排煙檢測

針對柴油車高污染車輛執行路邊排煙攔檢，以及目測判煙稽查，並針對有污染之於車輛，寄發通知限期改善，改善污染熱區空氣品質；109年7至12月柴油車目測判煙稽查數計6,216輛次，有污染之虞數計1,479輛次，執行行動檢測站及路邊攔檢排煙共557輛次。

(2) 持續補助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

109年7至12月大型柴油車補助辦理情形：

- A. 受理民眾申請環保署1-3期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受理並符合補助辦法規定累計747件。
- B. 受理民眾申請環保署1-3期大型柴油車調修燃油控制系統或加裝空氣污染防制設備，受理並符合補助辦法規定計52件。

(3) 提升機車定檢率，路邊不定期攔檢

109年7至12月全國機車定檢數總計308萬4,431輛次，高雄市機車定檢數量為49萬7,636輛次；到檢率為82.53%，約佔全國機車定檢數的15.1%，另有244,023餘輛機車仍未完成檢驗。執行使用中機車不定期路邊攔檢2,417輛，不合格車輛共287輛，其中189輛已完成複驗改善。

(4) 加碼補助機車汰舊換新電動車

109年7至12月機車補助辦理情形：

- A. 受理民眾申請環保署淘汰老舊機車並新購電動二輪車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辦法規定累計2,979件，其中包含申請本市汰換二行程機車並新購電動二輪車加碼補助累計共844件。
- B. 受理民眾申請環保署淘汰老舊機車並新購七期燃油車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辦法規定累計共29,417件，其中包含申請本市汰換二行程機車並新購七期燃油車加碼補助累計共3,432件。
- C. 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淘汰二行程機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辦法規定累計1,098件。

4. 空氣品質概況

(1) 本市下半年空品現況

依據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站資料，本市109年7至12月細懸浮微粒(PM_{2.5})標準(手動)檢測方法監測的平均值為每

立方米 16.8 微克，空氣品質良好比例（AQI \leq 100 的站日數比例）達 82.8%，較 108 年同期 80.9% 增加 1.9%。

(2) 空氣品質微型感測器

利用本市 1,350 點空品微型感測器細懸浮微粒數據，掌握污染熱點區域及好發時段，作為空氣污染稽核輔導應用參考，根據 109 年告警事件，相較於 108 年同期，7 至 12 月告警事件四大工業區與去年同期改善率達 61.56%。並針對突發事件如 109/8/12 港區揚塵事件、109/12/8 台南歸仁火警事件等，提供即時感測數據，判斷污染源頭及影響範圍，縮短應變時間，相關累積應用共 11 件次。並榮獲環保署頒發環境感測物聯網智慧執法嗅覺達人獎。另辦理 3 場次空氣品質污染認知宣導活動，建立民眾對於空品數據解讀認知。

5. 空氣品質監測

(1) 設有 21 座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每月於上、下旬各採樣 1 次，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檢測 366 件樣品，608 項次，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以供民眾查詢。

(2) 設有 5 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及行政院環保署 12 站，共計 17 站，並設置 2 部空氣品質監測車(於 110 年 3 月起將新增 1 輛加入行動監測行列)。

(二) 降低有害污染物危害

1. 強化毒化物運作暨環境用藥管理

(1) 109 年 7 至 12 月份期間輔導本市 499 家運作毒化物業者依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完成運作紀錄申報，另現場稽查輔導查核計 544 家次、裁處 11 家次，上述查核缺失廠家皆完成更新並已回傳佐證資料。

(2) 109 年 7 至 12 月份期間審核及核發毒化物登記文件、許可證、運作核可文件等案件共 2,508 件。並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性化學物質運作證件調整為「多物質一證」完成證件整併。

(3) 109 年 7 至 12 月份期間會同警察及監理單位人員實施「高雄市加強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聯合輔導稽查實施計畫」，計畫期間計攔檢 23 車次，攔查結果均符合規定。

(4) 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笑氣為第一個關注化學物質，辦理 8 家運作業業者之聯合稽查及 59 家氣體進行清查，後續將針對上述結果辦理上、下游及持有臨時證業者進行查核，並輔導業者完成運作紀錄申報。

- (5) 109 年 7 至 12 月份期間針對本轄毒化物運作業業者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災害通聯測試辦理 10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以隨機抽測方式對工廠單位進行施測，加強廠方救災應變能力共計辦理 7 場次。並輔導其中 1 家未達標業者已完成複測。
- (6) 依據環境用藥管理法相關規定，加強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及其標示查核，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止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 28 件；執行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 780 件，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200 件，告發處分 33 件。

二、淨水

(一) 確保飲用水安全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檢測自來水管網水質 324 件，不合格 1 件，合格率為 99.69%，不合格項目已立即要求自來水事業改善完成。

(二) 提升民眾參與守護河川水質

推動水環境守望相助巡守隊等環保義工團體倍增計畫，強化與民間夥伴關係，提供巡守隊更多發揮空間，目前高雄市計有 30 隊河川巡守隊，共 1013 人。

(三) 防治水污染

1. 推動水措計畫及排放許可、定檢申報制度，確實掌握並有效管制列管事業及下水道系統。109 年高雄市列管事業 2,585 家，各項許可證已依規定審定核發。
2. 籌畫「河川水色辨識系統」，期許透過人工 AI 系統以水色現況自動判讀水質狀況，將分為兩個階段進行推動：
 - (1) 第一階段：以無人機搭配顯影鏡頭，記錄不同河川水色的色層變化情形並同步執行河川水質檢測(項目：SS、COD、NH₃-N 等..)，以水色變化結合水質檢測結果，規劃完成「河川水色水質資料庫」之建置。
 - (2) 第二階段：規劃可運用 AI 人工智慧自動判讀即時河川污染特性，優先以後勁溪或鳳山溪為首推對象。

(四) 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政策

1. 統計 109 年 7 月至 12 月 31 日止，共輔導 6 家畜牧場核准完成畜牧糞尿資源化作為農地肥分使用，全年度預計共完成 18 家畜牧場核准完成畜牧糞尿資源化作為農地肥分使用。
2. 獲環保署補助建立轄內沼液沼渣肥分使用運輸施灌體系，於 107 年 11 月 9 日交車後正式提供集運服務，並於 109 年 9 月加入兩輛 17 噸槽車加入集運服務，統計 109 年 7 月至 12 月 31 日止，

共完成沼液集運 1,180 趟次、集運施灌量 4,487 噸。

3. 推動畜牧廢水集中處理計畫，規劃在內門設置一處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設施，集中處理該設施周圍之畜牧場廢水並資源化再利用，規劃畜牧廢水分別回收再利用沼渣、沼液及沼氣，沼渣經過高級堆肥技術製成高品質肥料；沼液轉化為具有經濟價值的餌料生物；沼氣經收集、純化後提供發電，以期達到沼液沼渣全數再利用，零排放為目標。目前進度為撰寫水土保持計畫及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中。

(五) 環境水體監測及水質檢驗

1. 河川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愛河、前鎮河、鳳山溪、後勁溪、鹽水港溪、典寶溪、阿公店溪（環保局 2 處監測站）等水質，另含其他河川水質稽查樣品檢驗，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檢測 311 件樣品，3,904 項次。
2. 湖潭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內惟埤、蓮池潭、金獅湖等水質，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檢測 25 件樣品，275 項次。
3. 飲用水水質檢驗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檢驗 616 件樣品，6,779 項次，包括水庫水質、自來水及其管線水質、飲水機水質及市民免費飲用水之檢測服務。
4. 地下水水質及其他檢驗：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檢驗 64 件樣品，299 項次。
5. 事業廢(污)水檢驗：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檢測 29 件樣品，180 項次。

三、綠地

(一) 建構無毒環境

1. 針對工業區等高污染潛勢區域建立污染預警管理機制及污染潛勢分級燈號管理制度，以加強監測管理並強化地下水污染預警能力；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執行 28 處工業區申報資料審核，污染潛勢分級燈號評定為 20 處綠燈、5 處黃燈、2 處橘燈及 1 處黃燈。
2. 針對廢棄、停歇業或運作中等狀態之具高污染潛勢事業，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工作，並加強地下儲槽系統查核工作；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執行 2 處高污染潛勢工廠污染調查工作，檢測結果均低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另針對 31 處地下儲槽系統執行測漏管功能檢測及油氣檢測，檢測結果顯示測漏管功能均正常且油氣檢測結果均低於法規警戒值。
3. 因應環保署修正發布之「防止貯存系統污染地下水體設施及監測

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籌劃辦理 310 處貯存系統法規符合度確認及輔導工作。

4. 為加速褐地活化，籌劃針對遭管制土地面積具有一定規模者且水文流向合適者或可防止已完成改善區域再次污染者，採行「分區改善、分區驗證、分區解列」的方式進行輔導管控，以加速縮短土地閒置時間、儘速提升土地價值。

(二) 維持潔淨的生活空間

1. 本府環保局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聘僱臨時人員 265 人，協助本市主要道路清潔維護。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人力清掃慢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780,324,464 平方公尺；掃街車清掃快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203,389,411 平方公尺，側溝清疏長度 1,967 公里，污泥重量 13,791 公噸。
3. 公廁管理與維護
 - (1) 由各區清潔隊每月針對全市列管公廁 4,614 座，實施抽查，109 年 7 月至 12 月檢查 40,502 座次。
 - (2) 為提升本市轄內公廁品質，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面提升優質公廁精進計畫，針對普通級及普通級以下公廁，請權管單位督導改善，以提供民眾優質的公廁。
4. 強制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垃圾清運每週 5 日，計清運 233,870.86 公噸，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 0.46 公斤；資源回收量 361,969.29 公噸，資源回收率 59.16%；廚餘回收量：回收養豬廚餘做為動物飼料，計 12,367.65 公噸；另回收堆肥廚餘 3,281.8 公噸，以堆肥方式處理及再利用。
5. 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 (1)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土性登革熱確定病例計 0 例、境外確定病例計 10 例，本府環保局除持續配合市府政策執行環境大掃蕩及各項預防措施外，並依區級指揮中心動員清除人力執行戶外環境大掃蕩及環境消毒工作。
 -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 31 日辦理轄區病媒蚊孳生源輔導檢查清除 45,490 次；孳生源投藥處 10,224 處；空地清理 2,586 處；清除容器個數 471,122 個；清除廢輪胎 10,284 條；出動人力 33,689 人次。

6. 「高雄市清潔車便民查詢系統平台」提供市民即時查詢清運時間、清運路線、車輛到點訊息及其即時訊息，已全面上線供市民查詢使用。並已完成 App 開發，增加民眾使用之便利性。
7. 西青埔衛生掩埋場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09 年度共處理沼氣計 344 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 550 萬度。目前亦辦理掩埋場太陽能光電計畫，大社掩埋場太陽能光電已營運中，旗山掩埋場太陽能光電目前正建置中，使設置容量達 1.6MWp (1.6 百萬峰瓦)，讓閒置掩埋場活化發揮效益。
8. 中區資源回收廠及岡山(焚化)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
 - (1) 中區廠：中區廠以處理市內家戶垃圾為主要任務，並協助本市水利局汙水處理廠焚化汙泥等工作，109 年下半年垃圾進廠量為 121,498.43 公噸。垃圾處理過程中並回收垃圾燃燒所產生之熱能進行發電，除自給自足外，多餘之發電量亦可回售台電，109 年下半年售電金額為 4,908 萬 3,424 元。
岡山廠：垃圾進廠量為 172,932.76 公噸，其中家戶垃圾進廠量為 70,106.09 公噸 (佔 40.54%)，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為 102,826.67 公噸 (佔 59.46%)，垃圾焚化量為 169,517.11 公噸。發電量為 108,906.4 千度，售電量為 84,623.4 千度。
 - (2) 配合環保署調度垃圾之區域合作，協助處理外縣市垃圾，109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岡山廠共處理 22,936.18 公噸。
 - (3) 中區廠：藉由焚化作業達到廢棄物減積減量，109 年下半年底渣清運量為 11,194.03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10.11%，產出之底渣皆以再利用方式處理製成再生粒料，可應用於公共工程。飛灰採穩定化處理，109 年下半年穩定化物產生量為 5,189.46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4.69%，以掩埋方式處理。
岡山廠：底渣清運量為 26,539.89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15.66%。飛灰採穩定化處理，衍生物清運量為 18,960.73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11.19 %。
 - (4) 升級整備進度及委外合約到期後續辦理進度
中區廠：依據「本市廢棄物焚化廠總體政策規劃案」，為順應民意與照顧市民健康，並著眼於空氣污染改善、節能

減碳、增加發電效能等目標，再考量減燒外縣市事業廢棄物，本市總體廢棄物焚化廠處理量以 133 萬噸/年為上限前提下，中區廠安排於南區、仁武、岡山廠 3 廠招商工作均完成後除役，將轉型作為垃圾轉運站及生質能源廠用途。

岡山廠：岡山廠委託代操作契約至 110 年 11 月 9 日，市府於 109 年 12 月 9 日核定授權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進行後續可行性評估與先期規劃，目前已於 110 年 1 月 4 日辦理第一次公聽會。

9. 南區資源回收廠及仁武(焚化)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

- (1) 南區資源回收廠垃圾進廠量 191,989 公噸，其中一般廢棄物進廠量 83,282 公噸(佔 43.38%)，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 108,707 公噸(佔 56.62%)，垃圾焚化量 205,657 公噸；仁武資源回收(焚化)廠垃圾進廠量為 192,637 公噸，垃圾焚化量為 207,548 公噸。
- (2) 南區資源回收廠發電量 119,451 千度，售電量 92,650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7,160 萬元；仁武資源回收(焚化)廠發電量為 121,541 千度，售電量：96,784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8,925 萬元。
- (3) 南區廠整改案：南區資源回收廠自 89 年 1 月 20 日運轉迄今已屆滿 20 年(屆齡)，配合近期市府核定「本市廢棄物焚化廠整體政策規劃」內容，採以「促參法」方式重建符合再生能源發電之新廠(南區廠新廠)；南區廠新廠興建期間，南區廠舊廠將進行部分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整建改善及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更新，以符合空氣污染防制法規新修規定。目前本案刻正辦理相關採購案(預計 110 年 1 月底前完成發包作業)，委由專業顧問公司審慎評估規劃相關促參招商內容，並依「促參法」相關規定，賡續辦理相關促參招商等作業(如公聽會、可行性評估暨先期規劃一報告書審查與定稿、招商說明會、籌組甄審委員會及研擬相關招商文件等)，並預計於 110 年底完成相關促參招商作業。
- (4) 仁武廠 ROT 案：仁武焚化廠於 109 年 12 月 1 日合約屆滿 20 年(屆期)，規劃維持「公有民營」方式並依「促參法」辦理；配合近期市府核定「本市廢棄物焚化廠總體政策規劃」內容，目前正依「促參法」相關規定，賡續辦理相關招商作業，並

規劃於 110 年 5 月份辦理招商公告，及預計於 110 年 9 月份完成相關促參招商作業，委由廠商進行設備整修（建）及後續營運操作管理，降低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提升設備妥善率。

10. 事業廢棄物管理規劃

- (1) 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109 年 12 月列管公告對象高雄市共計 4,417 家。
- (2) 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廢棄物處理機構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許可證核發件數 206 件。
- (3) 持續辦理事業機構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審查通過 1,170 件。
- (4) 配合地檢署，環保警察第三中隊及協同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值執行公害犯罪聯合稽查，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執行 5 場次，移送保七偵辦案件共計 3 件。
- (5) 針對屢遭棄置事業廢棄物非法棄置等重大污染案件，與橋頭地方檢察署成立【橋檢環保快速平台】，透過第一時間掌握、有效證據追查行為人、後續緊急應變等作業，以迅速有效率之方式打擊不肖業者。

11. 掩埋場管理規劃：

- (1) 妥善處理本市四座資源回收廠產生之飛灰衍生物，109 年 7 月至 12 月進燕巢、路竹掩埋場掩埋處理量共計 39,966.08 公噸。
- (2) 處理各區清潔隊所清運之溝泥，進大寮衛生掩埋場，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 12,047.19 公噸。
- (3) 目前正推動路竹阿蓮掩埋場活化工程，預估將可增加 4 年掩埋空間。
- (4) 進行規劃燕巢掩埋場三期掩埋場開發、環境影響評估、土地開發及水土保持規劃等作業，本案開發面積約 9.8 公頃，增加 125 萬立方公尺，使用年限增加約 14 年。

12. 辦理焚化底渣委託及自辦篩分再利用處理計畫，109 年 7 月至 12 月完成底渣再利用 80,293.54 公噸。109 年度處理底渣共 146,983.36 公噸，較去(108)年增加 27,106 公噸，約增加 24.55%。本(109)年度更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國辦理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再利用查核評鑑「優等獎」。

13. 確保安寧的居家環境

- (1) 一般噪音作業管制：依據噪音管制法第 8 條，修正本市噪

音管制區內，不得從事妨礙他人安寧行為之時間、地區或場所，期以行為罰管制措施，降低噪音陳情件數。

- (2) 航空噪音作業管制：每季審視高雄國際航空站提交航空噪音監測季報資料，每兩年檢討修正本市航空噪音管制區，賡續協助高雄國際航空站辦理航空噪音補助申請初審工作，109年7至12月共計完成初審共5件。
- (3) 使用中機動車輛噪音進行路攔及通知到檢等業務，以降低民眾改裝排氣管噪音擾鄰陳情案件數，109年7至12月路攔稽查檢測72件，合格52件，不合格20件。
- (4) 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執行本市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點各12處之監測，109年第3季、第4季交通及環境噪音監測合格率分別為100%。
- (5) 環境中非游離輻射監測：執行本市環境中極低頻及射頻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之量測，109年7月至12月共計檢測6件。

14. 環境污染稽查

- (1) 強化環保報案服務中心功能

免費報案專線全天候 24 小時受理市民檢舉各類環境污染案件，109年7月至12月共計受理30,074件次；另受理1999話務中心15,114件，均依規定處理時間辦理完成。

- (2) 持續辦理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稽查，違反環境污染案件如統計表：

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統計表				
項目	稽查件數	告發處分件數	收繳罰款件數	收繳罰款金額(元)
環境衛生	155,139	13,105	7,118	9,949,900
空氣污染	6139	95	56	20,284,000
水污染	236	9	18	8,590,965
噪音污染	4,316	75	51	594,000
一、統計期間：109年7月至12月底止。 二、收繳罰款件數109年7月至12月底止(含歷年裁處案)。 三、109年7月至12月底止移送強制執行案件18,057件、金額47,580,064元。				

- (3) 建置人工智慧固定污染源雲端影像監控系統

鑑於本市臨海及林園工業區屢次發生環保工安導致空污事

件，於 110 年著手建置固定污染源雲端影像監控系統，將環境監測數據透過雲端回傳，結合演算法導入人工智慧 (AI)，藉由影像辨識進行煙火偵測，以提供異常畫面 (如黑煙、白煙、火焰) 自動辨識讓稽查人員透過平台取得特定位置之即時數據，再輔以主動式警示服務。預期可加速現場稽查人員對於空污事件之研判與掌握處理時效。

15. 環境影響評估案件審查

- (1) 本市目前列管環評案件計 203 件，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本市列管環評案件清查、監督查核作業及後續查核案件改善追蹤件數為 116 件。
- (2) 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 109 年下半年共計召開 3 場次，審查案件 19 件次 (3 件次環境影響說明書、3 件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13 件次變更內容對照表)；本市環評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共計召開 22 場次，審查案件 23 件次。
- (3) 環評審議案透過精進作為初審會議月審以及主動輔導業者追蹤案件進度，環說書及環差審查程序縮短至 5 個月完成。

16. 重要環評案審查進度

(1) 南部科學園區橋頭園區

園區規劃引入半導體聚落、航太產業、智慧生醫、智慧機械及創新科技聚落等產業，面積共 262 公頃。本案經環保署環評大會決議應進行二階環評，並於 109 年 8 月 31 日完成範疇界定會議，會中已確認無法令競合問題。本府環保局建議科技部儘速辦理現勘及公聽會，依原訂期程於 110 年 3 月底轉送評估書初稿至環保署審查，本府環保局亦會協助加速審查進度，期盼 110 年 8 月完成環評審查。

(2) 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

本案 109 年 4 月 29 日經環保署審查決議「應繼續進行第二階段環評」，開發單位(經濟部)原訂 109 年 6 月 30 日辦理二階環評之公開說明會，後因考量各方意見眾多有待溝通整合，故先取消並擇期辦理，本局將持續追蹤審查進度，並配合環保署審查作業。

(3) 大林發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計畫

台電公司於大林發電廠廠區內，利用既有#3、4 機拆除後空地及廠內剩餘空間，規劃設置總裝置容量 140 萬瓩以下之 2 部燃氣複循環機組，總面積約 14 公頃，規劃以高效率之燃氣複循環機組汰換老舊機組以提高發電效率，藉以降低二氧化碳與空污排放，原訂 110 年 1 月 8 日辦理環說書公開會議，因故延期並擇期辦理。

(4) 大林廠真空蒸餾單元、溶劑脫瀝青單元暨相關工場更新計畫

中油公司於本市小港區鳳鼻頭段 1054 等 3 筆土地，面積約 5.35 公頃，規劃新建日煉量 3 萬桶的真空蒸餾單元、8 仟桶的溶劑脫瀝青單元、改質瀝青及塗料瀝青生產裝置、瀝青儲槽、第九柴油加氫脫硫工場設備更新以及相關附屬設備，已於 109 年 12 月 3 日辦理環說書公開會議。

四、低碳

(一) 生態永續推動高雄市永續發展業務

高雄市依據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12 條規定設立「高雄市政府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推動本市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調適策略，永續會委員於 108 年邁入第 5 屆，並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召開第五屆第二次大會，會中確立了本市未來 5 年的永續指標，並力求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接軌，朝韌性永續都市邁進。

(二) 撰寫永續自願檢視報告

參考聯合國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SDGs)，訂定高雄市永續發展考核指標，翻轉高雄市長年以來重工業污染的宿命形象，已籌畫高雄市自願檢視報告(VLR)之撰寫，以檢視並確保本市 SDGs 能夠被實現，跟上國際城市腳步，改善市民居住環境。

(三) 執行溫室氣體管理作業

1. 高雄市 108 年溫室氣體淨排放量為 5,589 萬公噸 CO₂e，較基準年 94 年減少 15.5%，遠超國家 109 年減量 2%及 114 年減量 10%目標，積極朝 119 年減量 20%目標邁進。
2. 第一期「高雄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計畫」(107~109 年)成果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提報中央，合計能源、製造、住商、運輸、農業及廢棄物部門減碳約 290 萬噸。
3. 2020 年城市碳揭露(CDP)，高雄市於減緩及調適兩項目分別獲得 A-及最高 A 等級評價。
4. 辦理 28 案事業單外與住商部門溫室氣體合作減量作業，推動迄今 6 年，共有 50 個事業單位參與，完成 61 處場域進行 125 案汰換改善，總媒合金額達 970 萬元，每年減碳 347 公噸。
5. 為積極推動溫室氣體減量，邀請企業加入減碳行列:輔導漢程客運柴油車汰換電動公車申請溫室氣體抵換專案，減碳逾 2 萬公噸；另輔導港都客運電動公車申請取得碳足跡標籤，平均每人每公里僅排碳 40 公克。

(四) 執行推廣綠色生活宣導

1. 推廣綠色生活：鼓勵民間企業、團體及社區於採購產品時優先選

擇「可回收、低汙染、省資源」之環保標章、節能標章、省水標章等具環境效益之產品，109 下半年提報綠色採購計 250 家企業等，總計提報金額達 20 億餘元；推廣綠色餐廳、環保旅店，本市目前計 34 家綠色餐廳、60 家環保旅店。

2. 推廣環保集點政策：推廣環保集點 APP，鼓勵民眾加入會員，總計本市會員已達 23,142 人，並輔導白屋、翰品酒店加入本市環保集點特約機構。

(五) 執行高雄市低碳永續家園運作計畫

1. 截至 109 年度本市輔導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計有 1 處地方政府「銀級」、1 處區層級「銀級」、12 處區層級「銅級」、3 處里層級「銀級」、47 處里層級「銅級」及 355 處村里社區取得報名成功。
2. 為推動本市轄內區域之學校、公有建築、村里社區、住宅、大型商場、公司行號辦公大樓等推動建築物綠化降溫及減碳工作，本年度已完成 15 處，計 33 項的低碳行動項目建置，預計每年共可節電 29,496 度、減少 400 公升汽油消耗、減少 13,600 kg 廢棄物，增加 490m² 綠化及 1,700 人次低碳飲食，合計每年減少 44,517kgCO₂e 排放。
3. 本府環保局參與環保署「減碳有里，創意有你」競賽活動，本市大樹龍目與旗山糖廠於全國社區中脫穎而出，分別榮獲優等及佳作的成績。
4. 本年度以社區為本的調適策略(CBA)作為執行重點，其中本局與水利局、永安區公所及新港里合作推動全國首創魚塭微滯洪概念，通過水位監控及回報即時訊息，讓魚塭業者以科學化數據進行分區預排，避免因魚塭同時洩水造成排水系統負荷釀成災情，同時於豪雨來臨前先行降低魚塭水位，達到滯洪池效果，新港里魚塭面積約為 33 公頃，各魚塭水位最大排降深度約 50 公分，可蓄洪量約為 16.5 萬噸，預計可減少 11 噸二氧化碳排放，本府環保局以實際行動喚醒民眾對氣候變遷危機意識。

(六) 執行低碳生活推廣宣導

1. 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於 109 年 9 月 28 日修正公告，第七條內容增加：「推動對象包含本市轄內中央及本府機關學校、國營事業及各工業（園）區。」。因應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修正公告，109 年 7 月至 12 月分別於學校、社區、工業區、廠商及各大活動，辦理 42 場次活動及 4 場次說明會，推廣低碳

飲食、蔬食，總計宣導人數約為 1 萬 5 千人。

2. 本市機關學校持續響應每周日蔬食日，總計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機關學校累積食用蔬食人數約為 157 萬人，蔬食減碳量約為 4,301 公噸二氧化碳。
3. 為加強推廣蔬食日，已規劃建立蔬食餐廳名單並再函文通知市府各單位及國營事業機構，說明蔬食餐廳相關訊息，請各單位多加響應蔬食減碳政策。

五、環境教育

(一) 執行環境教育推動管理

1.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高雄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計 18 處，109 年 12 月 21 日輔導本府水利局所屬的鳳山水資源中心已取得環境教育認證場所，是本市第 18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域，該場域也是全國最大再生水水資源環教場所。
2. 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共 3 處，分別為輔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二) 落實環境教育宣導與推廣

1. 第七屆國家環境教育獎由高雄市大樹區龍目社區發展協會榮獲社區組優等、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材料凸晶二 B 廠榮獲民營事業組優等。
2. 讓民眾成為行動家，主動關懷環境，藉由戲劇強化環境保護意識，以戲劇潛移默化傳遞對生活環境的堅持，辦理 109 年高雄市環保戲劇競賽，由美濃國中組成之「美中時代」隊代表高雄市參賽，於 109 年 8 月 8 日之全國南區競賽中獲得佳作。
3. 為提升市民環境素養，廣泛吸收環保知識，透過舉辦環境知識競賽，以寓教於樂的方式，在公平、公正及公開之原則下競賽，於 109 年 9 月 12 日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舉辦高雄市環境知識競賽，推派國小組、國中組、高中組及社會組前五名參加全國環境知識競賽，於 109 年 11 月 14 日決賽，獲得國中組第五名。
4. 啟發 0-6 歲學齡前打開幼兒對環境的認識，辦理高雄市環境教育繪本徵選活動，有 21 件作品參賽，評選結果以「不要再餵我了」露頭角，前 3 名及佳作於 109 年 11 月 7 日代表本市參加環保署於華山文創中心所舉辦的繪本嘉年華活動。
5. 為加強違反環境保護相關法規者之環保概念，依違反法律之不

同，規劃不同課程，落實做好污染源頭管制環境保護工作的重要性，使其充分瞭解環境問題，體認環境倫理及責任，避免再度違法受罰，109年7-12月針對本市事業或個人因違反環境保護法規被處環境講習者辦理8場次環境講習，計1,575人接受講習。

6. 為提升市民對環境教育理念有更深的體認，本局辦理環境教育行動巡迴車活動，透過可移動互動式教具巡迴各機關(構)、學校、社區、團體及社區，宣導節能減碳的觀念與原理，培養愛護地球之觀念，截至109年7-12月執行環境教育巡迴車，經學校、機關、社區及團體踴躍申請，總共舉辦23場次，環境教育宣導推廣服務人數2,186人次。110年預計巡迴120場次深入校園、社區等，推廣永續城市、健康在地蔬食及節能減碳乾淨能源，深耕環境教育於高雄市民，共創永續低碳城市。
7. 109年11月9日召開高雄市環境教育審議會，報告109年上半年度高雄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成果報告，並討論111-115年高雄市行動方案(草案)推動架構及推廣本市偏鄉及新住民環境教育推動方向。
8. 為強化志工多元學習及運用已取得環境教育認證資格專長之志工至本市轄內企業、社區、學校或其它需要環境教育之單位，109年7月至12月運用95場次，運用志工專業經驗參與，結合不同領育之類別環保服務，達到不老志工之精神。

(三) 執行環境教育綠色種子推動工作

1. 以一里一環保志工隊為目標，鼓勵民眾加入環保志工，本市環保志工共704小隊，28,121人。
2. 辦理環境教育綠色種子人員訓練
 - (1) 109年環保志工中隊及小隊評鑑實施計畫，志工中隊特優共7隊、優等共10隊，志工小隊卓越獎共6隊、特優共75隊及優等獎148隊，並頒發獎勵金共計140萬元。
 - (2) 為提昇環保志工保護環境之知識及技能，補助榮獲本市108年度環保志工評鑑特優小隊，辦理富環境教育意涵之演講、體驗課程或戶外參訪學習活動，實際補助64小隊，共46萬元。
 - (3) 109年12月12日擇定林園區、茄萣區、梓官區及旗津區海岸辦理高雄市聯合淨灘活動，共計1,200人參加，清理成果約1,493公斤。活動中不僅淨灘，更宣導民眾海岸環境教育的觀念。

- (4) 推動績優環保志工人員榮譽徽章共金質 15 位、銀質 31 位及銅質 110 位。
- (5) 辦理高雄市環境清潔維護考核計畫，各組獲特優為苓雅、仁武、彌陀及內門，獲優等分別為小港、旗山、烏松及燕巢。

3. 重塑清淨海岸風貌：

落實推動行政院 109 年 5 月 4 日核定「向海致敬」計畫，除針對本市公部門權管土地 11 各局處及 2 區公所，以達 16.995 公里海岸線每吋土地都要乾淨的目標；同時結合民間企業團體，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已有 23 個民間團體實際參與海岸認養，認養海岸線長度 18.1 公里，執行海灘清理工作共計動員人力達 2,863 人次。

拾柒、捷運工程

一、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

(一) 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一階段）營運管理、維修

環狀輕軌第一階段通車路段全長 8.7 公里，共 14 座車站，採分段營運策略，讓市民得以漸進方式熟悉一般道路與輕軌共用道路路口之交通行為，進而遵循交通標誌、標線及號誌。營運時段為每日 7 時至 22 時，營運班距 15 分鐘，累計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運量總計為 1,261 萬人次，日平均運量約 8,281 人次。

為進一步拓展綠色運輸的通勤客源及提升捷運使用率，本府捷運局研提運量提升計畫，採優惠票價收費，持電子票證（含社福卡）刷卡 10 元，提升輕軌捷運使用率，減少環境污染，貫徹本市推動綠色運輸的政策。

(二) 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二階段）基本介紹

環狀輕軌第二階段路線自 C14 車站起佈設於原為自行車道之西臨港線鐵路路廊，往北沿臺鐵園道至美術館，經過市立聯合醫院後於農十六銜接大順一路，再沿大順一~三路往東南方向續行，最後在中正路口西南隅之凱旋公園佈設軌道銜接凱旋二路旁之臺鐵東臨港線路廊，接回 C1 車站，全長約 13.4 公里，設置 23 處候車站。

本路段統包工程合約由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簽約承攬，105 年 10 月 11 日函文通知辦理本工程。C14(不含)-C17、C32-C37 路廊段及車站土建部分均已完竣，並於 109 年 12 月 19 日辦理履勘，並於 109 年 12 月 21 日將土建組營運前待改善事項全數改善完妥，且經相關委員簽認紀錄。

(三) 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二階段）工程進度

C17~九如陸橋以南路段進行軌道版施作、C18 車站鋼構組立完成，停車場車班室及 TSS7 設備室裝修工程、OCS 基礎座工程、台電引進管配管；九如陸橋以北至 C20（含尾軌）路段，正進行路口半半施工作業，後續進行 C19 及 C20 站體裝修工程。

二階輕軌列車完成車輛耐久性測試及查證與確證程序，於 109 年 11 月 2 日正式上一階路段營運，提供穩定、安全之運輸服務。統包商持續進行機電系統設備採購製造、組裝測試及交運，並於 C32 至 C37 路段進行安裝工作。另一、二階機電系統相容方案之一，車輛調整與補足作業，亦正進行中，經調整與補足作業後，

一階車能行駛於二階路段，達成系統相容之要求。

(四) 美術館-大順路段 (C20【不含】~32【不含】)

新市府團隊於 109 年 8 月 22 日上任後，隨即邀集交通局、捷運局、都發局、工務局、水利局、民政局、衛生局、專業顧問公司及統包商團隊，積極召開跨局處研商會議，提出 9 項優化調整方案及 2 項行政配套措施，美術館路與大順路段全長約 7.3 公里，規劃 C21A 到 C31 共 12 站，共有 41 處路口，經過近一個月進行相關噪音及交通動態科學模擬分析，結果皆為正向。並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宣布復工，以回應廣大市民對便捷交通的期待，讓輕軌成圓邁步向前。

輕軌二階經由跨局處會議，評估於原路線進行 9 項優化調整措施如下：

1. 北移至美術館園區內之優化路型：加大轉彎半徑 (R30 加大為 50)，維持既有美術館路車道數，不影響交通。
2. 最窄路段單線雙向：美術館中華一路至裕誠路(143m)採單線雙向維持雙向 4 車道。
3. C24、R13 站區轉乘總合因應策略：臨大順路及龍文街開發基地建築退縮增加車道空間，另規劃 5 分鐘內步行轉乘。
4. 輕軌路權瘦身：輕軌路幅原 10.8m 縮小至車站段 9.6m、路線段 9.0m。
5. 大順路兩豆樹就地保留原則及全面造街：206 棵兩豆樹就地保留，整理沿線設施帶及排水，友善人行環境。
6. 龍德新路拓寬及東延：龍德新路寬度 20 公尺拓寬至 26 公尺，未來更將東向延伸至民族一路，全長 1370 公尺，成為大順一路替代道路，預估移轉大順路交通量 28%，可提高該路段交通服務水準。
7. 島式月台改為側式月台：月台拆分為上、下行，寬度自 4m 縮為 2.5m，多出空間回饋車道。
8. 沿線停車供給對策：沿線 7.3 公里共取消路邊停車格 345 格，市府協調學校釋出及檢討新增公、私有路外停車格共 3,024 格，沿線並有新增 48 格臨停卸貨彎，可補足民眾停車及卸貨需求。
9. 交通環境 Vissim 模擬，作為交通號誌管控對策：沿線 41 處號誌路口模擬，17 個路口轉向管制及號誌管控，輕軌上路後道路維持既有服務水準甚至更優。

C32-C1 及 C14-C17 路段，業於 109 年 12 月 1 日由本府完成初勘

作業，及 109 年 12 月 19 日由交通部完成履勘作業，經本局完成「營運前須改善事項」報請交通部核准，交通部已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函發該路段之營運許可，訂於 110 年 1 月 12 日開始試營運，市府推出「好康服務」至 2 月 28 日止全面免費。

二、岡山路竹延伸線

(一) 計畫基本資料

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起於捷運紅線南岡山站（R24 站），行經臺鐵岡山站、岡山農工、高雄科學園區、高苑科技大學、路竹市區，止於湖內區之臺鐵大湖車站附近（臺 1 線與臺 28 線交叉口），全長 13.09 公里，設置 8 座車站。

第一階段路線（捷運紅線 R24 南岡山站至岡山車站）約 1.46 公里，接續捷運紅線 R24 南岡山站尾軌跨越阿公店溪，沿線施作高架橋樑及一座高架車站（RK1）。本計畫綜合規劃報告書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奉行政院核定。

第二階段路線（岡山車站至大湖站段）約 11.63 公里，已通過可行性研究審查，進入綜合規劃階段。

(二)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階段）統包工程

本工程計畫長度約 1.46 公里，接續捷運紅線 R24 南岡山站尾軌跨越阿公店溪，沿線施作高架橋樑及一座高架車站（RK1）。本工程計畫先行辦理第一階段土建工程招標，第一階段機電系統（含電聯車、軌道工程）將俟第二階段計畫核定後併案招標，以擴大機電系統規模。土建統包工程招標案由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約承攬，107 年 10 月 22 日函文通知統包商開始辦理本工程。

為利現場工作展開，本案施工交通維持計畫分二階段提送，第一階段針對中央分隔島拆除，獲 108 年 6 月 13 日本市道安會報同意核備，統包商於 6 月 13 日進場施作中央分隔島拆除作業，已於 8 月 10 日完成。第二階段交通維持計畫經 108 年 8 月 13 日本市道安會報審議通過，108 年 8 月 29 日完成完設後會勘，排水箱涵改道及介壽陸橋南側抬升作業業已完成，刻正辦理介壽陸橋北側抬升、路線段下構及車站段下構等工程。

崙仔頂路段配合改道用地，經申撥後於 109 年 6 月 1 日獲行政院准予核撥，於 6 月 11 日辦理改道用地抵觸地上物查估，其中和平段 777 地號土地當日即先交付與工程包商施工管理，經辦後於 109 年 11 月完成「河堤路段至中山南路上空穿越段」用地取得及

交付與「RK1 車站西出入口」用地交付作業；賡續辦理 RK1 車站東出入口及餘新增 1 處高架路線段橋面版工程用地取得作業中。

(三)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前置規劃作業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於 106 年 7 月 12 日委託臺灣世曦工程顧問公司辦理綜合規劃暨環境影響評估及基本設計技術服務作業。交通部 108 年 3 月 4 日召開審查委員會議，綜合規劃報告原則通過。環境影響說明書環保署於 108 年 10 月 1 日同意備查(RK1(不含)~RK6 路段)。本計畫刻以「全線核定分段施工」方式推動，108 年 12 月 12 日國家發展委員會第 1 次審議，本府捷運局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補正完成，交通部於 109 年 2 月 12 日轉陳國發會續審。109 年 5 月 5 日行政院復知交通部併副知本府：本案綜合規劃報告，請重新檢討後再行報院。交通部於 5 月 11 日函轉本府。刻正辦理後續推動策略及意見回復等事宜。109 年 7 月 6 日、109 年 8 月 7 日及 109 年 10 月 20 日提送補正完成之綜合規劃報告(第二 A 階段)併可行性研究修正報告報交通部審議。109 年 12 月 21 日國發會研商會議，109 年 12 月 25 日國發會委員會議審查通過。109 年 12 月 30 日依國發會會議意見補正完成，函報交通部核轉行政院核定。

配合第二 A 階段建設車站出入口用地及開發計畫，辦理岡山區部份農業區變更為捷運開發用地，面積 0.72 公頃；路竹區部分工業區變更為交通用地，面積 0.20 公頃。相關都市計畫變更案市府都委會第 2 次專案小組於 109 年 5 月 5 日召開會議，決議：同意變更，計畫書圖增修後補辦公展，再續提專案小組審議。配合第二 B 階段車站出入口用地及開發計畫，賡續辦理路竹區部分住宅區、道路用地面積 0.38 公頃變更為捷運開發區；以及湖內區(大湖地區)部分農業區面積 0.98 公頃，變更為捷運開發區。

三、紅橘線路網建設計畫

(一) R11 高雄車站永久站工程

捷運紅線 R11 共構車站位於高雄火車站，規劃與鐵路地下化高雄車站共構。先行設置之 R11 臨時車站已於 97 年通車營運，R11 永久站則配合市區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時程施築。車站結構體由交通部鐵道局代辦，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則由本府捷運局辦理。

R11 永久車站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工程部分，依照鐵路地下化進程，分二階段興建，第一階段切換永久軌道工程於 104 年 4 月完工，

第二階段工程於 105 年 7 月進場。R11 永久車站初期營運範圍工項已全數完成，107 年 9 月 5 日開始營運；109 年度持續進行第二階段工程，辦理台鐵下地後 R11 永久車站工程，截至 109 年底 R11 永久站 Z 景觀結構(RC)、北站區墊層澆置完成、建築裝修非公共區達 75%完成。機電系統部分 R11 永久車站水環工程永久冷卻水塔細設 0 版文件、U2 南層~ U1 南層管路施工作業已完成。

配合高雄鐵路地下化工程臺鐵新高雄車站第二階段工程，已於 108 年 1 月完成 R11 臨時車站出入口交付前置作業，目前已完成高雄車站南 G+1 版結構，捷運進場預備，後續並配合臺鐵下地時程賡續辦理 R11 永久站與鐵路地下化介面工程作業相關工項，以完成整體計畫事項。

(二) 高雄捷運沿線新市鎮後期發展規劃案

高雄市縣合併後，高雄新市鎮為都市發展重鎮，未來城市新都心，其開發應密切結合都市整體發展，融合捷運路線規劃及都市發展願景，促進後期發展區土地整體開發利用，加速完成都市建設，帶動地方均衡發展，並期促進捷運 R22~R24 車站沿線周邊土地加速發展，帶動高雄捷運整體運量提升。

依據行政院核示「R24 站土地開發回饋收益應以達成 1.5 億元為下限」原則，本府函報「高雄新市鎮捷運沿線車站周邊土地由營建署及本府共同開發，捷運 R24 車站建設 1.5 億元由開發收益挹注」案，經行政院函復表示原則尊重，本府捷運局乃與營建署共同委託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研擬規劃「高雄新市鎮後期發展區整體發展計畫」，以作為未來高雄新市鎮後期發展區開發之指導依據。

108 年 6 月 19 日行政院秘書長函示請內政部檢討修正後再行報院，並同意由新市鎮開發基金先行撥付 1.5 億元。案經本府 108 年 12 月 6 日函請內政部儘速撥付在案，該部先行由 108 年度結餘款完成 2,000 萬元撥付，剩餘經費則由後續年度支應。

(三) 監督高雄捷運公司財務作業

遴聘財務顧問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助辦理財務監督及檢查，檢視高雄捷運公司之財務報表及各財務事項是否符合興建營運合約及相關財會法規之規定，以及時掌握其財務狀況，除執行每季及年度之財務報表分析複核外，截至目前已進行 20 次定期及 1 次不定期財務檢查。

(四) 捷運設施安全之維護

依據「大眾捷運法」第 45 條及「大眾捷運系統兩側禁建限建辦法」

規定辦理禁限建管理作業。目前於紅、橘線禁限建範圍內列管案件皆依禁建限建辦法規定管控，以確保高雄捷運紅橘線捷運設施及營運之安全。

四、捷運都會線（黃線）

（一）計畫基本資料

本路線主要連結亞洲新灣區，經三多路、民權路(四維行政中心)、民族路、建工路(國立高雄科技大學_建工校區、高雄高工)、本館路、大埤路(澄清湖風景區、長庚醫院、棒球場)及烏松仁美都市計畫區(機廠)，另由澄清路(鳳山行政中心)再銜接國泰路(市議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南京路、五甲路、鎮中路(前鎮區公所)，全長共 22.91 公里，車站數 23 站，計畫總經費約 1,445.58 億元，中央分攤 834.69 億元，地方分攤 610.89 億元。

（二）規劃進度

捷運黃線為高雄都會區繼捷運紅線、橘線後之第 3 條地下捷運，106 年 4 月 5 日行政院院臺經字第 1060009184 號函核定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軌道建設。108 年 5 月 24 日都會線(黃線)可行性研究報告書獲行政院核定，接續之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於 108 年 6 月 3 日正式啟動。為使黃線行經之行政區及市民了解黃線綜合規劃內容，已於 9 月 5 日在烏松區、11 日在鳳山區及 18 日在三民區辦理地方說明會，並於 9 月 21 日在苓雅區公所辦理黃線綜合規劃公聽會。另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召開苓雅、新興及前鎮區聯合地方說明會，說明會、公聽會意見作為研議綜合規劃之評估參考。黃線綜合規劃報告已於 109 年 3 月 31 日提送交通部審查，目前審查中；環境影響說明書於 109 年 10 月 12 日提報交通部審查，目前交通部已審查完畢，預計 110 年 1 月 11 日轉行政院環保署審查。

五、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一）捷運土地開發基金運作

為籌措環狀輕軌及未來捷運路線建設經費，本府制訂「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並設置「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其主要財源包括土地開發、租稅增額、增額容積等收益，主要用途為支應本府應負擔之捷運建設經費，如年度基金收入不足以支應當年經費需求時，則

以融資方式籌措；並將以市有地作價投資本基金，透過基金運作，進行土地開發，以所產生收益來挹注捷運建設。

至 108 年 12 月底，本府作價投資土開基金之土地共 68 筆地號，面積 79,873.72 平方公尺，作價金額 34 億 177 萬 621 元，充作基金資產，辦理開發。

配合紅橘線路網建設興建營運合約修約案，除提前移轉高雄捷運公司機電資產外，並移撥紅橘線開發用地共 46 筆，面積合計 38 萬 9,562 平方公尺，總價值計 60 億 8,016 萬 1,879 元，後續捷運公司所繳納營運回饋金、土地租金、超額開發利益分享等收入均屬本土開基金財源。

輕軌車站增額容積截至 109 年 12 月底，總計受理申請案 52 件，核發 35 件增額容積許可證明，自 107 年度起累計至今，已為土開基金帶來約 16.48 億元收入。

(二) 土地開發業務推動

1. 北機廠高醫附設岡山醫院

開發面積約為 3.2 公頃，預計 111 年年底營運，109 年 9 月起預計至 110 年 1 月進行開挖及營建剩餘土石方外運作業。

2. 北機廠合溫馨

開發面積約 5,214 平方公尺，於 109 年 9 月起營運。

3. 北機廠達麗米樂商場

開發面積約 4.2 公頃，預計 110 年第 4 季營運，目前進行開發建物結構體施工中。

六、長期路網規劃作業

(一) 小港林園線可行性研究

108 年 6 月動用本府第二預備金支應小港林園線可行性研究案所需經費 800 萬元業，委託服務案於 108 年 9 月 20 日簽約完成，108 年 10 月 7 日議會函發同意支持本路線計畫案函文。108 年 10 月 8 日於林園區幸福公園召開地方說明會，計有近 300 名民眾參與，民代、區長、多位里長皆到場，民眾發言皆表達支持並希望儘速推動。本案經 108 年 10 月 30 日、109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6 月 30 日以捷運紅線延伸案提送小港林園線可研計畫至交通部審議，因系統型式及財務未達門檻等問題，109 年 9 月 25 日改以高架捷運案方式修正報告提送至交通部。惟市長已於議會宣佈本案路線採地下捷運延伸方案，一車到底不換車，爰本府已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將修正報告

提送至交通部審議，並於 109 年 12 月 29 日於林園區幸福公園召開說明會，市長率林副市長及相關局處首長親自出席並全程參與，中央及地方民代、24 個里里長亦親自參與，吸引近 700 位民眾參加，場面熱絡。

(二) 高雄捷運延伸屏東規劃

前瞻基礎建設將高雄捷運延伸屏東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及環評作業納入，案經本府與屏東縣政府展開多次會議協商，決議採一次發包、整體路網、可行性研究、綜規環評分階段執行方式辦理，並由本府辦理委託技術服務招標作業及督導顧問公司履約，屏東縣政府則負責整體路網期中報告、期末報告審查及最優先路線選擇等工作。本案於 107 年 11 月 7 日完成簽約，整體路網評估報告由屏東縣政府於 1 月 22 日函送交通部審議。交通部鐵道局於 109 年 4 月 10 日召開審查會議，報告書依審查意見修正後於 7 月 1 日再函報交通部。交通部於 9 月 3 日函覆尚待釐清補充事項，復於 9 月 30 日函送整體路網規劃報告(修正版)予交通部。交通部於 12 月 30 日召開研商會議。後續依審查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及環評等階段作業。

(三) 捷運旗津線可行性研究

旗津線可行性研究案於 107 年獲中央補助及本府自籌部分經費辦理，108 年 1 月 18 日與委託顧問完成簽約，工作計畫書於 5 月 2 日同意審定，12 月 16 日於旗津區公所召開該路線地方說明會蒐集民意，109 年 3 月 16 日期中報告同意審定，10 月 21 日取得議會同意支持函文，目前辦理期末報告作業，後續將依審查作業要點規定廣續辦理。

拾捌、文化

一、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一) 督促行政法人健全內部典章制度，提升外部服務品質

依據各行政法人設置自治條例等相關規定監督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與高雄市立圖書館，協助法人健全內部典章制度，提升外部服務品質，遂行所肩負之公共任務。

(二) 輔導與監督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補助愛樂基金會推動本市音樂教育及舉辦多元化藝文活動。109 年共辦理藝文活動及教育推廣 163 場次、300 萬人次(含線上)參與。

(三) 辦理文學創作、出版獎助及打狗鳳邑文學獎

1. 「2020 書寫高雄文學創作獎助計畫」於 109 年 8 月舉辦評審會議，選出吳金龍、楊蕙瑜(楊路得)、周天派、洪淑昭、辛金順 5 名創作者之提案，每名獎助 15 萬元，獎助金共 75 萬元，預計 110 年 7 月完成創作。

2. 「2020 書寫高雄出版獎助計畫」於 109 年 8 月舉辦評審會議，選出葉思吟《哈囉!山上的朋友:台 20 號公路之旅》1 件作品，補助獎助金 10 萬元，於 110 年 1 月 19 日出版，並於 1 月 27 及 30 日於台北及高雄舉行新書發表會。

3. 「2020 打狗鳳邑文學獎」徵稿文類包括小說、散文、新詩、臺語新詩等 4 類，共徵得 582 件作品，每類選出高雄獎 1 名、優選獎 1 名、及佳作 2 名，頒發總獎金 124 萬元。109 年 11 月 22 日舉辦頒獎典禮，並出版《2020 打狗鳳邑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四) 發行高雄藝文月刊

文化高雄藝文月刊內容涵蓋大高雄地區各文化場館及展演空間之藝文活動資訊，109 年 7-12 月共發行 6 期，每期中文月刊 30,000 冊、英文版摺頁 3,000 份，派送至本市公民營藝文場館、書店、捷運站及各縣市文化場域等約 900 個通路點。

二、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

(一) 眷村文化保存

1. 推動以住代護計畫

自 103 年起向產權單位國防部代管眷村，推出以住代護計畫，透過公開徵選、引進民間力量，公私協力共同活化眷村，迄今媒合 152 戶，住戶類型多元包括藝術家、導演、攝影家、音樂家、退

役軍人、眷村第二三代、原住戶、建築師、營造廠工地主任、結構技師、民宿經營者、眷村美食店家及複合式餐飲業者。

2. 眷村文化保存與推廣

109年10-12月舉辦陸海空三軍眷村嘉年華活動，10月左營海軍12場次、11月鳳山陸軍9場次、12月岡山空軍17場次，包括鐵騎遊眷村、眷村講堂、親子戲劇、音樂會、時光展覽、眷村小市集、一日眷村人、眷村好味道分享及openday(串門子)等活動；10月24-25日辦理「2020高雄市眷村文化節」，內容為開幕典禮、眷村嘉年華晚會、眷村好聲音、眷村漫遊、眷村美食市集及眷村文物影像展等。

(二)文化資產審定

109年登錄「大寮共益磚窯廠」、「原淺野水泥台灣工場(紅磚倉庫及石灰窯)」、「原高雄市議會」、「原臺灣省菸酒公賣局高雄分局」、「左營廊後薛家古厝後落右外護龍」、「大寮瑞榮紅磚工廠」、「原日本海軍航空隊下士官兵集會所(岡山新生社)」、「原日本海軍高雄通信隊新庄分遣隊受信所」為歷史建築。目前本市計有古蹟50處(國定7處)，歷史建築62處，紀念建築1處，考古遺址5處(國定2處)，文化景觀6處，合計124處。

(三)文化資產調查研究

1. 完成國定古蹟旗後礮臺白蟻緊急防治計畫。
2. 完成109年度地方學典範—高雄市在地知識體系數位建置與後端數位加值運用計畫。
3. 完成市定古蹟左營廊後薛家古厝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
4. 完成歷史建築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高雄築港出張所平和町官舍群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5. 完成歷史建築玫瑰聖母堂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6. 完成歷史建築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楠梓禮拜堂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7. 完成見城計畫-左營舊城周邊聚落市街紋理重塑(聚落及街廓研究)委託調查案。
8. 完成歷史建築原橋仔頭驛站(橋頭車站)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9. 完成市定古蹟高雄市大仁路原鹽埕町二丁目連棟街屋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10. 完成歷史建築堀江町日式街屋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11. 完成市定古蹟原岡山日本海軍航空隊(樂群村)A1 宿舍修復規劃設計。
12. 完成歷史建築原岡山日本海軍航空隊宿舍群(醒村)A、F 棟修復規劃設計。
13. 完成 108 年度高雄市文資防護專業服務中心。
14. 完成高雄市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審查計畫。
15. 完成打狗水道淨水池系統調查研究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16. 辦理高雄市文化景觀原日本海軍航空隊岡山宿舍群(醒村)修復及再利用補充調查計畫，預計110年12月完成。
17. 辦理109年度高雄市文資防護專業服務中心，預計110年12月完成。
18. 辦理109-110年度高雄市文化資產資料數位整合計畫，預計110年10月完成。
19. 辦理市定古蹟鹽埕町五丁目 22 番地原友松醫院修復及再利用調查研究計畫案，預計 110 年 6 月完成。
20. 辦理歷史建築忠烈祠及原高雄神社遺址修復及再利用調查研究計畫，預計 110 年 3 月完成。
21. 辦理高雄港站文化景觀保存原則及保存維護計畫，預計 110 年 5 月完成。
22. 辦理原日本海軍高雄警備府(左營海軍鎮海樓)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預計 110 年 3 月完成。
23. 辦理歷史建築林園清水巖原日軍戰備坑道基礎範圍調查計畫，預計 110 年 3 月完成。
24. 辦理卓夢采墓調查研究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預計 110 年 4 月完成。
25. 辦理歷史建築香蕉棚調查研究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預計 110 年 5 月完成。
26. 辦理哈瑪星及周邊整體環境軍事遺址調查研究，預計 110 年 6 月完成。
27. 辦理歷史建築王沃、王石定故居調查研究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預計 110 年 6 月完成。
28. 辦理歷史建築原高雄市議會修復及再利用計畫，預計 110 年 12 月完成。
29. 辦理高雄市左營舊城鳳邑城隍廟文物調查研究計畫，預計 110 年 8 月完成。

30. 辦理「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那瑪夏、桃源、茂林)考古遺址普查計畫」，預計 111 年 12 月完成。

(四)文化資產修復工程

1. 完成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東門段近永清國小處之牆體與馬道崩落緊急搶修工程。
2. 完成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西門鐵工段及三角公園段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3. 完成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景觀照明改善工程。
4. 完成歷史建築逍遙園修復工程。
5. 完成市定古蹟旗後天后宮修復工程。
6. 完成市定古蹟鍾富郎派下夥房、伯公及菸樓—夥房緊急搶修及夥房、菸樓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7. 完成高雄市文資防護小型修繕計畫。
8. 完成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東門段近永清國小處之牆體與馬道崩落緊急搶修工程新增截水溝委託設計。
9. 完成歷史建築逍遙園戶外照明設備改善。
10. 完成原救國團房舍整修及週邊景觀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
11. 辦理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整體修復計畫第一期—前海軍明德訓練班修復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10 年 4 月完成。
12. 辦理市定古蹟雄鎮北門修復工程，預計 110 年 3 月竣工。
13. 辦理市定古蹟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修復工程，預計 110 年 1 月竣工。
14. 辦理歷史建築堀江町日式街屋規劃設計，預計 110 年 8 月完成。
15. 辦理歷史建築新濱町一丁目連棟紅磚街屋修復工程，預計 110 年 6 月竣工。
16.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北門段及鎮福社修復工程，預計 110 年 12 月竣工。
17. 辦理 109 年度高雄市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防災建置計畫，預計 110 年 8 月完成。
18. 辦理 109 年度高雄市市定古蹟左營廊後薛家古厝防災建置計畫，預計 110 年 8 月竣工。
19. 辦理 109 年度「109 年黃埔新村西側房屋修繕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服務案」，預計 110 年 8 月竣工。
20. 辦理市定古蹟大仁路原鹽埕町二丁目連棟街屋緊急加固工程，預

- 計 110 年 5 月竣工。
21. 辦理「市定古蹟原岡山日本海軍航空隊宿舍群-樂群8號、9號、10號修復規劃設計」，預計110年12月完成。
 22. 辦理「原日本海軍航空隊岡山宿舍群(醒村)」C、D、E、G棟建物修復規劃設計，預計110年12月完成。
 23. 辦理市定古蹟原岡山日本海軍航空隊(樂群村)A1 宿舍修復規劃設計，預計 110 年 3 月完成。
 24. 辦理歷史建築原岡山日本海軍航空隊宿舍群(醒村)A、F 棟修復規劃設計，預計 110 年 3 月完成。
 25. 辦理歷史建築舊打狗驛(北號誌樓)修復工程，預計 110 年 7 月竣工。
 26.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南門廣場營造與東門銜接計畫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預計 110 年 8 月完成。
 27.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五段殘蹟修復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10 年 6 月完成。
 28.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城內空間截水溝工程，預計 110 年 12 月完成。
 29. 辦理市定古蹟大仁路原鹽埕町二丁目連棟街屋規劃設計暨緊急加固工程規劃設計監造，預計 110 年 12 月完成。
 30.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西門鐵工廠段修復工程，預計 110 年 12 月完成。
 31. 辦理國定古蹟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周邊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預計 110 年 8 月完成。
 32.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勝利路空中馬道串接計畫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預計 110 年 12 月完成。

(五)文化資產再利用

1. 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 109 年 7-12 月累計 57,541 參訪人次。
2. 鳳儀書院 109 年 7-12 月累計 55,025 參訪人次。
3. 旗山車站「糖鐵故事館」109 年 7-12 月累計 37,308 參訪人次。
4. 武德殿 109 年 7-12 月累計 8,663 參訪人次。
5. 原頂林仔邊警察官吏派出所 109 年 7-12 月累計 5,391 參訪人次。
6. 臺灣鳳梨工場 109 年 7-12 月累計 20,949 參訪人次。
7. 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 109 年 7-12 月累計 10,251 參訪人次。
8. 旗山生活文化園區 109 年 7-12 月累計 7,616 參訪人次。

9. 逍遙園 109 年 11-12 月累計 36,204 參訪人次。

(六)遺址保存

1. 辦理國定遺址「鳳鼻頭(中坑門)遺址」保護監管，包括日常管理維護 354 次、定期巡查 49 次、維護監視系統 5 次、國小鄉土教育推廣 2 場、教師培訓 1 場、夏令營 1 場及展示解說牌更新。
2. 辦理國定遺址「萬山岩雕群遺址」保護監管，包括遺址實地巡查及維護監視照相攝影機 2 次、保護標誌與導覽解說牌巡視 3 次、國小鄉土教育推廣 2 場及考古人力巡查培力課程 1 場。
3.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城內空間)考古調查發掘暨展示研究計畫」，預計 110 年 4 月完成。
4. 完成「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城內考古防護展示設施工程」。
5. 完成 109 年度內惟(小溪貝塚)遺址 7-12 月巡查。

(七)文史推廣活動

1. 辦理「2020 全國古蹟日-山與海的跨域綺想：再現高雄歷史場域風華」活動 6 場次。
2. 辦理「見城學堂系列活動」：講座 14 場、舊城探訪活動 5 場、懷舊古玩趣活動 4 場、古厝好漾科技活動 6 場及工作坊活動 1 場。
3. 辦理「109 年度見城行腳推廣活動」20 場次。
4. 辦理「109 年度興濱行腳推廣活動」12 場次。
5. 辦理「109 年哈瑪星文史教育體驗扎根」共 15 場次。
6. 辦理「左營舊城見城計畫歷史現場環境教育推廣計畫」推廣活動 20 場次。
7. 於臺灣鳳梨工場辦理「鳳梨騎育記」2 場次。
8. 於市定古蹟武德殿辦理「武德祭」舞蹈、茶道、花道體驗活動 3 場次，辦理「注連繩」手作體驗活動 6 場次。
9. 辦理見築百講系列活動：城市魔法師講座 2 場、經典建築小旅行 10 場。
10. 「歷史建築逍遙園」歷經 3 年修復，於 109 年 11 月 1 日辦理啟用典禮，對於見證高雄市百年歷史發展別具意義，辦理茶道、花道、和菓子文化製作及浴衣體驗 x 手機攝影工作坊 4 場次，系列講座 6 場次。
11. 「鳳山縣舊城東門護城河通水工程」歷經多年施工，於 109 年 11 月 2 日辦理啟用典禮，再現古蹟水岸風華，讓歷史現場再度回到

市民生活。

12. 完成《逍遙園與大谷光瑞》出版。
13. 完成《借問舊城眾神明》出版。
14. 完成《見城誌》雜誌計 3 期。
15. 辦理「高雄第一盛場 鹽埕風」出版計畫，預計 110 年 5 月出版。

(八)爭取「108-109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補助

1. 配合博物館法公布施行，輔導公、私立博物館提升專業功能，促進博物館事業多元發展，並延續地方文化館計畫成效，落實文化平權，深耕在地文化。
2. 積極爭取文化部「108-109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計有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 1 案、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 8 案、整合協作平臺計畫 8 案、旗艦型計畫 2 案，深化文化館為高雄城市更具魅力之文化據點。

(九)推動社區營造

1. 辦理 109 年度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文化局爭取文化部經費補助，辦理 109 年本市社區營造推動計畫。
7-12 月辦理 23 區公所 49 處社區營造點徵選審查、經費核定及輔導陪伴工作。
2. 輔導社區、地方文史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
109 年持續輔導社區建立自主運作且永續經營之社區營造模式，7-12 月輔導 47 處社區團隊成功辦理社區小型藝文活動計畫。

三、表演藝術推動

(一)表演藝術活動策劃及推廣

1. 策辦 2021 高雄春天藝術節

(1) 2021 小劇場系列演出團隊徵選計畫

分為「春藝小劇場」及「正港小劇場」徵選計畫，6 月經評審小組書面初審，「春藝小劇場」複審後由唱歌集音樂劇場《幸福代理人》、表演家合作社劇團《昭君與招弟》、許程歲製作舞團《死線》共 3 件作品入選，預計 110 年 4-5 月演出；「正港小劇場」複審後由橄欖葉劇團《四個尋找麥克風的麥霸》、兩兩製造聚團「2020 藝術家共製計畫《親愛的》」、HPS 舞蹈劇場《尋跡》、索拉舞蹈空間舞團《記憶遷徙》展演計畫、南熠樂集《飛

船的冒險》、Dot Go 劇團《極地少年—吉希》、崑舞劇場舞蹈團《野獸的咆哮》、白開水劇團《三十而 α —30X α =女神》、南台灣藝術舞蹈團《墨色似白》共 9 件作品入選，分別於 110 年 1-2 月及 7-8 月演出。

(2) 2021 高雄春天藝術節環境舞蹈徵選計畫

於 109 年 6-7 月辦理徵件，經初、複審會議共 4 件作品入選，分別為 01 舞蹈製作《最後一支舞》、行行製作《mm 社交距離》、索拉舞蹈空間舞團《追憶》、高雄城市芭蕾舞團《華麗的年代》，預計 110 年 3 月演出。

(3) 2021 春藝歌仔戲徵件計畫

2021 高雄春天藝術節歌仔戲系列活動，經甄選共錄取 2 案，一心戲劇團《當時月有淚》及春美歌劇團《戲衙門》，另與 2020 年入選之兩團隊—明華園天字戲劇團《醉月》及秀琴歌劇團《銅雀臺傳奇》，共計 4 檔節目，預計 110 年於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出。

2. 2020 庄頭藝穗節

(1) 109 年邁入第 10 年，從傳統在地文化出發，推廣優質節目深入各社區，使平常較少舉辦藝文活動之區域感受表演藝術之美，並藉此活化偏鄉地方展演空間，落實城鄉文化平權。

(2)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109 年特提前於 7 月開始辦理至 10 月，並增加場次為 49 場，提供至少 19 組團隊演出機會，觀眾人數約 26,000 人次，包含庄頭歌仔戲、親子劇、偶戲、音樂會等，放送各類豐富的表演藝術欣賞資源，深入高雄山區、海邊各社區，讓表演藝術深入常民生活，建立高雄居民文化休閒新品牌。同時藉以全面培養藝文觀賞人口，並促進在地演藝團隊產業發展，打造高雄優質表演藝術環境。

3. 高雄正港小劇場

(1) 109 年初完成觀眾席平台更新，解決視野遮蔽、扶手鬆脫、行走異音等問題，另新增樓梯燈條、儲物空間等，以提升觀戲品質、劇場使用方便性及安全性。2 月起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致場館租借率下降，故於此期間進行場館修繕及開放團隊彩排租借、線上演出影片拍攝等，以不同方式活用劇場空間。

(2) 109 年 1 至 12 月，共計 12 檔、22 場次活動，總計約 2341 人次參與。

4. 2020 高雄藝術駐市

- (1) 藝術駐市計畫旨在落實藝文推廣及藝文教育扎根，讓學生親身體驗表演藝術廳堂氛圍，學習欣賞表演節目的禮儀觀念，109 年除舞蹈類型外，新納入戲劇類型團隊參與，由高雄城市芭蕾舞團及豆子劇團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至 29 日於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辦理 14 場廳堂演出，並由表演家合作社劇團於 9 月 4 日至 11 月 30 日至六龜、旗山、林園等區辦理 4 場校園巡迴演出，總計共超過 5,000 人次參與。
- (2) 新嘗試邀請表演家合作社劇團針對學校教師策辦「教師共學工作坊」，期盼透過活動引發第一線教育者的興趣，深化表演藝術教育。109 年 8 月 12 日及 26 日共辦理 2 梯次，計 50 人次參與。

5. 鮮聲奪人-2020 高雄市歌仔吟唱全國賽

- (1) 為推展臺灣傳統藝術及台語文教育扎根，透過歌仔吟唱競賽活動，鼓勵年輕學子積極投入歌仔戲學習，依年齡分為童生組、少年組及社會組 3 組、初賽及決賽兩階段競賽，109 年活動共吸引 154 人報名參賽，錄取 35 位入圍者晉級決賽，109 年 12 月 13 日在高雄駁二藝術特區蓬萊倉庫群 B9 正港小劇場辦理總決賽，共頒發 25 個獎項、6 個特別獎及 7 個團體貢獻獎，總獎金近 25 萬元。
- (2) 為倡導臺灣傳統藝術教育向下扎根，109 年 7 月 28、29 日辦理「當唐詩宋詞遇到歌仔戲-2020 種子教師研習營」，提供中小學教師更深入認識與瞭解歌仔戲曲文化之管道，將歌仔戲融入教學，豐富課程教材內涵，讓種子教師將所知所學傳承予下一代，以提振臺灣傳統戲曲文化及新世代台語說講風氣，計 90 人次參與。

6. 2021 跨百光年系列活動

「2021 跨百光年」自 109 年 12 月 24 日開幕、110 年 1 月 3 日閉幕，系列活動包含百年視窗、跨百光年、奇想音浪、無人機展演、高流舞台、海上舞台、音樂築港特展、老電視·看高雄事特展、海豚閃尾等。海上舞台由文化局與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合作，邀請高雄市交響樂團、寶來國中合唱團、建山國小合唱團、荖濃國小合唱團、尼布恩合唱團、桑布伊、紀華麟與藍色狂想樂團、淺堤 Shallow Levée、DJ 賴皮 MR. SKIN、十鼓擊樂團、九天民俗技藝團、歐開合唱團、黃瑋傑與山寮樂團等團隊演出，每日晚間演出，共計 11 場次，整體參與和網路觸及超過 20

萬人次。

(二)持續完善高雄市表演藝術花園資訊平台功能

「高雄市表演藝術花園」資訊平台於 107 年建置，以落實 E 化政府施政政策。109 年持續完善系統功能與資料庫數據及響應式網頁設計功能(RWD)，使資訊平台更加便利與親民。

(三)補助表演藝術活動

1. 一年三期定期補助，補助對象為本市各項展演活動、藝文團隊國內外文化交流巡演等，109 年度第一期核定 52 件、第二期核定 68 件，第三期核定 54 件。
2. 109 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提出計畫得延期辦理，不受變更限制、因疫情致使計畫變更或縮減計畫規模，若非屬重大變更，原則上不予縮減補助款、因疫情以致無法執行計畫者，得申請前期已執行費用，並依個案情形認列核定因應疫情補助款等調控措施，以減緩表演藝術團隊遭受之衝擊。
- 3.

(四)扶植傑出演藝團隊

配合文化部扶植高雄市傑出藝文團隊獎勵計畫，總補助金額新台幣 340 萬元。自 109 年度起，為提升團隊優質能力，集中補助資源及重點輔導，採不分表演類型及綜合審查，共計 7 團入選，分別為：

1. 音樂類 2 團：「新古典室內樂團」、「薪傳打擊樂團」。
2. 舞蹈類 2 團：「索拉舞蹈空間舞團」、「兩兩製造聚團」。
3. 傳統戲曲類 2 團：「明華團日字戲劇團」、「錦飛鳳傀儡戲劇團」。
4. 現代戲劇類 1 團：「豆子劇團」。

(五)扶植街頭藝人

109 年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為避免活動群聚，全年度暫停辦理標章認證評鑑。目前標章尚於有效期限內者，其標章期限自動延長至 110 年 3 月。本市至 109 年底止共有 1,056 組認證街頭藝人。

四、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

(一)建置流行音樂環境

1. 活化流行音樂創作展演空間試辦計畫
辦理「109 年度活化流行音樂創作表演空間試辦計畫」，執行期程自

109年9月1日起至11月30日止，接受設址於高雄市之音樂展演業者申請，補助邀請歌手或樂團之部份時段演出費，另亦提供軟硬體改善意見供業者參考改進。經實地審核評定「百樂門酒館」、「岩石音樂」、「洛克音樂藝文展演空間」、「Plug & Play 隨興玩樂」、「西西里爵士餐酒館」等共9家業者獲補助，獲補助期間共計辦理465場LIVE音樂演出活動，約9,385名觀眾參與。

2. 流行音樂賞析人口培育

- (1)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透過自辦，或補貼團隊至本地演出所需交通住宿費等方式，邀請國內外藝人至LIVE WAREHOUSE演出。109年7-12月邀請美秀集團、毀容姊妹會、noovy、荒山亮、邱鋒澤、理想混蛋、張震嶽、胖虎、海豚刑警、淺堤、阿爆、脆樂團、伍佰、盧廣仲、9m88、麋先生、脫拉庫、落日飛車等共61場、101組國內外藝人團體演出，約2萬915人次觀賞。
- (2)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6月20、7月11、12、17日國內疫情漸趨穩定，對於藝文活動人數限制逐漸鬆綁，再大家殷殷期盼下，於LIVE WAREHOUSE辦理【零時起義】特別企劃，邀請拍謝少年、淺堤、廖文強、河仁傑、美秀集團、毀容姐妹會辦理4場演出，共計1,909人次參與觀賞，其中3場創完售佳績。
- (3)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109年度首次辦理「2020實習生招募計畫」，並於9月6日由實習生主導在LIVE WAREHOUSE舉辦「安安妮好嗎」活動，從主題發想、視覺設計、藝人邀約、節目設計至現場執行，皆由實習生負責。邀請胖虎及海豚刑警演出，共計181人次參與觀賞。
- (4)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10月17、18日以「呷涼配歌」為主題於鯨魚堤岸舉辦第二屆「呷涼祭」，規劃雙舞台音樂涼夏主題市集，邀請與活動主題氛圍相關之10組樂團及DJ音樂演出節目，94個適合活動氣氛及調性之全台各地人氣冰品、食物餐車、原創手作設計選物等一同參與。活動兩日共計6萬人次市民及觀光旅客參與。

3. 人才培育

- (1) 『高流系』超營養學分：聆聽來自島嶼的多元聲音系列講座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9月10、18、23、10月7、21日邀請音樂創作人及新台語運動成員-朱約信、知名電台主持人及樂評-馬世芳、金曲製作人-陳君豪&創作鬼才-黃明志、金曲台語歌王-謝銘祐、台灣資深演員兼金曲作詞人-武雄、榮獲多屆金鼎獎作家-李

志銘音樂產業要角，於 LIVE WAREHOUSE 共舉辦 6 場講座，共計約 251 人次參與。

(2) 『高流系』Top Session - Concert 透視職人系列課程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11 月 3 至 12 日與「台灣流行音樂產業技術發展協會」合作，引進「Top Session Concert 透視職人」系列課程，以易懂、通識型的課程設計，讓想加入產業，卻只能在外圍窺探的普羅大眾，能學習現場音樂表演的相關專業知識，包括演唱會各項工作環節、鏈接、職務、技能等，讓學員在參與演唱會現場，亦能了解舞台、燈光、音樂乃至節目企劃背後的工作。於 LIVE WAREHOUSE 辦理 6 天課程，共計 47 人報名參訓。

(3) 高流系 X 專業音響職場研習 2020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10 月 27 至 30 日邀請吳榮宗老師講授音響職場研習課程，配備 20 台調音台讓學員現場操作，以及邀請樂團現場演奏，讓學員可以實際模擬現場演出的調音，並特地架設陣列式喇叭，讓學員可以近距離感受音場的變化。辦理為期四天課程，共計 92 人參訓。

(二) 紅毛港文化園區整建及營運計畫

11 月 7-8 日舉辦「訪古溯今聚落體驗暨鄉親回娘家」系列活動，安排傳統產業展、攝影展、織網體驗教學 DIY，並邀請高雄子弟台語歌王許富凱獻唱，雙日參訪人數達 6,000 人次。109 年總入園人數近 11 萬人次，開園營運迄今已滿八周年，入園總人數達 162 萬餘人次。

(三) 小林平埔族群文物館文化復振

109 年 10 月 31 日舉行小林平埔族夜祭，結合小林社區發展協會、日光小林社區發展協會、小愛小林社區發展協會等部落族人共同參與，發揚大武壠族深厚文化底蘊，當日參與人數達 1,000 人次。

(四) 公共藝術審議及設置推廣

109 年下半年召開 2 次審議大會、3 次審議會小組會議、及 4 次執行小組幹事會議，共審議 9 件設置計畫案、徵選結果報告書 9 件、設置完成報告書 5 件、及其他案件 2 件。

(五) 補助視覺藝術活動

109 年第二、第三期申請補助案件，通過審查獲核定補助共計 72 件，補助金額共計新台幣 135 萬元。

五、影視產業推動

(一)拍片支援服務

1. 單一窗口協拍

提供從行政、勘景、場地和器材租借、演員徵選等全方位的支援服務。109 年度下半年共計 64 件協拍案件，包含：電影 5 部、電視劇 5 部、電視節目 6 部、廣告 12 支、紀錄片 2 部、短片 15 部、音樂 MV 6 支、學生畢業製作短片 13 部。

109 年度下半年經前期場景尋找及行政協助後，確實於高雄取景拍攝或決定將於高雄拍攝的劇組共計 57 組，占下半年全部協拍案件數量的 89%。

2. 住宿補助

依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協助影視業者拍攝影片住宿補助要點」補助業者拍片住宿經費，109 年度下半年共核定 5 件住宿補助案，包含電影 2 部、電視電影 1 部和電影短片 2 部，5 部皆已完成於高雄之拍攝工作並結案撥款。

(二)辦理影視行銷活動

為推動國片市場，協助影片行銷宣傳，如舉辦特映會、首映會等媒體行銷活動或利用本府文化局相關通路推廣行銷。109 年度下半年共計辦理 5 場影視行銷活動，包含影展活動行銷 1 場(高雄電影節)、特映會 3 場(電影《打噴嚏》、《逃出立法院》、《親愛的殺手》)、記者會 1 場(魏德聖導演電影《台灣三部曲》場景「麻豆社」搭建動工儀式)。

(三)台灣華文原創故事編劇駐市計畫

為推動華文原創劇本創作及本市影視產業發展，以獎助與扶植並進的方式，鼓勵華文原創劇本創作。

109 年度上半年辦理第九屆徵件，共徵得 176 件劇本企畫有效件，由外聘專家委員選入 6 件獎助作品，刻正進行第三期創作審查作業。

(四)影像美學教育體驗計畫

1. 申請文化部「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地方影視音體驗及聚落發展計畫」補助款，辦理「影像教育扎根 從看見電影開始」，109 年度補助新臺幣 534 萬 7,500 元(含資本門 134 萬 7,500 元及經常門 400 萬元)。本府文化局影視發展中心 109 年辦理「一起趣看電影體驗計畫—影像美學體驗場」活動，邀請本市國小師生參與於高雄市電影館和市總圖際會廳辦理之 20 場主題放映活動，計 4,003 名師生報名參加。

2. 與高雄市電影館合作辦理「高雄市電影館及 VR 體感劇院硬體提升

與購置」硬體更新、「電影藝術講堂」、「巡迴行動電影院」、「電影課程工具箱」、「長(tn`g)短(té)腳電影院」等。

3. 本府文化局影視發展中心及駁二營運中心合作辦理「論壇聯盟計畫」相關課程活動，參與人數 465 人。

(五)執行「高雄市體感科技園區計畫」

1. 107 年起與本府經濟發展局合作，共同以「高雄市體感科技園區計畫」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經費，推動本市體感科技及 AR/VR 產業發展，並與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行政法人「高雄市電影館」、「高雄市歷史博物館」、「高雄市立美術館」、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等相關單位合作。
2. 109 年下半年產出 4 部 VR 原創電影(其中 1 部為作品原型)於 10 月高雄電影節進行世界首映；與法國在臺協會及法國新影像藝術節(NewImags Festival)合作完成國際 VR 人才駐村獎助計畫審查，選出 110 年進駐高雄之 1 位 VR 創作者；自 VR 製作企劃公開徵件中，選出 4 件 VR 企劃案進行獎助製作；持續常態營運「VR 體感劇院」、辦理國際短片競賽「VR 競賽單元」，吸引超過百位產業人士參與交流，並於 VR 創作培育工作坊選出一個企劃頒發百萬製作金。
3. 108 年開發之臺灣原創內容於 109 年下半年亦持續於國際重要影展有所斬獲，如何蔚庭導演作品〈看著我〉入圍韓國富川國際奇幻影展非競賽單元、法國新影像藝術節競賽單元；許智彥導演作品〈舊家〉入圍韓國富川國際奇幻影展非競賽單元、義大利威尼斯國際影展非競賽單元、日內瓦國際影展競賽單元等。
4. 規劃藉由 AR/VR 與體感互動技術與藝文元素結合，使藝文產業升級並加值，如藉 VR 呈現臺灣在地文化資產，如高雄舊港區、明德新村、台灣鐵道歷史、戰後高雄史等，利用 AR 技術轉化美術作品、繪本作品之展出形式，開拓台灣原創動漫 IP 之 VR 作品等。

六、駁二營運推動

(一)駁二共創基地

利用原台灣糖業公司辦公大樓，打造為共同工作空間，邀請文化創意人才與企業進駐，除 62 間獨立辦公空間供出租外，並規劃有多功能展演講座空間 2 處、會議室 2 處與休息空間 1 處，皆可接受承租使用，現已進駐團隊共 45 家，而在新冠肺炎疫情下，雖取消或延期了多場講座活動，但 109 年仍辦理 23 場次收費之「共學講堂」專業課程、工作坊與講座，共 477 人次參與。

(二)文創夥伴進駐駁二

駁二藝術特區目前共有 41 家文創夥伴進駐，大勇倉庫群有：in89 駁二電影院、帕莎蒂娜駁二倉庫餐廳、本東倉庫商店、兔將影業（股）公司、誠品書店駁二店、艾司加冰屋、Mzone 大港自造特區；蓬萊倉庫群：小本愛玉、哈瑪星台灣鐵道館、方陣聯合；大義倉庫群有：趣活 in STAGE 駁二設計師概念倉庫、有酒窩的 lulu 貓雜貨鋪、典藏駁二餐廳、禮拜文房具、Lab 駁二、山口藝廊、無關實驗書店、繭裏子、Danny's Flower 花朵實驗藝廊、典像濕版攝影工藝、夏天藝術車庫、隨囍髮廊、伊日好物、NOW & THEN by NYBC、微熱山丘、言成金工坊、派奇尼義式冰淇淋、BANANA 音樂館、Jeansda 金斯大牛仔褲、Bonnie Suger 甜點、VR 體感劇院、Wooderfl life 木育森林、LIVEWARE HOUSE、細酌牛飲餐酒館、大潮、CLAYWAY 銀黏土製造所、Hsiu 繡、是曾相識（藝文酒吧）、邁斯列日咖啡、NANO HERO 手繪創作、原駁館。未來積極導入文創軟體能量，讓更多創意走進大駁二園區。

(三)文創人才駐市計畫進駐駁二

自 93 年 4 月收件以來，截至 109 年 12 月底，申請數量共 392 件，評選出 67 位創作者進駐，目前已進駐 67 位創作者。

(四)駁二藝術家進駐計畫

透過官網及國際網路平台進行進駐者徵選，自 93 年 5 月收件至 109 年 12 月底，已累積有近 1,707 組藝術家申請，171 組（201 位）進駐創作（109 年原定有 25 組進駐，受疫情影響，其中 15 組延後進駐）。

(五)駁二藝術特區展演活動

1. 「高雄港灣藝術行動-雄海派」

109 年首次辦理的「高雄港灣藝術行動-雄海派」，民眾可以藉由參訪「主題展覽」接觸多元的海洋議題，從設計與當代藝術領域討論環境生態的省思、移工的人文情景，以及海洋生物寄生現象衍伸至人類社會行為的哲思；「揪鬥陣 限定活動」匯聚了展覽導覽行程結合藝術創作課程、高雄特色景點文化旅行踏查、音樂與藝術行動、海洋市集等活動；「微笑的遇見：2020 藝術進駐聯盟年會暨駁二浪宕計畫」則是邀請國內外藝術機構經營者、策展人及藝術家共同探討海洋、藝術與城市的命題，以下羅列展覽及活動並分述之：

(1)駁二自辦主題展「海底市場」及「寄生:X 檔案」

由駁二同仁結合藝術家以及各領域專業設計師共同展出，從當代藝術的思維探討環境與人文的許多交錯現象，引起反思。

- A. 「海底市場」展期自 109 年 9 月 5 日至 110 年 2 月 21 日，本展覽關注人類行為對於海洋生態影響，考掘依賴海洋生存的人類自身生活文化的樣貌，由淺海至深海，分為日光、暮色、午夜及冥界四個層次展區，對應生活中既熟悉又陌生的海洋體驗，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吸引 5,342 人次購票入場。
- B. 「寄生:X 檔案」展期自 109 年 9 月 26 日至 110 年 3 月 14 日，展覽從深海生物間的交互作用作為創作啟發，思索人類與病毒國家與人民、信仰與科技等的關係，意識到在社會中無形的寄生行為，探討其中寄生體與宿主的相互關係。透過當代藝術家、漫畫家和電影團隊作品，揭露隱藏於現今社會中的寄生現象，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吸引 3,112 人次購票入場。

(2) 外部合作展

與優秀的外部策展團隊以主題式結合從高雄港灣的歷史當今、海洋廢棄物對環境破壞的省思、及東南亞移工議題探討人、歷史與環境的議題。

A. 「〈轉機•台灣〉年度攝影展」

展期自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1 日，展出上百張攝影作品以及 30 位移工的人生故事。一場展覽就是一趟旅程，從東南亞移工的原鄉出發，看見他們的跨國啟程，了解他們在台灣的生活日常，以及他們在台灣這段期間的成長，共吸引 15,000 人次觀賞。

B. 「你丟，誰減—海島子民的垃圾課」

展期自 109 年 9 月 26 日至 10 月 11 日，以沉浸親臨式的展示手法破題，用簡單問句試問觀展者和海洋的距離，是近/遠？是近？嘗試探問參與者如果再靠近海洋一點點，是否還美麗無瑕？於第二、三展區力邀以淨灘行動改變海洋環境的合作夥伴「RE-THINK 重新思考」提供《海廢圖鑑》中的實體物件，並首次公開亮相在民眾眼前展覽，共計吸引 4,652 人次觀賞。

C. 「時光港都-高雄港映像記憶特展」

展期自 109 年 10 月 9 日至 11 月 8 日，高雄市電影館由文化部「國家文化記憶庫」常民記憶的蒐集計畫起始，以各式影音媒材的紀錄與修復再現，帶領人們穿越到高雄港百年來的時光隧道，一睹那些年珍貴的常民故事，共吸引 4,295 人次觀賞。

(3) 「微笑的遇見：2020 藝術進駐聯盟年會暨駁二浪宕計畫」

以樂齡共融、無障礙、多元性別、移民、營運行政等相關文化平權議題，邀請台灣與國際藝術進駐及平台的營運者以 Diversity『多元』& Inclusion『包容』(D&I)，透過策略、方針來打造出多元共融的文化。活動期間為 109 年 11 月 6 日至 8 日，連續 3 天之論壇及工作坊活動，共吸引 169 人次參與。

(4)「揪鬥陣限定活動」

以展覽、導覽、工作坊與市集，聽古導覽及迪斯可等四大活動，並結合當地文史專業團體及海洋再生環保的手工從業人士的課程與創作，開放民眾自由參觀及報名，引起廣大迴響。

A.「鬥陣老港區聽古」

依主題辦理兩場次，分別為 10/17(鹽埕篇-港口人生走讀)、10/18(旗津篇-海洋藝術行旅)，共吸引 40 人次購票參加。

B.「鬥陣不廢工作坊」：別人的垃圾不是你的垃圾

辦理日期為 10/24，共吸引 11 人購票參加。

C.「鬥陣愛地球市集」

辦理日期為 10/24，共吸引近 9,000 人次參加。

D.「鬥陣惦惦迪斯可」：來場最安靜的港邊 DISCO

辦理日期為 11/1 16:00-17:00，共吸引 90 人參加。

3. 2020 高雄漾藝術博覽會

「漾藝術博覽會」不同於以「畫廊」為單位的博覽會型態，係以藝術家為單位的小型個展，串連成大型聯展，讓年輕藝術家直接面對市場。2020 高雄漾藝術博覽會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至 22 日在駁二大勇 P2 倉庫舉辦，分為「藝術新銳區」及邀請的「藝術特展區」及「藝術優賞區」3 大展區，除了扶植培育年輕藝術創作者之外，也提供更多元的展售平台。共計 54 位藝術家參展，其中計有 25 位藝術家作品售出，短短 3 天即有 1,460 人參觀。

4. 2020 高雄藝術博覽會

2020 高雄藝術博覽會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至 22 日在駁二大勇自行車倉庫及城市商旅真愛館舉辦。本屆延續高雄藝博「東南亞與東北亞藝術交會的平台」之核心定位，邀請當地重要產學界知名人士針對兩國藝術趨勢進行深入而精闢的演講，以期連結兩地文化，呈現當代藝術之多面向，並擴大東南亞及東北亞藝術的對話範疇。本展不僅展出傳統油畫、多媒材藝術及新銳藝術家的最新力作，更希望呈現藝術多元風貌，為大家帶來豐富的視覺饗宴。本次邀請超過 41 間畫廊共同參與，參觀人次計 6,427 人次。

5. 2020 駁二動漫祭

109 年 12 月 5 至 6 日舉行，參觀人次超過 32,000 人。「駁二動漫祭」於駁二藝術特區舉辦規劃多元化系列活動「台灣動漫特色展示」、「動漫作品展售」、「動漫音樂和聲優表演」、「動漫主題比賽-漫畫和 cosplay 大賽」提供漫畫創作者以及 cosplay 表演者等不同動漫族群表現露出的舞台，是中南部重要的同人誌交流慶典。

6. 2020 駁二嬉啤派對·哭妖祭

109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1 日，於大義公園辦理第三屆 2020 嬉啤派對·哭妖祭，推出最台最哭妖謎之企劃「妖壽好喝 精釀啤酒」、「妖壽水 原創手作市集」、「妖壽好吃 美食攤車」、「妖壽好聽 雙舞台樂團尬 DJ」四大主題，邀集 74 個手作品牌、50 攤三輪 攤車、25 啤酒及複合式餐飲食品、6 輛 4 輪攤車，並邀請台灣樂團及歌手輪番演奏，歡迎民眾一起發揮創意扮裝參加，活動現場還有特效化妝師的恐怖妝容服務，讓民眾體驗與眾不同的萬聖節，短短 2 天即吸引 9 萬人次。

七、高雄文化中心、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及岡山文化中心營運管理

(一) 提升展演空間設備

1. 文化部「前瞻基礎建設—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地方藝文場館整建計畫」(共計 4 項)，工程款計 13,085,000 元。

(1) 至德堂舞台天幕燈更新

將現有傳統天幕燈群(舊鎢絲鹵素燈泡)汰換更新為 LED 燈源之天幕燈系統，解決現有多盞天幕燈無法調整角度之窘狀，且增加更多自動混色可能及便利性，以塑造優質均勻泛光照明或染色效果。

(2) 大東演藝廳燈光控制台更新

升級數位燈光控制台設備一組、完成舞台區網路訊號傳輸系統佈建。

(3)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戶外膜構構件保養

辦理園區薄膜設施防水板與鐵件珩架除鏽上漆、螺絲更換白鐵材質暨鋼棒檢修等維護保護工作。

(4) 岡山文化中心行政棟修繕工程

辦理岡山文化中心行政棟外牆修繕工程。

2. 文化中心至高、至上館壁面龜裂封板補強。

3. 文化中心至真堂一、二館、至高、至上館入口意象粉刷彩鋼漆及至高、至上館鋼板矽利康填縫更新。

4.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木棧道維護保養

進行木棧道方管更換、角鐵更新、排水孔清理及部分防水損壞修補等維護保養工作，俾利設施後續使用及維護。

(二) 展演場域服務人力支援

包含文化中心 7 個展覽館、至善廳、至德堂和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大廳音樂會、劇場導覽、音樂館和戶外廣場及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展覽室等各個場域展演活動之前台服務，109 年 7-12 月服務人員(包含服務員、志工、點工等)共計 8,641 人次。

(三) 演藝廳服務管理

受理至德堂、至善廳、音樂館、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檔期申請。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部分節目取消或展延，109 年 7-12 月於至德堂演出 57 場(54,422 人次)、至善廳演出 52 場(18,129 人次)、音樂館演出 41 場(8,113 人次)、大東演藝廳演出 63 場(30,792 人次)、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演出 45 場(13,312 人次)，總計 12 萬 4,768 人觀賞節目。

(四) 展覽業務

109 年 7-12 月文化中心七個展覽館合計 74 檔展覽，參觀人次共計 11 萬 4,973 人；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展覽館辦理 2 檔展覽，參觀人次共計 4,136 人；岡山文化中心展覽室辦理 16 檔展覽，參觀人次共計 2 萬 1,285 人。主辦或合辦之展覽包括：

1. 「2018-2021 至美軒美術展」安排 11 個畫會展出，參觀人次共計 1 萬 0,620 人。
2. 「打開畫匣子—美術在高雄」展覽活動於雅軒辦理 10 檔展覽，參觀人次共計 1 萬 5,043 人。
3. 2020 臺南傑出藝術家巡迴展—紅瓦厝傳奇—臺南當代藝術三傑陳錦芳、林智信、林榮德聯合巡迴展：參觀人次共計 2,282 人。
4. 大地詩篇·澎湖之美-李明宗攝影巡迴展：參觀人次共計 879 人。
5. 回望雲捲雲舒—2020 李毅摩八十回顧展：參觀人次共計 8,195 人。
6. 光影流轉·萬物相生—林明村漂流木創作展：參觀人次共計 1,838 人。
7. 展場服務及管理：109 年 9 月份受理 110 年 7-12 月展覽館之檔期申請，高雄市文化中心排入 45 檔，岡山文化中心 8 檔，共計排入 53 檔期。

(五) 藝文推廣活動

1.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戶外藝文演出

109 年 7-12 月辦理 31 場戶外藝文演出計 1 萬 1,600 人次觀賞、5

場戶外活動計 3,930 人次參加。

2. 大東劇場導覽服務及專題講座

109 年 7-12 月共計辦理 14 場導覽服務，參與人數達 422 人；大東藝文教室舉辦 246 場研習活動，參與人數達 5,650 人；演講廳舉辦 89 場專題講座，共 1 萬 3,474 人參加。

3. 岡山文化中心講座及藝文研習

109 年 7-12 月岡山文化中心演講廳共舉辦 63 場活動，計 6,228 人參加；開設 1 期藝文研習班，共計 5,687 人次參與。

4. 文化中心市民藝術大道假日藝術市集

109 年 7-12 月舉辦 54 場，約有 4,997 攤次參與。

5. 戶外廣場及前廳活動

文化中心廣場活動 15 場，逾 3.7 萬人次觀賞；文化中心前廳街舞鏡 109 年 7-12 月共計 56 人次使用。

拾玖、交 通

一、運輸規劃

(一) 港區聯外道路系統

1. 國道七號高雄路段計畫

- (1) 本建設計畫二階環評範疇界定報告書環保署於 107 年 12 月 18 日召開第 22 次延續會議，全案後續依環評法程序進入二階環評審查。
- (2) 高公局已依範疇界定所列結論進行調查評估，109 年 12 月亦召開 3 場地方座談會，已納入地方意見修正報告內容，於 109 年底將評估報告提送交通部，俟交通部核定再提送環保署環評會議進行審議，環評審議通過後，再將建設計畫報行政院核定，始展開工程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高公局預計於 117 年完工通車。
- (3) 本府持續與交通部密切配合，並協助提供相關資料與建議予高公局參考，將影響社區居住安全環境、生態環境及工業區廠房運作衝擊降至最低為目標，持續努力推動計畫進行。

2. 過港隧道

- (1) 過港隧道使用壽年將於 123 年屆滿，維護管理單位高雄港務分公司刻正辦理延壽工程，完成後可延長過港隧道壽年至 138 年，考量興建過港隧道工程規模龐大，影響層面多，涉及土地管制、海岸環境保護及國際港口腹地使用等，應請高雄港務分公司及早因應及規劃。
- (2) 本府已於多次函請交通部督促臺灣港務公司及早啟動第二過港隧道，交通部於 109 年 1 月 2 日回復說明，因高雄港未來規劃朝南側發展，及旗津地區港口貨運已無大幅成長，興建第二過港隧道之引道可能影響港埠發展，需審慎評估。
- (3) 賴瑞隆立委於 108 年 2 月 13 日、109 年 1 月 20 日二度召開協調會，本府於 109 年 2 月 24 日將決議函請交通部主政並辦理招標作業。再依立法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4 次全體委員會議臨時提案，本府交通局於 109 年 4 月 20 日函送運輸需求資料予港務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辦理第二過港隧道可行性研究評估，並於 109 年 6 月 9 日再次函請交通部積極主政辦理。
- (4) 109 年 12 月 29 日賴瑞隆立委服務處再召開協調會議，決議

由本府辦理可行性研究，經費由交通部提供。

(二) 增設國道 1 號岡山第二交流道可行性研究

本府交通局已辦理增設國道 1 號岡山第二交流道可行性研究，提出建議以[岡山區嘉新東路設置鑽石型交流道]推動，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審議後已有條件通過，依審議條件修正後總經費約 17.12 億元，目前刻由高公局核轉陳報行政院辦理可行性核定事宜。

(三) 高屏第二東西向快速道路及國道 1 號增設八德二路交流道整合研究

1. 高屏二快可行性研究經行政院 107 年 8 月 21 日核定，總經費概估 389.99 億元(含物價調整費)，目前正進行綜合規劃作業，再加上後續環境影響評估及用地取得、施工等時程，預定 118 年完工。本府針對本市轄內路段亦多次與交通部商討研議，以增加公路建設效益、優化服務範圍。
2. 陳市長於 109 年 10 月 27 日與交通部會議研商時，一併提出：
 - (1) 起點規劃跨越台 1 線，設高鐵路匝道，後續更啟動研議跨越鐵路廊道往西延伸，以連結西側左楠地區、健全公路路網。
 - (2) 左營/仁武地區之交流道部分，規劃項目將一併納入國道 1 號與高屏二快銜接之系統交流道、國道 1 號與八德二路之地區交流道及高屏二快與八德二路設置東進西出匝道，市區連通高、快速公路系統功能更加完整。
 - (3) 國道 7 號與高屏二快除原設計之匝道，再補足南-東方向雙向系統匝道，以利紓解未來高雄港區通往屏北地區之交通需求。
 - (4) 於用地及地形許可條件下，設置側車道提升機慢車使用效益。
3. 本府建議方案已獲行政院初步同意，本府交通局亦將持續追蹤協助公路總局後續規劃推動作業。



高屏第二快速公路路線全圖

(四) 完善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路網

1. 橋科籌設計畫業經行政院審定：「南部科學園區高雄第二(橋頭)園區籌設計畫」經行政院 108 年 12 月 6 日院臺科字第 1080037138 號核定在案，分為短期、中長期計畫。

(1)短期：友情路拓寬部分，本府工務局已於 109 年 1 月 31 日申報開工，預計 110 年 3 月完工。大遼路、1-2 號道路預計 109 年度完成細部設計作業，將配合區段徵收工程施工期程，預計 110 年 8 月施工，114 年 6 月完工。

(2)中長期：科技部於 108 年 8 月 22 日召開「研商高雄新市鎮開發為科學園區第 3 次跨部會協商會議」，內政部營建署表示 1-1 號(虛線)及 1-2 號(虛線)屬科學園區外，且須區段徵收，時程不確定，建議納入長期視未來發展再行開闢，會議決議請科技部依據本府及內政部營建署之短中長期建議納入籌設計畫(下圖)。另高鐵橋下道路(台 39)銜接，及岡山交流道改善聯絡道計畫，將於相關協商平台上提案討論。

2. 另有關南北向高鐵橋下道路(台 39)由阿蓮至仁武路段延伸段部分，公路總局刻正辦理台 39 線(高鐵橋下道路)可行性研究案(採購金額約 759 萬元)，前於 109 年 9 月 28 日決標，發包後約 1 年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俟行政院核定後辦理綜合規劃及環評通過後進行施工作業。



期程	開闢路網	權責單位
短期 (2年內)	1-2號(實線段)(60m)	內政部營建署 (委託高雄市政府代辦)
	大遼路(50m)	
	友情路(30m)	高雄市政府 (內政部新市鎮開發基金補助)
中長期 (3~10年)	1-1號(實線段)(60m)	內政部營建署 (配合區段徵收)
	4-24號(30m)	
	高橋橋下道路(20-40m)	內政部營建署、 交通部及高雄市政府
	1-1號(虛線段)(60m)	
	1-2號(虛線段)(60m)	
岡山交流道聯絡道		

(五) 提升交通安全作為

1. 為提升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前 A1 類死亡事故防制，由本府警察局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並將改善情形提報本市道安會報。

2. 另因 A2 類受傷事故為 A1 類死亡事故潛在發生因子，本府交通局特擬定 109 年 A1 與 A2 事故減量計畫，透過工務局、新聞局、教育局、警察局、社會局、監理所等單位，從工程、教育、執法等面向，針對本市事故特性研擬改善策略，經本府道安會報核定施行，109 年 7-12 月死傷人數(28,629 人)較 108 年同期(29,556 人)人數減少約 3.1%。

(1) 工程

A. 減少車流交織衝突、實施轉向分流改善計畫

(a) 為導引汽機車右轉提前靠右，於近路口 30 至 60 公尺處調整快慢車道線為車道線並劃設分流式指向線，109 年 7 至 12 月計完成楠梓區海專路近加昌路、左營區翠華路與中華一路口(翠華路南下向)、左營區華夏路(大中二路至崇德路)、左營區文自路與大中二路口、湖內區湖中路、阿蓮區忠孝路、阿蓮區中山路、三民區覺民路、義華路、三民區博愛路/ 同盟路、十全一路、自立路、新興區中山路、小港區沿海三路(近上林街及友成巷)等路段分流式指向線，減少右轉與直行車輛交織碰撞機率。

(b) 針對整路段各路口進行尖離峰時段左轉車轉向量調查，109 年度完成中華/三多、中華/青年、中華/民生等路口早開時相調整，並完成博愛/重和、博愛/重信路口及中華/五福圓環左轉保護時相設置，以保障路口轉向車輛安全。

B. 學區及社區設置交通寧靜區

於本市中小學校等行人或學童進出頻繁區域規劃「交通寧靜區」，以速率管制為主，進而依道路條件配合相關標線、標誌等交通工程手段，如標線型人行道、速限 30、當心兒童標誌等，期能降低車輛行駛速率並保障行人行走安全。109 年度 7 至 12 月已完成岡山區後紅里、鳳山區文華里及文德里、苓雅區民主里等 4 處之改善措施，整體營造「鄰里生活巷道」的人車安全通行環境。

C. 校園周邊路口交通工程改善

大專院校學生初領駕照者眾，成為容易肇事族群，考量學生多於校園周邊活動，交通局以學校周邊方圓 1~2 公里為範圍，進行路口改善，109 年度已針對正修科技大學、樹德

科技大學及輔英科技大學，計 3 所校園共完成 15 處周邊路口優先進行改善。改善項目如：正修科技大學旁圓山路與澄清路口及樹德科技大學周邊角宿路與高鐵總廠路口等路口車流量大，側撞及追撞事故頻傳，利用槽化線、轉彎線及導引線等標線調整左轉及右轉專用道、縮小路口並指引用路人；另正修科技大學正門及後方正修路與公園路口，學生穿越路口多，分別增設行人庇護空間及行人專用時相，以提升行人穿越安全。

D. 號誌時制管理

(a) 速度管理

辦理路段時制重整，紓解路段車流延滯時間、增進車流續進效果；109 年計完成重信路段(自由-高鐵路)、鳳山區市 188 路段(過勇-保福路)及中山路段(鎮海-飛機路)等 3 個路段時制重整調整改善。

(b) 行人衝突改善

針對市區車站、商業區鄰近路口，行人穿越量較大之路口，評估設置行人專用時相及行人燈早開措施；109 年度已完成全市 512 處 T 字路口檢視，計調整 238 處路口待轉區綠燈早開(含 68 處行人燈早開)；並完成路竹區國昌/中華路、烏松區正修/公園路等 2 處路口行人專用時相設置。

(c) 號誌路口黃燈及全紅秒數檢視

為讓通行車輛及行人擁有充裕時間安全通過路口，檢視本市 25 米以上主要道路計 1,428 處路口(市區 840 處、省道 588 處)，109 年度完成 889 處(市區 467 處、省道 422 處)全紅秒數路口調整，以保障路口通行安全。

(2) 宣導

- A. 校園宣導：請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國小針對各自宣導重點，於相關集會活動時機加強宣導交通安全。另由林副市長、局長率隊前往各高中、大專院校進行道安座談。
- B. 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請本府教育局、社會局及民政局協助於各樂齡學習中心、醫療院所、村、里民活動時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課程及推廣。

- C. 一般用路人宣導：請本府教育局、警察局、新聞局、高雄(市)區監理所等單位透過各自宣傳管道(公車車體廣告、市府官方 Line 群、警察局官方 Line 群)進行機車安全宣導。
- D. 酒駕防制宣導：請本府勞工局向餐廳、小吃店宣導酒後代駕。
- E. 12 月連續發布 5 篇【交安改善總體檢】新聞稿，針對酒駕防制、落實兩段式左轉、行人路權、速度管理、110 年道安工作重點進行對外宣傳。

(3) 執法

- A. 違規停車：針對本市五大商圈、商業密集路段及側撞事故較多路口周邊道路之違停車輛及併排停車加強取締。
- B. 超速：針對超速易違規、易肇事路口(段)，視需求設置超速測速照相設備，或加強運用巡邏取締。鑒於 109 年上半年度，小港區 A1 事故驟增，小港分局於 10 月份起於沿海路段增派警力，11、12 月皆未再發生 A1 事故。
- C. 酒駕：針對酒駕易違規、易肇事路口(段)，視需求設置超速測速照相設備，或加強運用巡邏取締，下半年度動員警力 15,000 人次，酒駕肇事數較去年同期降低近百件。

(六) 審議及查核本市重大工程交通維持計畫

本府管考小組及道安會報委員會議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分別審議 49 件及 4 件、交維查核 45 次。

(七) 交通疏導計畫

1. 中秋交通疏導計畫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4 日為紓解中秋連續假期觀光景點湧現人、車潮，針對返鄉交通部分包括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市區道路及高速公路交流道疏運規劃；觀光景點部分包括：西子灣、哈瑪星、旗津、壽山、佛光山、旗山、美濃、崗山之眼等。疏導措施包含車站周邊道路派員加強交通疏導、車站巡迴免費接駁車、轉乘公車優惠方案、停車場規劃、易壅塞路口(段)請該管單位及員警加強指揮疏導等。另透過各管道(局網、媒體、報紙等)加強宣導各項交通疏導措施，以提供民眾優質、順暢的交通服務。

2. 左營萬年季交通疏導計畫

(1) 左營萬年季於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4 日舉行，連續假期期間管制蓮潭路及環潭路，活動地點周邊設有路邊停車場及

海光停車場等 7 處路外停車場，合計提供大客車 40 席、小型車 626 席及機車 1,004 席停車位。另為避免活動期間造成道路壅塞及停車場供給不足，除於活動地點增設交通路線、停車場指引標誌，亦視搭乘人數加密活動地點周邊市區公車班次，並透過網站加強宣導，以鼓勵民眾使用公共運輸。

- (2) 另為維護萬年季期間管制範圍內交通秩序，除由本府警察局於活動周邊主要路口派崗疏導交通，路外停車場周邊則由本府民政局聘派義交維護停車秩序，道路管制及停車場滿場情形並透過道路CMS加強告知用路人，經現場觀察整體疏導情形良好。

3. 跨年交通疏導計畫

(1) 愛河灣跨百光年

109 年 12 月 31 日跨百光年晚會活動於本市愛河灣周邊區域舉行，共有蓬萊舞台、高流舞台及水上舞台，為利活動進行，規劃會場周邊原規劃實施四階段交通管制措施及開設 2 線接駁車，惟因疫情因素本活動改採線上直播且不開放民眾進場，活動當日僅實施五福橋管制、中山大學隧道口管制，另宣導使用捷運沿線轉乘停車場外，捷運、輕軌及公車配合加密班次及延後至 2 時收班；活動前並於本府交通局網站、市區道路 CMS 及警廣發布相關交通管制訊息，當日周邊道路車流尚稱順暢，活動結束後於 110 年 1 月 1 日凌晨 1 時 30 分完成疏散。

(2) 義大世界跨年活動

2021 義大世界跨年活動包含煙火秀及演唱會，本府原已協調義大世界規劃三階段交通維持措施，期確保活動場域周邊交通順暢，後因防疫考量取消民眾入場觀賞，活動會場僅限飯店住客入場，考量有部分民眾可能在外圍觀賞煙火，相關單位當天仍派員執行交維應變措施。當日周邊道路車流順暢，活動結束後於 110 年 1 月 1 日凌晨 1 時完成疏散。

(八) 環狀輕軌交通整合

1. 輕軌第一階段工程，已於 106 年 9 月 26 日全線通車。
2. 有關輕軌第二階段工程美術館路及大順路段，市府提出了九大優化調整策略(路線北移至美術館園區內、輕軌最窄路段單線雙向通行、C24、R13 站區轉乘總合因應策略、輕軌路權瘦身、大順路

兩豆樹就地保留、龍德新路拓寬及東延、島式月台改為側式月台、沿線停車供給對策、交通環境 Vissim 模擬作為交通號誌管控對策)，解決民眾疑慮。109 年 11 月 10 日市長召開輕軌復工記者會，正式對外宣示：加速輕軌推動讓「輕軌成圓，邁步向前」。

3. 環狀輕軌交通整合小組其成員為交通局、捷運局、都發局、工務局(含新工處)、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指派代表組成。於 109 年 11 月 18 日召開「環狀輕軌第二階段交通規劃整合工作小組」第 1 次工作會議，討論輕軌第二階段復工交維計畫說明、轉向管制規劃(輕軌沿線路口轉向管制策略)、及配套方案(C24~C25 輕軌沿線大型商場出入口調整，以降低周邊車流影響、龍德新路拓寬及相關路口改善計畫進度說明)。
4. 另有關 C32-C1 及 C14-C17 履勘，交通部於 12 月 19 日假高捷公司完成履勘，履勘委員共提出改善事項計有 29 項，其中共 8 項為「營運前須改善事項」，13 項為「一般注意改善事項」，及 8 項為「後續建議改善事項」；捷運局及高捷公司已針對相關缺失改善。交通部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函發營運許可，並於 110 年 1 月 12 日正式通車。

二、停車場興建與管理

(一) 興建路外公有停車場，工程品質提升榮獲金質獎肯定

1. 109 年度下半年完成新建 8 處暨整建 1 處路外平面停車場，新增路外停車空間計有：大型車 69 格、小型車 675 格及機車 20 格停車位，紓解地區停車需求，提供市民便利、舒適停車空間與環境。
2. 興建公有立體停車場：
 - (1) 鼓山國小操場地下停車場：

位於鼓山區鼓波街與登山街，面積約 6,240 平方公尺，採地下 1 層規劃，可提供小型車 184 格，於 108 年 8 月 19 日開工，預估 110 年 2 月底完工。
 - (2) 光武國小體育館地下停車場：

位於三民區光武路與淵明街口西側，面積約 5,089 平方公尺，採地下 2 層規劃，可提供小型車 144 格、機車 10 格，於 109 年 3 月 18 日開工，預估 110 年 11 月底完工。
 - (3) 鳳山運動園區地下停車場

位於鳳山區體育路與立志街口南側，面積約 19,500 平方公尺，採地下 1 層規劃，可提供小型車 614 格，於 109 年 8 月 24 日開工，預估 110 年 12 月底完工。

3. 積極開發利用本市閒置土地闢建停車場，或與其他公部門（如國有財產署及國防部等）合作闢建方式，利用國有未開發土地，共同經營路外停車場，以增加停車供給。同時促進土地資源利用，提高土地經濟價值，並減少環境髒亂問題。
4. 交通局為促進工程品質再提昇，首次參與本府指導，並由高雄市建築師公會主辦之「2020 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活動。藉由城市工程金質獎之評選，期待能成為工程品質優良的案例。109 年度計提報 3 件工程案，分別為建築工程 1 案、土木工程 1 案及太陽光電工程 1 案，3 案皆獲頒獎項。榮獲 2 案金質獎(鼓山國小操場地下停車場、小港區坪鳳段 105 地號設置地面型太陽能光電發電設施)及 1 案佳作(新光公有停車場)等佳績。

109 年度首次參與 2020 城市工程金質獎：

號次	參選類別	參賽工程名稱	獎項名稱
1	B 類組-建築工程-公有	鼓山國小操場地下停車場	金質獎
2	C 類組-土木工程	新光公有停車場	佳作
3	G 組-太陽光電	小港區坪鳳段 105 地號設置地面型太陽能光電發電設施	金質獎

(二) 引進民間資金參與興建多目標使用立體停車場

1. 近年私人運具大幅成長，停車需求遽增，然而土地資源及市府財源有限，採促參方式引進民間資金參與投資興建多功能立體停車場，將可讓行政資源結合民間的活力，加速公共建設提早實現。
2. 推動標的及履約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1) 凹子底停車場BOT案

- A. 前於 107 年 4 月 26 日完成簽約後，於 109 年下半年完成都市設計審議及建照取得等，預計於 110 年 1 月開工、111 年 10 月完工。
- B. 未來公共建設-公共停車場部分提供 600 格小型車、1,100

格機車及 40 格自行車停車空間，並釋出 575 坪供本府機關辦公使用，另再引進商場作為附屬事業。契約期間(50 年)預期可為本市帶來：土地租金約 5.2 億元、權利金約 5.3 億元、房屋稅約 5.8 億元暨營業及營所稅約 31.5 億元等經濟效益。

(2) 孟子停車場BOT案

A. 於 109 年 5 月 14 日完成簽約，預計於 110 年 11 月開工、112 年 5 月完工。

B. 未來公共建設-公共停車場部分約可提供 76 格小型車、71 格機車及 24 格自行車停車空間，另再引進金融服務業等辦公空間作為附屬事業。契約期間(50 年)預期可為本市帶來：土地租金約 0.9 億元、權利金約 0.2 億元、房屋稅約 0.9 億元暨營業及營所稅約 1.7 億元等經濟效益。

(三) 輔導民間設置及獎勵公共停車場，路外公共停車場供給創 4 年新高

1. 為提高停車供給，加強停車場管理，推動並結合民間力量，鼓勵私人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並對於高停車需求周邊之學校、商辦大樓，輔導其釋出停車空間作公共停車場，共同解決市區停車問題。住商大樓釋出停車空間部分，109 年下半年合計新增 2 處提供小型車 78 格【其中 7 月份新增 1 處-莫內花園停車場(位於仁武區慈惠八街 130 號)提供 23 格小型車位，8 月份新增 1 處-竑穗國泰中正停車場(位於新興區中正三路與民族二路口)提供 55 格小型車位】。

2. 109 年下半年共計核發 73 場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登記證，新增小型車 6,146 格及機車 1,455 格停車位。全市有效設立登記之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共計 883 場，可提供大型車 4,739 格、小型車 69,620 格及機車 18,854 格停車位。

3. 為讓民眾能夠清楚辨識並方便選擇合法民營停車場停放車輛，交通局推出認證標章，要求業者將標章張貼於停車場入口或繳費亭等明顯處，除可方便民眾於第一時間即曉得停車場是否為合法登記外，也可使用智慧型手機掃描認證標章右下角 QR Code，來瞭解停車場相關資訊，藉由資訊公開透明，可保障民眾消費權益。

(四) 閒置停車場用地多元開發活化並提昇效益

將尚無開闢停車需求之閒置用地，辦理出租供適用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及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使用條件之民間業者使用，以加強用地管理及活化土地，提昇使用效益及增加市庫收入。109 年 11

月 17 日議價完成本市茄苳區興達段 52-1 地號等 4 筆市有土地作公共停車場並附屬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案，刻辦理土地點交作業，預計 110 年 10 月完成蓄電設備，約可收取租金 10,777,700 元。

(五) 停車收費管理

1. 汽車停車收費管理

(1) 本市至109年12月底路邊及公有路外平面停車場合計有停車格位67,484格，其中納入收費管理者約80%。另自109年11月1日起實施全市計時收費路段縮時方案。

(2) 路外立體停車場共19處，109年7至12月收入合計4,444萬3,220元，其中鹽埕、興達港、福山、武廟、民權、凱旋、民權輕鋼架、小港、海功、忠孝、文化中心、林園、十全及自強等14處皆已委託民間經營。委託民間經營實施成效除提升停車格位平均周轉率外，亦增加工作就業機會及員工薪資福利提升。

2. 機車停車收費管理

瑞豐夜市、新堀江、高雄火車站、三多商圈、十全商圈及成功二路(輕軌西側)機車停車格納入收費管理，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改善長期以來只向汽車族收取停車費及格位遭占用之不公平狀況，提升機車格位周轉率，109年7至12月機車停車費收入共計1,782萬5,910元。

3. 路邊停車收費委外開單作業

為因應路邊服務員持續高齡化，已達退休離職高峰期，另配合勞動基準法工時修正為每週不得逾40小時規定，服務員自105年1月起全面實施周休二日，均造成路邊收費人力短缺問題，為維持停車場作業基金永續經營，避免影響市府財政收入，交通局辦理路邊停車開單勞務委外案，109年7至12月份委外開單金額3億4,810萬9,074元，佔本市總開單金額69.57%。

(六) 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措施

持續檢討人行道上之停車格位、規劃公共運輸場站周邊人行空間及妥善檢視新建人行道工程之路型配置，並同步實施相關配套措施，提供合理之替代停車空間等，109年7-12月辦理至聖路、華夏路及德民路等路段。

(七) 執行妨礙停車秩序車輛拖吊

為加強本市停車秩序管理及維護交通安全，本府交通局與警察局

交通警察大隊協同合作，執行本市楠梓、左營、鼓山、三民、鹽埕、前金、新興、苓雅、前鎮、鳳山、小港、路竹、岡山、橋頭、梓官、仁武、鳥松、大寮、林園等19個行政區違停拖吊業務，109年7至12月共計取締拖吊違停汽車46,162輛，違停機車45,426輛。

(八) 路邊停車費多元繳費服務，提升行動支付使用率

1. 民眾可持單至全國統一超商7-11、全家便利商店、OK 便利店、萊爾富及家樂福等代收費處繳納本市路邊停車費，或利用超商多媒體機補單繳費，109年7至12月代收金額計3億2,576萬5,742元。
2. 電信及金融機構於109年7至12月代收路邊停車費1億17萬240元，較去年同期成長23.08%。
3. 全國繳費網於109年7至12月份代收路邊停車費264萬9,522元，較去年同期成長8.97%。
4. 高軟智慧停車於109年7至12月份代收路邊停車費48萬4,555元。
5. 第三方支付 APP 109年7至12月代收路邊停車費6,185萬2,771元，較去年同期成長80.39%。

(九) 提供手機簡訊通知路邊停車未繳費、違停車輛被拖吊訊息服務

1. 考量民眾時有發生路邊停車繳費單據遺失或停車未見繳費單或忘記繳費等問題，除提供網頁（含補印繳費單功能）、語音查詢及 e-mail（電子報會員）郵件通知民眾繳費外，本府交通局另提供以手機簡訊通知未繳費服務措施，109年7至12月計發出58,920通簡訊通知。
2. 免費提供手機簡訊通知違停車輛已被拖吊訊息服務，受惠民眾反應良好，109年7至12月每月平均約發出195通簡訊通知。

(十) 公私協力營造友善智慧的停車環境

1. 公有路外停車場

廣續推動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引進民間業者管理能力，並建置車牌辨識、車位在席偵測、電動汽車充電設備、提供多元支付服務等，營造智慧、便捷之停車環境，截至109年12月計有14場立體停車場及72場平面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

2. 路邊停車場

委託民間廠商建置智慧停車設備，採無紙化開單的環保措施，以車牌辨識記錄停放車輛及自動計算停車費，現場設置電子票證繳費設備，提供即時繳費即停車導引等服務。107年已於高雄軟體科學園區試辦，目前澄清湖及長庚周邊地區建置中。

(十一) 停車管制標線熱拌化執行計畫

本市停車標線過去多採用油漆繪設及塗銷，易受外在環境影響，為增強用路人辨識度，逐步篩選市區幹道紅、黃線改繪為熱拌標線，以提升標線服務水準。109年度7-12月共完成美術東二路、中華一路及世運大道等路段紅線熱拌化。

(十二) 汽機車格位需求檢討及繪設計畫

配合「新設路邊停車格規劃原則」訂定完成，持續挑選本市停車熱區進行停車格位新增繪設作業，以整頓停車秩序，並視停車情形研議收費管理，109年7-12月止新增汽車位共682格，機車位共3,176格。

三、公共運輸督導管理

(一) 公路公共運輸整體發展計畫—幹線公車服務升級

為提升本市公車服務水準，109年向公路總局申請補助經費辦理「高雄市公路公共運輸整體發展計畫」，實施幹線公車服務升級，推動主軸包含「幹線公車捷運化」、「使用者介面與提升識別度優化」、「服務品質提升」、「公車式小黃、YouBike2.0之整合」。從基本面著手改變，提升本市公車營運績效及競爭力，並有效改變民眾使用公共運輸習慣，使有限公共運輸資源有效利用。

1. 「幹線公車捷運化」

- (1) 更密集的班次：幹線公車平日全天服務水準為班距15-20分鐘。
- (2) 更可靠的準點率：自109年5月1日起實施幹線公車準點率專案稽核，大幅提升幹線公車準點率。
- (3) 更直捷的路線：檢討幹線公車延駛、繞駛營運效率低之支線，提升行車效率。

2. 「使用者介面與提升識別度優化」

- (1) 轉運站或重點轉乘站候車亭：將轉運站(中心)轉乘之路線彙整為概念圖。同一生活圈或開往同一方向公車路線彙整於一張簡圖之整合式路線圖、長條式路線圖。
- (2) 車輛：設計公車車身意象或車頭LED意象以提升自明性。
- (3) 軌道(台鐵、捷運、輕軌)車站：加強顯示公車、YouBike轉乘資訊。

(4) 改善交通局官網路線彙整、票價查詢等系統介面及公車動態資訊app。

3. 「服務品質提升」

透過駕駛長教育訓練、鼓勵業者將幹線公車舊有車輛汰換為電動公車，以全新電動低地板公車服務，提升幹線公車服務品質，並於 109 年 12 月 26 日舉辦「公車服務品質公民咖啡館」活動，邀請市民朋友與公車業者、駕駛長面對面溝通、傾聽彼此的問題與心聲，共同腦力激盪出新的想法與思維，讓公車服務品質再進化。

(二) MaaS (Mobility as a Service) 交通行動服務計畫

1. MaaS 示範建置計畫可提升高雄市公共運具(捷運、公車、輕軌等)服務品質，並整合計程車、渡輪，公共自行車、共享電動機車等多元運具提供民眾便捷、可靠、穩定的運輸服務。
2. MeN Go 卡「無限暢遊方案」只要花 1499 元(學生票 1099 元)可在 30 日內捷運、公車及輕軌等主運具不限次數、不限里程免費搭乘，並可獲贈 600 點 MeN Go Point。另外每個月還提供 4 次旗津渡輪免費搭乘。
3. 「公車+客運無限方案」售價 1499 元(學生 1050 元)，可在 30 日內不限次數、不限里程搭乘市區公車、公路客運，並獲贈 600 點 MeN Go Point。
4. 另外針對公車通勤族推出市區公車月票，全票 479 元、學生票 199 元，可於 30 日不限次數、不限里程搭乘市區公車，並獲贈 200 點 MeN Go Point。此外亦推出市區公車學生 7 日票 333 元方案，便利學生彈性使用。
5. 各方案贈送 MeN Go Point，可用於抵用計程車、共享電動機車車資，另外公共自行車 You Bike2.0 前 30 分鐘免費騎乘。
6. 累計至 109 年 12 月共售出 MeN Go 月票近 16 萬張、公共用具運輸使用次數超過 950 萬次，並獲得交通部 107 年度「智慧運輸發展計畫」特優獎、中華民國運輸學會 108 年度「傑出交通運輸計畫獎」及「2019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中華智慧運輸協會 109 年度「ITS Taiwan2020 智慧運輸應用獎」，成效卓著。

(三) 公車永續幸福計畫

1. 原公路客運票價優惠

刷卡搭乘原公路客運路線享最高自付額 60 元之優惠(不包含旗美國道快捷及哈佛快線)。

2.1 日兩段吃到飽

搭市區公車當日刷卡只會扣 2 段車資，第 3 段起搭乘市區公車可享免費。本方案不包含快線、觀光、就醫公車路線與里程計費公車路線，另社福卡種與其他縣市認同卡、市民卡、定期票卡、月票卡及兒童卡等均不享有優惠，電子票證儲值金額未達搭乘票價亦無法享有優惠。

3. 轉乘優惠措施

捷運公車單向轉乘優惠

民眾刷卡搭乘捷運在 2 小時內轉乘市公車（單向），可享優惠折扣 3 元。

4. 公車進校園接駁服務

調整本市大專院校周邊公車路線進入校園服務，鼓勵青年學子以公車取代機車代步，自 104 年 9 月開始實施，公車陸續進入樹德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中山大學等 8 所大專院校服務，相關路線已達 18 條。截至 109 年，每月運量已從 7,400 人增加至 4 萬 5,000 人次，成長約 608%，而每年學生交通事故由 552 件降至 238 件，降幅達 57%。

5. 公共運輸天天搭活動優惠措施

自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辦理「公共運輸天天搭，50 元現金回饋週週拿，月月再抽新款 iPhone 等大獎」行銷活動，凡使用一卡通，每週一至週日天天搭乘本市公車、捷運、輕軌、渡輪、YouBike 任一公共運具至少 1 次，週週享 50 元一卡通儲值金回饋，登錄卡號再享雙週抽「7-ELEVEN CITY PRIMA 精品咖啡」、月月抽「新款 iPhone 與禮券等大獎」好康活動。

（四）公車式小黃縫合城鄉交通間隙，路線全國最多

（1）公車式小黃服務 108 年深入偏鄉鄰里，提供在地化便利接駁服務，同時提供當地就業機會，聘用當地民眾擔任司機，落實服務在地化、服務永續性，不僅完善交通接駁服務，更盡到社會照護的責任，落實兼顧城鄉的福利政策。

（2）為提供民眾智慧化候車系統，本府交通局更率先全國首創公車式小黃即時動態查詢功能，可查詢預估到站時間、車輛即時位置、路線時刻表及路線預約搭乘等功能，並榮獲台北市電腦公會「2019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提供民眾安全可靠便捷的運輸服務。

- (3) 109 年 7~12 月新增 3 條服務路線，不僅減輕市府財政負擔，更提供民眾公車票價，計程車服務品質。
- (4) 109 年 7~12 月累積運量達 9.7 萬人次，日均量 529 次，在滿足乘客搭乘需求下，同時降低政府補貼支出近 30%，並透過優質服務持續帶動運量成長
- (五) 舒適友善之通用運輸環境，復康巴士 2.0 榮獲高齡友善城市無礙獎肯定
1. 為提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目前已有 514 輛無障礙公車營運於醫院及身心障礙特殊教育學校之路線。
 2. 本市復康巴士營運車隊已達 160 輛，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機動便捷的運輸服務。109 年 5 月 22 日與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合作推出醫療快速通關服務，109 年 9 月再與義大醫院合作推出醫療快速通關服務，民眾搭乘復康巴士就醫，平均節省門診時間 30 分鐘，成效卓著，榮獲 109 年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無礙獎。
- (六) 爭取交通部補助辦理公共運輸計畫
- 為提高搭乘公車之舒適及安全性，建構優良之候車環境，本市積極爭取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補助經費，109 年獲核定 26 案，補助 2 億 6,984 萬 5,501 元。
- (七) 推動語音通用「高雄 iBus」智慧公車
1. 為讓民眾能即時、便利查詢公車動態資訊，本市提供「高雄 iBus 公車即時動態資訊 APP」、「高雄市公車動態系統便民網頁」、「QR CODE 行動版網頁」、「IVR 公車動態語音查詢系統」等多項智慧公車便民服務，並定期持續進行直覺式、人性化操作介面與功能內容改版（包含 APP、網頁介面中英文化），另高雄 iBus 也介接了 Ubike 的資訊，讓民眾可以直接查詢公車站附近的 U Bike 站點及可租用、停放數量。
 2. 「高雄 iBus 公車即時動態資訊 APP」已通過經濟部工業局資安檢測認證，能夠有效防範資安外洩風險，109 年 7 月至 12 月各項服務查詢使用次數總計 6,175 萬次。
 3. 高雄公車動態系統榮獲交通部 109 年「運輸資料流通服務平台 TDX 績優單位」—公車組佳作及票證組優等。
- (八) 持續推動綠能電動公車
- 為改善本市空氣品質，持續鼓勵公車業者將老舊公車汰換為電動低地板公車，截至 109 年 12 月本市電動公車數量已達 111 輛，

占公車總量的 11.4%，並配合行政院政策，以 2030 年公車全面電動化為目標。

四、運輸監理

(一) 捷運監理

1. 翻轉高雄捷運營運績效

(1) 109 年 7 至 12 月平均日運量為 14.46 萬人次，因疫情因素較 108 年度同期日運量 17.98 萬人次，減少 19.56%。

(2) 高捷公司行銷多元且活潑化

高雄捷運針對各種族群規劃多元之主題體驗活動，建立人際間溫馨的共同話題與互動，讓民眾能參與活動並且增進搭乘意願，如舉辦「輪椅族音樂會」等活動，及配合市府辦理「跨百光年，高雄一百」光雕秀，以於疫情後提升捷運運量。

(3) 原高捷公司 7 成盈餘來自本業運量，3 成來自業外土地開發、附屬事業及技術服務等，高捷公司將持續透過土地開發、附屬事業及技術服務等，提升財務收入以彌補 109 年虧損。

2. 透過多角化經營彌補上半年虧損

109 年 7~12 月因疫情影響運量大幅下降累積虧損為 1.183 億元，較去年（108 年）同期虧損 0.178 億元出現虧損缺口。高捷公司未來將持續透過土地開發、附屬事業及技術服務等，多元提升財務收入。

3. 跨年疏運無縫接軌

為疏運 110 年高雄跨年活動人潮，捷運與輕軌均延時營運至凌晨 2 時，配合散場時間重點加密列車，班距最密可達 2.5 分鐘，雙軌相互搭配，疏運較往年更加便捷快速。因本次跨年晚會未開放民眾入場，109 年跨年運量 421,664 人次。

4. 輕軌大南段(C32-C1、C14-C17)完成初履勘

(1) 全台首條輕軌於 106 年 9 月 26 日全線（C1-C14 站）通車營運。路線通過本市亞洲新灣區、駁二及哈瑪星等重要建設及景點，結合發展電競、文創與水岸觀光等產業，有效帶動駁二周邊觀光發展，並助益高雄觀光產業。109 年 7 至 12 月平均日運量為 7,482 人次，因疫情因素相較於 108 年同期平均日運量 8,629 人次減少 13.2%。

- (2) 輕軌第二階段大南段(C32-C1 站、C14-C17 站)於 109 年 12 月 1 日由本府交通局辦理初勘會議，決議初勘結果為「有條件同意初勘合格」，後續由捷運局及高捷公司針對履勘前須改善事項完成改善。
 - (3) 109 年 12 月 19 日由交通部辦理履勘會議，共開出 8 項營運前須改善事項。109 年 12 月 23 日捷運局已完成營運前改善事項及相關營運資料，交通局並於同日核轉交通部申請通車，109 年 12 月 30 日交通部核准營運。
5. 疫情疏緩後大眾捷運系統復甦措施：
- 補助民眾購買MeN Go無限暢遊月票 200 元/張至 9 月 30 日，7 月起配合振興三倍券，推出「90 天無限卡」超低價 3,000 元季票，並實施 24/48 小時旅遊優惠票價，以利運量提升。
- (二) 翻轉小黃 計程車創新服務
1. 計程車共乘創量，減少機車事故高達 41%
 - (1) 交通局於 104 年起陸續推出南、北高雄計程車共乘路線，107 年再推出崗山之眼共乘服務，統計 109 年 7 至 12 月，共服務 17,644 人次，有效即時疏運人潮並維護交通安全。
 - (2) 105 年與大專院校合作，推出校園共乘計畫，106 年整併資源再推出區域型共乘計畫，串聯區域型熱點與校園，打造零事故之校園舒適交通環境，上路後佳評如潮，提供弱勢族群及乘客更多樣化運輸服務。109 年 7 至 12 月已服務 8,767 人次，有效降低學齡層A1、A2 事故率，打造交通零事故之友善校園環境。
 - (3) 計程車共乘費率
本府交通局率先全國提出計程車共乘費率通則，未來本市計程車共乘計畫及觀光活動的共乘接駁將依據此費率通則計算收費標準，預期可以大幅節省旅客荷包、提高司機收入並發展地方觀光活動。
 2. 擴大通用（無障礙）計程車隊，拓展長照服務規模
 - (1) 車車輛數逐步增加：目前 327 輛上路服務，未來將持續擴增車輛數，形成網絡式無障礙交通服務圈。
 - (2) 109 年 7 至 12 月通用計程車總搭乘趟次達 397,463 趟次，較去年同期 297,410 趟次增加 33.64%。
 - (3) 持續劃設專用停車格：本府交通局已於機場、火車站劃設專用停車格，並持續於各大醫療院所劃設，目前已劃設 22

格，後續將朝向大賣場、電影院等景點劃設該格位，提供身心障礙民眾無縫運輸服務。

(4) 提供長照 2.0 交通接送服務：109 年 7~12 月已有 6 家業者共 161 輛車提供民眾接送服務，擴展業者營運範疇並提供民眾多元運具選擇。

(5) 通用計程車提供長期照顧交通接送服務 109 年 7~12 月總服務趟次達 144,455 趟次。

3. 賡續推動觀光計程車培訓，開辦計程車關懷據點

(1) 為提升國際形象及本市觀光產業，交通局全國首創於郵輪靠港期間，協調值班觀光車隊派員輪值維持秩序，109 年 7 至 12 月服務 17 航班，累積出車約 2,123 趟次，109 年 10 月 5 日起開放環島郵輪航程，交通局將持續協派觀光計程車提供旅客接駁服務。

(2) 為解決計程車駕駛在法律、財務、健康層面所面臨之問題與壓力，設置 2 處計程車駕駛關懷據點，提供駕駛人法律諮詢、金融理債知識宣導、健康諮詢等服務。

4. 多元化計程車打造乘客智慧服務全新體驗

本市多元化計程車目前計約 1,463 輛加入營運，每趟次營運收入約為 101 元至 215 元，較一般計程車平均趟次收入 141 元/趟（依交通部 106 年統計資料計算）為高，共創乘客、駕駛人及業者多元效益。

5. 實施聯合稽查，為市民把關服務品質

針對計程車未按規定收費之違規行為及 UBER 違法營業稽查，每月至少 1 次於重點區域（大型醫療院所、棧二庫計程車招呼站、捷運南岡山站、崗山之眼、捷運中央公園站及捷運左營站及捷運西子灣站）執行定期稽查；另依民眾檢舉及特殊節日，實施臨時稽查。

6. 辦理計程車優良駕駛人選拔，為市民把關服務品質

109 年 11 月 4 日由市長頒發予 34 名優良駕駛（其中計程車與公車優良駕駛比例為 1:1），推薦 1 名駕駛參加公路總局之金安獎選拔，完成辦理抽籤補助 15 位優良駕駛國內考察。

7. 提供防疫計程車以利居家檢疫、居家隔離者運輸需求

(1) 因應疫情於 109 年 3 月 5 日起有 4 名駕駛簽約延長履約期限至 110 年 2 月 28 日，餘採機場防疫計程車因應奔喪等尖峰交通需求。

(2) 截至 12 月 31 日 16 時止，已出勤服務共 1556 趟次。

8. 新冠肺炎導致出行減少對計程車業紓困方案

防疫物資補貼：已全數完成撥款，以 109 年 1 月 15 日至 6 月底掛牌天數計算，每車每日補貼 14 元，累積核准撥款 8,796 件。

(三) 發展高雄港綠能航線，多元觀光遊憩活動

1. 致力幸福城市河港及藍色公路海上觀光

(1) 全國陣容最大的綠能遊河陽光船隊，擁有 12 艘太陽能船，於 105 年 6 月 1 日起委外由大鵬灣公司接手營運，109 年 7 至 12 月載客 58,872 人，營收 6,044,537 元。

(2) 全國最獨特遊港包船，目前與山富旅行社合作推出「主題遊港航班」，讓遊客有不同選擇，認識與欣賞高雄港。109 年 7 至 12 月客製化包船共航行 156 航次，營收 2,033,065 元。

(3) 與台灣高鐵、高捷公司合作推出「高鐵、高捷套票組」，109 年 7 月至 12 月已販售 7,162 張套票；與高捷公司合作推出「旗津踏浪趣」套票及高屏澎好玩卡，109 年 7 至 12 月已販售 669 張；「高捷輕軌周遊卡」之套裝行程，109 年 7 至 12 月已販售約 302 組套票。

(4) 開闢金棧遊港航班，109 年 7 至 12 月共計開航 54 航次，載客 2,741 人，營收 449,582 元。

2. IP 合作渡輪彩繪，為港區觀光增添風采

為提升渡輪搭乘運量，並帶動港區觀光亮點，選定台灣知名圖像「黃阿瑪的後宮生活」，同時兼具插畫 IP 與社群網紅之身分，作為高雄航海大使合作對象，並考量活動完整性及話題延續性，與一卡通共同開發行銷造型套卡，再與在地文史團體開發漁旗周邊商品，使航海大使活動規劃再具豐富話題。109 年 12 月 24 日辦理高雄航海大使發布記者會，活動成功吸引新聞報導並於網路社群創造討論熱潮，活動圓滿成功。

3. 推動綠能航線，形塑綠能港口

百年歷史活化再利用的棧貳庫已成為亞洲新灣區的新亮點，棧貳庫-旗津航線由電力渡輪營運載客服務，可有效擴展駁二與哈瑪星鐵道園區之觀光能量，帶動亞洲新灣區整體觀光、商業之成長，109 年 7 至 12 月共搭載 75,778 人次。

4. 國內船舶安全營運與防止污染管理(NSM)認證

依據交通部航港局頒布「船舶安全營運與防止污染管理(NSM)規

則」，輪船公司已於 109 年 3 月通過 NSM 安全管理機構(DOC)初次評鑑，所屬 7 艘渡輪和 3 艘遊港輪亦於 5 月全數通過 NSM 船舶安全管理(SMC)初次評鑑，皆取得航港局核發之合格證書。

5. 輪船公司新冠肺炎因應措施

- (1) 員工每日到勤時會由站務人員實施額溫量測，以及進行雙手消毒並發給口罩。乘客購票前須強制實施額溫量測並要求配戴口罩，確認額溫無超過 37.5 度方能登船。
- (2) 加強場站、船舶清潔及消毒，每小時進行清潔消毒乙次。
- (3) 施行乘客衛教宣導，於各場站張貼防疫宣導海報，以及登船處豎立量測體溫及配戴口罩方能登船之看板。

6. 全面改善提升優質公廁清潔維護品質

為改善每逢例假日及國定假日人潮，原鼓山、旗津輪渡站廁間數不足，老舊管線通風不良造成異味不散..等問題，輪船公司積極爭取行政院環保署「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並獲核定補助 210 萬元。整體規劃上利用了海洋色彩穿搭，童趣繽紛的視覺營造出別有洞天效果；環保方面，為了減少碳足跡，減少塑膠使用量達三分之二，並搭配省水設備；空間規畫部分，以現有的腹地創造出最大的活動空間，增加廁間數及打除多餘裝潢，讓南部特有的溫暖光線及鹹鹹海風傳遞給使用者；考量現今人口老化及多元社會，為落實多元文化城市之推動，營造出友善育兒環境。

五、運輸設施

(一) 改善候車環境

為改善本市公車候車無障礙環境，交通局108年度辦理民族一路「灣仔內」、「隆峰寺」及「民族大順路口」等3站6處候車環境改善計畫，已於109年5月完工啟用；109年獲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預計改善「『小圓環』南向站、『土庫二路口』北向站及臺鐵內惟站(雙向)等3站4處公車站位」並於110年底前完工，以提供市民更便利、舒適、貼心及無障礙之候車環境。

(二) 興建候車亭

1. 為提昇市區重要公車站點服務品質，108年度獲交通部核定補助辦理「大型候車亭建置工程(108年度六龜站)」，已於109年9月完工啟用；另為縮短民眾旅行時間與提升交通轉乘便利性，109年獲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規劃於公車「捷運後驛站」建置

大型候車設施，已於109年12月完成工程發包，預計於110年底前完工。

2. 交通局創新設計懸臂式候車亭，以解決因用地受限而無法設置候車亭之課題；108年度交通部核定補助辦理「40座候車亭及50座集中式站牌」，其中懸臂式候車亭共計30座，已於109年10月完工；另為持續提升民眾候車環境品質，109年獲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規劃建置40座候車亭及50座集中式站牌，已於109年12月完成工程發包，預計於110年底前完工。

(三) CityBike 無縫轉移 YouBike2.0，使用量屢創新高：

高雄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業務109年7月1日起自環境保護局移交交通局辦理，截至109年12月31日已啟用831站及8,000車提供服務，累計超過458萬使用人次，單日最高運量更突破40,000人次；預計110年底前將累計設置達20,160車柱(約1,000站)及提供8,960輛自行車服務，持續於本市進行公共自行車租賃站位加密補白作業，提供民眾更密集、更方便之租借服務。

(四) 發展共享運具服務，本市共享運具家數全國最多

為共享運具蓬勃發展，及維護市容景觀、停車秩序及公共安全，交通局已於108年8月22日修正「高雄市共享運具發展管理自治條例」並於108年10月5日配合修訂「高雄市共享運具經營業許可及收費辦法」。本市導入共享綠能運具服務，目前已有 WeMo 威摩科技770輛共享電動機車、iRent 和雲行動服務800輛共享電動機車、Urda 其易共享電動機車84輛、Gokube 夠酷比1,000輛共享電動自行車，另交通局於109年11月核准和雲行動服務100輛共享汽車，本市合計共有2,754輛共享運具提供服務，後續也將視業者申請，陸續核准數量增加車輛數，結合既有的公車、捷運、輕軌大眾運輸路網，串接起第一哩及最後一哩路，擴大公共運輸涵蓋率，更加完善公共運輸服務，期能逐步降低私人燃油運具的持有與使用，進而減少空氣污染排放，成為本市通勤、觀光旅遊的交通新選擇。

六、道路交通設施維護與管理

(一) 整頓交通號誌、標誌、標線設施

1. 號誌

- (1) 為保障路口行車安全，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09 年度 7 至 12 月計完成新設三色號誌 21 處、行人專用號誌 12 處，以確保行車通行秩序與行人用路安全。
- (2) 為維護交通號誌正常運作，有效管控道路秩序，並強化時制調控功能，109 年度完成 114 處路口號誌控制器汰舊換新；另為減少纜線掉落、漏電危險，增進機車騎士及行人安全，改善城市天際線及市區景觀，109 年度完成 7 處路口號誌纜線下地。

2. 標誌

- (1) 為確保交通標誌警告、禁制及指示等功能，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維護狹窄巷弄、彎路、視距不佳路口（段）之交通安全，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109 年 7 至 12 月計調整 1,945 處交通標誌及 645 處反射鏡。
- (2) 另為改善楠梓陸橋素有「楠梓百慕達」的稱號，持續推動交通工程改善措施，於機慢車行車路線的決策點增設 17 面內照式燈箱，以加強夜間導引指示，增加標誌牌辨識度。

3. 標線

109 年 7 至 12 月計完成本市各道路、路口、巷道漆劃熱拌反光標線 35,317.19 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車道，保持重要幹道、路口標線完整常新。

(二) 發展智慧運輸系統

1. 因應智慧城市發展，智慧運輸系統不只管理交通號誌進行交通控制，更須與智慧城市緊密結合；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著重於交控系統優化及大數據分析，與其他部門(例如公共運輸、停車管理、交通安全、氣象等)透過資料介接將其融合在本案平台內，進行應用加值服務，達到智慧化交通管理、提高交通安全及促進智慧旅運服務之目標。本市規劃發展以 AIoT 為核心的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向交通部申請交通部 109 年智慧運輸發展建設計畫補助，辦理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委託規劃案，已於 109 年底完成規劃成果報告；並賡續辦理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第一期建置案，目前已完成上網公告招標，預計 110 年 2 月底前完成發包。
2. 透過 GPS 衛星座標定位、移動通訊等技術，規劃辦理緊急車輛優先通行號誌及防碰撞警示系統試辦計畫，讓緊急車輛抵達號誌化路口時轉為綠燈時相，以利緊急車輛通過。另偵測路口所有來

車，讓緊急車輛掌握前方路口動態，於危險發生前提早提供安全警示，並搭配 CMS 資訊看板顯示，提醒用路人緊急車輛接近。計畫以本市消防局鳳祥分隊之緊急車輛為實作對象(計有 12 部緊急車輛)，本市鳳山區鳳頂路/保生路、鳳頂路/過埤路等 2 處路口進行試辦，已於 109 年 10 月底完成發包，預訂於 110 年 2 月底前完成路側設備佈設安裝。

3. 為降低本市的交通事故情況，提升交通安全品質，規劃辦理「高雄市用路人危險行為監控與語音警示系統」建置計畫，應用創新道路監控與警示科技，讓市民了解交通違規可能產生的風險，進而減少市民的交通違規行為，同時透過科技 AI 影像分析的技術，可自動化且 24 小時持續監控可能之危險道安違規事件，達到提升高雄市整體用路安全之目的。本案已於 109 年 6 月完成發包，109 年 11 月完成設備佈設，預計 110 年 3 月完成系統測試。
4. 為避免大型貨櫃車輛行經平面道路造成交通壅塞及影響行車安全，配合高雄港第七貨櫃中心興建營運計畫，規劃辦理高雄港聯外交通改善-區域性交控及大貨車行車安全提昇計畫。另針對交通部運輸研究所規劃之替代動線，於易壅塞路段提出車流偵測、交通資訊提供、車流導引等區域性交控策略與協調機制，並針對港區聯外道路交通量變異較大之路段，建置智慧化號誌系統，及易發生聯結車違規行駛之路段，建置科技執法管制措施，提升整體港區聯外交通順暢與安全。本計畫已於 109 年 6 月完成發包，預計 110 年底完成整體改善。

(三) 交通號誌管制設施優化

1. 有鑒於用路人對於綠燈早開及遲閉之路口易造成誤解，優先針對市區主要道路進行檢視及調整，於綠燈早開/遲閉路口以箭頭燈指示轉向，以利用路人辨識，109 年度完成 24 處路口 3 燈箱改 6 燈箱設置。
2. 為因應高齡化社會需求，加強行人號誌辨識度，針對醫院、商圈及高齡者經常出入場所等路口，檢討設置放大型行人專用號誌，109 年度計完成醫院、商圈等 22 處路口設置。

七、交通違規裁決

- (一)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規定辦理道路交通違規案件裁罰作業。109 年 7 月至 12 月交通違規結案件數計 1,251,347 件，市庫罰鍰

收入當年度分配數約為新台幣 10 億 5,888 萬 629 元。另辦理交通違規罰鍰分期繳納、廣設罰鍰繳納服務管道、便利民眾繳納交通違規罰鍰等業務。

(二) 持續對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裁決確定案件移送行政執行作業，並加強已取得債憑案件之財產清查及再移送行政執行作業。

(三)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

本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及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委員會，109 年度 7 至 12 月受理民眾申請及司法機關囑託鑑定之行車事故案件共計 1,296 件及覆議案件 261 件。

貳拾、法制

一、法制業務

(一) 訴願審議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審議訴願案計 731 件，包含撤銷(含訴願會決定撤銷及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163 件、駁回 419 件、訴願人撤回 26 件、移轉管轄 7 件、不受理 116 件。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協助本府各機關檢視訴願答辯書及行政訴訟答辯狀之會簽(辦)案計 35 件，有效提升各機關辦理行政救濟案件之能力。

(二) 國家賠償審議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審議國家賠償案計 115 件，包含拒絕賠償 61 件、協議不成立 3 件、撤回 25 件、訴訟中 4 件、協議賠償 14 件、訴訟賠償 8 件，賠償總金額計新臺幣 3,207,088 元。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協助本府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會簽(辦)案計 31 件，積極促請各機關強化內控，並確實掌握處理時效。

(三) 法規審查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審查市法規草案計 13 件，包含制(訂)定 5 件、修正 7 件、廢止 1 件。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協助本府各機關處理法令適用疑義或法律見解分歧之會簽(辦)案計 491 件，適時研提專業法律意見供參。

(四) 法制業務活動

1. 辦理法制業務研討會及研習課程，提升各機關人員法學素養及法制作業能力。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各項法制研習活動 9 場，參加人數合計 747 人次，包含「109 年度直轄市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行政調查原理與實務研習班」、「法制學術研討會」、「性別與法律研習班」、「桃源區法制業務座

談」、「那瑪夏區法制業務座談」、「茂林區法制業務座談」、「多元性別權益與法律研討會」及「政府採購法-最新修正研習班」等。

(五) 氣爆事件受災者債權讓與

1. 本府對肇事者提起損害賠償訴訟部分，一審法院已於 107 年 6 月 22 日作成宣判，惟經本府審酌原審判決未採有利於受災者之見解及責任比例認定等情事，已針對一審判決上訴二審，案件目前繫屬於二審法院審理中，本府將持續為災民爭取最大權益。
2. 氣爆事件受災者請求國家賠償合計 288 件，包含：
 - (1) 受災者向本府請求國家賠償計 286 件，審議情形為請求權人撤回 4 件、賠償義務機關拒絕賠償 282 件。
 - (2) 受災者未向本府請求國家賠償逕向法院提起國家賠償訴訟計 2 件，訴訟情形為已判決本府勝訴確定 1 件、另 1 件經最高法院裁定追加本府為被告為不合法確定。

貳拾壹、地政

本府地政局綜理本市土地行政業務，主管全市地籍、測量、地價、地權、地用、徵收、地政資訊及土地開發等業務。茲就 109 年下半年重要地政業務執行概況及具體成效，扼要報告如下：

一、地籍業務

(一) 辦理地籍清理業務，增進土地利用效益

執行地籍清理實施計畫，已完成 15 類土地之清查公告，土地計 7910 筆，總完成清理比例達 98.33%；辦理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作業，至 109 年共計標脫 140 筆土地，總標出金額為新台幣 1 億 9,826 萬 776 元，達到健全地籍管理及促進土地利用之目標。

(二) 健全地籍管理，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底止，本市已登記土地計 1,476,680 筆，面積 287,268 公頃，建物 1,029,229 棟（戶），面積 1 億 8,840 萬 6,335 平方公尺，地籍全面 e 化管理，確實保障民眾財產權益。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辦土地、建物登記 156,095 件、481,841 筆棟，各類案件透過資訊化作業程序，均能依限迅速辦結，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三) 擴大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件項目，精進便民服務品質

除配合內政部開辦跨縣市收辦簡易登記案件便民服務，並自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間試辦拍賣登記、抵押權塗銷登記、抵押權設定、內容變更及讓與登記之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試辦期間為 1 年，民眾可就近至全國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登記，強化申辦便利性、節省時間及交通成本。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跨縣市申辦案件共 1,556 件。

(四) 推展登記案件跨所服務，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登記案件除有不得跨所事由外，民眾可就近至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登記，達成「一所收件，全市服務」之目標，積極提升便民效能。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跨所申辦案件共 55,638 件。

(五) 提供跨縣市代收代寄地政類申請案件服務

本市與全國 22 縣市政府合作辦理「地政類申請案件代收代寄服務」，只要備齊文件及郵資到本市各地政事務所代為寄送到外縣市地所即可，免去長途奔波，省時又便利。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

計代收及受理 5,919 件。

- (六) 執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事項，健全地籍及促進地利
本市 109 年 7 月至 12 月主動通知辦理繼承登記件數 3,834 件，土地共計 10,586 筆、建物 2,563 棟，積極輔導及協助繼承人辦理繼承登記；執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事項，健全地籍及促進地利。109 年列冊管理土地 7,487 筆、建物 314 棟。
- (七) 即時通知地籍異動訊息，不動產專屬保全服務
開辦「地籍異動即時通」服務，民眾可藉由網路或至地政事務所臨櫃申請將其所有坐落高雄市之不動產於地政事務所受理買賣、贈與、抵押權設定、書狀補給、信託、夫妻贈與、拍賣、查封、假扣押、判決移轉、調解移轉及和解移轉等 12 類案件，於收件及登錄完成時，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方式通知所有權人，防堵不法事件之發生。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3,337 人申請。
- (八) 辦理地籍資料統計編報，提供行政決策參考
確切審視各地政事務所編報之各項地籍統計表報資料，並以網際網路傳送中央機關及本府主計處，隨時掌握統計資訊，提供行政決策運用。
- (九) 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有效疏解訟源
設置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遴聘專業及公正人士，解決不動產糾紛事宜；積極宣導民眾透過不動產糾紛調處，解決共有土地紛爭，提高共有土地利用效能，並疏減訟源。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2 件不動產糾紛調處案件。

二、測量業務

- (一) 積極辦理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業務
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請各類土地複丈、建物測量案件，以及核發各類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均能依規定期限迅速辦竣，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受理土地複丈案件計 10,606 件、24,444 筆；建物測量案件計 13,107 件、13,352 筆；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計 37,908 件、53,934 張。
- (二) 辦理全市加密控制測量及補建全市控制點
本府地政局主管本市加密控制測量業務，為釐正地籍，杜絕經界糾紛，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採用全球衛星定位系統(GPS)辦理加密控制點測量及補建圖根點測量，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新

設加密控制點計 86 點，補建圖根點計 360 點，有效提升測量精度。

(三) 辦理地籍圖重測釐整經界

109 年度本府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測面積計 3,102 公頃、10,350 筆土地，重測區範圍涵蓋永安、燕巢、美濃、阿蓮、湖內、內門、旗山及大樹等 8 行政區，重測成果已於 109 年 10 月底公告完成，藉由辦理地籍圖重測，有效釐整經界，保障民眾財產權益；110 年預計辦理梓官、岡山、內門、阿蓮、路竹、田寮、美濃及燕巢等區共約 2,307 公頃、11,049 筆土地。

(四) 積極辦理三圖合一作業提升圖籍品質

109 年度本府地政局辦理前鎮、三民、楠梓、苓雅、前金等 5 個行政區，共計 8 個地段的三圖合一作業，約 11,486 筆土地，透過實測方式，解決地籍圖圖幅接合問題，達成整段圖籍整合及管理之目標，以解決圖地不符情形，提高土地複丈成果品質；並將地籍圖與都市計畫圖、地形圖、正射影像套疊整合，可提供本府各局處使用，落實 e 化政府目標；110 年預計辦理前金、苓雅、前鎮、鹽埕、三民等區，共約 14,167 筆土地。

(五) 賡續辦理都市計畫土地逕為分割作業

為明確劃分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及公共設施用地界線，提供民眾閱覽地籍圖及申領地籍圖謄本、使用分區證明完整資料，促進土地利用及活絡經濟發展，本府地政局賡續辦理都市計畫土地逕為分割作業，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辦理計 130 件、1,807 筆逕為分割作業。

(六) 開發推動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縮短行政流程

本府地政局首創「土地公隨你行-雲端地籍行動網」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協助本市各行政機關辦理人民申請案件及相關土地會勘業務，即時定位顯示所在土地之位置及地段號，有效節省會勘時間與人力，縮短行政流程，提高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已有 118 個機關或單位申請，合計 741 台公務平板電腦安裝本系統。

三、地價業務

(一) 掌握地價動態、審慎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

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係反應房地產市場景氣，並攸關民眾土地增值稅負擔。本府地政局督同所屬地政事務所蒐集地價實例及影

響地價因素，積極檢討地價區段，確實掌握及分析地價動態。110年公告土地現值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全市平均調幅為0.76%，並如期於110年1月1日公告。

(二) 編製地價指數，衡量都市地區地價變動情形

為提供民眾了解都市地區地價變動趨勢，定期辦理查估及編制「都市地價指數」，分析地價動態，並作為重要經濟指標及政府施政參考。本市本期(第55期)地價總指數較上期上漲0.46%，住宅區、商業區及工業區地價分別較上期上漲0.42%、0.56%及0.50%。主因開發區推案穩定成長，及產業發展所帶動實質需求增加等效應，並受惠鐵路地下化及陸橋拆遷等重大建設，地價變動呈現穩定趨勢；另工業區土地因需求增加，價量呈現樂觀趨勢。

(三) 實價登錄資訊創新加值，以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為積極提供市民更透明的不動產價格資訊，持續擴大高雄實價共享平台功能，讓民眾可簡易、輕鬆獲得公開透明資訊。統計自109年7月1日截至12月31日本市不動產買賣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件數計2萬5,013件，揭露件數計為2萬2,735件，揭露率為90.89%，並配合實價登錄新制施行，舉辦宣導說明活動計18場次，參與人數超過1475人，有助資訊正確且即時揭露，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四) 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配合取得市政建設用地

為使需地機關取得市政建設用地，配合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徵收工程用地取得計畫，審慎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109年12月14日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09年第5次會議，評議估價基準日109年9月1日之徵收市價查估案件計10案。

(五) 辦理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管理，以落實不動產估價師制度運行

本市開業不動產估價師計有57位。統計109年7月至12月受理開業不動產估價師初次申請開業3件、開業證書申請變更1件及四年期滿換證登記2件等案件共計6件，均依規定程序審核後核發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並按不動產估價師法第7條規定辦理刊登政府公報及報部備查等作業。

四、地權、不動產交易業務

(一) 提升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效，化解業佃糾紛

1. 加強督導各區公所辦理租佃業務成果，109年下半年業務查核於

- 12 月起分 6 梯次實地查核各區辦理業務缺失，同時依查核結果明列優缺督促各區公所參採或改進。
2.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本市登記有案之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共 899 件、訂約土地 1,630 筆、總面積約 302.8538 公頃。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租約訂立登記 1 件、耕地租約變更（含部份終止）登記 107 件、租約終止（含註銷）登記 44 件、續租登記 3 件、更正登記 3 件，總計 158 件。
 3. 積極協調化解業佃爭議，維護雙方權益，列席指導區租佃委員會調解會議，並召開府租佃爭議調處會議。109 年下半年各區公所未召開租佃調解會議。前鎮區及苓雅區公所受理民眾租佃爭議各 1 件，區公所未設區租佃委員會，已移府租佃會辦理後續調處；109 年下半年召開本府耕地租佃委員會議 1 場，調處租佃爭議案件 2 案，調處結果 1 案不成立，已移請法院審理、1 案擇期召開。
- (二) 賡續清查市有耕地，掌握市有耕地現況
- 為維護市有財產權利，將持續性、長期性清查巡查市有耕地，切實掌握土地現況，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府經管市有土地共 975 筆、面積約 458.8 公頃，其中占用列管之市有耕地共 147 筆、面積約 22.35 公頃。
- (三) 積極辦理放租，避免閒置
- 為能使市有耕地有效利用，增加市庫收入，就經管市有耕地積極輔導放租，截至 109 年 12 月底，經管三七五耕地租約計 345 件，面積約 92.21 公頃，非本府地政局經管 0.88 公頃。另依本府經管耕地出租作業要點受理非耕地三七五租約放租 122 件，面積約 53.94 公頃。未來仍將持續將適宜農作之土地積極放租予有需求之農民，使市有耕地能充分利用，避免閒置及遭人占用。
- (四) 核處外國人依法取得土地權利
- 依土地法第 20 條規定核准備查外國人購置及移轉土地權利，109 年 7 月至 12 月止，計核准外國人（含外商公司）取得土地權利案件 50 件、土地 56 筆、建物 51 棟（戶）；移轉土地權利案 24 件、土地 34 筆、建物 56 棟（戶）。
- (五) 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土地權利
- 109 年 7 月至 12 月，依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許可辦法第 6 條及第 8 條規定，許可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登記案件共計 2 件、土地 5 筆、建物 3 棟（戶）。
- (六) 加強推動不動產交易管理業務，促進不動產交易安全

1. 確實執行專業證照管理，保障不動產交易品質
 - (1) 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受理地政士開業及異動計 83 件；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市地政士開業者 1,208 人，登記助理員 826 人，地政士簽證 9 人。
 - (2)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市不動產經紀業經營許可有效家數為 847 家，設立備查執業 703 家及核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 1,159 張。
 - (3) 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實地查核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執行業務情形計 105 家次，貫徹人必歸業、業必歸會之理念，並確實取締非法業者、輔導合法業者依法執業，保障不動產交易品質。
 - (4) 內政部為健全租賃住宅市場，輔導租賃住宅服務業成立，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公告訂定「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並自 107 年 6 月 27 日開始施行；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辦竣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家數計有 69 家，辦竣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並取得登記證者計有 56 家。
2. 多元化管道宣導不動產交易資訊，增加民眾安全交易常識
 - (1) 刊登最新法令、不動產訊息及不定期發表不動產專欄於「高雄房地產億年旺網站」並隨時更新，無償提供業者線上刊登出售、出租物件平台，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資訊透明化。
 - (2) 不定時舉辦網路法令有獎徵答活動並製作實用文宣品廣為宣導，同時推動「客製化地政快捷專車」到府服務並配合本府各局處大型活動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
 - (3) 自行製作「租賃住宅—出租放心、承租安心」發送民眾參考利用，以提升民眾相關法令知識，降低消費糾紛發生機會。
3. 落實查核定型化契約及廣告內容，維護消費者權益
積極督促業者確依中央新頒之各項不動產定型化契約辦理，並依受託內容及實際情形刊登廣告，以落實行政院及內政部對於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稽核並保障消費者權益。
4. 實價登錄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裁處情形
就不動產經紀業者申報租賃、預售屋案件實價登錄或本市地政士於外縣市辦理買賣等申報案件進行查核，針對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案件予以裁處，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裁處 2 案。
5. 積極協處不動產消費爭議，化解消費糾紛
本府地政局積極協處仲介或地政士之不動產消費爭議，除促請業

者妥適處理外，亦主動檢查業者執業情形，積極化解消費糾紛，保護消費者權益。109年7月至12月協處仲介或地政士之不動產消費爭議申訴案計54件，其中31件達成和解，協處成功率64.58%。

五、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與管制

(一)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

1. 本市自民國65年6月1日起辦理非都市土地各種使用地編定公告。截至109年12月止，本市編定公告之非都市土地總計412,518筆、面積約243,163公頃。
2. 本市109年度下半年編定案件共77件（土地549筆），其中變更編定案44件（土地313筆）、更正編定案共18件（土地26筆）、補註用地別案共8件（土地162筆）、註銷編定共1件（土地11筆）、徵收一併變更編定案共3件（土地27筆）及撥用一併變更編定案共3件（土地10筆）。

(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

1. 依據區域計畫法之規定，非都市土地應按照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實施管制，違反使用管制者，得依規定處以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
2. 109年度下半年本市非都市土地違反區域計畫法裁罰案件共166件（土地209筆，面積約24公頃），罰鍰金額共新台幣1,136萬元整。

六、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業務

(一)私地徵收，協助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協助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取得本市公共設施用地，以推動各項建設工程。109年7月至12月徵收私有土地計5件、21筆、面積0.36公頃。

(二)公地撥用，配合取得各項公共建設用地

配合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取得所需公有土地，以加速各項公共建設用地取得。109年7月至12月辦理公地撥用計46件、348筆、面積19.68公頃。

七、地政資訊業務

(一) 推廣及維運地政電子商務網路服務

1. 「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由本府地政局主辦全國 22 市縣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標案，提供民眾「網路申請」或「到地政事務所申辦」全國各市縣地政電子謄本資料，作為不動產交易或產權證明之用，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97 萬 3,171 件（201 萬 5,085 張）網路申請服務。
2. 「台灣 e 網通電傳資訊系統」由本府地政局統籌 18 市縣 20 個機關，提供地政地籍及建物門牌電子資料，並整合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工務局圖資，提供本市土地使用分區圖及建物竣工平面圖等資料查詢服務，採 24 小時全年無休網路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約 132 萬筆電傳資訊網路查詢服務。
3.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地政電子商務網路營收攤分金額逾新台幣 3,919 萬元。

(二) 推動地政及土地開發資訊建置作業

1. 本府地政局之地政資訊業務於 96 年至 109 年連續十四年獲內政部全國地政資訊業務考評特優。
2. 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之地政資訊作業環境，經驗證取得由 TAF 與國際認證機構核發之 ISO 27001 認證證書，確保資安認證有效性。
3. 109 年續接受內政部委辦「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 WEB 版」功能增修與維運管理案，完成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及地用作業等系統功能增修作業，以提升全國地政作業系統功能。
4. 辦理「地政及土地開發相關系統擴充建置案」，109 年完成地政局整合式便捷查詢網、地政整合系統、個人化地政服務網、高雄實價網等功能擴充作業。
5. 辦理「地政局暨所屬機關全球資訊網站功能增修作業案」，持續擴充網站對外服務功能，精進網站管理及強化網站資訊內容，以多元、便利及易用方式，提供資訊查詢、業務申辦等網路優質服務。

(三) 發展地理圖資整合及增值應用作業

1. 辦理「地理資料倉儲系統暨共通平台功能擴充案」，109 年下半年完成 GIS 分析應用系統功能改寫、擴充地政及空間資料應用 API 等作業，並於 109 年獲頒內政部「108 年度 TGOS 增值應

用及加盟節點績效評獎活動」之流通服務獎。

2. 辦理「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建置計畫案」，進行本市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建置作業，並以「高雄市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建置及推動作業」榮獲台灣地理資訊學會第十六屆金圖獎最佳推動服務獎。

八、土地開發業務

(一)中都地區重劃區(第 69 期重劃區)

第 69 期重劃區 104 年 4 月公告土地分配結果，土地標示變更登記業於 104 年 11 月辦竣，104 年 11 月重劃工程完工，重劃區中「倒焰窯」歷史建築影響抵費地標售、開發成本回收，本府將研議兼顧文化、重劃兩大面向之可行性，朝原地保留方向努力。另公六用地除開王殿所在土地外，其餘部分將由本府工務局先行開闢，開王殿循「高雄市都市計畫申請變更為宗教專用區處理原則」申請所在土地使用分區變更。

(二)多功能經貿園區(第 60 期、70 期、80 期、83 期、88 期、90 期、94 期、95 期重劃區)

1. 第 60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10.0194 公頃，重劃工程已於 100 年 11 月完工，區內污染場址除「廣停」及「公一北」於 108 年 1 月 30 日公告解除管制，於 109 年 11 月 6 日及 11 月 25 日完成土地點交，「特貿二南」污染場址於 108 年 10 月 5 日公告解除管制於 108 年 12 月 8 日完成土地點交，餘特貿用地污染場址俟污染行為人完成土污改善並通過驗證後，即可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2. 第 70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8.0081 公頃，重劃工程 109 年 3 月 5 日竣工，109 年 5 月 11 日舉辦通車典禮，109 年 6 月 15 日完成全區土地標示變更登記，109 年 6 月 30 日辦竣全區土地點交。
3. 第 80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8.2942 公頃，107 年 2 月辦竣土地登記，重劃工程於 106 年 11 月開工，107 年 8 月 16 日竣工，109 年 9 月土地點交完竣。
4. 第 83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7.0915 公頃，重劃工程 106 年 5 月開工，107 年 10 月 3 日竣工，109 年 8 月 31 日完成全部土地點交作業。
5. 第 88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原為台灣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前鎮廠，

總面積約 11.2125 公頃。108 年 4 月 15 日公告土地分配結果，108 年 5 月 28 日完成全區土地標示變更登記。重劃工程於 108 年 11 月 8 日申報開工，工期第 1 次變更設計後調整為 265 工作天，現辦理中華五路口細設圖審查，預計於 110 年 5 月完工。

6. 第 90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肥高雄廠，總面積約 16.9067 公頃。108 年 4 月 15 日公告土地分配結果，108 年 5 月 22 日完成公共設施用地土地標示變更登記，台肥公司土地分配異議尚在處理中。第 90 期重劃區園道五開關於 108 年 8 月 8 日開工，109 年 2 月 11 日竣工。第 90 期(其餘部分)、94 期及 95 期重劃區則併同設計及發包，重劃工程於 110 年 2 月 1 日開工。
7. 第 94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興邦段，中石化公司為主要地主，總面積約 20.2734 公頃。全區已完成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私有土地點交完竣。
8. 第 95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10.0082 公頃，原為台灣塑膠工業有限公司高雄廠。109 年 3 月 9 日辦竣全區土地登記作業。

(三)第 71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高雄車站及站東地區，總面積約 24.8012 公頃。本重劃區已辦竣土地權利變更登記，重劃道路工程於 106 年 2 月開工，109 年 6 月 19 日申報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作業，另區內園道工程委由本府工務局辦理，目標於農曆年前開放通車，至 109 年 12 月底已點交 29 筆土地，餘陸續辦理點交中。

(四)第 72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楠梓區都會公園南側、後勁溪東側，總面積約 4.1224 公頃。惠豐街銜接惠春街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因應當地民眾需求，優先於 102 年 8 月完工，全區重劃工程於 106 年 5 月完工；私人土地及公共設施用地部分業於 107 年 10 月點交土地完竣，有關台糖公司因地下掩埋廢棄物未清除所提土地分配異議案，目前由本府環境保護局提案與台糖公司辦理協商，將視協商結果再行續辦重劃作業。

(五)第 81 期市地重劃區(大寮眷村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大寮區鳳林四路西側、水源路北側，原國軍眷村土地，總面積約 48.78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108 年 10 月 31 日公告期滿，刻正辦理地價查估。109 年 2 月 19 日開工，目前施作第一期滯

洪池、箱涵及側溝施工。

(六)第 82 期楠梓區楠梓段二小段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楠梓區德民新橋旁，為縱貫鐵路及楠梓溪所環繞，總面積約 10.6661 公頃。僅 2 筆土地調整分配結果尚未點交，其餘皆辦竣土地交接，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標售 9 筆抵費地。

(七)第 85 期市地重劃區(鳳山車站整體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鳳山火車站現址，總面積約 7.9657 公頃。土地分配結果於 107 年 7 月 23 日公告期滿，重劃工程則分 3 階段施工，第 2、3 階段皆已施作完成，僅剩第 1 階段陳宅未拆除，剩餘約 140 公尺長 15 公尺寬計畫道路尚未開闢。已完成 92 筆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目前陸續辦理土地點交。

(八)第 86 期前鎮區台糖段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糖段，總面積約 12.4141 公頃。本重劃區於 108 年 3 月 6 日辦竣土地權利變更登記。重劃工程於 106 年 12 月開工，109 年 7 月 20 日竣工，陸續辦理土地點交，截至 109 年 12 月已標售 1 筆抵費地。

(九)第 87 期岡山大鵬九村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岡山區劉厝段，總面積約 28.8869 公頃。土地分配結果業於 106 年 7 月 11 日公告期滿，重劃工程於 106 年 7 月開工，108 年 12 月 27 日重劃工程竣工通車，公園啟用。私人土地已於 109 年 3 月點交完竣，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標售 4 筆抵費地。

(十)第 92 期仁武區仁新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水管路高鐵路沿線兩側，總面積約 26.6017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106 年 4 月 12 日公告期滿，重劃工程於 108 年 7 月 11 日開工，目前施作箱涵、側溝，109 年 7 月 15 日公告土地分配結果成果，預計於 110 年 7 月完工。

(十一)第 93 期鳳山區工協新村周圍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鳳山都市計畫劃設之整體開發區，總面積約 15.8526 公頃。土地分配結果 108 年 2 月 19 日公告期滿，並於 109 年 5 月 12 日辦竣土地權利變更登記，陸續辦理土地點交。重劃工程於 107 年 2 月 27 日開工，109 年 9 月 25 日竣工，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標售 1 筆抵費地。

(十二)第 96 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公七及文小六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豐禾段(原公七用地)及金鼎段(原文小六用地)之跨區市地重劃，總面積約 4.8949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109

年 4 月 18 日公告期滿確定，刻正辦理地價查估、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及工程規劃設計中。

(十三)第 97 期市地重劃區(路竹區文高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路竹區文南段部分土地，總面積約 3.4487 公頃。本區重劃計畫書內政部 110 年 1 月 7 日核定，並自 110 年 1 月 20 日至 2 月 19 日公告 30 天，110 年 1 月 27 日上午假路竹區公所六樓大禮堂召開市地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十四)第 98 期烏松商 12 市地重劃區(烏松區鄰里中心商業區)

本重劃區位於烏松區長庚段部分土地，重劃區總面積約 0.4846 公頃。本案重劃計畫書 109 年 12 月 30 日業報請內政部核定，目前審查中。

(十五)第 99 期市地重劃區(凹體二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三民區灣內段及左營區新庄段二小段土地，緊鄰新上國小東側，總面積約 3.0856 公頃。109 年 11 月完成地上物拆遷清運作業，109 年 12 月 25 日召開土地分配說明會公開展示分配位置草圖，重劃土地分配結果自 110 年 2 月 17 日至 3 月 19 日公告 30 天，已完成重劃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10 年 3 月上旬發包。

(十六)第 100 期市地重劃區(愛河源頭最後一哩路)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草潭段、八德段、北屋段及灣北段等地段之部分土地，總面積約 20.8503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109 年 6 月 22 日公告期滿，並於 6 月 2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刻正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及工程規劃設計中。

(十七)第 101 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仁新段)

本重劃區總面積 1.3303 公頃，重劃計畫書(草案)經本府市區會 109 年 11 月 6 日第 22 次會議審議通過，重劃計畫書於 109 年 12 月 8 日提報內政部審議。

(十八)大社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大社區大社段、大安段、保安段、興農段、翠屏段、三奶壇段、林子邊段、中里段、圳觀段、承天段及林邊段等 11 個地段，總面積約 96.4093 公頃。因範圍內部分土地位於經濟部公告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故目前由本府都市發展局重新檢討都市計畫配置，109 年 7 月、12 月辦理區段徵收意願及繼續從事耕作意願調查，俟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再據以辦理相關作業。

(十九)五甲路東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範圍北至國泰路一段、東臨鳳山溪、西以五甲一路為界、南至保安二街毗鄰鳳甲市地重劃區，總面積約 91.7224 公頃。本案都市計畫變更前經內政部 109 年 2 月 12 日召開第 5 次都委會專案小組聽取簡報會議，出席委員初步建議意見：「本案建議維持原計畫，並逕提委員會會議討論。」，109 年 6 月 9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70 次會議決議依專案小組意見維持農業區。

(二十) 燕巢區段徵收區

本區範圍東以中興路為界、西至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特定區、南隔仁愛之家臨中鋼結構公司、北以工業區、燕巢市地重劃及住宅區為界，總面積約 18.8510 公頃。109 年 7 月 14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72 次會議，審議「變更燕巢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同意改採市地重劃方式開發，並須補辦公展，都市計畫書公展期間自 109 年 12 月 4 日起至 110 年 1 月 8 日止。

(二十一) 燕巢大學城區段徵收區

本區範圍東至西山東路的弧線為界、西至角宿路東側、南至旗楠路北側、北至角宿排水為界，總面積約 73.7784 公頃。本區部分土地係屬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按土地徵收條例規定，需經行政院核定之重大建設所需者，始能辦理區段徵收。本案建設計畫草案於 109 年 9 月 28 日已提報教育部會商相關主管機關審認燕巢大學城特定區建設計畫案為重大建設並獲致結論，請本府再行檢視本特定區未來發展定位及開發方向。

(二十二) 前鎮區第 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區

本區計畫範圍約為東與本市第 70 期市地重劃區為界、南鄰凱旋四路、西至中山三路、北至光華三路所圍成地區，總面積約 58.3497 公頃。本案刻正辦理軍備局公有土地作價作業中，截至 109 年 12 月止已撥付軍備局作價款約 73.72 億，佔軍備局總作價金額約 21.04%，已移轉土地面積佔軍備局土地總面積約 23.35%。本區段徵收區擬分為 3 期分期分區開發，經檢討第 1 區應可於 111 年 9 月騰空完成。控制場址解列議題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開會研議，分 3 區進行並以公共設施用地優先解列。

(二十三) 高雄新市鎮第二期發展區(科學園區)區段徵收

本區範圍位於岡山區、橋頭區及燕巢區交界土地，東以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高速鐵路為界、南鄰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西至 30 米計畫道路臨接中崎社區、北至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滾水社區為界，總面積約為 352.10 公頃。

開發範圍及抵價地比例 40%業經內政部 109 年 11 月 16 日准予在案，內政部營建署已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至 27 日辦竣協議價購會議，本府將接續辦理區段徵收公聽會等相關作業。

(二十四)動支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為健全市政建設，以重劃區延伸連結概念，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開發區之建設，以促進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區發展，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實際動支平均地權基金總計約 5,065 萬 4,090 元。

(二十五)109 年度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管理維護及更新改善工程

1. 為賡續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作業，109 年編列 7,560 萬元農水路維護管理預算，其中日常維護部分，提撥 1,080 萬元交相關區公所執行。
2. 109 年農委會補助本市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經費補助款 3,917.3 萬元，本府自籌款 859 萬 8,952 元案，已於 109 年 4 月 1 日經農委會復勘完成，已核定計 66 條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申報竣工。

貳拾貳、新聞

一、新聞行政與管理

(一) 輔導落實電影分級制度，提升電影片映演業水準

1. 依據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輔導管理本市電影片映演業之電影分級。
2. 本市共計 12 家電影院，109 年 7 月至 12 月實施臨場查驗共計 132 廳次，均符合相關規定。

(二) 加強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之輔導與管理，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1. 依據「性騷擾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查察平面媒體廣告。
2. 依據兒少法相關規定，督導出版事業確實依法執行廣告刊登事宜。109 年 7 月至 12 月止，查察共 110 則平面廣告，均符合相關規定。
3. 針對本市錄影節目帶租售店、MTV 等地點，輔導錄影節目帶分級管理義務人，依法落實分級制度。109 年 7 月至 12 月查察共計 26 家次，均符合相關規定。

(三) 輔導與管理有線電視業，提供優質收視服務

1. 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加強輔導管理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播送節目與廣告應自律守法。109 年 7 月至 12 月查察本市 5 家有線電視系統開口廣告共計 720 頻道次（每次 1 小時），均符合相關規定。
2. 持續有線電視陳情案件（消費爭議、收費、客服、工程）之管理，針對市民陳情有線電視系統爭議案件，立即協調業者現勘，或會同相關單位予以處理，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處理 172 件，督導本市有線電視業者提升服務品質。
3. 辦理 109 年度高雄市有線電視收視滿意度調查，提供有線電視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 110 年收視費用、有線電視業者改善服務品質之依據。
4. 因應有線電視全面數位化，依據高雄市有線廣播電視提供公共訊息數位服務補助辦法，補助慶聯有線電視執行「高雄市垃圾清運查詢系統應用服務計畫」、港都有線電視執行「高雄市徵才查詢系統數位應用服務計畫」及鳳信有線電視執行「面面俱到的社區監控服務計畫」，優化有線電視數位服務品質，創造更符合在地需求

之服務。

5. 為推動有線電視轉型和升級，舉辦 109 年高雄市有線廣播電視產業發展研討會，邀請產官學民各界辦理 4 場公民參與工作坊、1 場專家學者座談會及 1 場全日研討會，共同為有線電視產業凝聚願景。
6. 辦理 110 年度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本市 5 家業者各項收費上限。

(四) 提升公用頻道節目品質及宣導

1. 製播公共建設影音專題節目，即時行銷宣導
「高雄進行式」—針對本市軟硬體建設、重要活動、政策實施等，製作影音專題報導，109 年共製作 66 則專題，並剪輯成 22 集節目。
2. 精緻休閒旅遊節目，行銷城市特色
 - (1)「愛@高雄」—109 年製播 40 集高雄在地特色社區、公益、產業、達人等文化節目。
 - (2)「來去高雄住一晚」—109 年製播 13 集高雄休閒旅遊節目，深入探索城市生活底蘊。
3. 在地新聞輪播：整合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自製新聞(港都新聞、鳳信新聞、南國新聞及新高雄新聞)於本市公用頻道輪播，每日於 08：30 至 10：30、12：00 至 14：00、19：00 至 21：00 等時段，提供市民透過不同觀點，即時瞭解高雄在地新聞。
4. 議會實況轉播：配合議會申請公用頻道播出，10 月 6 日至 12 月 10 日市議會第 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期間，每日全程轉播部門質詢及總質詢現場實況，提供市民關注地方發展訊息。
5. 每週排播外語教學節目共 41 小時，提供豐富學習資源
 - (1)結合民間雜誌社資源，於公用頻道 CH3 播出共 5 個英語教學節目：『初級空中美語』、『中級空中美語』、『ABC 互動英語』、『Live 互動英語』及『大家說英語』節目。每日播出 5 小時(涵蓋早午晚時段)。
 - (2)協調有線電視業者釋出其自製頻道時段 1 至 3 小時，播出空中美語雜誌社無償授權之美語教學節目，共同營造英語學習環境，以及『空中大學高雄觀光導覽英文』教學節目每日播出 2 小時。
6. 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辦理公用頻道東南亞影展，播出越南、印尼、泰國、印度等 4 國共 6 部電影，讓市民能透過電影影像更了

解東南亞文化。

7. 高雄市公用頻道行銷宣導

- (1) 透過「高雄市 CH3 公用頻道平面廣告」刊登，宣傳媒體近用。
- (2) 結合本市節慶或社區活動宣導有線電視 CH3、促進公用頻道近用，鼓勵民眾申請託播影片及收看在地特色節目。
- (3) 拍攝剪輯 20 秒公用頻道宣導短片，於本市有線電視頻道播出宣傳。
- (4) 首次辦理有線電視公用頻道 CH3 直播 2021 跨年活動，提供市民即時參與「跨百光年」活動，並宣導公用頻道 CH3 近用權。
- (5) 為推廣本市公用頻道近用，購置「公用頻道的經營與媒體近用」座談會影片版權，於本市公用頻道排播。
- (6) 辦理媒體識讀座談會，提昇大眾對媒體訊息的認識。

二、新聞發布與新聞聯繫

(一) 蒐集輿情反映

為強化城市行銷，每日蒐集各報刊、網路即時及電視有關市政建設之新聞報導、評論與建議，陳報各級長官，並分送相關局處參辦。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蒐集平面新聞資料 40,147 則、網路即時新聞資料 128,368 則、蒐集電視新聞摘要 20,933 則，新聞媒體總效益約新台幣 273.1 億元。

(二) 新聞發布

配合本府重要市政行程及重要建設、政策、活動發布市政新聞，並上傳市府全球資訊網供民眾閱覽，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發布 639 則。另於議會定期大會期間(109 年 10 月 5 日至 12 月 23 日)，成立議會採訪小組發布新聞稿共 24 則，使民眾瞭解議會重大決議與質詢焦點。

三、辦理媒體行銷

(一) 電子媒體

1. 為強化行銷高雄重大軟硬體建設、宣傳年度大型活動及落實交通安全觀念，規劃運用全國性電視頻道通路，排播「夏季行銷短片」、「不搶黃燈不闖紅燈」、「高齡者騎乘機車安全」、「高雄一百 phone Go 瘋狂購物時時抽」、「2021 跨百光年」等主題，迅速有效觸及國內大眾，強化民眾交通安全觀念，也讓高雄市政資訊及城市意象有效傳遞，同時因應國旅風潮，邀請全國民眾至高雄旅遊消費。
2. 製作年度大型活動行銷短片，下半年已完成夏季行銷短片「暢遊

高雄「海派一夏」、秋季行銷短片「涼風秋日 高雄漫遊」、冬季行銷短片「冬日遊高雄 陽光暖心頭」，於多元媒體管道露出，行銷四季高雄系列活動，廣邀民眾一同參與。

3. 規劃製作 6 分鐘高雄國際城市行銷短片，以實拍影像結合動畫後製，從文化、觀光、自然人文角度，行銷高雄整體印象。宏觀呈現高雄各項基礎建設、教育、醫療、運輸等內容，帶出高雄投資經商產業聚落。影片同時說明高雄未來發展方向，擇亞洲新灣區、循環經濟、智慧城市數位之都、會展、科技產業園區等相關重點內容，規劃藍圖，歡迎企業來投資。
4. 拍攝交通運輸政策宣傳行銷短片，本府積極規劃各項公共運輸優惠措施，包括 MeN Go 月票、YouBike2.0 等，以串聯強化本府交通運輸政策，鼓勵民眾踴躍搭乘大眾交通工具，以達降低空汙、碳排放量之效益。

(二) 平面及網路媒體

1. 運用雜誌、報紙等平面通路，透過廣告專輯企劃，以兼具深度與廣度之方式，加強宣傳本市各項施政建設成果與觀光旅遊景點。主題如下：
 - (1) 高雄新頁：與平面雜誌合作廣告專輯宣傳案，以平面、數位宣傳呈現各項市政的用心與市政成果。下半年專題主題為「四大優先打造國際智慧港灣城市」、「把握投資高雄最好的時機」等。
 - (2) 高雄郎ㄟ 100 種可能：與平面雜誌合作廣告專輯宣傳案，以「高雄郎ㄟ 100 種可能」為主題。下半年推動主題為「續眷村多元文化 戀高雄百年風華」、「多元創意，打造因地制宜的高雄大眾運輸網」、「仁武產業園區」等。
 - (3) 市政行銷：刊登主題「幸福川」，感謝第一線維護河川環境無名英雄，並呈現市府專注於市政，同時呼籲大眾共同維持水域整潔，共同創造宜居城市。
 - (4) 秋節專刊：行銷高雄新旅遊景點—大港橋及駁二特區相關活動介紹，與平面媒體合作廣告專輯企畫，透過廣告企畫與行銷，吸引民眾遊賞高雄，創造與提升高雄的觀光經濟效益。
 - (5) 產業發展：宣傳本市產業轉型、重大招商及投資成果，展現轉型亮點，增加高雄就業機會。

- (6) 市政觀光行銷：宣傳「逍遙園」、「高雄一百 phone Go 瘋狂購物時時抽」、「2021 跨百光年活動」，廣邀民眾前往參與，活絡周邊商圈經濟，帶動業績成長。
2. 考量網際網路無遠弗屆之影響力，運用網站媒體多元廣告形式，行銷本市重大施政成果，強化資訊能見度。說明如下：
- (1) 市政行銷：宣傳「農業推廣」讓民眾更能了解市府在農漁業升級之努力及顯著績效。
- (2) 市政觀光行銷：宣傳「旗津黑沙玩藝節」、「眷村民宿」、「高雄真水」、「智慧旅遊好玩卡」、「高雄乘風而騎」、「2020 決戰高雄肉燥飯爭霸賽」、「雄冬好玩『戴』你玩高雄」、「文化遊艇水岸遊程」、「高雄電影節」、「高雄一百週年慶 PHONE 狂 GO 物時時抽」、「2021 跨百光年系列活動」等，藉由活動人潮帶動高雄觀光經濟。
- (3) 產業發展：宣傳「產業轉型」、「國巨投資高雄」、「仁武產業園區動土」、「投資高雄事務所」，提升高雄經濟發展、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 (4) 土地開發政策：宣傳「中都地區」、「亞洲新灣區」、「第 93 期市地重劃區」等土地開發成果，讓市民更了解市府相關施政作為。
- (5) 交通運輸政策：宣傳「大眾運輸便捷」、「交通事故防制」、「通用計程車、復康巴士等照護弱勢之交通運具」，讓市民了解本府推行之交通運輸、事故防制及弱勢交通運具之政策。
- (6) 水利建設：宣傳「滯洪池的多功能使用」、「水資源再利用-鳳山再生水廠」，讓民眾瞭解本府水利設施相關建設及極端氣候下水資源的應用。
- (7) 工務建設：宣傳「民族陸橋機車道拆除通車」、「國道 10 號東向銜接國道 1 號北上匝道工程獲金質獎肯定」，展現本府積極推動工務建設成果。

(三) 多元媒宣

1. 運用本市 38 面公車候車亭燈箱廣告，下半年刊掛主題為「不搶黃燈不闖紅燈」、「揪來作夥」、「跨百光年」等，宣導交通安全觀念及行銷本府市政活動。
2. 運用廣播媒體之效益，行銷本府施政作為或節慶活動，宣傳主題包括「六龜之心改造完成」、「逍遙園重新開園」、「高雄一百週年慶」、「搭乘大眾運輸參與活動」等。
3. 運用高鐵、北捷刊登「高雄一百 phone Go 瘋狂購物時時抽」，以

- 吸引民眾前往本市旅遊消費，藉此將本市特色商業活動傳遞全台。
4. 2020 第 18 屆遠見高峰會：與平面雜誌合作執行城市行銷案，透過活動會場露出高雄市政府 logo，並透過高峰會官網、電子報等連結共同露出。

(四) 國際行銷

1. 運用高雄市政府官方推特 Twitter(@KaohsiungCity)及 IG 帳號，提供以英、日、東南亞國家語言為主的城市訊息供國際人士瀏覽，進而達到議題創造、快速轉發的效果，並與網路影音達人及部落客合作，行銷高雄城市魅力。
2. 配合本府招商、振興經濟及提升觀光產值為目標，辦理國際媒體行銷案，針對日本、韓國、港澳、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越南等目標市場透過網路及社群平台露出廣告，將高雄宜居、友善投資及安心旅遊的環境對外宣傳，觸及網路世代年輕族群，以利提升高雄國際知名度。

(五) 道路安全宣導

執行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運用各項宣導管道及創新作為，加強用路人重視道路交通安全政策與維持良好交通秩序。相關宣傳成果列述如下：

1. 媒體宣傳

- (1) 製播 109 年度交通安全廣播宣導節目，加強宣導道路交通安全政策與維持良好交通秩序，透過廣播電台以廣告、專訪、口播等方式，進行全年道安廣播宣導，宣導主題包括酒駕零容忍、避讓緊急車輛、不搶黃不闖紅、長者行路安全、轉彎車禮讓直行車、路口禮讓行人、保持行車安全距離、不超速、大型車安全及新交通法規等，藉由電台製播創意，向市民宣導正確的道安觀念。
- (2) 透過多媒體電視(高捷、7-11、全家、屈臣氏、麥當勞電視)播放「不搶黃燈不闖紅燈」及「高齡者騎乘機車安全」道安宣導短片，強化民眾路口安全觀念。
- (3) 運用 12 家平面媒體宣導「高齡者行路安全」，加強用路人交通安全觀念，以減少意外事故發生。
- (4) 運用 6 家網路媒體廣告連結「不搶黃燈不闖紅燈」道安宣導短片，透過網路分享及轉載，增加影片曝光，倍增宣傳效益。
- (5) 為加強宣導交通安全觀念，與本市 1 家廣播媒體合作製播廣播帶，主題為「A1 事故防制作為」。

- (6) 運用本市 38 處（計 41 面）行政大樓及學校外牆刊掛戶外帆布廣告，下半年刊掛主題為不搶黃燈不闖紅燈、跟我一起安全過路口，以強化民眾道安觀念及行銷市政活動，廣邀前來參與。
 - (7) 運用高雄市公車車體刊登「跟我一起安全過路口」道安廣告，公車路線行經商圈、市場、影城、百貨公司、大賣場、醫院、社區等人潮眾多之區域，藉由公車移動式特性，加強道安宣導，提高宣導效益；於本市港都客運、東南客運、漢程客運及統聯客運等 4 家客運公車，刊登 38 面車體道安廣告。
 - (8) 運用人潮進出頻繁之高雄捷運站月台玻璃貼、燈箱、車廂刊登「跟我一起安全過路口」廣告，共 96 面。
 - (9) 運用本市公共腳踏車後泥除刊登「行人過路口安全」廣告，共 180 台。
 - (10) 印製燜燒罐、陶瓷杯、申縮型 USB 及多功能便利貼道安宣導品，宣導酒駕零容忍、不超速、不搶黃燈不闖紅燈及避讓救護車等主題，適時於宣導活動現場贈送參與民眾，強化道安觀念。
2. 製播宣導短片：
拍攝「不搶黃燈不闖紅燈」及「高齡者騎乘機車安全」交通安全宣導短片。
 3. 配合活動宣傳：
配合社區活動進行道安宣導，透過與民眾互動，倡導正確用路觀念，提升本市交通安全。

四、錄製市政行程活動影片

拍攝市政活動並製作錄影存檔，視需要提供媒體報導及影片製作使用，增進市民瞭解市府施政與建設成果。

五、持續維運「好理災-災害數據網路平台」

鑑於天然災害或緊急事件發生時，社會大眾對於災情訊息需求迫切，新聞局已跨局處合作建置「好理災-災害數據網路平台」，配合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或市長指示，彙整各局處權管災情現況，主動定期公布各項災情即時資訊。109 年度持續維運網站並依需求調整呈現模式，俾提供媒體及民眾即時災情資訊。

六、媒體公共關係

國內媒體

- (一)配合本府各局處大型活動的舉辦，協助發送媒體採訪證，並提供媒體通訊錄、局處主管通訊錄等，並不定期辦理媒體餐敘、交流，以利市府與媒體建立雙向聯繫溝通。
- (二)協助本府各局處新聞媒體聯繫作業，強化媒體即時新聞露出供民眾了解。

七、辦理城市行銷活動

(一) 辦理高雄「2021 跨百光年」活動

1. 「2021 高雄跨年活動」納入高雄一百系列活動之一，由文化局及本局為主辦單位，1920 年高雄設州改制，2020 年底高雄不只跨越一年，更是跨越一百年，「2021 跨百光年」不同以往只是一場演唱會，而是一場結合歷史、地景、科技、藝術、創意的時空展演，以全新的跨年行動，迎接高雄新世紀的啟動。
 2. 「2021 跨百光年」活動本局主要負責蓬萊舞台跨年演唱會之規劃與執行，包括：
 - (1)跨百光年 2+1 舞台記者會：109 年 12 月 17 日於哈瑪星春田冰亭召開，邀請蓬萊舞台黃金搭檔主持人胡瓜、浩角翔起到高雄，以搭乘高雄雙層巴士親自帶路，帶觀眾認識獨步全台跨年蓬萊舞台、高流舞台和海上舞台等 2+1 舞台。記者會約 100 人次參與。
 - (2)蓬萊舞台跨年晚會：因應 covid-19 疫情改為電視轉播及線上直播。民視無線台分段收視 1.97 全台跨年之冠，最高收視 3.93、平均收視 1.18，推算總收視人口約 1,636,000。
 3. 活動效益：雖因應防疫跨百光年跨年晚會改為電視轉播及線上直播，在螢幕前觀眾參與仍十分踴躍，包含蓬萊舞台、高流舞台、海上舞台，整體效益為：
 - (1)電視轉播：民視無線台分段收視 1.97 全台跨年之冠，最高收視 3.93、平均收視 1.18，推算總收視人口約 1,636,000。另有中華電信 MOD 多視角轉播，總觸及人次 447,506。
 - (2)網路直播：YouTube 直播共 1,283,982 觀看次：FB 直播包括文化局及本局臉書等，當天分三段直播，共 760,450 觀看次。
- (二) 結合民間資源合作辦理「2021 紫耀義大享樂拾光跨年活動」
1. 由義聯集團主辦，新聞局為活動指導單位。

2. 活動係於 12 月 31 日至 110 年 1 月 1 日假義大世界草坪區辦理，節目自 20:00 開始，卡司包括主持人曾國城、徐凱希，人氣樂團茄子蛋、金曲歌王蕭煌奇、搖滾女王楊乃文、嘻哈教父 MC HotDog 熱狗、初戀系女團 PINK FUN、百萬 YouTuber 黃氏兄弟、全能天后楊丞琳及情歌王子 Bii 畢書盡，倒數後並施放 610 秒煙火。
3. 效益：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僅開放義大飯店房客及學校師生參加，共計約 5,000 人入場。另於華視、華視新聞資訊台、華視 YouTube 頻道全程直播。收視最高點 1.47 由楊丞琳演唱新歌「女孩們」奪下，同時間約 32 萬人收看；收視第二高點 1.26 落在義大世界煙火秀，同時間約 27.7 萬人收看；收視第三高點 1.14 為蕭煌奇演唱「你是我的眼」。華視 YouTube 直播頻道觀看數達 78 萬，同時上線觀眾人數最高達 25,000 人，在同時段所有臺灣 YouTube 影片排名第 6。

八、編印定期、不定期刊物，加強行銷高雄

(一)《樂高雄》電子期刊企劃發行與紙本雙月刊編印

以介紹市政活動、都市風貌、人文風情、觀光旅遊、在地美食、藝文展演及地方特色等資訊為主，提供讀者認識高雄發展現況與願景，加強都市行銷。

1. 《樂高雄》電子月刊企劃發行
《樂高雄》電子月刊每月發行，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發行 6 期，並發送給訂閱戶。
2. 《樂高雄》雙月刊編印
 - (1) 每雙月發行 1 期，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發行 3 期。定期寄贈機關學校、全國圖書館等提供閱覽，並放置機場、觀光飯店、旅遊中心、觀光景點、各捷運站、藝術文化展演場所、本市圖書分館、連鎖餐飲、藝文空間等共約 200 個定點，供民眾免費索閱。
 - (2) 製作《樂高雄》雙月刊電子書上傳新聞局網站，提供民眾線上閱讀。
3. 《樂高雄》期刊新網站優化
《樂高雄》期刊新網站於 108 年 8 月上線，109 年 7 月完成優化，包含版面設計調整，以及新增功能，提供讀者及網路使用者更便捷的數位閱讀環境。

4. 透過數位平台行銷出版品

《樂高雄》期刊新網站提供電子書下載及電子期刊訂閱功能，並於其他合作媒體網站上提供閱覽，且不定期透過新聞局 Facebook 粉絲專頁、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分享期刊內容及連結。

(二) 發行《Love Kaohsiung》英、日文雙月刊

每 2 個月發行 1 期，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發行 3 期，派送至桃園國際機場、高雄國際機場、台北松山機場、高鐵及台鐵旅客服務中心、高雄捷運站、本市觀光飯店、藝文場所、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處、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等駐台外事單位、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及本市設有華語學習的大專院校等約 120 處地點，免費提供民眾索閱。另，每期將紙本刊物上傳至新聞局官網、高雄市政府官網以及聯合電子報（網路合作平台），提供讀者線上閱覽。

(三) 印發多元通路媒介：

印製 2021 高雄市月曆，以高雄市生產之各式水果為主，藉以行銷本市優質農產品，12 月 22 日上午 9 時於本市 38 個區公所同步發送民眾免費索取。

九、網路行銷

(一) 新聞局臉書

截至 109 年 12 月，粉絲人數已超過 39 萬人。以生動活潑的文字、圖片或短片，發布本市重大政策與建設、自然與人文景觀、節慶與藝文活動等多元城市風貌，以及停限水民生資訊、天災和其他災害應變處理及停班課通知等在地訊息。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更配合中央及市府應變中心適時發布防疫與紓困振興等資訊。

(二) 高雄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

截至 109 年 12 月好友人數超過 96 萬人。高雄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受理本府各單位申請，協助宣導相關重要活動與訊息，即時提供市政建設、重大活動、觀光旅遊、節慶活動，以及停限水民生資訊、天災和其他災害應變處理及停班課通知等訊息。

(三) 高雄市政府 YouTube

1.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上傳「高雄進行式」農漁產品行銷、城市觀光亮點、交通政策等共 36 則專題，希冀透過 YouTube 網路平台快速流通，即時傳遞高雄新知給各地朋友們。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各局處申請活動宣導影片上傳至 YouTube

共 16 則。

十、加強高雄廣播電臺市政行銷功能

(一)製播多元化節目

1. 與客委會、社會局、原民會、運發局及教育局合作製播「我愛高雄」節目，擴大市政雙向溝通，7 至 12 月共製播 132 集，並不定期以電臺臉書進行影像直播，擴大宣傳效益。
2. 自 109 年 8 月起，就市長四大優先施政，與養工處、交通局、環保局、勞工局等單位，合作製播「早安，高雄」、「高雄逗陣行」、「清氣的所在」、「就業加油站」等單元，宣導高雄的創新交通建設、空汙品質改善，以及最新的企業徵才、職業訓練、就業津貼等訊息，多元行銷市政措施及建設，並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產學營運處規劃 110 年起合作製播「南方科技城」節目，邀訪高雄在地產業及產業園區，探討高雄產業之發展脈絡及未來發展之可能性。
3. 為關懷弱勢族群，製播關懷同志議題、新移民(印尼語、越語及柬埔寨語)、外籍移工(泰、印尼語等)、原住民、客語族群、兒童少年及長青族等節目，7 至 12 月共製播 364 集。
4. 持續徵選公益社團參與製播節目，提供弱勢團體發聲管道，共徵選 18 個社團參與製播 17 集節目，為弱勢團體發聲。節目收聽族群遍及各界，合作社團包括：台灣怡心寶貝社群協會、中華民國耶底底亞家庭關顧協會、高雄市唐氏症歡喜協會、臺灣愛與希望國際關懷協會、台南市阿耨婦幼關懷協會、高雄國際青年商會、慈惠善導書院、臺灣雷特氏症病友關懷協會、麻豆新樓醫院、高雄市自強身障關懷協會、台灣無障礙協會、高雄張老師中心、高雄市濟心慈善會、高雄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高雄市聲暉協會、屏東縣私立磐石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高雄市生命線協會、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等。
5. 配合 2020 庄頭藝穗節、愛河水漾嘉年華、2020 旗津黑沙玩藝術節、2020 高雄左營萬年季、2020 高雄市民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茂林雙年賞蝶季、2020 高雄跨百光年活動，製播節目專訪及節目配合口播等，全方位報導行銷本市大型活動。
6. 每日製播 120 分鐘古典音樂節目，提供南台灣民眾獨特、深度之聽覺享受。
7. 落實頻道資源共享，午后陽光第二階段節目「南台灣即時通」單元時段與南台灣各縣市合作，共同實踐南台灣生活圈理念。另為擴大提供民眾生活訊息，與高美館、高雄市電影館、高雄市立圖書館、國立海

洋生物博物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藥害救濟基金會、聯合醫院、大同醫院、行政院農糧署及各大出版社固定合作，提供即時食衣住行育樂各項生活訊息。

8. 加強道路交通安全宣導 7 至 12 月製播 26 集交通安全專屬節目外，每日於交通尖峰時段 3 次與交通大隊即時交通路況連線報導，並於 12 月 22 日辦理一次大規模交通安全有獎徵答活動，全日現場節目開放聽友 call in 互動回答交通安全題目，另每月於 FB 進行 1 次「道安隨堂考」贈獎活動，以深化交通安全觀念。

9. 持續製播市政議題為提升市民公民素養及公共事務參與能力，協助推動地方公事務，高雄廣播電臺邀請產官學界、代議機關及市民發表意見，於 2 月 17 日首播「公事好好說」，藉此引領城市發展方向並勾勒發展藍圖，同時探討社區發展現況或分享社區營造成果。7 月至 12 月共計播出 26 集。

10. 連線轉播文化活動

於 11 月 21 日連線轉播「晨曦·高雄 2020 總統府音樂會」、12 月 31 日轉播高雄「2021 跨百光年」活動，以擴大民眾參與城市藝文活動。

11. 加強宣導各項議題

包括「1966 長照服務專線」、「再生能源」、「綜合所得稅」、「高雄施政宣傳」、「洗錢防制」、「尊重路權」、「防酒駕及交通安全」、「防疫新禮貌運動」、「防疫宣導(國際疫情升溫，入境者落實居家檢疫)」、「大腸癌防治」、「防治腸病毒」、「疾病流感預防」、「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勞工保險」、「勞工安全衛生教育」、「防治詐騙」、「節約能源」、「節約用電用水」、「新移民服務」、「友善失智照護網絡」、「肅清煙毒」、「公共安全」、「社會福利及安全」、「人權」、「空污環保」、「防溺」、「防火」、「防震」、「菸害防制」、「消費者保護」、「外籍看護家庭喘息服務」等。

(二)營造多語學習環境

1. 為提昇市民語言溝通能力，高雄廣播電臺與高雄市多所學校及產業達成合作製播節目之協議，共同製播卡卡派雙語脫口秀、英語醬玩、雪人的早午餐、主婦 ABC、打狗英語通、交通安全 Follow Me 等帶狀節目及單元。合作單位包括：英國國家廣播公司 (BBC)、高雄師範大學英語學系、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及應用英語所、文藻外語大學傳播藝術系、常春藤英語雜誌社及空中英語教室雜誌社等。

2. 高雄廣播電臺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共播出雙語節目 1225 集、雙語單元 1225 次，播出時段如下：

- (1) 週一至週五 07:00~07:30 播出 BBC Newsroom 節目，播出 132 集。
- (2) 週一至週五與英語雜誌社合作播出英語教學節目，00:00~00:30 播出空中英語教室 132 集、00:30~01:00 播出常春藤解析英語 132 集、07:30~08:00 播出常春藤生活英語 132 集、21:00~21:30 播出大家說英語 132 集、21:30~22:00 播出 Advanced 彭蒙惠英語 132 集。
- (3) 與文藻外語大學傳播藝術系、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及常春藤雜誌社合作，製播 3 分鐘英語單元含「NEWS ABC」(播出 526 次)、「打狗英語通」(播出 448 次)及「原來英語可以這樣學」(播出 396 次)，於週一至週五 08:00、09:00、10:00、11:00、12:30、14:00、15:00、18:00、20:00，週六 06:00、16:00、18:00 以及週日 00:00、01:00、11:00 等時段播出。
- (4) 週一~週五帶狀節目中開闢英語單元:11:00~12:00 高雄人第三階段節目中開闢「主婦 ABC」單元(播出 132 集)、15:00~16:00 午后陽光第三階段節目中開闢「觀光 ABC」單元(播出 132 集)。
- (5) 週六 00:00~01:00 及週日 18:00~19:00 播出卡卡派雙語脫口秀(播出 52 集)、週六 08:30~09:00 播出英語醬玩(播出 26 集)、週六 10:00~11:00 播出雪人的早午餐(播出 26 集)、週六 14:00 播出 Kirby 的午茶時光(播出 26 集)。
- (6) 週一~週六 22:00~24:00「音樂伸展台」古典音樂節目以雙語介紹古典樂曲及作曲家背景，播出 158 集。
- (7) 週六 08:00~08:30 及週日 12:30~13:00 製播「英語自學王」節目，介紹英語自學的方法，播出 52 集。
- (8) 週日 10:30~11:00「奇幻島」節目，製播兒童美語單元「奇幻 ABC」，播出 26 集。

3. 為加強民眾對於交通安全的認知及重視，並順應英語國際化趨勢，高雄電臺 109 年委託常春藤英語集團以雙語方式，製作「交通安全 Follow me」單元，計 26 集，於 109 年 6 月 15 日開始播出，一天 3 次，播出時段為 08:45、14:45、18:45，此單元系列以輕鬆活潑的中英文答話方式，向聽眾介紹如交通號誌歷史及各國的交通文化差異等，透過日常生活情境讓聽眾了解交通習慣及交通法規，兼顧英語學習樂趣。

(三)提供重大防疫防災資訊，強化電臺公共服務功能

1.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防疫之相關宣導措施

高雄廣播電臺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傳出伊始，即開始向民眾傳佈相關防疫宣導。自 2 月 4 日起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NCC)的頻道徵用政策，播出指定宣導內容。7月至12月31日止，口播及宣導帶播放累計2000餘次、製播專題8集。

2. 因應汛期及颱風來襲作為

109年8月10日因應米克拉颱風一級開設，高雄廣播電臺於8月10日00:00-8月11日08:00延長播音。109年8月26日因應豪雨二級開設，高雄廣播電臺於8月26日10:00至109年8月27日18:00延長播音。109年11月6日因應閃電颱風，高雄廣播電臺於11月6日17:00-11月7日00:00延長播音插播即時災情。延長播音期間，進行即時口播並密集播放防災宣導帶，內容含即時氣象資訊、雨天行車安全、即時路況、疏導排水孔、救助撥打1999等。

(四)增加廣播媒體收聽行銷管道

1. 廣播節目影像化，建置直播平臺，於電臺臉書、YouTube直播，擴大行銷效益，共計29次。

- (1)109年7月2日「我愛高雄-運動港都好運發」邀請高雄市奧運空氣手槍項目代表選手吳佳穎，談：毫米內的戰爭 2013 深圳世大運。
- (2)109年7月6日「公事好好說」邀請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文化資產中心李毓敏主任、屏東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葉晉嘉教授、高雄市岡山眷村文化協會莊盛晃總幹事，談：守護城市共同記憶—眷村文資保存的挑戰與創新。
- (3)109年7月15日「e啦原住民」邀請許巴魯、任品柔，談：想回原鄉打拼必須認清的現實面。
- (4)109年7月20日「午后陽光第三階段」邀請橄欖葉劇團團長及演員，分享橄欖葉劇團小品劇《阿嬤，笑一個》。
- (5)109年7月23日「我愛高雄-運動港都好運發」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張少熙教授、方怡堯博士，談：關心明日的自己。
- (6)109年8月3日「公事好好說」邀請高雄市政府副秘書長王啟川、國立高雄大學建築學主任陳逸杰、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環境學及工程學系副教授陸曉筠，談：高雄市政建設回顧與前瞻。
- (7)109年8月7日「午后陽光第三階段」邀請豆子劇團團長葉俊伸、導演胡純萍，談：高雄市傑出演藝團體之豆子劇團。
- (8)109年8月10日「我愛高雄 最佳時客」邀請美濃區吉東國小劉家宏校長、美濃區吉東國小葉慧美老師、美濃區吉東國小龍淑貞老師，主題：客語扎根教育的實施與現況。
- (9)109年8月13日「我愛高雄 運動港都好運發」邀請「姥姥」劉錦池教練、現任七賢國中女籃教練唐敏華、現任民族國中籃球教練陳湘

- 眉，主題：《劉姥姥的籃球大觀園》七賢國中籃球隊成立 50 周年。
- (10)109 年 8 月 17 日「午后陽光第三階段」邀請新古典室內樂團藝術總監陳欣宜、兩兩製造聚團團長左涵潔、國際事務長詹沛琪，主題：高雄市傑出演藝團體之新古典室內樂團、兩兩製造聚團。
- (11)109 年 8 月 26 日「我愛高雄 - e 啦原住民」邀請拓荒二人組謝英雄，主題：跌倒了，不要怕！。
- (12)109 年 9 月 7 日「公事好好說」邀請高雄市內門區內門里里長蔡瓊鳳、高雄市內門區內東里里長許愷麟、高雄市天晴女性願景協會梁淑英，主題：雞婆的力量：內門區家暴防治經驗分享。
- (13)109 年 9 月 10 日「午后陽光第三階段」邀請錦飛鳳團長薛熒源、行政總監張雪香、薪傳藝術總監鄭翔夫，主題：高雄市傑出演藝團體—錦飛鳳傀儡戲劇團、薪傳打擊樂團。
- (14)109 年 9 月 17 日「我愛高雄-運動港都好運發」訪問 109 年全民運動會本市健美項目代表選手陳弘彬、張馨、張堉楷、朱欣俞，談：【全民運動會項目系列專訪】健美。
- (15)109 年 9 月 23 日「e 啦原住民」邀請古若水，主題：陶藝創作。
- (16)109 年 9 月 28 日「最佳時客」邀請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副研究員吳紘忻、內埔農會家政班班長劉榮招，談：2020 六堆秋收祭。
- (17)109 年 10 月 5 日「最佳時客」邀請高雄市客家學苑講師黃文桂，談：客家飲食文化—板食與醃漬。
- (18)109 年 10 月 13 日「午后陽光第三階段」邀請舞者黃于庭、舞臺行政楊淑華、專案行政劉諭萱，談：高雄市傑出演藝團體—索拉舞蹈空間舞團。
- (19)109 年 10 月 19 日「公事好好說」邀請鳳山社區大學校長李橙安、鳳山社大講師/小雄設計總監鄭敏聰、高雄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藍美雅，談：社區大學，學什麼？談「在地性」與「公共性」。
- (20)109 年 10 月 21 日「我愛高雄 - e 啦原住民」邀請興中國小賴昭如主任、建山國小杜秋霞組長、學生謝佩芯、石采柔、郭宥汝、謝孟柔，談：不要小看我年紀小哦。
- (21)109 年 10 月 29 日「我愛高雄-運動港都好運發」邀請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侯尊堯局長、世光通信林昌毅總經理，談：超越自己！力挺 2021 高雄富邦馬拉松。
- (22)109 年 11 月 2 日「最佳時客」邀請承辦單位林靜怡小姐、實踐大學高雄校區周尹庠老師、客家婚俗專家謝宜文老師，談：客家婚禮、客家音樂會暨好客市集。

- (23)109年11月12日「我愛高雄-運動港都好運發」邀請黃仲鋒醫師、林志隆醫師，談：運動，愛注意喔~~談運動傷害防護。
- (24)109年11月16日「公事好好說」邀請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專門委員劉一娟、高雄市政府消防局股長蔡宗翰、長榮大學土地管理與開發學系教授/行政院第十屆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邵珮君，談：城市的公共安全知多少。
- (25)109年11月18日「我愛高雄-e啦原住民」邀請「什麼樂團對啊Y」Y道&小香，談：用最美的音樂做最美的事。
- (26)109年12月9日「我愛高雄-e啦原住民」邀請泰武鄉邱登星鄉長、傅駿維課長、葉子棠課員、顧慧瑛課員、古雅婷課員，談：3092北大武山泰武好咖~ari一起來活動。
- (27)109年12月14日「公事好好說」邀請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講師陳釵、高雄市全人教育家長協會常務理事王振圍、高雄市港和國小教師劉育豪，談：同志家庭的進展與期待。
- (28)109年12月17日「我愛高雄-運動港都好運發」邀請男子代表隊教練劉春來、女子代表隊教練楊茵茵、男子代表隊選手趙御翔，談：溜冰曲棍球代表隊金牌教練來囉。
- (29)109年12月23日「午后陽光第三階段」邀請空中英語教室 Youtuber「好想講英文」主持人Tim Tao，談：Merry Christmas。

2. 運用各網路播客 (Podcast) 平台提高電臺行銷能見度

除電臺現有2個頻道，另提供線上收聽、節目重溫、網路臉書直播等收聽管道。因應新興電臺收聽形式-播客 (Podcast) 日趨普及的趨勢，電臺也規劃數個節目以 Podcast 方式提供民眾收聽，109年10月開始陸續上傳「彩虹旗的世界」節目共10集。

(五) 強化新聞採訪報導，提升新聞性節目品質

1. 平日開闢3個新聞時段，報導高雄市重要市政及在地新聞，提供市民切身相關的高雄市政訊息，109年1月至6月報導約2000則。(每日聯播公視中午12時中晝新聞、19時晚間新聞，提供國內外新聞，滿足聽眾多元、平衡獲取新聞之需求。)
2. 全程實況轉播高雄市議會第3屆第4次臨時會專案報告、第3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與「市政總質詢」，並加強報導市議會新聞，增進民眾對市府及議會之瞭解，109年1月至6月報導逾75則。
3. 製播「Live943新聞晚報」、「高雄943特派員」、「高雄傳真」節目，加強市政建設、活動及在地新聞專題報導。
4. 加強報導鐵路地下化鐵道景觀改造工程、林園汕尾橋改建工程、輕軌二

- 階、岡山魚市場遷建、國道十號燕巢交流道聯絡道路新增及改善工程等
重大建設新聞。
5. 加強報導防汛、防災、防空污、戲水安全、食品安全、消費安全、治安、
交通安全、校園安全、公共安全、老屋改建、勞工安全等保護市民生命
財產相關新聞。
 6. 加強報導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漢他病毒、登革熱、腸病毒、流感
等各項措施及市民應注意事項相關新聞。
 7. 報導高雄市軟硬體施政成果及施政方針新聞：高雄厝計劃成果 獲內政
部考核全國第一名、全國動保收容評鑑高市獲雙優等、高雄市政府強力
整合路平 中央考評道路全獲優等、山城「六龜」獲選台灣經典小鎮、
2020 建築園冶獎 高市府抱 12 座大獎、高市交通工程全國第一名、高市
使用綠點人數全台第一、高雄觀光主題曲〈出去走走〉奪美國泰利獎金
獎、高雄市政府海污防治績效獲全國特優、寶來花賞溫泉公園 1/4 重新
開幕、高市 108 年果品外銷成長 73%、高市柴油車汰舊數全國第一、高
市創下秋冬季節無 PM2.5 紅害日、高市機車排氣檢驗定檢數破百萬全國
唯一、岡山魚市場遷建新址完工啟用、中華地下道填平通車、高雄市第
70 期市地重劃區通車啟用、凹子底停 5BOT 案簽約、高雄 YouBike2.0 試
營運、曹公新圳排水護岸加高工程完工、培訓青年實踐家大港自造學校
啟動、高市首座失智照顧園區在大樹區開幕等。
 8. 配合高雄市重要城市特色行銷、藝文活動，加強相關新聞採訪、製播
「打狗小學堂」單元或專題深入報導：「愛河的水會變色」、「高雄的
自來水為何不好喝」、「GGJ 全球遊戲創作營」、「愛河.愛之鯨」、「高
雄市動產質借所的故事」、「愛河畔星光大道 明星印記」、「後驛商
圈雨傘造景」、「感動鼠兒童暨青少年彩繪展」、「內門宋江陣 20 周
年」、「一心三線觀光品牌」、「衛武營讓劇場成為教室」、「高雄軍
事觀光月啟動」、「旗山生活文化園區時光蕉囊主題展」、「衛武營春
藝線上音樂廳開播」、「二代行動書車」、「高雄城市更名百年」、「城
市探險月」、「展高雄：鳥松與仁武特展」、「郭常喜藝術兵器文物
館見証打鐵精神」等。

貳拾叁、毒品防制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召開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會報

1. 本府比照行政院毒防會報之模式，設置高雄市政府毒防會報，委員 25 人，由市長擔任召集人，項下設有五大組別，依各局處業務落實執行前端預防、中端緝毒、後端醫療戒治輔導工作，統合府內警察局、教育局、衛生局以及社會局等跨局處，及府外業務相關之地檢署、少年及家事法院、學者、專家、民間團體，統籌規劃擬定毒品防制策略，發揮政府及民間整體力量貫徹執行。
2. 截至 109 年共計召開 2 次毒品防制會報。

(二)配合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推動毒品防制工作

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是以「人」為中心，追緝毒品源頭，以「量」為目標，消弭毒品存在，政策方針為降低毒品需求、抑制毒品供給。行政院已函頒修正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二期 110-113 年)，以三減新策略(減少供給、需求、傷害)，斷絕毒三流(掌握物流、人流、金流)，以達到三降(降低初犯、降低再犯，降低致死數)為目標；毒防局配合修正重點發展毒防政策，統合研考本府各局處推動緝毒、戒毒、識毒及防毒四面向業務績效。

(三)召開本府跨局處網絡工作聯繫會議

1. 擬定規劃本市反毒策略及工作方針與目標，依毒品議題邀集市府相關局處研議探討，整合協調跨局處業務，強化毒防網絡合作效能。
2. 109 年共計召開 2 次網絡工作聯繫會議。

(四)加強特定營業場所稽查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31 條之 1 授權訂定「特定營業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辦法」，所謂「特定營業場所」係指實際從事視聽歌唱、舞廳、酒吧、酒家、夜店或住宿業務之場所，且曾遭查獲有人在內施用或持有毒品，而場所人員又未事先向警察機關通報者；自遭查獲翌日起算 3 年內，依法應執行毒品防制措施。
2. 毒防局依法辦理本市特定營業場所查察，本市統計截至 109 年納管中家數為 60 家(旅宿業 42 家、視聽歌唱 17 家及酒吧 1 家)，以書面通知令納管業者應執行毒品防制措施，並提供毒品防制資訊標示、通報警察機關作業流程單張及宣導短片加強宣導。

3. 毒防局首創建置「高雄市列管特定營業場所風險分級管理機制」，就納管業者分為高中低風險級別，進行不同強度的稽查與從業人員訓練，並於109年針對本市非納管業者全面啟動輔導訪查工作，鼓勵業者共同配合政府執行毒品防制措施，以營造安全健康的休閒場所。109年針對高、中度風險之納管業者進行稽查累計27家、另109年7-12月輔導訪查非納管業者98家（住宿76家、視唱17家、夜店4家及酒吧1家）。
 4. 109年7-12月共辦理2場次「特定營業場所人員毒品危害防制訓練」，計100家業者參與，出席人員熱烈參與討論及相互經驗交流，並獲業者肯定。
 5. 評估本市納管之特定營業場所業者執行毒品防制措施情形，視需求邀集警察局、經發局或觀光局等相關局處進行不定期聯合稽查。109年因應新冠肺炎疫情，7-12月共辦理9場次聯合稽查，計查察32家次。
 6. 配合警察局暑期青春專案就轄區內青少年易涉足場所，辦理擴大掃蕩聯合稽查勤務，加強稽查、取締少年偏差行為及營業場所違法（規）情事，計4場次查察9家次，均為非納管營業場所，爰鼓勵業者配合政府執行毒品防制措施。
- (五) 建立跨局處資訊整合平台大數據資料庫
- 毒防局於108年6月建置「資訊整合平台系統」，透過資訊系統掌握本市毒品防制相關數據，提升個案管理效能，109年度擴充蒐集經發局、觀光局、警察局、教育局、衛生局及社會局等跨局處毒品防制相關資料，建立大數據資料庫，未來將透過科技資訊推動智慧毒防網，建立本市藥物濫用資料庫、產製視覺化儀表板，即時提供毒防數據，掌握藥物濫用趨勢作為研擬政策之參考。
- (六) 推動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
- 毒防局業於108年4月申請為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並於9月成立毒防局志工隊，統計至109年共招募志工46人，協助宣導28場次/服務303小時，個案陪伴144小時，行政協助2,378.5小時，累計服務總時數達2,825.5小時；另邀集6家民間單位加入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109年毒防局補助運用單位辦理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受益人次達1,923人次。賡續邀請民間團體組成志工隊加入本市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發展青年志工、新住民志工等多元志工，共同推動毒品防制事務。
- (七) 強化毒防局自媒體平台，擴大臉書粉專、Youtube、LINE 群組的散

播力，製作 QRcode 強化連結。

1. 製作 QR Code 放置毒防局官網、臉書、YouTube、高雄市政府官方 Line 等，透過網路新興媒體傳播管道方便民眾搜尋及獲取識毒、拒毒及反毒的知識與訊息。同時於各項活動及宣導時提供民眾掃描毒防局 QR Code 進入官網、臉書及 YouTube，讓民眾方便掌握最新毒品防制新知及活動。
2. 製作「識毒懶人包」置放於毒防局官網，方便民眾查詢各級毒品、新興毒品的危害及拒毒新運動相關防制知能，官網瀏覽計 84,374 人次。
3. 搭配相關活動製作圖卡、影片等發佈於自媒體平台(如臉書、YouTube)，且不定期發布相關活動資訊、毒防新知等相關知能及訊息，其中搭配時事-吉卜力免費釋圖熱潮，配合劇照情境製作「反毒三不三要」圖卡，獲得網評最高迷因讚許，達到反毒宣導高成效，109 年累計發布 152 則貼文，臉書按讚數 10,662 次，追蹤數 10,859 次；另毒防局 YouTube 影片上傳計 12 支，訂閱數 246 人。

二、研究預防業務

(一)建構本市社區毒品防制關懷站

1. 毒防局積極建構毒品防制綿密網絡，率全國之先結合社區診所、藥局及 38 區衛生所、田寮區與鹽埕區里辦公處設置「社區毒品防制關懷站」，提供社區民眾可近性、一站式關懷、諮詢、宣導及轉介服務，統計截至 109 年共建置 164 個「社區毒品防制關懷站」（包括 73 家藥局、22 家診所、38 區衛生所及 31 里辦公處），成為社區第一線毒品防制守門人，並建構綿密的毒品防制服務，提升社區毒品防制成效。
2. 本市社區毒品防制關懷站-錦昌藥局林錦良藥師表彰其專業熱忱及推動反毒卓越事蹟，榮獲行政院毒品防制會報「拒毒預防組」109 年反毒有功人士，表現深獲肯定，備感榮幸。

(二)多元宣導、全民防毒

為落實全面性毒品防制宣導，連結民間資源強化布建防毒網並結合本市毒品防制會報網絡局處，依其權管業務規劃宣導對象分工及宣導重點，針對社區民眾、各級學校師生、里鄰長、宮廟陣頭、八大行業等約 20 類別分眾宣導，建置綿密宣導防毒網絡，以達到加倍綜效。另為因應當前毒品發展趨勢，採分區分眾介入涵蓋本市 38 區及規劃在學、在職、在營、在社區 4 大場域推動毒品防制教育宣導：

1. 在學宣導：針對本市16所大專院校辦理反毒宣導，建構完整宣導範圍，加強毒品防制宣導，逐年提高宣導場次，提升全民防毒意識，109年7-12月共辦理14校33場/17,124人次參與。
2. 在職宣導：為落實職場反毒教育，營造友善勞工環境，宣導主動通報或求助，落實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1條主動請求治療之推動，讓人人成為防毒拒毒守門員，建立無毒職場與家園。109年7-12月相關宣導活動共辦理25場次/2,261人次參與，重點宣導場次臚列如下：
 - (1)結合保全公司辦理職場健康宣導活動，共辦理8場次，233人次參與。
 - (2)結合林園清潔隊辦理職場衛生宣導70人次參與。
 - (3)結合衛生局及私人企業營建工程及公私立場所專責人員教育訓練辦理毒品防制宣導，共計辦理8場次、529人次參與。
 - (4)結合海洋局及勞工局辦理外籍移工毒品防制宣導，共辦理4場次、540人次參與。
 - (5)結合石化製程私人企業辦理職場衛生宣導，共辦理2場次、800人次參與。
3. 在營宣導：積極結合本市各類軍事機構辦理「拒毒密令-反毒巡迴宣導活動」，使其瞭解毒品危害，提升軍人壓力因應能力，進而拒絕毒品之誘惑，維護國軍戰力具體的展現，營造陽光國軍的正面形象，另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於「法務工作協調會報」針對各單位法制官進行宣導，使成為反毒種子，讓反毒知能向下扎根，109年7-12月共辦理14處12場/2,530人次參與。
4. 社區宣導：積極推動「前進社區-社區反毒巡講計畫」，結合各領域講師與里幹事，深入本市38區辦理毒品防制宣講活動，以改善城鄉差距造成毒品知能之差距，強化社區正確反毒意識，109年7-12月共辦理社區宣導162場次/39,080人次參與。
5. 多元宣導：結合公私資源、在地特色活動，辦理多元型態反毒宣導，全面提升市民反毒知能。109年7-12月共辦理37場次、計27,380人次參與，包括：
 - (1)結合「斯巴達障礙跑競賽」辦理毒品防制宣導，並邀請毒防局「螢火蟲家族」成員組成毒防小隊參與競賽為反毒而跑，另現場設攤宣導毒品種類、樣態、危害、辨識技巧及防毒觀念，提供有獎徵答活動，共計2場次、650人次參與。
 - (2)結合國際反毒日辦理「2020反毒嘉年華」，各界代表共同反

- 毒宣誓儀式，展現公私合作落實防毒典範，象徵高雄市以實際行動表示堅定反毒決心，現場更規劃毒品防制成果海報展覽以及反毒攤位遊戲與民眾互動，共計2場次、350人次參與。
- (3) 結合「第三屆鳳邑尚興盃三對三籃球賽」辦理毒品防制宣導，現場以新興毒品樣貌、疑似染毒徵兆等宣導防毒觀念，並手持反毒宣導活動看板與民眾進行互動，於現場不同地點進行繞場走動式宣導，以增加宣導效益，共計100人次參與。
 - (4) 辦理「2020無毒家園親子同樂探索營-防毒趣味定向越野活動」，透過定向越野方式結合活動區域內各個防毒宣導關卡，點出人生「迷路」、「方向」、「原點」，讓參與民眾能瞭解當外在因素如毒品誘惑迷路之下，如何自我察覺能力找回自我方向及原點，共計350人次參與。
 - (5) 結合「鳳邑愛出發 生活心動力」活動，辦理毒品防制宣導，現場以仿真新興毒品、氣味盒等宣導防毒觀念，讓參與民眾瞭解毒品的偽裝和危害，讓其了解毒品危害，強化防毒知能，共計300人次參與。
 - (6) 結合岡山籬筐會辦理毒品防制宣導，現場以仿真新興毒品、氣味盒等宣導防毒觀念，讓參與民眾瞭解毒品的偽裝和危害，讓其了解毒品危害，強化防毒知能，共計1,000人次參與。
 - (7) 結合左營萬年季活動，辦理毒品防制宣導，現場以仿真新興毒品、氣味盒等宣導防毒觀念，讓參與民眾瞭解毒品的偽裝和危害，讓其了解毒品危害，強化防毒知能，共計1,000人次參與。
 - (8) 結合旗津黑沙玩藝節辦理毒品防制宣導，現場以仿真新興毒品、氣味盒等宣導防毒觀念，讓參與民眾瞭解毒品的偽裝和危害，讓其了解毒品危害，強化防毒知能，共計1,000人次參與。
 - (9) 結合2020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活動-「高雄豐潮」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辦理毒品防制宣導，以新興毒品樣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1條、24小時免付費毒品防制諮詢專線0800-770-885與防毒三不三要等觀念為宣導主軸，以提升民眾防毒知能，以達「知毒、識毒、反毒」之效，共計3,000人次參與。
 - (10) 結合2020第十七屆體協盃運動舞蹈公開賽暨AL國標舞巡迴積分賽-高雄場辦理毒品防制宣導，藉由活動賽事推廣防毒議題，加強本市防毒宣導，由舞者共同反毒宣誓、反毒舞蹈帶動及

反毒舞影片拍攝，鼓勵市民從事健康休閒活動，提升拒毒能力，共計500次參與。

- (11)結合萬聖節辦理毒品防制宣導，輔以仿真毒品向小朋友說明現在毒品的包裝千變萬化如糖果、軟糖、果凍等，並向小朋友說明拒毒技巧如堅持拒絕法、轉移話題法、遠離現場法等，建立小朋友正確觀念，提升防毒免疫力，共計辦理3場次、2,300人次參與。
- (12)結合109年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辦理毒品防制宣導，以仿真新興毒品、氣味盒等宣導防毒觀念，讓參與民眾瞭解毒品的偽裝和危害，讓其了解毒品危害，強化防毒知能，並於選手之夜由主持人帶領現場民眾高喊「我反毒 我驕傲」口號，共計5,200人次參與。
- (13)結合2020岡山媽祖國際文化豐遊季辦理毒品防制宣導，現場以仿真新興毒品、氣味盒及闖關遊戲等，讓參與民眾瞭解毒品的偽裝和危害，讓其了解毒品危害，強化防毒知能，共計3,000人次參與。
- (14)結合兆豐銀行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青少年反毒戲劇工程列車巡迴本市青年、岡山、福山、旗山、前鎮、明華等六所國中，演出反毒戲劇「拯救浮士德」，讓識毒、拒毒、防毒教育向下扎根，杜絕毒品進入校園，共計辦理6場次、3,880人次參與。
- (15)結合國際獅子會300E1區及高雄市雄獅慢跑協會舉辦「山海戀歌 再現柴山 第II屆防毒馬拉松」活動，並捐贈「防毒宣導車」予高雄市政府，用以協助推動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推動毒品防制工作，共計3,000人次參與。
- (16)結合「2020高雄電競嘉年華活動」運用電競賽事、體感科技體驗等潛移默化的方式深植反毒意識，並辦理毒防宣導設攤活動，現場以仿真新興毒品、氣味盒等向觀賽民眾宣導毒品危害，鼓勵多從事正當休閒活動，共計500人次參與。
- (17)結合2020路竹番茄節番喜同樂會辦理毒防宣導設攤活動，現場以仿真新興毒品、氣味盒等宣導防毒觀念，讓參與民眾瞭解毒品的偽裝和危害，讓其了解毒品危害，強化防毒知能，共計300人次參與。
- (18)結合2020歡迎光臨 苦瓜王國活動辦理毒防宣導設攤活動，現場以仿真新興毒品、氣味盒等宣導防毒觀念，讓參與民眾

瞭解毒品的偽裝和危害，讓其了解毒品危害，強化防毒知能，共計450人次參與。

(19)委託財團法人台灣紅絲帶基金會辦理「要high不藥害，作伙逗『陣』來」高雄市宮廟陣頭毒品防制計畫，針對民間宮廟、神壇廟會陣頭等參與族群，透過多元的宣導模式，共計辦理10場次/500人次參與。

6. 多方位宣導：因應新冠肺炎疫情(COVID-19)導致部分活動取消，為避免宣導中斷，109年7-12月毒防局連結政府及民間資源，透過數位媒體及自媒體多元管道宣傳如下：

(1)109年10月起協請10個民間團體及教育局30所高中職以下學校之電視牆協助宣播毒防局製播新興毒品危害宣導短片為期3個月，即時傳達最新毒防資訊。

(2)以「瞭解藥癮 多點關心」為宣導主軸，利用反毒大使戴資穎肖像刊登於藥癮個案熱區及旗美9大區公車車體廣告、公車站牌廣告以及偏鄉計程車廣告，邀請市民朋友一同關心藥癮者。

(3)藉由衛生福利部與知名podcast 馬克信箱媒體平台合作，分享毒防局2位藥癮個案成功戒毒翻轉人生故事，讓社會大眾了解藥癮者戒毒歷程，協助去標籤化，提高民眾對藥癮者接納度協助復歸社會。

(三)毒品防制宣講師認證計畫

為因應多元宣導場域、對象之需求，培訓反毒種子師資辦理「宣講師認證」，邀集社區藥師、護理師、社工師、民間單位以及螢火蟲家族等參加，通過外聘委員認證之宣講師共41名，協助毒防局提升全面宣導量能，強化市民識毒及防毒知能，109年7-12月辦理宣講訓練講座共計11場次。

1. 公部門單位：109年結合本市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38區區公所里幹事辦理「毒品防制宣宣導研習班」，為期1天/40人參訓。

2. 專業醫事人員：109年結合轄內各醫事公會辦理醫師、藥師、護理師以及社工等專業醫事人員宣導培訓課程，109年7-12月共辦理10場次/1,054人次參訓。

3. 宣講師認證：邀集參與種子教育課程網絡人員(如藥師、護理師、民間團體、螢火蟲家族…等)參與，並藉由認證制度建立毒防局專業宣講師資料庫名單，以因應多元宣導場域、對象之需求，落實全面宣導量能，統計截至109年認證人數41人，109年7-12

月宣導 23 場次/3,478 人次參與。

(四) 監測概況、掌握趨勢

1. 綜析本市警政系統如警察局毒品案件相關資料，包含查獲件數、重量等，並蒐集各毒品防制相關網絡單位如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勞工局、高雄地檢署與橋頭地檢署之毒品相關數據，分析區域、人口特徵與藥物濫用之相關性。
2. 為掌握本市未成年涉毒資料，由相關網絡局處橫向連結將資料予以統整分析，警察局由少年隊將未成年列管涉毒資料提供教育局勾稽學籍後，由教育局定期將轄管學校春暉列管個案相關數據，提供毒防局分析藥癮者分佈。
3. 持續按月製作毒品防制監測報表，以圖表呈現監測結果，並滾動式調整監測重點，即時掌握本市毒品防制現況及趨勢，以俾提供本市網絡單位作為相關政策擬訂之參考。

(五) 辦理毒品知能防制講座

為探討藥物濫用與防制的多元議題，提升同仁防制專業知能，擬針對不同的議題邀請國內專家學者進行深度交流討論，提供同仁及網絡局處同仁參加，以增進從事藥物濫用防制工作的相關專業人員知能，同時提供本府在制定毒品防制政策上具體建議與參考，設計 3 大議題(毒品防制現況與簡介、法制與政策、醫療與處遇)，109 年 7-12 月辦理 11 堂講座共計 344 人次參與。

(六) 辦理毒品防制全國大型研討會

為展現司法、醫療、毒防之金三角緊密合作，109 年 12 月 18 日由毒防局與高雄地方檢察署、市立凱旋醫院共同舉辦「高雄領航 2020 毒品防制新作為網絡合作研討會暨多元處遇成果發表會」，分享高雄率全國之先首創的緩起訴本土化多元處遇模式，由高雄市長陳其邁親自主持開幕儀式。同時進行多元專題研討，羅秉成政委主講「毒品再犯防制新展望」、高檢署刑泰釗檢察長主持「毒駕防制之挑戰與展望」專題、行政院毒防基金委員李志恒教授主持「新興毒品之挑戰與回應」專題、高雄市毒防局長林瑩蓉主持「多元處遇網絡合作新模式」專題，期集思廣益凝聚前瞻之策略方針，與會人員有來自法務、關務、海巡、警政、教育、衛政、社政以及勞政等公部門，民間單位有成癮學會、毒品處遇政策研究學會、藥物濫用防治研究學會、醫師、藥師、牙醫師、臨床心理師、醫檢師、心理諮商師以及社工師等專家學者，近 300 人與會共襄盛舉。

三、輔導處遇業務

(一)個案輔導處遇

1. 藥癮者追蹤輔導

- (1)統計截至 109 年累計關懷列管藥癮個案總數 5,480 案，其中男性 4,643 案 (84.73%)，女性 837 案 (15.27%)，以男性為多。以年齡區分，40 歲至 49 歲 1,893 案 (34.54%) 最多，30 歲至 39 歲 1,360 案 (24.82%) 次之，20 歲至 29 歲 1,120 案 (20.44%) 位居第三。
- (2)以個案管理模式提供全人整體性服務，由個管師提供藥癮個案心理與情緒支持、心理諮商、保護扶助、法律諮詢、醫療戒治、社會福利與就業資源轉介等服務，109 年 7-12 月累計追蹤輔導訪視服務 26,074 人次，其中電訪 19,688 人次 (75.51%)、家訪 2,878 人次 (11.04%)、面談 2,656 人次 (10.19%)、及其他訪視 852 人次 (3.26%)。
- (3)依藥癮個案需求評估轉介相關網絡單位及民間單位，109 年 7-12 月轉介服務 145 人次，包含轉介醫療戒治 23 人次、保護扶助 11 人次、就業輔導 53 人次、心理諮商 12 人次及其他民間單位 46 人次。

2. 辦理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

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11-1 條規定辦理「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之毒品危害講習」，採多元方式辦理，並針對初犯與再犯受裁罰者規劃不同適性課程，109 年 7-12 月計 497 人次接受講習。

(1)初犯者毒品危害防制課程

- A. 提供初犯受裁罰者法令、毒品危害與戒治和愛滋病防治等課程內容，109 年 7-12 月辦理 14 場次/392 人次。
- B. 執行業務上發現，藥癮個案混用毒品情況日增，鑑於施用毒品原因以紓壓及無聊為主，針對混用毒品的危害性加強宣導，並強化因應生活壓力之技巧及時間管理。

(2)預防再犯團體

- A. 針對裁罰 2 次以上者，安排參加「預防再犯團體」，透過紓壓、運動等課程，催化受處分人改變戒毒動機，協助建立健康新生活模式，避免其再犯，109 年 7-12 月辦理 14 場次/105 人次。

B. 評估該團體課程有助於提升受講習者自我覺察能力、用藥對情緒與自身危害性及維持正當生活之重要性。

(3)新心小站

A. 針對初犯且有情緒困擾者，安排至「新心小站」接受諮詢，提升壓力處理能力，109年7-12月辦理14場次/71人次。

B. 經由輔導人員個別輔導後，學員表示能覺察自己施用毒品的原因，並促使思考是否戒毒及相關醫療資源。

3.24小時免付費毒防諮詢專線(0800-770-885)

(1)提供民眾、藥癮個案及家屬戒毒資訊與資源諮詢，109年7-12月受理312通，其中個案與家屬來電總通數(含三四級來電諮詢人數)178通，佔總通數57.05%。

(2)109年7-12月依諮詢問題面向服務計328項次，其中主要以「心理支持」127項次(佔38.71%)為最多，其次為「其他」88項次(佔26.82%)，另為「第三、四級講習毒品危害講習」為38項次(佔11.58%)。

4. 加強毒品防制宣導發掘隱性個案

宣導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1條規定，鼓勵藥癮者主動求助至衛生福利部指定藥癮治療機構，尋求戒癮治療，並於社區宣導時加強民眾、網絡單位人員及父母辨識、初步觀察毒品評估的能力，俾利及早發現用毒風險，發掘毒品隱性人口，109年累計發掘隱性個案213人。

(二)多元處遇方案

1. 強化出監銜接輔導

(1)由個管師主動於藥癮個案出監前1個月至高雄市轄區內的矯正機關入監銜接輔導，提前與個案建立信任輔導關係，初步會談評估個案需求及提供各項社會資源、就業支持、醫療戒治等資訊，俾利出監後續提供關懷輔導。

(2)結合高雄監獄、高雄第二監獄、高雄戒治所、高雄女子監獄、高雄女子勒戒所、明陽中學等6家監所辦理藥癮個案出監銜接輔導，109年7-12月計85場次/3,579人次，包括：個別輔導23場/222人次；團體輔導57場/3,283人次及懇親會2場/15人次；家屬諮詢服務3場次/59人次。

2. 螢火蟲家族培訓計畫

(1)創新成立「螢火蟲家族」培訓方案，為支持藥癮更生人自發組

成自助團體，陪伴有相同經歷藥癮個案，以激勵其戒癮決心。

- (2) 結合網絡局處及公私部門資源，開辦培訓課程，成功培訓 37 位（至 109 年）藥癮個案成為社區反毒種子，109 年 7-12 月共辦理 12 場次/83 人次參訓。
- (3) 另辦理結訓成員同儕團體、健康新生活及種子講師培訓課程之進階課程，109 年 7-12 月共辦理 7 場次/61 人次參訓；反毒宣導 42 場次/9,605 人次受益；淨灘活動 6 場次/122 人次參加。
- (4) 以藥癮更生人成功戒毒經驗為主題，拍攝「螢火蟲家族宣導影片」及「女性戒癮者宣導影片」，透過藥癮者生命及戒癮歷程分享，強化監所受刑人、更生人等戒癮心念，促進社會復歸，並放置於毒防局臉書、Youtube、醫療單位、矯正機關等網絡單位進行播放，及分享 2 則戒毒成功故事於 podcast 平台馬克信箱。

3. 社區支持團體

- (1) 為提供有藥癮困擾者及家屬情緒抒發和心理支持管道，以開放、友善、去標籤化、接納方式，定時定點辦理社區支持團體，109 年 7-12 月辦理「愛與陪伴」家屬團體共 25 場次/238 人次，藥愛團體 17 場次/162 人次。
- (2) 透過團體領導者引導成員重新省思個人身心問題，改善家庭關係及功能，運用團體營造友善對話環境，促進良善溝通互動模式，提升藥癮個案持續改變之續航力。
- (3) 參加社區支持團體成員表示，透過團體成員經驗分享及互動，藥癮者及其家屬能理解藥癮戒除有高度困難，且強化家庭支持及社會支持力量，有助於修復藥癮者家庭關係，重建個案正向看待自我及價值觀，並協助藥癮者早日復歸家庭及社會。

4. 設立「耕欣園」及「抒心園」藥癮者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據點

- (1) 為提升藥癮個案及其家庭支持系統，預防及發掘涉毒家庭未成年子女成為毒品隱性人口，於本市新興區、左營區設立藥癮者家庭社區支持據點，「社團法人高雄市生命線協會(抒心園)」、「高雄市耕欣園發展協會(耕欣園)」分別於新興區、左營區提供服務，以定點式服務並拓展至周邊區域，提供藥癮個案及其家屬心理支持、就業轉銜、家庭關係修復等，提升家庭功能及預防毒品隱性人口。
- (2) 109 年 7-12 月個案服務 1,334 人次，分別由社團法人高雄市生命線協會(抒心園)提供個案服務計 587 人次，辦理藥癮者家庭社

區支持團體及活動 27 場、478 人次參與；社團法人高雄市耕欣園發展協會(耕欣園)提供個案服務計 747 人次，辦理藥癮者家庭社區支持團體及活動 27 場、438 人次參與。

5. 社會復歸職能訓練及體驗活動

申請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 109 年度「工作技能體驗課程」，加強藥癮者對職業訓練課程內容的瞭解及就業服務資源運用，109 年 7-12 月辦理 2 場(室內配線及食品烘焙各 1 場)、15 人次參加。

6. 高雄市多元發展體驗中心

辦理各類型服務族群相關毒防知能、正向興趣體驗及藥癮者社會復歸技巧與職能體驗等，連結在地資源，辦理農村生活體驗及多元技能課程活動，109 年 7-12 月計辦理 12 場/177 人次參與。

(三)強化司法合作處遇

1. 為提供緩起訴藥癮個案多元輔導處遇機制，毒防局自 107 年 3 月與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及高雄長庚醫院、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等 4 家醫療院所合作「零毒害多元司法處遇-社會復歸服務方案」。
2. 109 年毒防局、司法單位及本市醫療機構賡續合作辦理緩起訴多元處遇，109 年 7 月擴大邀請橋頭地檢署加入共同推動本市「本土化多元處遇計畫」，透過醫療機構專業評估分流，提供緩起訴藥癮個案關懷輔導、醫療及社區多元處遇。截至 109 年累計關懷緩起訴個案總數為 1,585 案，其中持續列管數 1,004 案。
3. 設立「司法處遇藥癮個案關懷服務據點」，由毒防局個管師進駐橋頭地方檢察署提供一站式戒毒零距離便民服務，提供個案心理支持並評估其需求連結就業、醫療及社會福利等資源服務，109 年 7-12 月共計 12 場次、118 人次受益。

(四)特殊族群服務關懷

1. 涉毒兒少輔導處遇

- (1)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統籌施用毒品兒少輔導，提供兒少個案相關輔導及資源，協助其穩定就學、就業及生活。109 年本市總列管施用毒品兒少個案數計 117 案(第一區 35 案；第二區 30 案；第三區 32 案；第四區 20 案)，其中 26 人在學，由學校春暉小組及毒防局協同輔導，非在學 91 人由毒防局關懷輔導，49 名已結案，目前 68 名持續輔導中(19 人在學，49 人非在學)；另委託民間機構執行施用毒品兒少之家長接受親職教育輔導，

109 年 7-12 月總開案共 34 案。

- (2)109 年 7-12 月辦理宣導、預防復發團體、家庭維繫活動及親職教育講座共計 82 場次、3,558 人次。
- (3)配合衛福部 109 年「兒童及少年拒毒預防個案輔導及家長親職教育方案實地督導精進計畫」，109 年 7-12 月辦理 1 場次、27 人次參加；分區督導計辦理 2 場次、61 人次參加。
- (3)109 年 1 月起結合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推動「高雄市施用毒品司法繫屬少年服務方案」，辦理司法少年毒品危害防制講習及補助弱勢家庭藥癮司法少年門診醫療自付費用。109 年 7-12 月辦理毒品危害防制講習 6 場，計 116 人次；提供藥癮司法少年申請自付醫療費用補助計 7 人次。

2. 女性藥癮者服務方案

- (1)為協助女性藥癮個案習得自我照顧及一技之長，銜接出監後生活及就業穩定，與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女子監獄辦理「女性社會復歸計畫-監所技能輔導、社區技能培力課程」，109 年 7-12 月共辦理監所技能輔導 8 場次、服務 146 人次，並於 10 月起補助婦女團體於三民區辦理出監後銜接社區生活技能 6 場、50 人次；社區服務 10 場、50 人次。
 - (2)108 年建置「高雄市藥癮孕產婦及藥癮新生兒服務轉介流程」，相關網絡單位涉及毒防局、衛生局、社會局、警察局、高雄地檢署、橋頭地檢署及高雄女子監獄等，由毒防局擔任業務聯繫窗口，定期彙整相關數據，網絡單位依專業權責提供即時關懷處遇，109 年 7-12 月本市服務藥癮孕產婦計 17 人、藥癮新生兒 1 人。
 - (3)成立「女性藥癮關懷輔導組」配置 6 位專責個案師，俾利提升與女性藥癮者關係的建立(含藥癮孕產婦及新生兒照護)，並推動醫療支持服務方案提供生育調節等補助，及印製衛教資訊「生育保健」及「母嬰照護」2 款。
 - (4)針對育有 12 歲以下孩童之藥癮者家庭，製作藥癮者家庭健康育兒包，提供兒少日常用品及相關育兒資源，提升藥癮者育兒知能及親職功能，減少兒虐及疏忽事件之發生，109 年 7-12 月共發送 21 份育兒包。
- (五)矯正機關整合性藥癮治療服務方案
- 結合衛生福利部推動「矯正機關整合性藥癮治療服務暨品質提升計畫」，由醫療機構進入監所提供整合性成癮醫療服務，本市由衛生

福利部旗山醫院(負責高雄第二監獄)及國軍高雄總醫院承接(負責高雄女子監獄)，並與毒防局共同執行出監後列管追蹤輔導，109年7-12月受理轉介服務47案，提供藥癮者機構與社區處遇之轉銜服務。

(六)個案管理人員專業提升及管理

1. 人員管理

現有個案管理師督導6名、個案管理師45名及專任行政助理3名，合計54名，辦理藥癮個案追蹤輔導、關懷訪視、入監銜接輔導、辦理社會復歸處遇方案，提供毒品防制諮詢專線進行諮詢輔導等。

2. 專業知能培訓

為精進個管師及個管師督導輔導藥癮個案服務品質，辦理毒防專業知能訓練，包含個案訪視輔導技能及訪視紀錄撰寫等課程，109年7-12月辦理困難個案討論會2場次、專業訓練課程7場次及團體督導3場次、計254人次參訓。

3. 獎勵機制

為激勵個管人員工作士氣及凝聚力，創新訂定「個管人員績效獎勵計畫」，明訂績優人員獎勵標準及措施，109年7-12月下半年計4名個案管理人員榮獲優良績效殊榮(明日之星1名、服務績優2名、特殊貢獻1名)。

(七)建置各項補助，並定期盤點醫療戒治、社福、就業、心理諮商及安置收容相關資源

1. 提供本市藥癮個案醫療戒治住院費用補助，增強其住院戒治動機，以妥善處理藥癮者的戒斷症狀及共病問題，補助每名藥癮個案1年最高上限2萬5千元之費用負擔，減輕藥癮者經濟負擔，109年7-12月補助藥癮個案計8人次。

2. 結合本市8家民間單位，由專業心理師提供藥癮個案個別或團體心理諮商輔導，有效促進本市藥癮者及其家屬自我覺察、自我肯定、修復家庭關係、因應生活壓力與問題，以利復歸社會，109年7-12月計服務藥癮個案17人。

3. 自109年7月起推動暖心餐食之兌換券(7-11商品卡與便當店餐券)，協助渡過短期經濟困頓溫飽需求，並實質援助強化出監後之銜接服務；109年7-12月申請餐食券計25人次。

4. 高雄市指定藥癮戒治醫療機構計18家，提供替代治療給藥服務之醫院計14家、診所計5家，另有衛星給藥點4家。

5. 結合市立凱旋醫院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推動藥癮醫療單一窗口及跨科別評估診斷，提供醫療協助。

(八)防疫期間服務不打烊

1. 藥癮個案面訪追蹤輔導改以電訪代之(或遠距諮商)，倘需面訪者請個案師落實防疫政策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離及選擇通風或開放空間會談。
2. 防疫期間發送女監藥癮受刑人暖心包(內含商品卡、口香糖、衛教單張及口罩1只)出監時防疫防毒一起來。
3. 矯正機關入監銜接輔導於防疫期間提供5家監所戒治資源PPT及影片檔於監所內不間斷宣導。
4. 高雄市多元發展體驗中心社區處遇課程採戶外活動辦理，參加者落實防疫政策測體溫、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離並加強防疫宣導。

貳拾肆、運動發展

一、發展產業聚落、提升運動經濟

(一)發展運動場館經營產業

1. 持續規劃辦理場館設施委外廠商營運模式，引進民間廠商專業能力及人力，活化並提升場館經營及服務品質，促進在地運動場館經營產業發展、培育在地場館營運專業人力。

本府運發局已完成鳳山運動園區 OT 案第一期，目前由委外廠商進行營運管理羽球館、游泳池及運動中心；預計待鳳山體育館耐震補強工程完成驗收後辦理第二期點交作業，營運標的物包括網球場、溜冰場、服務中心及體育館，希望精進園區整體經營委外模式，未來成為本市運動場館委外營運標竿案例，提供優質運動服務、帶動運動產業發展。

2. 爭取中央經費進行場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前置作業計畫：

(1)高雄三民運動中心 2.0 BOT 先期規劃暨招商作業：

本府前以三民區陽明溜冰場為基地評估辦理促參 BOT「三民運動中心 2.0」，經完成可行性評估為有條件可行，並獲財政部經費補助續行先期規劃及招商作業；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市場態勢改向、投資熱度轉變以及政策目標調整，本案修正原可行性評估結果及財務條件後，投資熱度仍不樂觀。

衡酌本案市場及財務達成整體自償性仍需相當條件，本府同時爭取教育部體育署經費補助興整建「全民運動館」，以盡速完成提供市民健康、休閒、娛樂及生活機能兼備的全齡化複合式運動休閒場館為本案執行方針。

(2)蓮池潭水域運動訓練中心 OT 可行性評估案：

蓮池潭曾為 2009 年世界運動會輕艇水球、滑水和龍舟項目比賽場地，現況為高雄市體育會龍舟、輕艇、帆船、划船委員會、看見臺灣基金會等單位作水域運動使用。為促進蓮池潭運動及觀光等產業發展，開拓多元水域運動文化體驗，以「本市蓮池潭水域運動訓練中心 OT 可行性評估」案，向財政部申請促參前置作業核定補助經費辦理。本案於 110 年 2 月底完成期末報告，經顧問公司綜合評估因本案財務不具可行性，爰本局未來擬以採購法委外經營管理之方式，透過引入民間資源，甄選優秀專業經營團隊投入營運，藉此提高運

動場館使用效益及自償性，同時提升市民與遊客參與蓮池潭水域活動意願，帶動整體周邊區域發展。

(3)小港、鹽埕運動中心 BOT 可行性評估案：

為促進優化高雄市小港區及鹽埕區之市民運動休閒環境與因應台灣高齡化社會之來臨，本案期以 BOT 之促參方式，透過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興建結合全齡化運動設施及年長者安心托付日間照顧之場館，以提升市民之生活品質，促進市民健康及推廣全民運動。市府前向財政部申請促參前置作業補助，獲核准補助總經費 90% 174 萬 2,940 元，另 10% 為本府自籌款 19 萬 3,660 元，總計 193 萬 6,600 元之經費辦理「高雄市小港、鹽埕運動中心 BOT 案可行性評估計畫」。本案前於 109 年 8 月完成顧問標決標，刻正研擬可行性評估報告，預定 110 年 4 月完成期末報告，後依評估結果確認後續政策方向。

(二)擘劃電競產業發展策略、辦理電競相關活動

本市電競發展將以運動、產業及教育等 3 大面向建構策略。未來本市電競運動發展，以培育選手、蓬勃賽事與活動及提升整體產值為核心策略，期以舉行各類賽事、辦理會展或活動等，擴散帶動電競相關軟體、活動策劃、行銷、傳播媒體等各行業於本市投入，串聯產官學加值運用導入，從而豐富活絡本市電競產業價值鏈，帶動本市電競產業蓬勃發展，打造高雄電競運動城市品牌。

109 年 12 月 11 至 13 日於高雄電競館首次辦理「2020 電競嘉年華」，活動內容包含電競賽事(特戰英豪、灌籃高手及英雄聯盟等)、主題市集(體感科技體驗、電競產業展示、電競教育推廣及表演活動等內容)及直播主培訓營等，電競賽事參賽選手達 904 人、主播培訓營訓練學員共 129 位、主題市集參觀人數達 10,964 人次；為續推動電競運動及產業於本市發展，110 年首度編列電競範疇相關預算共 700 萬元，預計辦理全國性電競賽事、本市學校電競聯賽等相關活動以及 110 年全國運動會電競代表隊選手選拔及培訓作業。

(三)提升運動經濟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共辦理「2020 全國少年青少年桌球菁英賽-南區賽及獎金賽」、「2020 年第 11 屆高雄港都盃全國羽球錦標賽」、「2020 全國樂活盃桌球錦標賽」、「2020 年高雄市姥姥盃全國籃球錦標賽」、「109 年全國總統盃社會組桌球錦標賽」、「109 年全國手球錦標賽」、「2020 高雄電競嘉年華」、「109 年全國 SUP 立式划槳公開賽」、「2020 高雄城市盃全國龍舟錦標賽」、「109 年高雄市議長盃全國西洋棋錦標

賽」、「109 年理事長盃全國慢速壘球錦標賽」、「高雄市第十屆市長盃全國漆彈錦標賽」、「2020 年第 10 屆高雄市主委盃全國滾球錦標賽」、「2020 永慶盃路跑」、「第六屆高雄市舒跑杯路跑賽」、「漫威路跑-找回你的力量高雄場」，共 49 場全國規模賽事及 6 場路跑活動，參與人次超過 9 萬人次，促進本市參與型、觀賞型運動經濟成長。

二、優化場館環境、促進城市發展

(一) 整建場館設施

1. 鳳山運動園區設施改造計畫：整修體育館、游泳池、羽球場及網球館等場館，並新建服務中心及體適能運動中心，總經費 3 億 6,934 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 1 億 8,000 萬元，本府自籌 1 億 8,934 萬元；106 年 6 月開工，現已完工並開放羽球館、溜冰場、網球場、游泳池及運動中心。體育館耐震補強工程於 109 年 7 月開工，110 年 1 月 25 日完工；另田徑場配合交通局施作地下停車場，109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12 月底完工。
2. 前瞻基礎建設-城鄉設施-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
 - (1) 已陸續完成「高雄市立運動場館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高雄國家體育場設施設備整建改善計畫」、「小港運動場排水暨銀髮族運動環境改造計畫」、「路竹體育園區運動場地設施更新改善計畫」、「愛河連接蓮池潭既有自行車道整建計畫」、「高雄國家體育場國家級 400 公尺田徑場設施設備修繕計畫」等 6 案。
 - (2) 蓮池潭艇庫暨周遭設施整建計畫：重建蓮池潭艇庫、整合民眾服務、教育導覽、賽務行政及商業功能等複合式艇庫，並改造周圍碼頭及親水平台等環境美化，另購置更新龍舟及相關船隻設備，完善蓮池潭水域運動設施及環境改造。總經費 1 億 1,200 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 7,840 萬元，本府自籌 3,360 萬元；108 年 4 月 24 日開工，已於 109 年 10 月完工。
 - (3) 陽明網球中心中央球場整體改造計畫：為使陽明網球中心能因應辦理國內外重要網球賽事，重新檢討全區使用定位及營運方向，規劃中央球場室內空間改造、球場地坪更新、看台地坪防水、觀眾椅更新、無障礙設施改善及商業空間，整合賽事、商業及無障礙環境。總經費 1 億 3,650 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 9,555 萬元，本府自籌 4,095 萬元；109 年 7 月 17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10 月完工。

- (4) 立德棒球場設施改善計畫：為完善場地設施環境暨辦理 2020 年亞洲青年棒球錦標賽及符合相關賽事使用需求辦理球場設施整修，規劃球場草皮更新、噴灌設備更新、養護機具購置、計分板設備更新、增設風雨式牛棚及無障礙設施改善等，改善棒球場設施環境，提供球員完善訓練及比賽場地。總經費 3,800 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 2,660 萬元，本府自籌 1,140 萬元；業於 109 年 3 月決標，於 110 年 1 月完工。
- (5) 茄苳運動公園整體改造計畫：為改善茄苳運動公園設施環境，規劃既有籃球場整修、既有紅土網球場改建為壓克力地坪符合當地使用管理、新設排球場，另將搭配民間廠商租賃建置太陽能發電鋼棚改造為風雨球場，提供民眾舒適的運動環境，總經費計 1,200 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 840 萬元，本府自籌 360 萬元；於 110 年 1 月 26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8 月完工。
4. 刻正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整建經費計畫：
- (1) 國際游泳池設施改善計畫：為完善國際游泳池作為國際賽事及選手訓練場地，盤整泳池、屋頂漏水、照明、跳水台、賽務空間及廁所等設施，規劃整體設備更新、空間改造及無障礙設施改善，提供民眾優質運動環境，總經費計 9,800 萬元，於 109 年 9 月 30 日提送體育署申請補助經費，該署於 12 月 16 日現勘審查，已於 110 年 1 月 14 日依審查意見完成修正計畫報署審查。
- (2) 中正運動場田徑跑道更新計畫：為辦理中正運動場田徑場損壞全面更新，提供民眾優質運動環境，總經費計 2,980 萬元，於 109 年 9 月 30 日提送體育署申請補助經費，該署於 110 年 2 月 5 日核定補助 2,086 萬元，市府自籌 894 萬元，總經費 2,980 萬元。
- (3) 青少年運動園區籃球場屋頂漏水改善更新計畫：為改善青少年運動園區籃球場屋頂漏水情形、提供民眾優質運動環境，總經費計 2,500 萬元，於 109 年 9 月 30 日提送體育署申請補助經費，該署 12 月 16 日現勘審查，已於 110 年 1 月 14 日依審查意見完成修正計畫報署審查。
- (4) 陽明網球中心整體規劃暨中央球場風雨式屋頂新設計畫：為完善陽明網球中心設施環境，新設中央球場風雨式屋頂及調整外圍球場，以符合國際賽事需求及提供民眾優質運動環境，總經費計 2 億 909 萬元，於 109 年 9 月 30 日提送體育署申請

補助經費，待該署審查中。

- (5)楠梓自由車場拆除新建風雨式 250m 自由車場計畫：既有自由車場 333m 賽道已不符合目前國際標準 250m，為完善選手訓練環境，符合國際標準賽事場地，規劃楠梓自由車場拆除新建風雨式 250m 自由車場，總經費計 4 億 6,406 萬元，於 109 年 9 月 30 日提送體育署申請補助經費，待該署審查中。
- (6)高雄國家體育場設施設備整修計畫：場館落成至今 12 年餘，各項硬體設施設備面臨使用年限到期，以及設備老舊需汰換等問題(包含中央空調、資訊通信、機電、鋼構脫漆、室內空間漏水等)，規劃改善高雄國家體育場設施設備環境，包括機電設備損壞、場內監控設備老舊、生態土坡流失、場內外草皮整理、籃球場增設雨遮、防火門汰換等等，總經費計 2 億 4,515 萬 6,300 元，於 109 年 9 月 30 日提送體育署申請補助經費，待該署審查中。
- (7)大寮運動公園游泳池設施改造計畫：為改善大寮游泳池設施環境，盤整泳池、地坪、過濾設備、辦公空間及廁所等設施，規劃整體設備更新、空間改造及無障礙設施改善，提供民眾優質運動環境，總經費計 7,680 萬元，於 109 年 9 月 30 日提送體育署申請補助經費，待該署審查中。

(二)規劃新建場館設施

1. 前瞻基礎建設-城鄉設施-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

- (1)楠梓文中足球場新建計畫：配合體育署推動足球企業聯賽、建立主客場制政策，以計畫基地為中心推動企業聯賽、各級賽事及移訓，促進相關產業，於楠梓區新建 1 座 11 人制人工草皮足球場、新建 1 座 11 人制天然草皮足球場(可分為 2 座 8 人制足球場地)；1 棟 3 層樓附屬設施建築物、停車場及園區綠美化工程。計畫總經費 3 億 5,413 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 2 億 3,800 萬元，本府自籌 1 億 1,613 萬 1,761 元，採專案管理(含監造)加統包工程方式辦理，預定 110 年 8 月完工。
- (2)西子灣海域中心新建計畫：協助國立中山大學爭取經費補助，該校規劃西子灣新建整合艇庫、行政營運、資訊服務、推廣教育等複合式海域中心，另購置相關船隻設備。總經費 1 億 4,000 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 9,800 萬元，該校自籌 4,200 萬元；該校業於 107 年 11 月完成規劃設計，108 年 4 月工程發包，9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3 月完工。

3. 設置運動中心：

- (1) 本府依據本市各區人口數及密度、交通易達、土地條件、市場需求、財源等綜整評估規劃運動中心，採多項策略同時進行。目前除已提供服務之鳳山運動中心並預計於 110 年 12 月完善整體園區設施環境，另 2 處中正技擊館整建、高雄國家體育場尾翼空間利用預計 110 年下半年委外營運，3 處爭取體育署補助設置，另同時利用校園開放、活化公有空間、與捷運進行聯合開發及社會住宅合建陸續進行，並按進度逐年編列預算。評估區域將陸續視市府政策及運動中心規劃設置條件研議，空間規劃除納入民眾喜愛的健身房、多功能教室、球場等運動項目，也會配合本市運動發展項目廣納在地民意需求意見。
- (2) 本市運動中心規劃設置策略及內容如下：
 - ① 完善鳳山運動園區、引進民間資源委外：鳳山體育館耐震補強工程預計 110 年 3 月底完工，待完工後將連同其他設施點交委外廠商、完成全區委外，為本市運動場館產業重要里程碑；另鳳山田徑場地下停車場工程預計於 110 年 12 月底完工，可望進一步提升園區服務能量。
 - ② 活化公有空間再利用：110 年編列 2,500 萬元規劃、整建及 200 萬元委外作業經費，優先整建中正技擊館 2 樓及 5 樓既有空間提供未來營運廠商規劃改造運動中心預計 110 年 10 月委外營運；高雄國家體育場尾翼空間利用設置健身房、瑜珈等多功能教室、體適能訓練場並結合戶外籃球場整體委外規劃，期提供更親民休閒運動功能，預計 110 年 6 月營運。
 - ③ 爭取體育署補助興建 OT 營運-全民運動館：本府已盤點數處適合興建全民運動館，並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將興建計畫送交體育署，希爭取前瞻建設基礎計畫經費補助興建至少 3 處全民運動館。本府先行啟動規劃設計作業。
 - ④ 開放校園空間：盤點多區學校空間規劃為健身房、韻律教室等，結合校內綜合球場或羽球場、游泳池等體育設施，整體委外民間業者經營，提高使用效率及節省經費。
 - ⑤ 促參新建(民間新建經營)、引進民間投資：本府積極爭取財政部補助運動中心 BOT 案促參作業，110 年編列作業經費 405 萬元。預計於 110 年 4 月完成鹽埕活動中心舊址可行性

評估。

- ⑥捷運共構聯合開發及社會住宅合建：本府將規劃延伸、新設之捷運沿線路網進行聯合開發，由運動發展局、捷運局積極評估規劃；另結合都市發展局新建社會住宅空間內提供多元公共服務，運動中心即為其中一環。
3. 規劃興建滑板場：規劃於高雄都會公園捷運站高架橋下道路用地設置極限(滑板)場，面積約 3,000 平方公尺，設施含平杆、斜坡道、階梯、三面台、斜竿等，總經費 2,600 萬元。109 年 9 月 30 日提送補助計畫書向體育署申請補助經費，110 年 1 月 4 日、2 月 23 日體育署進行複審並依據體育署複審意見修正計畫書內容，持續積極向體育署爭取經費中。
4. 規劃興建戶外網球場：規劃林園區公 11 部分用地設置戶外 4 面紅土簡易網球場，經費預計 2,905 萬 7,787 元，主要項目為 3 公尺高度圍網、4 面網球場、夜間照明、自動灑水設備、男女簡易廁所及簡易管理室、周邊綠美化等，本府運發局業於 109 年 5 月 6 日 9 月 30 日提送計畫向體育署爭取補助經費，110 年 1 月 4 日體育署進行複審，持續積極向體育署爭取補助經費。
5. 楠梓區道路用地規劃風雨式籃球場：楠梓區德民路與捷運交叉口旁道路用地(楠梓段二小段 114 號)，面積約 7,086 平方公尺新建風雨籃球場，刻正辦理道路用地變更體育場用地作業。

(三)運動場館經營管理模式多元化

1. 本府轄管運動場館共 65 處，除 32 處由運動發展局自管外，依據本市運動場地認養辦法辦理場地認養，由在地體育團體或企業認養開放市民使用之場地，以提高管理績效及場地使用率，目前民間團體認養運動場館計 6 處：三民木球場、三民槌球場、岡山槌球場、三民羽球場、鳳西溜冰場及路竹體育園區沙灘巧固球場。
2. 並為促進民間參與運動場館經營，持續評估所屬運動場館委外經營管理或透過促參由民間參與經營之可能性，目前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委外運動場館計有 7 處，分為民生網球場、大寮游泳池、大社游泳池、前鎮游泳池、四維羽球場、鳳山慢速壘球場及大坪頂運動公園壘球場；及「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由民間參與經營計有鳳山運動園區 3 場館及高雄市現代化綜合體育館(又稱高雄巨蛋)等 4 處，合計共 11 處。另有 5 處刻正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前置作業中，計有陽明溜冰場、立德棒球場、蓮池潭水域運動中心、小港及鹽埕國民運動中心等。

3. 為活化場館、提高場館使用率及使場館得以就近獲得妥適維護管理，目前由機關學校代管運動場館計中正壘球場、勞工壘球場、陽明棒球場等 16 處。
4. 為掌握各場館營運狀況並提升服務品質，依自管、認養、委外及代管不同經管樣態，除落實自主管理外，並訂定自管業務檢核計畫，以及認養、委外及代管訪視計畫，並配合不定時訪視，有效落實場館管理。另依據體育署訂定之「公共運動設施設置及管理辦法」，每年辦理本市轄區內公共運動設施營運管理維護情形之考核。

(四)高雄國家體育場經營成效

1. 場館導覽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申請導覽場次及人數共計 8 場 310 人。
2. 辦理活動統計：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2020 HLK 聯盟春季滑布車錦標賽」、「模擬東京奧運對抗賽」、「109 年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健身工廠盃-幼兒足球錦標賽」等活動，類型含運動、教育講座等多元化活動，計 48 場次活動，共 64,067 人次參與活動。
3. 使用人數統計：109 年 7 月至 12 月假日參觀人數 116,323 人次、非假日參觀 212,260 人次，總計 328,583 人次，其中參加各項活動 60,807 人次。

三、持續舉辦賽事、形塑運動港都

(一)2020 全國少年青少年桌球菁英賽-南區賽及獎金賽

於 7 月 12 日至 7 月 15 日、8 月 18 日至 8 月 20 日假五甲國小舉辦，比賽分 9、10、11、12、15 歲等男女 10 組，參賽人數約 4,504 人，觀賞人數約 4,700 人，鑑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遵循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市防疫相關規範，規劃整體防疫措施，包含入內量體溫及提供乾(或溼)洗手設備、入內實名制登記、保持社交距離或戴口罩、加強環境清消等。

(二)2020 年第 11 屆高雄港都盃全國羽球錦標賽

於 8 月 24 日至 30 日假小港區亞柏會館舉行，比賽組別計有社會組、大專組及學生組，參賽人數為 3,030 人(上一屆 5,153 人)，考量旨揭賽事係於室內舉行，為維護參與人員健康安全，仍依配合該中心及本市最新指引辦理防疫措施，包含入內量體溫及提供乾(或溼)洗手設備、入內實名制登記、保持社交距離或戴口罩、加強環境清消等。

(三)2020 全國樂活盃桌球錦標賽

於 9 月 19 日至 20 日假五甲國小舉辦，本賽事自 99 年起舉辦迄今已邁入第 11 屆，比賽分團體賽、個人及雙打組，參賽人數約 1,800 人，參觀人次約 3,600 人次，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新冠肺炎)全球疫情又趨緩情勢，配合疫情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辦理相關防疫措施，包含入內量體溫及提供乾(或溼)洗手設備、入內實名制登記、保持社交距離或戴口罩、加強環境清消等，以避免群聚感染。

(四)109 全國手球錦標賽

於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5 日假本市中崙國民中學及中正國防幹部預備中心舉辦，比賽分 U11、U12、U13、U15、U16、U18、U19、U21 及社會組、社會乙組，共計 149 隊參賽，人數約 4,040 人及觀賞人數約 2,100 人次。本案賽事為戶外活動，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全球疫情趨緩，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辦理相關防疫措施，保持社交距離或戴口罩及加強環境清消等，以避免群聚感染。

(五)第十七屆高雄市長盃慢速壘球城市對抗賽

於 109 年 9 月 6 日、12 日、13 日在岡山環保公園甲、乙球場及國慶青埔棒球場舉行，總共吸引 60 隊約 2,000 名喜好慢速壘球的民眾參加，並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於入場時，量體溫、噴酒精手部消毒及做好實名制登記，同時在場下保持社交距離，休息區內的選手隨時配戴口罩，加強環境消毒等措施。

(六)高雄市第六屆舒跑杯路跑賽

於 109 年 10 月 18 日假前鎮區夢時代購物中心前時代大道舉行，報名人數達 1 萬 4 千人。舒跑杯秉持著「守護全民健康」之宗旨，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更積極推動多項防疫措施。從賽前要求填報參賽者自主健康聲明書，賽事當日進行實名制登記入場、紅外線體溫量測站、口罩發放、加強酒精消毒、嚴密管制人員出入會場，賽道以瓶裝水代替水杯，避免有交互感染情形，樹立國內路跑賽事防疫標竿。

(七)2020 高雄電競嘉年華

於 12 月 11 至 13 日假高雄電競館舉辦，活動內容包含電競賽事(特戰英豪、灌籃高手及英雄聯盟等)、主題市集(體感科技體驗、電競產業展示、電競教育推廣及表演活動等內容)及直播主培訓營等，電競賽事參賽選手達 904 人、主播培訓營有本市 129 位學生參與、主題市集參觀人數達 10,964 人次，配合疫情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辦理相關防疫措施，包含入內量體溫及提供乾(或溼)洗手設備、入內實名制登記、保持社交距離或戴口罩、加強環境清消等，以避免群聚感染。

(八)2020 高雄城市盃全國龍舟錦標賽

於 12 月 11 至 13 日在蓮池潭水域舉行，受疫情影響，國外隊伍僅有在國內就學外籍生及在台工作者組成國際隊伍，共吸引全國各地超過 140 隊、約 4 千人組隊參賽。賽前請選手填寫自主健康聲明書，排除高風險族群參賽，賽事現場設置體溫檢測站以及落實現場人員實名制，大會定時宣導人員保持社交距離，未參賽時應配戴口罩，以落實相關防疫規定。

四、完善人才培訓、強化競技實力

(一)發給本市績優運動選手獎補助

1. 核發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為持續培育及照顧本市具發展潛力之基層運動選手，本市於 108 年訂定「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發給辦法」，補助本市全國運動會獲前三名菁英選手每月訓練補助金分別為金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 2 萬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 1 萬 2,000 元；銀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 1 萬 2,000 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 8,000 元；銅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 8,000 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 6,000 元。109 年共計 278 名選手申請通過；核發訓練補助金 3,249 萬 6,000 元。
2. 核發社會體育體育獎助金：為獎助本市績優運動選手、教練，以培育優秀選手、提升運動水準。109 年依「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獎助本市選手及教練參加全國單項運動競賽獲前三名者，共計 2,248 項次，核發獎助金 1,923 萬 2,346 元；獎助本市選手、教練及體育團體參加「109 年全民運動會」成績優良者者，共計 369 項次，核發獎助金 1,574 萬元。

(二)提升運動傷害防護服務提供完善照護

1. 本市與小港醫院合作續約高雄市優秀選手運動傷害防護體系，小港醫院以專業團隊照護模式提供包括單一門診、復健科特別訓練門診、全國運動會隨隊緊急醫療、舉辦傷害防護課程等 4 大面向服務；並於 109 年 11 月 18 日辦理高雄市優秀選手運動傷害防護研習暨震波講座，計約 80 名選手及教練參與。
2. 為完善各運動種類選手優質醫療照護服務，今年服務對象更擴大提供至全民運動會第一類前三名選手，小港醫院提供多項專屬服務，包含跨專業團隊整合醫療模式、享免掛號費優惠、專人專線預約等便利服務，以及提供經濟弱勢優秀選手部分醫療補助等，讓選手無後顧之憂的進行訓練和競賽。

(三) 辦理 109 年全民運動會高雄市代表隊組隊參賽

109 年花蓮全民運動會已於 10 月 17 日至 22 日圓滿結束。本屆賽事在健力、滑輪溜冰、柔術、水上救生等傳統強項表現最優，其中健力項目謝宗庭選手再度超越自己成績，三破大會、全國與亞洲等紀錄，完成 11 連霸，男女滑輪溜冰長桿曲棍球榮獲雙料金牌、室內拔河 600 公斤級、沙灘手球女子組、原野射箭裸弓組等亦成功奪金，至於民俗體育男子組跳繩限時計次則以 568 次破全國紀錄摘下金牌，本市代表隊頻破大會及全國紀錄。109 年全民運動會本市共獲 33 金、35 銀、34 銅，於總獎牌榜獲「司法院院長獎（全國第五名）」，本屆金牌數及總獎牌數皆超越 107 年紀錄。

五、辦理多元活動、打造全齡運動

(一) 整合行銷高雄運動品牌賽事大賞

邁入第 40 年的高雄市體育季，今年轉型為高雄運動品牌賽事大賞，以「高雄·運動之城」為意象，凸顯各項品牌賽事特色，推廣全民共同參與的健康運動系列活動，賽事網羅具歷史文化意義，也具競賽的觀賞性以及適合闔家參與的運動賽事等本市知名賽事，共計 20 項活動。109 年 7 至 12 月份舉辦各路好手皆想挑戰的高雄港都盃全國羽球錦標賽、高雄市長盃慢速壘球城市對抗賽、高雄城市盃全國龍舟錦標賽、全國樂活盃桌球錦標賽、高雄市第 41 屆全國東昇盃軟式網球錦標賽，另針對身障人士辦理永達盃高雄國際輪椅網球公開賽，配合時下新興運動辦理高雄電競嘉年華，還有適合市民參與的高雄市全民運動嘉年華、高雄舒跑杯路跑賽。

(二) 輔導民間單位辦理路跑、健行等全民運動

本府運發局制定「受理申請路跑活動審查計畫」審查路跑活動，並提供健行活動行政協助，109 年 7 至 12 月由運發局提供行政協助計有「2020 永慶盃路跑」、「高雄第六屆舒跑杯路跑賽」、「2020 世界骨鬆日健康路跑」、「漫威路跑-找回你的力量高雄場」、「2020 鬼滅之刃全集中路跑-高雄場」、「2020 DADA RUN 全國半程馬拉松-高雄場」、「2020 旗山美濃馬拉松」、「高雄山城 100K 超級馬拉松」及「2020 防毒馬拉松」計 9 場次，參與人數預估計 55,538 人次。

(三) 辦理運動 i 臺灣計畫

1. 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推動運動 i 臺灣計畫並受補助 2,190 萬元，結合本市相關局處、體育總會、各區體育會、各級學校及民間相關體育團體等個機關單位，參與對象涵蓋青少年、身心障礙者、婦

女、銀髮族、原住民、新住民和各行業別職工，109年7至12月參與人次約10萬人次。

2. 本府持續與本市大專院校共同辦理銀髮族競爭運動樂活、巡迴運動指導團及運動熱區等三項專案，主動出擊至本市樂齡中心、老人服務中心、社區據點及本市轄管運動場地，辦理運動推廣活動、運動指導班、運動知能、體適能健康諮詢及觀念講座等。109年7至12月共辦理105場次課程，提升銀髮族運動參與意願，型塑高齡樂活運動環境，銀髮族參與人次約18,000人次。

(四)辦理多元運動推廣班及訓練營

配合國人從事運動習慣、新興運動風氣及本市運動場館種類，定期辦理羽球、體適能瑜珈、燃脂有氧、自由車、滑輪溜冰等各項運動訓練班，提供市民平價多元運動教學課程。惟109年受到新型肺炎疫情影響，109年7月至12月共辦理14班，合計234人次報名參加，相較去年同期辦理13班、398人次，減少64名約21%。

109年7月至8月辦理游泳教學訓練營，共開設20班兒童班、255班普通班，總計招收2,612人次參加。結訓後，鼓勵學員參加游泳能力認證，並依據教育部「全國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基本指標」核發予417名學員游泳能力認證。

(五)輔導及補助高雄市體育總會、本市大專院校及體育團體辦理國際性、全國性等各級(項)活動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多項體育活動延至下半年舉辦；109年7月至12月輔導及補助體育團體辦理137項活動，補助經費約1,098萬元，約5萬7千人次參與活動，參與人次較上半年度大幅成長近160%。

貳拾伍、青年事務

一、綜合規劃

(一)推動青年公共參與

1. 為強化並廣徵本市青年參與公共事務之建言，並提供本府青年政策諮詢管道，本府青年局籌劃設置「高雄市政府青年事務諮詢會」（以下簡稱青諮會）計 49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市長兼任，2 人為副召集人，由本府青年局局長及研考會主任委員兼任，其餘 46 人為公開徵選就學或設籍於本市之 18 歲至 45 歲代表擔任。109 年 3 月 29 日辦理本府青年事務諮詢會成立記者會暨召開第一次會議。另為擴大參與層面及廣度，向下扎根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12 月 4 日修正青年事務諮詢會設置要點，增加於本市就業之青年代表，以提升青諮委員身分之多元性，並將年齡下修為 16 歲至 40 歲，向下扎根鼓勵青年提早參與公共事務。
2. 辦理青出於藍公民培力計畫
參與對象為 18 歲至 35 歲，設籍高雄或於高雄就學就業之青年，辦理青出於藍公民培力計畫培力營隊，10 月 17 日至 18 日辦理與社區參與相關之講座 2 場及相關參訪 2 場，參訪後由提案輔導師輔導學員繕寫社區發展相關提案 3 則並上傳至國發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參加人次共計 100 人。
3. 辦理青年創就業講座
 - (1) 為促進青年職涯探索，本府青年局特辦理「青年對談講座」及「大師論壇」系列活動，邀請各領域創業大師現身開講，並藉由 QA 時段鼓勵民眾向大師請益，俾利青年朋友規劃人生及創就業之路，讓青年站在巨人肩膀上眺望全球，掌握國際各類產業趨勢，善用資源充實自我，提升國際競爭力。
 - (2) 青年對談講座 2 場(109 年 7 月 30 日「台灣吧共同創辦人暨營運長」蕭宇辰、8 月 11 日「群星瑞智總經理」張正芬)，分別與青年對談網路社群品牌經營訣竅、華劇國際市場行銷秘訣。
 - (3) 大師論壇 4 場(109 年 10 月 6 日「德國 iF 設計亞洲區總經理」李建國、10 月 23 日「奧美集團創意長」龔大中、11 月 9 日全亞洲最大規模共享機車「WeMo Scooter 威摩科技共同創辦人暨執行長」吳昕霈、12 月 17 日台灣最大運動行銷公司「悍創創辦人」張運智)，平均每場青年參與人數達 200 人以上，也同時進行線上臉書直播。

(二)促進青年職涯探索

1. 辦理 2020 大港青年自我挑戰賽

開放 120 位 15 歲至 35 歲設籍高雄或於高雄就學就業之青年 3 人一隊，從與職涯探索相關的 30 個任務內自選 10 個以上完賽。三週內破百位青年完成 541 項任務，拜訪 12 大不同產業領域，完成 102 次跨領域體驗與訪談，產出 129 支任務影片，其中 29 支影片分別在兩波抽獎活動，以及最終人氣影片票選活動中觸及 18 萬人次，獲得 7,100 多個按讚數。

(三)推動國際青年交流

1. 籌組青年局國際志工團

招募第一屆青年局國際志工有 60 位，來自 10 個國籍(越南、印尼、緬甸、加拿大、印度、哥斯大黎加、巴基斯坦、菲律賓、土耳其及台灣等)，全團共會 10 種語言。40 小時培訓課程涵蓋 7 個面向，包含 1 場線上國際組織交流會(志工產出 8 個疫情下的志願服務方案與紐西蘭坎特伯雷大學校園志工組織 Student Volunteer Army 分享)、3 場志願服務活動、2 場高雄產業參訪。3 場志願服務活動受服務人數破百位，全體志工志願服務時數累計破 3,300 小時。

(四)促進青年社團活動發展

1. 為培養本市青年知能發展，鼓勵青年藉由團體活動激發創意，積極展現自我並相互學習，發展跨界學習能力，強化本市青年競爭力，本府青年局制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青年社團活動發展補助要點」，並於 109 年 6 月 3 日刊登市府公報及函文公告，另將要點規定及相關申請附件公告於本府青年局官網供民眾瀏覽下載，11 月 30 日截止受理，109 年度共受理 108 件申請案。
2. 為促進本市大專院校及高中職社團展現自我及相互交流能力，於 11 月 11 日修正社團補助要點，一般案件每案最高補助 2 萬元，三校以上跨校性活動，每案最高補助 10 萬，十校以上全國性活動，每案最高可以達到 20 萬元，以促進學生參與社團培養其他才能。
3. 為推動社團補助要點，於 11 月 7 日舉辦首場「雄校聯」社團幹部交流茶會及派對活動，邀請高雄高中職與大專院校社團參與，共計 80 多個社團、200 多名社團幹部及同學一同加入，分別有來自高雄科技大學、文藻外語大學、三民家商以及楠梓高中四組學生社團透過網路人氣投票後勝出，並帶來精彩演出，同時特別邀

請高雄在地獨立樂團表演；交流茶會期間宣導社團補助政策，活動過程中多位社團幹部接連洽詢補助內容。

4. 為培力學校社團，於12月5日發起「青春·雄大港！Youth Dance」熱舞活動，匯集了樹德家商、鳳山商工、道明中學、高雄女中、三民家商、高雄中學、三民高中、高雄高工、新莊高中等9所高中職，共12個青年社團於漢神巨蛋戶外廣場齊聚切磋，帶來精彩演出，並網羅全台各地75位青年BATTLE高手決戰大港，活動現場湧入超過300名勁舞青年及應援團民眾，從宣傳至活動後回顧共觸及3,000人次以上關注與參與。

二、創業輔導

(一) 打造本市創業社群交流平台

1. 成立「高雄青年創業推動聯盟」

本府青年局108年10月30日成立「高雄青年創業推動聯盟」，本聯盟結合高雄15所大專院校育成中心、7個民間育成機構、4個產業公協會與5個高市府共創基地，共31家聯盟成員攜手合作青創事業之孵化與育成，期能透過產官學研合作模式，針對青年需求，提供完善的創新創業資源，涵括課程、資金、輔導、媒合等協助與服務，扶植潛力優秀團隊，以創業帶動就業機會，為本市產業發展注入新血。

109年7月至12月共召開三場次聯盟會議(109年8月6日、109年10月6日、109年12月22日)，鼓勵本市國立、私立大專院校及民間創業育成機構投入青年創業輔導工作，建立交流學習合作平台，分享課程輔導資源，提供青年多類型的培訓課程或諮詢內容，提升青年職能及創業專業能力，深化培訓管道，以落實青年人才發展政策。

2. 定期辦理共創基地交流聚會

青年局為扶植高雄在地更多優秀的新創公司與團隊，提供創業團隊交流媒合的平台，109年8月28日已於KO-IN智高點舉辦109年青創之夜第1場「下周見創投前，周末你該想的是」，10月6日於蓮潭國際會館舉辦青創之夜第2場「白晝派對」，11月13日於典藏駁二餐廳舉辦青創之夜第3場「今晚我想來點…未來特餐！」，共吸引近百新創團隊參與活動，參與人數近三百人。

3. 率領新創團隊參展國內大型新創展覽

為展現高雄創新創業能量、培育青年創業精神及協助新創公司行銷產品與對接資源，遴選出12組高雄在地優秀新創公司參展

「2020 Meet Taipei 創新創業嘉年華」，並於參展前進行兩階段的英文培訓課程：「國際投資協議書訓練營(Term Sheet Bootcamp)」及為期 8 週之商業英文課程。於展覽中打造高雄新創館，展示高雄的新創特色與能量，參展公司的領域涵蓋生技醫療、無人機、VR 遊戲、科技農業、數位平台等。展覽期間展會總參觀人次高達 41,153 人，高雄新創館共吸引 35 組投資者與 219 家企業與參展公司洽談合作，促成資源對接及媒合商機。

(二)提供青創團隊整合性輔導服務

1. 籌組青年導師顧問團

青年局引入專業導師制度，建立專屬青創導師名單，包括財務會計、法務智財、募資、行銷策略、商業模式等領域，邀集近 70 位業界精英，共同組成堅強的「青年導師顧問團」，針對不同創業主題舉辦講座，增進青年創業知識與技能；另可提供導師一對一輔導服務，實際媒合團隊創業需求。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創業諮詢輔導服務個案數共 171 案，已完成輔導次數共 268 次，已開發共 20 組優秀且具潛力培育的青創團隊，並已建立相關輔導追蹤機制，即時掌握團隊諮詢狀態與輔導細節。

2. 開辦創新創業育成活動

為協助青年建立正確的創業觀念及突破創業瓶頸，本府青年局開辦創新創業主題相關之課程、講座、工作坊等各項育成活動，109 年 7 月至 12 月已辦理 14 堂創業課程、講座活動，累計約 2,700 人次參與，以創造青年分享、激盪與成長之創新創業環境，並達知能、職能整備與人力資源交流的實質效益，培育青年具備創新創業的能力及創業家精神之養成，形塑高雄創新創業之氛圍，活絡本市產業發展。

3. 辦理高雄青時尚大賞

為激勵青年從事時尚設計產業，發展青年創新創意融合時尚潮流，實現設計創業理想，由本府青年局舉辦首屆「高雄青時尚大賞—大港潮起來 Kaohsiung Youth Fashion Award-KYFA」設計競賽，自 8 月 14 日受理徵件報名，9 月 29 日上午假四維行政中心中庭辦理公布入圍名單記者會，續辦理 2 場次青時尚講堂、2 場次導師指導工作坊，並於 11 月 29 日假高雄 SPERO-鯨魚堤岸 03 館辦理決賽暨頒獎典禮，12 月 19 日假誠品生活高雄大遠百店辦理聯名展覽。

高雄青時尚大賞首屆辦理初選徵件達 130 件，為近年相似性質徵件競賽之最，決賽舞台共吸引三百多位時尚企業人士、設計師、大港潮青等人聚集，座位滿席，精彩呈現第一屆時尚設計競賽，行銷本市時尚設計實力。

本活動提供青年創意伸展台，將流行時尚結合敘事性展演等跨領域模式，以時尚走秀競賽方式呈現，活絡並發展高雄時尚設計產業，並協助在學青年與市場接軌，累積就業利基，促進企業媒合並達到人才與產業行銷推廣、培育之目的。

(三)補助創業育成機構

1. 為鼓勵創業育成機構於本市積極培植與孕育新創事業，提升青年面對職涯發展之應變能力及就業競爭力，本府青年局業於 109 年 2 月 14 日訂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補助創業育成機構作業要點」，補助本市辦理創新創業育成業務的機構或團體，希望藉由補助，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發揮加乘效果，提升本市創業資源能量，培育本市青年創業人才。補助類別如下：

(1)辦理課程講座、創業競賽、業師輔導、創業諮詢、資金媒合、人才培育、人才媒合、商機媒合、技術引進、育成加速、展會及職涯發展等相關活動。

(2)協助新創事業參與國內舉辦之相關競賽或展覽。

2. 本府青年局聯合高雄東、西、南、北、中 5 所大學育成網絡成立創業 0' Star，提供創業諮詢服務，並依上述補助要點提供各校前來申請，未來也希望更多成員共同加入。民眾可透過此項服務，獲得產官學資源引介，包括創業資金、政府創業計畫申請、創業活動、創業知識、課程等，以及業師預約諮詢等客製化實體服務。

3.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成果如下：

(1)諮詢輔導個案數達 249 案。

(2)共辦理 2 場次有關「數位行銷」及「品牌再造」媒合會，共計 162 人次參加；辦理 1 場次全國餐旅創意競賽，報名組別 23 組，進入決賽 10 組，共計 54 人參加連鎖餐廳模擬營；舉辦 1 場次創業市集，推廣在地青年新創之觀光食品、農業文創、智慧科技、生技醫材等領域業者，實質帶動產業之經濟效益，並協助 40 家企業進行成果發表，以及行銷、商機媒合活動，參加人次達 400 人次。

(3)協助企業申請政府補助、創業貸款等資金共 4 件，共計逾 180 萬元，以渡過創業過程發展困境，及協助企業取得「經濟部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共計 2 件通過。

(4)輔導團隊參加「2020 第十五屆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共 3 組團隊分別獲第一名、第三名及育成企業組佳作等佳績；輔導團隊參加科技部「FITI 創新創業激勵計畫」，共 2 組團隊獲創業傑出獎及獎勵金各 200 萬元。

(四)推動青年職涯輔導

1. 青年職涯輔導暨創業育成

提供本市青年朋友就業之多元選擇參考，及提高青年培力，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4 場次青年創意、創業輔導及創新課程，累計約 139 人次參與，擴展青年職涯探索管道，協助建構青年創業概念及職涯發展方向。

2. 產業創客人才培育

針對時尚創新、智慧機械、5+2 產業等領域設計主題講座、工作坊課程、創客成果展等活動，109 年 7 月至 12 月已辦理 19 場次相關課程活動，累計約 284 人次參與，以誘發本市青年朋友自主學習，強化動手實作能力，累積創新創意發想能量，翻轉傳統職業訓練模式，以達推廣創客培育之目標。

3. 青造時代—2020 創業新星 X 時尚 MIT 成果發表會

109 年 10 月 23 日假高雄捷運美麗島站光之穹頂辦理，共計 211 人次參加，並於 109 年 10 月 24 日至 11 月 2 日假 M. ZONE 大港自造特區辦理「青造時代—2020 創業新星 X 時尚 MIT 作品成果展」，展出創客作品共 42 件。

4. 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

為使本市青年學子於在學期間即有至公部門見習的機會，提供 406 個職缺讓大專生至公部門暑期工讀，以期青年能藉由實務學習充實工作知能，提升職涯競爭力，並提早適應職場環境，規劃未來之方向。

5. 大專青年職場體驗與新創企業實習媒合

(1)為提升本市青年創新創業能量與職涯競爭力，109 年度已成功媒合 100 位學生至 46 家企業實習(新創事業計有 24 家)，其中 10 位應屆畢業生有 9 位獲得留任轉為正職人員，期能透過實際至新創企業或創新產業實習，縮短學用落差，開拓本市青年創新技能與能量，帶動本市新創事業發展。

(2)為協助青年拓展視野及了解產業脈動，及早為就業做準備，109 年度辦理大專生職場體驗，安排 5 場次的體驗活動，共

計 102 人次參與，青年可藉由實際參訪及體驗活動，認識職場環境及產業趨勢，培養就業所需技能及建立正確的工作心態，以為未來正式踏入職場做充分準備。

(五) 青年創業基地營運

1. 「M. ZONE 大港自造特區」被譽為高雄在地自造者天堂，「M. ZONE FAB」青創空間培育出多位在地創客，有創意及想法卻無資金的年輕朋友，可以用小額的預算，使用百萬元等級設備，實踐設計夢想。
2. 109 年度辦理 3 期展覽，於 5 月至 8 月底完成第一期「數位自造展」，搭配展覽主題及專業機具，於暑假期間推出為期十週的「數位自造加速營」，學員全數通過多種專業機具認證，後續也持續輔導協助團隊開發設計產品並協助於募資平台上架；9 月至 12 月集結 13 家品牌辦理第二期「生活工藝展」，並搭配策展主題與 5% Design Action (社會設計平台) 跨域合作辦理傢俱改造工作坊，將自造與社區進行跨域交流與連結，成品將實際運用於前金舊警舍改建之青銀共創社區據點，一、二期展覽總參觀人數達 25,000 人次。
3. 109 年 12 月 5 日至 6 日辦理「大港自造節」，規劃 4 大主題展區、內容多元豐富，提供靜態展示及互動舞台讓不同領域的自造者及微型創業者技術交流、加速產業創新動力，兩日活動總計匯集全台 107 個自造團隊共襄盛舉，共吸引 3 萬人次參與，是南臺灣最大的自造者嘉年華品牌。
4.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已辦理逾 50 場次相關課程活動，提供會員或一般民眾學習體驗並培養專業能力；另透過社群聚會、講座或導覽參訪等方式與自造者社團進行串聯，形成 Maker 群聚空間；109 年 5 月開設線上商城 (M. ZONE Pinkoi)，提供自造團隊一個宣傳自有品牌的銷售管道，透過行銷宣傳，7 月至 12 月特定客製商品訂單大幅增加，提升 M. ZONE 空間使用詢問度。
5. 本府青年局將持續以永續發展經營為目標，以自造者精神為核心，打造為自造分享及青年交流空間，並延續每年年底大港自造節展演品牌、強化自造者與國際鏈結，運用媒體及社群平台推廣，增加品牌媒合曝光與輔導培育自造人才。

三、資源整合

(一) 訂定青年創業發展相關規定

「高雄市青年創業發展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已於 108

年 10 月 1 日正式施行，依該自治條例第 4 條規定，青創基金可支用於青年創業投資、補助、貸款保證金及利息補貼、創業基地建置及營運、創業育成等相關支出。另為管理基金收支及運用等業務，109 年 4 月 30 日以高市府人力字第 10930339900 號函訂定「高雄市政府青年創業發展基金管理會設置要點」；惟為有效提升青創基金使用效率，整合市府各機關資源，擴大協助本市各行業創業青年，爰於 109 年 12 月 11 日以高市府人力字第 10931056900 號函頒下達修正前揭設置要點，將召集人層級提升為本府副秘書長以上兼任，並新增經發局代表及外聘專家委員人數，俾使青創基金推動相關政策措施之運行規劃可更加充分完善，有效協助本市創業青年，並符其需求。

(二) 媒合新創公司取得政府或民間創投資金

為整合青年創業資源網絡，優化本市青年新創發展環境，提供新創團隊足夠資金及吸引創投公司、天使投資人與加速器共同打造創業投資媒合平台，特舉辦「高雄創世代 Kaohsiung Next-Gen Startup」Demo & Pitch 活動，活動吸引全台灣、不分縣市優秀的新創公司與團隊共 101 家報名參與，經初選及複選階段過程，評選出最具潛力之前 40 家新創，並按產業類別分成 3 組後，於 109 年 9 月 24 日辦理決選活動，從各組遴選出優勝隊伍，除提供其總獎金合計 120 萬元，以及接受科技財經媒體專題報導外，並可藉此機會與創投公司、天使投資人及加速器進一步認識，獲取創業資金挹注。

活動當天由出席之 35 家新創上台簡報團隊產品、服務及商業模式，並透過由 25 家創投公司、天使投資人與加速器齊聚組成之評審團進行深度講評，最終決選出 7 家獲獎團隊，且其中有 5 家團隊來自高雄，顯見本市新創事業蘊含了相當之潛力及未來發展能量。

(三) 開辦青年創業發展補助

1. 為扶植本市青創事業，協助其在營運初期確立市場定位及商業模式，本府青年局開辦青年創業發展補助，不限產業類別，凡登記在本市、設立未滿 8 年、實收資本額未滿 3,000 萬元之青創公司或商業，其公司代表人或商業負責人為設籍本市 3 個月以上、年齡 20 歲以上 45 歲以下之青年，均可提出申請。
2. 每案最高補助 60 萬元，補助項目涵括人事費、消耗性器材及原材料費、設備使用費及租賃費、業務行銷費、房屋租金、活動場地租金及佈置費、員工教育訓練費等 8 項。
3. 為加碼補助青創事業，凡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每案最高可加碼

補助至 100 萬元：

- (1)曾獲國內外創業投資事業或天使投資人投資挹注。
- (2)國內外創新或創業競賽前 3 名。
- (3)取得經濟部 2 項專利以上。
- (4)進駐高雄青年創業推動聯盟成員所營運之創育場域。

4. 109 年受理期間自 3 月 25 日至 6 月 30 日止，共受理 123 案，其中申請金額 10 萬元以下共 6 案，計 5 案通過審查，過案比率約 83%，核定總補助金額 39.76 萬元；申請金額逾 10 萬元之案件，扣除 12 案不符資格者，計 105 案提送審查會審議，計通過 53 案，過案率約 50%，核定總補助金額 2,469.98 萬元。109 年合計補助家數 58 家，總補助金額為 2,509.74 萬元，各業別通過補助家數及比例：

- (1)資訊業通過 27 家，佔比 46.55%。
- (2)批發零售業 12 家，佔比 20.69%。
- (3)餐飲及食品業 7 家，佔比 12.07%。
- (4)其他服務業 10 家，佔比 17.24%。
- (5)製造業 2 家，佔比 3.45%。

(四)開辦青年創業貸款及利息補貼

1. 為協助青年取得創業所需資金，扶植創新優質企業發展，減輕創業初期財務負擔，特訂定「高雄市政府青年創業貸款實施要點」，由本府青年局及信保基金共提撥專款 7,500 萬元，最高可保證貸款總額 7 億 5,000 萬元，公司或商業所需之機器設備、生財器具、場所裝潢及營運週轉金，皆可申貸，不須徵提擔保品。凡公司代表人或商業負責人為年滿 20 歲至 45 歲之創業青年，且設籍本市 3 個月以上，公司或商業設立登記本市未滿 5 年且實收資本額為 1,000 萬元以下，並於申請日前 3 年內曾參與創業輔導相關課程或講座達 20 小時以上者，均得申請本府青年創業貸款。
2. 本府青年創業貸款單次核貸金額最高 200 萬元，貸款期限最長 7 年(包含本金寬限期最長 1 年)，並同時提供利息補貼，年限最長 3 年，倘貸款人曾參加國內外具代表性之創業及設計競賽且獲獎者，利息補貼期間最長得延長至 5 年；貸款利率按郵局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 1.095%機動計息(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換算利率為 1.94%)。自 108 年 11 月 1 日開放受理申請後，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受理 150 案；送審申請案

共 145 件，通過核貸 133 件，過案率逾 90%，總核貸金額 1 億 5,150 萬元。

貳拾陸、國際事務

一、姊妹市、國際友好城市之交流

(一) 美國德州聖安東尼姊妹市特展

行政暨國際處於 109 年 7 月 31 日至 9 月 4 日，在四維行政中心中庭舉辦美國德州聖安東尼市之姊妹市巡迴展，讓市民認識聖安東尼市的經濟、人文歷史、美食等城市特色。

(二) 美國奧克拉荷馬州陶沙姊妹市祝賀短片

陶沙全球聯盟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舉辦線上虛擬「全球視野獎晚宴」(Global Vision Awards Gala)，本市由羅達生副市長代表錄影表達祝賀，並邀請高雄熊一同入鏡、行銷高雄。

(三) 參與韓國水原市「2020 世界藝術節」

韓國友好城市水原市於 109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8 日舉辦「2020 世界藝術節」(2020 World Grand Artist Festival)，行政暨國際處邀請擔任電影《血觀音》視覺創作、高雄在地知名畫家柳依蘭女士提供作品參展，於水原市高賽克博物館展出《我們無從得知真相-關於 2020》及《花叢中的窺探者》兩幅畫作。

(四) 致贈斯洛伐克布拉提斯拉瓦省防疫口罩

109 年 11 月 24 日，陳其邁市長與斯洛伐克布拉提斯拉瓦省德羅巴 (Juraj Droba) 省長進行跨國視訊連線，捐贈 30 萬片醫療口罩予布拉提斯拉瓦省，表達高雄對該省防疫的支持及協助之意。

(五) 致贈羅馬尼亞康斯坦察市防疫口罩

109 年 12 月 3 日，陳其邁市長與羅馬尼亞康斯坦察市齊塔克(Vergil Chitac)市長、我駐斯洛伐克代表處李南陽代表進行三方視訊連線。持續以「Kaohsiung is helping」理念向國際社會伸出援手，捐贈 20 萬枚醫療口罩予康斯坦察市，展現高雄的溫暖心意。

(六) 姊妹市及友好城市展炫高雄

為突破疫情對國際城市互訪之限制，持續與姊妹市及友好城市互動交流，行政暨國際處規劃「高雄潮·夢想啟航」輕展覽，寄送簡易型展架予姊妹市及友好城市，向海外城市市民介紹高雄產業、文化、觀光等特色，已陸續於韓國、德國及日本姊妹市及友好城市之公共空間展出。

二、城市行銷

(一) 歐洲駐臺使節及商務代表團參訪

109年11月16日，歐洲經貿辦事處(European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由貿易組雍青龍(Thomas Jürgensen)組長率歐盟10個會員國的駐臺使節及商務代表組團參訪高雄，與陳其邁市長在經濟、產業、5G智慧應用服務等多個面向相互交換意見，市府團隊亦向訪團簡報高雄產業發展以及都市開發規劃，期盼開啟更多合作的契機。

(二) 外交部駐臺使節參訪團

109年11月21日，由外交部曹立傑次長陪同30國、38位駐臺使節訪高，參訪智崙資訊科技公司及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等地，陳其邁市長也代表市府歡迎使節團，期待未來在科技創新等產業領域和各國攜手並進。

三、推展與國際訪賓之友誼互動

因武漢肺炎(COVID-19)疫情嚴峻，各國施行入境管制、隔離檢疫等措施，致使國際訪賓人次受影響。本府行政暨國際處109年7月至12月辦理訪賓接待業務，以駐臺單位之外籍訪賓為主，計17案、109人到訪。主要訪團代表為：

吐瓦魯國涂莉梅大使、德國在台協會王子陶處長、比利時台北辦事處文浩德處長、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博塔文代表、美國在臺協會高雄分處禹道瑞分處長、歐洲經貿辦事處貿易組雍青龍組長、斯洛伐克布拉提斯拉瓦省德羅巴省長(視訊)、羅馬尼亞康斯坦察市齊塔克市長(視訊)、聖文森及格瑞那丁柏安卓大使等。

貳拾柒、研 考

一、研究發展

(一) 辦理政府服務獎推薦

依據國發會「政府服務獎評獎實施計畫」，辦理第3屆政府服務獎參獎機關輔導及推薦作業。本府進行相關評審作業後，於109年8月擇優推薦本府衛生局、消防局、社會局及工務局等4個機關參加評獎，國發會於109年11月27日公布第3屆政府服務獎得獎名單，本府消防局以「緊急救護雲端聯網」榮獲「數位創新加值」獎、衛生局以「出院返家 安心在家—無縫接軌長照服務：從高雄出發」榮獲「社會關懷服務」獎，行政院業於109年12月17日頒獎表揚。

(二) 專題委託研究

依據「高雄市政府專題委託研究實施要點」委外辦理專題委託研究案，109年進行1件委託研究案：「現行兩岸政策對高雄市與大陸城市交流影響之研究-以國安五法、反滲透法實施及大陸惠臺政策為例」。業於109年10月底進行期中報告審查，預計於110年1月底繳交期末報告。

(三) 加強為民服務措施

依據國發會「政府服務躍升方案」及年度評獎重點，修訂「高雄市政府提升服務實施計畫」函各機關滾動式修訂「執行計畫」及「工作計畫」，於年底據以提報年度執行成果；並彙整服務創新績優個案，函送各機關參照學習，以全面提升服務品質。

依據「高雄市政府109年度電話服務品質及禮貌測試實施計畫」委外辦理本府各機關電話服務品質及禮貌測試，下半年施測56個機關，整體成績86.48分：核列特優（90分以上）機關14個、優等（85-89分）機關27個、甲等（80-84分）機關7個、乙等（79-70分）機關8個，測試結果函送受測機關據以改善。

(四) 控管公務出國報告

修訂「高雄市政府公務出國報告作業要點」並採響應式網站(RWD)設計「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控管各機關因公出國報告書，便於使用者以電腦、平板、手機查詢瀏覽。109年3月2日起本府配合全球疫情限制出國政策，109年7月至12月暫無因公出國案件。

(五) 辦理大陸事務

兩岸互動受疫情及政策影響本府109年7月至12月無官方交流活動，109年9月4日辦理「大陸事務研習」本府各機關40人參與。

12 月分送陸委會編印之「大陸事務法規彙編」及「兩岸文教業務法規彙編」與各機關參照。

(六) 推動公民參與

建構本府公民參與平台及成果網站，並函頒 109 年公民參與實施計畫，鼓勵各機關業務納入公民參與機制，109 年度總計推動公民參與件數共 59 件，建立符合在地特色並滿足市民意見表達的多元參與管道。另研考會也委外辦理公民參與培力課程，培養在地公民種子，完成 48 小時課程、培力 49 公民種子，總參與 170 人次，未來可望成為本市發展公民參與的在地種籽，落實公民治理；109 年度本府也推出「公民參與陪伴導師」制度，委託中山大學團隊協力各機關推動公參業務，並增進公務機關同仁及廠商對於公民參與的認識，辦理培力課程 8 場，針對本府 109 年度補助公參經費案件每案皆訪視指導 2-3 次。

(七) 民意調查

即時掌握各項評比調查以貼近民意，並作為本府施政作為改善參考；109 年最新調查已於 109 年 11 月完成。

(八) 大專校長與市長聯誼會

高雄地區的大專校院培育眾多人才與學術能量，為本市建設發展及提升城市競爭力不可或缺的助力。本府以「高雄智庫」—市長與大專校長會議為主軸，於 109 年 3 月及 9 月共辦理 2 次聯繫會議，邀請本市 18 所大專校院校長出席，並由本府相關局處首長列席，進行意見交流與對話，使城市與在地大學間連結更緊密，共同促進優質大高雄城市之建構。

二、綜合計畫

(一) 檢討修正中程施政計畫並追蹤檢討執行成果

配合陳市長上任，本府各機關已依據市長「產業轉型、增加就業、交通建設、改善空污」四大優先施政目標及「拚經濟、衝就業、顧教育、好生活、真安心」五大施政重點，研訂 108 至 111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109 年修正版)，並於 110 年 1 月核定實施；預計 1 月底前函請各機關檢討分析 109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並針對年度整體表現、後續改善方向及未來挑戰目標，提出綜整說明，並滾動修正後續施政作為，以持續提升施政效能。

(二) 辦理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1、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辦理 110 年

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2、110 年度先期作業各機關提報總經費需求(含基金、中央補助等)412 億元，於 109 年 5 至 6 月召開 22 場次初審會議，9 月完成預算平衡，審議結果核列本府公務預算 90.91 億元、基金預算 142.45 億元。最終審定資料已提供本府主計處納入年度預算編列。

(三) 策訂本府 110 年度施政計畫

配合市政未來重大施政計畫推動與 110 年度應推展之施政目標，釐定本府 110 年度各項施政目標與各部門施政要項，並經研商會議檢討修正，過程中並配合陳市長上任完成施政綱要修正作業，以利各機關據以調整施政計畫(草案)。本府 110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於 109 年 9 月 18 日送市議會審議，將配合市議會審定市府總預算結果，再辦理施政計畫內容修正。

三、管制考核

(一) 年度施政計畫管制

本府 109 年度施政計畫計列管 108 案，計畫主管機關應依據年度作業計畫確實執行，且每月覈實填報執行進度；進度落後 5%或年經費支用比未達 90%時，均應分析落後原因並研提改善方案。另為解決公共工程遭遇的問題及檢討落後案件，由副市長主持，定期召開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協助機關解決困難，督促工進。

(二) 市營事業考核

針對輪船公司、動產質借所 2 家市屬事業機構，每年定期辦理自我考核與初核，另由本府邀集學者專家與本府委員於 109 年 5 月 26 日、6 月 4 日辦理複評作業，並於 109 年 7 月 6 日完成編印「108 年度高雄市政府所屬事業機構經營績效考核報告」函送各主管機關及受考核機關參考，並依所建議事項改進。

(三) 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列管

本府 109 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經費計 37.6 億元，列管案件數 122 案，為提升整體執行績效，本府每季召開公督會報檢討列管案件遭遇問題並研議解決對策，業於 109 年 11 月 19 日召開第三次公督會報。

(四) 公文處理時效督導考核

本府公文查訪小組為瞭解一、二級機關及區公所文書處理與公文管理系統之執行概況，於 109 年 9 月進行公文查訪，並於 10 月 22

日完成編印「高雄市政府 109 年度公文查訪報告」函送受查訪機關參考，並依所建議事項改進。

四、工程品質查核

(一) 辦理工程品質及進度查核

1. 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依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等規定訂定年度查核計畫，並進行查核作業。
2. 查核案原則上採不預先通知方式辦理，並依據各案工程特性不同聘請 2 至 3 位外聘委員擔任各案查核委員，透由此一外部稽核機制，以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
3.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查核施工中工程計 71 件；複查 3 件。查核過程中發現之缺失，當場要求工程主辦機關、監造位及承攬廠商限期改善；設計及其他建議事項則請檢討改進。查核紀錄彙整後，函請各受查機關於 30 日內將缺失改善完妥，並於確認改善完成後報查核小組備查。
4. 依據「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第 10 條規定，按季填報查核結果後，於 109 年 7 月及 10 月均依規定分別函送 109 年第二季、第三季季報表予工程會。

(二) 全民督工辦理情形

1. 為推廣全民監督公共工程，並結合本府話務中心派工通報系統，乃建置本府「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各類通報案件勘查及改善期限」，針對工務、水利、觀光及一般通報案等四大類 15 小項，要求受通報機關必須比照本府 1999 立即處理之時效辦理。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總通報案件共 38 件，均已辦理結案，並回報通報人。

(三) 加強辦理教育訓練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共計辦理 5 場教育訓練，分別如下：

1. 109 年 9 月 1 日與捷運局、人發中心合辦「109 年度混凝土配比審查及統計分析」教育訓練，計有 50 人參加。
2. 109 年 9 月 16 日與民政局合辦「109 年度民生工程實務訓練」教育訓練，計有 77 人參加。
3. 109 年 9 月 28 日與教育局合辦「109 年度補強工程施工重點及查核常見缺失」教育訓練，計有 65 人參加。
4. 109 年 10 月 21 日與人發中心合辦「工程查核準備、重點及常見缺失改善研習班」教育訓練，計有 70 人參加。

5.109 年 10 月 28 日辦理「109 年度品質預警機制」教育訓練，計有 81 人參加。

五、聯合服務

為貫徹「把市民的小事當做政府的大事來辦」的施政理念，本府於四維行政中心辦公大樓一樓以聯合服務的方式，調派市府相關機關優秀人員進駐本府聯合服務中心，提供市民單一窗口便民服務之工作，近期各類服務成果分別摘述如下：

(一) 市政業務諮詢

除臨櫃服務外，本府並設有 1999 為民服務專線，提供市民市政業務諮詢窗口，達到立即、迅速、便捷之服務目標，109 年 7 月至 12 月諮詢服務案件數為 101,761 件。

(二) 受理人民陳情

提供民眾電話、臨櫃、市長信箱、1999 高雄一指通、書面及傳真等多元反映管道，並透過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登錄案件，後送至承辦機關迅速處理回復，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派工通報案件計 52,774 件，人民陳情案件計 97,818 件。

(三) 法律諮詢服務

由本市律師公會輪派執業律師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於四維行政中心、鳳山、岡山、旗山區公所等四處均設有法律諮詢服務處所，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受理法律諮詢服務 4,713 人次。

(四) 保健服務

提供市民測量血壓服務，服務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30 至 5:30，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服務 114 人次。

(五) 本府話務中心（1999 服務專線）

本府話務中心於 97 年 4 月 1 日正式啟用，係以 1999 代表號提供民眾 24 小時全年無休之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電話服務處理總量為 424,262 通，平均每月 70,710 通。

(六) 1999 智能客服文字服務

於 107 年 11 月 6 日啟用「1999 高雄萬事通智能客服」，跳脫傳統一對一人工客服模式，建構全渠道、行動化與智慧化的客服平台，如遇到 1999 電話滿線時，即時性對話可以由聊天機器人處理（諮詢類案件），提供民眾更多且彈性的選擇，輔助 1999 話務同仁，減輕其工作壓力及負擔，並增加處理事務的能量，目前智能客服可受理環保、交通、財稅、地政、社會、衛生等類別之諮詢，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服務 11,602 題市政問答。

六、資訊業務

(一)推動智慧城市

1. 成立高雄市智慧城市推動委員會，由市長擔任召集人，2 位副市長擔任副召集人，邀請智慧科技領域精英、領袖擔任府外委員，提供高雄未來智慧城市發展願景，於 12 月 25 日召開推動委員會第 1 次會議，並辦理專家論壇，以「數位治理、大數據」及「數位產業、新南向」為主題，邀請行政院唐鳳政務委員、行政院科技會報簡立峰委員、研華科技何春盛執行董事及資訊工業策進會卓政宏執行長演講，統計參加人數超過 100 人。
2. 為加速本市智慧城市發展，本府與其它縣市跨域合作研提需求，申請經濟部工業局智慧城市補助計畫案，由廠商出資加上經濟部工業局補助款，在提案場域發展跨領域智慧城市數位生活應用服務，通過 9 項提案皆已執行完成，並完成結案審查，總共創造 8.547 億元的資金投入；其中研考會提出的「高雄 5G 智慧路燈示範計畫」，目前在高雄人流車流眾多的商圈熱點進行場域實驗，建置 5G 微型基地台，並進行高畫質影像傳輸、人流車流分析、車牌辨識等應用試煉，藉此瞭解 5G 高速度、低延遲的特性，提供本府 5G 智慧城市規劃參考。
3. 由研考會與經發局跨局處合作，辦理「未來城邦-高雄創新創業大賽」，透過「產業出題、新創解題」方式，輔導在地產業及本府機關提出目前業務待改善的痛點，彙整 12 個需求應用題目，並廣邀全國創新團隊進行技術解題，總共招募 39 個團隊提出 44 個科技解決方案，經過書面初審後，評選出 14 個團隊(解政府題有 6 個團隊，其中有 2 個團隊解同一個政府題)，決選結果，智慧政府領域的解題團隊獲得第二名，並且因參賽認識高雄環境，進而從北部搬遷到高雄進駐 KO-IN。
4. 為增加本府智慧治理能見度，以及肯定各機關應用創新科技打造便民服務，研考會積極彙整相關成果參與各項競賽、展覽及評比，提報 5 個應用成果參加「2021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由交通局「智慧路口防碰撞_輕軌行駛安全更提升」獲獎，本府已連續五年獲得此殊榮，此外，由台灣雲端物聯網產業協會舉辦「2020 雲端物聯網創新獎」，來自該協會會員及政府機關共提報 40 多件，衛生局「智慧職場健康共照應用服務計畫」獲選為 7 件優異方案之一，充份肯定

本府推動智慧城市的成果及努力。

(二) 優化資訊服務

1. 建置「市民科技整合服務平台」囊括以下功能，市民通過實名認證後，即可透過本系統進行身分識別，以取得各類所需之服務，並於110年1月對外進行公開測試。
 - (1) 身分驗證：以本府 LINE 官方帳號做為服務入口，整合已發行的實體卡與新建的虛擬卡，提供市民各種身分辨識方式以獲取服務，109年提供 Google、FB、LINE、自然人憑證等4種註冊及登入方式。
 - (2) 市政服務：整合便民一路通網站，統一收納本府線上申辦服務，讓市民在單一平台就可以完成跨機關業務的申辦，如身心障礙停車證申請，並結合線上智能客服，使市民快速找到所需之服務，迄109年底提供184項便民申辦服務，其中13項申辦服務介接本府與國發會 My Data 資料集，減少民眾辦理申辦服務時所需檢附文件。
 - (3) 生活服務：結合市民日常所需，提供生活中常用之應用服務，109年提供如預約運動中心課程、圖書借閱、觀光局景點優惠、預約復康巴士等生活服務。
 - (4) 訊息推播：當有緊急事件發生時，市府可透過專屬 APP 立即推播緊急訊息給市民，並提供市民訂閱訊息，如教育、觀光、醫療等資訊，也可依據市民身分或條件之不同，主動推播如施打疫苗等個人化訊息。
 - (5) 會員點數：市民透過參與各項市府辦理的活動獲得會員點數，由市府提供各式兌換管道吸引市民主動參與市政活動，109年建置的獲點機制有會員註冊禮、會員推薦禮、線上申辦、市政宣導閱讀等，兌點機制有 LINE Pay Money 儲值金、鳳山運動中心消費折抵、參加抽獎活動等。
 - (6) 多元支付：109年優先與 LINE Pay 一卡通串聯，提供700多項生活繳費項目，如水電費、信用卡費、規費等。
2. 完成建置便民一路通網站作為本府市政服務單一入口平台，統一收納本府各機關現有計184個線上申辦服務，民眾可透過智能客服及分類查詢於該平台快速查詢及辦理所需的市政服務，並介接應用本府與國發會的 My Data 資料集，讓民眾透過線上授權方式提供自己的個人資料給機關，以減少申辦所需檢附文件，其中109年新建之13個申辦服務已介接本府與國發會 My Data 46項資料集，可減少

民眾辦理申辦服務時所需檢附文件。

3. 「跨機關便民服務整合資訊平台」提供一處申請多處服務的通報傳遞服務功能，109年7至12月透過資訊共享查證(免書證)累計達5萬9,253次，通報傳遞服務件數達3,947件，大幅縮減民眾往返各公務機關申辦業務時間。
4. 為提升本府資訊系統的便利性與安全性，推動本府單一帳號認證機制，提供多元化身分驗證模組，包括帳號密碼認證、行動設備安全認證、動態密碼驗證、多因子驗證、自然人憑證驗證、LINE、Google與Facebook認證等機制，讓本府應用系統可依不同的安全等級環境選用適合的身分驗證及登入方式，迄109年12月已協助本府各機關共50個系統網站導入身分驗證機制，計74,684人次使用，解決應用系統共同認證需求。另外，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規定，提升本府新版帳號管理系統安全機制，包含密碼強度要求及定期變更密碼機制，強化本府應用系統的帳號安全性。
5. 本府全球資訊網新增「市政行程」專區，提供民眾即時瞭解本府市長及副市長的行程資訊，同時也新增「合作備忘錄專區」專區，提供機關發布本府簽訂之各項合作備忘錄(MOU)、意向書、協議，讓市民了解市府的施政作為，並可以隨時查閱。

(三) 精進開放資料

1. 本府開放資料集數累計至109年12月總計2,759項，其中3星格式以上資料已提高至2,288項，累計瀏覽次數達155萬次，下載次數達40萬次，本府並榮獲109年度政府資料開放金質獎地方政府組第2名的肯定。同時，為加速民間及機關進行資料流通、交換、加值與應用，本府開發應用程式介面(API)資料服務，提供跨領域資訊整合串流，便利機關及民間資料流通與運用，利用自動化的介接功能，簡化作業流程，減少人力處理成本，以達到共享城市資料資源目標，累計至109年12月API上架總數達452筆，98個系統介接使用API，累計介接逾830萬次。
2. 本府運用開放資料進行加值統計分析，強化互動體驗區的互動方式及更新內容，使民眾可透過手機掃描QR Code作為遙控器方式，快速瀏覽市政成果，已於110年1月4日上線提供降低交通事故、解決空污問題、班班有冷氣、托育及長照服務4種主題。

(四) 完備基礎設施

透過虛擬化資訊服務，整合軟硬體設備資源及提供線上系統備份，提升本府伺服器整體資源使用率並提高效率及節省能源使用量。資

訊中心 109 年已提供 120 台虛擬主機服務，預估節省採購主機成本約 439.2 萬元及節省每年電費約 50 萬元。

(五)提升資安防衛

1. 提升本府資安能量

- (1)辦理本府 109 年前瞻計畫網路架構升級調整，完成府外 38 區衛生所及 16 個駐外單位(動保處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交通局楠梓交通事件裁決中心等)納入本府行政網路之內，統一由本府完善的資安設備加強防護以降低遭網路惡意攻擊的機率，截至 109 年止，累計已收容公所、戶所、衛所等 153 個單位，其餘衛生局、文化局、環保局等具有大量電腦設備的駐外機關，預計於 111 年底以前將陸續完成網路升級調整，納入市府行政網路體系。
- (2)本府機關核心資通系統應有妥善的管理維運機制，並依照資通安全管理法規定導入 ISO 27001 等資訊安全管理標準，以強化保護機敏資料及相關核心業務運作。因本府部分資安責任等級 C 級機關預算資源不足，無法各自委請專業顧問公司輔導導入，故本府資訊中心以集中包班及輔導實作方式，舉辦 ISO 27001 輔導工作坊，於 109 年 6 月至 10 月期間，辦理 21 場次連貫性的實作課程，輔導機關人員逐項完成 ISO 27001 管理活動，共計有 19 個機關參與完成導入 ISO 27001 標準。相較於各自委外導入，共節省 716.5 萬元。
- (3)以資安產官學合作模式，主辦 109 年度「資通安全產官學合作計畫」委外服務案，共有 33 個機關參加「資通安全健診」檢測作業，22 個機關共 47 個資通系統參加「系統滲透測試」檢測作業；本案經費為 187 萬 9,500 元，由各機關依其檢測項目需求共同分攤，如以共同供應契約方式下單，則需約 622 萬元，故以資源集中方式辦理採購可幫市府節省約 70%的經費。

2. 維運區域聯防平台系統，擴大監控範圍

- (1)持續維運資安區域聯防監控系統，使本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及澎湖縣政府等 4 縣市形成完整區域防護網，達到區域防護成效。
- (2)資安區域聯防監控系統結合鄰近縣市、本府 2 處行政中心及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文化局、環保局、稅捐處等 6 個駐外機關防火牆等資安設備警示資訊，加入至資安區域聯防系統，如有資安情資發生，將第一時間通知各相關機關及鄰近縣市防護因應，

109年跨機關弱點掃描攻擊、及機關連線惡意中繼站等情資分享共計291筆。

- (3) 持續透過資安情資分享平台，介接國家資安聯防體系，與外界達到快速且正確傳遞分享資安威脅情資，並將所傳遞的惡意中繼站清單數量約900筆之資安情資，經由防護規則自動派送系統，自動化派送防護規則至資安防護設備，即時攔阻攻擊，降低整體區域資安事件產生之機率。
- (4) 結合本府資訊中心及各局處資安人員與資安服務廠商專業人員，組成資安事件快速應變團隊，協助各機關進行事件通報、鑑識、弱點改善與複測等資安技術支援，能有效降低資安事件產生之影響及範圍。
- (5) 建置本府弱點掃描共用平台，每季一次自動化排程對全府各機關923台主機、577個網站弱點掃描，評估掃描的系統是否存在安全弱點，同時提供相關掃描結果，作為主機資訊安全的管理依據，並協助弱點修補方法之參考建議，待修正弱點後可及時進行複掃，以確認弱點已經排除，降低資安漏洞被攻擊的風險，更能有效提高市府整體網站資安防護能量，減少駭客入侵管道。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109年度(下半年)核定開設34門課，預計有680人次學員選讀。

(二)推動原住民族教育

為發揚原住民族文化建立文化認同及建構學校本位課程以融入鄉土文化教育，爰持續與教育局合作推動本市茂林區茂林國小、多納國小、桃源區樟山國小等3校，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計畫。

(三)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工作

1. 109年原住民族語言推廣設置補助計畫

本市族語推廣設置補助計畫工作執行項目分必辦工作有營造部落、工作場所、集會活動及公共場所之族語環境等5項、選辦有推動「族語部落(社區)公約」等5項，目前進用語推人員計有13名(尚缺排灣語及泰雅語)分別配置都會區及三原區公所。其執行項目族語傳習教室18班(計194人)、族語聚會所14班(計208人)、族語學習家庭54戶(計187人)、語料收集31則、沉浸式族語教學協助1所學校推動族語學習(30人)及輔導保母4人等族語推動相關業務，為傳承原住民各族群母語，俾激發族人使用族語之意願，帶動族語振興。

2. 原住民族語扎根補助計畫

本計畫執行目前有5位家訪員、49位族語保母托育53名幼兒，各語別家訪員每月到保母家輔導訪視，檢視其族語推動執行情形，成效佳之保母增加其獎助金，以激勵族語向下扎根，推動族語生活化。

3. 製播族語廣播節目：(1)「Ya!原來是這樣」，每周六上午11時至12時，節目包含各族語別之族語傳說故事、「原住民族語E樂園」生活會話篇之族語對話及教唱族語歌謠(含霧台魯凱語、布農語、阿美語、排灣語、茂林魯凱語、萬山魯凱語、多納魯凱語、卡那卡那富語、拉阿魯哇語等共計9語別)，使族語學習沒有時間及空間限制；(2)「e啦原住民」，每週三下午4時到5時，節目

內容包含邀請各族群族語老師，於空中進行族語教學，傳達相關資訊、新聞、文化、教育、社會福利、醫療保健及就業服務等，以及介紹高屏地區許多原住民鄉鎮，分享原住民地區觀光景點。

(四)核發幼兒托教補助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原住民幼兒學前托教補助核定計 583 人，核發經費計新台幣 532 萬 4,500 元整。

(五)核定原住民學生營養午餐免付費

核定國小學生計 2,309 人，國中學生計 1,028 人，核定補助共計 3,337 人。

(六)核發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核發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計有國小 806 人、國中 216 人、高中職 124 人及大專以上 38 人，共計 1,184 人，核發金額計 294 萬 6,000 元整。

(七)辦理文化社教活動補助

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 19 場次，費用共計 800,092 元整。

(八)辦理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補助

本府協助提案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由荖濃及木柵共兩個聚落通過審核，補助金額總計新台幣 267 萬元。

(九)辦理 2020 高雄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高雄豐潮原青崛起，以拉阿魯哇族為主題族群代表展演，本市共計 22 個原民團體參與聯合展演，攤位共 105 攤，傳統趣味競賽有鋸木及頂上功夫，共計 116 位參賽者參與比賽，吸引總計超過 13,200 人次參與活動。

二、加強原住民福利服務措施

(一)強化原住民基本生活安全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 98 人次，核發救助金 110 萬 4,320 元。

(二)維護原住民自身權益及增進風險管理能力

1. 聘任律師事務所擔任法律諮詢顧問，駐點為原住民同胞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計 64 人次。
2. 本市原住民服務員及家庭服務中心人員輪班進駐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之原住民諮詢服務站，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個案數共計 3 人次。

4. 本年度原住民地區法律義診按季設定不同主題遴聘律師，並結合相關資源單位至原鄉提供相關法律諮詢服務，7至12月第三季以「第三季青少年毒品防治暨網路安全/成癮宣導」為主題，結合3原鄉區國中(桃源國中、那瑪夏國中、茂林國中)所舉辦，共計辦理3場，服務計131人次。
第四季主題為「109年度原住民地區法律義診暨家暴防治法律議題宣導」為主題，結合桃源區及那瑪夏區原家中心辦理2場，服務計80人次。

(三)居住安定及住宅環境改善

1. 提供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 (1)截至109年7月至12月底共計受理購置住宅補助計27戶，每戶20萬元，以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共計540萬元整。
- (2)修繕住宅補助(屋齡7年以上)計18戶，改善居家品質以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10萬元，共計169萬6,154元整。
- (3)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補助(屋齡10年以上)計18戶，共計36萬元整，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

2. 小港社會住宅及五甲社會住宅計有36戶，低價出租(每月租金3,500元)，照顧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目前出租30戶，109年11月23日-12月7日辦理4間空戶出租事宜。
3. 辦理原住民社會住宅設施設備維護管理共計修繕15戶。
4. 有關拉瓦克部落拆遷安置計畫目前完成入住安置住宅戶數為16戶(小港娜麓灣國宅4戶、鳳山五甲住宅12戶)，提供租期最長十年及三年免租金之安置方案，11戶未接受配租社會住宅，至外另尋租屋處者，核實補貼租金，但每戶每月租金以補貼新臺幣5,000元為限，補貼期間最長不得逾十二個月。

(四)加強婦女保護及權益服務

辦理加強婦女人身安全、家暴及性侵害、性騷擾防治等宣導工作6場次服務人次計512人次。

(五)強化弱勢族群照顧服務

1. 109年7月至12月設置5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都會北區及都會南區)，在原住民家庭遭逢生活、經濟等困境時，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並提供諮詢服務計1,287人次。

2. 整合政府機關、民間單位及非營利組織資源網絡邀集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部落文化健康站、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及部落食堂等社會資源，109年9月21日辦理原住民社福網絡園遊會。
3. 爭取由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原住民社團辦理福利服務經費，落實照顧原住民，鼓勵支持本市原住民社團積極投入福利服務工作，透過辦理兒童課後輔導、青少年輔導、婦女及老人關懷、身心健康講座、法律扶助講座、親職教育講座、脫貧理財講座等事項，總計核定25件，實際執行補助14案，服務人數總計1,848人，補助執行經費66萬7,000元整。

(六)營造健康部落之生活環境

1. 109年度前瞻計畫-原民部落營造-文健站友善空間整建計畫第二期(109.01~109.12)申請核定3個文健站補助經費計新台幣304萬4,000元；本期前瞻計畫補助今年度成立之新站為原則，其中共計整建本市2處文健站室內空間整建、1處文健站結構安全鑑定以及增設2處文健站設施設備，全案預計109年底前陸續完工結案。
2. 於建山里民活動中心設置部落食堂服務據點1處，服務人數40人，讓長者集中用餐，發揮互助精神，照顧老年生活並促進其休閒生活觀念。
3.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區長者，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27站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2站，服務人數986人，活動內容包括營養用餐、健康促進、心靈輔導。
4. 11月13日舉辦三座都會農園觀摩活動，計40人參與。
5. 爭取中央原民會補助「109年度補助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核定補助金額共計300萬元(製作或維修假牙費285萬、業務費15萬元)，共計申請人數計69人。

(七)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1. 結合勞工局辦理就業現場徵才媒合活動9場次，提升原住民就業率。
2. 培養本市原住民多元化技術專長，鼓勵參加職業教育訓練，增加就業能力，訂定補助計畫，計補助10人順利結業。
3.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總計核發128件申請案，甲級技術士證照1件、乙級技術士證照17件、丙級技術士證照110件以提升原住民之職場競爭力。
4. 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25件，提高具原住民人數佔80%以上之機構、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

5.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辦理安心即時上工就業計畫，進用人員 4 名協助推動防疫業務，並輔導其成為原住民政策種子。

三、強化原住民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一) 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及小型零星工程

109 年計畫經費 4,864 萬 9,000 元，工程案件共 26 件，分為 13 標，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完工 9 件，餘 4 件預計 110 年 3 月底前全數完工。

(二) 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為發展原住民地區部落產業、引進觀光人潮、推廣在地農產品，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1. 109 年度共計爭取 6 件工程，經費 1 億 455 萬 8,105 元。截至 109 年 12 月底，2 件已完工，4 件施工中。
2. 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度公共工程施工查核作業執行績效考核，本市成績全國第 2 名。
3. 原住民族委員會考核 108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本府榮獲全國第 2 名。

(三) 颱風豪雨災後復建工程

108 年 6 月豪雨及 8 月利奇馬及白鹿颱風災後復建工程，本府共核定 9 件，復建經費 8,684 萬 7,850 元。截至 109 年 12 月底，7 件已完工，2 件施工中，預計 110 年 2 月底全數完工。

(四) 那瑪夏區代表會重建工程

為解決那瑪夏區無代表會，需與公所共用之困境，故向內政部爭取經費 2,518 萬 6 千元辦理代表會新建工程，預計 110 年底前完工。

(五) 茂林區高 132 線道路改善工程

為改善茂林區高 132 線之道路路況，增加行車安全性，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 1 億 9,400 萬元辦理道路改善，共分為 4 標，109 年度已完成委託設計發包，並陸續設計中，預計 110 年辦理發包，111 年底前全數完工。

四、推動經濟及土地管理

(一) 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總申貸件數 201 件，成功案件 165 件，總核貸金額共計 5,911 萬元整；經濟及青

年創業貸款 22 件，消費貸及生產貸 143 件；貸款諮詢輔導及逾期戶輔導訪視計 1145 件。

2. 加強扶植原住民拓展經濟事業及推動原住民專案貸款宣導，並提升本業務核貸成功率、於本市原住民聚會場所、大型活動場所及各教會、協會辦理基金貸款講習會計 30 場次，參加人數計約 1,500 人次。
3. 自 109 年起每月第 3 週六、日於本市中央公園商圈辦理原住民「YES」假日市集活動計 12 場次，參加攤商約 360 攤次，共吸引約 3 萬 6,000 人次，攤商營收總計約 132 餘萬元，有效推廣原鄉地區農特產品展銷及發展。
4.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布建通路專案計畫，於本市駁二藝術特區設置原駁館，109 年 5 月 30 日開館營運，展售本市原住民地區特色商品及都會區文創工藝品，並積極行銷推廣各類商品，提高原民業者商品知名度。本案另有規劃業者輔導培訓課程，109 年 10 月 16 日及同年 10 月 22 日辦理培力課程 2 場次，共計 28 位業者參與，110 年將持續辦理，以提升族人商品市場競爭力。
5. 配合「109 年度高雄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慶」活動，協助本市原住民 104 家攤商展售手工藝及農特產品，營業額計約 166 萬餘元。
6. 高雄市茂林溫泉產業示範區建築新建工程案於 109 年 8 月 10 日申報竣工，109 年 10 月 20 日完成工程正驗程序，驗收過程發現部分缺失辦理減價收受，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完成接管，未來將可帶動茂林地區觀光及休閒產業發展。
7.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產業聚落專案計畫，辦理本市原鄉山籟愛玉產業聚落計畫，109 年度除完成愛玉田間健康管理設備及平台服務、微加工場及展店設計及裝修工程、加工設備採購案外，亦陸續辦理國際性展覽及國內企業參訪觀摩活動，提高本市原鄉愛玉相關產品知名度及本計畫輔導成立之合作社營運能力。另邀請社會企業探訪本市原鄉愛玉產業概況，媒合各企業與當地愛玉農戶合作產銷。為帶動周邊觀光產業，更邀請戶外工作者及露營玩家等共同進行產地到餐桌－原鄉旅遊新體驗活動，並拍攝短片透過各媒體管道廣宣該旅程體驗，吸引國內外旅客前來旅遊。為厚植農戶專業知識及職能，安排專案企劃、農業電商實務、生物炭實務教學、愛玉加值技術應用與創意產品開發實務研習課程計 8 場次，參與人數計 196 人。共識會議 4 場次，參與人數 86 人次。另

完成區域品牌認證、專利申請各 1 式及網路電商上架 2 式，打造本市原鄉山籟愛玉優質品牌及拓展行銷通路。

(二)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1. 辦理「109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超限利用地造林獎勵金；檢測合格面積計 267.71 公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實際核撥造林獎勵金新臺幣 505 萬 6,800 元。
2.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共計 454 筆、受益 319 人；桃源區非原住民承租權繼承案 6 筆，桃源、茂林區及那瑪夏區公所為臨時需用公有土地土地使用同意合計 27 筆。
3. 推動 109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計畫，以培訓原住民族地區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隊隊員自然資源及生態導覽解說能力、文化遺址清查等，賦予當地原住民巡查、響導、保育及友善部落增值服務及防救災等工作任務，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26 人；輔導與培訓傳統文化及自然資源管理專才 26 小時；傳統有形文化調查及維護 13 處/436.19 公里；傳統生態資源永續利用 493.14 公頃；友善部落增值服務 99 件。
4. 辦理 109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達成國土保安、涵養水資源、綠化環境、自然生態保育及因應氣候變遷、減輕天然災害之目標，並依據受益者付費、受限者補償之原則，以及配合政府造林、育林之政策、守護原住民傳統智慧，促進原住民族經濟事業之發展，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截至 12 月，受理面積 4136.2593 公頃，核定面積 3680.0569，補償金額 110,401,707 元，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專款補助辦理。
5.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全民造林暨獎勵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約 600 公頃。

貳拾玖、客家事務

一、積極推廣客語學習，落實客語扎根

(一) 實施「客語沉浸教學」

1. 生活客語教學

輔導本市各級學校開辦客語課程及客家文化活動，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補助教師鐘點費，109年本市共有1所國中、55所國小、32所幼兒園開辦客語教學課程或辦理客家文化活動，上課人數國小2,485人次、幼兒園2,946人次。自94年迄今，累積客語學習人數達169,455人次。

2. 辦理「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

輔導美濃及杉林區6園所7班17位教師181位學生參與實施「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並辦理師資培訓計畫，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以客語做為授課的主要語言，於授課過程中營造生活化的全客語學習環境，使學童自然而然學會客語。

3. 辦理「國中小客華雙語教學計畫」

輔導美濃及六龜區國小10校27班27位教師426位學生、國中1校2班2位教師44位學生參加實驗班教學，由客籍導師協同配合，每月進行教師實作、課堂觀摩、教案撰寫，針對教師需求辦理師資培訓，提升教師客語教學知能，建立教學模式，以達到語言學習及母語保存之目的。

(二) 開辦客家語言文化課程

1. 辦理「客家學苑」

109年5月起於新客家文化園區開辦客語、客家藍染、客家竹編、客家醃漬美食等42門課程、2場暑期親子體驗營，以及客家主題趣味闖關、親子寫生野餐2場戶外親子活動，透過活潑有趣的課程活動設計，以寓教於樂方式讓民眾認識客家語言文化，共計3,847人次參與。

2. 辦理「鳳山區客家文化課程」

109年6月至10月於鳳山區中山國小、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開辦客語、客家美食技藝體驗、客家曲調藝術等3門課程，促進民眾了解客家文化之美，共計274人次參與。

(三) 客語音樂專輯數位化

為讓更多人欣賞、傳唱客家歌曲，特將104年起陸續發行之《x+y係幾多》、《青春个該兜事》、《係毋係罉擺》3張青少年客語專輯共

8 首主打曲目製成數位影音並上傳至 YouTube 行銷，期藉輕鬆愉悅的音樂，傳承客家語言文化。

(四) 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

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於三民區公所、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及美濃客家文物館等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升客語使用率，109 年計 93 名志工投入，7 月至 12 月服務時數共計 7,320 小時，服務達 99,215 人次。

二、行銷客庄產業及觀光，提振地方經濟

(一) 辦理「109 年客庄異業串聯推廣活動」

結合本市美濃、杉林、六龜、甲仙客庄區特色景點及優良商家，提供優惠措施，辦理高雄客庄輕旅季系列活動，含深度文化遊程、假日市集、文創品開發、劇團展演等，與業者共同行銷、合作宣傳、互助互惠等結盟策略，活化場館並刺激客庄觀光產值、強化產業合作連結，創造多方共享共榮的文化利基與市場，進而帶動本市客庄地區整體經濟發展，10 月 2、10 日及 11 月 1 日共舉辦 3 場草地野餐市集，計約 1 萬 2,000 人次參與；10 月 17、24、31 日及 11 月 8 日共舉辦 14 場深度文化遊程，計 250 人報名參加。

(二) 以專題人物及特色產業介紹方式，製作 3 部宣傳影片並上傳 YouTube，推廣行銷美濃客庄特色景點及客家文化與產業。

(三) 108 年出版《高雄客庄樂富遊》中英文版旅遊手冊受到遊客及民眾喜愛，幾已發送/索取完畢，規劃明(110)年再版並增刪、更新旅遊資訊，擴大宣傳行銷。

三、推廣客家特色文化，促進文化傳承與發展

(一) 辦理「2020 客庄 12 大節慶～客家婚禮、客家音樂會及好客市集」

1. 109 年 11 月 15 日於新客家文化園區辦理客家集團婚禮，50 對新人身穿創新設計的客家藍衫禮服，以「上燈」、「插頭花」、「食新娘茶」等客家婚俗古禮儀式進行，也是目前全臺唯一具有特色的客家集團婚禮，展現傳統與時尚兼具的客家婚俗文化。

2. 109 年 11 月 29 日於高雄大遠百 1 樓廣場辦理客家音樂會及好客市集，除客家在地社團外，邀集原住民、新住民等族群共同舉辦音樂會及各式 DIY 體驗，搭配特色產業創意市集，行銷客庄、原民及新住民優質物產，讓民眾有親近、體驗多元族群文化的機會。

3. 上開 2 場次活動合計有 1 萬 2,000 人次參與。

(二) 辦理「美濃藝傳師—八音展演計畫」

「客家八音」為客家族群傳統生活圈歲時節慶、生命禮俗重要音樂傳統，105 年文化部更指定「美濃客家八音」為重要傳統表演藝術。美濃客家文物館自 9 月 20 日至 11 月 15 日止，每週日下午邀請「美濃客家八音團」、「鍾雲輝客家八音團」、「林作長客家八音團」等團體演出，深具傳統藝術價值和傳承習藝延續重要性，共辦理 9 場 22 團次八音展演拚場活動，吸引約 500 人次駐足聆聽欣賞。

(三) 辦理「美濃百工百業之師」特展

為讓美濃傳統生活工藝受到關注和重視，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結合歷年美濃區百工百業調查成果，自 109 年 12 月 6 日起，在美濃客家文物館主題館 3 樓辦理「美濃百工百業之師特展」，有新丁板、布八卦、鐵菜籃、竹門簾、藤椅等代表性工藝及紀錄片，更有實物展示，立體刻劃出客家老師傅對傳統工藝的堅持以及其精神層面結合經驗與技術的昇華，更展現出活躍在這塊區域的風土民情與先民生活智慧巧思，極富教育意義，至年底計約 8 千多人次參觀。

(四) 舉辦「客家還福」祭儀

109 年 12 月 18 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客家完福(還福)」祭儀，逾 100 名客家鄉親遵循客家傳統古禮儀式祭拜，傳承客家禮俗文化。

(五) 配合辦理 2021 年「六堆 300 年慶典活動」及「第 56 屆六堆運動會」

1. 為辦理「六堆 300 年慶典」活動，客家委員會將請六堆各鄉區配合徵集老照片、提供文化巡禮辦理場地及景點，並協助規劃單位美濃區公所盤點在地史蹟故事、硬體設施、場地及農特產品，以利行銷在地特產及文化。本府預定 110 年 5 月 1 日於鳳山衛武營配合舉辦「春天與 Hakka 有約」活動，內容包含六堆老照片展、創客炫舞大賽、春客野餐趣、千人共下來食飯、春之饗宴音樂會、創意市集及 DIY 文創小物，將客家傳統文化結合時尚創新元素，讓民眾更加了解客家先民的歷史文化，同時行銷本市客庄特色物產。

2. 第 56 屆六堆運動會預定 110 年 4 月 10~11 日 2 天於本市美濃區舉辦，客家委員會補助 1,400 萬元，本府自籌 266 萬 6,667 元辦理活動，目前正積極策劃執行。

(六) 輔導社團發展，協力推廣客家文化

109 年計輔導 57 個客家社團，開辦客家歌謠、舞蹈、技藝班等培訓課程、義民慶典、黃蝶祭等，公私齊力發揚優美的客家語言文化、振興客家傳統民俗。

- (七) 善用多元媒體，強化客家行銷效益
為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讓其他族群認識貼近客家，自 97 年 5 月起每週一下午 16:00-17:00 於高雄廣播電臺 FM94.3 播出「最佳時客」現場直播節目，深受市民朋友好評。

四、活絡客家文化館舍

(一) 型塑「美濃文創中心」原創產業環境

1. 區內舊美濃警察分駐所及日式木構宿舍 2 棟歷史建築透過公開招租，由「財團法人薛伯輝基金會」取得經營權，引進民間多元資源及經營創意，透過觀光行銷帶動街區活化，打造美濃觀光旅遊新亮點。
2. 辦理「異業結盟計畫」，與美濃永安老街文創留美店家「美濃啖糕堂」、「濃夫生活」、「果然紅農藝生活」、「趣美濃」、「濃甜」及在地業者進行異業合作，辦理宣傳行銷、市集活動、文化導覽體驗，期望透過共好共榮的結盟策略及群聚效應，形成特色商圈，發展區內產業契機，帶動老街活化，創造更多青年返鄉創業機會。
3. 鼓勵公私團體利用美濃文創中心「開庄廣場」舉辦各項藝文活動，有效發揮資源共享場地多元使用功能，更藉由各項多元活動，建構美濃文創中心成為美濃地區的文化據點及核心。

(二) 強化「新客家文化園區」營運績效

1. 新客家文化園區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園區內的圓樓餐廳、展售中心與演藝廳等建物均已出租民間廠商營運，引進民間資源及多元創新的經營理念，透過客家文化展演，搭配客家特色建築、美食，帶動觀光產業，繁榮地方經濟。
2. 圓樓餐廳及展售中心承租廠商（晟人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複合式經營理念打造客家美食餐廳、咖啡輕食館及創客中心，109 年 7 月至 12 月來客數計 18,000 人次。
3. 演藝廳承租廠商（集和娛樂事業有限公司）以歌舞、特技、短劇型態結合客家文化表演方式吸引遊客，一天表演 4 場次，與旅行社合作推廣國旅，主要消費群為國內團體旅客，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計 6,000 人次觀賞。
4. 與高雄市微風志業協會合作，每週六於園區戶外廣場辦理「微風市集」，推廣在地小農自產自銷的農產品及加工品，讓消費者與生產小農面對面接觸，直接瞭解農業生產或加工過程，採買安全健康的食品。此外，與中華百大命理師算命觀光聯誼會合作，每週六於園

區木棧道辦理「開運市集」，由 10 多位專業命理師以公益結緣價 200 元現場為民眾釋疑解惑，打造有溫度的特色市集。另為推廣客家手工藝品、食品，每週六、日於園區木棧平台與民間合辦「假日市集」、「熊客市集」，有效活絡園區。

5. 辦理藝文展覽及文化體驗活動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有「2020 高雄市采風美術協會瘋藝術交流聯展」、「揮筆弄畫客文風」、「剪景·匯景」、「書畫飄香」、「高雄市詩書畫藝術聯展暨與市民有約」、「張美蓮師生聯展-藝油未盡」等 6 場展覽於文物館展出，以及 30 場團體紙傘彩繪、搗麻糬等文化體驗，吸引逾 24,000 人次參觀與體驗，豐富市民生活美學。

(三) 強化「美濃客家文物館」營運績效

1. 「美濃客家文物館」係以門票收費為營運基礎，109 年總營收達 217 萬 1,756 元，參訪人數計 10 萬 715 人，另積極配合各學校辦理戶外教學，透過導覽讓學生、民眾認識客家文化，不僅增加市庫經費，更有效宣揚客家文化，提升客家能見度，109 年共接待 125 個公私立單位及學校團體計 8,075 人。
2.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舉辦黃慧貞及沈士展「歸來。美濃」藝術特展、曾文忠美濃鄉思情系列畫展，計吸引約 7 萬多人次參觀。
3. 「兒童探索區」運用「積木」素材，將美濃的自然、人文地景特色融入設計，設置豐富多元的遊戲角落，更特別引進全台獨有國外大型軟積木學習教具，可啟發孩童在數理、身體平衡、空間結構、戲劇、社交等能力，吸引眾多家長攜帶幼兒入場共樂，109 年 7 月至 12 月約有 15,000 人次入館使用。
4. 建置文創商品販售平台，與在地業者合作開發陶板、紙傘、文創 T 恤及客家文化商品，供民眾彩繪 DIY 及選購，帶動地方產業發展並提高館舍自償率，減少市府財政負擔。
5. 109 年 10 月 2、10 日及 11 月 1 日辦理「說故事展演計畫」，包含 3 場表演劇場、2 場樹下故事屋及 10 場 DIY 手工藝創作課程，利用說故事、DIY 及戲劇表演，將客家文化、語言融入其中，吸引 2,500 人次參加。
6. 高雄客庄異業結盟計畫自 109 年 9 月起至 11 月，舉辦高雄好客輕旅季相關系列活動，從美濃客家文物館出發，連結高雄客庄地區文創、在地品牌、民宿、交通、市集、劇團、文化導覽等業者，一起共同行銷高雄客庄，提供遊客優惠，刺激美濃地區觀光消費及增益周邊產值，109 年 9-11 月份門票等總收入計 87 萬 2,264 元，入館

人數達 3 萬 8,978 人次，較去年同期為高。

五、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一) 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

積極爭取客家委員會「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款，協助本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有效保存、修復及營造本市客家文化環境風貌，挹注本市建設經費。109 年計提報「上平國小風雨球場及周遭景觀建置工程」等 12 案，獲補助 10 案，補助金額 9,643 萬 400 元。

(二) 辦理「邱義生家族夥房整修工程」

修復傳統客家夥房空間，展示邱義生家族的故事，工程總經費 2,385 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 2,000 萬元，108 年 7 月開工，109 年 6 月完工，10 月起開放民眾免費參觀。

(三) 辦理「美濃客家文物館機電設備重置細部設計暨工程」

修復美濃客家文物館機電設備，提供遊客優質的參觀空間，工程總經費 2,204 萬 9,359 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 500 萬元，108 年 12 月開工，109 年 6 月 26 日竣工，9 月 21 日驗收完成，有效延長館舍機電壽命，提升節能效率，營造本市客家文化館舍優質空間及環境。

(四) 辦理「右堆文化路徑暨古(步)道藍圖規劃設計」

發展長距離步道，帶動右堆客庄的傳承與創新，並透過實際踏查及研究，擘畫右堆客庄文化古(步)道藍圖計畫，總經費 390 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 327 萬元，預計 110 年 12 月完成。

(五) 強化新客家文化園區設施及景觀

1. 演藝廳前廣場鋪面塌陷區域改善工程

修復演藝廳前廣場鋪面及側邊步道塌陷區，改善演藝廳地下室機房高壓電管線防滲水與雨水排水管等設施，工程總經費 180 萬元，預計 110 年 3 月完工。

2. 公廁增建工程

改善園區內男女廁間比例，營造性別友善的如廁環境，提升服務品質，工程總經費 430 萬元，目前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 年 12 月完工。

3. 戶外遊樂設施規劃設計

改善園區戶外兒童遊戲區基地排水，汰換老舊遊具，融入客家文化元素，朝「共融式遊戲場」規劃設計，提供多元、適性、探索的親

子共享遊憩場域，總經費 20 萬元，於 109 年 11 月完成規劃設計並提案爭取後續所需工程經費。

4. 文物館空調改善規劃設計

為改善老舊空調設備，汰換為節能主機，以提高場館節能績效，總經費 9 萬 8,000 元，業於 109 年 12 月完成規劃設計，後續將提案爭取工程所需經費。

5. 同盟路側排水溝及擋土矮牆工程

新客家文化園區採生態工法建置，因近年氣候異常導致原排水設施不敷使用，特於園區同盟路側增設排水設施及擋土矮牆，避免因雨量過多導致土壤流失，及民眾因路面泥濘而發生危險，總經費 30 萬元，於 109 年 10 月完工。

叁拾、主 計

一、公務預算

(一) 審編 110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

1. 110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籌編，廣續實施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將計畫與預算作緊密結合。為達適度控制歲出規模，歲出概算上限數額以 109 年度總預算為基礎，各機關非因法定支出自然成長、業務非自主擴增、公共安全急要及市府政策，不得提出額外需求。
2. 經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審查結果，將市籌款上限數額由 1,152.27 億元降為 1,150.18 億元，調整 2.09 億元，用以支援法定必要新增需求。
3. 110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歲入 1,460.86 億元、歲出 1,523.53 億元，歲入歲出相抵差短 62.67 億元，較 109 年度 64.2 億元，減少 1.53 億元，嚴格控制淨舉借數下降。

(二) 總預算案未能依限完成審議之執行因應

為避免 110 年度總預算案未依法完成審議影響市政推動，本府已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函頒「高雄市總預算案未能依限完成審議之預算執行補充規定」，以維各機關學校基本業務運作。

(三) 依法審核 109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案件

1. 109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核列 4 億元，市府各機關於年度進行中，為因應各項臨時政事與業務需要，先後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各款規定申請動支。
2. 全年度共計申請 92 案，金額 8 億 6,702 萬餘元，經核准動支 54 案，金額 3 億 9,296 萬餘元。

(四) 督促積極辦理中央對市府計畫與預算考核，增裕市庫財源

109 年度中央對本府計畫與預算考核結果，「社會福利」91 分、「教育」94 分、「基本設施」90 分及「財政績效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84 分，4 大面向考核成績均達 80 分以上，總成績 359 分為全國第三，並獲中央增撥補助款 2,560 萬元，充裕市庫財源。

(五) 擬訂 109 年度本市總預算各單位預算機關申請保留作業

為提升各機關預算執行績效及財務運用效能，訂定本市 109 年度公務預算專案保留審核原則，並於 109 年 12 月 7 日以高市府主公預字第 10931053400 號函知各機關依限辦理保留作業。

二、事業預算

(一) 籌編 110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

依據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決議，核定各基金管理機關附屬單位預算案，並彙編本市 110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計編列營業基金總收入 1.78 億元、總支出 2.27 億元、本期淨損 0.49 億元，非營業特種基金總收入(含基金來源) 2,500.65 億元、總支出(含基金用途) 2,476.46 億元、本期賸餘 24.19 億元。

(二) 擬訂 109 年度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申請保留作業

為提升各基金預算執行績效及財務運用效能，訂定本市 109 年度基金預算專案保留審核原則，並於 109 年 12 月 7 日以高市府主事預字第 10931079800 號函知各基金管理機關依限辦理保留作業。

三、公務統計

(一) 彙編市政統計書刊及統計指標

依據各機關公務統計資料，按月彙編「高雄市統計月報」及「高雄市統計快報」(摺頁)等電子書刊，並刊布於主計處網站，俾利各界參考應用及施政決策參酌。另為推廣性別主流化業務，109 年 8 月彙編 2020 年「高雄市性別圖像」電子書，檔案同步亦刊載於網站，供提各界下載參閱。另為建立多元化應用統計指標掌握動向，綜整各機關經濟、社會、治安等市政重要統計指標，定期函送相關權責機關作為施政決策應用。

(二) 即時發布重要市政統計資訊

建置各機關統計資料預告發布單一窗口供外界查詢，並嚴謹規範依據「各機關統計資料發布要點」辦理市政統計資料預告發布，以落實發布作業，提升統計資訊查詢服務。另不定期辦理機關發布執行情形查核作業，查核結果轉知受核機關依建議事項更新修正，提升政府統計公信力。

(三) 辦理各機關及區公所統計業務稽核複查

為提升統計品質及強化各機關統計工作之辦理，本府主計處依據「高雄市政府公務統計考核要點」及「高雄市政府所屬各區公所統計考核要點」，109 年 7 至 9 月辦理各局處及區公所公務統計工作考核，就各機關統計方案實施情形、資料時效、確度、提供與應用成效等事項辦理稽核複查。考核情形彙編「109 年高雄市各機關公務統計考核報告」及「109 年高雄市各區公所統計考核報告」分別函送受核機關及區公所就建議及改進事項研參辦理。

(四) 推動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

推動各機關撰研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提供市政參考，109 年各機關共完成 251 篇統計通報及 170 篇專題分析。另本府主計處 109 年下半年撰提「由健保就診統計談高雄市民健康維護情形」、「港都好行～高雄市大眾交通運輸發展概況」、「找回失智者笑容－高雄市推行失智照顧及服務網佈建現況」及「酒駕醉不行－高雄市酒駕取締及肇事概況」等 12 篇通報及 7 篇專題統計分析，並刊布於網站供各界應用或市府內部參用。

(五) 推動市政統計資訊化及網頁應用服務

運用社會經濟資料庫決策應用系統，管理及整合本府各機關公務執行成果與決策所需統計資料，並提供查詢及應用服務，截至 109 年底已建置約 1,020 種(約 3,000 表次)公務統計報表資料，除納入資訊化管理作業，及藉由「高雄市統計資訊服務網」供各界免費查詢服務外，並運用報表資料彙編完成各項統計指標、書刊、視覺化查詢網等資訊化服務。

(六) 推廣市政統計視覺化查詢網

為強化統計資訊服務使用效益，展現親和力閱讀版面，本府主計處運用 POWER BI 建置「市政統計視覺化查詢網」版面網站供外界查詢，內容涵括「地方發展」、「教育文化」、「治安消防」、「福利醫療」、「環境品質」、「生活品質」、「家庭收支」、「物價指數」、「工商普查」等九大面向議題，充分傳達統計視覺化專業效益，活用統計資訊應用。另於 107 年起已輔導教育局、衛生局、警察局及稅捐處等局處，自行建置「統計視覺化查詢」版面網站，109 年度再輔導工務局及環保局完成建置，以擴大統計視覺化資訊應用效益。

四、經濟統計

(一) 辦理物價調查，編布本市物價指數

1. 本市物價調查分為消費者物價調查及營造工程物價調查兩種，均依規定日期派員查價，調查所得資料按月編算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及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分析物價變動情形，編製「高雄市物價統計月報」電子書，並刊布於本府主計處網站提供各界查詢。
2. 擔任本府「物價上漲對策督導小組」幕僚作業，依任務分工加強監控本市物價波動概況，綜整各局處穩定物價因應作為及本市物價指數分析，協助本府平抑物價政策推動。109 年下半年辦理中秋節慶特

殊項目物價調查，執行結果簽陳小組召集人核閱。

(二) 辦理家庭收支調查

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分為按年辦理之訪問調查及按月辦理之記帳調查兩種。其中，109年8月下旬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108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初步結果，本府主計處10月底前完成編製「高雄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電子書，刊布於主計處網站提供各界查詢應用。109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係由本市179個樣本里中抽選2,200戶家庭，自109年12月14日展開實地調查工作，110年4月完成調查表審核及檢誤，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辦。

(三) 配合中央各機關委託辦理統計調查

1. 109年下半年配合中央各機關委託辦理各項統計調查計有：

- (1) 按月辦理之抽樣調查：各業別受僱員工薪資調查、人力資源調查。
- (2) 按半年及不定期辦理之抽樣調查：汽車貨運調查、110年工商及服務業普查第1次試驗調查。
- (3) 按年辦理之抽樣調查：服務業營運及投資概況調查、職類別薪資調查。

上述各項調查工作均如期順利完成，並將調查表件報送中央主辦機關彙辦，相關調查報告資料均提供本府參考應用。

2. 為強化本市人力資源(就業、失業)調查統計資料品質及效率，賡續利用EXCEL VBA程式研擬精進調查作業程序，提升結果分析彙整統計資料績效。

(四) 辦理109年人口及住宅普查

1. 本市於109年8月17日成立人口及住宅普查處臨時組織，由市長擔任普查長，於110年1月31日撤銷。各區公所於109年9月1日成立普查所，由區長擔任主任，於110年1月15日撤銷。
2. 本普查係依統計法規定每10年辦理1次之基本國勢調查，本市共計動員1千7百餘人，由市長帶領市府秘書長以上長官及民政局、主計處、警察局等機關共同合作辦理成立普查處，並設置普查及審核行政二組，依業務性質再細分為普查、宣導、訓練、審核及行政等五個工作小組，訂定各組細部計畫據以推動普查任務。
3. 本次普查採「公務登記及調查整合式普查」方式辦理，本市抽選15%樣本普查區全面訪查，調查13.5萬餘宅(戶)，共計調查38萬餘人。普查實施期間為109年11月1日起開放網路填報，11月8日至11月30日實地訪查，本市網填比率為13.8%。
4. 各項普查工作首次採用資訊化作業，普查資料全部輸入電腦填報資

訊系統，於110年1月12日如期如質順利完成，並同步寄(傳)送相關調查表件至行政院主計總處彙辦。

五、會計管理

(一) 輔導各機關會計業務，精進會計資訊

1. 按月抽核各機關學校會計月報，發現錯誤均促請查明或更正，並於次月繼續抽核確認且適時給予協助，以提升會計報告品質。
2. 為有效增進會計同仁專業知能，舉辦會計業務講習訓練，提升會計事務處理能力，7至12月分別辦理政府採購監辦、內部控制與會計實務、政府會計公報及新會計制度、縣市預算會計系統操作訓練與決算編製作業等講習共21場次，計1,141人次參加。

(二) 督促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

依「高雄市政府提升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實施計畫」，彙整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形及預估至年底執行率，提報市政會議加強督促，並將預估執行率未達90%之主管機關列管加強督促，以提高預算執行效能及市府整體預算執行率。

(三) 彙編109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函送審計機關查核

依決算法規定，彙編完成本市109年度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於8月31日函請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依法查核，並經該處109年9月26日審高市二字第1090004614號函查核完竣。

(四) 辦理會計業務訪視，督促檢討改進

8至10月辦理各機關學校會計業務訪視，以收入作業管理、出納及財產作業管理、會計事務處理、綜合事項、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作業為訪查重點，市屬一級機關由本府主計處派員實地抽查，計訪視18個機關，二級機關學校責由主管機關派員辦理，計訪視60個機關學校。訪查結果及建議事項函請受訪機關學校檢討改進，並督促追蹤其辦理情形，另彙整應行改善之共同性事項請各機關學校注意改進辦理。

(五) 配合會計法修法，修正會計制度及導入資訊系統

因應會計法刪除第29條固定項目分帳原則，有關普通公務之會計制度及資訊系統均需大幅修正，為順利於110年度導入新制度，陸續辦理會計制度及系統教育訓練、製作相關範例與進行資訊系統功能測試，已修訂本市普通公務會計制度經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頒行。

叁拾壹、人 事

一、精實機關組織，落實員額管理

(一)因應市政發展，合理配置員額

1.修正本府社會局所屬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編制表

依行政院訂頒「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及衛生福利部核定「高雄市政府充實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本府社會局應於109年至111年納編社工人力24人，配置於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並配合辦理該中心編制表修正，增置高級社會工作師2人及社會工作師22人，修正後編制總員額由現行97(12)人，修正為121(12)人。

2.修正本府教育局所屬市立社會教育館編制表

教育局為應所屬市立社會教育館業務需求，於總員額不變之前提下，調整該館編制表助理員及技佐職務之備考欄文字，修正後編制總員額維持不變，共計22人。

(二)貫徹員額精簡措施，抑制用人經費成長

109年度賡續落實各機關員額精簡，現職人員因年資或晉級所需增加經費2%部分，藉由管控人事費不成長達成，並應在現有人事費額度內規劃人力之進用及期程。各機關如有新增業務或特殊業務需求辦理組織編制修正時，以不增加員額方式，在員額總量管制原則下，就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現有人力統籌調配運用。

二、人力進用彈性多元，落實關懷弱勢族群

(一)內陞外補並重，拔擢培育人才

本府各機關均依公務人員陞遷法等相關規定，秉持內陞與外補並重原則，辦理人員之任免遷調；外補職缺，將甄選資格條件等相關訊息登錄於本府全球資訊網徵才公告。109年7月至12月各機關外補304人；另委任職晉陞103人、薦任職晉陞146人。

(二)關懷弱勢族群工作權，落實身障及原住民足額進用

1.超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743人

本府各機關學校截至109年12月份止，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1,193人，已進用1,936人，進用比例達162%，超額進用743人。

2.超額進用原住民134人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至109年12月份止，應進用原住民62人；

已進用 196 人，進用比例為 316%，超額進用 134 人。

(三)協辦國家考試，服務南部考生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協助考選部辦理國家考試南部考區試務工作，服務南部考生計 37,799 人，並達行銷本市及活絡商機等效益。

三、厚實公務核心職能，培力優質市政人才

(一)訂定人力發展計畫

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為配合市政建設及發展之需要，開辦「市政發展願景」、「國家發展政策」、「共通核心能力」、「管理核心能力」、「專業核心能力」等 5 類訓練課程，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開辦 268 班，參訓人數計 15,504 人次。

(二)整合在地學習資源

訂定 109 年度「樂活社會，國際接軌」學習列車實施計畫，鼓勵本府所屬各一級機關、區公所及學校運用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樂活社會，國際接軌」學習列車訓練資源，辦理專業、管理、健康、人文藝術、實用法律(含行政中立、消費者保護)、觀光旅遊、金融理財、公共安全(含災害防救)等議題訓練，發揮策略聯盟及在地化學習之訓練效益，109 年 7 月至 12 月各機關學校運用「樂活社會，國際接軌」學習列車計 184 場次，共計 8,694 人次參訓。

(三)優化治理職能，提升工作效能

1. 策進團隊共識，推動市政願景

本府於 109 年 9 月 26 日辦理首長團隊共識營，由市長、副市長、秘書長、一級機關首長及相關幕僚等共 50 餘人參加。共識營主軸以「兩年拚四年、高雄大邁進」為題，就市政展望，智慧城市等專題進行研討，會中並邀請台灣微軟公司公共業務事業群潘總經理先國，以「建構高雄為綠色、信賴、永續智慧城鄉」為題，扣合 AI 物聯網科技進行專題演說。

2. 精實管理知能，儲備主管菁英

(1)儲備中階主管-目標與關鍵成果(OKR)領導管理人才培育班

為提升中階主管政策執行及管理領導能力，配合導入「目標與關鍵成果(OKR)」管理機制，於 109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28 日辦理「目標與關鍵成果(OKR)領導管理人才培育班」，課程主題包括「市政標竿學習」、「OKR 與中階主管機關職能」及「評鑑課程與綜合活動」3 大類，均緊扣中階主管人員領導管理核心職能，並遴聘學者專家及企業講師授課，兼採多元教學，期將

課堂所學轉化為知識技能，有助機關推動市政建設，各機關薦任第八職等以上人員共 41 人完訓。

(2) 初任薦任官等主管職務人員研習班

為培育具備策略性、創造性及宏觀視野之高效能文官，課程採實務性及案例性主題式學習，俾提升參訓人員學習興趣，第 2 期課程於 109 年 10 月 14 日至 30 日辦理，以「領導力與思考考力」為學習主題，搭配新聞稿寫作、EAP 職場壓力管理等課程，訓練時數 30 小時，完訓人數計 31 人。

(3) 國中、小主任儲訓班

為儲備本市國中、小主任，分別辦理「國中主任儲訓班」及「國小主任儲訓班」。訓期自 109 年 6 月 24 日至 7 月 19 日，共計 4 週，研習時數 120 小時，課程內容為加強學校主任教育專業素養，增進學校行政知能，計培訓國中主任 31 名、國小主任 67 名，完訓人員列冊做為國中、小學校主任派任之儲備人員。

(4) 火場救災指揮與管理作業 (CCIO) 基礎班

為提升消防人員火災搶救指揮調度能力，熟練各項指揮技能及建立救災安全正確觀念，並透過搶救情境模擬演練，以降低消防員及民眾生命安全財產之損害，分別於 109 年 8 月 7 日、14 日辦理「火場救災指揮與管理作業 (CCIO) 基礎班」，每期 1 天，完訓人員計 81 人。

(5) 公共管理系列班期

為加強本府主管人員之創新思考、績效管理、風險管理、溝通協調、變革領導等管理職能，109 年 7 月至 12 月開辦「高穿透力簡報-TED 演講風格訓練班」等管理類班期共 10 班，完訓人員計 347 人次。

3. 辦理政策研習，推展資安及永續發展議題

(1) 資安職能訓練-資通安全概論

為協助本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B、C 級公務機關，符合「資通安全管理法-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相關資安專業證照之要求，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至 11 月 13 日辦理「資安職能訓練-資通安全概論」1 期，完訓人數計 17 人。

(2) 遠端辦公科技研習班

為助益本府同仁瞭解與比較各項遠端辦公解決方案，於 109 年 9 月 4 日、7 日辦理「遠端辦公科技研習班」，增進遠端協同作業的知能，以提升防疫作戰業務應變能力，完訓人員計 33 人。

- (3)辦理永續氣候韌性知能訓練，打造高雄成為永續城市
為深化永續氣候韌性與地方創生專業知能，與財團法人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ICLEI KCC)合作，於 109 年 11 月 12 日至 12 月 22 日辦理「韌性高雄面面觀研習班」、「永韌高雄與地方創生研習班」2 期，完訓人數共計 73 人。

4. 經典名人講座，拓展公務視野

- (1)109 年 7 月 8 日邀請價值投資達人王敬勳老師以「生活要穩定，投資理財輕鬆學」為題進行理財及生涯規劃演講，計 122 人參加。
- (2)109 年 9 月 8 日邀請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以「與偶同行」為題，推展偶劇在當代表演藝術的創作自由空間，並尋找人偶互動的和諧感動，計 141 人參加。
- (3)109 年 11 月 11 日邀請安德烈慈善協會羅紹和執行長以「用愛看世界，用善行天下」為題，介紹安德烈食物銀行如何幫助中低收入家庭，及投入慈善活動讓世界更美好的善行義舉，計 144 人參加。

5. 強化為民服務，提升施政效能

(1)1999 OPEN DATA 大數據運用班

為利本府同仁瞭解 1999 人民陳情案件 OPEN DATA 分析運用實例，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強化服務效能，於 109 年 12 月 2 日辦理「1999 OPEN DATA 大數據運用班」，本府一級機關及各區公所承辦人員共 61 人參訓。

(2)有您的參與，會更好-公民參與研習班

為讓各項政策推動能夠更貼近民眾的需求於 11 月 16 日辦理「有您的參與，會更好-公民參與研習班」，參訓人數 39 人。

(四)啟動在地數位培訓，推廣優質行動學習

1. 發展高雄特色數位課程，提升自主學習行動力

加盟中央「e 等公務園⁺」公部門數位學習資源整合平臺，發展高雄在地數位學習知識，以本府施政方向與目標及城市治理典範與特色，打造智慧學習新模式，本府「e 等公務園⁺~港都 e 學苑」數位學習平台，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 190,950 人次選課、完成學習總人數 200,512 人次、完成學習總時數 335,936 小時。

2. 港都 e 學苑數位閱讀行銷活動，擴大數位學習成效

為鼓勵同仁積極參與「港都 e 學苑」數位學習課程與達成政策宣導等目的，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聰明學習 e 級棒」、「樂活港

都 e 點通」二場次數位行銷活動，計有 22,617 人次參與。

(五)精進外語能力，施政邁向國際

1. 訂定補助英檢報名費用等激勵措施

凡通過英語檢測者，各機關視其經費情形酌予補助每人最高 5,000 元，以鼓勵同仁參加英語檢測。截至 109 年 12 月止，本府各局處通過各項英語檢定人數計 5,595 人，比例達 28.27%，較行政院「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改進措施」規定 18%，超出 10.27%。

2. 辦理各類國際語言班期，堅實外語溝通力

為增進本府公教人員外語素養，109 年 7 月 2 日至 11 月 26 日分別辦理「打造日語力~赴日觀光 so happy 研習班」、「看電影、學英語研習班」、「唱出英語力~聽唱歌曲 so easy 研習班」、「備戰英檢實力基礎班」計 4 期語言學習課程，共 121 人參與，以強化公教同仁對外國文化與語言之掌握力，並期提升本府國際競爭力。

3. 辦理英語檢定團測，提升通過檢定比率

為鼓勵本府公務人員參加英語檢定測驗，特與多益英檢機構合作，分別於 109 年 11 月 25 日及 30 日假本府人發中心及本市稅捐稽徵處辦理檢定，計有 41 人參加團體測驗，成績單由英檢機構直接寄發。

四、營造性別友善職場，落實性別平權政策

(一)倡導性別主流，評選績優案例

依據「109 年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獎勵計畫」辦理本府「性別平等創新獎」及「性別平等故事獎」評選事宜，分別遴選 5 個機關獲獎，除於 109 年 7 月 28 日市政會議中頒發獎項外，並各擇優選送 2 件代表本府參加行政院評選，其中本府勞工局「勞動女性的再次回眸」及地政局「繼承平權·家和諧」作品已列入「性別平等創新獎」行政院複評名冊。

(二)強化性別意識培力研習，提升性別敏感度

1. 性別主流化訓練

為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爰依據性別意識分級及課程性質，分別規劃辦理專題演講、工作坊、數位學習、電影賞析、讀書會等多元訓練，另外更針對已辦理基礎課程之主題辦理進階課程，109 年度本府公務人員完成訓練比率已達 100%。

2. CEDAW 教育訓練

為促進各機關同仁將「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理念運用於業務中，並規劃消除社會、文化及生活中既有的歧視，

依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年)」辦理 CEDAW 訓練課程，經統計 109 年度完訓人數為 2,586 人，完訓率 12.2%，已達成 109 年度完訓率編制員額數 5% 之目標。

(三)各機關任務編組、考績甄審委員任一性別達一定比例

本府各局處任務編組計 149 個委員會(小組、會報)，除職務指派免受性別比例限制者外，依規定比例聘(派)者 84 個，占 80%，經督導及持續追蹤，尚未符合性別比例規定 21 個，將繼續追蹤並針對聘期屆滿之委員會，請各機關積極透過各種管道，擴大徵詢各界推薦人選，於改聘委員時確實符合性別規範，以貫徹性別主流化。另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考績甄審委員會均符合任一性別比例規定。

五、激勵傑出貢獻服務，表彰績優公務典範

(一)推薦參選傑出貢獻獎

依據「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及「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遴薦本府績優人員個人組 2 人(消防局督察員吳坤賢、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科長陳聖杰)及團體組 2 組(經濟發展局「和發產業園區開發推動小組」、文化局文化資產中心「從再造歷史現場到全國最大的眷村保存活化-文化資產的重要守護者」)代表本府參選 109 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

(二)獲頒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

本府為表彰優異之公務人員，依「高雄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選拔模範公務人員實施要點」規定，辦理本府 109 年模範公務人員選拔事宜，計有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偵查佐陳逸源等 10 人當選模範公務人員，並依「行政院表揚模範公務人員要點」，遴薦上開陳員及消防局隊員王于慎 2 人參加 109 年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陳、王 2 員皆榮膺當選，參加行政院 109 年 12 月 24 日頒獎典禮，獲院長頒給獎座及新臺幣八萬元，並給予公假五日，另獲選人員實際請公假日數，每日給予補助費五千元。

六、提升人事資訊服務，活化資料加值應用

(一)推動優質整合式人事服務，輔導各機關同仁經由本府 iKPD 人事服務網進入使用 WebITR 差勤系統、防疫關懷網、員工福利服務專區、員工特約商店、員工關懷網、學習專區、差勤獎懲專區及退撫專區等各式人事服務，目前計 598 個機關導入使用 iKPD 人事服務網。

- (二)推動各機關資訊系統介接本府 iKPD 人事服務網，促使跨機關資料流通，極大化人事資料價值，計有 15 個機關、51 個系統核准介接申請；透過資料介接標準流程，本府各機關業務橫向實質連接，促進市政業務流程再造，提升機關行政效能。
- (三)推動機關全面差勤作業電子化，截至 109 年 12 月止，本府所屬各機關及 250 所學校差勤作業已電子化，預計於本(110)年 9 月完成警察局暨所屬分局、大隊等 25 個機關外勤人員及 103 所學校差勤作業電子化，俾達成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差勤作業全面電子化之目標。

七、輔導公務人員協會，推展會務正常運作

本市公務人員協會為促進同仁互動交流之平台，本府賡續輔導協會推展會務，於 109 年下半年辦理「109 年度會員大會暨健行活動」及「109 年度會員環境教育宣導活動」，並依「高雄市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協會作業要點」規定，核撥補助經費，維持協會正常運作。

八、建構組織關懷網絡，凝聚職場幸福溫度

(一)規劃多樣化員工協助方案，強化友善互助職場環境

為落實人性關懷，型塑溫馨關懷之組織文化，爰訂定本府 109 年員工協助方案「職場有愛·幸福同在」實施計畫，109 年執行成果如下：

1. 提供員工個別及團體心理諮商服務

(1)員工個別諮商服務：109 年由「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提供本府員工專業諮商服務，諮商服務涵蓋個人身心、家庭、情感、生涯規劃及職場壓力等廣泛面向，服務方式由「張老師」針對個案需求，推介專業領域諮商師進行諮商，109 年 1 至 12 月計提供 81 人次個別諮商服務。

(2)員工團體諮商服務：為創造更佳的職場組織氣候，預防不良情緒因子影響工作表現及個人身心，並促使組織有效溝通凝聚向心力，於 109 年 3 月進行 2 場團體輔導諮商，參加人數共計 19 人。

2. 宣導員工協助方案暨身心健康防疫活動

為促進本府員工健康自我管理，辦理員工協助方案暨身心健康關懷「健康生活三部曲」活動，以「聰明吃、開心飲、快樂動」之挑戰任務，落實防疫新生活運動，共計 17,169 人參加，1,399 人達成挑戰任務。

3. 提倡多元化服務，達成工作與生活平衡

辦理「健康面」、「工作面」、「生活面」與「組織及管理面」課程及活動，共 728 場，計有 28,219 人次參加，活動滿意度為 95.82%。

4. 創造雲端服務，數位關懷不停歇

(1) 推廣本府 EAP 關懷網

提供本府員工協助方案雲端服務，充實完善的 EAP 資源與即時服務資訊提供本府同仁運用，期能解決影響同仁工作效能的相關問題並提升職場自我調適能力。109 年 8 月於網站「身心健康測驗」下新增「自殺防治」子版型，整合「檢視健康量表」、「高雄市政府自殺高風險個案轉介單」及本府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自殺防治種子教師名單等協助資訊。

(2) 建置本府防疫關懷網

提供本府員工於防疫期間適用之差勤、待遇、保險等等人事法規以及各式 e 化功能(含線上人事業務服務)，並整合組織管理、工作、健康及生活等各面向防疫資訊、各式身心線上檢測，俾助同仁防疫期間安心執行職務、維護工作權益並促進自主健康管理能力，截至 109 年 12 月本網站瀏覽人次共計 18,399 人次。

(二) 試辦加班餘數累計措施，提升工作士氣

本府為考量各機關因業務需要指派加班之必要性、合理性，並維護公務同仁健康及加班權益，自 109 年 3 月起試辦加班未滿 1 小時或超過 1 小時之加班餘數得合併計算，賦予延長工時彈性，試辦成效良好，有助提升員工工作士氣與效能。

(三) 統整公教福利資訊，擴大福利運用價值

1. 為擴大員工福利價值，匯集各項福利服務措施、特約商店及 EAP 等各項資源，藉由數位雲端技術打造福利服務專區、特約商店專區及員工關懷網等 3 專區。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各專區總瀏覽人次為 40 萬 1,360 人，有效提升員工士氣，活絡組織氣氛。

2. 另為擴大服務效益，本府防疫關懷網、學習專區、差勤獎懲專區、退撫專區、公職入門快捷鑑等 5 專區業於 109 年下半年陸續上線提供服務，邁向一站式模組化的客製人事服務。

(四) 啟動公私協力模式，開拓員工多元福利

1. 發揮員工規模議價能力，協洽願意提供相關資源或給予優惠措施之民間機構，建構公私合作模式。運用人事機構探勘員工消費喜好，據以推薦優良商店與本府特約合作，提供所屬員工、退休人員相當會員或 9 折以上優惠方案，積極爭取員工福利。

2.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府員工特約店家共計 815 家，其中 109 年

新增店家計 49 家，另設計「繁星好康標章」供特約商家標示，以利識別及推廣本府特約商店。

(五)積極推廣公教健檢，倡導員工健康管理

1. 本府訂有「高雄市政府補助公教人員健康檢查作業規範」，鼓勵本府所屬機關學校 40 歲以上之公教同仁，定期接受健康檢查，並補助健檢費用，109 年度計有公教同仁 6,313 人完成健檢並申請補助。
2. 為鼓勵本府 40 歲以上公務人員自主健康管理，當年度未獲健檢補助者，亦得申請公假進行自費健康檢查，惟仍須符合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之規範。
3. 又為照顧本府全體公務人員身心健康，對於未滿 40 歲公務人員自費參加健康檢查，得比照「中央機關(構)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每 2 年 1 次給予公假 1 天前往受檢。
4. 另為照護員警身心健康，並考量員警工作特殊性，本府警察局暨所屬機關未滿 40 歲且實際從事「重複性、輪班、夜間、長時間工作等有危害安全及衛生顧慮」之警職人員，其健康檢查補助費每 3 年補助 1 次，最高以新臺幣 3,500 元為限。

(六)舉辦員工單身聯誼，媒合美好姻緣

為擴展公教單身同仁社交生活觸角，並提升婚育率，109 年度員工單身聯誼活動，配合本府 COVID-19 防疫政策，集中於下半年辦理，共計 6 場次 240 人參加，其中互表心儀對象達 33 對。透過巧思籌辦知性與感性兼備的聯誼活動，並融入當地人文風情，建構良好互動環境，搭建交流鵲橋，讓有情人結成連理。

(七)員工社團亮麗多元，樂活職場熱情魅力

1. 本府依「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輔導成立員工社團，開辦至今成立 23 個社團（動態社團 14 個、靜態社團 9 個），由本府各權管局處擔任輔導機關。
2. 109 年上半年因配合本府 COVID-19 防疫政策，所有社團活動均暫緩辦理，下半年疫情趨緩，方開放進行社團活動，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已辦理專案性活動計 35 場次。

(八)辦理急難貸款，穩定員工生活

為紓解公教人員急難狀況，於發生傷病醫護、喪葬、災害、育嬰及長期照護等事項時，可依需要申請救助貸款，利息負擔以郵政儲金 2 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減年息 0.025 厘計算，最長還款年限 6 年，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尚在貸款中者 24 件，貸出總金額計 1,299

萬 9,270 元。

九、照護退撫人員權益，推展公教志願服務

(一)覈實辦理退撫案件

合理編列退撫預算，確保公教人員權益，109 年度共計 629 人辦理退休（公務人員 370 人、教職員 259 人），較 108 年減少 181 人（公務人員增 3 人、教職員減 184 人）。

(二)關懷照護早期退休人員

依銓敘部 108 年 5 月 17 日修正之「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退休公教人員發給年節照護金作業要點」，審核發給 68 年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之退休人員三節特別照護金，單身者每節發放 21,600 元，有眷者每節發放 37,000 元，109 年度中秋節計發放單身 20 人、有眷 7 人，總計 27 人。

(三)如期發放月退休金

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退撫給與由各機關學校自行辦理按月發放，各機關學校退休公教人員 109 年 12 月月退休金發放人數為 24,734 人（其中公務人員 9,159 人，教職員 15,575 人），109 年 7 月至 12 月發放金額合計 43 億 6,092 萬 6,439 元（公務人員 13 億 9,806 萬 1,693 元；教職員 29 億 6,286 萬 4,746 元）。

(四)建置退撫專區網頁

整合退撫相關法規及權益事項，建置退休規劃、退休權益、撫卹權益、資遣權益、聘僱人員、志願服務及影音專區等 7 大主題，於 109 年 9 月 17 日上線，提供同仁快速及便捷之查詢管道。

(五)辦理志願服務體驗活動

為響應政府推展綠化政策，培育自然保育正確觀念，保護原生植物自然棲地，於 109 年 12 月 11 日辦理「公教志工一日體驗營」，以「地球這麼美」為主軸，參訪本市立美術館密林區銀合歡—湖畔復育區，體驗學習生態保育工作，計有員工 39 人參加，滿意度逾 90%。

參拾貳、政 風

一、健全作業機制，提升廉潔效能

（一）落實風險預警機制，協助機關完善行政

1. 本府各機關下半年共召開機關廉政會報計 72 會議次，討論提案 218 案次，就機關採購、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等業務共同檢視機關業務執行狀況，從而針對風險業務弊失情形，規劃廉能施政策略。
2. 針對風險業務策辦專案稽核 29 案次，針對機關作業機制，研析業務違失風險癥結，及時採行阻斷違法或興利改善建議等預警作為，健全機關作業及管考制度。
3. 透過公文會辦、採購監辦流程，預警機關作業潛存風險，提出防制改善建議計 39 案次，覈實採購案件之驗收結算、有效節省公帑，確保行政作為之正確性。
4. 就各機關發生貪瀆起訴或行政肅貪案件，分析弊端態樣及成因，透過機關會議研討具體改善措施，修補制度漏洞，研編檢討專報 2 案次，並落實執行防範機制，預防類似案件再度發生。

（二）深化宣導內涵，培力誠信社會

1. 本府政風處與地政局、都市發展局、消防局、工務局、行政暨國際處、本市稅捐稽徵處合作辦理一系列「『廉潔家·幸福地家』—高雄安心宅廉潔宣導活動」，針對找地、尋屋、房屋買賣節稅、糾紛處理、住家消防安全、住宅補貼等居住議題，彙集各機關相關業務資訊，編撰「高雄安心宅手冊」，以行政透明及資訊揭露方式提供民眾購屋時的安心指標，並舉辦「高雄安心宅企業誠信綜合論壇」，邀請專家學者、不動產相關公會團體，與市府各機關共同研討政府和企業如何透過行政透明及誠信治理，提供民眾更安心、更安全的居住選擇。
2. 為將誠信理念從小根植於學童心中，號召廉政志工走訪本市各國小說演廉潔故事，全年度總計辦理 30 場次，宣導人數約 1,635 人。透過志工運用肢體語言、氣氛節奏引導等技巧，成功吸引小朋友們的目光，有效推廣廉潔教育。

（三）持續宣導陽光法令，協助申報迴避

1. 為使本府各機關財產申報義務人均能瞭解陽光法案立法意旨，依法正確申報財產，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說明會 12 場次，共計 1,310 人次參加，除說明申報注意事項，亦推廣申報人使用財產申報授權服務，

利用法務部財產申報查核平臺取得財產資料，作為申報參考，以提高申報正確率。

2. 為提昇受規範同仁對於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認識，辦理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宣導法令規範及相關案例，計 15 場次，共 1,454 人次參加。

二、預防洩密案件發生，建構安全公務環境

(一) 公務機密維護

1. 強化同仁保密知能，防範洩密情事發生

為提高機關同仁保密警覺，加強保密措施，防範洩密事件發生，確保公務機密安全，督導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依機關特性及實際狀況，運用多元管道方式，加強宣導公務機密維護要項；109 年下半年度共計執行保密宣導 876 案。

2. 提升資安防護意識，落實資訊管理稽核

為強化本府同仁資安觀念，協同機關資訊單位(人員)建立資訊系統使用管理措施，並抽查各資訊系統使用者紀錄檔，檢視員工有無越權查閱之異常情事；並定期抽查機關機密文書保管(含資訊安全)情形；109 年下半年度共計執行檢查 207 案。

(二) 機關安全維護

1. 召開安全維護會報，強化維護業務交流

為瞭解各機關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措施辦理情形，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不定期召開安全維護會報，作為溝通平臺，針對維護業務相關議題進行溝通討論，俾達到共識並作成決議，以順利推動機關各項安全維護工作；109 年下半年度共計召開 26 場次。

2. 落實辦公環境檢查，確保機關同仁安全

為使本府同仁均能在穩定安全之辦公環境中辦理公務，並確保洽公民眾安全無虞，促請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協調秘書單位，將門禁管制、消防及逃生設備等設施維護情形列入機關安全狀況檢查項目，會同相關單位共同執行檢查，並適時宣導機關安全維護要項；109 年下半年度共計辦理機關安全維護檢查 206 案、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771 次。

3. 先期掌握陳抗情資，有效疏處陳情案件

為預防危害或破壞機關事件發生，督導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加強蒐報機關危安狀況及陳情請願資料，協助機關首長先期掌握各項重大危安陳情請願事件，並適時協調業管單位採取因應對策及防範措施，以預

防事故發生及降低損害程度；109 年下半年度共計通報及協助機關疏處 79 案。

三、檢肅貪瀆，澄清吏治

- (一)109 年下半年受理檢舉貪瀆不法案件 624 件，其中具名檢舉 513 件，匿名檢舉 111 件，均審慎依法令查處，處理結果為：函送偵辦 2 案，辦理行政處理 15 案，澄清結案（含列參及其他）者 211 案，移請權責機關參處 383 案，查處中 13 案。
- (二) 109 年下半年辦理違反政府採購法、詐欺、偽造文書等不法案件 9 案，均依法函送司法機關參偵。
- (三) 109 年下半年經檢察機關提起公訴(含緩起訴)者 13 案 19 人。另追究行政違失責任，經主管機關議處者 10 案 15 人。

叁拾叁、市立空大

一、市立空大現況

因應國人學習需求與日俱增，終身學習成為新時代教育主流，本府為鼓勵市民參與終身學習活動，於民國 86 年 8 月創設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為成人提供豐富的生涯學習與發展管道。創校以來，歷經「抽籤入學」、「免試入學」等新生登記方式之變革，在進入第 24 個學年，目前設有法政、工商、科管、大傳、文藝、外文等六個學系及通識教育中心，累計歷年登記入學新生人數已超過 3 萬人，為成人在職進修和回流教育提供多元管道、多樣化的教育機會。

市立空大每學期在校學習人數，自 101-1 學期 2,761 人成長至 109-1 學期 3,771 人上。學生年齡群組有年輕化趨勢，以 109-1 學期學生年齡分佈為例，以年輕學生 18-29 歲占 30% 最多數，30-39 歲占 19%，40-49 歲占 19%，50-59 歲占 15%，60 歲以上占 14%。整體而言，50 歲以下的人數約占總數的 71%，50 歲以上人數占總數的 29%；另依學生居住所在地分析，住大高雄地區約占 64%；依學生職業別分析，軍、公、警政人員約占 30.4%，退休人員及未就業人員占 30.1%，為服務及買賣工作人員占 12.1%。此外，如從性別分析，男性占 50.4% 又略多於女性的 49.6%。

市立空大積極開發外縣市學生入學並推動新南向招生亦是現階段招生策略，近幾年陸續成立雲林班、台東班、台東成功班、南投班、彰化班、屏東班、池上班、澎湖班、中壢班、國訓班以及越南班和泰國班。為增進台東偏鄉地區之民眾有升學之機會，於 108-3 及 109-1 學期分別設立池上班、成功班，另為提供警員更適切的進修升等管道，特別成立「高雄警察學士專班」、「台北警察學士專班」。109-1 學期更積極推動「桃園警察學士專班」、「台中警察學士專班」，以提升警員學歷與專業能力。並為推動企業學習開設「新竹物流台南班」，亦與陸軍第八軍團、海軍陸戰隊、陸軍步兵訓練指揮部等軍中單位簽訂合作策略聯盟，協助國防部配合募兵制推動國軍在職進修，提升學歷的政策，鼓勵國軍利用公餘時間進修取得大學學歷，俾利軍中袍澤兼顧軍旅生涯與學識涵養之提升，並強化退伍後職場專業競爭力。除此之外也與高雄市原住民部落大學策略聯盟，合作共同開設進修課程，為本市原住民族建立取得大學文憑的平台。

現面臨國內教育環境變化，大學擴增、高等教育普及，加上少子化影響，各大學普遍面臨學生來源減少的情況下，市立空大學生人數仍能持續穩定成長，殊為不易，亦顯見民眾對終身學習需求若渴。結合一般傳統教

學與數位化課程遠距教學方式，受到民眾喜愛與青睞。彈性自主的學習方式，實用多元課程，提升教學品質，應為主因。根據學生選課分析，學生不再以取得大學學位為主，體現終身學習、學習第二專長或興趣驅使而至市立空大就學者已有增多趨勢。所以，因應知識快速發展與社會變遷，市立空大校務發展與課程內涵必須漸進轉型，不單只提供成人完成大學學位，更是提供成人具備第二專長的學習機會，規劃提升其生活素養與職場專業技能的實務取向課程，以縮短學用之間的落差。因此，積極招生、拓展生源，擴大服務能量與對社會貢獻，乃是市立空大當前校務經營最重要工作。

展望未來，市立空大一定要在現有人力及可用的經費上，發揮最大效能，提供最佳的學習機會，充實市民相關的素養與知能，實踐終身學習的目標，並為城市發展培養人才。

二、提升教學研究品質

(一) 開設課程（學程）多元化、實用化

1. 開設課程多元化、實用化

市立空大為一所致力於推廣終身學習的大學，鼓勵 18 歲以上民眾踴躍登記入學，只要有學習意願、學歷不拘、免入學考試均可入學，享受幸福學習的樂趣與自主學習的成就感。為因應世界潮流之脈動，並配合國家及社會之需要及成人教育特性，課程開設配合趨勢需求之發展，輔以因時因地制宜，保持多元與彈性，充分滿足不同學習者的需求，為學生建構優質的終身學習環境。

2. 改變通識教育修課規定，由原訂 4 科必修，改為由學生在人文與藝術學科、社會學科、自然與科技學科與城市學學科四領域中至少各選修 2 科（合計 20 學分），以符合多元均衡的教育目標。

3. 提供 241 門國外名校公開課程中譯版上線（MOOC 開放式課程）。

4. 規劃辦理認證課程

為有效運用教學資源、擴展學生學習領域，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鼓勵學生有系統的修習跨領域特定課程，增加多元學習之機會，市立空大規劃「認證課程」內容如下表：

編號	學系	認證課程名稱	學分數
1	通識教育中心	城市治理經理人	20
2	通識教育中心	高雄學跨域學習	18
3	文化藝術學系	文化資產管理	18

4	法政學系	高階行政幹部勞資談判	18
5	法政學系	高階經理人企業法律	15
6	工商管理學系	購物中心營運管理	15-18
7	大眾傳播學系	三立公民紀錄片製作	17

市立空大認證課程陸續開課中，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認證課程選課人數計有 496 人次，至今取得認證課程證明書學員共計 78 人次。

5. 企業分析診斷實務高階管理精英越南專班、泰國專班

(1) 109-1 學期針對當地台商需求，廣續提供台商客製化實務管理專業知能課程，開設「企業分析診斷實務高階管理精英越南班」，共計 10 門課程（含工商專業學分、通識學分），計有 70 人次選課。

(2) 「泰國專班」109-1 學期，共計開設 10 門課程（含科管、工商專業學分及通識學分），計有 197 人次選課。

6. 推動國際證照 IOPCA，市立空大與國際專業培訓認證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Professional Cultivation Accreditation，簡稱 IOPCA）簽訂合作授權推廣之專業職能培訓與認證合約，取得授權在台灣、大陸及港澳等地區推廣和執行相關證照和培訓與認證，以加強本校師生全球競爭力與增進國際交流。

7. 為增進本校專兼教師教學研究及技能，於 109 年 9 月 6 日辦理「教師成長研習活動」，特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韓必霽副教授進行專題演講，參加人數計有 130 人。

(二) 鼓勵教師學術研究與產學合作，增進教師研究與服務產能

1. 市立空大鼓勵教師於國內外研討會及期刊雜誌踴躍發表研究成果：參加國內外研討會者，共計有 3 位教師，發表 3 篇文章。發表於期刊雜誌者，共計有 2 位教師，發表 3 篇文章。總計有 5 位教師，共發表 6 篇文章。

2. 教育部補助市立空大「大學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108 學年度執行期間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經費共計 30 萬 5,900 元整；109 學年度執行期間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經費共計 21 萬 450 元整。

3. 教育部補助市立空大辦理「樂齡大學」計畫案，109 學年再獲教育部同意補助，執行期間自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補助經費共計 28 萬 7,100 元整。

4.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市立空大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專班計畫」，108 學年度執行期間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經費共計 16 萬 2,000 元整；109 學年度執行期間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經費共計 16 萬 2,000 元整。

5. 接受本府民政局委託，經營本市「人權學堂」，執行期間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15 日止，計畫經費共計 89 萬 3,998 元整。

(三) 強化網路及多元場域學習環境

1. 整合學生校務系統選課資料

於網路教學平台，讓學生能快速點閱選課課程節目。突破時間限制隨時收看自己所選修之教學課程，使學習效率有效的提升。

2. 109-1 學期網路課程（新錄及重播）共有 126 門課程（共 5,904 講次）；另該學期之電視及廣播課程均轉檔為網路播放格式置於市立空大網站，學生可不受時間、次數及地域限制上網收看（聽）。
3. 配合註冊招生作業及加快學生取得學號即時性，市立空大已完成系統設計，並已於 12 月 18 日試行開放註冊大學部學生，可透過簡訊驗證方式，立即取得學號，便於學生進行後續選課作業。
4. 基於電腦機房整體運作安全之考量，需提升環境監控系統軟體之監控版本及功能，並提供手機 APP 推播事件通知功能，市立空大於 109 年 10 月更新環境監控系統軟體及伺服器主機。
5. 市立空大於 109 年 10 月購置虛擬伺服器主機管理軟體及磁碟陣列儲存系統 1 部，已將多數伺服器主機由實體主機改為虛擬主機，以降低資訊系統建置成本並節能減碳。
6. 市立空大於 109 年 10 月導入政府組態基準(GCB)並建置應用程式防火牆系統，以符合「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之公務機關應辦事項規定。
7. 市立空大於 109 年 10 月更新 A502 語言教室之個人電腦，以提升教學品質。
8. 為支援較多之影音訊號來源，與強化整體門禁安全，市立空大於 109 年 12 月更新 C203 智慧教室之影像訊號切換器與金屬門扇。

(四) 發展國內外學術交流

1. 市立空大於 109 年 8 月 1 日與國立屏東大學締結合作夥伴關係，以書面換約方式，簽署交流合作意向書，並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由國立屏東大學校長古源光率隊參訪學校並進行簽署儀式，兩校正式締結合作夥伴關係，雙方將共享教學資源，建立人才培育、產學研究之合作關係，促進雙方實務與學術經驗之交流。
2. 市立空大於 109 年 11 月 26 日與國立高雄大學完成合作協議書之

簽訂，透過書面換約的方式締結合作夥伴關係，未來在招生的合作、兩校資源共享及產學合作等交流，將更加密切。

(五) 建置大學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市立空大圖書館圖書自 109 年 8 月完成新系統上線，以符應大學圖書館服務宗旨，支援大學教學活動及研究計畫為優先，建構符合遠距教學為主的大學圖書資訊整合服務系統，培養學生閱讀及利用資訊的素養，提供便捷與豐富 e 化學習資源。

三、提升遠距教學品質與服務

(一) 為確保媒體教學節目製作之品質，訂有「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媒體教學節目帶審查要點」，聘請專家學者定期審查學校教學節目帶，據以作為改進依據；為保障學生學習權益、提高網路課程錄製品質，並有效掌握教師錄製課程進度，亦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網路課程錄製注意事項」，以確保網路教學課程品質；為有效提高教師之教學效率，並加強與學生之互動性，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運用教學平台融入教學獎勵實施要點」；為鼓勵教師製作優質的數位學習教材，創造多元教學與學習環境，市立空大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教師製作優質數位學習教材獎勵要點」。

(二) 教學媒體製作播送

1. 108 學年度暑期媒體教學節目製作情形如下：

- (1) 廣播教學節目重播 3 科，108 講次。
- (2) 網路教學節目重播 39 科，1,404 講次。
- (3) 網路教學節目新錄製 1 科，36 講次。

本學期教學節目重播 42 科、新錄製 1 科，共計 43 科、1,548 講次。

2. 109-1 學期媒體教學節目製作情形如下：

- (1) 電視教學節目重播 1 科，36 講次。
- (2) 廣播教學節目重播 2 科，90 講次。
- (3) 網路教學節目重播 44 科，2,088 講次。
- (4) 網路教學節目新錄製 79 科，3,690 講次。

本學期教學節目重播 47 科、新錄製 79 科，共計 126 科、5,904 講次。

3. 109-1 學期教學媒體節目播放情形如下：

- (1) 廣播教學委播：高雄廣播電台 FM94.3 兆赫、AM1089 千赫，每週共播出 43 節。
- (2) 電視教學委播：本市有線電視台於公益頻道 3 播出，每週播

出 12 節。屏東縣有線電視台於公益頻道 3 播出，每週播出 14 節。

(3) 教學平台播出：本校網路課程皆於空大教學平台 (<http://eeclass.ouk.edu.tw/>) 播出，而當學期之電視及廣播課程亦均轉檔為網路播放格式置於平台，學生可不受時間、次數及地域限制上網收看（聽）。

(三) 為落實市立空大「學習機會均等」政策，市立空大於教學平台設置免費課程專區，109-1 學期所開設之新錄製科目第 1 講次，以及 108-2 學期部份講次皆免費開放，供校內外人士不須帳號、密碼登入，即可自由收看或收聽。

四、強化教務行政

(一) 強化招生團隊，運用多元媒體輔以人際宣傳，積極拓展招生業務

1. 建置完成網路報名與現場報名雙軌服務機制，並運用有限預算，規劃每學期多元媒體招生策略，透過招生文宣品(簡章、海報、傳單)、大眾傳播媒體、交通路口旗幟廣告、電台節目專訪、紅布條、新聞稿、網路等多元宣傳管道，配合招生說明會、活動記者會、活動宣傳等主動積極策略行銷市立空大。
2. 每學期於招生期間除發行紙本招生簡章外，也同步於市立空大網站公開閱覽，並增闢市公車廣告，垃圾車懸掛紅布條，路邊羅馬旗宣傳招生訊息。市立空大招生簡章、招生傳單等文宣品放置於南台灣縣市政府一樓服務台、人權學堂櫃台、市立圖書館暨各分館、高雄捷運各站服務台、南部各文化中心服務台暨圖書館等處，供民眾自由免費索閱，達成市立空大招生訊息廣為周知的宣傳效果。影音教學影片於市立空大網站首頁公開連結與播映，以利新生藉由網路影音資訊，即能迅速了解市立空大，儘早融入市立空大，享受學習樂趣。
3. 積極參與警察、消防、義消、軍人及新移民等單位活動進行招生宣導，並參與高雄市政府各局處舉辦之大型活動，或結合民間團體活動共同辦理招生宣導與設攤，收行銷學校、宣導招生之效益。
4. 極力爭取免費之媒體宣傳，如行政院數位多媒體電子看板、高雄市政府 line 群組招生、大學聯招資訊網、捷運站體外大型看板等免付費之招生行銷廣告露出機會。
5. 依據市立空大「新生問卷」調查結果，市立空大新生來源四成以上係由親友與在校生引薦介紹而來，為獎勵熱心同學、師長及校友以

個人為單位推薦親友至市立空大就讀，市立空大辦理「鑽石嘴」選拔計畫，推薦新生（有選課繳費者）達一定人數以上者，介紹人頒予「10 克拉鑽石嘴獎」、「鑽石嘴獎」、「金嘴獎」、「銀嘴獎」、「有口皆碑」等獎項，推出以來，市立空大規劃之特色提袋與書包以及圖書禮券等推薦獎，頗受學生歡迎，並加強招生成效。

（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健全教務行政

1. 兼顧並落實形成性與總結性之學生學習評量方式

市立空大鼓勵教師採多元評量，包括紙筆測驗及繳交學習報告、學生作品實作評量、多媒體遠距教學評量等方式，檢核學生學習成效。形成性評量是在學生學習過程透過多元評量手段，學期結束前再施以總結性評量，不僅讓授課教師瞭解學生學習狀況，進而促使學生檢視自我學習成果。此外，校方亦可藉以檢核授課教師的教學成效，提供其調整教學內容和策略。

2. 建立評核學生學習成效機制

採網路問卷施測，每學期期末定期施測教師教學評鑑問卷，藉以瞭解學生對課程學習自我反思與成效檢核，以及對課程品質的滿意程度，作為教師教學改進的重要參考。

3. 建置期中預警機制，適時提供學習輔導

為及時察覺學生學習問題，予以適時協助輔導，提升學習成效，建立自主學習學風，對期中評量成績不及格之學生提出預警，透過市立空大「學生學習成效期中預警制度作業流程」聯繫各學系（含中心）及授課老師加強關注輔導，並由各學系（含中心）針對學習狀況不佳學生進行輔導措施。同時排定課程諮詢時段，供作學生向老師諮詢課業問題之專屬時間。

4. 實施畢業生學習成效問卷，檢驗畢業生在校學習成效

市立空大於學生申請畢業時施以問卷調查，問卷施測結果提供各學系（含中心）參酌，以作為改進課程、提升授課教師教學品質及檢核學生學習成果之參考依據，並據此總檢驗學生畢業時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程度。包括第一、第二暨暑期，每學年進行3次畢業生問卷施測，109學年度第一學期施測填答率均達7成以上。

5. 簡化教務行政作業，達成節能減碳與便民成效

全面換發「數位學生證」，鼓勵學生持「數位學生證」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享折扣優待；學生學籍資料完成全面電子化管理，同步提供網路上傳、電子郵件與現場申辦多元管道，簡化學生各類申請

案件之程序。

6. 建置網路校務系統，掌握學習進度，提升學習成效

為學生撰寫 WEB 版校務系統程式，以利在校生查核各項學習成績與學習進度；另設計友善之網路選課系統，讓學生從遠端即可自由加、改選課程，並立即顯示選課者該學期應繳費金額與上課行事曆，以利學生掌握到校面授期程，如期準時上課。

五、增設推廣教育課程

- (一) 與法務部合作開設監獄班課程，以關心男女監獄受刑人受教權益，於屏東監獄招收受刑人學生，109-1 學期開設「國際關係」、「社會學」2 門課程，總計選課 35 人次；109 年暑期開設「人際溝通與協調」、「政治學」2 門課程，總計選課 24 人次。
- (二) 為推動終身學習的理念，於外縣市開辦學習據點班，讓跨縣市的學生就近面授上課。於 108-3 學期中壢班計開 5 班，學員 32 人；彰化班計開 5 班，學員 24 人；雲林班計開 4 班，學員 11 人；屏東班計開 5 班，學員 19 人；台東班計開 9 班，學員 36 人；池上班計開 4 班，學員 13 人；澎湖班計開 5 班，學員 27 人；高雄警察專班計開 5 班，學員 140 人；台北警專班計開 5 班，學員 66 人；校外共開設 49 班，校外學習人數計 393 人。
- (三) 109-1 學期中壢班計開 11 班，學員 63 人；彰化班計開 11 班，學員 51 人；南投班計開 13 班，學員 37 人；新竹物流台南班計開 9 班，學員 56 人；屏東班計開 11 班，學員 45 人；台東班計開 18 班，學員 58 人；池上班計開 9 班，學員 16 人；台東成功班計開設 10 班，學員 57 人；澎湖班計開 10 班，學員 60 人；台北警專班計開 9 班，學員 91 人；桃園警察專班計開 9 班，學員 68 人；台中警專班計開 9 班，學員 42 人；高雄警察專班計開 9 班，學員 173 人，校外共開設 140 班，校外學習人數計 1,006 人。
- (四) 108-2 學期開設「轉任一般行政 20 學分班」及「公務人員行政程序法學士學分班」課程 6 門專業科目共 272 人次選課，提供公務人力進修培養升等及第二專長之職能。
- (五) 108-3 學期推廣教育開設「飲料調製課程(一)」非學分班，共 25 人次選課。109-1 學期推廣教育開設「咖啡烘豆調製班」及「飲料調製課程(二)」非學分班，共 39 人次選課。
- (六) 開辦國家考試相關專業課程，108-3 開設「不動產估價師學分班」、109-1 開設「法律學分班」及「地政士學分班」培訓學員共 723 人

次。

六、落實學生輔導

(一) 重視弱勢族群教育

1. 重視中高年齡及弱勢族群就學權益，提供 65 歲以上國民、原住民、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暨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暨孫子女入學者等多類學生就學費用減免優待。
2. 市立空大補助就學費用減免優待金額，109-1 學期補助 639 萬元，計 767 人保障弱勢學生受教權。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各類學生就學費用減免金額暨人數統計表

學年	學期	學分費優待金額	實習費優待金額	雜費優待金額	合計優待金額	優待人數
107	1	5,676,258	24,550	33,420	5,734,228	689
107	2	6,044,682	30,900	39,000	6,114,582	696
108	1	6,199,654	28,950	42,520	6,271,124	725
108	2	6,044,424	35,650	39,800	6,119,874	710
109	1	6,332,352	23,250	41,840	6,397,442	767

備註：優待金額=選修學分總數×860 元（每學分）×減免學分標準+實習費+雜費

(二) 針對成人學生需求與屬性，提供客製化的輔導服務

1. 提供「幼兒伴讀」服務

針對成人學習者照顧幼兒的需求，為單親家庭、新住民、低收入戶等成人學生，於每月一次網路教學到校面授日需帶 5 至 12 歲年幼子女返校上課者，由市立空大安排其子女在校免費參加「志工團」規劃的各項才藝活動，達成親子共學效益。

2. 專設特殊空間服務身心障礙學生

於教學樓設置哺乳室一間、社團教室休閒空間，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休憩場域，並建置無障礙校園環境；109-1 學期於行政樓一樓增設無障礙廁所一間。

3. 設置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專任人員

為關懷身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在校生活及保障就學權益，109 年起經教育部專款補助常設特教員一名，為身心障礙學生輔導提供單一窗口，並逐步建置身心障礙學生個人化服務資料(ISP)，109-1

學期經市立空大特殊教育委員會審議薦送 4 位特殊生參與鑑定評估作業，以提供更專業特教服務。

4. 辦理 109 年度教育部委託高師大特殊教育中心到校訪視輔導
教育部主辦「高雄區大專校院到校訪視輔導工作」，安排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黃玉枝主任及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教中心許純蓓助理 2 位委員，於 109 年 8 月 27 日(四)下午至市立空大訪視特殊教育推行現況，對本校逐步建置的特教輔導工作表示肯定。
5. 提供心理諮商師駐校服務
成人學生身兼多重角色，為舒緩學生內心多重角色衝突、時間管理、學習障礙等壓力，市立空大聘請兩位專業心理諮商師，於每月一次網路教學到校面授日依學生所需預約時段，提供個別化心理諮詢與晤談服務。109-1 學期四次大面授累計接受心理諮商服務計 11 人次。
6. 提供身心障礙者就業輔導資源
109 年計 4 位身心障礙學生諮詢就業相關資訊，市立空大透過勞工局就服站協助諮詢，並列入後續輔導追蹤，使學生妥善利用高市府勞工局就業資源。
7. 設計成人學生討論課業的「導師制」課業諮詢時間
市立空大提供一對一的教師課業諮詢時間，109-1 學期計有 21 位專任導師安排 62 門課程每週定期課業諮詢時間。此外，學生亦利用電子郵件、電話、臉書、手機群組，向老師請益課業問題，輔以遠距教學運用的 eeClass 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師生、同儕間課業討論與資訊互動之學習空間，促進自主學習風氣。

(三) 辦理多元校園活動，豐富學生校園生活與體驗

1. 辦理 109-1 學期樂齡大學
為提供中高齡者多元學習管道，市立空大 109 學年度再次獲得教育部專案補助辦理「樂齡大學」計畫案，經費計 28 萬 7,100 元，109-1 學期開設生活法律、創意科學、城市治水防災科技、長期照護、音樂美學、咖啡實務、文史導覽等課程。109-1 學期學員人數 74 人。
2. 辦理 109 學年度「社團博覽會」暨「學生團體幹部研習營」活動
輔導學生成立各類社團，現校內計有 1 個校友總會、16 個社團、6 個系學會、6 個系友會之學生、校友自治團體，為增進學生自治團體與學校良好互動，提升幹部團隊經營與領導能力，於 109 年 8 月 23 日辦理 109 學年度「學生自治團體幹部研習營」暨「與空大有約」活動，六學系暨各社團幹部 50 多人位參加，提供學生與學校

溝通想法、交換意見的管道。於 109 年 9 月 6 日 109-1 學期開學典禮辦理「社團博覽會」，展現成人學生社團經營的活力與資源，有效降低遠距教學所產生的疏離感及中斷學習比例。

3. 辦理 109-1 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講座

於 109 年 11 月 19 日(四)下午邀請高師大性平所教授游美惠主講「開出希望的花朵:談 CEDAW 與性別平等」專題講座。

4. 辦理 109-1 學期校園安全宣導講座

於 109 年 11 月 14 日(六)邀請亞運國手馬孟群教練主講防身術暨實作演練；於 109 年 12 月 13 日(日)邀請本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女警許繻方、謝竹菁警官蒞校教授簡易女子防身術，幫助教職員生建立安全防範意識，掌握防身自衛技巧，達成危急時攻防兼備、護身脫險目的。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二)辦理一場心肺復甦術施作與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緊急救護教學，把握黃金救援時間及時進行救護。

5. 辦理 109-1 學期生命教育宣導講座

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四)~12 月 12 日(六)假高雄捷運美麗島人權學堂辦理「人權城市*幸福高雄-人權回顧特展暨生命教育宣導」，藉以向學生及民眾宣導理解生命意涵、進而尊重個別生命價值，從自身落實生命關懷理念。

6. 辦理 109 學年度升學博覽會

109 學年度升學博覽會於 109 年 11 月 14 日(六)假行政樓一樓中庭舉行，邀集南部公私立大學設置 30 個研究所設攤提供學生升學諮詢輔導服務。

7. 辦理 109 年度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啟用系列活動

辦理系列活動慶祝市立空大圖書館自動化系統正式上線，於 8 月 23 日、10 月 17 日辦理「認識 inspire 圖書自動化系統說明會~快速上手」兩場說明會，介紹 inspire 系統介面之讀者服務、借閱服務、館藏資訊等操作講解。

8. 辦理 109 年度「開卷有益 借書送禮」閱讀推廣活動

為鼓勵教師、職員工、學生和校友多借閱市立空大圖書館實體圖書，圖書館規劃 109 年度「開卷有益 借書送禮」閱讀推廣活動，運用閱讀獎勵方式，有效提升圖書借閱率，藉此宣導圖書館新自動化系統之便利，建立書香校園之目標。【第一重】您借書我送禮活動、【第二重】幸運抽獎活動、【第三重】撰寫閱讀心得送過期雜誌活動、【第四重】優良閱讀心得作品展覽活動。活動自 109 年 11 月

11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6 日止為期六個月。

9. 辦理 109 年第 5 屆校友回娘家「5 go 幸福」辦桌活動

於 109 年 12 月 5 日(六)於校園廣場舉辦第五屆校友回娘家辦桌活動，席開 130 桌迎賓，各地校友齊聚歡慶。連續第五年以辦桌型式舉行校友回娘家，高雄市政府副秘書長張家興代表市長到場祝賀，與校長劉嘉茹主持「5 go 幸福」慶祝典禮與 LED 噴泉主燈開燈儀式，校方也以高規格防疫整備，迎接校友返校團聚。

(四) 設置獎助學金及工讀助學機會，提供實質經濟與工作機會協助

1. 為獎勵市立空大傑出成就或特殊學習學生，輔導處提供校內獎學金，計有「傑出成就獎學金」、「特殊貢獻及特殊事蹟獎學金」、「身心障礙學生及其子女入學者獎學金」等，經學生輔導委員會審議，109-1 學期計有 28 位學生獲考取研究所獎學金，總計發放 91,000 元，3 位學生獲考取國家考試獎學金，總計發放 4,500 元，9 位新住民學生獲得新住民獎學金，總計發放 18,000 元，2 位身心障礙學生獲獎學生 8,000 元。校外獎學金部分，遴選成績最優學生申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提供「原住民獎學金」3 名，各獲 22,000 元獎學金。
2. 為鼓勵學生利用課餘時間學習行政工作技巧及學術研究相關知能，以增進學生就業力及服務學習精神，市立空大提供「服務學習」、「研究學習」兩項工讀機會，平均每月平均計近 40 位學生獲得工讀助學機會。為加強工讀助理進用暨考核作業的持續改善內控措施，每學期定期針對工讀助理工作能力、態度、人際關係進行評量考核，俾憑有效獎懲管理。

七、加強城市智庫功能與城市學研究

市立空大於 109 年下半年陸續接受與城市相關議題之論文投稿，並進行匿名審查，於今(109)年 4 月刊行「城市學學刊」第 10 卷，所得重要結論可做為市政推動之參考。

八、加強環境美化

- (一) 推動行政大樓四、五、六樓廁所及一樓無障礙廁所工程案，朝向性別友善、無障礙廁所功能規劃，以提昇市立空大形象與服務品質，本案業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正式驗收完成。
- (二) 為防治各項傳染病媒蚊，環境衛生方面除定期清理積水及水溝蓋加網，另校園內外各項廢棄物清理及配合轄區內清潔隊妥善做好

各項清潔、消毒工作。

- (三) 積極進行社區睦鄰工作，社區周圍環境整理由職工及工讀助理加強整理外，另督促外包清潔人力對於校區內、外周圍 50 公尺之道路，加強清掃及垃圾清運，維護整體校園內、外的環境清潔。
- (四) 定期檢視報廢物品並洽資源回收廠商處理年度報廢品，不囤積廢棄物品，維持環境清潔。
- (五) 提高同仁消防安全意識及危機處理應變的能力，定期舉辦消防演習（每半年一次）。

九、藉由民間資源推動「高雄國際會館」BOT 案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宿舍餐飲區及健身休閒區設施設備興建營運移轉案(BOT)」於 101 年 1 月 3 日完成議約，並於 101 年 3 月 1 日在市府李副市長永得見證下由市立空大與營運廠商以台灣首府大學為授權代表法人之企業聯盟「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關於廠商第二期興建期程展延爭議，經雙方協商依契約規定採協調委員會決議，及終止履行第二期興建營運移轉之相關約定，乙方繳交 750 萬元和解金，並於 109 年 8 月 12 日完成第二期土地之點交。雙方共同委託律師進行合約之修訂程序，後續仍維持一館 ROT 之經營。

7 月 29 日召開 109 年度第 3 次履約管理會議，乙方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提送甲方查核。經營權利金乙方每年應按該年之營業收入 3%，計算經營權利金繳付甲方。108 年營業收入淨額為 45,448,450 元，以 3% 計算經營權利金為 1,363,454 元，包含定額權利金 256 萬元，總計 108 年權利金收入 3,923,454 元。

十、建立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市立空大之自我評鑑辦理情形，現有教師評鑑及教學評鑑二部分：

1. 教師評鑑部分：配合校務評鑑，於 106 年 7 月進行專任教師評鑑，全數教師皆通過評鑑。依據教師評鑑每四年辦理一次之規定，將於 110 年 6 月至 9 月再次進行專任教師評鑑。
2. 教學評鑑：於每學期期末施測，其評鑑結果將做為教師教學改進之依據，目前 108 暑期全校教師教學評鑑學生滿意度平均值均達「滿意」以上。